那多小说密室

暗影

暗影，藏在光的身后
没人知道，在那里面
或许掩藏着斑斓的真相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全国优秀出版社
SPLENDID PUBLISHING HOUSE IN CHINA

目录

《凶心人》 3

《幽灵旗》 82

《暗影三十八万》 196

《凶心人》

引子

日前，有关人士在神农架新华乡南部猫儿观村一山洞里，发现了一百多年前留下的层层叠叠的尸骨。

该洞当地人称为“人洞”，位于鲍家山的一处绝壁上。由新华乡组织的探险队在当地村民袁作清的带领下经过艰难跋涉找到了该洞。走进洞里一看，遍地是尸骨，让人触目惊心。

据考查，这些尸骨已存在一百多年了。从现存的骨骼辨认，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共约 300 多具。洞中的水潭边上，有不少儿童的骸骨。

仔细查看洞内四周，发现人们曾在此生活过的痕迹。杯盘碗盏的碎片和烧过的木头竹片，仿佛述说当年人声鼎沸景象。

数百人为何同居一洞？是什么原因导致他们命丧黄泉？答案有待于进一步考证。

据人民网

人洞！

是的，就是人洞。

我从未想到，这辈子会再听到这两个字。而且，仅仅是在那件事过去不到一年的时间。

我确信这支探险队和写出这篇报道的记者，绝对不会知道“人洞”这两个字背后的东西是多么令人震怖和恐慌，其诡异凶厉的程度，要远胜过洞里的枯骨。

2002 年 5 月的一天，在《晨星报》的记者工作区里，我，那多，又看到了“人洞”！

我是在上网浏览新闻时看到这则讯息的。每天到报社的第一件正事，通常就是上网看一下当天或前几天的新闻。特别是像我这样没有条线的记者，更是什么杂七杂八的新闻都要关心。这种关心并不是源自我对这些新闻本身的兴趣，恰恰相反，有时候我连自己的报纸《晨星报》都懒得看。

会不会上网看新闻，怎么看，这是决定一个记者是否优秀的重要指标。我可以

厚着脸皮在这里说，就上网看新闻来说，我是非常擅长的。

或许很多新入行的记者同行会不太明白，看网上的新闻和自己采访的关系。唔，我想把其中的诀窍略微透露一下也没什么关系，虽然我会有所保留，但如果一个新记者有优秀的潜质，不用我多说什么，甚至我不说，日后也会渐渐明白这个道理，但如果他愚笨不堪，我说得再明白对他也是白搭。许多事情都是这样的。

或许有些自作聪明的人看到这里会认为，网上的新闻之所以对我们记者有用，是因为网络无国界，直接拿下来就是。不是没有人做这样的事，但那样作的大多数是编辑，尤其是他在编明天报纸的时候，忽然发现没有足够的新闻稿，不得以只好从网络上照搬下来。但那绝不会署个人的名字，通常以“本报综合报道”出现，其实什么综合报道，抄抄而已，有的时候，起一个“综合”的名字，也是常用的手法。但如果一份报纸上整天都是这样的报道，不但在业内的声誉会一落千丈，恐怕报纸的销量也会迅速下跌，所以只能在迫不得已的时候偶一为之。

我所说的，当然不是这种害处极大的利用网上新闻的方法，而把网上的新闻直接署上记者自己的名字，则更是犯了行内的大忌。真正正确的方法是，利用网上新闻里透露出来的信息，进行二次采访。

恕我直言，这个世界上愚蠢的人永远是大多数，在记者这样一个对个人判断力和文化修养要求相对较高的职业里，其实情况也是这样。你往往可以看到，一篇长达千字以上的新闻，其实什么内容都没有，或者无关紧要的和大家都知道的事写了一大堆，真正有新闻价值的事反而草草带过；相反，一个背后很可能大有文章的新闻，结果只写了二三百字的小消息的情况也屡屡发生。如果在网上看到了这样的新闻，那就有福了，根据上面的线索，一个电话打过去采访，立刻就可以写出非常好的新闻稿，有两次我还因为这样的稿子而得了报社的奖金，真是“得来全不费功夫”。

这天，我在上午 10 点左右走进办公室，泡上一杯铁观音，在电脑前坐定，到各大新闻网站看了一遍昨天和今天的新闻，发现没有什么可供我二次采访的消息时，就开始到各个地方乱逛。而就在逛到搜狐网旅游频道的奇闻栏目时，我看到了这则新闻。

我很少有这么失态的时候——看到这则新闻时，我刚好喝了一口茶，茶还很烫，如果在平时我早就直吸凉气，可当时我已经完全呆住了。我只觉得一股冰寒从

背脊里直冲上来，头皮发麻，连呼吸都停止了。经济部的美女记者林海音走过我身边的时候和我打了个招呼，我就像没听见一样，任何反应都没有，双眼直钩钩地盯着那方屏幕。

那段我拼命想忘记的回忆，可怕到我原本不想写入手记里的回忆，在一瞬间又回来了。

足足有三分多钟，我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连潜泳时我都没试过屏息这么长的时间。新鲜的空气吸入肺部，正常人的感觉才一点点回来。我艰难地把嘴里已经变得温热的铁观音咽下，舌尖已经被烫得刺痛了。

那则新闻的后面，有一些网友的回贴，许多网友坚信这是一则假新闻。他们觉得这很荒谬。单单一百多具枯骨就觉得荒谬，如果他们看到我这篇手记，不知会作何感想。幻想小说？随他们去想吧，毕竟，知道真相的人，这个世界上只有十几个人而已。确切地说，是十四个人，加上你，第十五个。

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我对自己说。

那个探险队又去过那里了，还有一个记者写了，足以证明他们平安无事。那个噩梦，不会重演。

真的吗？

真的……真的不会再发生吗？突然之间，我变得不太确定起来。因为“它”可能并没有被真正消灭，从某种角度说，“它”还活着，就活在我生活的这座城市——上海。

我决心把这个故事写出来，相信我写完之后，就可以真正从一年前的那场阴影中解脱出来。

那么，让我们回到一年前。

2001 年，夏。

中国内地的教育机制，一直有着这样那样的问题，往往学生承受着数倍于他国同龄人的课业压力，实际的能力，却远不如人家。有鉴于此，最近几年来，教育体制改革的力度越来越大，同时为学生“减负”和“素质教育”的呼声也一年比一年高。其覆盖面之广，从学龄前一直到大学。

2001 年的夏天，正逢推行素质教育的一个高峰，作为媒体，关注和推动义不

容辞。可是像《晨星报》这样的以上班族为主要阅读人群的报纸，总不能用大量的篇幅去做小学生中学生的素质教育，所以除了对整个教改情况的报道之外，具体就只能关注大学生的素质教育了。那多由于是“自由条线”记者，所以也被告知要多注意这个方面的新闻线索，发现有价值的就要做大做足做好。

说来也巧，F 大的生物系打出“素质教育”、“吃苦教育”的旗号，在暑假里组织了一次神农架地区的野外考察，要通过在原始森林里的远距离跋涉，锻炼大学生的意志力和生存能力。之所以说巧，是因为带队的老师名叫梁应物，是我的好朋友兼老同学。于是很自然的，我向单位申请了二十天的出差，准备和这支大学生考察队一起去神农架。当然，我是不出钱的，出差费用报社负担，我只要在回来之后交上一篇四千字的长篇通讯就可以了。做记者就是有这点便利，常常可以免费旅游。

梁应物是 F 大的讲师，除了长的好一点、上课生动一点外，和一个普通的大学年轻老师也没什么区别。可是我知道，那只是假象。如果不是在一次奇遇里撞见他以另一重身份活动，我到现在都不会知道，原来中国竟然还有一个这样庞大而神秘的 X 机构，当然更不会知道梁应物是 X 机构的研究员了。

事实上，梁应物有着哈佛大学生物工程博士学位，就这个学历而言，梁应物的年轻充分显示了他卓越的学术能力。只是由于他太过出色，通常有这样背景的人回到国内的大学里任职，再一流顶尖的学校，即便不给一个学院院长、副院长的职位，也必定是教授头衔。然而梁应物的另一重身份不允许他在日常生活中太过招摇，所以在他的学历上稍稍动了动手脚。对 F 大而言，这位年轻的讲师不过拥有哈佛大学的学士学位罢了。

X 机构是存在于普通人感知之外的，就是我们记者，相信知道这个机构存在的也没几个。虽然它也是一个半军事化的部门，并且级别相当高，但和国安局相比，性质上还是有很大的区别。以我目前的了解而言，这个机构虽然神通广大，触角庞大而敏锐，但基本上，它还可以说是一个研究机构。在这个世界上，常常会发生一些一般人无法接受的，甚至完全脱离现有科学准则的事件，这些事件有的没什么后遗症，有的却影响深远。在中国，这样的特异事件，就由 X 机构全权负责，相信其他每个大国都有类似的机构。

我这个人，也不知是幸运还是倒霉，总是接二连三地经历到怪异甚至是诡异的

事件。或许这该归咎于我那过分旺盛的好奇心，在采访中偶然碰到了一次超常经历后，就非常注意各种非同寻常的消息和状况，有些平常人觉得毫不出奇的地方，我也时常产生“真相就是上面写的这样吗？”或者“真的就只有这些而已吗？”之类的疑问。所以，绝大多数的奇怪经历，可以说是我“自找”的。这种经历多了，和 X 机构打交道就在所难免。不过这个故事和 X 机构并没有多少关系，所以谈到这样的程度，就可以打住了。

神农架这个地区，因为野人和其他各种各样的传说，始终笼罩着神秘的气氛。要到这样的地方去，我这个好奇心极重的家伙，当然免不了有些兴奋。购置好强力手电、驱虫药品、压缩饼干等想的到的东西，带了个睡袋，出发的那天晚上，我到火车站和梁应物及考察队的 12 名队员会合。

计划是从上海乘火车到武汉，到了武汉再转乘大巴士经巴东进入神农架。看到那些比我更兴奋的大学生们，我不由得愣了一愣。原以为我的行李已经够多了，没想到这里比我东西带的多的人有的是。一个女生甚至带了两个大旅行袋、两个小旅行袋外加一个随身挎包，由父母帮着扛上火车，看来到时候团里的男生有的苦头吃了。

大家要一起相处近 20 天的时间，我还要采访写稿子，进了神农架，原始森林里大家免不了要相互扶持，所以不管我对这些大学生持怎样的观感，还是要和大家尽快混熟。我这几年记者可不是白当的，加上这些学生对记者这个特殊行业也很好奇，所以到第二天清晨，上了武汉的大巴士时，我已经基本熟悉了这 12 名大学生，并且开始谈笑聊天起来。

12 名学生，五女七男。其中一男一女，最最引人注目。

男的名叫何运开，手臂上的肌肉高高堆起，胳膊有我的小腿粗，至于胸肌更是惊人，我用眼瞄了一下，五名女生里好像没有一个胸前的高度能赶上他。听说他是练健美的，一身皮肤晒得乌黑。不过在我的审美观里，健美练到这种程度，已经有点可怕了，不过看何运开的神情，应该很为自己的一身肌肉骄傲。

女的名叫刘文颖，引人注目的理由很简单，因为她是个美女。圆脸，大眼睛，挺直的鼻梁，大胆的露脐装更让她活力四射。这是个很外向的女孩，到了哪里都是中心人物。只是在我看来，她总是有意无意地往梁应物那里凑，而在梁应物的面前，

她的笑容也最灿烂。

梁应物可称得上是青年俊杰，海外归来的资历，再加上另一种身份熏陶下自然产生的神秘气质，配上原本在大学时代就被人称道的英俊脸庞，要是没有女生暗恋他才叫奇怪。老实说，就是他搞出一大堆师生恋我也觉得非常正常。只是这家伙事实上一点趣味都没有，脑子死板的很，真的做了他的女朋友，也不见得是什么好事。

另外的一对男女也颇引人注意。倒不是这两个学生有什么特异之处，只不过他们到了哪里都形影不离，那个名叫费情的女生更是一有机会就把整个人粘到卡小鸥——那个男生的身上，坐巴士的时候，整个人都躺进了卡小鸥的怀里。这两个人是什么关系，当然就不用我再来多嘴了。只不过看这两个人的架势，还真不像是去野外探险，就像是在上海公园里郊游。

而袁秋泓，这个长得微微有些福气相的女孩子，一看就是大户家里出来的。我这里说的大户，当然不是中国内地股票交易所大户室的大户，而是家境很好，并且有不错的教养的意思。通常这样的家庭，或者有些可以说是家族，不可能是在这一代里暴富起来的。或许袁秋泓并不太愿意别人注意到这一点，但是她在火车上往睡铺上铺的塑料薄膜，坐姿和喝茶时拿杯子的手势，以及刚上大巴时轻微皱了一皱的眉，已经足够让我判断出她的基本家世情况。或许，这个小姑娘是意识到了自己的娇气，故意要通过这一次的野营来锻炼一下自己吧。

我想在这里有必要说明一点，以免有些人看了我在这里的叙述，误以为我是个没事就盯着小女生看的变态狂，虽然看到美女的时候，我的确会好好的扫几眼，从脸，到胸，到腰，到臀，到腿，或许还会看一看头颈和手，因为我是一个正常的并且自认对美女有几分品味的男人。袁秋泓不是美女，但我出于职业习惯，对周围人的一些细节观察的很仔细。并且自从经历过一些不可思议的事件之后，我的这一习惯更加牢固，因为有时候这会救我的命。

与袁秋泓相反，另一个梳着油亮分头的男生朱自力，虽然一路上都发表着各种各样的议论，好像自己博闻强记，知识丰富，但在我看来，着实有些浅薄，许多所谓的见闻，与我所知道的事实相差甚远。再看他颈中挂着的玉佩，玉质不错但造形俗气，梦特娇的短袖 T 恤加不知什么牌子的牛仔短裤，谈笑时粗口不忌，我几乎可以断定他家境甚优，并且于此代发迹，不知他书读得怎样，就这些看来，只是个没

什么底气的富家公子哥儿。

另外的三个男生赵刚、王方圆、林质朴和女生蒋玮一时间看不出有什么出众之处，不太显眼。

令我略有些意外的是，队伍中一个名叫路云的女生和名叫郭永华的男生看起来颇为内向。照我想来，参加这种活动，虽然可能有着种种目的，但应该都比较外向活泼才对，这两个人一路上几乎不太说话，也从不加入别人的讨论圈。郭永华偶尔说起话来，还支支吾吾，不仅木讷，似乎还有点口吃。不过其他人对此习以为常，也没有硬要这两个人加入谈话圈，看来他们一向如此。

从武汉到巴东约有三四百公里，到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三四点钟光景。从上海到武汉，城市的风貌已是大有不同，而由武汉再到巴东这个小县城，一路上人烟渐渐稀少，房屋也多有破败，建造的也越发的简单朴素。一些原本就从外省考进上海的学生倒还没什么，几个在上海生长起来的年轻人就不由得唏嘘起来。朱自力又开始了一通长篇大论，说到这些地方的人虽然非常穷苦，但生性疏懒，也无上进之心，循环往复，看来要发展成上海那样，不知要到何年何月。虽然对当地人生活的困境也叹息了几声，但却殊无同情之意，倒是袁秋泓，一言未发，专注的眼神里却带了一丝悲悯之色。

我看得出朱自力有些想吸引刘文颖的注意，或许他想吸引所有女生的注意，只是那一番言论平淡无奇。各个地方的差异，从历史到现状，其背后错综复杂的因素，就算是对相关的学者来说，也是一门大学问，涉及人性上的异同，更是绝难一言以蔽之。不过朱自力滔滔不绝，可以把浅薄的立论发挥到这般程度，有无知少女被他骗倒，也未可知。

到了巴东，原先的巴士司机因为不熟悉接下来进神农架的山路，为保险起见，换了一辆长途客车，车况比之前要差了很多，开起来发动机的声音像打雷一样，震得人脚底发麻，但据说司机开车三十年没出过事故，很是保险可靠。等到这车一震一震地向神农架开去，山路陡峭，有时转弯时，车子的半个轮子悬在半空，我就明白，这司机三十年没出事故等于白说。在这里要是出了事故，落下个终生残疾就算是幸运的了，所以看到的司机该都没出过事故。大多数的同学都没有这样惊险的乘车体验，在车子拐弯时往往伸出头去，看到半个轮子架空在万丈悬崖之上，就齐齐

发出惊呼，更有胆小的女生，连看也不敢看，努力缩到靠山壁的那一边，生怕许多人挤到悬崖那边，车子一个失衡就此摔落下去。

同行者中，就路云是湖北人。这个长得清清爽爽的内向小姑娘，或许是因为回到了家乡，话也一点点多起来，较在火车上时的木头模样好了很多。许多奇奇怪怪的湖北民俗民风从她的口中慢慢道出，听听倒也挺有趣味。

神农架这个地区，因为野人和其他各种各样的传说，始终笼罩着神秘的气氛。要到这样的地方去，我这个好奇心极重的家伙，当然免不了有些兴奋。购置好强力手电、驱虫药品、压缩饼干等想的到的东西，带了个睡袋，出发的那天晚上，我到火车站和梁应物及考察队的 12 名队员会合。

梁应物走在最前面，拿着指南针，并不时拿出地图对照，以确保方向的正确。12 名学生走成一个菱形队列。之所以没有走成最普通的一字长龙，是为了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时，所有的人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聚拢到一起。在出发前，这些学生都接受过短时间的行军训练。

大概一个多小时后，我们到达了三里屯村。这里是此次野外探险的起始地，我们会在这里休整一晚，明天清晨，将从这里出发，用十五天的时间穿越三百公里的原始森林，到达另一个村子。途中我们会经过五个小型的聚居地，可以补充食物和饮水。

为此次探险加重砝码，同时也让何运开这个猛男大呼刺激的是，这样长时间的野外探险，几乎可以算是在大学生探险史中破天荒地没有当地的导游。也就是说，一行十四个人是否能从原始密林中走出来，全得靠自己了。虽然每个人都带了手机和其他一切应用器具，梁应物甚至有一支在当地借的双筒猎枪，可在这现代社会中罕有的鸟兽称霸之处，确实没法说万无一失。

不过我和梁应物却并不担心。手上有一张官方印制的详细地图，此外去年曾有一只大学生探险队也走过相同的线路，并且一路详细画下了地图，这一次梁应物拿到了这份地图的复印件，所以不会有迷路之虞。至于猛兽，一般来说，所有的肉食动物除非饿到极点，通常不会主动攻击人，更不用说这么大的一支队伍了，就算有万一，梁应物手上的猎枪可不是吃素的。

此外，虽然梁应物没有说，我也没有问，但我不相信从 X 机构出来的梁应物，

会没有一两件高科技的傍身法宝，就算没有，也会带着比手机更安全可靠的通讯工具。所以不请导游，只是增加学生冒险情绪的手段罢了。

学校方面在之前早就和三里屯村联系过住宿和食物的问题。车子一到，村长和几位老人就已经在村口迎接了，同时还有一帮孩童和几个村民围观。这几位老人估计在村子里德高望重，地位很高，他们白发苍苍，脸上沟壑纵横，在他们面前，我和梁应物也只能算是毛头小伙子，更不用说那些学生了。他们也不知道等了多久，还真是过意不去。

这时天色已经不早，长途舟车劳顿，大家都饥肠辘辘。村长也知道这一点，稍微寒暄了几句，就把我们引到吃晚餐的地方。

村子里没有专门的餐厅，但是在村子中央的一大块空地上，早已经生起了篝火，各种各样的野味已经串在铁叉子上，肉香飘来，看得我们眼珠子都直了，唾液不由自主地大量分泌出来。

不用什么椅子，所有的人都席地而坐，除了烤肉，许多菜源源不断从村子的各个方向端过来。看来村长早已经派好任务，许多村民的家里都要一起做菜。我知道学校里一定会给村子一笔钱，我估计这笔钱不会太多，但相信对这个村子来说，也是不小的收入了。

和上海的餐馆不同，这里的菜虽然没有大城市饭店里的那样精致，也没有各种各样的调味品，但却出自天然，全都是货真价实的野味，肉要老一些糙一些，但又鲜又香，还有一大堆刚从山里采出来的野生蘑菇，和山鸡肉炒成一大锅，那滋味，唉，现在回忆起来，虽然接下来就会碰到极其诡异凶险的事，但之前的这顿晚餐，直到如今还让我直吞唾液。

三四十位村民参加了这一场“晚宴”，或许对于他们来说，这场大餐也是难得才可以享受到的。虽然在神农架边，经常都可以打到野味，但大多数时候都会拿到外面的市集上卖掉，少有舍得自己吃的。

席间，村民们向我们说了很多话，但大多数时候都听不太懂，这种带着严重口音的普通话，在这样嘈杂的环境中，对我们来说和当地的方言没什么两样，又不好意思句句让人家反复说，只好以点头微笑蒙混过去。不过看学生那一边，路云好像能听懂一些，开始充当两边的翻译，何运开和朱自力和村民们开始互相拼酒，酒是

村里自酿的，酒精味很冲人，几轮下来，何运开已经开始摇摇晃晃，朱自力倒还好，真是让人意外。

有人问在这条路线上哪里比较好玩，什么地方的风景好。看来除了吃苦探险外，大家来神农架一次，也想好好领略一下大自然的风光。于是几位常在山里走的猎户开始介绍这一路的地形，什么地方有小溪什么地方有瀑布，哪里开阔哪里幽闭。还说了几个和景观有关的传说，多是男女相恋，很是动人。

忽然，旁边一个脆生生的童音说道："还有人洞啊。"小孩子的普通话要比大人标准多了。

我闻声看去，那是一个六七岁的男娃子，张着嘴，脸上的表情很是奇怪。通常小孩子说出的地方，必然是他们常常玩耍的所在，可是他现在的表情，竟好像有一点惊慌失措，仿佛刚刚做了一件错事一样。

"人洞是什么地方啊，一个洞吗，很好玩吗？"袁秋泓笑着问他。

"阿宝，说什么呢！"旁边一个壮年男子呵斥道，他一下子站起身来，大踏步走到阿宝的身边，一把拎起他，另一只满是老茧的大手就打在阿宝的屁股上。旁边几个孩子脸色发白，一句话都不敢说。

我的眉头皱了起来。倒不是因为阿宝挨打，这是人家的家务事，我不想多管，而且阿宝也就挨几下，一句话犯的错误能有多大？让我奇怪的是，阿宝他爹在打阿宝的时候，表情居然也有点紧张，落下去的巴掌一掌接着一掌，打了十多下都没停下。阿宝像是被打蒙了，也不哭，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人洞，这到底是什么地方，这样看起来，倒好似是一个不能提的禁忌？

"别打了别打了，要把孩子打坏的，算了，他也没什么错啊。"几个女生看不下去了，出言劝止。

"添金，够了。"村长发话了。阿宝他爹添金听了，又狠狠打了三巴掌，终于把阿宝放下。阿宝双脚落了地，呆呆地发了一会愣，这才"哇"地哭了出来。

"哭，哭什么哭，下次再乱说，打断你的腿。"阿宝他爹大声说。旁边一个女人走出来，看样子是阿宝他娘，拉着阿宝离开。

我看了梁应物一眼，这"人洞"看来不那么简单，村里人这么忌讳，还是不问的好。

可是大学生们没有这么多考虑，个个都觉得这事情蹊跷，满肚子的好奇。

“请问，这人洞是什么地方啊？”何运开问了出来。

“这……”村长一脸为难，想了一想，才说，“小孩子乱说话，其实这地方根本没什么好玩的。”

“阿宝这样说，说明他常常去玩喽，怎么没什么好玩。”年轻人问起话来就是毫无顾忌，说这话的是刘文颖。不过说起来，我好像也算是年轻人，但和这些大学生在一起，彼此心理上的差距，还真是很大。这也可能和我之前一些奇怪的经历有关，从生死边缘走几趟，再年轻也会很快成熟起来。

“呸，他会常常去玩，那真是见鬼了。”添金说。

村长苦笑：“不只阿宝，没有人会到那里去玩的，我也不知道刚才他为什么会那样说，真是奇怪了。”

这样一说，学生们的好奇心更重了，纷纷出言相询，看起来不满足他们的好奇心也不行，梁应物也只好问村长。

梁应物一问，学生们立刻投来感谢的目光，我心里暗笑他果然懂得为师之道，这一下就收了不少人心，想来在 X 机构中人际关系也是复杂万分，拿些手段出来，这些小孩子还不得被治得服服帖帖。

看见梁应物开口，村长也不好再隐瞒下去。原来依着他们原定的线路行进，大约走半天的路，在一处名为鲍家山的小山半山腰上，就有这么一座人洞。这洞在几乎可以称做绝壁的陡坡上，一个小孩子，是绝无可能跑出那么远的路，到这个就算是成人没有工具也很难进去的人洞里玩的，所以刚才阿宝肯定是在胡说。小小年纪就说谎，这顿打是一定要挨的。

我却在怀疑，阿宝真的仅仅是因为说谎而挨打吗？刚才这顿打可不轻啊，看得出阿宝他爹是下了重手。而不仅添金，从村长到几位老人，表情都不太自然。当然，这话我并没有问出来。

几乎立刻就有人提议，要明天顺便去这人洞里看看。

此话一出，一方面立刻受到其他学生的响应，另一方面，村长却变了脸色：

“不能去啊，那种地方，不能去的。”

果然，我心里说。

村长叹了口气，开始解释原因："我们谁都没有去过那个洞，老一辈传下来，那个洞是凶地，谁进去都会有灾祸降临，所以谁都不敢去。"

只不过这个原因对于充满的好奇心的大学生而言，根本不能成为原因，接受了十几年的科学教育，怎么会被这样无稽的理由吓倒。

不过村长和几位老人看起来都很坚持，大多数的学生都很识相地不再谈这件事，只有何运开还在说明天一定要去看一看。梁应物见村长满脸担忧之色，只好出言让何运开别再说下去。

晚宴完毕，村长就领梁应物到住的地方，其实就是村民家里。这些村民都是村子里最富裕的，家里也比较宽畅，可就算是这样，也几乎算是"家徒四壁"。有一家最好，有一台八十年代产的十八英寸彩电，能收三个台，但不太清楚。而其他没有学生住的人家，大多数还在用煤油灯。条件之艰难可见一斑。

据村长说，就是电，也是前年刚通的。而十年之前，这里还是完全的原始生活状态。

安排好住宿，学生们就把梁应物围了起来。所为何事，我和梁应物的心里都有数。

"我们要去人洞。"所有的学生都是一个声音。

梁应物早就料想到了这个情况，看到学生们意见坚决，也就同意了。对此我也没有什么异议，且不说这种传说很大程度上是不可信的，就算有什么怪异，不是我自诩，我和梁应物可不比常人，可以说大风大浪都见过了，难道还会在这山沟沟里翻船？

事实证明，我们确实没有翻船，可翻与未翻之间，也就一线之差。时至今日，我仍为当时的无知和莽撞后怕不已。

小村的夜晚非常寂静，家家户户睡得都很早。学生们白天坐了一天车，应该说有些累了，但想到第二天就要开始的探险，每个人都很兴奋。有些人还玩起了探险的游戏，黑夜里十几支强力手电的光柱照来照去，惹得村里的几只大黄狗狂吠不止。

兴奋过后，抱怨就一点点出来了。白天出了一身汗，当然要洗了才睡，可是这里没有自来水，只好打冰凉的井水。不说打水不方便，连一个遮一遮的地方也没有。只好由几个女生站成一圈，把男生赶开，让里面的一个洗。接下来几天也不知道能

不能找到洗澡的地方，所以虽然极为麻烦，也只能将就了。

至于不时出现的不知名但出奇地大的各种外形吓人的昆虫，更是不时引起一阵阵女孩子的尖声惊叫，在安静的村子里传出老远。

我和梁应物住在村长的家里。村长家是二楼的房子，五年前起的。听村长说，是在山里挖出了一支上好野参，卖了好价钱，这才有钱起房子。村长把整个二楼都让了出来，两间房住了四个人。

有些事白天不方便聊，晚上就我和梁应物两个人，我和他也很久没有这样的聊天机会了，趁机问他有关 X 机构的内部情况。对于这个全中国没几个人知道的神秘机构，我的好奇心还真不是一般地大。

可是梁应物的口风极紧，对于组织内部的事，就算是我这个好朋友也不愿意多说。可是他说了几个最近碰到或其他人处理的案例，虽然有些环节说得很模糊，还是让我大饱耳福。

其中一个案例，竟然涉及中国传说中一种非常著名的动物“年”，虽然未曾捕获，但各种搜集到的证据，都指向这种原以为是古代中国人臆造出来的神奇生物。而这种生物，又好似和人类在天地间最无法把握的世界的基本构成——时间有所关联。

但大多数的案例都不了了之，毕竟以人类现有的科学基础和手段，就算 X 机构所能运用的科技要超出一般水准一大截，也还是对种种超自然或自然最本源的现象无能为力。但是听到了像“年”这样的生物真的可能存在，并且还神奇到不可测度，已经足以让我惊叹这个世界的奥秘真是没有穷尽。

第二天 6 点半的时候，就被梁应物叫了起来。平时在上海做记者，如果早晨没有采访，9、10 点钟起床还算是早的，可这下子没法赖床，好在用冰凉的井水洗漱完毕后，睡意就被将要进入神农架的兴奋所取代。

早饭是清爽浓稠的白粥，配以极鲜的咸菜，一会儿大海碗就见了底。不用梁应物多说，大家都知道这不比平日的早饭，可以随便敷衍过去，待会儿的路可不好走，所以就算是吃的最少的路云也扒了一碗半下肚。

7 点 30 分，一行 14 人在向村长和长老们挥手告别之后，踏上了穿越神农架的征途。当然，所谓的穿越只是在神农架的一角边缘横穿过去。真正的深处，就算

是最有经验的猎人在进入前也必须要有一去不归的觉悟，遑论我们。

梁应物走在最前面，拿着指南针，并不时拿出地图对照，以确保方向的正确。12 名学生走成一个菱形队列。之所以没有走成最普通的一字长龙，是为了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时，所有的人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聚拢到一起。在出发前，这些学生都接受过短时间的行军训练。

我走在队伍的偏后位置，这样基本上全队的情况都可以掌握。

脚下是积了不知多少年的树叶，我们沿着一条溪水向前走。这里并不是想像中的不见天日的密林，视野颇为开阔，绿树青山流水，如果不是以现在这样的步速快速行进，其实还是蛮舒服的旅游。不过听梁应物说，按照正常的行程，我们将在今天晚上到达第一个聚居地，补充食物和水后，第三天开始就会进入一片原始密林。在那里，就算是烈日当空，也透不进一点阳光来，要穿出这片密林，得足足走上四天，算是本次探险中最考验人的路段之一。

这里不比寻常的旅游区，那种地方，就算没有路也已经被游客踩出了方便行走的通道，而这里则仍是完全原生状态，地面谈不上崎岖，可高低起伏，时常要小心凸出地面的树根，有时还要跳过横倒在地上的枯树。走了两个小时，就连我这个常常走路的记者，背着这么大的旅行包，脚也微微酸了起来。看看正相互谈笑却大多已经汗流满面的大学生，心想接下来的这十几天，对他们还真是场不小的考验。要知道在之前的村子，一些行李太过沉重的学生，看看形势不妙，已经纷纷减负，把一些又占地方又碍事的零食和饮料分给村里的孩子们，倒是让那帮娃子们笑开了怀。不过就算是这样，还是有几个人背着两个包。我敢打赌，走不到三天，他们又会再扔掉一批东西。

几乎所有人的话题都围绕着今天中午就会到达的鲍家山人洞。神秘的神农架里的神秘山洞，对于年轻人的吸引力要比眼前秀丽的景色还要大，朱自力甚至已经开始把人洞和埃及法老的诅咒联系到一起。不过说归说，这些大学生却没有一点真正的畏惧，而是抱着看看西洋镜的心态，打算用所谓“科学的精神”和“科学的手段”，瞧瞧这个被当地人视为禁地的人洞究竟是一个怎样的所在。

虽然大家早饭都吃得很饱，但那些碳水化合物早已经转化为能量，在几个小时的行走中消耗殆尽。中午 11 点 15 分，梁应物在溪水旁一处开阔的泥地里停下脚

步，让大家生火烧午饭。十几个人拾柴的拾柴，看火的看火，忙了好一阵，才把火生起来，上面架上两个盛米的大锅，至于菜，就是些在夏天不容易坏的腊肉咸腿和咸鱼。

虽然菜不多，米也有点半生不熟，但所有的人都吃的很香，两大锅饭顿时被一扫而空。之后稍作休息，探险队继续上路。

可能是因为山里人的脚力比我们好的原因，直到下午近 2 点的时候，我们才到达鲍家山。

这是一座小山头，约有三百米高，虽然也有植被，但没什么乔木，看起来山体还是以石头为主。向着我们的是背阴面，一道和地面约呈七十度角的陡坡。整面坡只有一个山洞，位于离山顶不远处，从下面望上去，尽管有点难度，似乎小心一点，还不是无法到达。

学生们的热情一下子高涨了起来，立刻就要绕道爬上去。梁应物只说了两点：一是如果实在进不去不能冒险；二是在里面不要待太长的时间，因为我们还要尽量赶在天黑前到达下一个聚居地。

真正开始爬这座山的时候，才知道有多难。虽然所有的人都已经把大旅行包堆放在一起，相信它们还不至于霉运到在这么点时间里就被什么动物叼走。每个人只带着随身的背包，可是往山上爬了不到 50 米，人人脸上都已经满头大汗。

这里可和在什么旅游景点爬山不一样，黄山也好华山也好，山再高，路再险，好歹那还是在走人开出来的路，有一格一格的石阶让人信步而上。而爬这座袁公山，简直比攀岩好不了多少。在之前的路程中，女生们还颇注意仪表，看到泥潭会绕过去，衣服不小心碰脏了，眉头还会皱一皱。现在这么一爬，在有些地方甚至要以近似于匍匐的方式通过，再小心谨慎，能保证衣服不被勾破已经很好了，哪里还顾得上干净于否。好在这次大家都有准备，带的衣服以便宜耐磨为主，梁应物其实还准备了统一的迷彩服，只是由于女生们的反对（又厚又难看），才没有勒令她们穿上去。这回山一爬，几个衣服裤子勾破的人恐怕就要把迷彩服穿起来了。

我左手抓着一株小矮树，右手在一块突起的岩石上试了两下，确认了承受力后，双手用力，很轻快地爬过了这段较陡的区域。前面的路云和梁应物正在招手，看来接下来会好走一些。后来不时传来惊呼声，女声居多。我不用细看也知道是为什么，

我刚才一路爬上来，少不了要拨开或利用一些粗壮的植物枝干。神农架这种地方，是生物的天堂，不但植物又粗又状，昆虫也是如此，有时候推开一块石头，就会看见一条一尺长的蜈蚣游出来；晃一晃半人高的杂草，几点黑影就挟着刺耳的振翅声盘旋起来。好在每个人都擦了当地人做的驱散蛇虫的药膏，黑黑的，散发出异味，其中很可能就有一些蛇虫的尸体，手脚、脸、脖根部位涂一点，等闲蛇虫不会再靠近。但是换而言之，万一在这种措施之下还被攻击，多半就会含毒，必须立刻采取急救措施。

我心里却在暗暗奇怪。这鲍家山虽然没有一条正式的上山之路，可是我们走的这条路，明显要比其他地方好爬得多，与其说是梁应物眼光好，挑了一处方便上山的地方爬，倒不如说更像是一条被荒废多年的上山小道。回头看一看，一路上来，除了有少数地方要小心注意之外，大多数地方就是脚下不稳摔下去，也多有可抓之处，出不了人命。只是这人洞现在已经成了禁地，如果这是条多年前的小路，那么当年，是什么人在这里上上下下呢？

虽然说有了这条“路”，可是队伍的行进依然很缓慢。我估计梁应物可能很早就开始后悔了，后悔不该同意去人洞，这下子要能在天黑前赶到下一站才怪，第一天行程上就出这么大的问题，一定让这个一切都喜欢按计划行事的人很不舒服。不过梁应物这个人是死硬脾气，心里不舒服才不会说出来，而且他从不做没有意义的事，都爬到这分上，已经不可能退回去。

所有人都站到山顶的时候，已经过了一个多小时。上山容易下山难，就算是立刻下山，回到堆放行李的地方，也得四点多。

梁应物终于发话，既然已经到了这里，不下去看一看人洞也对不起大家付出的辛劳，可是由于时间关系，在洞里呆的时间不能超过 10 分钟。

对此，没有人持异议。许多人到现在还气喘如牛，有些人已经开始抱怨，说早知道就呆在下面看行李了。

在人洞的外面，有一块延伸出来的石台，可供人落脚。而从山顶下到人洞，尽管要比刚才爬上来陡，可还是有供人抓手落脚的地方。不过毕竟这里要比刚才危险得多，万一没抓住摔了下去，后果不堪设想。梁应物找了个合适的地方，固定好登山的专用绳索。他是个做什么事都预留退路的人，连绳索也用了两根，一根松脱，

还有另一根。无论哪根都足够承受一个人的重量。

我第一个抓着绳子爬下去，梁应物在上面看着绳索，最后一个下。山洞离山顶大约有十几米，虽然女生们大呼小叫，最终还是有惊无险，所有人都安然进了洞。

我心里一动，这么说来，他也觉得这个地方，不只是一堆白骨而已，恐怕他也和我一样，嗅到了不同寻常的气息。

人洞里相当宽畅，洞底离地面有四五米高，初看上去洞有近百平方米。在对着洞口的左前方洞壁，还有一个黑黑的通道，洞中套洞，看来可能还别有天地。

这里看起来没有什么异常，平平无奇，整个洞相当干燥，几块散在地上的大石头上也很光洁，没有水印和被腐蚀的痕迹，这点倒确实有些奇怪。因为这是山的背阴面，照常理该潮湿才对，而神农架也不是少雨水的地方。不过我不是学地质的，这样的现象说不定也不算太罕见。

在所有的学生都对人洞表示失望，并要求快快探一探那个通常后面有什么时，我却听到身边传来一句“有点奇怪啊。”我转眼望去，是梁应物。

“是啊，这个洞太干燥了。”我说。

“不仅如此，你注意到了吗，这里没有蝙蝠，而且，地上连杂草、苔藓之类的植物也没有。在神农架这种地方，有这样‘干净’的石洞，真是不同寻常。”

我和梁应物交谈的声音既轻且快，因为我们无法确定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或许我们只是在杞人忧天，没必要说出来造成学生的恐慌。

“去不去？”梁应物看着前面的入口，语气中竟有着一丝犹疑。毕竟他要对这些学生的安全负责，不能胡乱冒险。

我看了一眼跃跃欲试的学生，赵刚和何运开已经拿出手电往里面照。我向梁应物苦笑了一下：“你说呢？”

“我在前，你在后，小心一点。”梁应物说。

我点头。

穿过几块横七竖八躺在地上的大石头，我跟在袁秋泓的后面进入通道。老实说，我真的感觉有些怪异。或许是村里人说的禁地让我心理上有了些阴影，总之，我觉得这里死气沉沉，沉闷而无生机。不知道在通道的另一头，有什么在等着我们。当然，或许和刚才那块空地一样，什么都没有。

这是一条一两米宽的甬道，似乎是天然形成的，看不出人工开凿的痕迹。有的地方会忽然有一块突起的岩石，得很小心地走过去，以免撞痛。我们一个接着一个往前走，整个洞里非常安静，只有我们的脚步声。借着手电，我看到前面的女生手拉着手，我想她们是有些怕了。

甬道里高低起伏不平，忽而爬上，忽而往下，走起来的时候脚上要用点力，免得人踉踉跄跄不知摔到哪里。所有的人都打开了手电，强力手电的光柱很集中，笔直地照出一条路，但发散性比较差，加之高低起伏，照到的地方有限。14 条光柱一起照向四周，还是觉得前方很黑。

甬道非常深，我估计走了大概有七八十米的距离，却听见前面梁应物咦了一声："死路？"

光柱向前照去，照在坑坑洼洼的岩石壁上。不过再向前稍走几步，就发现原来不是死路，而是一个弯道。这个弯转得非常大，和我们原先的那条甬道折成了一个锐角。转过去之后，由于角度太大，洞外的阳光已经完全照不进来，四周的黑暗和 14 条手电光柱形成强烈的反差。

再向前走了近八十米，又是一个锐角的大转弯。我在心里盘算了一下，这样两次转折，就好像一个三角形一样，再走下去，应该又回到和刚进来时的大石洞差不多的地方，所以多半还是个死胡同。不过这样长的自然形成的甬道，倒也颇为少见。虽然有许多洞也很深，而且九曲十八弯，但很少有像这样走直线，再转两个非常干脆的大弯的。

甬道稍微宽畅了一些，可以容两三个人并排走了，路也平坦了一些。走在最前面的梁应物却又轻轻"咦"了一声。在这样的山腹中，他的感叹虽然轻，却依然可以被每个人听见。

我从后面用手电向前照去，立刻知道他为什么惊奇了。光柱向前射去，尽头一片模糊，幽深漆黑，前方不远，竟然又是一个大空间。我回忆了一下，刚才洞口的那个大广场，我们都已经细细察看过，只有一条通路，再没有第二条转回来的路吧。这个念头只闪了一闪，就被立刻打消，单看前面的漆黑一片，就该知道和前面不是一个地方了。想必是刚才的两个转折三条甬道，上上下下，总的来说有着微微的坡度，所以前面该是位于刚才来时的石洞上方或下方的空间了。

我心里期盼着别是在上面才好。因为从刚才走的路看，如果是在上面，那么和下面那个洞之间的石壁应该没有多厚。那么多人踩上来，别忽然蹋陷下去。

因为有着这个小小的并且略有些莫明其妙的担心，我的好奇心让我快步走过前面的学生们，想要快一点看到前面的情况。这个有着相当神秘色彩的人洞里，居然有着这么长又这么特异的石甬道，而甬道通往的场所，究竟是怎样的呢？

前面的梁应物也加快了脚步，几个大步就走完了甬道的最后几米，跨入了前面的大洞，手上电筒的光柱来回扫了扫，确定这个洞内的情况。

我一边往前走，一边也把手电筒对着那边照。但从我的角度照不到什么东西，大半的光柱都落在梁应物挺直的背上。就在这个时候，我明显的感到，他的身体震动了一下。

虽然光柱在晃动，但我想我没有看错，梁应物不知道看到了什么，居然让他的整个人都震了一下。我的心一下子抽紧。这是一个人在这样幽闭黑暗的地方，遭遇突发状况时的正常反应。重要的是，我知道梁应物这个人，涵养的功夫比我还要好很多，虽然不至于说泰山崩于前而不动声色，但有着 X 机构工作经验的他，恐怕就是看到一头牛开口说话都不会有这样特异的反应。

这些对前面状况的分析，其实都是在我脑子里一瞬间完成的。我只要再往前走几步，就可以看到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不过梁应物在震了一震后，立刻就做了一个动作，使我更加确信，前面有问题。

他举起了左手，那是一个阻止后面的人上来的姿势。

我想这是一种下意识的反应，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没有人会因为这样一个动作而退回去。而且，我相信那时大多数人还没觉察到梁应物的异常。

紧跟着梁应物的是何运开，他完全没有理会梁应物的示意，不知道这个神经粗大的肌肉男是视而不见呢，还是完全没有注意到梁应物的动作。他往前走了几步，手电扫到前方某个地方，人就像被电到，一下子呆立着不动，嘴里发出“啊”的一声低呼。这是一个快速的吸气音，通常只有被吓到的时候才会发出这样的声音。

大概 10 秒钟的工夫，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都已经进入到这个石洞中。手电筒的光柱在这个石洞里划过，“哐当”几声，四五个手电筒掉在了地上。然后是尖叫声，所有的女生在第一刻的巨大惊骇后，呆了 3 秒钟，然后齐齐发出凄厉的尖叫，

甚至朱自力、赵刚等几个男声也大叫起来。急促的气流快速通过声带，声嘶力竭的叫声在黑暗的山洞里持续地回响着，我只觉得心脏剧烈地跳动着，努力地吞了口唾液，让自己尽快平静下来。

手电筒光柱所及，骇然全都是白森森的人骨！

这个洞，似乎比先前那个还要大，可是洞内的大多数地面，竟全都被人骨所覆盖，不知道有多少具。顺着光柱看去，不是惨白色的骷髅头就是肋骨或蜷缩的手骨，甚至还有几具幼童的尸骨。如此多的尸骨，不知已有多少年，就好像当年日军侵华时的万人坑。由于尸骨众多，这里又相当封闭，空气中发散着奇怪的味道，而没有被手电照到的黑暗中，也闪着点点磷光。

先是村人们的警告，再是穿过长长的甬道，忽然看见这样一副白骨横陈的情形，那可要比在光天画日之下，在南京看万人坑遗址可怖得多。难怪柔弱的女生们如此失控，高声的尖叫到现在也未停歇，她们拼命地发出尖锐的颤音，仿佛要借着这种发泄方式，把心中深深的恐惧驱逐到周围的黑暗中。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相信突如其来的恐惧，或者说是震骇，胆子再大的人也抑制不了，区别只在于有的人完全无法掩饰地表露出来，而有的人还可以比较好地控制自己，并且让大脑在短暂的空白后迅速恢复到思考状态。

对我和梁应物来说，看到这些遍地的白骨，可能是震惊的感觉要大过恐惧。经历过真正恐怖的我们，明白这些尸骨本身并不能带给我们伤害，而尸骨给人的恐惧，其实是人对于死亡状态的天生的恐惧，对于一些经历过死亡边缘、自修罗场里回来的人，或者对一些好奇心旺盛到连对死亡状态也有好奇的人来说，初见的震骇之后，就可以很快镇定下来。

“别叫了。”梁应物重重地喝了一声。

“就是，一些骨头而已，你们翘了也是这副样子，有什么好怕的。”何运开大声说。不过我倒觉得，虽然他的声音要比梁应物还要大一些，可似乎心里还是有点虚。

“呸。”

“你才一样呢。”

何运开的话倒是起了作用，女生们一边啐他，一边也慢慢恢复了过来，至少不

再发出那种将我耳膜刺激地隐隐作痛的声音。我怀疑在这样的小空间里，这些天赋高音的女性在把自己的声带叫破之前，很可能我的耳朵就先不行了。

梁应物在自己的手表上按了一下，夜光灯亮了起来。

“现在是 3 点 45 分，我给你们 10 分钟的时间，10 分钟后我们返回，希望你们抓紧时间，如果你们不想今晚在这样的黑暗中走太长时间的话。当然，你们也可以要求现在就回去。”

初时的恐惧过去之后,几乎所有的男生都希望在女生面前表现自己作为一个男人的勇气和胆量，所以纷纷要求多看一会儿再走。明显可以看出，有几个人是在硬撑。我心里暗暗发笑，这样来表现自己的勇气，其实只能说明他们还未完全成熟，对于绝大多数的女人来说，她们对这样的勇气一点都不感兴趣，她们觉得那只是男人的无聊和莽撞，完全不懂得要体谅她们的心思。

所有的女生都缩在洞口，没有一个愿意走到那些尸骨中去。男生则用手电照来照去，小心翼翼地走动着。

我站在梁应物的身边，我们两个都是有冒险基本常识的人，做出来的举动也如出一辙。两条手电光柱从洞口的左侧开始，沿着洞壁由上而下扫动，并且一点一点向右移。等到移到洞口右侧时,洞内的基本情况已经看清楚。在这种陌生的环境下，要有所动作，前提是先尽可能地了解周围的情况。

洞内的空间非常大，大约是前一个洞的两倍多，足有四五百平方米。在洞的中央有一个小水潭，这里是不见天日的山腹，一路走进来，四周和一般的洞穴不太一样，非常干燥，虽然山脚有溪水，可是在这里出现一口水潭，却也是极不寻常的景观，如果没有遍地的尸骨，倒是个不错的旅游之处。

和之前一路走来一样，这个洞里没有生物活动的迹象，没有蝙蝠，没有地衣。基于村人对于这个人洞的禁忌，虽然之前我并不太相信，可是看到了这满地的尸骨后，我担心洞内别有玄虚。不过很仔细地观察过之后，却也没有发现什么。只是在心底莫明的有着一丝排斥感。我常常有着超乎常人的直觉，这样的直觉使我很容易介入到特殊事件中，也往往使我在身陷险境时可以做出正确的判断。不过现在我不太确定，我这种希望尽早离开这里的感觉，是因为这里的尸骨，还是有什么其他的原因。反正梁应物也说了，只呆 10 分钟。

我小心地避开地上的白骨，走到洞中央的水潭处。这个水潭的面积只有两三个平方米，靠近水潭的地面微微有些潮湿，可是依然没有苔藓类的植物。我用手电筒对着水潭直照下去，水面非常平静，没有波动，水很清，看不到底，估计很可能也没有鱼、虾等水生物。

在我借助手电的光线，仔细看地上的那些人骨时，眉头不由皱了起来。这些人到底是怎么死的？可以看到这里有锅、碗的碎片，不远处还有铜香炉，给我的感觉，就像是这些人在这里生活过一段时间。可是这满地的白骨，看过去怕有数百具之多，就连皮肉不存的骨骼，都让人有“堆积”的感觉，尽管这里有近五百平方米，可是也不可能容纳下这么多人生活。

在白骨中，有一些骨架极小，想必还是孩童。这样一个地方，为什么有这么多人上来，方才上山时那条似有似无的山道，是不是这些人在多少年之前踩出来的，为什么孩子也要进洞，而进了洞又为什么不出去，是饿死的，还是有其他什么死因？我注意到，有相当多的骨骼并不完整，随处可见单独的臂骨、腿骨甚至是肋骨，想到当时残肢断臂的血淋淋场面，连我也心中一堵。

当时在这里所发生的事件，一定很不简单，就如同远古神话的缘由，有少数是因为一些让人留下深刻印象或深远影响的事件，经过不明真相的人们口口相传而变得面目全非，在这个人洞里所发生的惨剧，也一定辗转流传到了附近的村落，尽管真相无从得知，可是一定有些不同寻常的凶险讯息，使此处被列为不得靠近的禁区。

越是深入思考，我越是觉得背上凉飕飕的。距离这些人的死，已经不知有多少年了，可是事件是这样的离奇，以至于现在我站在这里，竟然有一种身处险地的感觉。我回头看了看梁应物，手电的余光打在他脸上，表情也和我一样凝重。

“集合了，我们准备出洞。”其实还没到 10 分钟，但是一听到梁应物喊出这句话，包括何运开在内的所有男生，都乖乖迅速回到了洞口，不过相信回到了上海，他们一定会为自己在这尸骨中的表现而大肆宣扬。而女生们更是等这句话等了很久，对她们来说，大概在这里过一分钟，就像一天那么长。

梁应物不敢大意，清点了人数，确认是 14 个没错，便率先转身进入了甬道。刚走了一步，他忽然回过头来，说：“每个人拉着前面人的手，万一有人掉队前面的人立刻报告。”

我心里一动，这么说来，他也觉得这个地方，不只是一堆白骨而已，恐怕他也和我一样，嗅到了不同寻常的气息。

这样的命令，如果是在平时发出，一定会被男生们嘲笑，可是现在却没有人发出异议，每个人都伸出两只手，和前后两个人保持紧密联系。这一次我没有像来时一样走在队伍的末尾，而是走在梁应物后面。走在我后面的是蒋玮，冰冷的小手腻腻滑滑，全是汗，看来被吓得不轻。

“出去之后，你会把这个地方上报吗？”我轻声问梁应物。他自然明白，我所说的“上报”，可不是指上报学校。

“先让当地政府组一支考察队来，如果发现什么再看吧。”梁应物低沉地回答。

折过第一个弯，所有人的脚步都加快了一点。和来时的探险心情不同，现在大家都想尽快离开洞内的黑暗，回到外面的阳光中。虽然现在时辰已经不早，太阳再过一会儿也就要落山了。

“啊！”

身后传来一声尖锐的惊叫。梁应物猛地停下脚步，一瞬间，我的心被激得狂跳起来。

十几道手电筒的光线照向声音发出的地方，刘文颖脸色惨白，而站在旁边的何运开则一脸的尴尬。我注意到他的手上拿着一根白森森的东西，竟然是一根臂骨。

“你要死啦，脑子有毛病啊。”刘文颖大声骂。

这是男生最喜欢玩的吓唬女生的把戏，可是在此时此地，却非常不合适。

“不要开这样的玩笑，把东西丢掉。”梁应物语气严厉。

何运开“哦”了一声，悻悻地丢掉那根骨头。

转过第二个弯，很快就可以重见天日了。

是的，重见天日，那时我真的是这么想的，相信每个人都这么想，这样的黑暗，实在是太难熬了。

忽然，我觉得梁应物握着我的手用力地紧了紧，步伐也明显放慢了下来。

“怎么了？”我问。

“我们进来的时候转了几个弯？”梁应物问。

“两个啊。”我说，心里却奇怪，梁应物不可能连这都不记得的。

“几个弯？”梁应物一下子停下脚步，又问。这次的对象是我身后的蒋玮。他的声音急促，而我这个对他非常熟悉的朋友，竟然在他的声音里听出了一丝恐惧。

“两个弯啊，那多不是说了吗，我们已经转了两个弯了，快走啊，有什么话出去再说。”蒋玮一心要赶紧出去。

“怎么了，你发现了什么？”我沉声问梁应物。如果不出意料的话，他一定发现了什么非常不妙的情况。可是他就在我前面走，好像没发生什么事啊。

梁应物没有回答，只是缓缓把头转了回去，向前看。

向甬道的出口处看。

“天哪，怎么可能……”袁秋泓失声叫了起来。

我不用听她接下去说的话，在她叫出“天”的同时，我已经知道了哪里不对。

光。

没有光。

已经转过了两个弯，前面该就是甬道的出口了，现在是四点左右，外面应该还有充足的阳光，所以外面的那个洞还是比较亮的，所以甬道里也该有点光线。

可是没有。前面除了手电的光线外，黑漆漆一片。

“所有人关了手电。”梁应物下令。

14 道手电的光在三秒钟之内就灭了，然后，所有的人陷入黑暗。

绝对的黑暗。没有一星点的光。

梁应物重重地出了口气，再次拧开手电。

“我记得进来的时候路高低不平，或许是因为这个原因挡住了光线？”袁秋泓说。

这次不用梁应物回答，已经知道这一回凶多吉少的我说：“你记的没错，可是上一个弯转过来，我们已经走了近二十米，你觉得这条路还和原来一样高低不平吗？”

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的声音也有点抖。如果我的感觉没错的话，这条已经不是我们进来的路了。

前面漆黑一片，到底通向何方？

“说不定外面忽然下雨，神农架的天气说变就变的，一下雨不就没光线了？”

朱自力说出的理由，大概是我们最后的希望了。可是路已经明显不同了，这个理由说的通吗？

安静的可怕，所有的学生，在这一刻都不知所措。如果说之前的白骨，让恐惧在每个人的心中埋下了种子，那么现在这颗种子已经发芽，紧紧地缚住所有人的心脏。我知道从小在科学的环境中长大，自认为一切都可以理解、可以掌握的人，第一次陷入无法解释的困境中会有什么反应。我曾经经历过，而这些学生，说到底还是孩子，连我和梁应物都一时无措，更别提他们了。

在叮嘱了学生们小心四周的突发情况之后，我和梁应物又一次走进了甬道。不用看，我都能感觉到黑暗中，身后那 12 双期盼的眼神。他们一定希望我这个据说经历丰富的记者，可以帮他们渡过眼下的难关。

“往前走，还是退回去？”我问梁应物。

“先退回去吧。”梁应物思考了片刻说。

“退？”我有些迟疑。

“大家向后转，先回去，走的时候慢一点，手电仔细照一下两边的洞壁。我们可能走到岔路上去了。”梁应物此话一出，所有的学生都出了口气，岔路，这是惟一的解释，我想他们一定都同意梁应物的猜测，一定是不知不觉中走错了路，或许有一个难以分辨的岔路口，或许白骨洞那儿其实有两条甬道的入口，一时不察走错了。

岔路啊，这样的解释，虽然听似合理，但可能吗？

以我对梁应物的了解，当然知道他是个绝对理性的人，尽管进入 X 机构有好几年，遇到过甚至比我还多的超自然或超出一般人类想像的事件，但是他始终是以科学的、理性的态度去对待，相信这也是整个 X 机构对此类事件的态度。抱着这种态度，无论碰到什么状况，都要有严密的分析和逻辑推断支撑，不放过任何细节。所以梁应物现在才会说退回去，看看是不是走到了岔路上。只不过我相信尽管嘴里这样说，他心里对自己说的话所抱的希望，绝不会超过万分之一。

如果是甬道里有岔路，怎么来的时候没发现，回去的时候也没发现，要走错 14 个人一起错；如果说白骨洞里有两个通路，则更不可能，先不说大家都没发现有两个通路，而且女生们压根就站在进来的甬道口没有动过，有这样清晰的坐标，

怎么可能搞错？

我有九成九的把握，我们已经陷入麻烦了。

回去的时候，不约而同的，每个人都放缓了脚步。一个弯，再转过一个弯，前进的速度越来越慢。14 支手电在周围的石壁上作地毯式的搜索，终究还是回到了原先的白骨洞。

尽管这一切都在我的意料之中，但还是让我十分颓丧。等到那些学生几乎是用手围着这五百平方米的大洞摸了一圈，最终还是回到了甬道口时，几个男生已经无法按捺自己心中的惶恐，破口大骂起来：

“看来，只有往前走了，虽然不知道会通向哪里，但总比待在这里好。”梁应物立刻做出了下一个决策。经验告诉我，既然来路已经令人无法理解地消失了，那未知黑暗的另一头，毫无疑问隐藏着危险。梁应物当然不会不知道这一点，但除此之外，似乎已经没有更好的选择。

学生们的手电依然仔细地照着两边的石壁，徒劳地想要找出并不存在的岔路，结束这一场噩梦。而我和梁应物则把注意力放在了前方的黑暗中，手电在前方的黑暗里投出两道不断交错的光柱，我紧紧盯着那里，那是最有可能发生危险的地方。

转过第二个弯了。所有的学生开始祈祷，祈祷这条就是进来的路，祈祷在路的那一头就是出口，只不过因为下雨而使阳光照不进洞来。

我一步一步向前走，脚下的路平坦依旧。我心里清楚地明白，这，绝对不是进来的那条路。

我已经隐隐约约看到出口了，相信梁应物也看到了，因为他把原先就缓慢的步伐进一步放慢了，每前进一步都小心翼翼，并注意着两边洞壁的反应。在这种未知的神秘环境中，任何平时觉得没有问题的地方都有可能忽然发生状况。

随着离洞口越来越近，我的眉头渐渐皱了起来。一个不好的预感在心里一点点成型，不会吧，难道说，竟然离奇到这种程度？

走出洞口的一瞬间，我一阵眩晕。我那该死的直觉总是在非常糟糕的时候发挥作用。即使是梁应物，看到眼前的情况，也仿佛失去了说话的能力，呆呆地站在那里，不知道该对从后面涌上来的学生说什么。

什么都不用说了，因为没有人可以说清楚，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们居然又

回到了洞里，从白骨洞出发，走了一百多米，当中转了两个大弯，然后，就像画了一个三角形一样，最终又回到了白骨洞里。

是的，就像用笔在纸上画三角形，笔尖在最后还是可以回到原先的那个点上，可是在这里，在这个现实中的山洞，我们一直在向前走，没有岔路，没有第二个洞，怎么可能又回到了原处？

山洞里一片寂静，每个人都可以听到自己的心跳声，除此之外，就是旁边同伴重浊的喘息。

“鬼……鬼打墙了。”费情缩在卞小鸥的怀里，颤抖着说。

何运开的气息越来越粗，他喃喃自语：“不可能的，怎么可能呢，两个一样的山洞，不行，我要再走一次。”他忽地一个转身，一个人跑进了甬道。

“何运开，回来，别一个人去。”梁应物急忙喊，可这个时候，何运开又怎么听得进他的话。

梁应物连忙跟着跑进了洞，我紧跟着他也跑了进去，在我后面，所有的学生也跟着跑。

两个弯很快就转了过去，等到我们又跑出甬道时，手电筒照到的，依然是满地的枯骨。还是白骨洞，何运开蹲在洞口不远处，双手抱头，手指抓着自己的头发。

我的眼睛从面前的枯骨上慢慢扫过去，心里不由得冒出了这样的念头：这些人，莫非就是困死在这儿的？当年，他们也是走了进来，然后发现再也走不出去了？

“人洞”，这样的名字，莫非是因为，这是个人进去了就再也出不来的洞，是个吃人洞！

“大家镇定，不要慌，虽然我们遭遇到了非常特殊的情况，但如果一乱，只会使事件越来越糟糕。”梁应物的话并没有起多大的作用，恐慌已经无可避免地在这些年轻人中间蔓延了。

“大家听我说，我们还有希望，你们要知道那多并不是一般的记者，他以前曾经经历过比这更奇怪更凶险的事，对这类事件非常有经验，有他在这里，我们一定可以找到出去的办法。”

我算真正领教了梁应物的手段，真是为求目的什么招数都用的出来，自己 X 机构的身份不能曝光，就为安抚学生的情绪，先把我出卖了。

可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找到一个可以依靠的人显然非常重要，梁应物这样一说，无疑让我系众人期望于一身，千斤重担一人挑啊。

这话一出，所有的学生都望向我，手电的光线下，大家的眼睛里满是希望。

没办法，我只好硬着头皮接过梁应物的话："是的，我确实有一些此类的经验，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不管碰到了什么，都要镇定，然后用理智去分析，尝试一切解决问题的可能。"

尽管我的话里一点实质性的东西都没有，学生们还是稍稍镇定了下来。

"大家整理出一块空地来，检查一下随身的行李，然后把水和食物都拿出来，堆在一起。"梁应物看到大家已经可以听得进话了，立刻发出了实质性的指令。

许多学生在照做之前，都看了我一眼。我点了点头，在这样的情况下，我居然还可以在心里微微有点得意的情绪，真是有点佩服自己。

大家用脚把旁边的白骨踢到一边，整理出一块大概六七十平方米的空地来。我把背上的背包解下，坐在地上打开背包，借着手电的光线，查看包里有什么可能在这种地方派得上用处的东西。

长时间使用后，手电的光线已经弱了不少。我心里苦笑，原本还笑那些学生带了太多的零食，可现在不知要多久才能脱困，看起来多半我包里有用的东西是所有人中最少的。好在我这里还有一段登山专用的尼龙绳，一把短刀，此外，一个红外线的夜视望远镜没准什么时候也会有用。

我把包里的东西一件件拿出来，再用手电筒仔细地照包里的角角落落，看看有什么东西漏了。打开前面的拉链，我发现还有两节大号电池。我心里一震，忙把电池拿出来，塞进口袋里，大声对梁应物和其他人说："从现在开始，大家要节约手电，谁有备用电池先统计一下，大家在整理完东西后，保留两支长明手电，其他全都关掉。"

说这句话的时候，其实已经晚了，所有人的手电光线都和我的一样，已经呈现出黄色，而不是最开始的强力白光。在这个洞里，如果没有了光，那可是真会让人发疯的。

"大家看一下，如果有可以燃烧的东西，包括打火机，也放到一起保管起来。"梁应物把自己的手电关了，补充说道。

集中起来的食品有一大堆，可是其中的大部分都是膨化食品，虽然味道很好，可是一点都不管饱，饼干只有七八盒，其中最管用的一盒压缩饼干是梁应物贡献的。再就是两个方腿和几根肉肠。饮料有牛奶、酸奶和可乐等。对此我倒不是太担心，虽然人缺了水能坚持的时间远比缺食物的情况下短，但如果那口水潭没问题的话，就是几乎无限的水源。

午饭吃得早，运动量这么大，现在我的肚子已经开始叫了。本来带的食物远不止这些，但大多数都和大件行李一起，堆放在山下了。

“快把手电关了。”我看到大多数人居然还磨磨蹭蹭，没把手电关掉，等到手电没了光，看他们怎么哭去。在这里，真正是只有有光，才能找出关键所在，成功走出这个“人洞”。

“朱自力和何运开拿着手电，保持周围的警戒，其他人快关了。”在梁应物的催促下，很快整个山洞里只剩下两道昏黄的光线。与这两道光相比，四周地上的人骨发出的磷光，倒更显眼些。只是想到这些磷光背后代表的东西，每个人的心都冰凉。

“见鬼。”我忽然骂了自己一句，从腰间摸出手机来。震惊之下，怎么连这个也忘了，只要能和外界保持联系，找到出去的办法总该没有问题吧。

看到我把手机拿出来，所有的人都醒悟过来，纷纷拿出自己的手机，连梁应物也不例外。照理被困后的第一反应该就是拿手机和外界联系，可是这次的被困实在太不寻常，平时再冷静的人，如今竟也失了方寸。

我的手机是诺基亚 8210，前两年的机型了，但一直很好使，我又没有频繁换手机的兴趣和财力，便一直用到现在。昨天在村里的时候，我还和报社里通了个电话，信号还可以。可是现在再看闪着荧光的屏幕，左边的四格信号标志，如今竟一格也没有了。

我原该想得到，本来神农架的手机信号覆盖就不充分，在这样的山腹里，没有信号更是非常有可能。但希望一个个被打碎，握着手机的手指也不由用力握紧，指节处握得发白。

我还不死心，拔出上海的报社总机号码，屏幕上显示正在拔出中，但果然很快就跳掉了。

“没信号。”虽然我的声音不响，还是足以让每一个人听到。抬起头来看看大家的表情，手机微光映照着的年轻脸庞，每一个都极其严峻。

“我也没有。”

“我也没信号。”

14 门手机，不管是摩托罗拉、诺基亚、三星，还是号称“手机中的战斗机”的波导，全都没有信号。

最先进的科技，在这个原始而凶险的地方，全然失去了作用。我拿着手机在洞里走了好几圈，试了无数个方位，还差点被一根大腿骨绊倒在死人堆里，屏幕上的信号标志，还是一格都不露面。

我摸着石壁的手越来越用力，前进的速度却越来越慢，我甚至感到羞愧，这就是我，一个见多识广并且自诩有着探险精神的人吗？可是，如果是普通人，我想走不到一百步，就睁开眼逃回去了吧。

我不知道我是什么时候在一片冰寒中睡过去的，也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醒来的。

一个人从混沌中回复神智的时候，心灵最软弱。当昨夜的种种重新涌进我的脑海中时，我不由在心里暗暗祈祷，所有的一切只是一个梦。但我睁开眼睛的时候，周围依然是掺杂着微弱手电光线的黑暗。

我看了看表，才 5 点不到。

我缩了缩身子，我想我是被冻醒和饿醒的。食物有限，昨天晚上我并没有吃东西，就是今天，也只能吃一顿。这种饥饿感，将维持到我们脱困，或者直至死去。

我睁着眼睛，细细思索。睡了一觉后，冰凉的石地虽然让我清醒了一些，可是就像昨天梁应物说的，整件事和一个乒乓球一样，完全不知道该从何着手。至少只想不行，要多走几遍看看。

可是回想起来，昨天一进入甬道，就再也找不到出来的最后一段路。难道这是一条单向不可逆的路，还是说，在不知不觉中，我们触动了什么，引发了变化？

我苦苦回忆，昨天一路走来，是否有什么特异之处。只是进入甬道之后，因为地形特异，所有的人在行进时都很小心，真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当场就会发现，现在事后回溯，却也没什么用处。

进入甬道之后想不出，那么之前呢？外面那个看上去平淡无奇的大洞，也是在被列为禁地的人洞范围之内啊。

想到那个大洞，我不由心里一动，似乎隐隐约约，想到了些什么。

在那个大洞里，特别是准备进入甬道一探究竟的时候，我就已经感觉到了一丝不一般的气息，可是那样的感觉，到底从何而来？

我闭上眼睛，细细回味大洞里的情形，终于想到为什么会有奇怪的感觉。

是石头。

那个大洞的地上，有一些大石头，约有十几二十块的样子，每块都至少有几百斤重，东一块西一块地躺在地上。原本在石洞里有石头，并不会让人有多大的突兀感，可是现在仔细琢磨起来，这里又不是钟乳石洞会从洞顶掉石头下来，就算是从洞顶风化落下，也不可能这么大这么完整，还有这么多块。而这些石头，好像正是分布在甬道周围的。

对，就是在甬道口的周围，要进入甬道，所有的人都会从这些石头中走过。而我当时就是在这些石头中走的时候，产生奇怪感觉的。

可是这些石头，和甬道走不出去之间，有什么样的关系呢？难道说我们走不出去，还会和这些在甬道外的石有关不成？我深入思索之后，不由得自己也觉得有些牵强。

困住人的石头，不会是阵法吧？

古老的东方文化中，所谓的阵法，其实分成两个不太一样的种类。一个是军队作战时用到的阵法，其实是通过把兵排成某种队形队列，以达到撕裂敌人的战线，或诱惑敌人深入等目的，只要平时士兵常常练习，战场上将领灵活运用，就可以产生出巨大的战力。许多阵形，经过演化，就是在现代战争中，也可以见到。

另一种阵法，就玄奥的多。相传诸葛亮困住陆逊的八卦阵就是其中之一。这种阵法，按照天上的星宿排列和易经里的坎离乾坤布置，常人进去会产生幻觉，走不出去。这样的阵法，尽管在传说和小说中时有出现，但现实中，我还从来没有碰到过。难道这一次，就撞上了？

可是细想之下，还是不对。如果那些石头是一个阵的话，我们并没有被困在这个阵里，而是通过了这个阵，进入了甬道啊。

正在想着石头和甬道之间是否可能有所关联，躺在身边的梁应物忽然一动，然后坐了起来。我睁眼看去，只能隐约看到一个黑乎乎的轮廓，几乎睁眼如盲。那支手电的光太弱了，看来不久就会完全熄灭。

我正想开口和梁应物说话，他却站了起来。我一愣，看他行走的方向，是临时搭起来的人骨厕所。

在这个绝对安静的洞里，就算是女人小解，声音也能听到。男人小解，尿水冲击人骨的声音，隔着十几米，也一样听得清清楚楚。

梁应物解决完，却没有走回这里继续躺下睡觉，而是走过我身边，直向前去。那是甬道的方向。

我微微支起身子，拿着电筒值班的是卞小鸥。他坐着，左手的电筒靠在地上，右手支头，多半是撑不住睡过去了。而那一边的梁应物，没有回来的意思，好像进了甬道。

这家伙想干什么？联想到昨天晚上他欲言又止，我肯定他发现了什么。

我翻身起来，其他人依然不出声地睡着，也不知醒来了没有。

带上手电，我追着梁应物进了甬道。手电的光柱照过去，发现他的姿态怪异到了极点。我的心一突，他这是怎么啦？

梁应物身子紧挨着甬道的右边，正一点一点向前挪动。不是走，而是挪，而且他竟然没有使用手电。我手里手电的光柱照在他前方的路上，他居然一点反应也没有，照样一点点往前移去。身体姿势之奇怪僵硬，就好像在梦游一般。

我心里一震，快步追上他，走近了才发现，他的手正紧贴着石壁，就像一个盲人，以手代眼向前走。我顾不上那么多，用力一拍他的肩膀，同时在他耳边低喝了一声“梁应物”。

梁应物身子一抖，回过头来，手电的光线照在他脸上，看起来并无异常。

梁应物一把将手电推开，骂道：“你吓什么人啊。”

“你在吓什么人啊，刚才你在干什么？”我反问。

“我正试着排除视觉的干扰。”

“视觉的干扰？”我不解。

梁应物转身退出刚走了没几步的甬道，我也跟着退了出来。

并不是只有我和梁应物两个人起的早，刚才我的一声低喝，虽然不太响，可是在这样的环境里，显然还是被别人听到了。学生那边爬起来一个人，朝我们走过来，到划定的生活圈边缘，犹豫了一下，还是决定到我们这里看看到底怎么回事。我用手电晃了一下，是路云。值班的卞小鸥却居然还没什么反应。

“怎么了？”路云轻轻地问。

梁应物示意我熄了手电，说：“我正在和那多想出去的办法。”

他顿了一顿，却问我：“那多你说，我们为什么走不出去？”

这是个最难解的结，我在脑子里整理了一遍，谨慎地说：“这是最奇怪的地方，相对比较合理的解释，是在甬道的某个地方有一个空间折射口，就像可以折射光线的镜子一样，我们一通过这个镜面，就开始走回头路，最终再次走回来。但这个解释是我想像的，一点依据也没有。我从前曾听说过自然界有时会产生时空的弯折地带，那样的地带里，会有一些传送点，把走进去的人或动物传到另一处，可是我们的情况，用简单的空间传送来解释，是说不通的，因为我们走得很流畅，一点也没有被传送的感觉。在行进的过程中发生不让当事人觉察的传送现象，就是我也无法进行这样夸张的想像。所以我只好杜撰出一个空间反射镜面。”

这一大段话我说的断断续续，一点底气都没有。连我自己都不会相信，我会这么有预见性，随便一个推测就会正中红心。可是目前我只想得出这样的推测，更要命的是，就算事实真的接近我的推测，如何解决，仍然一点谱也没有。

梁应物沉思了片刻。我可以清楚地听到自己的心跳声。

像这样的讨论，如果是平时，讨论的双方一定兴致高昂，说到关键处，眉飞色舞甚而配合手势都是常有的事，可是你完全无法想像，在人洞里，在这种如果没有几十步外微弱的手电光线和四周的点点磷火就是绝对黑暗，并且连风和流水的声音都没有的地方；在这种就算是再熟悉的人站在对面，都因为无边的黑暗而鬼气森森的地方进行这样的讨论，和平时会有多大的区别。无时无刻，我都可以感受到来自黑暗的压力，这种压力的来源是恐惧，这种恐惧的来源是无知，就算我用尽目力，都没办法看清楚梁应物和路云的面目，更不用说黑暗深处的东西了。

好在梁应物沉默的时间并不太久：“你的想法很新奇，我没有想到过，可是空间传送这一节，我也考虑过。你的想法和空间传送有一个同样的致命缺陷。”

梁应物顿了顿，我知道他要说什么，叹了口气说：“你是不是想说，为什么我们一点感觉都没有？”

我看见梁应物的头动了动，应该是做了个点头的动作：“是的，一个让脆弱而敏感的人类一无所知的反射点，居然可以流畅到让 14 个全神贯注的人无法发现一瞬间开始走回头路的反射点，一个让 14 个人在确认行进途中前面和后面的人没有忽然消失等异状的反射点，就算用尽你的想像力，你认为会有多大的几率？”

我无法回答，我的推论是建立在我自己的想像上的，而梁应物的反驳则是基于我们 14 个人，其中也包括我自己的感知能力上的。如果我拒绝梁应物的反驳，就等于完全抹杀自己和周围人的感觉判断能力。事实摆在那里，我们来回走了几遍，每个人都全神贯注，可是没有一个人发现一点点异常，更不用说自己发生位移这种大状况了。

自己的猜想被推倒了，我心里却反而生出了一丝希望。梁应物这样问这样说，显然他有着自己的想法，和我不同的想法。

果然，梁应物说：“我想了很久，我们没有办法从外界找到哪怕是一点点的奇怪痕迹，所以，假设由此推断，其实外界并没有问题的话，那么问题……”

“问题在我们自己？”路云脱口而出。

我心里一动，想到了那些有点奇怪的石头。

“是的，我猜想，如果是我们自己的感知出了问题，有一种未知的力量影响了我们所有人的感知能力，至少混淆了我们的视觉，让我们走了回头路，自己却以为一直向前走，这样说，倒还解释得通些。”

“感觉被影响了？”我思考着梁应物提出的解释，同时，把我对之前那些石头的怀疑说了出来。

“嗯，如果真的是我们的感觉被影响，那么基本可以肯定，这是一次非自然的事件，虽然多半不会是针对我们而来，只是由于我们的好奇心让自己身处险境。所以，那些石头，或许真的是一种阵法也说不定，自从我们进洞开始，就已经陷入了阵中。”有了我新提供的线索，梁应物的语气肯定了一些。

回想起梁应物刚才的动作，联想到他说的话，我终于明白了他刚才在干什么。

“刚才你是不是闭着眼睛，想单靠触觉沿着一边的石壁走出去？”我问。

“是的，”梁应物肯定地回答，“如果甬道本身没有问题，出问题的是我们的感觉，那么摸着石壁前进，应该就可以走出去。”

“我们一起试，你摸左边，我摸右边。”我说。

“好，”梁应物同意，他转头对路云说，“你就在这里等我们，这样子走一遍，无论出得去出不去，时间都会比较长，如果有同学醒过来问起，你就把我们的情况和推测说一下。你们放心，如果我们走出去，我会让那多在洞口联系外界，我再走回来。”

路云忽然抓住我的胳膊，声线微微颤抖：“你们……你们一定要回来啊。”

我的心脏剧烈跳动了几下，我知道她的意思，她并不是怕我们出去以后不管她们，不再回来，而是怕我们走进这个墨黑的甬道之后，出不去，也再回不来，就此消失不见。在这种地方，谁也无法排除这样的可能性。

我曾经试过闭起眼睛走路，夜晚走在回家的路上，闲着无聊，就会闭起眼睛，在黑暗中走上一段路。可是通常走不到 20 步，就把眼睛重新睁开。尽管我明知道前方没有人也没有车，更不会撞到墙，可是还是无法控制自己地把眼睛睁开，这是人的本能，无法长时间在未知的情况下前进。

我以为摸着洞壁走，有所依托感觉会好些，而且已经在黑暗中呆了那么长的时间，暂时闭上眼睛，杜绝手电的微弱光线不会太难，但走出 30 步以后，我就知道错了。

石壁摸上去冰冷而粗糙，一个晚上睡下来，我本已经冰寒入骨，现在更是微微地颤起来，额头已经沁出冷汗。在这个把出口吞噬掉的石洞里，闭起眼睛走路，把赖以发现危险的视觉抛弃，心中的无助感每走出一步就越发地强烈起来。

我摸着石壁的手越来越用力，前进的速度却越来越慢，我甚至感到羞愧，这就是我，一个见多识广并且自诩有着探险精神的人吗？可是，如果是普通人，我想走不到一百步，就睁开眼逃回去了吧。

或许在平时，我闭着眼睛沿着墙走，尽管或多或少也会有些失去视力而产生的心理障碍，但绝不会有“坚持不下来”的感觉。而在人洞里，那几百具白骨就在不远处森森地闪着磷火，老实说我真的很担心，会不会把手摸到一具活骷髅上去，又或者在向前走的时候，背上突然被一只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手轻轻拍一下。

“你还在吗？”转过第一个弯的时候，我实在不堪黑暗和未知给我的沉重压力，我一直听到身边有着沉重的脚步声，知道梁应物还在旁边，可是如果两个人一边走一边交谈的话，对于舒缓压力很有好处。至少可以让我确认，在黑暗中真的有一个人和我一同前行。开口说话，应该不会影响这次实验吧。

“在。”梁应物回答。听声音传来的位置，好像比我还要稍后一些。

原来他走的比我还要慢啊，这至少说明，梁应物心里的恐惧不会比我少。

“你那边有什么异常吗？”其实梁应物离我也就几米远，有什么异常我还会不知道，但总要找些话来转移注意力，这样沉重的压力，承受能力差的人，恐怕一遍甬道摸下来，就算出的去也得去看心理医生了。

“没有，你呢？”

“没有，第二个弯口该快到了吧。”

“还有段路吧。”

“那个……”我忽然想到了一件真的要问他的事，“昨天你没有说出来的那个发现，是什么？”

……

梁应物没有回答，如果不是他的脚步声依旧在我耳边响着，我几乎要怀疑他出了什么事。

到底他发现了什么，这样讳莫如深？

“我发现那些白骨，那些人死的有点奇怪。”声音明显从我身后传来，看来一听到我的问题，梁应物前进的速度就瞬间慢了下来。

“死的有点奇怪，他们不是饿死的吗？”我也放慢了挪动的步伐，心里涌出了不妙的感觉。

“或许把死因归结起来，可以说是缺少食物，但其中有些人，或许是大部分人，死因却不是饿死那么简单。”

“不是饿死，那是怎么死的？”

“你应该也注意到了，大多数人的尸骨，是不完整的，地上甚至到处散落着腿骨、臂骨和肋骨。”

“你是说，他们是被杀死的？”我揣测着梁应物的意思。

“我昨天捡了几块零星的散骨看了一下，有两块，上面有一些痕迹。”

“痕迹？”

黑暗中，我听见梁应物的呼吸声急促起来。

“我想，那是牙齿的痕迹。”

我张口想问，话到嘴边，却忽然知道了梁应物的意思，一时间只觉得浑身的汗毛一根根竖了起来。

“吃人？”我胸口就像压了块千斤巨石，喘不过气来。

“是的，我想当初他们也像我们一样出不去，又没有食物，就相互残杀，胜利者把失败者吃掉，只是，最后可能谁也没比谁多活几天。”

我努力消化这个消息，怪不得昨天他不在学生旁边告诉我这件事：“还是不要告诉学生这件事，他们承受不了的。”

“不，”梁应物的声音冰冷，“我怕他们知道之后，会有不该有的念头。”

我的身子一震，会吗，他们还是学生，还是孩子。可是在这样的生死存亡关头，人的劣根性和残酷会彻底暴露出来，如果让他们知道有先例的话……我艰难地咽了口唾液，只觉口中干涩无比。这个时候，我触到的石壁开始弯曲，我走过了第二个弯道。

我们是不是可以借着触觉走出去，就看这最后的一段甬道了。

我和梁应物不约而同地加快了脚步。

是脱困，还是重新陷入死亡的深渊？

梁应物的脚步突然停住。

“怎么了？”我紧张地问。

耳边传来一声叹息。

“没什么，走吧。”梁应物说。

又走了十几步，我猛地停了下来，心一下子凉了。

“你也发现了。”梁应物的声音里有着深深的疲惫。

是的，我也发现了，我不知道我正在走的路通向哪里，但至少，这不是出去的那条路。

因为脚下的地形，平坦依旧，没有一点高低起伏。梁应物显然早就发现了这一

点。

再往前走了一段，闭着的眼睛却感觉到一团红色。是外面的阳光吗，还是……

“回来了，梁老师和那多回来了。”学生的喊声宣告了我们的失败。我睁开眼睛，手电筒的光线照在我的脸上，耀眼生花。

又走回来了。在只靠触觉沿着一边前进的情况下，我们居然又回到了原点。

梁应物紧跟着我走出了甬道。

“走出去了吗，走出去了吗？”何运开问。虽然大多数的学生，看到我和梁应物回来时的样子，就可以猜得出结果，但何运开一问，所有人的脸上，还是露出了一丝期盼之色，只可惜他们得到的，是否定的回答。

“不要气馁，我们才刚刚开始。今天我们要做的，就是通过各种实验，排除一些可能性，找出最接近我们目前处境的可能性，并且走出去。你们曾听说过哪个科学家只搞一次实验就成功的吗？”梁应物坚定的语气让这些大学生开始找回丢掉的思考能力，一些人的眼神若有所思。

如果这真的是一种阵法的话，那么当现代的科学精神和科学实验碰到古典深奥的阵法，会发生什么？我忽然对走出去有了点信心。

“现在先分配今天的食物，你们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决定什么时候吃掉它。”

我分得的是五块压缩饼干，这在平时，连一顿的量也没有，可是即便每个人分到的食物那么少，那一堆食物，还是一下子少了大半。

至于水，我和梁应物率先拿空的可乐瓶从水潭中打满。我先细细尝了一口，接着就灌了半瓶下去。水质清例，还微微有些甜。自从知道了这堆白骨当初的死法，我就断定这水潭里的水该没有问题，如果当初缺水喝的话，人根本撑不到需要吃人肉的地步。

我吃了三块压缩饼干，剩下的用餐巾纸小心地包好，装进小塑料袋里，放入裤子口袋，再拉上拉链。最后时刻，我可能会把那张包饼干的餐巾纸也吃进肚里。刚才又走了一遍甬道，并且用的方式较寻常走更消耗数倍的体力和精力，再加上时刻处于紧张状态中，我的胃早就开始抽搐，否则我会在口袋里留下三块饼干。

我看了一眼梁应物，他似乎在做和我类似的事。至于学生们，到现在早就饿坏了，能忍着不去动公用的食物已经很了不起，现在分到食物，转眼就扫荡一空。

如果是昨天刚进洞的时候，恐怕很难想像，这些学生可以在白骨堆中吃饭。一夜过去，学生对这些白骨的恐惧已经削弱了些。原因很简单，因为他们已经身陷更胜过这些死人骨头的恐惧中了。

现在的时间是清晨，可是在洞里，没有白天和黑夜，只有黑暗和磷火。所以清晨该有的精神，在我们这 14 个人中一点都找不出来。手电筒还剩下 7 支能亮的，消耗速度快得惊人，就算我们一共还有四节电池，能够保持“常明”状态的时间，也不会太久了。如果在陷入黑暗之前，还一筹莫展的话，就糟了。当然，我们现在已经很糟糕了。

梁应物思路清晰而且善于表述，所以向学生们传达我和他迄今为止对形势分析的任务，显然非他莫属。梁应物把所有的猜测、疑问、各种可能性都一一告诉学生，在现在的形势下，保留什么显然并不是个好主意，我们需要集纳众人的智慧，才有可能重出生天。当然，关于吃人的事，梁应物并没有告诉学生，这是个例外。

尽管也有一些奇思怪想，但归结到最后，学生们还是基本倾向于我和梁应物的判断。即我们自己的感知被影响了。因为没有已知的科学理论，可以支持沿着同一条路前进会回到原点这个事实。我们既然不可能重新创造一条科学理论来支持这个事实，那么只有认为，从客观上讲不存在一条会回到原点的路，毛病是出在我们自身。

这是目前我们所能想得到的惟一的前进方向，我不敢说他百分之百正确，甚至一定正确，但我们只有这一个方向，否则，就只有坐下来等死一条路了。

如果路本身没有问题，有问题的是我们自己，那么这个局，应该有破绽。我们一定可以通过某种方式，来证明我们的感知确实出了问题。只要我们找到这个破绽，就可以顺着破绽找到出去的方法。

还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就是要快。我的胃在接收了三块压缩饼干后，依然抽搐着，这三块饼干还不足以喂饱它。

我们的视觉一定出了问题，否则走了几遍，不会都没有发现在不知不觉中走了回头路。而刚才我和梁应物的实验，又证明，我们的触觉也出了问题。那个在黑暗中隐然起着作用的力量，完美地欺骗了我们的视觉和触觉。

我们必须找出一些对人的感觉依赖性很少，甚至不依赖的实验，来对甬道进行

测试。

此外，卞小鸥和费情提出，如果说正如我所说，是一种类似阵法的东西在起着作用，那么按照一些古书中所写，有些阵法，生门在一天中的某个时候会开启，是不是该派人每隔一段时间就走一次甬道。尽管我怀疑所谓的“古书”只是一些仙佛神怪小说，但他们说的也不无道理，万一这个鬼洞在某个时候会失效，就算只有万分之一的机会，也不能放过。于是我和梁应物商量后决定在实验之外，每个小时都会派出一支由两个人组成的探索小组，带着一支手电，走一遍甬道。

所有的人坐成一圈，大家都已经把早餐解决了。这一次我们没有点亮手电，因为大家都已经想通了，如果在这里也有可能有危险的话，那么靠一点点微弱的手电光也绝对无法幸免，还不如把电源节省下来，除了大小解必需的光源外，把所有的光都用到甬道内的探路上。

在黑暗里围成一圈，每个人都用手环抱在胸前取暖，彼此只能听见重浊的呼吸声，只有人的眼睛泛出微光。这种瞳孔里泛出的光，用心看去，是绿色的，因为那是周围白骨的磷光反射。如果没有这些白骨，那么就连眼睛都不会发出光来。我在心里暗想，其实如果找一堆磷火强的白骨来，堆成一堆，恐怕也能起到一定的照明效果，这种念头只能想想而已，真的实施起来，说不定会把心理承受力弱的学生逼疯的。天，如果在这种地方有人发疯了会怎么样，他会做出什么样的举动，我不敢再深想下去。

尽管气氛诡异无比，但是大家还是一个接着一个的提出了对甬道的测试方案，事实上这种时候只有把自己的大脑全力运转起来，不让它有时间想不该想的东西才行。

刘文颖提出了一个名为“背向视觉定位”的方法，我们都觉得可以试一试。这种法子需要两个人，背贴着背，前面的人向前走，后面贴着他的人要以同样的速度后退，保持背部的紧密接触。每个人一支手电筒，一个人看前面，一个人看后面，这样就可以保证不走回头路。如果这个甬道对人的视觉影响不能做到完全同步，也就是说，一个人在受到影响之后，另一个人还没被影响，哪怕只有一秒钟，都会被发现。而如果有某种力量，使人走到甬道内的某一点上发生特殊情形，那么这种方法应该也可以发现。

梁应物补充了一点，一边走，要一边仔细观察甬道四周的情况，并且用心记下来，这样如果走回了上一段甬道，就可以马上看出来。

我站了起来，掸了掸身上的灰，准备再次和梁应物用这个新方法探索甬道，却听见了几个近乎异口同声的声音：

“让我去。”

我努力地辨认了一下，是何运开和卞小鸥，居然还有那个内向的郭永华。

“这是我们大家的事，”何运开说，“反正以后每小时也要有人去探路，不可能永远让你和梁老师去。”

“是啊，就让我和何运开去，”郭永华说，“或者，或者，路……路云，你……你要不要，要不要和我去……”郭永华又口吃起来。

我心里微微一动，我猜想郭永华这时脸一定通红。这小子，平时那样木，居然现在还有胆子泡妹妹，不过话说回来，现在这种情况，倒真是个不错的机会，是展现坚实可靠的肩膀的最佳时机。当然，这还得要以出的去为前提，否则大家死在这里，纵是红颜也终化为枯骨，肩膀也是一样。

“我……我……”路云明显很迟疑。

“我去吧，我和费情一起去，我们两个，配合起来应该更好一些。”卡小鸥的话更有说服力，靠在他身边的费情轻轻“嗯”了一声，表示同意。

“好吧，小心点。”梁应物同意了。

就在卞小鸥和费情拿着手电筒快走进甬道的时候，我提醒他们：

“保持背靠背的姿势进甬道，从现在起要集中精力，尽量别被其他东西分散了你们的注意力。精神集中的时候不太容易受影响。还有，注意看手电筒照出去的光柱，看看有没有扭曲的迹象。”

卞小鸥和费情背靠着背，小心翼翼地进入了甬道。

大家并没有离开生活圈，但所有人都看着甬道口，等待着，尽管那里看走来黑漆漆一团。黑暗的寂静里，时间过得很慢很慢。

过了将近二十分钟，我看见甬道口亮起了微弱的手电光线。我的心沉了下去，我知道他们失败了。

又过了几分钟，卞小鸥和费情背靠着背，从甬道里慢慢地走了出来。

“失败了。”卡小鸥说。他和费情走回生活圈，熄了手电。光线熄灭之前，我看见两个人的面色都很差。

“什么异常都没见到，而且，而且。”卞小鸥转头看了费情一眼。

“这真是太不可思异了，我竟然分辨不出这三段甬道，你呢？”卞小欧问费情。

“所有的甬道都一模一样。”费情说。

“一模一样，怎么会？”好几个人问了起来。

“真的一模一样，我已经非常用心地看了第一段甬道的特点，比如在刚进去的时候，左边有三个陷下去的小圆槽，顶上还有一块三角形的微微垂下的岩石。”

“右边石壁走五步的时候还有一大块大约三厘米高的凸起圆石头。”费情补充。

“可是转到第二段甬道的时候，所有这些特征，竟然和第一段甬道里一样，第三段也一样，就好像一个模子里浇铸出来的。”

大家一阵骚动，竟然会出现这样的情况，这真是，太完美了，完全无懈可击啊。

“我们来分析一下吧。”梁应物说。

“首先，这个甬道对人的影响力，至少从甬道口就已经开始，甚至不排除我们现在所在的这个洞里，也受到影响的可能。”

“其次，这种影响对多人而言是同步的，并且影响途中不会中断。”

“第三，这种影响力非常强大，强大到常人就算全神贯注，也无法幸免，并且初步看来，在细节上也做得很好。”

梁应物最后总结：“所以我们必须找一个新的法子，找一个新的切入点。”

学生们开始了新一轮的讨论，而我的心里却一点都不乐观。

梁应物似乎发现了我情绪有些低沉，走到我身边问：“怎么了那多？”

“这样的细节也做得这么好，我担心很难找出突破的法子。”我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不，我不这么想，不论用什么法子，如果造成的幻象和自然状态相近，或者说没有明显的逻辑冲突，那就非常难解，可是现在，我们面对的状态太过离奇，过度的离奇，其中必有破绽可寻。”梁应物坚定地说。

“希望是这样。”

我被梁应物这一番话又鼓动了起来。念头一转，忽然想着如果这里有炸药，炸

他一炸，说不定就把阵势破了。不过要是引发山崩，只怕最终结果也是一样。这样想着，我拖来自己的旅行包，在里面摸索着，看看还有什么有用的玩意儿。

手在包里摸来摸去，摸到的净是那一大段的登山绳。这段绳索足有 100 米长，足够吊起 200 公斤的重量，不过在现在的情况下，什么用都没有。

等等，100 米长的绳子。

我忽地想到一个法子，不由得喜上心头，叫道："我有法子了。"

"什么法子。"一下子所有的学生都围了过来。

"用绳子。"我把登山绳拿出来。

"绳子……"梁应物一拍大腿，"好办法。"

别人好像还不太明白，我解释说："如果一个人拿着绳子这一头，另一个人拿着绳子向甬道内走，时刻保持绳子绷直，也就是说，自己并没有在走回头路，一直到三段甬道走完，什么妖法都破了。"

大家顿时兴奋起来，就这样一个简单的法子，很有可能就把这个阵给破了，至少我到现在还想不出，如果站在布阵人的立场，有什么法子可以破我这个"绷直绳索向前走"大法。

"我想出的法子，我自己来，你们谁也别和我抢。"我说。

不过最后算下来，整段甬道该有 250 米左右，我这 100 米的登山绳还远远不够用。好在梁应物和何运开各带了一条 50 米长的绳索，还有近十条加起来不到二十米的各色短绳，全都结起来，还有三十多米的缺口。

"拆包。"梁应物当机立断。我、梁应物、朱文颖、卞小鸥、何运开、赵刚、王方圆、林质朴、郭永华九个男人的包被剪刀完全剪开来，拧成绳子，终于完成了一条约 300 米长的"百色绳"。比原先估计的还长了 50 米，总要留一点余地吧。

这一次我的助手是梁应物，他站在甬道的入口处，握着这一长条材质各异的"百家绳"。之前我们做过简单的测试，绳子的强度不成问题。我拿着绳子的最前端向洞内走去，每走一步，梁应物就松一段绳索，透过绳子，从梁应物那边传过来的力量让我比此前任何一次都有信心。

沿着有路标的那一边，我缓缓向前走。如果路标不断，可能就不会发生什么危险。顺着直走就是。

为什么两个人没有回来现在也有了解释——他们走到了新的地方。

我并没有带手电，前几次的经历证明，手电并没有太大的作用，这一次，有手中的绳索就足够了。第一个弯到了，转过去走了几步，绳索紧贴着转角处的石壁，略略增加了一些摩擦产生的阻力。我有些担心，绳子是否会被转角处的粗糙石壁磨断，稍微放松了手上的力量。梁应物在那一头立刻就感觉到了，绳子被他连着拉了三下，我回拉了几下，以示并无异常。当然我可以放声大喊，他也应该听得到，不过在这种地方，我可不想干出这等吓人吓己的事。

每向前走一步，我的心跳就快一些。说不清是兴奋还是惶恐，总之我依然可以感觉到绳子自始至终都绷紧着，也就是说我并没有走回头路。第二个转角已经到了，如果转过去，向前走，绳子依然绷紧着的话，那么我是不是就可以……

想到这里，我深深呼吸了一下，平复一下心情。扯着绳子的右手早已经满手心的汗，腻腻滑滑的。

转过去了，绳子紧紧贴着石壁转过第二道弯，我可以听见它和石壁擦出的“沙沙”声。几乎是下意识的，我加快了脚步。那一头的梁应物花了几秒钟才适应了我速度的变化，不过我相信，他的脸上一定露出了笑容。

因为，我就要走出去了。

快接近第三段甬道的终点了，前面隐然有光线！

“绷直绳索向前走”大法，果然是无敌的。

或许是就要脱困使我太兴奋了，直到快走出去的时候，我才意识到脚下的路依然平坦。或许这并不是一条出去的路，但无论如何，这总算是一个进展，总比困在那个白骨洞强。

还有二十步，十五步，十，九，八，七……我迫不及待地以几乎是冲的速度向前向前，全然不顾到一个全新陌生的环境时该有的谨慎小心。通常情况下，我是不会这样鲁莽的，可是之前白骨洞的数十小时幽闭事实上已经让我失去了平常心，难道说，还会碰上更糟糕的情况吗？

一个人从云端摔落到崖底是什么感觉，我终于知道了。就在还有四五步便可以走出甬道的时候，我被雷劈到似的猛然站住，我已经可以依稀看到前面的情形，那是我绝对未曾想到过的，背上就如同有几十只蜈蚣在爬，毛骨悚然。

我下意识地用力地拉着手里的绳子，这条绳子从我进洞起，就一直绷紧着，直到现在，但是，站在前面不远的，不是梁应物他们，却又是谁！

“天！”我听见梁应物低呼了一声。

这几步路我走得无比艰难，每走一步，透过梁应物身边路云手上的手电光线，可以清楚地看到，神情木然的梁应物，是怎样配合着我的脚步，一点点放出手上绳索的。

走到甬道口的时候，每个人都被这股难以言说的妖异镇住了，或张大着嘴，或紧咬着嘴唇，发不出声音。我缓缓回头，颈骨因为用力而发出“格格”的响声。没错，手电光线的照射下，两道绳索，一道一头攥在梁应物手时，一道一头攥在我的手里，贴着甬道石壁的两边，绷的笔直，直通向甬道内那无边的黑暗里。

绳子一直绷着，所以我没有走回头路，但是我还是走回来了。而这根绳子还是绷着，以一种没有人可以想像、可以解释的方式，紧紧绷着。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最最基本的物理学常识，在这一刻，被完全颠覆了，我真的感到自己的无力。

“怎么办？”胆子最大的何运开，这一刻也像个孩子一样无助地问。

“进去，进去看看。”梁应物声音干涩。

学生们都被吓住了，所以没有人和我及梁应物抢着再进甬道去看一个究竟。而我，心底里也有着逃跑的念头，但仅存的理智让我不能单让同样惊恐的梁应物独自进入甬道。

我和梁应物慢慢地向前走，同时一把一把地收拉着绳索。梁应物左手的手电因为双手要抓绳索，无法牢牢握住让光柱笔直向前，所以不稳定地晃动着。

我把注意力完全集中起来，待会儿不知会看到怎样的情形，发生怎样的事。这一回，注定不寻常，虽然我还是没有走出甬道，但是借着以绷直状态诡异折回的绳索，这个一直找不出一丝异状的甬道，不可能再保持它的沉默。要知道，绳索一共也就 300 米长，而甬道的总长在 200 米以上，让绳索发生折回状态的那个点，一定就在第二段甬道里。当然，这样的推测是基于常理作出的，也许，绳索根没有折回，在绳索所处的空间里，的确是笔直绷成一条直线也说不定。

果然，第一段甬道并没有发现什么，两道绳索延着石壁转过了弯道。又一个违

背常识的情况出现，我拉着的绳子是贴着内侧的石壁转角没错，可是梁应物拉着的那一边，竟然像被一个无形的钉子钉着一样，沿着另一边外测的石壁向前“走”。

我已经没有办法顾及，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使那根绳子像被一张大手一样死死按在石壁上。因为才转过第二个弯，借着手电筒的微光，我赫然看见了绳索的尽头。

从转过第二个弯开始，绳索的状态就和第一段甬道里不同，偏离了两旁的石壁，开始向中间收拢。而绳索尽头的情形，一时很难用文字描述出来。硬要说的话，就好像在地上立一个桩子，两个人各执著绳子的一头，把绳子绕到桩子上，再向反方向跑，那么跑到绳子长度一半的地方，就会被桩子“拉”住，无法再前进，而这一条绳子，在桩子的地方，会折成一个锐角。

我和梁应物，就好像是拉着绳子向反方向跑的两个人，区别在于，借着手电的光线，我拼尽目力，也看不到那个应该竖在那里、把绳子拦住不让它回来的桩子。

换言之，在前方十几二十米的地方，有一个无形的桩子，或者，有一个无形的手，紧紧拉住绳索。现在出现在眼前的情景，是一条绳索凌空折成一个极小的锐角，锐角的角尖部分离地一米多，定在半空中，我试着用力拉，却依然一动不动。

梁应物看了我一眼，他的鼻尖早已布满细小的汗珠。

“谁，谁在那里？”

嘶哑干涩的声音在甬道里回响，我和梁应物喘息着，全神戒备。那股让绳索悬空的力量就在前面，隐身在石壁里，甚至在空气中。

“叭”，汗珠从我的鼻尖跌落到地上，问话没有得到任何回应，半空中的绳索也没有松动的迹象。

我缓缓向前迈了一步，再一步，到了这样的程度，如果有危险的话，相信转身逃回去死的更快。

当我和梁应物走到离目标还有五步距离时，那股牢牢抓住绳索的力量毫无先兆地消失，绳子一下子落到地上。猝不及防之下，我们两个人收势不住，踉跄了几步，险些摔倒在地。

我扶着石壁站稳，想上前去，却又猛地站住。梁应物此时和我心意相通，抓起绳索再向前抛去，连着扔了几次，都毫无异常地可以轻易收回，仿佛那力量玩够了，把我们扔在这里，神秘地消失了。

我和梁应物鼓起勇气走到刚才绳索落下的地方，在周围来回走了几步，手电筒细致地上下照着，却什么也发现不了。

如果按照我的理论，那这里就是关键的那一点，可是不管是我看着梁应物在这一点上徘徊，还是梁应物观察我的举动，都没有一点点被传送或者被“反射”的迹象。

尽管有新的状况出现，但对我们的处境却没有一点帮助，反而使事件更加扑朔迷离，我和梁应物只好再往前走，转过弯去，很快又走回了白骨洞里。

和学生们把刚才甬道里发生的异像一说，每个人都神情呆滞。

梁应物叹了口气，说：“先休息一下，再想办法吧。”

坐定下来，饥饿感潮水一般涌来，我摸了摸怀里的压缩饼干，强自忍住。

定下心神，我开始解析刚才诡异现象背后的东西。我相信，无论刚才看见绳子停在半空中的情景，是我和梁应物同时产生的幻象，还是真有其事，这段甬道已经证明，它不仅有着迷惑人的能力，而且，有着真正的“力量”。可以抵抗住我和梁应物两个人的拉力，仍然使绳子纹丝不动的力量。这股力量，从我回到白骨洞口，和梁应物两个人发现不对劲开始，一直到走回到第二段甬道，看见半空中的绳索为止，都让我和梁应物清晰地感受到。

我们两个男人一齐发力，总有百把斤的力量，而居然可以使绳子一点晃动都没有，这份力量，恐怕刚刚才露了一小角。而这力量除了拉住绳子外，还会做什么，是不是只在甬道里存在，还是一样能延伸到这白骨洞中，谁也不知道。更要命的是，原先绳子只在我和梁应物双方力量的作用之下绷直，这第三方力量是什么时候介入的，我们两人一点感觉都没有。

我把这个猜想告诉梁应物，他却依然沉默不语。旁边的路云却提出了完全相反的说法。

“不一定存在着拉住绳子的力量，或许，如果那段甬道能影响人的视觉、触觉，是不是也有可能影响其他的更多的感觉。”

路云的话一出，黑暗里立刻传来吸气声。天，她的意思是说，很可能我和梁应物看到有两条绷直的绳子，用力拉也不动，围观的学生也看到了，却可能全都是错觉。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我们对自己就连最后的信赖都不复存在。

最可怕的是，这样的观点，的确有着现实的可能性。

我们所有人，如果在这里的一举一动，都并不是完全受着自己的控制，我看见自己抬起了手，其实是错觉，认为自己在用力地跑，其实根本没挪动一步，甚至伸手去揉眼睛，却可能正在用手去挖自己的眼珠子……

我已经没有办法再想像下去。

“路云所说的这种可能性，是不存在的，我们在寻找出去法子的时候，不必把这个可能计算在内。”梁应物低沉的声音适时响起。

“为什么？”不仅是我，许多人都一齐问梁应物。

梁应物却没有回答，黑暗中，不知他在想什么。

路云忽然笑了，她的侧脸被越来越弱的手电光照着，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看到别人的笑容，瞥见路云的嘴角和脸上的肌肉皮肤变成“笑”的模样，心里竟有一丝妖异的悸动。

路云用有些变调的声音说：“因为如果真的像我说的那样，那么，我们谁都别想活着出去！”

我的心里一震，这话一点不错，如果我们已经无法控制自己，还谈什么出洞？

梁应物似乎点了点头，黑暗里我看不真切，但他还是不说话。

现在是自被困洞里以来，学生们情绪最不稳定的时候，刚才路云的口气已经让我开始担忧，平时神经称不上坚强的学子们到了这种九死一生的境地，就算不知道曾发生在这里的人吃人惨剧，会有怎么样的反应，还真是难说的很。借着手电的微光扫了一眼，蒋玮似乎正在紧紧地抓着自己的头发，而朱自力则把头整个埋到自己的双膝，蹲在地上缩成一团，卞小鸥和费情抱在一起发着抖。

梁应物却在这个关头一言不发，一反他之前的做法。

“你在想什么呢，赶紧说两句，让大家打起精神，好继续想办法。”我压低声音对梁应物说。

梁应物竟然叹了口气，尽管他很快就把气憋了回去，但他的确在叹气。

“刚才那根绳子，你也看到了，你说，还能想什么法子？”

我终于明白了梁应物为什么这样颓丧。刚才的“绷直绳索向前走”大法，实在称得上是一个非常漂亮的方案，也正因为这个方案非常有效，才让原本一直隐而不

出的力量显了形。可是这样的显形方式，却已经让梁应物明白，这个神秘的甬道，仿佛已经开始正面向我们“宣战”，之前的种种探索，是想试出这甬道到底诡异在什么地方，并且要找出一种运用身外工具，代替自身的感官走出甬道的办法。但神秘力量一出，无疑宣告就算借助工具，也一样徒劳无益，这种情形下，再想什么办法，得到的结果不会比现在更好，如果还能找出更好的测试方式，甚至要冒着被神秘力量反咬一口的危险。

“我明白你的想法，可是，我想我的结论与你正好相反。”与梁应物不同，我并没有刻意压低自己的声音，因为我想让所有的人都听见我说的话。

“的确，如果再想出各种办法对甬道进行探索，可能会有危险。刚才那股力量抓住绳子，这是一种温和的表现，如果暴躁起来的话，抓住的就可能是我们的脖子。但是，我们的机会也在于此，照现在的样子，如果我们就此离甬道远远的，那么不用说，我们一定会饿死，既然横竖要面对死亡的威胁，不如不断地探索这个甬道，不停地刺激那股力量，让它再也无法隐藏，仅仅凌空抓住绳子，这还不够，要让它再多暴露一点，当危险完全把自己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时候，我们才能看清楚一切，并且找出脱困的办法。置诸死地而后生，这就是我们现在要做的事！”

第一次，我没有在学生面前避讳“死”。因为这个时候，我需要用死亡来刺激他们的勇气。

“我想明白了，你说的没错。”梁应物向我点了点头，他已经从刚才短暂的困扰中解脱了出来。

至于其他人，显然也被我的话打动了。用不着看他们的表情，我也能感受到他们看着我的目光里的东西，男生有豁出去的气魄，女生则有些敬佩，她们一定在想，梁老师说的没错，这个叫那多的记者果然见多识广，或许只有经历过死亡危险的人，才说得出这样的话吧。唉，我这个人，看来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自我陶醉。

不过要再找出和“绷直绳索向前走”大法同样优秀的大法，却不是件容易的事。或许以后看这个故事的人可以想出很多种办法，但是“当局者迷”这句话，真正是一点都不错。黑暗仿佛把我们的脑子都糊住了。

我们讨论了很久，其间每小时一次的探索也进行了两次，手电已经只有一支还有一点点光，此外还有四节电池。梁应物已经决定，等到用完两节备用电池，就把

剩下的两节保留起来，就算是走甬道也不再启用，以备不时之需。

两个多小时前，大家被我一席话激起的那么点漠视生死的气概，很快在无边的黑暗和胃部的抽搐中消磨殆尽。每个人心里的压力都越来越大，何运开甚至捡了一个骷髅头，大喝一声，狠狠扔将出去，骷髅头打在远处的白骨上，发生一阵“喀拉拉”的声响。梁应物及时叫住了何运开，我知道他和我一样，心里对学生的情绪，充满了担忧。

任何人的精神承受力都有底线的，不知这里的 14 个人中，第一个承受不住的是谁。应该不会是我，也不会是梁应物，但终归会有的。

过了一会儿，又到了每小时例行的探索甬道时间，如果连续 24 小时的探索，都无法走出去的话，那么基本上所谓阵法生门定时开启这个原本就可能性不大的设想，就可以寿终正寝了。

这一次轮到何运开和刘文颖。两个人站起来，拿起那支只能射出昏黄光线的手电，向甬道走去。何运开走出生活圈，再一次踏入白骨堆的时候，又狠狠踢了一具白骨一脚，把那具相对完整的骷髅踢得支离破碎。

这一脚踢出，何运开却忽然停在那里，随即叫起来：“该死，怎么刚才没想到，可以做路标啊，捡白骨做路标。”

“好。”我脱口而出。这么简单的办法，刚才竟然没有人想到，真是不知道自己的脑子怎么堵塞到这种程度。

走个十米就放一个路标，只要前面的路没有路标，就是没走过的新路，有路标，说明走反了。

“是个好主意，不过你们很可能会在第二或第三段甬道里碰到前后都有路标的情况，这时你们就分头，一个往前走一个往后走，看这个鬼洞有什么法子。”梁应物说。

又是一个看似完美并且无懈可击的方案，我倒想看看，这一次甬道的力量会以何种方式显形。

“可是，可是，要用白骨当路标吗？”刘文颖对此显然相当顾忌。

“这有什么关系，要是你不敢的话，就换个敢的男生来。”何运开气势如虹地说。

“不过，背着一大堆白骨走路，也确实不方便。我这里有刀，你可以在石壁上刻记号，又有手电，就不用一路扔骨头了。”梁应物说话间拿出一把小钢刀。

“一发现不对，别逞强，能逃就逃。”我说。

何运开和刘文颖应了一声，走进甬道。

这一次，大家都跑出了生活圈外，候在甬道口，等着两人回来。

十分钟……

二十分钟……

三十分钟……

四十分钟……

上帝，不信基督的我不由在心里念出了耶和华的称号，怎么会，已经一个小时了啊，就算是刻记号要时间，这短短半里路，再怎样都该在二十分钟前就回来了啊。

眼前的漆黑仿佛已经把两个学生永远吞噬。

“何运开，刘文颖，你们在哪里？”不知是谁忽然大声地喊起来，随后所有的人都嘶喊起来，包括我和梁应物。巨大的声浪在洞里回荡，回声阵阵。这样的声音，就算是在甬道深处都可以听得清清楚楚，但是那里却没有一点回音。

大家喊了足足有十分钟，终于停了下来。

“说不定，他们走出去了。”林质朴突然冒出了一句。

这句话把所有人从恐惧里带出来，真的，说不定他们是走出去了。

的确，如果何运开和刘文颖真的走出去了，别看何运开表面上一副胆大包天的样子，多半还是不敢再次走进这个魔洞，谁知道这一次进去还出得来出不来，打电话找救援才是上策。

可是，万一他们没走出去呢？

“我进去看看，万一我也走出去了，我保证，一定回来告诉大家。”我说。

“我和你一起去。”梁应物说。

“不，万一有什么事，还在你在这里和学生在一起。”

“那，你自己小心。”梁应物没有再坚持。确实，如果我和他都一去不返，不出多久，这些学生就会彻底崩溃。

我拿了一支已经没电的手电，倒出电池，把口袋里收着的两节电池装进去，一

开电源，耀眼白光笔直地在甬道里照出一条光路。顺着这条光路，我再次走入甬道。

我用心地察看四周，很轻易地在左边的石壁上发现了何运开他们做的记号。每隔几米，就有一个用刀刻出来的三角形标记。刻得很深，看来是何运开的杰作，用手都可以摸得出来，如果我还可以信赖自己的触觉的话。

转过第一道弯，标记还是笔直向前，第二段甬道里，不见两人的踪影。

我用手电照着路标，刻得还是那么用力，三角形也还算规整，说明他们还没有发生什么不寻常的状况。然而，这安静的甬道中，依然只有我一个人的脚步声，除了石壁上的路标，一点都嗅不出两个人的踪迹。

很快，第二段甬道也已走到尽头，居然还没有什么发现，我顿了一顿，然后转过第二道弯，走到下一段甬道。按照惯例，我该正走在回到白骨洞的路上。

手电照在旁边的石壁上，我又看见了路标，依然是刻得很好的三角形。手电的光柱转而笔直地照向前方。

还是没人。

怎么回事？

这两个人就这样消失了吗？一点迹象都没啊。我一边向前走着，一边更加用心地看着旁边石壁的路标，不让自己错过任何一个细节。

可是，直到这段甬道过半，快要走回白骨洞的洞口时，路标还是每隔六七米就出现一个。

终于，在离洞口大概只有十米左右的地方，我赫然看见一个和之前都不太一样的标记。

还是一个三角形，可是非常明显，刻下这个图案的人，手在发颤，以至于每一边都不笔直，歪斜得厉害，而且从较之前的记号更深这点来看，无疑这个记号，也是何运开刻下的。

这两个人就是在这里出事的，以至于让何运开也控制不住内心的惊慌，无法让自己粗壮的手臂停止发抖。但是，要刻下这个路标，是需要一定时间的，也就是说，他们遭遇的事，还能让他们有相当充足的时间刻下路标。

等一等，如果发生了什么，为什么他们只刻下路标，却不索性留言示警？

这真是太奇怪了。

所有这些念头，都是一瞬间在我的脑中闪过，在想到这些的同时，我迅速后退了几步，手电筒照向四周，凝神戒备。

尽管离洞口很近，但何运开和刘文颖就是在这里出的事，绝对不能掉以轻心，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

当我的目光随光柱射向前方的时候，我猛然明白了，何运开和刘文颖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反应。

刚才一路走来，我的注意力大都放在旁边石壁上的路标，否则，我该早就发现了才对。

前面不远处，在我脑子里理所当然认为该是通向白骨洞的甬道口，却赫然不见，取而代之的，是又一个转弯口。在那里，还有一道不知通向何方的甬道，第四段甬道。

所以，何运开和刘文颖才会这样震惊。

这一次刻路标，竟然刻出了新的甬道！

我深吸一口气，转过了第三道弯。

出现在面前的，是一段和之前差不多的甬道，我用手电一扫，石壁上有路标，向前照，尽头看不太清，不过，不太像是出口的样子，黑洞洞一团。

沿着有路标的那一边，我缓缓向前走。如果路标不断，可能就不会发生什么危险。顺着直走就是。

为什么两个人没有回来现在也有了解释——他们走到了新的地方。

很快这一段甬道就走到了头，又是一道弯，转过去，还是一段甬道。

走到第八段甬道的时候，我已经感觉有些不妙了。这甬道到底有多长，还有多少道弯？我从进来到现在，过了大概也有半个小时，何运开和刘文颖去了这么久，要是到了新的地方，照理会立刻返回，如果甬道过长，也该停下不往前走，回来报告才对。可是我居然到现在也没有碰到返回的两个人。

而且，这每一段的甬道，尽管我没有非常在意地去辨识，却还是感觉彼此相似的可怕，大自然怎可能生得出这样相似的甬道？

又转了几个弯，旁边的路标变成每个弯口一个，并且越来越浅，越来越随便，终于不再出现。我明白这并不是出现了什么突发状况，而是，两个人已经没有心思

去画记号了。

我向前奔跑起来，连着跑过七段甬道，终于停下来，撑着石壁弯下腰喘着气。我心里明白，并不是没有状况发生，自己已经和何运开刘文颖一起，从踏入甬道的第一步开始，就早已经陷入到状况中了。

这个状况，只怕就是，永远也走不出去的黑暗甬道。

这小小的山腹，哪里可能会容得下这样一圈又一圈的甬道，这无穷无尽的甬道，一定是那神秘力量的杰作。我想到了当年诸葛亮设下的八阵图，困在那里面的人，莫非就是这个样子？

我已经记不清转过了几个弯，走了几段甬道。时间过去了两三个小时，梁应物他们只怕已经绝望。

一个人在走不出去的甬道里不停地向前走，能听到的只有自己的脚步声，能看到的只有越来越暗的手电光线，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再撑多久，不仅是体力，精神上每时每刻所受到的压力，那种从心底里压抑不住泛出的绝望，不停地撕扯着我的神经。

我从来没有像此刻这样绝望过，从来没有，哪怕是从前，死亡离我只有半米远的时候也没有。我的意识随着自己清晰可闻的喘息声越来越混浊，我把自己的嘴唇咬出血来，让疼痛保持自己心底里的清醒，我看了看表，下午 3 点 50 分。我是什么时候进来的，10 点，还是 11 点？

双腿像灌了铅一样重，我从怀里摸出剩下的两块压缩饼干，我的胃已经痛得有些麻木了，这两块饼干可以让我多走一点路。

我没有停下来，坐在地上吃饼干，而是一边走一边吃。我怕自己一坐下来，就再也没有重新站起来的力量和勇气。

我的脑子已经渐渐无法思考，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向前走，别倒下去。或许很多人会不以为然，要知道军队作野战训练，常常连续急行军一天一夜，而背上背着的东西有几十斤重，远远超过我现在。可是那和我此时的情况有一个根本性的不同，就是知道。知道终点在哪里，哪怕是连着走一天，走两天，许多人也能坚持下来。可是在这样的黑暗甬道里，完全不知道要走多久，转多少弯，甚至根本不知道自己正在走着的甬道是不是真正的存在，这对一个人心智的考验残酷到了极点，远甚于

肉体上的疲乏。

更何况我已经饿了这么久，肉体上也真正是极度的疲惫。

手中的手电，不知在多久以前，已经完全没电了。我摸着石壁向前走，一定要摸着些什么，才能让我的心里踏实一点，让我坚持着，不要放弃。

汗已经不知道流了多少，可是手脚和我的心一样冰冷。

“那多！”

“看，真的是那多！”

我隐约听见前面的叫喊声。然后一道亮光打在我脸上，我蒙眬的双眼看不见任何东西，大脑在几秒钟以后反应过来，是手电光。

手电的光很快就灭了，那是最后的一支备用手电，我听见似乎有人向我跑来，心里一松，直挺挺向前扑倒在地上，手里那支没电了的手电滚出老远。

正当我对朱自力在现在的处境下还能保持这样旺盛的好奇心感到奇怪的时候，朱自力忽然发出一声惊叫，弯腰寻找了一阵，重新把他刚才扔掉的那根白骨捡了起来.

我花了大约十秒钟的时间，才确认自己已经从昏迷中醒过来，因为闭着眼睛的时候瞳孔感觉不到光，黑暗让人有着不真实感，刚刚苏醒时犹为强烈。

我并没有受什么伤，只是高度紧张的神经一下子放松，无法再支持已经达到极限的肉体。我努力地支撑着自己坐起来，整个人还处于虚脱状态。

“你醒了。”梁应物就坐在我身边，见到我有动静，忙扶了我一把。

“现在什么时候？”我问。

梁应物看了看表，绿色的荧光闪了一下：“11 点 20 分，你睡了一个半小时。”

这么说来，我在那甬道里一直走了超过十个小时。我想如果不是我的潜意识感受到自身仍处在巨大的危机中，照现在的身体情况，只怕睡十二个小时都不会醒来。

梁应物递给我一些东西，我借着微弱的绿光，看清楚那是三块压缩饼干。

“这是……”我可不想梁应物把自己的食物这样让给我。

“吃吧，是大家同意的，何运开和刘文颖也有。”

我这才想起我进入甬道的目的：“他们什么时候出来的？”

“比你早大约九个小时，”梁应物语气沉重，“在你之后，没有人再进入过甬道。”

我顿时呆住。

“是那个力量，它不准我们继续进行实验。”

按照原先的样子，一个个具有科学精神的方法一一尝试过去，非常有可能找出甬道秘密的蛛丝马迹，可是那股力量以最野蛮的方式终结了这一切。最初的甬道只不过转两个弯就可以回到原点，快步走的话也就几分钟。可是何运开他们走了足有三小时以上，而我又花了何运开三倍多的时间才走出来。如果有人胆敢再进入甬道，恐怕还没走出来，就横尸其间了。

怕是真要死在这儿了。我第一次闪过这样的念头。

我奋力把第三块饼干吞下去，脑袋里杂乱无章，甚至忘记了要留下一块半块备着。吃完的时候我抖了抖手，把饼干屑并在一起，吸进嘴里，然后拍了拍手。忽然我发现手背上有着微微的绿光。我的头脑现在还不大灵光，刚才接过饼干的时候就看见这光了，那时还觉得该是梁应物手表的荧光还亮着，现在才发现完全不是这么回事，这才抬起头向光源处望去，不由得吃了一惊。

是磷火。就在不远处，原先把白骨都清理干净的生活圈的中央，现在赫然有一堆发着碧绿磷光的白骨。都是一些大骨头，头骨、腿骨等等，很明显是费了一番功夫，从洞里的白骨堆里发光的白骨中挑选出来的。

“你注意到了。”梁应物说。

“这，怎么会……”

“最后一支手电我不让用，可是他们已经受不了这样的黑暗了。”梁应物叹了口气。

我又呆了一会儿，然后领会到了梁应物没说出口的意思。甬道再也不能进去，连原本就希望渺茫的探索性实验都无法再进行下去，这些学生当然会绝望，心理已经发生了变化，以至于一方面忍受不了黑暗，一方面由于和死亡越走越尽，对代表死亡的白骨，已经不那么害怕，说不定更有着变态的逆反式亲近感。

我朝学生们看去，他们死气沉沉地坐在那里，一声不发。刘文颖蜷缩在梁应物的旁边，看来虽然比我早了九个小时出来，她却还未从恐惧中恢复过来。这个曾经开朗的美丽少女身上已经完全看不到几天前的影子。

“她一定要挨着我才能安静下来。”梁应物低声向我解释。

如果换了别的场合，我一定会大声的调侃，现在听了这句话却一点回话的兴致都没有。

“咯吱。”

“谁？”“什么东西？”几个声音同时叫了起来。

就好像是咀嚼着什么的脆响。我打了个冷颤，这让我想到了死人，咀嚼死人。

“操！朱自力，你在干什么？”何运开一把抓住朱自力的领子，把他从地上拎了起来。

“我，我没……”朱自力努力地想要挣脱，却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

“怎么了？”梁应物站了起来，朝那边走去。我也想站起来，双腿一用力，却一阵酸麻，又坐回地上。

坐在朱自力另一边的赵刚从地上捡起了一样东西：“他，偷吃。”赵刚愤怒地说。

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的其他人顿时喧哗了起来。

“先把他放下，何运开。”梁应物厉声说。

何运开重重地哼了一声，松开双手。朱自力踉跄退了几步，直退到生活圈外才一屁股坐倒在地上，手撑在几根白花花的骨头里，不停地咳嗽着，看来是被刚才吃的巧克力华夫饼干呛到了。

赵刚紧紧地抓着从地上捡起的大半块巧克力华夫饼干，狠狠地看着，拿得越来越高，越来越高。

何运开一把握住了赵刚的手：“你想干什么？”另一只手顺手夺过了饼干。

“你！”赵刚怒火上冲，眼看就要翻脸。

梁应物大步走到两人跟前，大声说：“给我。”

何运开没有反应。

“给我！”梁应物声色俱厉。

何运开犹豫了一下，终于把饼干给了梁应物。

梁应物走到咳嗽渐止的朱自力面前，问：“剩下的呢？”

“没，没了。”

梁应物紧紧盯着只看得见一双反着绿光的眼睛的朱自力，说：“或许该让何运开搜一搜。”

“不，不。”朱自力把手伸进裤裆里，又拿出一块密封包装着的巧克力华夫，天知道他到底把这东西放在了什么地方。

“就这一块了，真的，我，我实在饿得受不了了。”

“要是再看到你偷藏，我劈了你。”何运开大声说。

话音刚落，就是一阵附和声，其中还夹着几个女生的诅咒。

“你去死，死了就不用再吃东西了。”路云的咒骂让我心中一寒。我担心，要是再发生这样的情况，何运开很可能会真的动武。

梁应物掂了掂手里的华夫饼干，又扔回给朱自力，然后走到那一小堆食品边，说：“现在，我把所有的食品平均分配给大家，你们可以一次吃完，也可以留一点慢慢吃，但请记住，这是你们最后的食物，朱自力，你吃掉的那一小半，会从你那一份里扣除。”

我很庆幸没有被分到大包的薯片，不但不管饱，那样大的体积更让我有着不安全感。我分到了整整十块压缩饼干，梁应物自己分给自己的是一整包的苏打饼干。我想他是特意优待了自己和我，对他而言，尽可能地保存自己和我，才能多挣取脱困的可能，这是把资源优化分配，他一向就不是呆板的绝对公平主义者。许多人分到的是很好看的一大包或两大包膨化食品，包括努力把身子挨着梁应物的刘文颖。到底什么能使人活得更长一些，能分辨出来的人并不多。

自我醒过来开始，我就隐约觉得些什么，但却始终抓不到重点。直到刚才，想到梁应物有意识地给自己和我留下了最优厚的食物，以期能有更大的机会走出甬道时，我脑子里仿佛灵光一现。

“它是有意识的，梁应物，它是有意识的。”我叫了起来。

“有意识的，为什……”梁应物反问了一半，就想到了。

原先，我们一直以为，我们所陷入的是一个类似阵法的东西，不管这东西是天然的还是人工的，总之已经在这个人洞存在了不知多少时候，无辜的我们完全是被自己的好奇心陷害了。

可是甬道里的神秘力量，很明显地是由于我们的探索行为，而改变了甬道的模式，让我们无法继续实验，这已经不能用什么阵法的自然反应来解释，这几乎肯定是一种有意识的、基于智慧思考的反应。

一股有意识的力量，也就是说，在这里存在着我们从未接触过的生命……

但是，为什么，为什么它要这样做？

我躺在地上，极度的疲乏感正在慢慢退去，但是身体依然较平时虚弱得多，耗掉的体力不是几块饼干就能补充回来的，睡一觉，到明天早上或许会稍稍好一些，但这并没有什么用处，更何况我现在满脑子都是在思考还有什么办法可以脱困，哪里睡得着。

甬道已经不能进去了，可是这是通向外界惟一的路，如果放弃，难道还能自己开山打一条路出来？如果这是在打对战游戏，可以看做已经被人瞄准，就等着一枪爆头 GAMEOVER 了，可是发生在现实里，又落到了自己头上，怎样也要想办法垂死挣扎一下。

其实我已经想到过，对付进了洞就走不出来这个问题，可以通过在人的腰上绑绳子，到时候前面的甬道走不完，就顺着绳子走回来。但那股力量明显不希望有人再进行这样的实验，难保不会悄悄把绳子弄断，到时候出什么事情就难说了。所以要不要把这个方法拿出来和梁应物讨论，我一时间还拿不定主意。但真要完全舍了这甬道另寻它途，实在是一点头绪也没有。

“哗”的一声响。我急忙支起身看，只见不远处那个闪着磷火的用于照明白骨堆已经塌了，何运开站在旁边，摔在白骨堆里的朱自力正努力要爬起来。

“何运开抢东西了，何运开抢东西了。”朱自力大叫。

“谁知道你到底偷吃了多少东西，我看已经吃了两人份都不止，还要这么多吃的干什么？”何运开抓着朱自力旅行包的背带，使劲地拉着，脸上肌肉抽动，在绿光里狰狞得可怕。

朱自力虽然知道打不过何运开，但现在食物就是命，哪里肯放手，也顾不得再站起来，死命地拽着包不肯松手。

“松手，何运开。”梁应物大喝了一声。

何运开却没有像平时那样听从梁应物的话，而是反驳说：“我平时一顿要吃四碗，这小子才吃一碗，我分到的食品和他的差不多，这不公平，他一定要分我一点才行。”

朱自力趁何运开分心和梁应物说话的当口，一翻身站了起来，右手还拉着自己

的包，左手却顺手操起了一根大腿骨，一付要和何运开拼命的样子。

我和梁应物一直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

旁边的学生终于反应过来，和上一次相反，这次所有人都劝何运开不要动蛮。

何运开铁青着脸，却没有放弃先前的念头，右手用力一拉，朱自力踉跄着向前冲去，左手高举着那根白骨，眼看就要和何运开干架。

路云大声喊："何运开，你现在抢别人的，以后就有别人来抢你的。"

"谁敢？"何运开大吼一声。

几乎所有男人的火气都被这一声"谁敢"激了起来。

"我。"赵刚、王方圆、林质朴甚至郭永华都大声和何运开对吼。

"不要太过分了，何运开，"朱自力握紧了手里的白骨，"否则，这里没有人会希望身边待着一个随时会抢食物的人。"

何运开看着站在朱自力身后的几条人影，重重地"哼"了一声，松开了朱自力的背包，转身走开。

我和梁应物对望了一眼，彼此都忧心忡忡。我看着朱自力手里的那根白骨，百年前这里曾经发生过的事，刚刚开始的时候，是不是，也是这样……最高等的教育，再昌明的社会，人骨子里的丑恶，还是一样抹不去。或许，那并不能叫丑恶，只是动物的生存本能吧。

朱自力把白骨扔掉，郑重地把背包背在身上，恐怕他再也不会把背包从背上解下来了。远远的，我看到朱自力正在端详自己的手，刚才他拼命地握着骨头，手上也沾了磷火，发出淡淡的绿色光芒。只是就这么点沾在手上的磷光，为什么他看了又看，直把自己的左手手掌凑到了眼前？

正当我对朱自力在现在的处境下还能保持这样旺盛的好奇心感到奇怪的时候，朱自力忽然发出一声惊叫，弯腰寻找了一阵，重新把他刚才扔掉的那根白骨捡了起来。

我心里一震，难道说，他和梁应物一样，也发现了当年人吃人惨剧的蛛丝马迹？

"有字，骨头上有字。"朱自力一声喊，让所有人都大大吃了一惊，并且迅速地向他聚拢过去。

那根粗大的腿骨上刻着几十个字，每个字约有小指甲盖的一半大小，如果不是

刚才朱自力因为自己的手发光，而下意识地看了一眼，发现印在手掌上的字的痕迹，恐怕我们到死也不会知道这刻在白骨上的秘密。

“第 18 天了，还有 67 个，疯了的鲍三和招娣终于被吃掉了，阿勇和鲍月还是在一起。好吧，如果你们可以一直这样的话，我就放你们出去。”

这就是刻在这根腿骨上的文字。

这真是太重要的线索了。我和梁应物很快就理清了几条基本的思路。

首先，可以肯定，一百多年前在这里发生过一件惨案，这件惨案中出现了大量人吃人的事件。这虽然是我和梁应物之前想尽力隐瞒的，但到了现在，已经再也瞒不下去。

身处这件惨案里的人，十有八九遭遇了和我们相同的情况，他们为了活下去，选择了吃人。

最重要的是，这件惨案有一个旁观者，就是在白骨上刻下这些字的人。而这个人有着让人走出去的能力，很可能此人就是制造惨案的元凶，掌握着甬道的秘密。

而一百多年前的事件里，好像还有两个中心人物，就是那两个叫阿勇和鲍月的人。

目前只能推断到这里，因为这些字透露出来的信息还是太少，但当年的那个“旁观者”可能不只刻了这一根骨头，最具可能的情况是，旁观者把人骨当成了日记簿，记下了整个事件每一天的进程。而这人骨，自然就是“鲍三”和“招娣”等被吃掉者的残骸。

现在当务之急，就是从这满洞的白骨中，找到其他写字的骨头，把当年的事件完整地挖掘出来，或许脱困出洞的钥匙就在其中。

所有的人立刻行动起来，先从那堆照明用白骨中找出了能提供足够磷火照明的骨头，然后开始对整个白骨洞进行地毯式的搜索。

我拿的也是一根大腿骨，冰凉冰凉的，还有点不知是什么的残渣附着在上面。堆成山的白骨，需要检查的骨头数以万计，不知要多久才能查完。而这种检查需要非常仔细的观察，要来回用手翻弄白骨，我倒还好，那些女孩恐怕够呛得很。不过生死攸关，硬着头皮也只能上了，像费情，是一边青着脸干呕着，一边把一根根骨头拿到眼前细看。

好在很快就找出了一个能让我们速度加快的法子——只有大骨头上才可能刻下文字，最多的是大腿骨、头骨和胯骨，像肋骨等小一些的骨头，可以直接略去。

在搜索的过程中，我心里不断闪着一些疑问，比如说，那个“旁边者”是如何做到旁观的，当年的情况一定非常混乱，就算是最强壮的人，都没办法保证自己在下一刻的安全，怎么可能还有人能安安心心在骨头上刻下这么多的字，却不被别人发现？这种绝对能生存下去的技巧，究竟是什么？

整整一个晚上的搜索，直到早上 6 点多的时候，全部写有文字的人骨，终于被从数万的骨头中找了出来，分别是 73 颗头颅，57 根大腿骨，32 块胯骨和 11 根小腿骨以及臂骨。等到我们再花了一个多小时的整理排序，这些骨头上记载的整件事情的起因，和整个惨案历时 62 天中每一天的情形，都很清楚了。

始作俑者的凶狠、残酷、变态、及其神秘莫测的能力，使关在洞里的人们在 62 天里血淋淋的互相残杀，原先的朋友、兄弟甚至父子母女，都在这 62 天里发生了或无奈吃了对方的肉以求多活一天，或亲手杀掉对方的事。眼前的森森白骨，仿佛将我们引到了百年前的那 62 天里，使我们在读着这一切的时候，整个人都陷入到梦魇般的恍惚中。

刻下这些字的是一个女人，叫萧秀云。她是以一种半回溯半日记的方式讲述这一切的，在事件刚开始的几天里，她在描述当时情景的同时，断断续续地透露了自己的身份和与阿勇之间的纠葛。再加上我的想像力和梁应物的推理，这一百多年前发生在神农架的神秘食人事件，慢慢露出原貌。

确切的年代时间还是无法确定，毕竟不像我写的手记，萧秀云没有必要在回忆自己故事的时候郑重其事地说出某某年号几年几月几日。事实上在神农架这样偏远的地方，几千年来，人们的生活就没有发生过太大的变化，即便现在也是如此。中原的年号称呼甚至政局动荡改朝换代，对这里都影响甚微。重山阻隔，中原的年号在这里闻所未闻也说不定。

萧秀云是一个天才，她的天才表现在对一种古老而神秘力量的传承上。这种力量甚至比蛊术、巫术、降头术等更鲜为人知，如果不是在这里看到了这一门的传人的自叙，我还从未曾想到，幻术竟然真的存在。

我只能从各种传说和萧秀云回忆中的只言片语对幻术推测个大概。这是一种对

人的精神发生作用的秘术，同西方的催眠术相比，幻术要更深奥得多。从萧秀云的回忆看，她在四岁刚入门时，所进行的训练，就连现今世界上最顶尖的催眠大师都会瞠目结舌。其后。而到了 12 岁的时候，萧秀云已经成长为一个相当优秀的幻术师，她甚至可以发挥出一些真正的“力量”，和巫术降头相似，在影响人的精神之外，幻术师也有着运用这世界上未知力量的独特法门。

阿勇的名字应该是鲍勇，他在很小的时候就遇见了萧秀云。当时在鲍家山边有一个鲍家村，在鲍勇成长为村子里最优秀的猎手之前，他一直是村子里最顽劣的孩子。和其他的小孩不同，他时常一个人跑到村子附近的山里，就在那里，他遇见了正在跟随师傅修行幻术的萧秀云。鲍勇一下子就被这个小女孩吸引了，从萧秀云那里，鲍勇可以看见最漂亮最不可思议的景象。于是每天到山里看萧秀云修行，就成了这两个孩子的秘密约定。鲍家村的长辈们对此完全不知情，而萧秀云的师傅对此也不以为意。

就这样青梅竹马了五六年，到萧秀云 12 岁的时候，她已经被认可为具有一名优秀幻术师的能力，所以，她要开始最后的修行。

从白骨上无法看出这最后的修行到底是什么，但是，萧秀云不可以继续在深山里修炼，她必须要“出去”，或许，由于幻术和人心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所以必须要“入世”去和人接触，才能完成最后的修炼。

总之，萧秀云和鲍勇必须要分开，这一年，萧秀云 12 岁，鲍勇 13 岁。两个人在村人最神圣的地方，每年一次的祭祠之所在——祖洞里约定，当萧秀云再次回来时，就要做鲍勇的妻子。而祖洞，就是我们现在身处的地方，就是“人洞”。

八年之后，萧秀云回到鲍家村，而鲍勇告诉她的是，那年秋天，就将和鲍月成婚。

萧秀云把自己听到这一消息时的感觉刻在了白骨上：“我在外面的世界经受了所有的考验，师傅说我已经有了一颗坚定的心，可是阿勇对我说’对不起’的时候，我几乎完全崩溃了。”

在那八年中鲍勇的转变，我想我完全可以想像得到。当年纪越来越大，童年时从萧秀云那里看见的不可思议的景象，回忆起时的感受，就会从好奇变成怀疑，从怀疑变成恐惧。所以对萧秀云的感情，也就逐渐褪化、变质了。事实上，当萧秀云

回到鲍家村的时候，整个村子都对她充满了敌意和排斥。

一个多年接受极端精神训练的人，受到这种刺激的后果是极为危险的。萧秀云坚持认为是由于村里人的压力，才使鲍勇不敢和她结合，她想出了一个绝对变态残酷的方法，以全村人的性命，来验证阿勇和阿月的感情是否真实。如果彼此感情至死不渝，那么萧秀云就死心塌地地让这两人在一起生活下去；如果不是，那么这个负心人就没有继续生存的必要。而全村其余几百人，只是这场试验的道具而已。

8 月 21 日，每年的这一天，全村的人都要到祖洞去祭拜。不会走路的孩子和走不动路的老翁由年轻人背着去，没有人可以例外，以示对祖先和守护全族的山神的虔诚。这一年，当全村 489 个人进洞之后，就再没有一个人可以再次走出来。

萧秀英在整个祖洞中布下了“困龙阵”。这种密法借助道具，再配合恰当的环境，可以制造出幻术师个人无法达到的巨大力量。阵法一经发动，不仅对人的心智有绝对的影响力，而且不需要幻术师太过费心，可以自行维持基本的运作。如果再有幻术高手操纵，就是此道高手要脱困也极为艰难，普通人更是无法生离。而祖洞里的那三段长长甬道，正是布置“困龙阵”的绝佳所在。

和鲍家村里的其他人一起，萧秀英也进入了祖洞。当然，没有人可以发现这一点，对于像萧秀英这样的幻术师而言，让别人视她如无物是相当容易的。她要亲眼看着，看着当人们因为没有食物而自相残杀时的景象，最重要的是，她要看一看，到了最后关头，为了填饱肚子，鲍勇会不会亲手杀了就要变成他新娘的鲍月。她要用生和死，来考验这段感情。

这场最残酷的悲剧，如萧秀英所料，一点点拉开帷幕。带入洞内的贡品很快就吃完了，在第六天的时候，两个饿死的孩子被吃掉了，随后整个洞里就陷入阴沉的气氛中。第七天，第一场大规模的残杀就出现了，那一天死了 280 个人，只有一小半人活了下来。从那天之后，彼此间的残杀就不仅仅是因为果腹，更多的时候是为了保证自身的安全，先一步把对方击杀。许多人甚至不敢睡觉，生怕眼一合上，自己的脖子就会被人割断。

萧秀云就隐藏在一旁，冷眼看着这血腥地狱，她叙述的笔调平静得可怕，就像一个完全没有情感的机器人，飞溅的鲜血和生食人肉的白森森牙齿对她来说，如同一日三餐般正常。

鲍勇和鲍月一直活到了最后,这不仅仅是因为鲍勇这个最好的猎人之勇猛冠于全村,更因为在萧秀云的幻术影响下,两个人得以在激烈的凶杀中生存下来。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他们所准备的,萧秀云怎么可能让他们先一步死去?

我们一块块白骨翻看着,越到后来,活着的人越少。到了第 40 天的时候,连萧秀云都提到,洞里的味道不大妙,腐烂的尸体越来越多,吃也吃不完。有的时候从前杀死的人,因为来不及吃而烂掉,活着的人只好再杀一通。而一旦杀将起来,疯狂中哪里还能有心算好只杀刚刚够吃的人数,等厮杀结束,必然又会留下吃不完的尸体,加入到腐烂的行列。

那股腐烂的气息,就是现在也可以隐隐约约闻到,而白骨上的文字看到后来,原先只是若有若无的味道,在心理作用下竟越来越浓,连我都阵阵泛呕,而一半多的人已经当场就呕了起来。不过,大多都是干呕。幸好现在还没有到最后关头,否则在生死之际,要想不杀人,只怕就要把呕出来的东西重新吃回肚中。这并非是我在这里恶心,沙漠中断水的人,就连自己的尿都要喝回去,以保持身体中的水分,而呕吐出来的脏物,重新吃下去的话,也还有很多养分可以被身体吸收。

我们翻看得越来越快,所有人都有着同一个念头,就是希望知道鲍勇和鲍月最后到底怎样了。

在第 48 天的日记里,我看到了这样一段话:“今天,我使他们相信,只要能在洞里撑九九八十一天,就可以走出去。”

想必萧秀云一定是利用幻术,传递给此时的幸存者这条信息的。到了现在,我丝毫不怀疑萧秀云有这样假扮鬼神的能力,令我心惊的,是她对人性负面情绪拿捏把握得竟然这样精准,想必是那些年的入世修炼造就的。这样的信息一传出,对于原先相互扶持存活下来的人而言,无疑是更严峻的人性考验。

索性没有生的希望,倒也算了,亲手杀死所爱的人也不过多活几天,没什么区别,抱着这样的想法,恐怕大多数人都会有“宁可一起饿死,也不要向心爱的人动手”的觉悟。可是,如果有了一线希望,会怎么样?

会怎么样?

会怎么样??

会怎么样……

“第 62 天了，阿月在睡觉的时候，被阿勇勒死了。果然他们不是真心相爱。现在阿月的这颗头，脸上的表情，还真是，好笑啊。我该走了。再见，阿勇。”这段话刻在一个骷髅头的天灵盖上，不用说，这就是一百多年前鲍勇的爱人鲍月的头。相比之前的刻字，这些字刻得很浅，因为萧秀云在往这颗脑袋上刻字时，她的主人才刚死不久，所以是直接往头皮上刻下去的。

现在这颗骷髅头，双眼的地方空空洞洞闪着磷火，但是当年，在死前的一刻，不知有多么不信和不甘，她一定想不到，自己的未婚夫竟然亲手扼死了她，为了熬到第一百天，还要吃她的肉，喝她的血。

百年前的记录，就到此为止了，萧秀云就此离开祖洞，任由她曾经心爱的男人鲍勇留在这个困龙阵里，虽然没有了她的主持，但是从她最后的口气看来，鲍勇还是没有能力可以活着离开。

阅读整段日记，花了大约两三个小时的时间，起先由梁应物读出来，可是他越读声音越小，每吐一个字都要花好大的力气，这些白骨中所记载的东西，实在超过了我们承受的极限。所以后来只好由人自己看，而许多女生更是连看都不敢，蜷缩在一旁。所有白骨被翻看完后，洞里一片寂静，没有人可以在看了这些后，很快回过神来。

看着路云的表情，我隐约觉得接下去有戏。梁应物一下刺激一下安抚，着实厉害，正抱着看戏的心态打算继续看梁应物还能说出什么尖酸刻薄的话来，却不料梁应物伸出右手一把把我搂了过去。

还没等我完全从百年前的故事里摆脱出来，两声尖锐的惊叫声却让所有人吓得跳了起来。

“是路云的声音。”郭永华说。

“还有袁秋泓。”刘文颖说。

声音是从甬道的方向传过来的。等我们赶到甬道口，梁应物打开备用手电往里照时，却一个人都看不见。

路云和袁秋泓就这样失踪了。

刚才在看白骨日记时，路云和袁秋泓是最先看不下去的几个人之一，早早就躲到一边去了。其他人的心神完全被白骨日记所吸引，也就一时没有注意其他人。却

没有想到，无声无息的，这两个人就被不知什么东西给掳进了甬道，除了那两声惊叫，竟然连一点先兆都没有出现。

难道说，由于我们发现了白骨上的秘密，隐藏在甬道里的东西，就迫不及待地开始发动了吗？

我一咬牙，拔腿就要追进去，却被梁应物一把抓住：

“别冲动，那多。先理一理头绪，再商量办法。”

我一下子冷静了下来，也没有再坚持现在就冲进去救那两个人。因为我明白，现在这种情况，可不像好莱坞大片或者惊险小说，女主角出了事，男主角单枪匹马闯过去在最后关头成功救人。以现在的情况，要是我刚才就这样冒冒失失地再次冲进甬道里，纵有三头六臂大概也要自身难保，更别提救人。而现在一切刚刚有了点头绪，百年前的惨案为我们今天的处境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案例，事实上甬道内的“东西”也正是因为如此才这样急着发动。所以索性大家一起把关节处想清楚，再找法子救人不迟。说老实话，要是路云和袁秋泓被掳入甬道，立时就会有危险，那么就算我冲进去也已经救不了她们。

经此大变，梁应物让所有人都在生活圈里围成一个圆圈，每个人都紧挨着，可以守望相助。

我看到郭永华不时地望向甬道，知道他担心路云，他暗恋路云我早已经发现，现在也想不出什么话安慰他，只好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这时我心里却闪过一个念头，郭永华喜欢路云，却还没到忘记生死的程度，刚才第一反应要冲进洞的倒是我，而不是他。想到这里，眼前仿佛又看见了鲍月两个空洞洞的眼窝。

我微微甩了甩头，不再去想这些，全神思索百年前的血案和现今的关联。

和梁应物交换了意见后，一些最基本的推论已经很清楚了。

现在我们的处境，几乎就是一百年前鲍家村祖洞血案的翻版。已经可以确认无误，我们被困在困龙大阵中了。

如果说，当年萧秀云在离开时，为了继续困死鲍勇，而没有把困龙大阵的禁制撤去，而这座大阵一经摆成，又没有时间限制，将会一直发挥作用的话，那么我们就该是非常倒霉地因为自己的好奇心，而自己走进了困龙大阵，以至于再也出不来。但是经过多方推敲，我们一致认为，事实并非如此。

如果我们是无意闯入，那么怎样来解释，困龙大阵会突然自己起了变化，让人走过甬道的时间越来越长，以至于没有人再敢迈入甬道一步；而刚才袁秋泓和路云的失踪，难道也是困龙大阵自发的反应？从萧秀云的日记中看，困龙大阵分明是只能自己进行最基本的运作，如果没有高人主持，是不可能出现各种高级变化的。总不成说，这一百多年下来，困龙大阵自己修成了精有了思考能力，或者当年死的四百多个人怨魂不散，成了恶灵害人？

而再联想到之前在三里屯村，分明没有可能常到人洞这种地方玩耍的阿宝说出来的莫明其妙的话，以至于我们所有人都对人洞发生了兴趣，这才有了后来到人洞探险，如今被困的事件发生。现在回忆起来，那个叫阿宝的小孩子所说的话，简直是太可疑了。

“这一切，都说明，我们并不是无意中被卷进来的，这是一场蓄意而为的阴谋，主持这个阴谋的人，一定有着类似当年萧秀云的能力，甚至就是那一脉幻术的传人。对于这样的人来说，控制一个幼童说出违心的话，再不知不觉诱我们入彀，简直易如反掌，就是一个催眠大师，也能做到这一点。”梁应物的话，得到了大家的认同。因为除此之外，没有别的解释。

“而且，这个人，应该一直就在我们的周围，而最有可能的就是，他（她）就在我们中间。”尽管许多人都隐隐约约想到了这一点，我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还是引起了一阵骚动，学生们彼此紧张地打量着，仔细辨认着身边所熟识的同学，或者老师，甚至我这个记者是否心存歹意。只是黑暗中，借着绿油油的磷火，每个人看起来都是那么诡异难测。

一百多年前鲍家村血案的起因，是情，因情生恨，这才酿成惨剧。那么现在呢，现在的原因是什么？搞清楚这一点就将是抓出元凶的关键。

一百多年前是为了情，如果完全沿用这个案例，那么今天的事件，是否也是因情而起？

因情而起的话，那么眼前的这些人，究竟谁比较有可能一点？

用不着我和梁应物发动大家相互揭发，猜疑声已经四起。人最相信的本就只有自己，在知晓了元凶可能就是身边人的时候，本能地看所有人都不顺眼起来，从前零星听说的小道消息，一下子全都抖落出来。

现在的大学生，没在学校里谈恋爱的已经是极少数，卞小鸥和费情自不必说，其他人也都有着自己的男友或女友，而关于各自的绯闻，平时也有着诸多的版本，比如原本是从谁那里抢来的男友，或者自己的女友从前曾经甩过多少帅哥，诸如这样的信息，现在都成了可能成为凶手的佐证。然而头痛的是，几乎每一个人都有着这样的传闻，但是却并没有出现有三角恋情关系的，而当事人又都正好在这个考察团里的情况。

“刘文颖？”梁应物忽然开口问道。

“你，有没有曾经追过你的，在这里？”

我心里一震，刘文颖似乎是喜欢梁应物的，而以她的条件，恐怕平日里追求者众多，莫不成……

“啊。”刘文颖怔了一怔，立时就明白了梁应物问这句话的含义。她想了想，又向旁边看了看，说：“朱自力，还有何运开，都追过我。”

“不是我，真的不是我。”朱自力立刻就叫起屈来。

“我哪有追过你，自作多情，妈的别臭美了。”何运开见有人指到他头上来，立刻就骂了起来。

“怎么没有，上个学期有段时间，我每次上体育课，你都会给我买饮料，还有几次拿自己的毛巾给我擦汗，哼，那毛巾上都是你没洗干净的汗酸味，恶心死了。”刘文颖立刻尖声反驳。

“那时我瞎了眼，现在我对你一点兴趣都没有了。”

刘文颖气得又要骂回去，梁应物却一摆手：“别说了，不会是何运开的。”

何运开的这副样子，怎么看都不会是有能力学会幻术的人才。

我看着眼前互相指责、猜疑，进而对揭老底的学生们，心里暗暗着急。现在的气氛已经充满了火药味，当不信任感到达极点，平时对彼此积压的不满就会一下子爆发，到时候只要有一个人先动了手，所引起的连锁反应，足以造成类似一百年前的严重后果。

我看了看梁应物，他也一脸愁容，想不出法子。

忽然之间，我想到一点，万一到时候大家动起手来，一片混战，那是玉石俱焚的局面，如果元凶就在我们之间的话，他有什么办法确保自己不在这样的混战中遭

殃呢？

我低声把这个疑问告诉梁应物，他也想不通这个关节。

“真的，要是那个人就在我们中间的话，照现在的样子发展下去，我已经没办法控制，到时候一动手，谁也难保自己的安全。难道说，他的幻术可以让他在混战中独善其身？还是，其实那个人并不在我们中间？”梁应物说到“并不在我们中间”这七个字，忽然间全身一震，抬眼望向甬道。

一瞬间我明白了梁应物的想法，背上立时起了一阵寒。

其实，就是那两个人不在我们的中间，可以确保在混战起时，不被卷入，那就是路云和袁秋泓。而刚才的种种猜测，也没有人把矛头指向这两个被甬道吞噬、并不在场的人。

我们把她们漏了。

“丝”。

我听到梁应物抽了一口冷气。

“怎么了？你想到什么？”我沉声问梁应物。

他静静地向甬道口方向看了片刻，才回答我说：“我想，我已经知道是谁了。”

“是谁？”我想都没想，立刻反问回去。

梁应物摇了摇头，没有回答我，不知在想什么。

我这时大脑全力开动，心念急转。袁秋泓和路云，会是谁呢？

袁秋泓是上海人，出身富贵人家，一举一动都有着洗脱不了的贵气。这样的人会是神秘幻术一脉的传人，着实叫人难以想像。而路云，平时内向少语，她是，她是……天，她就是湖北人，在三里屯村的时候，还因为会说本地话而当过双方的翻译。莫不成就是她？

正当我想再一次开口问梁应物的时候，他忽然开口大喊起来，听清楚他喊的话，真是让我目瞪口呆。

梁应物大喊的，竟是：“路云，路云，我喜欢你，你出来吧。”

一时间，所有的学生都停止争吵，齐齐望向他们的梁老师。

梁应物继续大喊：“我对刘文颖一点意思都没有，我是喜欢你的，你出来吧。”

看来，正如我所猜测的，梁应物也怀疑，路云就是“那个人”。而这两个人之

间，必然有着我们所不知道的情怨纠葛，梁应物这家伙，竟然搞出师生恋，之前还一点风声都不露。要不然，哪用到现在才猜出是谁来。

只是梁应物现在这样一表白，会有什么样的结果。以我对梁应物的了解，他可不是会说出这样肉麻话的人，一定别有用意。

一百多年前，鲍勇是因为不喜欢萧秀云，而喜欢同村的鲍月，这才引发了萧秀云的“生死考验”。那么现在梁应物却坦承喜欢路云，是不是可以破这个局？

没喊几声，一个黑影从甬道里缓缓走了出来。

“路云！”惊叫声此起彼伏。

“袁秋泓在哪里？”我大声问。

路云在离我们不远处站定，手往旁边一指：“那不是吗。”

梁应物忙从怀里摸出手电照去，袁秋泓赫然就躺在离生活圈不远的白骨中。我来不及赞叹幻术的神力，连忙赶过去察看，好像只是晕过去，顿时舒了口气。

至此每个人都已经明白，让他们陷入如此绝境的，就是这个平时看起来内向而文静，与人无害的路云。

何运开一声怒吼冲了过去，路云轻轻哼了一声，何运开冲过去的身躯竟然在离路云足有三尺远的地方擦过。何运开继续着他的怒吼，双眼向前怒视，就像路云就在他的前面一样，直直地冲到洞壁还不止步，就这样握着拳头一头撞在石壁上，晃了两下倒了下去，看来是撞晕了。

本想跟着何运开冲上去的众人立刻停止了脚步，在这样的幻术下，恐怕再多的人也只能落得和何运开一样的下场。

梁应物缓步朝路云走去，说：“我以前一直没有对你说，因为我们的身份不合适，可是我心里一直喜欢你，上次拒绝你，其实我也很难受。”

路云痴痴地问：“真的吗？”

梁应物走到她跟前，望着她的眼睛，说：“真的。”接着便微微弯下身子，去亲吻她的

双唇。

所有人看着梁应物就这样吻了上去，不知该说什么。

我紧紧盯着梁应物，黑暗中，隐约看见他和路云热吻着，抱着路云身子的右手

却慢慢举了起来，忽地立掌成刀，狠狠劈在路云的颈动脉上。路云的嘴巴被梁应物封着，哼都没哼一声，就软软地倒在地上。

果然，和我猜的一点都不错。梁应物这个家伙……

“那多，探路，快。”梁应物对我说，同时把备用手电递给我。

我接过手电，二话不说，径直就入了甬道。

元凶已经晕了过去，这困龙大阵是否会就此破解？

一个弯，两个弯，出来了。

只十分钟不到，我就回到了白骨洞。

看来萧秀云的记载没有错，这座大阵就算没有人主持，也能发挥最基本的运转。所以现在路云昏过去以后，甬道不再会把人困住很长时间，但两个弯转过，还是和从前一样，又回到白骨洞。

不用我多说，这么快回来，本身就说明了问题。而这个时候，路云已经被绳子捆得像粽子一样，倒在地上，还犹自未醒，看来梁应物那一记真够狠的。

梁应物告诉我们，去年初的时候，路云曾经偷偷找过他一次，向他表述了爱慕之意，但是被他以师生恋不合适为由直接拒绝。路云是个极为内向的女孩，能鼓起勇气表白一次已是不易，遭到拒绝之后，就再也没有提起来。而刘文颖也对梁应物十分倾慕，虽然梁应物也是一样的不动声色，但刘文颖天性外向，被拒绝几次也不以为意，始终粘在梁应物身边。而梁应物经我提醒，忽然想到，要是路云一直没有放弃对自己的情意，却又误把刘文颖始终缠着自己的行为，看做是自己对刘文颖的认可，从而认为自己原先所谓的“师生恋”不伦纯粹是一种欺骗性的借口，那么不就基本符合了一百多年前萧秀云的动机吗？再一想路云的背景和这些天的举动，立刻就有了九分把握，这才厚着脸皮大施“美男计”，把路云引了出来，并且以同样的方式放倒这个神秘的幻术高手。

尽管还是一样的走不出去，困在一大堆白骨里，可是元凶已经找到，再不像之前全无头绪，只能等死，大家一下子放心许多。

“喂，我说，刚才其实你走到路前面前，把脑袋凑过去的时候，就可以下手了吧，非要等到吻得热火朝天、爽过以后才动手，嘿嘿……”

“说什么哪那多，你没看到何运开的样子吗，我怎么知道她确实在那里，总要

进一步确认一下吧。”梁应物大声辩解。不过许多人已经笑出声来，这大概是这些天他们第一次笑吧。

“那倒是，味蕾感觉这么丰富，要模仿起来，也不那么容易。”

“还有啊，能和梁老师一亲芳泽，路云哪里肯弄个幻影假凤虚凰，当然要自己上了。”身为情敌的刘文颖这时候竟然也插上一脚，只是听起来有些酸溜溜。

“好了好了，我们还没有出去，有力气取笑我的话，还不如想想怎么让路云心甘情愿放我们出去。”梁应物岔开话题，不过这的确是个足以让所有人再次严肃起来的大问题。

“想出去，过一百天再说。”

我大吃一惊，路云竟然已经醒了。刚才梁应物那一掌的力道，一般的男子也要晕个几小时，看来路云身体的坚韧，可完全不像她表面看起来的那样啊。

何运开还没醒过来，否则听到这句话，又要冲上去揍人了。

“你，你到底是怎么了，路云？”郭永华讷讷地说。

路云哼了一声，声音尖厉得吓人。借着磷火，我看见她的面容很奇怪，说不出的乖张诡异，不知哪里不对劲。虽然五官和从前一样没错，但就是让人觉得，她和从前的路云，有着很大的不同。老实说，这两天来我一直隐隐约约有这样的感觉，但之前只以为，是由于被困白骨洞而让每个人都极度紧张，自然和平时有所不同，但是现在这种不同成百倍地突显出来，却让我心里一动。

“你，你到底是谁？”我下意识地问了一句让我自己都莫明其妙的话。

然而这句简单到愚蠢的问话，却并没有得到回答。路云这时就在那一堆磷火白骨旁，是整个洞里最亮的地方，所以，连她脸上的表情，站得近一点的人都可以看见。而路云听了我的问话，竟然把眉头皱了起来，似乎在极力想着什么：

“我是，我是……”

她缓缓地转头，看着这洞里的一切，五官都开始扭曲，仿佛头痛欲裂的样子：

“我是……萧……秀……云！”

所有人都倒抽一口冷气。

萧秀云，白骨日记的记录者，一百多年前的幻术天才，祖洞吃人血案的始作俑者，这怎么可能？

“不可能，你是路云，你今年 21 岁，即便你是幻术一脉的本代传人，也不可能是一百多年前的那个萧秀云。”梁应物说。

路云的眼睛眯了起来，直勾勾盯着梁应物：“你，你这个负心汉，就和阿勇一样。”

朱自力冲到路云跟前大喊：“别在这里装神弄鬼，快放我们出去，否则，你自己也一样会饿死。”

路云瞥了朱自力一眼，神色间竟是说不尽的傲慢和不屑，接下来的一幕让我们所有人都目瞪口呆，不知所措。

“你不会真的蠢到以为，你们已经把我抓住了吗？”路云冷笑着，站了起来，原先层层绑在她身上的不知绕了多少圈的登山绳，就像只是轻轻放在她身上一般，随着她的站起，自然而然地落在地上。

我和梁应物不约而同地向后退了一步，朱自力更是吓得倒退出六七步。

不过路云只是站在那里，并没有进一步的动作。对她来说，大概我们这些人，都无法形成什么威胁，随时可以解决，只要她不再犯刚刚那样的错误，让梁应物有乘机下手的机会。

“虽然你们发现了我，但是，实验依然会进行下去，到时候，第一个动手的会是谁呢？”路云眼睛扫了一圈，掠过犹自晕倒的何运开，最后停在梁应物的身上：“原先，还以为一定会是这个无脑的肌肉男，不过现在看来，说不定最早下决心的，倒是你呢，梁老师。”

梁应物沉默。

“他不会做这样的事。”我替梁应物回答。

“是吗，传奇的记者先生，你们的关系很好啊，多半你们会留到最后。有他在，你会很放心吧，所以，说不定就在睡梦里，被他就这样一刀划过喉咙，鲜血可以射到三尺远的地方呢，就像鲍月那样。”

路云妖异的语调，让我的喉咙一下子泛起了鸡皮疙瘩。

路云的眼神在我的脖子上转了两圈，又回到梁应物的脸上。

“不过，因为你的关系，我就多告诉你们一些东西，再进行我的实验吧。嗯，年轻身体的感觉，真是不错。是的，这副身体，当然是那个叫路云的女孩的。说起

来，她该是我第四代的弟子。而这里……”路云竖起右手的食指指着自己的头，“现在该有一大半，是萧秀云。”

“很奇怪吧，这是一个秘密，就连我的徒弟，徒孙，再到路云的师傅，和这个路云，都不知道的秘密。当年，我在收徒弟的时候，就在她的脑子里留了一点东西，如果她可以找到她心爱的那个人，就这样生活下去，那么，她一辈子都不会知道我留给她什么，而我留下的东西，会在她 50 岁的时候，自动传给她的徒儿。”

“是在一定条件下发作的深度催眠吗？”梁应物问。

“催眠，哼，那种低级的玩意儿，我可是让自己灵魂的一部分，一代一代的流传下去啊。纵然时光再久远，也不会消失，直到再次复苏。从路云被你拒绝，又发现你和这个刘文颖打得火热的时候，我就开始复苏了，所以才有了这次的神农架之行。”

梁应物大吃一惊：“原来这一次来神农架，完全是你在起着影响……”

我心中也是一懔，原来梁应物和所有这次来的学生，早已在不知不觉中，被路云所影响。这种悄无声息操控人心的能力，实在是太可怕了。

路云接下去说：“是的，当年这场失败的实验，就由你们今天来继续下去吧，这一次的陪葬品少了很多，可能用不了太长的时间。”

“等一等。”我连忙说。

“怎么？”

我的脑子里急速转着各种各样的念头。我知道就这样结束的话，那么路云一旦再次消失在甬道里，将再没有人可以让她出现，这样我们就真的完了，可是，接下去要怎么做，才能让这个一百多年前的老妖怪放了我们？

“拖延时间吗，你的那点伎俩还是不要拿出来耍的好，再见了。”

“等一等。”这次是梁应物喊了出来。

“等一等，你的实验已经结束了。”

“什么？”路云有些诧异。

梁应物忽然放声大笑起来，直笑得弯下腰去，仿佛看见了世界上最好笑的事情。

路云的脸色越来越难看：“够了，你笑什么？”

“从头到底都是你这个小丫头在一厢情愿，做什么实验，当年的萧秀云或许有

资格，但是现在的你，不管你说你是萧秀云也好是路云也好，根本没有实验的资格！”梁应物一边笑一边说。

“胡说，作为一个被你伤害的女人，我当然有资格。”路云厉声说，声音尖得几乎要把人的耳膜刺破。

周围的学生一个个面露惶恐，生怕梁应物触怒了路云让他们死得更快。我却知道梁应物在兵行险着，我太了解他了，别看他表面这样张狂，心里和我一样捏着一把汗。

“去，什么伤害不伤害的，我从来都没有搭理过你，从头到底都是你自己在那里单相思，刚才我那样说，你现在也知道了，是为了把你骗出来迫不得已恶心自己说的。既然我和你从来就没有开始过，你说你有什么资格做这个实验？”

“就好比你看到树上有一只很漂亮的鸟，就叫这只鸟陪你玩，可是这只鸟根本就不理你，你就一枪把那只鸟打死，哦不，对你来说，是用幻术把那只鸟弄死。你说你是不是又无聊又变态？”

“你……”路云咬牙切齿，脸色发白。

“你什么你，你这个变态的老妖怪，要是你坚持要做这个狗屁实验，就说明你根本不懂得爱情。而一个根本不懂得爱情的人，却又要来做关于爱情的实验，简直就是一只牛在弹琴。”

自打我认识梁应物以来，就没见他这么刻薄过，路云的身体都已经在发抖了。

但梁应物还没有完，他继续指着刘文颖说：“你觉得我和她正在谈恋爱吗，那只能说明你的眼光实在是太差了。当初她向我表白的时候，我对她说的话和对你说的话一模一样，我从来就没有接受过她，也从来就不打算接受她。路云和刘文颖，对我来说是一样的，都没有什么兴趣。你说你要实验，那么到底打算实验谁，你根本就没有实验的对象。倒是刘文颖，

尽管我拒绝了她，但她一直没有放弃，一直试图打动我，虽然到今天为止她还没有成功，但是说到爱情，她远比你这个一被拒绝就当缩头乌龟的人来得有资格。”

“真的，原来你和刘文颖没有在……”路云颤声说。

“当然没有，你什么时候看见我和她有过亲密接触了，不要因为自己孤僻，就把别人热情上一丁点的举动当做爱情的表现。唉，你还真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孩

子。"

看着路云的表情，我隐约觉得接下去有戏。梁应物一下刺激一下安抚，着实厉害，正抱着看戏的心态打算继续看梁应物还能说出什么尖酸刻薄的话来，却不料梁应物伸出右手一把把我搂了过去。

"老实告诉你，我对什么女人都不敢兴趣，我喜欢的只有男人，在我看来那多比你漂亮多了，要想竞争的话，先变了性再说！"

这句话真是惊天动地，还没等我的鸡皮疙瘩掉下来，只听路云"啊"地高声尖叫起来，然后一跤跌倒，竟就此晕了过去。

三小时后，我们在清醒过来的路云的带领下，顺利走出了足足困住我们三天的人洞。幸运的是，所有的行李还在它们原先的地方，并没有被野兽叼走。

没有人再有继续按原计划穿越神农架的兴致，由于前一天晚上大家都没有睡觉，所以在开怀大吃了一顿之后，大家搭起帐篷直睡到次日上午。当然，路云睡了单独的一顶，没有哪个女生愿意和她睡在一起。男生只怕也是一样。

在整个返回的路上，所有的学生都不再像来时那样，高声谈笑。不仅是因为经历过那样可怕的生死考验，更因为原本相处得不错的同学，在白骨洞里的时候，最后关头，却都显得那样可怖。他们过早领教了人性的丑恶，不仅从百年前的鲍家村血案，也从自己的身上。

倒是我和梁应物同路云交谈颇多，也了解了一些其他人所不敢问的东西。

正如梁应物预料的，其实我也想到了，这倒不是事后诸葛亮，在梁应物出言相激的时候，我就已经想到了。萧秀云所留下来的，是一段相当强的怨念，这股怨念强大到一旦发动起来，可以掩盖掉当事人的原先性格，而让这个人按怨念的驱使去做出一些平时不会做的事。但是这怨念固然强大，萧秀云在幻术上的强大修为，还使得她的一部分记忆也随着怨念留了下来，可终究不是一个独立的人的灵魂，不可能永远取代这副不属于她的身躯的意识。所以，当实验结束的时候，这个怨念就会再次隐伏下去，等待下一次发作的时机。

不过路云告诉我们，由于梁应物的刺激，让这个怨念要承担过度复杂的情绪和思维，毕竟不是一个真正的灵魂，所以竟然被这种极端的方式，给一下子破解击散，以至于不但让路云恢复了本来的神智，今后也再不可能出现了。而且路云自己的幻

术修为经此一劫，和萧秀云留下的怨念发生了神奇的融合，更上一层，未来的发展怎样，连路云自己也说不清楚，可能会超越萧秀云也说不定。

我和梁应物一起，要求大家对此事守口如瓶。没有人提出异议。对那黑暗中的记忆，相信每个人都想要极力地忘记，不会有人愿意再度提及这个噩梦。更何况萧秀云虽然不在了，但路云还在，而且还要继续和他们一起上学。没有人愿意冒险惹怒她的。

当初出洞的时候，路云解除了困龙大阵的禁制。只要没有人再次发动，那么就不会出现进去出不来的情况。我问她为什么不彻底破坏，路云笑笑，说那是她能力范围之外的事。只是对此，我持保留态度。

直到到达上海，除了我们，没有人和路云说过一句话。但是令人惊讶的变化正慢慢地在她身上发生。她以神奇的速度不断美丽着，原本只能算是一个相貌清秀的女生，但不知怎么，对照从前，五官虽然没有明显的改变，但整个人的气质却完全不同，散发出的女性魅力，在我和她分手的那一刻，她的微笑几乎连我都抵挡不住。我知道那一定是幻术精进后的结果，这一次她回到学校，一定会引起惊人的骚动吧。下一次见她的时候，还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我承你的情，以后如果有什么需要的地方，不要忘了我啊。”路云在火车站笑着向我摆了摆手，极为自然地挽起梁应物的手，转身离去。不知是因为她此时的魅力，还是对她莫测能力的顾忌，号称只对男性感兴趣的梁应物竟然没有拒绝。

回到上海我写了一篇非常臭的稿子，连瞎编的心情都没有，不免看了几次领导的脸色。休养生息了好长一段时间，我才从人洞的阴影里恢复过来。这件事之后，我和路云通过几次电话，都是她打过来的，我对她心里总是有着挥之不去的阴影，加之没有和她见面，感受不到她的吸引力，每次都是草草几句就挂了电话。

后来，梁应物告诉我，朱自力、郭永华、蒋玮、卞小鸥和费情先后退学，卞小鸥和费情在回去不久就分手了。而何运开也再没有去练过健美，刘文颖和路云的性格像是换了一下，现在路云在学校里走到哪里都是众星拱月，魅力之大，连梁应物见到了，都要扭过头去赶紧走开，以免沉溺其中。

现在，人洞再一次被发现了。里面的尸骨上的文字，不知会不会被发现。估计这个可能性相当小，如果不是我们当时的处境，没有人会对这些白骨仔细研究，普

通人一站到那个白骨洞里，呆不了几分钟就会逃跑，所以当年鲍家村耸人听闻的血案，只怕依然只有我们这 14 个人知道。

写到这里，我发现，原先的恐惧，已经随着在电脑屏幕上敲出的一个个汉字而淡去。这真是一种很好的方式，什么都是要分享的，欢乐如此，痛苦如此，恐惧当然也如此。

所以，接下去，我打算第一次，主动打路云的电话，问问她最近受追捧的程度怎样，幻术又练到了怎样的程度。我想我要和她搞好关系，神秘莫测的幻术，没准在未来的哪一天能帮上我的大忙。当然，还有一点更重要，路云，她现在已经是一个大美人了，或许，早已经升级成为了绝世美女了，不是吗？

《幽灵旗》

第 1 章 六七时前的照片(上)

当年日寇滥炸后仅存的完整建筑物如今却要被毁。

在闸北区恒丰路附近的裕通路 85 弄弄口，有一排不起眼的中式“三层楼”房子。据《闸北区志》记载，这个“三层楼”却是一个重要的历史遗迹。1937 年，日寇对苏州河北狂轰滥炸后，闸北成了一片废墟，仅剩下的一处完整建筑物，便是这个“三层楼”。如今，因为旧区改造，作为重要历史见证的“三层楼”，就要被拆除了。有识之士提出，“三层楼”不该拆，应当从爱国主义教育和历史遗迹的角度加以保护。

记者昨天来到“三层楼”采访，巧的是，天目西路街道“三层楼居委会”的办公室就在“三层楼”里。居委会主任周玉兰介绍说，“三层楼”是在上世纪 30 年代由四个有钱人合伙建造的，当时共有四幢。之所以在日寇轰炸下“幸免于难”，据说是因为当时住在楼里的外国人打出了外国旗子。以后，幸存的房子成了这里最显眼的建筑，并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成为闸北境内最高的建筑。人们习惯于把这里称为“三层楼”，连“三层楼居委会”也因此而得名。

由于恒丰路拓宽和旧区改造，此前已经有两幢“三层楼”被拆除，剩下的两幢现在也“岌岌可危”，被列入了拆除的范围。眼看这一历史遗迹就要“销声匿迹”，闸北区政协委员吴大齐等心急如焚，提交提案反对拆除“三层楼”，他认为，尽管具有历史纪念意义的“三层楼”没有保护建筑的名分，但这些建筑是不可多得的历史见证，这样的遗址在上海也并不多见，应采取各种措施积极保护下来，将其改建成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教育后人勿忘国耻，警惕日本军国主义的复辟。周玉兰也觉得拆除“三层楼”实在可惜，居住在这里的几十户人家虽然盼望改善住房，但他们也认为“三层楼”应该得到保护。

《新民晚报》2004 年 6 月 9 日

由于要参加今天的评报 ,所以我把同城几家主要竞争媒体的当日报纸都找来看了一遍。每家报社每天都会有类似的会议，大家各有眼珠盯牢的几家媒体，如果别家有的新闻自家没有，叫漏稿，责任可大可小，严重的能让相关记者立马下岗；如果自家有别家没有，当然沾沾自喜一番。奖励嘛，一些铜钱而已，多数时候只有口

头表扬。重罚轻奖，皆是如此。

所以开会前一小时，我把《新闻晨报》、《青年报》、《东方早报》、《解放报》、《文汇报》和《新民晚报》等扫了一遍，于是就看到了以上这则新闻。这则新闻我们漏了。

不过在我看来，这算不上是重大新闻，也不是条线上必发的稿子，属于别家的独家新闻，是他们记者自己发现的稿，总不能不让别人有独家新闻吧。虽然领导们总是这样想，但小兵如我们，还是觉得，该给别人一条生路走……如果真有份什么好新闻都不漏的报纸，那别家报社岂非都不用活了。而且《新民晚报》是每日上午截稿，相比我们这些前一天晚上截稿的早报而言，本来就有先天优势，报道比他们晚一天是常有的事。再说，评评报而已，有必要得罪平日在报社里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同事吗？

所以，评报时轮到我说话，我只以一句“今天《新民晚报》有篇关于历史遗迹的独家稿，我们要是以后能多些这样的发现性稿子，报纸会更好看”轻轻掠过，丝毫没有加罪于谁的意思。可是头头自有头头的想法。如果是新来的头头，想法就特别多。评报会开完，蓝头让我留一下。

蓝头姓蓝，是新来的头，所以叫蓝头，职务是副总编。这是个分管业务的副总编，于是我们分管业务的变成了两个副总，职务重叠，谁都知道这其中涉及报社高层的权力纠纷。蓝头新来很卖力，磨刀霍霍，已经有许多不走运的记者编辑挨刀子了，被他叫住，让俺满心的不爽。不过我在报社也算是老记者，功名显赫，听的见的多了，心一横，谁怕谁呀。

话是这样说，好像心还是有点慌，一点点，真的只有一点点而已。

“想和你说晚报那篇独家稿的事。”蓝头满脸笑容。

我看着他点了点头，一副成竹在胸的老记派头，好像我是领导似的。

“别人有独家稿不怕，但我们得跟上。有时候，先把新闻做出来的，不见得是笑到最后的。”蓝头开始娓娓道出他的计划。

原来他想让我去作一个深入调查，把这两幢大楼的底细翻出来，扩大影响，力图通过媒体的影响力，最终把这两幢大楼保下来。用他的话来说，这是件“功德无量的事，同时也展现了媒体舆论监督的力量。最重要的是，也展现了我们《晨星报》

的力量”。有句话我知道他没说出来：“这也展现了我蓝头的英明领导”。

“我虽然刚来不久，可你的报道我看了很多，你是《晨星报》的骨干，这个专题报道就交给你了。”他站起来，走到我身边拍拍我的肩膀。

“没问题。”我拍胸脯保证，心里暗笑，看看，这蓝头还知道哪些人能动，哪些人不能动，哪些人要捧在手心里不是？

深入报道是件细活，我打了个电话，和居委会说好明天下午去采访。而明天上午，我打算去一次上海图书馆。如果那大楼真如《新民晚报》报道里说的那么有名，上海图书馆一定有它的资料。要想把大楼保下来，这类能证明其珍贵性的资料是不能缺少的。再说，引用一下资料，我的稿子也好写。

第二天早上九点，我就到了上海图书馆。我是那里的熟客，早就办了张特许阅览证，可以查阅那些不对外的文献资料。他们管宣传的几个人我都认识，最关键的是，他们几个古旧文献书籍的分理员我都熟。虽然他们的内部网络可以查书目，但许多时候没人指点还是有无从着手之感。

也巧，刚走进上图的底楼大堂，就看见分理员赵维穿堂而过。我把他叫住，然后递了根“中华”过去。我不怎么抽，但身上好烟是一直带着的。

“算了吧，你又不是不知道这里不准抽烟。说吧，这次又要查什么？”赵维推开烟，很上路地说。

“呵呵，还是你了解我。”我笑着把烟收回去。

“没事你还会上这儿来？”

我把事情一说，赵维指了指 VIP 休息室，扔下一句“在那儿等着”就走了。坐在沙发上等了大约十分钟光景，赵维拿着一本厚厚的硬面精装本过来。《上海老建筑图册》。

“八七年出的书，里面老建筑用的基本都是从前的老照片，对建筑的介绍也相当详细。”赵维说着翻到其中的一页。

“看，这就是那四幢楼，当时日军轰炸后不久拍的，珍贵的照片，文字资料也挺多的。你慢慢看，要扫照片的话去办公室，反正那里你也熟，我还有事，不陪你了。”

“你忙你忙。”我嘴里说着，眼睛却紧紧盯在这页的照片上，一瞬间的惊诧，

让我甚至忘记对正快步走出休息室的赵维应该有的礼貌。

我不得不承认，这真是一张令人惊叹的照片。那简直是一个奇迹，这张照片所呈现的，是近七十年前的一个奇迹。我猜测着这张照片拍摄的时间，是那场轰炸过后的一小时，还是一天、两天？不可能更长的时间了，因为照片中的画面上，四处是废墟和浓烟，见不到一个人。当年日军轰炸过后，上海像这样一片废墟的地方很多，但在这张照片里，残屋碎瓦间，却突兀地耸立着四幢毫发无损的建筑。这张照片的拍摄地点是在高处，取的是远景。遥遥望去，四幢明显高出周围破烂平房的大楼，分外显眼。

在刹那间我甚至以为，当年日军轰炸机投下一颗颗重磅炸弹时，这片街区张开了只在科幻小说中才听说过的能量防护罩，所以毫发无损，否则，以周围建筑被炸损的严重程度，所谓“覆巢之下，焉有完卵”？

这当然是个可笑的念头，真有保护罩的话，怎么四幢楼四周和之间的平房都塌了，就只留了这四幢楼在？可是，照片上所显示的状态，显然比保留下一片街区更为荒谬和不可思议。

我随手翻了翻前面几页，发现其他建筑都取的是近景，而且照片只占整页的一半左右，只有这张照片取的是远景，而且占了一整页。我翻到后一页，果然，后页上是四幅比较小的大楼近照，以及文字资料。想必当时的编者也觉得这张取远景的照片极为神奇，所以才给予特殊待遇。

我翻回前页，凝神仔细看这张照片，四幢大楼的排列很奇怪，每幢大楼都相隔了一段距离，最前面两幢，后面一幢，再后面一幢。我总觉得这排列有问题，翻到后面的文字介绍，果然看到这一段：“当时孙家四兄弟建造四幢大楼，以孙家长兄的大楼为中心，其他三幢大楼呈品字形围在周围，每幢大楼之间的距离有五六百米。”我翻回去一对照，果然是品字形。

不知不觉间，我的眉头已经皱了起来。当年这里并不是租界区，凭什么日本飞机周围炸了一圈愣留了这么大一片盲区？不对，不是一片盲区，而是特意留了四个点没有炸？见鬼了，以今天美国人的精确制导技术，都不能保证做到这样。当年的日本鬼子，就算是有心不炸四幢楼，也不可能做得这样精确，这样漂亮啊。

文字介绍里也提到了这四幢楼得以保存的原因，和报道里基本一致：住在楼里

的外国人打出了外国旗子，日本飞机看到了，就没炸。

很多事情只要有人给出一个答案，大多数人就不会再去深究，眼前就是个例子。而作为要进行深度报道的记者，我当然不能延续这种思考的惰性。只是不论我如何思索，疑点越来越多，答案却想不出一个。

首先，那是什么国旗？其次，为什么那些外国人不待在租界里？到底有多少外国人，多少面旗？如果四幢楼里都有旗升出来，那么多外国人怎么会聚集到这里来？即便以上都成立，可是在飞机上的飞行员竟能注意到下面的小旗？！就算注意到了，在那样的战争状态下，在日寇高昂甚而嗜血的战争意志下，还能因为这小小的外国旗就放过这四幢建筑？

再者，就是最奇异的地方，即便日军飞行员决心放过这四幢楼，他们是怎么做到把四幢楼周围的建筑都炸得稀烂，而四幢楼却毫发无损？难道说那时日军的飞行员，凭肉眼制导，就能把精确度控制在十米之内？

这些无解的问题在我脑海中盘旋了许久，我忽然失笑，一个不可思议的景象，一个难以解释的奇迹，难道不是让这幢大楼保存下来的最好理由吗？只要稍加炒作，每一个看了报道的人都会认为，这四幢当年在日军的炸弹下神话般屹立不倒的大楼，在今日的和平年代里，难道连半数都保不下来吗？四幢楼平凡无奇的外观，建造者孙氏四兄弟富有但没有显赫的身份，这些都将不再成为问题。

复印，然后扫描，该干的都干完以后，我把书还了，愉快地走出上海图书馆。报道的主线我已经找到，文章该怎样布局已经心中有数，接下来只要找一些经历过当年战火的老居民，让他们叙说一些当年“神话”发生的细节，就大功告成。据资料上的介绍，孙氏四兄弟当年购下这四块地皮时，曾和地皮的原主达成协议，四幢楼建成后，拨出一些房间给原主居住，所以有一些老百姓在大楼建成后又搬回去住了。从这点上来看，虽然不知道孙氏兄弟是做什么买卖，但此等行径倒颇有“红色资本家”之风。

下午，在裕通路 85 弄弄口，我很容易就找到了残存的两幢大楼之一。在进入之前，我站在门口拍了张照，从新闻的角度讲，我需要一张今天的照片来和六十七年前的照片进行对比。

和之前在书上看到的那四幅大楼近照一样，如今站在了它面前，除了灰色的外

墙让大楼显得老旧之外，没什么区别。这实在是一幢极其普通的老楼，毫无建筑上的特色，和美学艺术之类更扯不上边。惟一有点特别的，是这幢“三层楼”的层高很高，大约相当于现在的五层楼。如果不是找到了那张老照片作为切入点，我实在找不出阻止它被拆除的理由。

第 2 章六七十年前的照片(下)

“三层楼居委会”就在这幢大楼的一楼，周主任不在，接待我的是一位姓杨的副主任。他很热情地向我介绍大楼的情况，只是他所说的我大多已经了解。过了半个多小时，我才有机会打断他的话，问起目前住在楼里的老居民有多少。

“从那时候就开始住到现在的老人啊？！”杨副主任的眉头皱了起来。

他想了想，告诉我这样的老住户已经很少了，楼里的住户大多是“文革”前后入住的，以前的老住户搬的搬死的死，毕竟已经过了六十多年。

“这幢楼里是没有了，后面那幢楼里还住着两位。二楼的老张头，还有三楼的苏逸才苏老先生。都是八十开外的人了。”

我注意到杨副主任称呼中的细微变化，都是八十多岁的老人，却有着两种不同的称呼语气。看来他对那位老张头并不是很尊敬。

“苏老可真是个大善人哪，这些年人前人后做的好事可不知有多少，听说他前前后后给希望工程捐了几十万，去年老李家的女婿得了肝癌，他就悄悄送了三万块呢。老张头可就不一样了，孤僻得很，不太愿意理人。”杨副主任开始向我介绍这两位老人。

“老张头，他叫……”我写稿子的时候可不能这么称呼老人家，与其当面问这位孤僻老人的名字，还不如现在就问个清楚明白。

“他叫张轻。不过老实说我觉得这两个人都有些奇怪，不管怎么说，那么多年都一个人过来，没有娶妻生子，那么多年来楼里也没人见过他们的父母亲戚，就那么一个人住在楼里。而且他们都不怎么谈过去的事儿，不知会不会对你说。”

八十多岁的单身贵族？我也不禁愣了一下，这可真是罕见，而这里还一下子就出了两个。不谈过去的事……我又想到了那张照片。

压下心中的疑惑，我起身向杨副主任告辞。还没接触前没什么好想的，说不定他们愿意向我这个记者说些什么。

“你往弄里多走一段才能见到那幢楼，离得挺远的。”杨副主任提醒我。

我忽然想起一事，问：“听说原来四幢楼是以一幢为中心品字形排列，现在剩下的这两幢是哪两幢？”

“你现在要去的那幢‘三层楼’，就是位于中心的那幢。这里是外三幢中向着西北面的一幢。”

当我沿着裕通路 85 弄向里走的时候，我才明白刚才那句“挺远的”到底有多远。直到走到弄底，不，应该说是穿出这条弄堂，走到普济路的时候，我才看见另一幢“三层楼”。算一下，距离上一幢有一二百米远。我用手搓着额头，这情况还真有那么点奇怪。从中心的一幢到边缘的那幢就要这么远，那边缘的三幢之间的距离，岂非要三百米甚至更远？算算位置，如果那两幢被拆去的“三层楼”还在的话，一幢该在民立路或共和路上，一幢该在汉中路附近。

其实在看那张照片的时候，我就已经觉得这几幢楼之间的距离挺大的，现在实地走一走，才想到，这之间的距离，已经大到不合逻辑。四兄弟建造四幢大楼，难道不该是紧贴着造在一起的吗？为什么隔那么远？要是四兄弟关系不好，又为什么要在同一片地域建房子，而且房子的式样还一模一样？真是横竖都说不通啊。

把额头来回搓了几遍，我走进了这幢中央“三层楼”。这大楼从外到内都建造得十分平民，一楼的采光并不好，虽然是下午，但走进去，一楼的许多地方还是笼罩在阴影中。我顺着木质楼梯向二楼走去，脚下的木板发出吱吱的声响。

如果是我的话，一定把大楼造得小一些，只建两层，但却能造得比现在好许多。若是拿四幢楼的建造费合起来造一幢，就可以造得相当豪华，四兄弟住在一起也绰绰有余。这样想的时候，我踏上了二楼。老式的大楼是没有门牌号的，张轻住在哪里，只有靠问。

“请问张轻住在哪里？”我问一位从左边门里出来的老太。

“张轻啊？！”老太操着宁波口音，皱着眉头，似乎想不起来。

“就是老张头。”

老太恍然大悟，随手指向右前方紧闭着的一扇朱色房门。

没有门铃，我敲响了房门。

“谁啊？”过了一会儿，门里传出低沉而混淆的声音。

门吱呀一声开了，站在我面前的是一位矮小精干的老人，身子瘦得仿佛一阵风就能吹走，但一双眼睛却很有神，头发花白，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年轻了十多岁。

“您好，张老先生吧，我是《晨星报》的记者那多。”我拿出记者证。

张轻扫了眼我手上的记者证，问：“有什么事吗？”

“是这样的，您是从这幢楼建好就一直住到现在的老居民，最近这幢楼面临被拆的危险，《新民晚报》昨天已经作了一个报道，我们报纸也想跟着报道一下。希望能让有关部门改变主意，把这两幢仅存的‘三层楼’保留下来。”

“你去问居委会吧，我没什么好说的。”老人丝毫没有让我进去详谈的意思。

“可您是老住户，有些情况居委会不了解，只能来问您。不会耽误您太长时间，只半小时就好。”我微微弯着腰，脸上笑容可掬。

“你想了解什么？”老人低低地说，依然挡在门口，一动不动。

“我在上海图书馆里查到一幅照片，就是一九三七年日军轰炸以后，四幢楼安然无损的照片，这简直是个奇迹，我完全无法想像那是怎么发生的，所以……”

老张头的眼珠忽然收缩了一下，他扫了我一眼，眼神在瞬间变得十分凌厉，让我的话不由得微微一顿。

“没什么好说的，我要睡午觉了。”朱红色的门在我面前关上，我竟然连门都没能进得去。

无奈，只能上三楼去。问到苏逸才的屋子，我按响了门铃。

开门的是一位略显富态的老人，头发眉毛雪白，脸上的皱纹，特别是额上的皱纹深如刀刻。

“您好，我是《晨星报》记者那多，能耽误您点时间吗？”我改变了策略，先进去再说。

“哦，好的，请进。”老人微笑着把我引进屋子。

屋里的光线很好，这间屋子约有十五六平方米，没有太多的家具摆设，最显眼的就是四面大书橱。靠窗的八仙桌上摊着一本墨迹未干的绢制手抄本，毛笔正搁在旁边的砚台上，看起来已经抄完了，正放在太阳底下晾干。我看了一眼，应该是佛经，最后一页上写着“圆通敬录”的落款。我注意到手抄佛经的同时，苏逸才已经开始把佛经收起来，放入书橱。随着他的动作望去，我不由得一愣，那书橱里几乎

放满了这样的手抄本。

“您向佛吧？”苏逸才招呼我在八仙桌前落座的时候，我问。

苏逸才笑了一下，问：“你刚才说，你是……”

对于这张新兴报纸，像苏逸才这样的老人不熟悉是很正常的，我忙复述了一遍，把记者证拿出来。苏逸才摇摇手示意我收回去，看来这位老人要比二楼那位好相处得多。

“您是在这幢大楼里居住时间最长的居民之一了，来这里是想向您了解一些大楼的掌故。毕竟这幢大楼有相当的历史价值，如果拆迁太可惜，希望通过媒体的努力，可以把‘三层楼’保下来。”

“说到居住时间最长，这里可不止我一个啊。看来你已经在二楼碰过壁了吧？”苏老呵呵笑道。

我也笑了：“我连张老的门都没进去。”

“其实老张人挺不错的，就是性子怪了点儿。你想问些什么？”

我心中大定，看起来面前的这位老人是最好的采访对象，肯讲而且废话好像又不多。希望他的记忆力好一些，能提供给我尽可能多的细节。

“一九三七年那次日军轰炸之后，‘三层楼’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是闸北最高的建筑，也正是因为这一点，才使‘三层楼’有了纪念价值。我在上海图书馆看见一张照片，是那场轰炸之后不久拍的，那场面太神奇了，周围一片废墟，而‘三层楼’却得以保全。我非常好奇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

这番话说完之后，我心里却忽然有了不好的预感，苏逸才脸上的微笑已经消失了。

“太久远的时间了，我老了，已经记不太清楚啦。”

“据说是当时住在楼里的外国人打出了旗子……”我试图提醒他。

苏逸才的脸色一肃：“对不起，刚才是我打了诳语，并不是记不清楚。”

我心里一喜，看来他向佛之心还真是帮了我的大忙。可苏逸才接下来的话却让我的笑容僵在了脸上。

“但是，那是一段我不愿意提起的回忆，所以，只能说一声抱歉啦。”

走出中央“三层楼”，我向居委会所在的“三层楼”走去。一无所获，却反倒

激起了我把事情搞清楚的好奇心。两次碰壁并不能堵住所有的路，对我这样一个老记者而言，还有许多寻找真相的办法。

老张头和苏逸才的奇特反应，使我开始觉得，六十七年前的那场轰炸，一定发生了什么事，不仅保下了这片建筑，更让当事人噤若寒蝉。回想起来，围绕着“三层楼”的不正常现象已经很多了，除了在日军轰炸中幸存这最大的疑点之外，看起来孙氏四兄弟也有问题，为什么造了这四幢相隔这么远的大楼，为什么是品字形……

回到居委会，杨副主任忙了半天，终于找出了我要的资料。虽然眼前“三层楼”里的两位老居民都对当年绝不透露，但我没有忘记，还有两座我没去过的“三层楼”。就是那两幢已经拆除的“三层楼”。那里面应该也住着一些见证过当年情况的老人吧？

居委会的工作做得非常细致，虽然那两幢楼里的居民已经搬迁，却还是留下了他们的新住址和电话。我又得到了三个名字。钟书同，杨铁，傅惜娣。

没想到，竟然看到了钟书同的名字。从居委会提供的资料来看，我并没有搞错。就是他，我在读大学的时候，还听过他关于三国历史的一次讲演，非常精彩。钟书同却不是因为拆迁才被迫搬的，他本来也是住在中间那幢“三层楼”里，七八年前买了新宅就搬出去住了。

这位九旬老人是中国史学界当之无愧的泰山北斗，他对中国历代史都有研究，而其专业领域，就是对两汉，尤其是从东汉后期到晋，也就是俗称的三国时期的研究，更是达到了令每一个历史学家都惊叹的高度。他采用的许多研究方式在最初都被认为不合学术常规，但取得的丰硕成果使这些方式在今天被越来越多的历史学家所采用。许多学者谈起他的时候，都以“他几乎就是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人”来形容他对那段历史的惊人了解。

所以，很自然我第一个就打电话给他。

可惜，我在电话里被告知钟老去巴黎参加一个有关东方历史文化的学术会议了，要过些时日才能回来。失望之余，我不由得惊叹，如果没记错的话，这位老人已经九十二岁高龄了，竟还能乘长途飞机参加这样的学术会议。

无奈之下，只能联系另两位的采访。

说起来真是很惨，我们晨星报社在外滩，而杨铁搬到了浦东世纪公园，傅惜娣则在莘庄。也就是说，从报社出发，不管到哪里我都得跑十几二十公里。不过从好的方面讲，我跑那么远来采访你，你也不好意思直接把我轰出去吧，总得告诉我些什么。世事总是那么的出人意料，对杨铁和傅惜娣的采访，除了路上的奔波不算，竟然非常顺利。而两次极为顺利的采访，却为当年所发生的一切，蒙上了更阴霾厚重的疑云。

第 3 章抗旗子的四兄弟(上)

我向蓝头汇报了一下大致的情况，说到当年的奇迹，又给他看了扫描的照片，他显得非常兴奋。他认同了我对报道的切入点，一定要把当年的奇迹细节还原出来。看来他还算是有点眼光的。

我跟他说，两位采访对象都很远，而这个报道又会做得比较大，所以可能这一两天里搞不出来。本来我的意思是想让他给我派采访车，没想到他拍着我的肩膀说：那多你不用管时间，只要把报道做深做透，不管是一个星期还是两个星期都行，这个月你不用担心工作量，把这个报道搞出来，稿费奖金不是问题。

于是，坐着地铁二号线，我来到了杨铁的家里。两室一厅的屋子，老人和子女一起住，子女白天上班，好不容易有个年轻人跑上门来聊天，老人显得相当开心。

杨铁看上去比张轻和苏逸才都苍老得多，精神头也并不算很好。“哎呀，真是幸运啊，我还记得当年日本飞机来的时候，一大片，飞得真低啊，轰轰的声音，那时觉得都完了，躲在屋里不敢出去。”杨铁说起当年的事，并没有什么忌讳。

“可为什么没炸这片房子呢？周围的房子可都遭了殃啊。”

“周围？我们那一片都没炸啊？”杨铁奇怪地问我。

我正在想这老人是不是人老了记性也差，杨铁却似乎反应了过来。

“你不会以为我那时就住进了‘三层楼’里吧？”

“啊，难道不是吗？”我意外地问。

“不是不是，我是三九年搬进去住的，三七年那场轰炸可没碰上。不过炸完我还上那儿去看过，是挺奇怪的。”

竟然是一九三九年才搬进去的，大概就居委会的角度来看，这已经可以算是最老的居民之一了，可我想知道的，是一九三七年日军轰炸时就在“三层楼”里的居

民啊。

“哎，看来是我搞错了，本来还想问您老外国旗的事情呢。”我心里郁闷，可来一次总也不能就这么回去吧，想想还是问些别的吧。

“外国旗？”

“是啊，听说楼里有人升了外国旗出去，所以日寇看见就没炸。”我顺口回答。

杨铁的面容忽然呆滞了一下，他腮帮上的肉抖动起来。“旗，你说外国旗，他们把那面旗升出去了？”

“我看了本资料书，上面这么写的。”

“那旗子，难怪，难怪。”杨铁点着头，眼中闪着莫名的神色。

“您知道旗子的事？”我有一种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

“那时候住那儿的，谁不知道那面旗子啊。”

“那面旗子是哪国的国旗啊？”虽然已经暗暗觉得那外国旗可能并非如此简单，我还是这样问了。

“那可不知道了，当时上海租界里飘的那些旗，我们都认识，可这旗子没见过。”

“那拿旗子的是哪国人？”这个问题刚问出我就在心里暗骂自己笨，杨铁当时又不在，他哪会知道是谁把旗子亮出来的。

“哪国人？”杨铁笑了，“中国人呗。”

“中国人？”看来杨铁很熟悉那旗和旗的主人，可难道那本图册上的资料有错？

“不过也难怪，一开始我们都当他们是外国人，可后来，他们一口京片子说得比谁都利索，接触多了，才知道他们家代代头发都有点黄，眼珠的颜色也不是黑的，大概不知祖上哪代是胡人吧。”

“您认识他们？”

杨铁拍了一下自己的脑袋：“人老了，说话颠三倒四的，不好意思啊。他们就是造‘三层楼’的人，孙家的四兄弟。”

又是一个我完全没想到的答案。

“这么说来，他们那时候在楼里把旗子又亮出来了。”杨铁自言自语地说着，他仿佛已经陷入对往事的回忆中去了，只是那回忆看起来，并非那么美好。

从杨老刚才的说话中，我已经知道所谓的外国人并不存在，所谓的外国旗也只

有一面，就是这面旗，从“三层楼”上升了出去，竟保住了整片区域？

这到底是面什么旗？

“一面旗子，怎么会起这么大的作用？”我问出了心中的疑惑。

“那是你没见过那旗。”杨铁长长叹了口气，用他那沙哑的声音，说起那段尘封数十年的记忆。

当时，闸北那一片的老百姓，只知道孙家四兄弟说一口京片子，却不知道他们到底是哪里人，从哪里来。只知道有一天，他们坐在一辆无顶小轿车上，慢慢地从闸北开过。而车上的四兄弟中，一个体格惊人魁梧，明显比其他三人壮出一大截的汉子，站在车里，双手高举着一面大旗。后来，杨铁才知道，那就是孙三爷。他不知道孙三爷到底叫什么名字，但却听说，孙三爷曾经是孙殿英手下的副师长，大家都姓孙，也不知有没有亲戚关系。

孙殿英？听到这个名字我心中一凛。那个掘了慈禧太后墓的军阀孙殿英？

听说，在来闸北以前，孙家四兄弟坐着车扛着大旗，已经开遍了好些地方，连租界都不知给使了什么手段，就这么竖着面怪旗子开了个遍。终于还是开到了闸北来。说也奇怪，车子开到了闸北，没像在其他地方那样一穿而过，反倒在闸北大街小巷地依次开了起来。就这么过了几天，忽然有一天开始四兄弟不开车了，扛着大旗满大街地走起来。

“多大的旗子啊？”

杨铁指了指旁边的房门：“那旗子可大了，比这门板都大，风一吹，猎猎地响啊。”

“这么大的旗啊，那旗杆也短不了，举着这面旗在街上走，可算是招摇了。”我一边说，一边在心里盘算着，一整天高举这样的大旗，得需要多么惊人的臂力和耐力。

“招摇？”杨铁脸上的神情变得十分古怪，缓缓摇了摇头。

“怎么，这还不招摇？！要是现在有人举这么大面旗在街上走，围观的人都能把路给堵了。”我说。

“你看我现在这身子骨差了，出门走几步路都喘，嘿嘿，当年几条街上提起我铁子的名头，可响亮得很。我还有个名字叫杨铁胆，惹火了我，管你再大的来头都

照揍不误，隔街和我不对头的小六子，请来巡捕房一个小队长，想镇住我，还不是给我叫一帮兄弟……”

我心里暗自嘀咕，没想到眼前的老人在当年还是个流氓头子，这会儿说得口沫横飞，中气也渐渐足起来，还时不时握起拳头比划两下，或许这拳头当年人见人怕，而今天早已枯瘦不堪。只是这跑题也跑得太严重，我可不是来这里听您老当年的“光辉事迹”的。我示意了几次，杨铁这才刹住势头。他喝了口茶，吹了吹杯子里的茶叶沫子，端茶的手却抖动着，我以为是因为他刚才的兴奋劲还没过。

杨铁也注意到了自己发抖的手，他放下杯子，讪笑了一声：“老了，没用了，当年的杨铁胆，如今只是回想起那面旗子，就怕成这样，嘿嘿。”

“我刚才说自己的事儿，其实是想告诉你，那面旗子有多怪。像我这样的胆子，连坟头都睡过，巡捕房的人都敢打，第一眼看见那旗，却从心底里凉上来。”说到这里，杨铁又喝了口茶，仿佛要用那热腾腾的茶水把心里的凉气压下去。

“我都这样，其他人就更别谈了，刚开始的时候，没人敢靠近那旗子，就是远远看见那旗，腿就发软，心里慌得很。所以啊，那四个人和旗子走到哪儿，周围都没人，都被那旗子给吓走啦。”

说到这里，杨铁又大口喝了一口茶，看他的架势，仿佛喝的不是西湖龙井，而是烧刀子这般的烈酒。

“哈哈，可我杨铁胆的名字也不是白叫的，那时我就想，那四个人敢举着这面旗子走，我难道连靠近都不敢？我不但想要靠近，还想要摸摸那旗子咧。后来那面旗子看得多了，心慌的感觉好了许多，腿也不软了，有一次我大着胆子跟在他们后面，越跟越近，呵呵，你猜怎么着？”

我已经被勾起了好奇心，顺着他的话问：“怎么了？”

“等我走到距离那旗子三四十步的光景，感觉就全变了，你别说我唯心，那感觉可是确确实实的，就像从腊月一下子就跳到了开春。”

“从冬天到了春天？”我皱着眉头，揣摩着话里的含义。

“非但一点都不怕了，还浑身暖洋洋的，好像有一身使不完的劲道，你说怪不怪？”

“那您摸到那旗了？”我问。

“没有，孙家那四位爷不让我碰。”杨铁脸上有沮丧之色。

“呵呵，您不是连巡捕房小队长都不怕，孙家四兄弟不让您老碰那面旗，您老就不碰？”我笑着问。

“哈，事情都过了六七十年，你激我有啥用？老实告诉你，我年轻的时候在武馆里练过几天拳，功夫不到家眼力还是有的，举着旗子的孙三爷，可不是光有一身肉疙瘩，我一看就知道，外功了不得啊，就我这样的，让人轻轻一碰骨头就得折。”

我点了点头，那孙殿英是趟将出身，手下的人一个比一个凶悍，能当上副师长，当然不会是寻常人物。

杯子里的茶被杨铁几口已经见了底，他站起来加满水，继续说着当年的故事。“后来，发生了一件事，那件事以后，孙家四兄弟就再也不扛着旗子溜达了，他们盘了四块地下来，然后沿着这几块地画了个圈子，他们许给圈子里的那些街坊每户一千大洋搬出去，要是念旧还想回来住宅区的，等他们的大楼盖成两年以后，按原来的大小让他们住进大楼里，不过这样的每户只给五百大洋。嘿嘿，这在当年可是好大的手笔啊！我就是当年得了好处的一户，圈子外面的街坊邻居不知有多羡慕呢，可人家孙家四兄弟就是不把他们圈进去，他们又有什么办法？后来四兄弟不在了，国民政府要收房子，可我们这些手里握着房契的，还是在两年以后顺顺利利地住了进来。”

我一直听得一头雾水，杨铁的这一段话，里面的问题不少。“等等，杨老，您说后来发生了一件事，那是什么事？”我按照顺序开始问第一件不明白的事。

杨铁皱紧了眉头，摇着头说：“那事儿我还真说不清楚，因为事发那会儿我不在，经历的人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而且一个个怕得要命。”

“说不出所以然，怎么会呢？”

“就是这样。只听说，是孙家四兄弟扛着旗走在街上的时候突然发生的，周围所有的人都被吓着了。可我问了好几个人，不是不愿意说，就是不知道在说什么。自打那事发生以后，他们就没把旗亮出来过。嗯，好像那事就发生在现在中间那幢‘三层楼’盖的地方。”

“那您说画了个圈，是什么意思？”我接着问。

“那四幢楼不是隔得挺开吗？”

“是啊。”

“那就是了，中间那些地上的街坊都在圈子里了。”

杨老说得不清不楚，我接连问了好几回，才搞清楚那是个怎样的圈子。我实在没有想到，我原本以为那张照片上的最大疑点，竟以这种方式被化解了。孙家四兄弟以中央“三层楼”为圆心，以到外圈三幢楼的距离为半径，画了个圆圈，这圆圈里所有的住户，都在他们的银弹攻势下很快搬走了。

我不由得倒吸一口气，那么大的地方，该有多少户，又花了这四兄弟多少钱，怪不得杨铁说“好大的手笔”。可买下那么大片地方，却只盖了四幢大楼，其他的低矮平房一会儿说要建花园，一会儿说要再盖几幢楼，总之，孙氏兄弟派了工程队进来，把这些平房一一铲倒，却没见他们真盖什么东西出来。

这也就是说，在日军轰炸之前，四幢“三层楼”之间的房子，就已经是一片废墟。日军没有实施当时不可能达到的“手术刀”式的精确轰炸，而是他们根本就没有炸四幢“三层楼”范围内的任何东西。只不过轰炸结束之后，到处都是残砖碎瓦，所以看那张照片，就给人以错觉。

于是，这个疑点现在就从“日本飞机为什么没有炸这四幢楼”转到了“为什么没炸这片街区”。目前这一样是个不解之谜。

“杨老，那您刚才说孙家四兄弟不在了，这不在是什么意思？”这个问题对我很重要，因为我本已经开始打这四兄弟的主意，要是能找到这四兄弟或四兄弟的后人，什么都解决了。

“失踪了，没人知道这四位去哪儿了。就在日寇炸过以后一个月的光景吧。那一片他们买下来以后本来就不让闲人进去，日寇来后又兵荒马乱的，到底什么时候失踪的我也不清楚，听说巡捕房还专门立案查过，没结果。”

晚上，我靠坐在床头。手上拿着的纸在床头灯的映照下有些泛黄。

这是白天临走前，我让老人给我画的，是他记忆中那面怪旗的模样。这面旗给他留下的印象相当深刻，他很快就用圆珠笔画了出来，并且指着画在旗上的那些花纹对我信誓旦旦地说：“就是这样的。”

毫无疑问这不是哪国的国旗，不用看这面画出来的旗，只要想一想围绕在这旗上的种种神秘之处，就会知道哪有这么诡异的国旗。我只是希望从旗上的花纹能研

究出这旗的出处，以我的经历，对许多神秘的符号并不像普通人那样一无所知。可是我什么都看不出来，面对着这些歪歪扭扭像蝌蚪一样的曲线，我实在无法把它们和记忆中的任何一种符号联系上。看得久了，那些曲线仿佛扭动起来。我把纸随手放在旁边的床头柜上，我知道那只是我的错觉，就像一个人盯着某个字看得太久，原本从小就识得的汉字也会变得陌生一样。杨铁老人所画出的这面旗，显然并没有他记忆中孙三爷手中高擎的那面真旗的魔力。

经历了一系列的冒险之后，我虽然不会随便就相信某些神秘事件，但大胆设想还是敢的。如果真有那样一面令人恐惧的旗，“三层楼”在战火中保存下来的谜底也就可以破解了，因为以当时的轰炸机而论，进行低空轰炸得靠飞行员的肉眼，而飞行员看见这面旗产生了恐惧而不敢靠近的情绪，当然这片区域就得以保存了。要是真如杨铁老人所说，那面旗子会对人产生这么强大的心理作用，那些日军飞行员没摔下来就算是素质非常好了。

现在好了，我靠着十足大胆的设想，把“三层楼”保存之谜破解了，但那又怎么样，就算我相信，会有别人相信吗？我能这样写报道的标题——一面鬼旗赶走了日军？我能这样写吗？那还不得立即下岗？！

况且，就杨老的回忆看来，那旗子赶走了日寇，纯粹属于副作用。而孙家四兄弟拿着这面旗子，当年就这么画了个圈子，赶走圈子里所有的人，必有所图。他们图的是什么？旗又是什么旗？

唉！关灯，睡觉。

第二天上午，我敲开了傅惜娣家的门。

打开话匣子，当年的种种从老太太的嘴里源源不断地倒了出来。老太太总是有些絮叨的，杨铁说一分钟的事，她需要多花一倍的时间来叙说。

女人的记忆本就比男人好，更何况是令她印象无比深刻的鬼旗。是的，老太太很清楚地称那是面“鬼旗”。于是我听到了许多的细节，只是那些细节对我的目的来说，又是无关紧要的，而老太太又时常说着说着就跑题，比如从鬼旗说到了自己的女红活上。

“很漂亮，真是绣得活灵活现。”老太太很费力地从箱子底下翻出的当年女红活儿，作为客人的我无论如何也是要赞上几句的。而且绣得是不错，当年女性在这

方面的普遍水准都很高。

看着老太太笑开花的脸，我知道自己要尽量把话题再转回去。真是搞不明白，明明在谈一件神秘诡异的事情，明明她自己也印象深刻说当年怕得不得了，为什么还会说跑题呢？

我轻轻咳嗽了一声，说："听说当年发生了一件事，之后孙家四兄弟就不再扛着旗在街上走了。那事发生的时候，您在现场吗？"

老太太的手一抖，绣着两只鸳鸯的锦帕飘然落地。"你，你也知道这事？"

"昨天我去过杨铁杨老那儿，他说的。可那事发生的时候他不在，所以他也没说明白。"我弯腰把锦帕拾起来，轻掸灰尘后放在了旁边的茶几上。

老太太轻轻叹了口气："真希望我不在啊！"

"这么说当时您在场？"我喜出望外。

"我活了这么多年，就算是撞鬼的时候都没像那时这么怕过。"

我心里一动，听起来这老太太还撞过鬼？不过撞鬼这种事许多人都碰见过，许多时候是自己吓自己。也有真没法解释的灵异现象，比撞鬼还怕，那可真是吓着了。

"那时候我刚出家门，家里的盐没了，打算去买些粗盐，正好孙家四兄弟举着旗走过来。我连正眼都没看那鬼旗子，除了第一回不知道，没人会故意看那旗，除了杨铁那不要命的。本来，鬼旗子不正眼看就没事，最多觉得有点阴阴的。可那一次，我都没看，结果一屁股坐在地上，看过去，街上除了孙家四个就没有站着的了。我这老脸也不怕你笑话，我都吓得尿出来了。别说是我，就是大男人十个有四五个都和我一样，还有被吓疯的呢。"

"吓疯了？"

"有三四个吧，还有好些以后就有点神神叨叨的，所以我都算是大胆的了。"

"可到底是什么事呢？"说到现在我还是不明白傅惜娣是怎么被吓着的。

"没人说得清楚，就忽然所有人都被吓着了。回想起来，没听见什么，也没看见什么，心里却一下子慌急了，觉得天都塌下来了。"

我反复问了几次，却依然只得到极其抽象的感觉，怪不得杨铁也搞不清楚，简直连当事人都不知道是怎么被吓着的。一般人被吓着，总是看到什么或听到什么，有一个原因，然后再产生恐惧的感觉。而当年那条街上的所有人，却是直接被恐惧

击中，巨大的恐惧在心里就那么一下子产生了。

这真是一面幽灵旗，诡异得无迹可寻，就算找到了当事人，却完全无助于破解当年之谜。我摇了摇头，深有无处下手之感。我从包里拿出杨铁画着鬼旗的纸，递给傅惜娣。

“就是这面旗吧？”

“谁说的？！不是这样子的。”却不料老太太大摇其头。

“咦，这是杨老画给我的啊，他还拍胸脯说肯定没有错的呢。”

“切!他老糊涂了我可没糊涂,虽然我只看了一眼,但那样子到死我都忘不了。”傅惜娣说着，把纸翻过来，拿起笔画了面旗。旗上是一个螺旋形，很容易让人看花眼的图案。

“从里到外有好多圈呢，到底有几圈不知道，我只看了一眼就不敢再看，但一定是这个形状的。”傅惜娣以不容置疑的语气说。

看着正反两面完全不同的图案，我无语地把纸放进了包里。照理杨铁看了旗许多次，印象会比较深，但从图案的规律性上来说，却又是傅惜娣所画更像是真的。看来，等钟书同从巴黎回来，得让他来辨认辨认。下午回到报社的时候，迎面就碰上了最不想看见的蓝头。

“这两天收获怎么样，稿子什么时候能出来？”他笑眯眯地对我说。见鬼，不是才对我说什么“不用管时间”，怎么见面又问。不过这倒是在我的意料之中，所以真是不愿意碰见他。这回该怎么说来着？说有一面不管中国人还是日本人一律生人勿近的幽灵旗？

“采访还算顺利。”我底气有点不足，希望就此先混过去再说。

“是吗，四幢楼是怎么保存下来的搞清楚了吗？那几位老人怎么说的？”

他就不忙吗？我心里抱怨着。

“说了一些关于这四幢楼建造者的事，不过……”我犹豫了一下，该说的还得说，“当时日军飞机轰炸的时候，这两位老人都不在，所以对具体原因也不太清楚。”

“哦……”他拉长着语音，脸色也开始沉下来。

“还有一位没采访，就是钟书同，著名的历史学家，也是‘三层楼’的老住户，前几天打电话说去巴黎还没回来。”

搬出的金字招牌果然转移了视线，蓝头眉毛一扬说："钟书同？真没想到，你待会儿再打一次电话，他一回来就赶紧去采访。让他从历史学家的角度多谈谈。"

我嘴里答应着，心里却暗骂。用历史学家的角度多谈谈？谈什么呢，用历史学家的角度来看那次轰炸，还是看那四幢楼？说出来似乎很有水准，细想想根本就是无所谓。

第 4 章抗旗子的四兄弟(下)

不过领导既然发了话，我回到坐位的第一件事就是拿起电话，拨到钟书同家。居然他今天早上已经回来了。

虽然心里想，这么一位老人家总该给几天倒时差的休养时间吧，可嘴里还是问了出来："明天您有空吗？"记者的本性就是逼死人不偿命，不是这样的就不算是好记者。老人家答应了。

上海的交通一天比一天差，钟书同的住所在市区，从地图上看比杨、傅两家都近不少，可去那两位的家里都可以坐地铁，到钟书同的住所我换了两辆公交车，一个个路口堵过去，花在路上的时间竟然是最长的。

他家的保姆把我引到客厅，见到钟老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包里那张纸拿出来，摆在他的面前。"这上面画的旗，您认识吗？"

钟书同戴起眼镜，仔细地看了看，摇头。我把纸翻过来，给他看另一幅。看起来傅惜娣画的是正确的。

"这……没见过这样的旗，这是什么旗？"钟书同居然反问起我来。

我一时张口结舌。原本想来个开门见山，直奔主题，没想到钟书同竟然不认识杨铁和傅惜娣画的旗，接下来准备好的话自然就闷在了肚子里。脑子里转着无数个问号，但只好按部就班地向这位历史学家说明来意。

"没想到啊，过了这么多年，又重新提起这面旗啊！"钟书同叹息着。

"不过，那面旗可不是这样的，在我的印象里……"

钟书同拿来一张新的白纸，画了一面旗。第三面旗！于是我这里有了三面各不相同的旗的图案。可它们明明该是同一面旗！

"这旗子图案我记得很清楚，可为什么杨铁和傅惜娣画给你的却是那样？"钟书同皱着眉头不解地问。

“可杨老和傅老两位也很肯定地说，他们记得很清楚，这旗子就是他们画的那个样子。我本来以为，到了您这里就知道谁的记忆是正确的，没想到……”我苦笑。

“不会是那面旗子每个人看都会不一样吧？”我心里转过这样的念头，嘴里也不由自主地说了出来。

“哟，不好意思，看我扯的。”意识到面前是位学术宗师，我连忙为刚才脱口而出的奇思怪想道歉。

“不，或许你说的也有可能，那旗子本来就够不可思议的了，再多些奇怪的地方也不是没有可能。”没想到钟书同竟然会这样说。

“唉，要是我能亲眼看看那面旗就好了。不瞒您老，我原本想以‘三层楼’在日军轰炸下完好保存的奇迹入手写一篇报道，却没想到牵扯出这样一面旗来；可不管这旗是不是真有那般神奇之处，我都不能往报纸上写啊。”

钟书同微微点头：“是啊，拿一面旗在楼顶上挥几下，就吓跑了日寇的飞机，要不是我亲眼所见，哪能相信。”

“亲眼所见？”我猛地抬起头看着钟书同问，“您刚才说，您亲眼看见了？”

从杨铁、傅惜娣那里知道，拿着地契的原居民，直到一九三九年才搬进“三层楼”里住。可钟书同刚才的意思，分明是他在一九三七年的那场轰炸时，就在“三层楼”里。

钟书同也是一愣：“我还以为你知道了呢，我是‘三层楼’里几个最早的住客之一，不像杨铁他们三九年才搬进来。我从它们刚造好那会儿，就搬进了中间那幢楼里住，所以轰炸的时候我就在楼里。”

“我在苏老和张老那里什么都没问到，而和杨老、傅老聊的时候没提要来采访您，所以您不说我还真不知道。”

“哦，老苏也不肯说当年的事吗？那老张和钱六是更不肯说了，这两个的脾气一个比一个怪……这么说来，或许我也……”

怎么又多出个钱六，我听出钟书同话里的犹豫，忙打断他问：“钱六是谁？”

“中央‘三层楼’里的三个老住客，钱六、张轻、苏逸才。你拜访过张轻和苏逸才，怎么会不知道钱六？”钟书同反问我。

“我是从居委会那里了解情况的，可他们只向我介绍了张老和苏老，没说钱……

钱老的事啊！”

“哦，我知道了，钱六的性子太过古怪，总是不见他出来，一个人住在地下室里，许多人都觉得他是个半疯子，怪不得居委会的人不向你介绍他呢。连苏老都没告诉你什么，你又怎么会从钱六那里问到什么东西呢？！”

“您说您是最老的住客之一，那其他还有谁？”

“有烟吗？儿子都不让我抽呢。”钟书同说。

我从怀里摸出“中华”。烟头忽明忽暗，钟书同抽了几口，把长长的烟灰抖落在烟灰缸里。我就静静地坐在旁边，等着他开口。

“这件事，连儿子我都没和他们说过，过去这么多年了，我至今也没想明白，他们要做什么。你既然问起，我就把我所知道的告诉你，可我所知道的，只是冰山一角，你要想弄清楚真相，只怕……这事在当时已经这样神秘，隔了这许多年再来追查，恐怕是难上加难了。呵呵，我人老了，好奇心却越来越强，倒真希望你能好好查一查，如果查出些什么，记得要告诉我，也不知在我老头子入土以前，能不能解开当年之谜。”

“我如有什么发现，一定第一个告诉您。”我立刻保证。

“‘三层楼’的第一批住客，除了造这四幢楼的孙家四兄弟，就是我、张轻和苏逸才了。”

我嘴一动，欲言又止。我觉得还是先多听，少发问，别打断他。

注意到我的神情，钟书同说：“哦，你是想问钱六吧？他是孙家四兄弟的家仆，而我们三个，是被四兄弟请来的。”

烟一根根地点起，青烟袅袅中，钟书同讲述起“三层楼”、孙家四兄弟，和那面幽灵旗。

一九三七年，钟书同二十七岁。那是一个群星闪耀的时代，西方学术思潮的洪流和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反省同时碰撞在一起，动荡的年代和喷薄的思想激荡出无数英才，二十七岁的年纪，对于一个有才华的年轻人来说，已经足够成名了。

钟书同彼时已经在各大学术刊物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尤其是对两汉三国时代的经济民生方面有独到见解，在史学界引起广泛关注，至少在上海，他已俨然是史学界年轻一辈首屈一指的人物，包括燕京在内的许多大学已经发来邀请函，他自己

也正在考虑该去哪一所学府授课。

一九三七年的春节刚过不久，钟书同在山阴路的狭小居所，接待了四位访客。尽管这四位来客中有一位的身形魁梧得让钟书同吃了一惊，但四人都是一般的彬彬有礼，言语间极为客气。这四个人，自然就是孙家四兄弟了。

这四兄弟说到钟书同的学问，表示极为钦佩和赞赏，更说他们四人也是历史爱好者，尤其对三国时期的历史更是无比着迷，有许多地方，要向这位年轻大家请教，而他们更是愿意以一间宅子作为请教费，抵给钟书同。

要知道当时上海的房子，稍微好一些，没有十几根金条是抵不下来的。钟书同在山阴路居所的租金，以他的稿酬支付已经令他有些吃力，所以才想去大学教书，当时一位教授的工资，可是高得惊人。

孙家四兄弟第二次上门拜访的时候，更是连房契都带来了。钟书同虽觉得其中颇有蹊跷之处，但看这四人盛意拳拳，谈论起三国的历史，竟有时能搔到他的痒处，对他也有所启迪，再加上年轻，自信纵使发生什么也可设法解决，所以在三月的一天，终于搬出了山阴路，住进“三层楼”。

而钟书同住进中央“三层楼”的时候，张轻和苏逸才已经在了。那时苏逸才还未还俗，正如我所想的，他那时的法名就是“圆通”。

钟书同刚搬进“三层楼”，就发现其间有许多怪异之处，不仅是楼里住了圆通这么个终日不出房门的和尚，而且张轻也总是神出鬼没，时常夜晚出去，天亮方归。而他住的这幢楼四周，那些街上的平房里，居然一个居民也没有。有时他走在几条街上，看着那些虚掩着的房门，里面空空落落，不免有一种身处死城的恐慌。后来这些平房逐渐被推倒，这样的感觉反而好了许多。

不过虽然周围几条街都没有住人，但钟书同却发现时常有一些苦力打扮的人出没，他们似乎住在其他几幢“三层楼”里。这些苦力除了对这个街区的无人平房搞破坏工作外，并不见他们打算造什么。只是有一天，钟书同要坐火车去杭州，早上五点不到就提着行李出门，远远见到那些苦力把一手推车一手推车的东西从东边的“三层楼”里推出来。天色还没亮，隔得远，他看了几眼，也没看出那车上是什么东西。

四兄弟还是时常到他屋里来坐坐，和他谈论三国时期的种种掌故。对于这周围

的情况，钟书同试探了几次，四兄弟总是避而不答。到后来他也明白这是一个忌讳，住了人家的房子，若还这样不识相的话，真不知会发生什么。一日里对着周围的空屋一阵惧怕后，钟书同就放弃了追根究底的盘问。

可是和四兄弟谈话次数越多，谈得越深入，钟书同沮丧的情绪就越来越厉害。因为四兄弟关于三国的问题实在太多，而他能回答得上来的又实在太少，如果仅仅是这样，他也有理由为自己辩解：一个历史学家再怎么博学，毕竟不可能逆转时间回到过去，所以哪怕是专攻某个时代，对这个时代的了解，特别是细节局部的了解，终归是有限的。然而让钟书同郁闷的是，谈话谈到后来，有时四兄弟中的某人问出一个问题，他无法回答，那发问之人，却反过来说出了自己的推测，偏偏这推测又十分合理，有了答案再行反推，一切都顺理成章。当这样的次数越来越多的时候，四兄弟和钟书同的谈话次数却越来越少。钟书同隐约觉得，这四人已经开始对自己失望，言语间虽然还算礼貌，但已没有了一开始的尊敬。

这样的转变，对于钟书同这样一个自负甚高的年轻学者而言，可说是极大的侮辱，偏偏钟书同又无力反击，因为他的确是无法回答那些具细入微的问题，而孙家四兄弟告诉他的许多事，在他事后的考证中，却越来越显其正确。

是以在此后的岁月中，钟书同想尽了一切方法去钻研那段历史，用传统的研究方法走到死胡同，他就创造新的研究方法，以求取得新的突破。可以说他今日声望之隆，有大半得益于当年孙氏四人对他的刺激。只不过当他恢复了自信之后，孙氏四兄弟却早已不在了。

等到八一三事变之前，孙氏四兄弟已经十天半月都不往钟书同房里跑一次，但都住在一幢楼里，所以时常还是可以见到。他们暗中所进行的计划，仿佛已经接近成功，因为四人脸上的神情，一天比一天兴奋，也一天比一天急切。

只是在这样的时候，八一三事变爆发，日军进攻上海，轰炸也随之来临。那日，尖厉的防空警报响起来的时候，钟书同就在屋子里，他听见屋外走道里孙辉祖的声音，孙辉祖就是孙家的老三。

“见鬼，只差一点儿了，怎么日寇飞机现在来？”孙辉祖的嗓门本就极为洪亮，情急之下，这声音在防空警报的呼啸声中，仍是穿过钟书同关着的房门，钻进他的耳朵里。

钟书同这时心里自然十分慌乱，人在恐慌的时候，就会希望多一些人聚在一起，虽然于事无补，但心里会有些依托，所以听见孙辉祖的声音，忙跑去开门。

开门的前一刻，他听见另一人说：“嘿，没办法，再把那旗子拿出来试试，看看能不能赶走日寇。”

钟书同打开门，见到过道里站着孙家老大孙耀祖，而楼梯处冬冬冬的声音急促远去，孙辉祖已经奔下楼去。

在那之前，钟书同并没有见过这面旗，可这四周的居民虽然全都已经搬走，但圈子外见过旗子的居民还是大有人在。这样一面旗子，早已经传得神乎其神，钟书同有时去买些日常用品，常常听人说起。

钟书同原本自然是不信，可在这样的时候，日军飞机炸弹威胁之下，猛地听孙家兄弟提起这面旗，顿时想起了传言中这旗的种种可怖之处，此时却仿佛变成了能救命的一线希望。

“那旗，那旗有用吗？”钟书同问。

“试试吧。”孙耀祖沉着脸道。看来他心里当时也并无把握。

说话间，楼梯上已经脚步声大作，孙辉祖当先大步冲了上来，后面孙家老二孙怀祖，老四孙念祖也跟着跑了上来，后面是张轻和钱六，而圆通却不见身影。钟书同早已听说这圆通尽管年轻，但于佛法上却有极深的修持，在这样的危难关头，仍能稳坐在屋内念经，不像旁人这样忙乱。

孙辉祖的手里捧着一个长方形的大木匣，而钱六则拖了根长长的竹竿上来。孙辉祖并不停留，直接跑上了通向天台的窄梯，几步跨了上去，一拳就把盖着出口的方形厚木移门击飞，率先钻了上去，接着诸人也跟在他后面钻到了天台上。

钟书同站到天台上的时候，远方空中，日军的机群已经黑沉沉地逼来。

孙辉祖飞快地打开木匣，接过钱六递上来的竹竿，把旗固定好，不远处烟火四起，轰雷般的炸响不断冲击着耳膜，日寇的炸弹已经落下来了。

孙辉祖高举着大旗，一挥，再挥。这是钟书同第一次，也是惟一一次看见这面旗。刹那间，钟书同的慌乱消失了，日军飞机依然在头顶发出刺耳的呼啸，炸弹也不断地落在这座城市里，可钟书同的心里却热血沸腾，充满着战斗的信念，如果此时有日军的步兵进攻，只怕他会第一个跳出去同他们肉搏，因为他知道，那面旗会

保护他。这是一种难以名状的内心感受，那面旗似乎在一瞬间把大量的勇气注入到他的心中。钟书同实在不明白，为什么那些周围的百姓在向他说起这面旗时，人人都是满脸的惊恐。

钟书同向天上望去，日军飞机飞得很低，他甚至能看见机身上的日本国旗图案。最前面的三架飞机，已经快飞到“三层楼”的上空。孙辉祖手里的旗舞得更急了，大旗迎风展开，猎猎作响。相信日本飞行员在这个高度，可以清楚地瞧见这个在楼顶上挥着大旗的魁梧巨汉。

几乎是同时，三架日军轰炸机机身抖动了一下，跌跌撞撞开始向下，险些就要坠毁，千钧一发之际才拉起机身。这一落一起之间，已掠过“三层楼”的上空。而后面的日军飞机，也纷纷避了开去，这在钟书同眼中能给予信念和勇气的大旗，在那些飞行员的眼中，竟似乎是一头要择人而噬的凶兽！

我只听得目瞪口呆，尽管心里早已有所猜测，但听钟书同这当事人细细讲来，还是有令人震惊的效果。“三层楼”得以保全，竟然真的只是因为那面幽灵旗。

而钟书同看到幽灵旗时的内心感受，几乎和杨铁那次靠近幽灵旗后的感觉如出一辙。其间显然有所关联。或许这旗对人心理上的影响，和距离有关，离得远了，就会产生恐惧，而离得近了则产生勇气。那些日军飞行员离幽灵旗的距离，当然是不够近了。

只是那旗究竟为何会具有如此的力量？

那日过后，旗子又被收起来。淞沪抗战已经打响，上海的局势一天比一天紧张，钟书同基本上就在“三层楼”里活动，很少外出。九月初的一个半夜里，钟书同被一阵声响惊醒，那些日子他都睡不好，常常被枪炮声吵醒，入睡都极浅，但那一次却不是枪炮声，而是急促的上楼声，然后是砰的一声关房门的巨响。

接下来三天，张轻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一个人都不见，钟书同猜测那天晚上的声音就是张轻发出来的。到第四天张轻从屋子里出来的时候，一张脸惨白得吓人，原本炯炯有神的小眼睛也黯淡了许多。而孙氏四兄弟因为一直行踪不定，所以又过了几天，钟书同才发现，已经好多天没见着这四个人了，在那之后，他就再也没见过孙家四人。

烟灰缸里已经挤满了烟蒂，我的烟盒也空了。

“好了，我所能记起来的，已经都告诉你了。当年我几乎没能给孙家四兄弟什么帮助，相信张轻和圆通也是他们请来有所图的，对他们所秘密进行的计划，这两个人要比我介入得多，如果你能从他们口中问出些什么，会对当年的事有更多的了解。”

第 5 章深藏在地下的秘密(上)

回到报社，我就洋洋洒洒写了篇稿子出来，把“三层楼”的历史详细地讲述了一遍。当然实情被我改头换面，将孙家四兄弟写成了一个旗子收集者，总是扛着收到的旗在街上走，而大学者钟书同则亲眼见到，貌似外国人的孙氏兄弟在日军来的时候，站到顶楼上，随便取了一面旗挥舞着，而日本飞机以为下面是外国人在挥外国国旗，就避开不炸，于是“三层楼”传奇性地保存至今。

因为要避开许多不能提及的地方，所以这篇报道我写得颇放不开手脚，好在“三层楼”传奇保存这件事本身就有相当的可读性，所以这篇稿子还算能看看。不过一定没达到蓝头心中的期望值，他所说的奖励云云，就没听到他再提过。

钟老已经答应不会拆穿我，而我也不太担心杨铁这样的知情老人会跳出来说我造假新闻。要是他们有这样的想法，第一个拦住他们的只怕就是他们的子女。相信随便哪个正常人，都会对他们所说的不屑一顾，而相信我报道中所写的更接近真相。还会有幽灵旗这种东西？说出去谁信？

蓝头交给的任务算是应付过去了，但对“三层楼”的调查却刚开始。不单单是对钟老的承诺，更因为我的好奇心一旦被勾引上来，不把事情弄个清楚明白，是没那么容易罢休的。所以，我决定在报道出来的当天下午，再去一次中央“三层楼”，拜访一下那个半疯不疯的钱六。尽管钟书同说我不可能问出什么，但只要有得到线索的可能，我都不会轻轻放过。

本来想上午就去的，但晚上接到母亲的电话，她信佛，最近我爸和她身体都不太好，希望我能到龙华寺为他们俩上炷香。

在大雄宝殿外点了香，进到殿内的如来像前拜过。虽然我不是信徒，但既然代母亲来上香，许愿时当然也恭恭敬敬诚心诚意。

出寺的时候，在前院里见到一个人，稍稍愣了一下。他已经笑着招呼我。

“那多。”

我本来无意叨扰这位年轻的龙华寺住持，没想到正好碰见了。

“来了就到我那儿喝杯清茶吧。”明慧笑着说。

他把我引到方丈室边的会客静室，这间亮堂的屋子我已经不是第一次来了。和明慧认识其实也是工作原因。我虽然一直说自己是个没有条线的记者，但其实还是有一根条线的，那就是宗教局。但这条线有了和没有一个样，由于报纸对于宗教方面较为谨慎，所以一年到头几乎没有几条来自于宗教局的新闻，就算有也是经宣传部审了又审的统发稿，照抄上去就是了。但我接这条线之初，还是老老实实把这条线上各处都一一拜访过，除了和宗教局的领导们照个面外，就是上海的各大寺庙教堂的当家人。明慧就是那时认识的，我们相当谈得来，所以之后又有过一些交往，有时经过龙华寺，也会来坐坐。一般的大教堂大寺庙，本来四十岁以下是很难做到当家人这个位置的，但近年来有年轻化的趋势。不过像明慧这样三十五岁就成为大寺的住持，还是不多见。

“知道你忙，所以本来没想找你。”我说的是实话，这么个大寺的住持，要操心的事情千头万绪，别说喝茶了，我看就算是静下心研究佛法都不会有太多时间。

明慧笑了：“就是因为没时间，所以看见你，就有理由可以停下来喝杯茶了。不过，说我忙，我看是你正好有事忙，所以才没心思找我喝茶吧？”

我笑了，他说的也是。

品茶间，我就把“三层楼”这件事，简单地告诉了明慧。可以和我聊这些异事的人不多，明慧是其中一个，他的环境和他的位置，让他的眼界和想法与常人大不相同。

“这倒真是一宗悬案，等你调查有了结果，千万别忘了再到我这里来喝茶。”明慧听得意犹未尽。

我应承着，却忽地想起一件事来。虽然明慧也未必知道，但既已经碰到了，就姑且问一声。

“对了，你知不知道圆通这个人？”

“圆通？”

“随便问一下而已。是一个住在‘三层楼’里的老房客，现在已经还俗了。圆通是他六十多年前没还俗时的法号。”

明慧露出思索的神情："如果真的是他的话，那可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啊！"

"哦？"我一听有戏，忙竖起了耳朵。

"大概在七十年前，玉佛寺有一个僧人就叫圆通。"

"那么早的事情，你怎么会知道，你天才到这种程度？"我笑着问了一句。明慧在佛学界素有天才之名，年纪轻轻，佛理通达，悟性极高，不然他也不会在现在的位置上。

"呵呵，和圆通比起来，我可算不上什么了。圆通十二岁时，就已经熟读寺内所藏佛典，十四岁时就被当时的方丈许为玉佛寺佛法第一人，到了十七岁时，他在五台山的佛会上大放异彩，那次佛会归来之后，所有与会的高僧，都对圆通极为赞赏，被称为当时最有佛性的僧人。而且，他更有一项非同寻常的能力。"

"哦？"没想到苏逸才当年竟是如此的有名。想来也是，孙氏四兄弟请的这三个人，肯定都是各方面最出类拔萃的人物，只是不知道张轻是什么来头。还有，他们请来圆通这位年轻的高僧，却是什么目的？我思索间，明慧已经说了下去，而我的问题也随之解开。

"这就是他最有佛性的体现了，传说圆通在打坐禅定到最深入时，可以和诸佛交流沟通，除了佛理得以精进之外，还能预知一些事情。"

预知？原来是这样，孙氏四兄弟当然不会因为要和圆通讨论佛法而把他请入"三层楼"，显然是有事要依赖圆通的预知能力。只是这位最有佛性的高僧却最终还俗，真不知道当年他预知到了些什么。

从明慧这里知晓了苏逸才的真实身份，下午再次前往中央"三层楼"，我改变了原先的主意，直接先上三楼，敲开了苏逸才的门。

苏逸才开门见是我，愣了一下，但老人还是很有礼貌地把我引到屋中。

"苏老，我已经拜访过钟书同钟老，钟老已经把他当年和孙家四兄弟的交往都和我说了。钟老自己也说，很想知道当年事情的真相，而我也非常好奇，所以再次打扰您。"

"哦……"苏逸才沉吟不语。

"圆通大师，您当年在五台山佛会上的风采，佛学界的前辈们至今还赞叹不已呢。"我点出了他的身份，却没有再说下去。

“啊，没想到今天还有人记得我。”苏逸才脸上露出惊讶之色，他大概没想到才几天的工夫，我就已经知道了那么多。

“您的突然还俗，不知令多少高僧大德扼腕叹息啊。”我并没有问孙氏兄弟或幽灵旗的事情，却选择了这个话题，如果没猜错的话，圆通的还俗绝对和孙氏兄弟有关，或许这是一个更好的突破口。

苏逸才眼睑微合，叹息道：“六十七年前，我的心已经沾染了尘埃，这么多年来，我无时无刻不在反省自己当年的过错，希望能将自己的心灵，重新洗涤干净。”

突破口一经打开，苏逸才便不再保留，把他所知道的一切全都告诉了我。

一九三七年初，孙氏兄弟到玉佛寺去，专门见了圆通，他们希望圆通能够住到“三层楼”修行一年。相对地，他们愿意出资为寺里的佛像塑金身，并翻修寺庙。这是一件大功德，加上圆通相信无论在哪里修持都是一样，所以和方丈商量之后，就同意了。

住到“三层楼”里之后，孙氏兄弟希望圆通每天都能在屋子里禅定一次，如有什么预感，要告诉孙氏兄弟。对于圆通来说，每天的打坐禅定是必修的功课，所以这样的要求当然没有问题。于是，孙氏兄弟每天总会有一个人到圆通的屋子里去一次，问问当天入定后，有没有什么预感。

圆通对于食宿都没什么要求，日复一日，他在屋内打坐修行，和在玉佛寺里相比，他觉得只是换了一个场所，对佛法修行来说，其实并没有区别。

可是，虽然抱着这样的念头住进“三层楼”，但圆通却发现，他入定之后的预感越来越少，仿佛这里有什么东西，使他没有办法像在玉佛寺内一样，能轻易进行最深层次的禅定，又或者，有什么力量，在影响着他和冥冥中未知事物的沟通。

时日久了，他感觉到，那阻碍的力量来自于他身处的这一片土地。有几次，在入定后他隐隐感觉到，在地下有着令他感到恐惧的东西。当他把这样的感觉告诉孙氏兄弟后，孙氏兄弟却并没有意外的表情，只是追问他具体预感的内容，但他只感觉到一片模糊。

发觉到来自地下的莫名压力之后，圆通在禅定时越来越难以静下心来，他觉得自己的境界正一点点减退，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心魔渐生，时常问自己，要不要返回龙华寺去。然而碍于诺言，他终究没有开这个口。

一九三七年九月初的一天，圆通从入定中醒来的时候，全身大汗淋漓，仿佛虚脱一般，如同经历了一场梦魇。几小时后孙耀祖拜访他的时候，依然没有恢复。

“你们会到那里去。”圆通说出了自己的预感，已经很久没有相对清楚的一些预感了，即使这样，预感仍是晦涩的。

“是的。”孙耀祖点头，“然后呢？”

“会发生些事情。”

“怎么样？”这位孙家的长兄，彼时脸上的神色有些兴奋，有些期待，有些紧张。

冷汗重新从圆通的额上沁出来，他闭上了眼睛：“不太好，我的感觉，很不好。”

孙耀祖沉默了半晌，就起身告辞。

第二天，孙氏兄弟并没有如常来拜访圆通，他们再也没有来过。自那以后，圆通无法再进入禅定，每次一打坐，总是心魔丛生，更不用说与冥冥中进行沟通，得到什么预示了。

无法进入禅定对圆通的打击是巨大的，反思过往，发现自从被孙氏兄弟以大功德所诱，就已经起了得失心。而发现心魔却不自省，直至落到此等田地，已不配再身在佛门，所以黯然还俗。多年来以俗家之身吃斋诵佛，施善于人，并时时手抄佛经，希望能洗净心灵。

我听得暗自叹息。以我的角度看来，能够预感未来发生的事，未必就和佛性有关，以我所见所闻，完全不信佛却有这种能力的人也有，更何况大多数人会有“现在这个场景自己曾经梦见过”的经历，这样的预知虽然无法用现今科学解释，但也不一定就要和宗教扯上必然联系。可圆通显然是个很执著的人，只有执著的人才会取得真正惊人的成就，可往往也会因为太执著而走偏。

临告辞出门时，我终于忍不住，斟酌着对苏逸才说：“大师，依我看，您是不是过于执念了，在今天的佛学界，像您这样的佛法修持，可是少之又少，而且当年之事，有太多的不明之处，未必就是您自身的问题啊。”

苏逸才似有所感，向我微微点头。

看来，虽然比起钟书同，孙氏兄弟要更倚重圆通大师一些，但这位当年一心修佛不问窗外事的出家人给我的帮助反没有钟书同多。苏逸才告诉我的经历只是为孙

氏兄弟的计划蒙上了又一层神秘光环而已。

毫无疑问，他们所图非小，否则不会在圆通已经发出警告，还不放弃。不过想想也是，他们为了这个计划已经耗费了如此多的人力物力，楼也造起来了，居民也搬迁了，怎可能因为圆通的一句话就全盘推倒呢，至多是多些准备多些警觉。

以圆通的感觉，似乎脚下的这片土地有古怪？这样想的时候，我已经顺着楼梯走到了一楼。我站在楼梯口打量了一番，虽然眼睛已经适应一楼黯淡的光线，但还是有许多地方看不到，四处走了走，最终把目标确定在一处最黑暗的地方，那里曾经被我以为是公共厨房的入口。

走到跟前，果然是个向下的狭小楼梯。下面是黑洞洞一片，现在是白天，可是下面显然没有任何让阳光透进来的窗户。我向四周看了看，按了几个开关，都没反应，只得小心翼翼摸黑往下走.

第 6 章深藏在地下的秘密(中)

慢慢地一级级楼梯挪下去，在尽头是一扇门。我敲了敲门，没反应，却发现这门是虚掩着的。推开门，里面应该就是地下室了，可还是一片黑。我往里走，没走几步，脚就踢到了什么东西，声音在这个安静的地下室里显得十分巨大，然后我就听见背后传来一个沙哑的声音。

“你是谁？”

我被吓了一跳，顾不得看到底踢到了什么，转过身去，那里大概是张床，说话的人躺在床上。

“啊，钱老先生吗？对不起，我是《晨星报》的记者那多，冒昧打扰您，想请教一些关于这幢大楼的事情。”

对面却没了声音。

我等了一会儿，问了一句：“钱老先生？”

“钱，钱六？”

对面响起了一阵低笑声。

我只觉得一阵毛骨悚然，他是不是真的疯了？

“你是谁？”笑过之后，钱六忽然又问。

看来得下猛药。我心一横，说：“圆通让我来问你，孙耀祖他们在那里好吗？

圆通要去看看他们。”

“孙……孙……”那个声音显得有些急促。

“还有孙怀祖、孙辉祖、孙念祖，他们在那里都好吗？”我继续说。如果这钱六的脑子真的不清楚，那么这些名字应该会让他记起些什么。

“大爷，二爷……”

我已经肯定，对面这位躺在床上的老人的确神志不清了。我微微向前挪了挪，大声问：“他们去了哪里？那面旗去了哪里？”

“嘿嘿嘿，去了……去了，嘿嘿。”

我摇了摇头，这里的气氛着实诡异，我心里已经打起了退堂鼓，看来是没法子从老人那里得到什么了。我挪回房门口的时候，听见床上咯吱一声响。回头，钱六似乎坐起来了。

“你去吧，就在那里，去吧。”黑暗中，他的手挥舞着，整个人影也模模糊糊地扭动。

“去哪里？”

“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钱六忽地干哭起来，声音扭曲。

“你去啊，去那里，去啊。”他的手臂挥动了一番，然后又躺倒在床上，没了声息。

我走出中央“三层楼”的时候，身上才稍微暖了一些。

“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这是钱六在叹息孙氏四兄弟，还是因为我的问题，而给的提示呢？可就算是提示，也太晦涩了吧。而且就算是钱六有心提示，看他那副样子，这提示到底和最后的答案有没有关系，谁也拿不准。

回到报社，我给上海图书馆赵维打了个电话，说我明天要去查些资料，上次查得太简单，这次想要多找一些，尤其是建造者的一些情况。

在我想来，孙氏兄弟在上海滩造了四幢楼，又圈了一块地，动作不算小，一定会和政府部门打交道。第一次去查资料的时候，没想到围绕着“三层楼”会有埋藏得这么深的秘密，哪怕是看到照片，惊讶之余，心底里却还是没有把它提升到能和我此前一些经历相提并论的程度。直到后来采访的逐步深入，才意识到我正在挖掘一个多么大的谜团。如果能查到关于孙氏兄弟的记录，就可以给我对整件事情的分

析提供更多的线索和思路。

第二天到上海图书馆的时候，赵维把我领到他的办公室。

“你上我们内部网查吧，要是那上面查不到，我再想办法。”

“那么优待？”我笑着，看着赵维打开网络，输入密码，接入上海图书馆的内部网。

上海图书馆的内部网是很早就开始进行的一项工程，把馆内数以百万计的藏书输入电脑，并开发一套搜索程序以便使用者检索。这项工程的工作量实在太过浩大，虽然许多当代小说文本都能找到电子档，但更多的需要一点点地扫描校对。所以尽管工程开始了好几年，至今不过完成了小半而已。如果有朝一日能全部完成，也不会完全对外开放查阅，更不用说现在没全部完成的时候了。

“其实系统早就完成了，现在的工作就是一点点往里面填内容。像历史文献、学术著作、地方志之类的是最先输入的，所以现在要查什么资料已经可以派上用场了。”赵维打开界面，起身让我。

我在搜索栏里打入“三层楼”，然后空了一格，输入“孙氏兄弟”。想了想，又把“孙氏兄弟”改成“孙耀祖”。

点击搜索。

关于“三层楼”的记载有四条，都是老建筑类的书籍，其中就有上次看到过的那本《上海老建筑图册》，想必内容也差不多。没有同时具备“三层楼”和“孙耀祖”的信息，但有一条关于“孙耀祖”的。那是《闸北一九三七年志》。

里面只有一句话：“名绅孙耀祖义助政府填邱家塘建闸北花园，二月动工，九月毕。”

闸北，一九三七年，二月动工，九月结束，孙耀祖。从时间和地点来看，应该可以确定这就是四兄弟中的长兄孙耀祖。

我的手指轻快地敲击着桌面，没猜错的话，邱家塘应该类似肇嘉滨，是个臭水塘，所以填塘造花园，才是造福周围居民的义举。可是以孙氏兄弟神秘的行径来看，会无缘无故揽下这么一档子公益事业，我怎么都不会相信。

邱家塘和“三层楼”之间，会有什么关系吗？我招呼赵维，把这段记载指给他看。

“像这样的事，当时的民国政府会有相关文件记录在案吧？”

赵维点头：“应该有备忘录之类的文件归档。”

“有没有办法查到？”

“像这类的文件目前倒都保存在馆里，只是一来资料浩大查起来费工夫，二来……”赵维面露难色。

“没问题，有当时的文件可查就行，我自己找欧阳说去。”

要调阅这类早就归档封存的文件，赵维直接带我去查被领导知道总是不妥。我打了个电话给副馆长欧阳兴，他比较喜欢抛头露面，重要一点的新闻发布会他都会参加，所以和我照过几面，算是认识。这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他很痛快地就卖了我个面子，说让赵维直接带我去就是，只是不能借出馆。打开文献档案 B 馆的大门，一股故纸堆特有的气味钻进了我的鼻子，让我鼻腔微微痒起来。

赵维把我领到第五排书柜，指着我眼前一整面的铁书橱说：“就在这里，你得自己找，我还有大堆的事要干。对了，别搞乱了，哪里抽出来的哪里放回去。”

“当然。”我满口答应，心里却暗自发苦，这么一大堆，不知要查到什么时候。

两小时之后，我走出上海图书馆，在旁边的罗森超市买了两个饭团吞下肚，算是解决了午饭。然后找了家美发店进去洗头发，几天没洗了，翻了一上午上个世纪的旧文献，总觉得沾了一身的书尘，头也开始痒起来。干洗师力度适当地抓着我的头皮，舒爽无比，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就能让人满足，这多么美好。冲完水，擦干，干洗师开始进行例行的按摩。我要求他特别在肩颈部按，用力再用力。我这样长期对着电脑的人，年纪轻轻颈椎就已经开始出问题了。被按得龇牙咧嘴却十分过瘾。肩膀感觉松弛许多，大脑也再次运转起来。上午的收获，使我穿越时光，开始隐约看到孙氏兄弟当年的计划。

下午接到报社任务，读者打热线电话反映隔壁的老太太总是往家里捡破烂搞得楼道里臭气冲天。机动记者大部分时间里就是为热线电话而存在的，在没有重大采访任务的时候，我这样的资深记者也得和刚进报社的毛头小伙子们一样被热线电话接听员搞得团团转。

采访完回到报社赶稿子，晚饭是在报社吃的。每个记者手里都有好几个报社附近的外卖电话，时间长了大家相互交流去芜存菁，剩下的都算精品。今天我叫的是

东北饺子，皮薄馅香。

回到家已经近九点，和往常一样打开电脑上网，时间很快在 MSN 上的聊天和东游西晃中到了十点。我装了卫星电视接收器，能看到台湾的很多节目，每晚十点到十一点中天综合台的《康熙来了》是必看的节目，小 S 和蔡康永这对黄金搭档一唱一和，大陆可看不到这样有趣的访谈节目，千篇一律地煽情，功力越深我越冷。

十一点的时候，我关了电视和电脑，坐到写字台前，翻开工作手册。

这种多年前沿用到现在的格式本子是我从单位总务领的，每个记者每个月能领一本。许多记者都不会去领，因为这种本子如今看来朴素得有些难看，采访的时候拿出来记不太好看。而且这本子太小了，记者总是喜欢用大本子，这样在采访记录的时候不用总是翻页影响记录速度。

我领这样的工作手册当然不是为了采访，这种再平凡不过的小本子，被我用来记录那些不平凡的事。就像记课堂笔记，在遭遇非常事件的时候，只要条件允许，我都会在每天睡前把当天发生的相关事件简单记录。这样做有两个作用，一是可以帮助我理清头绪，找出线索，接近真相；二是作为我今后正式写“那多灵异手记系列”时的大纲。

2004 年 6 月 15 日，周二。

在上海图书馆查到孙氏兄弟的填邱家塘建闸北花园工程。发现孙氏兄弟和闸北政府所签的备忘录。备忘录显示，孙氏兄弟无条件帮助政府进行这项工程。名义是自家楼下要挖防空洞，正好用挖出来的土填掉邱家塘。就政府看来，那只是善人行善的一个借口，无须深究。我用笔在“防空洞”下面画了两条线。

防空洞？哪里会有什么防空洞。如果有的话，日军轰炸的时候为什么不躲进去？答案很简单，孙氏兄弟在“三层楼”区域的地下挖东西，或许是通道，但绝不是防空洞。防空洞有防空洞的标准，对每平方厘米的抗力有相当要求，不是随便挖个洞就可以防空的。所以在日军轰炸的时候，孙家兄弟会这样担心，他们怕是担心在地下进行的工程，会因为轰炸而受到影响。那个时候，他们已经离成功很近了。

联想起钟书同的话，他在当年的一个清晨所看见的东西，他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我现在已经知道了。那些从楼里用手推车推出来的东西是土，从地下挖出来的土。那些工人晚上挖土，清晨把土推到不远处的邱家塘，填塘造花园。

有了邱家塘做掩护，他们挖出来的这么多土就有了合理的去处。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从“三层楼”区域地下挖出来的土，要远远多过挖防空洞的量，如果没有邱家塘这样的掩护，迟早会有人奇怪他们的行为。一项公益事业，就把这个大马脚补上了。孙氏兄弟的计划，真是缜密周到。

现在的问题是，要怎么进入那个地下工程？钟书同不知道入口，苏逸才也不知道。不肯配合自己的张轻知不知道呢？但无论如何，钱六总该知道吧？

我心里忽然一动，在本子上写下一句话。“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这句钱六告诉我的话里，是不是隐藏着地下通道的入口呢？或许，孙氏兄弟进入通道之后，就再也没有出来，他们都在那里！

“三层楼”的地下，究竟隐藏了什么？

我睡醒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虽然我天天睡到自然醒，但醒到近十二点还是极少见，连睁开眼睛都费了我好大的力气，头昏昏沉沉的。

空气中弥散着一股异样的气味。空调开了一整晚，但这样的气味，不可能是由于空气不流通引起的。我努力从床上坐了起来，忽然吸了口冷气。有人来过！屋子被动过了，抽屉和橱都被打开了。我的头转向床边，我的包也被翻过。居然遭贼了。可是那么大的动静，我怎么一点儿反应都没有？一定是那味道作怪，是迷香之类的东西吧？我打开窗户，让这股味道尽快散去。

几间屋子走了走，每间屋子都差不多，能藏东西的地方都被翻过了。我检查了一下房门，没有硬撬的痕迹，现在这样技术的小偷很少见了。还好家里没有存折，钱都存在信用卡里，密码可不是生日，小偷就算连我的身份证一并拿去也没用，但得快点去挂失。想到接下来的一大堆麻烦事，我就头痛得快抓狂。

第 7 章深藏在地下的秘密(下)

报警之前，我得先看看少了多少东西。至少皮夹里的钱和卡都没了吧，希望他别拿我的身份证和社保卡。我从包里拿出皮夹子，一打开就愣住了。皮夹子里的各种信用卡都在，而原本的一千多元也在。所有的东西都清点完，我把抽屉和橱都归位，一手破坏了现场，因为我没有任何财物上的损失。

但我的心里却一点都没有高兴的情绪，因为我还是丢了一件东西。昨晚临睡前，放在写字台上的工作手册，被拿走了。昨天我亲手关了的手机被开机了，我相信通

话记录和短信一定被查看过。电脑被使用过，虽然用过以后被使用者顺手关机，但连着电脑电源线的接线板总开关却忘了关上。原来，对“三层楼”感兴趣的，并不止我一个。

这算是示威吗？还是我掌握了闯入者所不知道的东西？电脑和手机里并没有什么有用的信息，但那本工作手册里，却记录着事件开始到现在的经过和我的各种推测。我并没有受到任何直接的威胁或伤害，这样看来，闯入者并不是当年的参与者，而和我一样，是想知道当年事件真相的人。

看来需要提高警觉了，我对自己说。原本以为只有自己一个人独自探索，却没想到在黑暗中还有同路人。我相信，这样的同路人，只要我继续追查下去，总有一天会碰面的。

我决心加快速度，当即打电话给部主任请了今天的假，理由正是家中遭窃。现在没有重大采访任务，假还是比较好请的。不知道闸北花园现今还在不在，我打算跑一次，看看有没有线索。

闸北花园的位置当然在闸北区，而且一定不会离“三层楼”太远，我上了出租车，司机开到一半，却让其改道，再次去了上海图书馆。果然，在一九三五年版的上海地图上，我找到了。

虽然没有标明“邱家塘”，但位置就在“三层楼”附近，拿出现在的地图进行对比，发现竟包括在现在的交通公园内，不过现在的交通公园面积要比原来的邱家塘大一些。

我是从“三层楼”直接走到交通公园的，本想先去钱六那里再探点口风，却没想到地下室大门紧锁着。钱六已经死了。昨天他被上门收水费的居委干部发现死在床上，死于心脏病，死亡时间要更早些。我心里不禁猜测，是否前天我的来访造成了他的心脏病突发。不过他已经年近八十，整天在暗无天日的地下室里待着很少外出活动，身体本来就很差。他属于孤寡老人，曾工作过的单位也已经倒闭，所以街道给料理的后事。在他没死的时候地下室的大门总是开着，死了以后门就被锁上了。

从“三层楼”出来，大约走了近一刻钟，交通公园就到了。我估计这里离“三层楼”约一公里左右，不要门票。经过了上海市的破墙透绿工程，这里已经变成了一处公共绿地。公园里的人不多，太阳早已经升起，早晨来锻炼的老人大多已经回

去了。

我找到公园管理处，小屋里开着空调，一个五十多岁的管理员正边喝茶边看报。和我想像的一样，交通公园正是建国后由以前的闸北花园扩建而成。

“这儿，往前走，然后左拐，看见一座雕像的时候就到了。”管理员随手隔着窗向我指明了通向原闸北花园的路。原来的闸北花园已经和后来扩建的绿地融合到一起了，一律的园林修剪样式，看不出多少区别，倒是那座石雕让我有些纳闷。

石雕一身古人装扮，昂首立在基座上，右手平伸遥指，容貌高鼻深目，不像是东方人。应该是当年闸北花园的时候就在的雕像吧，可这是谁呢？

我靠近去，弯腰细看基座上已经斑驳的文字。

“孙权，字仲谋……”

怎会有孙权的像立在这里？

如果这是孙氏兄弟的人雕的话……

忽然之间，一个念头一闪而过。

孙权，孙氏兄弟……孙权史载外貌是碧目紫髯，而孙氏兄弟刚来闸北时曾被误认是外国人……难道孙耀祖他们，竟是孙权的后人？

这么说来，“三层楼”地下所藏之物，竟和两千年前的吴主孙权有关吗？

孙权墓？他们要入孙权墓？孙权墓就在“三层楼”的地下吗？

这个念头在脑海中绕了一下又被我自己否定了，子孙怎么能去盗老祖宗的墓，如果他们会干出这样大逆不道的事，就不会在闸北花园里为先祖立像了。那么钱六所说的“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这句原本追忆诸葛孔明的诗句，是否在暗示这座雕像呢？

不过要说得通也有点勉强啊，虽然孙权的吴国最终被灭，但孙权可是活得很长的啊，当不起“出师未捷身先死”的形容。

我看着面前孙权像，顺着他平指的手，慢慢地转过头去。

那个方向，三十米处，有一株大树。那是棵两人合抱的樟树，至少有数百年的树龄了。可是这树怎么会在这里，这里在一百年前还是个臭水塘呢，这样的大树一定是后来移种的。

我走到樟树前，抬头望去，看见在离地三米多高的地方有一个大树洞，这树不

知多少年前经历虫灾，依然顽强地活了下来。那大树洞足可容一个人爬进去，难道孙权雕像手指处的含义，是这洞下有一条通道，竟可以通到一公里外的“三层楼”下？

我四下张望了一番，没有人在。正当我考虑该在哪里踏足借力，好爬进这树洞看看时，却听见头顶一阵枝叶响，一个人竟从洞里探出头来。那二十多岁的年轻人灰头土脸，面颊上沾着枯叶，狠狠地吐了一口嘴里的碎屑，看这架势胸口颇有些怨气，却在这时和我四目相对，两个人都是一愣。那人迟疑了一下，钻出树洞，手在树干上搭了搭，轻轻巧巧落在地上。

“你……”这样的碰面相当尴尬，但如果我没猜错的话……

“头不痛了吧？那玩意虽然没什么副作用，但醒过来以后头会晕很长一阵呢。”年轻人掸去脸上的枝叶，向我伸出手，“你好，我是卫先。”

我伸出手去和他握了一下，心里暗自惊讶这小贼的开门见山，但对方现在既然这样说，自己总也要有些风度：“那多，你已经知道了。”

“不过，你怎么这么爽快就承认了？”我微笑着问。不过心里却相当的郁闷，我发现自己有点被动，只好在面上装出一切尽在掌握的神态，不想被这小贼占尽上风。

“我不承认你也会猜到吧？本来呢，我应该说，你那么快就找到了这里，显示出了足以和我一起行动的能力。”

我哼了一声，不予置评。

“不过实际上……”卫先捶了一记树干，“这里面什么都没有，仅仅是个不深的树洞而已，我们两个都找错了方向。说起来我还是被你的记录误导的，想要尽快找到墓的入口，我想我们还是精诚合作比较好。”说着他拿出那本被他偷走的记事本，“借看片刻，现在物归原主。”

“什么都没有？”我终于无法再假作镇定，掩不住震惊之色。

第 8 章盗墓之王(上)

雕像仅仅只是雕像，那手指的方向并没有什么特别含义。古树确实是后来移植的，却与孙氏兄弟无关，是上海市园林局因为市政工程，三年前把这株古树从别处移来的。

卫先住在希尔顿饭店，我对他经济实力的疑惑在他坦诚自己的职业后得到了解答。所以我必须要纠正自己的错误看法，他不是一个小贼，他是个大盗。

“我是历史的见证者。”卫先悠然地给我倒了一杯茶，用的是一柄银胎彩釉鹤嘴壶，杯子是铜质鎏金的菊花盏，古意盎然。事实上这的确都是价值惊人的古董。

“上次我去徐州，那里的山坡都已经被洛阳铲打成蜂窝煤了，你们就是这样见证历史的？”我哂笑。

“嘿，不用对我这么充满敌意吧，既然已经决定合作，就别那么记仇。”卫先嬉皮笑脸地说。

伸手不打笑脸人，卫先到现在也表现出合作的诚意，我也不能太过分了。

“你是记者，不过把英国王妃黛安娜逼死的呢，也算是记者吗？作家挺高尚的吧，可写色情小说的呢，也算作家吗？同一个领域内也有高下之分，所以不要把我这样的历史见证者和山野间的盗墓贼等同起来，他们除了破坏什么都不懂。”

“本质上也没什么区别，对记者来说都要采访，对作家来说都是写字，对你们来说就是把墓里最值钱的东西取出来。”他既然提到了我的职业，让我不得不小小地反唇相讥一下。

“哈哈，记者的本质是采访？作家的本质是写字？奇妙的说法，不过你不会真这样想吧？”卫先笑得很开心。

我发现自己说了蠢话，这时候再坚持就更愚蠢了，只得默不作声，心里不得不承认卫先的水准出于我的意料之外。

“而且，对我们来说，把地下最值钱的东西取出来并不是最恰当的说法，事实上要把地下最有价值的东西取出来。这其中所要求的专业素养，可不是一般的高哦。”

“得了，你别再自吹自擂了，你是通过《晨星报》上我写的报道盯上我的吧？但你是怎么知道‘三层楼’的？”

“我的家族非常庞大，家族里的成员，基本上都是……这个领域的。在我祖父那一辈，出了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他对于地下的世界有着天生的直觉，这种直觉帮他成功找到了许多传说中的墓。那种地方，许多原先只存在于典籍之中，能找到就已经不容易，活着进去再出来一次就已经是奇迹，但他却接二连三，当时声名之著，

一时无两。”卫先的眼中露出神往之色，显然对于这位传奇人物无限崇拜。

“天下第一的盗墓之王。”我说。

卫先点了点头：“当时卫不回绝对可当如此称号，但有一天，他去盗一座墓，却真的如他的名字一样，再没有回来。”

“‘三层楼’！”我脱口而出。

卫先没有接我的话，自顾自说了下去：“当时他的朋友完全不知道他去了哪里，只知道很久之前，他就在寻找这座墓，早到他取得那些惊人的成就之前。所以可想而知，这座墓是何等的隐秘，又是何等的重要。他惯常独来独往，所以关于这座墓，所有的朋友都不知道具体情况，只知道他似乎一下子有了重大进展，然后就出发前往，再也没有回来。在那以后的日子里，无数人想找到那个墓，因为谁找到那个墓，谁就是天下第一。”

说到“天下第一”的时候，卫先的眼中似乎有什么东西亮了一下。天下第一。这个至俗的称号，却永远拥有致命的吸引力。

“天下第一，真有那么重要吗？”我说。

卫先沉默片刻，说：“我有一个非常优秀的弟弟。”

“卫后？”我脱口而出。

卫先笑了：“是的，他就叫卫后。先出来的是卫先，后出来的就是卫后，还好没有第三个，不然就麻烦了。”这一刻，他又恢复了之前的笑容。

“其实也不完全是和我弟弟争什么，但是，那个墓已经成为一个神话，让人无法克制地迷上它。在我们之中，没有人不把它作为至高的目标。”

“我理解。就像作为记者，只要真的喜欢这个行业，就必然会有一些致命但无法抗拒的东西。”这一刻，我真正开始喜欢眼前的这个年轻人。

“作为他的孙辈，我还是有其他人没有的优势，就是这张纸。”卫先从口袋里拿出一张纸展开。

这是一份复印件，上面是一张图。

“我一直认为这是张地图，可是我花了很长的时间，对比了中国的每个城市，每个县，后来甚至开始对照周边国家的城市地图，都没有吻合的。”

我仔细地看这张图，这是两个不规则的图形，一个套着一个。里面的图非常小，

靠在外面的大图内侧边缘。我回忆记忆中的一些地图，很快就放弃了。卫先拿地图对比都没找到，我再怎么想都白搭。如果这是地图的话，怎么看怎么陌生。

“最近我终于知道了，这就是上海。”卫先微笑。

“上海？”我皱着眉头再看了一遍，“这怎么会是上海？”

“不，正确来说，应该叫会稽郡。”

“会稽郡？三国时期的会稽郡？”我三国游戏打了不少，当然知道这个大郡。

“应该说早在公元前二百二十三年，秦灭楚后就设了会稽郡县，包括今天的上海和苏州的大部分地区。我偶然间在书店看到历史地图册，这才想起自己一直漏了这么大一条线索。”

“那这个呢？”我指着里面的小图问。

“这张复印的看不出，原来的可以明显看出，这两个图是分两次画上去的。也就是说，在最开始，卫不回只确定他想找的这座墓在会稽郡。从这张图看，墓主人所处年代约在由秦至隋的七八百年间，此后会稽郡所辖时有改变，和山阴县分分合合，有时的辖区也和这张图所绘差不多，所以依然很难缩小范围。可是后面画上去的图形是他离开前不久所绘，可能是估计到此行有不测之可能，所以给后来者一个线索。我花了很多时间，调阅了我所能查到的所有地图资料，嘿，还看了许多古时的行军地图，从秦一直搜索到现代。”

“怎样？”我急着问。

“其实如果不是被第一次的经验影响，我本花不了这么多时间，答案很简单，是卫不回临走时，照着当时的闸北地图描上去的。”

“可你是怎么确定是‘三层楼’的呢？”

卫先摊摊手：“我并没有确定是‘三层楼’啊。”

“没确定是‘三层楼’怎么会找上我，难道你不是因为我那篇报道……”

“没有看过那篇报道就不能找你吗？”卫先笑眯眯地说。

我一时愣着不知该说什么。

“看来你都不知道自己在地下世界的名气啊，我听说你很久了。”

我微微吃了一惊：“你知道什么？”

“黑暗中的人，有自己获得信息的渠道。”卫先说到这里就停了下来，似乎不

愿意在这方面说太多东西。

“那你原本就想要和我合作喽！可昨天晚上是怎么回事？”

“本来想给你一个特殊的见面，而且我们没有打过交道，虽然传言中……小心些总没有错。只是昨晚我进入你家里，一眼就瞧见了那本记录，翻了一下，我几乎就已经可以确定，这就是我在找的，既然已经找到目标，我就改变主意，决定自己行动。”

“自己行动失败了，又回过头来想再次合作？”

“可以吗？”卫先望着我。

我忽然笑了：“我们先前不是已经说好了吗，怎么你还要问一遍？”

我发现卫先实在不像一个生活在黑暗世界中的人，他的内心有太多善良的地方。他这次愿意和我合作，最主要的原因，只怕是他从我这里偷了东西，心里一直有所愧疚，所以再次见到我的时候，就没想着再躲避，也不愿再说什么欺骗我的话。既然我和他不是同一领域，也就不存在利益冲突，索性大家一起合作。

“唉，看到那株树的时候我以为已经找到入口，想想也是，哪有这么容易被我找到的。”

“不过，至少那尊雕像能帮助我们肯定孙氏兄弟的身份。”

“身份，什么身份？”卫先问。

我遂把自己关于孙氏兄弟的外貌，对三国的了解，以及在闸北花园立孙权雕像含义的猜测告诉了卫先。

“看来和你合作真是没错。这就又多了一条线索。”卫先把杯中的茶一饮而尽，十分高兴。

“可惜钱六死了，否则一定还能套出些东西来。”

卫先对钱六的死倒是已经知道，看来他也作了许多准备。

“要不这样，我们先各自调查，一有进展就通知对方。我们两个人的思考方式和行事手段都不太一样，如果在一起分析推测，没准就和今天一样受了误导。”

“你还惦记着呢，要知道我的工作手册上可没写我的推测，我只是记录事件而已。是因为你和我得出了同样的推测，有着类似的思路，今天才会撞在一起，可不是我误导你。各自行动是没问题，但你别把事情都赖在我头上。”我笑着说。

但凡优秀的盗墓者，必然习惯独来独往，所以就算是与别人合作，在事情没有明朗化之前，能一个人干就一个人干。

我告辞离开，出门的时候正碰见服务生捧着一大堆报纸要敲门。“先生，您要的报纸。”

“你看那么多报纸？”我大是惊奇。

“呵呵，每天例行的功课。上面或许会有对我而言有趣的消息。”

我耸耸肩，转身离开。

我还憋着一口气，一定要在卫先之前找到进一步的线索，却没想到在离家还有几百米的时候，就接到了卫先的电话。

“有线索了。你来还是我来？”

“那么快就有线索了？你不是耍我吧？”我颇有些懊恼。

“唉，还是我来吧，你等着。”无论如何，有进展总是好事。

就这么点时间，他能取得什么进展，这点时间他连那一大堆报纸都不见得能看完……还是，他从报纸上得到什么线索？

进了宾馆房间，卫先把一大张报纸摊在我面前，我就知道自己猜对了。那是朵云轩秋季艺术珍品拍卖会的预展广告。上面有一些参与本次拍卖的古玩图片。

“有什么不对吗？”我问。

“这一件。”卫先指向其中最大的一幅图片。

这是一个陶盆，乍看并不华丽，但照片的分辨率相当不错，所以细细看去，可以看到盆身有极为纤幼细致的花纹。图下有一行小字：明仿沈秀纳财盆。奇怪了，这种位置的图，拍的该是本次拍卖会最为贵重的拍品，可这件东西……

“你奇怪这件东西怎么会在这里拍吗？我也奇怪，这样的东西，至少得是香港佳士得这样等级拍卖会的压轴大件才对。”

“啊，可这不就是个仿件吗？尽管是明代的，但有那么高价值吗？”卫先的话让我大吃一惊。

“呵呵，你知道沈秀是谁吗？”

我摇了摇头，要问刘秀我还知道，沈秀就没一点印象了。

“明代，对于巨富有一个定义，一万户中最富的三户，就被称为巨富，所以巨

富有个别称叫万三。”

“那又和沈秀有什么……等等，你是说沈秀就是沈万三？”

“没错，世人皆知那个富可敌国却被朱元璋眼红充了军的沈万三，却不知道他的本名就叫沈秀。”

我的心跳一时间有些加速：“那所谓纳财盆就是……”

卫先的嘴角向上翘起：“就是聚宝盆，沈万三的聚宝盆。”

“可这只是一个仿品，又不是真的聚宝盆。”

“真的聚宝盆，能不能真的聚宝且不说，相传已被打碎。而这‘仿沈秀纳财盆’，也只有一件而已。”

“为什么就只一件？”

“沈秀和朱元璋关系还不错的时候，沈秀曾经同意，让朱招集天下最好的工匠，对着这聚宝盆做一个仿品，当时朱元璋相信，聚宝盆之所以有神奇的功效，和盆身繁复无比的纹路有关。所以这个仿品可以说是做得和原件分毫不差。但是，却并没有原件的作用。朱元璋相当失望，后来就把这个仿品赐给了大将军常茂。”

第 9 章盗墓之王(下)

“你怎么会知道，是野史吗？”

“作为历史见证者，当然会多知道一些东西。”卫先微笑。

“这么说来，这件‘仿沈秀纳财盆’倒真是一件珍品。不过你说的新线索指的是什么？”

“大将军常茂的墓从来没有被正式发现过，而且这座墓是盗墓界传说中的隐墓之一，但七十年前这座墓被……”

“卫不回！”卫先的话还没说完，我已经脱口而出。

“是的，这座墓就是让卫不回声名鹊起的原因之一。所以，这件‘仿沈秀纳财盆’本该在卫不回的手里。”

和卫先匆匆吃过快餐，我们就赶往朵云轩。找到了委托拍卖的人，就等于找到了卫不回，至少也是和卫不回有密切关系的人。可是我们两个却结结实实吃了个闭门羹，这回连我的记者证都起不了作用。接待我们的经理一句话就把我们挡住：“委托人的身份是保密的，这是行规。否则泄露出去，他们的安全谁来保障？”

我给他亮了记者证，又递了名片过去，表示很想能够采访到这件‘仿沈秀纳财盆’的收藏故事。好话说尽，经理才勉强答应帮我们问问委托人，如果他愿意接受采访，就告诉我们他的联系方式。

“不过，以我对老先生的了解，他是绝对不愿见你们的。”经理说。

我心里忽然想到一个人，问：“不会是……张轻，张老先生吧？”

经理啊的一声，掩饰不住脸上的惊诧之意。

接下来的对话就顺利了很多，既然是我自己猜出的委托人身份，经理就又告诉了我一些消息。

张轻原来是沪上收藏界里的知名人物，这一次朵云轩秋拍缺少一件镇场之物，这位杨经理和张轻相识十多年，虽然知道这老头脾气怪，难相处，也只好硬着头皮上门求助。一番死磨硬缠之下，终于说动张轻拿了这件宝贝出来。

其实我早该想到，张轻就是卫不回。当时孙氏兄弟的第三个合作者，也是参与度最高的合作者，除了那个盗墓之王还会有谁？

这下一切都顺了。

其实我本来就在怀疑那个一直不配合我的老张头的身份，听到经理那么说就试探了一下，果然被我料中。

回到宾馆，我和卫先一起把至今为止的线索理清楚。

每到一个阶段就要理一次头绪，不但可以把思路理清，有时静下心想一想，还能发现之前因为匆忙而漏掉的重要细节。

孙氏兄弟想找的是一个古墓，这个古墓的时间在秦以后，地点就在“三层楼”区域的地下。实际上，根据现有的线索，这个古墓很可能是三国时期的。他们有一面具有奇异功效的旗，这面旗帮他们最终确定了古墓的方位。

孙氏兄弟建造“三层楼”，其实是划定了一个区域，对这个区域实行清场，清场之后开始进行地下的挖掘工程。为了掩人耳目，他们同时进行推倒区域内平房和填邱家塘建闸北花园两项工程，使人们不再注意大量的土从“三层楼”区域向外运。

据闸北花园的孙权石雕和孙氏兄弟的长相推测，孙氏兄弟可能是孙权的后代，所以对这个古墓有一定的了解，至少他们知道这个古墓要进入相当困难，可能还有一定的危险。所以，他们找了三个帮手。

帮手之一是钟书同，孙氏兄弟希望利用他的历史知识帮助寻找古墓，或者是了解古墓的一些细节，但显然他们失败了。作为历史学者不可能知道那么细微的东西，几次试探之后他们就放弃了钟书同。所以钟书同对他们的计划几乎没什么了解。

帮手之二是圆通，孙氏兄弟希望圆通的预知能力能告诉他们重要信息，并且帮助他们趋吉避凶。可没想到圆通住到“三层楼”后，预知能力就因不明原因受到极大阻碍，仅有的一次成功预知，却也混沌不明，孙氏兄弟彼时已无后退可能，连调整的余地都很小了。从孙氏兄弟的失踪看，圆通的预感是相当准确的。但从计划参与度来说，圆通毫无疑问还是在外围。

帮手之三是张轻，也就是卫不回，卫不回很早就在找这个墓，但一直只确定大方向，没能找到具体位置，所以和孙氏兄弟一接触，这个一贯独来独往的盗墓之王立刻就答应了。卫不回是计划的直接参与者，孙氏兄弟说动他的条件一定包括和他一同进入墓内，以及一定的墓藏品分赃计划。所以，就算是在最后阶段，地下通道打通到墓门口，孙氏兄弟冒着圆通的不祥预言进墓，卫不回也应该和他们一同进入。确切地说，卫不回还应该承担开路先锋的角色。这类墓中，能致人死命的机关比比皆是。

日军轰炸的时候地下通道快要打通，为了避免通道因轰炸受损，孙氏兄弟再次运用幽灵旗的力量，让“三层楼”幸免。此后不久他们进入地下，再没有出来。可是卫不回出来了，他更名为张轻，隐姓埋名，再不复盗墓之王的风采，而此前盗墓的收获使他成为了一个收藏家。

他究竟在地下遭遇了什么？为什么只有他一个人出来？这只有等他亲口告诉我们了。

怀着复杂的心情，我们再一次前往中央“三层楼”。尤其是卫先，一向肆无忌惮仿佛游戏人间的他也变得严肃起来，对他来说，或许卫不回就是他的偶像了，一个高高在上，崇敬无比的偶像。

站在张轻的门口，卫先的手在半空中停顿了几秒，落在门上。

门开了。

卫先只看了面前这张苍老的脸一眼，身子就震动了一下。我惊讶地看到，他突然矮身下去，单膝跪地，俯身拜倒。

“卫沿武之子卫先见过四叔公。”

张轻看着拜在他面前的年轻人，良久，叹了口气：“起来吧。”说完扫了远远站在门外的我一眼，转身往屋里踱去。卫先站起身，和我互视一眼，走进屋子。我随手带上门，跟着卫先向里屋走去。

我四下扫视，这可是盗墓之王的家啊，房间的格局和苏逸才的差不多，家具也挺普通，那些想像中的古玩一样都没看见。盗墓之王亿万家财，不用说在别处另有藏宝宅了。

“坐吧，老了走不动路，要喝茶自己倒。”张轻随手指了指两张木椅。

我和卫先小心翼翼地坐下，我有很多话想问，但现在显然让卫先开口比较好，可卫先这时还没从拘谨中解脱出来，一时不知该如何开口。

“你，和他认识？”张轻看了我一眼，话却是问卫先的。

“哦，也……不是很熟。”

见鬼，这家伙在说什么，我斜眼瞪了他一下。

“啊，是这样的……”卫先这才回过神来。顺着张轻的问题，卫先把从自己调查那张遗图开始，到遇见我为止的经历原原本本地说了。

张轻，或许此时该称他为卫不回，静静地听着卫先说着，手指有节奏地敲击着桌面，神色间殊无变化。不过紧盯着他的我，还是发现卫不回的眼角轻轻皱了几次，特别是在卫先说他和我到目前为止对当年事件的分析时。看来，我们所掌握的事实，已经在他的意料之外。

卫先说完之后，我和他都等着卫不回说话，可卫不回居然一言不发。他究竟在打什么主意？我心里暗暗盘算着，却并不打算开口打破僵局。

“说完了？”卫不回终于说。

卫先点头。

“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大概……就是这样了。”

“故事听完了，你们可以走了。”

“四叔公！”卫先急了。

“卫老先生，我们已经调查到了这一步，怎样都不会缩回去，而且按照目前的

进度，找到地下陵墓也指日可待了，毕竟它就在那儿，不是吗？”我用手往地下指了指。

“既然这样，你们还来找我这个老头子做甚？”

“我们查到现在，也知道那并不仅仅是一个陵墓这么简单，否则当年进去的人，也不会只有您得以生还。”说到这里，我偷眼看了一下卫不回，他还真沉得住气，依然没有什么反应。不过这样看来，孙氏兄弟当年真是死在里面了。

“或许您比较讨厌我这个追根究底的记者，但我追查这件事，只是为了满足我个人的好奇心，并没有要把什么东西公诸于众的意思。而且，这里还有您的侄孙，他正以您为目标，希望可以解开您当年留下的谜团。为了追赶您的脚步，无论怎样的危险他都不放在心上。即便是这样，您还是不愿意告诉他，当年您遭遇了什么，在地下他又可能会面对什么吗？”

我以亲情动之，刚才他能让我们进屋，能让卫先说那么一番话，说明那么多年之后见到自己族中的亲人，心里并非像表面那样无动于衷。刚才那段话说得我自己都有点激动，要是他还是没反应就真没辙了。

“哼，如果你们进去了，那才真叫找死呢。”

卫不回终于接话。肯说话就好办了，再刺激他一下。

“在来这里之前，卫先跟我没少说您当年的风采，声望之著，一时无双。可，这究竟是个怎样的墓，把您这样一个地下的王者都挡在了外面六十多年？”

我以为这么一番话说出来，以老头的脾气不拍桌子才怪，却没想到卫不回只是闷哼了一声。我心里有些发凉，以卫不回这样的脾气，在说到这个墓的时候都如此忌讳，如果自己和卫先去探墓的话，会有什么下场？这样的念头在我心里一闪而过，被我自己压了下去。回想从前的经历，几乎次次九死一生，也不差这一回。

卫先对自己四叔公的反应也很意外，这时试探着问道：“那个墓，真的那么凶险？”

“那个墓，我连门都不敢进。”

卫先眼珠子瞪得溜圆：“还有您连门都不敢进的墓？那门有什么机关，翻天斗？暗梅花？还是……鬼跳门？”

卫先连着说了几个我从没听过的名词，想必是一些凶险的机关名称。

“翻天斗、暗梅花，这些我看你现在没准也行，至于鬼跳门嘛，我要是过不了鬼跳门，那件‘仿沈秀纳财盆’我也拿不着。”

我心里微吃一惊，我们什么都没说，卫不回却已经知道我们是怎么找上门的。

“那……”卫先皱着眉。

“你不用想那些，其实我就是不敢进去。”

“这怎么说？”

“我进过一百三十二座大墓，其中七座墓中途而返，两座墓见门而返，你想不出原因？”卫不回反问卫先。

卫先苦思良久，还是摇头。

“那你就不要在这一行继续干下去了，否则必有一天死于地下。”

卫先惊讶地看着卫不回，脸涨得通红，显然心里很是不满他这样的说法，但又不好当面反驳。一个立志要成为盗墓之王的人，却被他所崇敬的盗墓之王当头一棒，心里的滋味可想而知。

“是直觉吗？”我突然问。

卫不回足足注视了我几秒钟，这大概是他第一次拿正眼瞧我。

“那一次，我仅仅是远远看着墓门，就已经知道，走进去，就是死。孙家那几个人没有任何感觉，但我几乎连一步都不敢再往前迈。反倒是钱六，嘿嘿，他的直觉也不错，终于没有走进那门去，可惜逃回来以后，也搞得半疯。”

“可您都不敢进，孙氏兄弟怎么就敢进去呢？”

“他们，他们等这一天等得太久了，圆通的话让他们已经作好最坏的打算，怎么肯仅仅因为我的感觉就停下脚步？嘿，他们跟着我学了几个月，以为有了点本事，我不敢去，他们就自己闯闯看。我就只好看着他们死在我的面前。”卫不回低声道。

“他们是怎么死的？”

“其他人只听见声音，而孙老三硬是冲出了墓门口，身上插得像刺猬一样，他那一身硬功，也就让他多走出那么几步而已。临死都抱着个头不放，难道那就是他们想要的东西？”

“头，什么头？”

“骷髅头啊，或许，就是躺在墓里的那位吧。”卫不回脸上掠过一丝不自然的

神色。

“是谁啊，他们要那个头有什么用？”

第 10 章孙辉祖的白骨(上)

拿着形状奇怪的金属片拨动了几下，卫先轻易就打开了地下室的铁门。

“还记得钟书同当年，在一个赶火车的早晨所看到的情景吗？”

“是的，你那本工作手册里提到过。”卫先随手关上铁门，轰的一声，我们就被关在了黑暗中。

“现在想起来，我都奇怪自己怎么会漏过这么明显的线索，嘿嘿，而且你也漏过了。”

卫先没有接我的话，他从怀里取出一个特制的手电打开，一道光柱从手电里射出来。手电的光源过于强烈聚集，反倒让这道光对周围的黑暗无甚帮助，有了这道光，四周反而显得更加幽深。卫先调节了一下手电，光学镜片的角度发生了某些变化，那道光柱很明显地扩散了开来。看来，这个手电是他行走地下陵墓时的一把利器。

“你现在已经想到了吧，当年钟书同看到的是许多车土从一幢‘三层楼’里被运出来，也就是说，当时那里有一个通道的入口。现在那幢楼已经不在了，但就算在也没什么帮助，因为多半完工后，那个仅为了运土而存在的出口会被堵上。但是，在这幢中央‘三层楼’，当年孙氏兄弟住的这幢楼里，还是非常有可能会保留一个入口的。而如果这个入口存在的话，就在钱六的地下室里。”

卫先借着手电的光找到了几个开关，但都没有反应。

“真见鬼，这种老房子不可能单独切断电源的，难道那个为主人看了六七十年门的死疯子平时都不用灯？”

我想起前一次来时的情景，看来多半就是这样了。一个生活在黑暗中的老人。略微想像一下他的生活，我的呼吸就不由得粗重了几分。

地下室的空间大约二十平方米左右，虽然不算大，但在仅靠手电照明的情况下，要找出一个莫须有的通道，还是有难度的。对于这方面，我插不上手，卫先是相当专业的，看他的动作就知道了。我站在床边，看着手电的光柱缓缓地移动，随着光柱照到的地方，卫先或摸或敲，他的手脚相当灵巧，居然没有碰翻什么东西。

“必有一天死于地下。”我又想起了卫不回的断言。

我扶着床沿，这张床上，昨天躺着一具冰冷的尸体，而在他还没变成尸体的时候，曾经发出过“出师未捷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的感叹。现在想来，这感叹多半只是针对孙氏兄弟死在地下而发的。

“你去啊，去那里，去啊。”我耳边仿佛又听见钱六尖锐的嘶叫声在黑暗里隐隐传来。

那时候，我还记得，他挥舞的手臂险些打到我。他是不是在向我指出地下室的入口？我躺倒在床上，床板坚硬。我回忆着那天，和我躺在同一位置的钱六的动作。那天我进门的时候，把门开着，外面的光线透了一点点进来，使我当时还能模模糊糊地看到钱六的黑影。

“你在干什么？”卫先听见声响，转回头，手电的光柱照着我挥舞的手臂。

我从床上站起来，用手指向斜对面的一片区域。“你看看那里，可能就在那里。”

手电指向那里，是一个书橱。

“肯定有问题，他这里都没有灯，看什么书。”

“过来搭个手。”卫先招呼我。

沉重的书橱被我们移开了。

卫先敲打了几下墙壁。“奇怪，是实心的。”

“是吗？”我伸手摸着墙，却觉得脚下的地有些不平。

我狠狠躲了两下脚。

“空的！”我和卫先异口同声地说。

“果然在这里。”我又用力踩了几下，脚底突地一软，伴随着碎裂声，我整个人猛地沉了下去。

我啊地惊呼一声，挥动的右手抓住了卫先的脚，双脚悬空，那个突然出现的洞不知有多深。卫先的左脚向后退了一步，蹲下抓住我的手。

“松开我的脚，我站的地方可能也不稳，别两人都掉下去了。抓我的手。”

被卫先连拽带拖地弄上来，手电照向那个黑洞里，我犹自惊魂未定。这个入口该是被钱六自己封上的，长年在上面压了个重书橱，已经开始下陷，被我再这么狠踩几脚，这层水泥板就吃不住了。站在洞口向下看，这才发现就算当时没抓住卫先

的脚也出不了大事，洞深大概两米多三米不到的样子。

卫先拍了拍我的肩膀：“走吧，知道在这里就行，我们改天来，我得准备些家伙。还有你没发现空气有些不对吗？”

我点点头，迅速和卫先离开了地下室。是有点气闷的感觉，还好到现在只隔了六七十年，里面的空气还不至于变成致命的毒气。铁门重新被锁上了，但解开六十七年前谜团的钥匙，却已经握在手中。

之后几天，卫先都没有和我联系。每天的采访我总是心不在焉，稿子飞快地一挥而就，手机一响就赶紧看来电显示的号码。那未知的地下究竟有什么呢？五天之后，我终于接到了卫先的电话。他已经准备完毕了。

六月二十二日，周二。

我给报社挂了个电话，说自己脚扭了，正去医院看，如果情况好的话下午就来报社。换言之，我也给自己不去报社打了个伏笔。只要不在那里困几天的话就不会出什么问题。当然，或许那并不是会不会被困几天的问题，而是出来或出不来的问题。

上午九点三十分，在普济路中央“三层楼”不远处，我和提着两个蓝色大旅行袋的卫先会合。

“这是你的。”他把一个旅行袋递给我。

“等会儿再看。”他阻止了我弯腰拉拉链的举动。

等了几分钟，找了个没有人出入的时候，我们闪进了“三层楼”的大门。要是被人看见我们两个提着这两大包东西进地下室，恐怕很难解释清楚。打开铁门，我们把两个旅行袋放进去，然后让门开着，重新回到外面的阳光里。多少让屋里的废气先散一点出去。“三层楼”里的居民，是不会注意到黑暗里地下室的铁门被打开的。那得走下楼梯，到跟前才会发现。

“要等多久？”我问卫先。

“两支烟吧，出口的地方空气好些就行。”卫先摸出烟，我取了一根点上。

“那再往里呢，地下通道的规模不会小，这点工夫行吗？我看国外的纪录片，这种地方得用抽风机抽段时间才行。”

“用不着那个，我准备了全套的衣服，带氧气装置。”卫先脸上露出了笑容。

铁门重新关上了。站在我曾经掉下去的洞口前，卫先用手电往里照了几下，从旅行包里取出把尖头钢锤，几下子把洞口拓宽了一倍。钱六所做的掩盖已经被完全去除，现在出现在手电光柱下的，是一个直径一米多的圆洞，在下面的壁上，还嵌着一个生锈的铁梯。

“我们把衣服穿好再下去。”卫先说着，从旅行包里捧出一套衣服。

“这就是防化服嘛。”我目瞪口呆地看着穿上衣服的卫先。

“不，应该说是宇航服。”他的透明头盔折射着手电光，我改口说。

“这套衣服可以阻绝一切有毒气体的侵入，背上的氧气装置存有四小时的压缩氧气，同时装置的能源保证其可以进行氧气转换运作四十八小时。还有，这衣服是防弹的，所以万一墓里有机关，挨几箭也不怕。好了，别愣着，快穿！”

防弹？可背在肩上的氧气转换装置？我不由得佩服卫先的神通广大，这样的东西可不是普通人能见到的。

“你这两天就搞这东西去了吗？估计这样一套衣服得是天价了。”

“价钱倒还好，就是东西少。我本来就自己的一件，这两天从别人那里调了一件过来，应该合适你的体形。”

价钱还好？我才不信呢。大概是彼此对金钱的衡量标准不同吧？

要把这件衣服穿上去还真不容易，最后还是在卫先的帮忙下才穿了上去，各处的密封搭扣全都封好，除了背上的氧气装置有点重之外，不觉得特别气闷，而且也能清楚地听见卫先的声音。

一手提着卫先给我准备的特制手电，一手背着带来的小包，那里面有我的重要装备——数码相机。我跟在卫先的后面，慢慢顺着铁梯下到了甬道里。

衣服和身体贴合得很紧，没有行动不便的感觉，绝对是好东西。而背上的氧气装置也不是暴露在外面，而是在衣服的夹层里，这样也能受到衣服特殊面料的保护，不容易擦坏碰坏。

甬道窄而矮，我只能猫着腰跟在卫先后面，估计大概只有一米六高。一开始我的头盔还不小心碰了一下，吓了我一大跳，因为要是碰坏了可没钱赔。没走多久，手电就照到前面壁上有一个伸出来的小铁盘。

“那是什么？”我问。

卫先在跟前停下，从背包里取出一个大水壶，倒了些东西进去。

“是油灯。”他说着，居然从包里拿出了根灯芯放进去。

我看着他把灯点起来，有些惊讶。

“你居然把这些都带着？！”

“其实，一般的大墓里都会有类似的灯，如果是没进去过的，里面会有没用过的油和灯芯，但这个墓孙氏兄弟进去过了，所以我猜那些灯可能被用过，所以就带了这些东西来，没想到这甬道里也能用上。”卫先虽然说“没想到”，但语气中却还是有着微微炫耀的意思。

他想得的确周密，或许他是想以这种方式来证明卫不回的论断是错误的吧。再往前，每隔十几二十米都会有一盏油灯，回头望望，回去的路要比我们手电照出的前路光明得多。

再走了没多久，我们看见第一条岔路。

“走哪边？”我问。

“随便哪边，不过我们最好不要分开。”

“可是怎么会有岔道？”

“我想，是因为当初孙氏兄弟也不知道墓到底在什么地方。刚才一路走来，你有没有发现，在壁上和脚下的路上，有一些很深的小洞？”

我回忆了一下：“好像看见过一个。”

“那是洛阳铲打的洞，可能就是我四叔公打的，以确定墓的方位。不过如果位置差太远的话，这种方式也不行，只好多挖几条路，配合洛阳铲来确定位置。”

卫先忽然停了下来。

“怎么了？”我有些紧张，手电并没有照到什么特异的地方啊。

“哈哈，我们还挺走运的。”卫先笑道。

“这是正确的路吗？你怎么知道？”

“不，这条路错了，我们得往回走。”卫先转过身来，“不过我已经知道该怎么认路了。”

“你没发现这条路有什么不对吗？”

我仔细用手电照了照，没什么不一样啊，一样矮，一样坑坑洼洼。

“那多，我看你有点紧张，照理你不该发现不了的。不就是去个死人墓嘛，放轻松点，嘿嘿，等会儿还有孙氏兄弟的死人骨头看呢。”

我讪笑了一声，不可否认，卫先自从下了墓，就完全恢复了往日风采，在卫不回那里受到的打击已再看不出半点影响。我却正好相反，从进了地下室铁门关上开始，就有些紧张，等到了这甬道里，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当年在人洞的甬道里差点走不出来的经历，总是拿着手电瞎照，怕从哪里忽然迸出个什么东西来。

“哪像你死人墓挖得多了，练就了一身铁胆，小生可是怕怕得紧呢。”我自我调笑了一句，倒反而缓解了心里的紧张。我本来就不是对生死太在意的人，所以才会干出许多生死一线的举动。但对于未知的恐惧人皆有之，和普通人相比，我所不同的在于对于未知既有恐惧，又有挡不住的好奇。

再仔细用手电照了照周围，我忽然明白了。

“没有油灯。”

“没错。”卫先挑起大拇指，“看来挖洞的时候工人用的是随身带的矿灯，这壁上的油灯是完工后再装上去的，就只装了正确的那条路，可以照明，也可以让人不致迷路。”

反身走回去，这回变成了我在前面，卫先在后面，另一条道走了不远，果然又看见了油灯。

第 11 章孙辉祖的白骨(中)

此后每到岔路，我总是先用手电照照哪条路有油灯的铁盘，然后再选定正确的路。在这里走路不比地上，九曲十八弯，我的腰已经越来越酸，经过的岔路大概已经有七八处了，这地下甬道的工程还真挺大的。这甬道是逐渐向下的，就这一点，也该是走对了路。

尽管衣服透气性不错，但大热天，这甬道里空气又不流通，我早已经汗流浃背，偏偏穿着这全密闭的衣服，连擦汗也不行，实在是不舒服至极。

又过了一个岔道，卫先再点了一盏灯，没走几步，我却愕然停了下来。

“怎么会是死路？”手电笔直的光柱，照到的不是幽深的甬道，而是一面不规则土墙，很明显，这条甬道挖到了这里就没有再挖下去。

“不会吧？”卫先侧着身子勉强挤过我，向前走去。

“见鬼，怎么会……啊，我们到了。”卫先的背一挺，头盔顿时撞了甬道的顶一下。

我探头看，却见到卫先的手电光并没有照着正前方，而是照向前方不远处的地面。那里有一个洞。我的心跳又加速了。走到近前，那里面有向下的土台阶。

“我先下，你跟着。”卫先沉声说，率先沿阶而下。

大约往下走了五六米深，我们下到另一个甬室，这也该是孙氏兄弟挖出来的，大约近十平方米的样子，一样的低矮。在这间甬室里，有一块被移开的巨大石板，与其说是石板，不如说是块扁平的巨石，占了这甬室的一半大小，厚度两尺有余，不知有几吨重。而原先被这巨石所盖住的另一条向下的通道，如今就在我们面前。那是一道石阶，以磨得极为平整的大青石铺就，通往未知的黑暗中。

“下吧。”站在入口处用手电照了一会儿，卫先对我说。这一刻，连他的声音，都显得有些干涩。

顺着石阶慢慢往下走，两道手电光柱交错着往前探着。与此之前的狭小甬道相比，我们正进入的，无疑是个恢弘得多的空间。仅仅是这石阶，就是三十多级，台阶越走越宽，走到最后一级时，森然石壁中间的通道，宽达三十余米。

这里的空间实在太大，我们两道手电能起的作用十分有限。卫先示意我先不要往前走，站在石阶的尽头，他慢慢地用手电照着周围的环境。这里该离孙氏兄弟毙命的地方不远了，无论如何都不可疏忽大意。圆通当年所预感到的，地下凶恶难言之所，便是这里了。仅仅是冥冥中莫名的感觉，就让一位修持高深的大师失了佛心。而我们如今已经站在了这块地方，想到这里，我不由得有些惶然，又有些想明了一切的激动。站在最后一级台阶上，卫先没有再向前走，他的手电光停在了一个紧靠着左侧石壁的圆柱形金属礅，似是铜制的。

“我过去一下。”卫先说。

“那是什么？”我问。

“应该是……我不太确定，或许是某种装置。”卫先的话中有所保留，他该是猜到了些什么。

“小心点。”我提醒他。

“没事，这里该没有危险的。”

卫先慢慢走到那东西前，从背包里取出特制的长柄点火机。轰的一声，一道火柱冒了出来，那居然是个大号的照明火灯。只是火光虽大，却无法照亮整个墓道。我心里奇怪，没见卫先往里面倒灯油，也没放灯芯，怎么一点就着。孙氏兄弟来的时候，不可能没点过啊。

正要开口问卫先，却见他依然站在那里没动，手里的手电却贴着墓壁照过去，混着火光，我看到那里有个凸出来的东西。忽然之间，如连珠般的轰然作响，眼前竟一片光明。火光自两边的墓壁上依次亮起，一眨眼的工夫，整条气势恢弘的墓道都被两边墓壁上的墓灯照亮了。而卫先最先所点着的，原来只是一个牵动所有墓灯的机关。

“这里居然有这种万年连珠灯，看来墓主人的身份真是了不得啊。”卫先走回我身边说。

“万年连珠灯？”

“当然不可能真的点万年，但一经点着，可以燃烧数月有余，而且所有的灯都有机关相连，点着一盏所有的都会亮起来。而且这里的一定还有时间限制，点到一定时间会自动熄灭。别说孙氏兄弟来过一次，就是来十次百次也是一样点得着。”

不过此时我却没有心情感叹这机关的精巧之处，墓灯亮起之后，我才发现这整个墓道所用的建材，和石阶的青石完全不同，色彩斑斓，竟然是大理石。火光跳跃下，那大理石的花纹竟给人以妖异的感觉。

墓道极长，目测约有两百米，墓道尽头是个半圆形的拱门。其实该称为拱形入口，因为并没有门，墓道里的灯亮着，而那门内却仍是一片漆黑。离墓门不远处的地上，倒卧着一个人，远远望去看不清楚，不过想必该是一具衣服还未完全腐去的骷髅了。对照卫不回的话，这该是孙老三无疑。他的手里该还抓着一个骷髅头，但离得远看不太清楚。

真正的危险就在前面。

隔着头罩也能看出卫先凝重的面容，他从背包里取出件东西，熟练地拼装几下，就接成了一根长度足有三米的金属棒。在离棒柄不远的地方伸出一根细管，就像医院里医生常用的听诊器。细管的尽头是个吸盘，卫先把吸盘贴在了靠近左耳的头罩上。

“跟在我后面，别走其他的路。”卫先对我说。

金属棒伸出去，在地上敲击了三记，每记之间横着隔一尺，然后卫先迈下了最后一级台阶。我跟在卫先后面慢慢地向前走，卫先在一条水平线上敲三记，然后前移一尺，再敲三记，就这样一尺一尺地向前移。这根显然是空心的金属棒用声音把地下的信息传入卫先耳中，想必如果有机关的话，这件专业工具立刻就会告诉卫先。

“你刚才下石阶的时候怎么不用，万一那里有机关不就完了？”我问。

“不会。”卫先回答得干净利落。他并没有继续解释下去，不过显然他那极有自信的专业知识足以支持他这个断言。

“其实这条墓道上应该也没有，入了前面的门才是真正危险的开始，不过，小心点总没错。”

是不是前面那具尸体让他慎重起来了？

金属棒与地上大理石板的敲击声有节奏地响着。

“笃，笃，笃！”

“笃，笃，笃！”

“笃，笃，笃！”

一点点地靠近墓门。

虽然中国大理石产量丰富，但上海并不产大理石，要从附近的产地运过来，总也得数百公里，而且古代大理石的产地一定比现在少，所以运送的路程可能更长。然而与这样规模的墓室比，从千里外运大理石来，并不是多么值得惊讶的事。可为什么要用大理石，我还从来没听说过修建墓室用大理石的。

“卫先，你以前进过用大理石造的墓吗？”

“没有。”顿了顿，卫先又道：“也没听说过有这样大规模用的。”

敲击声依旧清脆地响着，可是我一点都不觉得动听。

“笃，笃，笃！”

“笃，笃，笃！”

“笃，笃，笃！”

一点点地靠近那具骷髅。

其实我知道不该和卫先说话的。他在听我说话和回答我问题的时候，一定会影

响听觉，而他现在是靠听觉来分辨前方有没有机关的。从他回答我问题时，明显放慢的敲击速度就可以知道。

但我还是问了。而且在第一次问了之后，又问了第二次。因为越往前走，我就越不自在，周围的空气中似乎有无穷的压力，透过我身上穿着的防弹密封衣，让我的心越抽越紧。而卫先那有节奏的敲击声，更加重了我的不安感。我只能靠和卫先说话，略略打乱敲击的节奏，来缓解巨大的压力。

第 12 章孙辉祖的白骨(下)

“卫先，你看两边的墓壁上，好像刻着什么。”我终于第三次开口。

两边的大理石壁上的确有刻着的图案，或阴文或阳文。由于大理石上本来就有不规则的图案，而我们走的是正中的路线，离两边的墓壁都有一定距离，所以要不是我极力想转移自己注意力而四下张望的话也发现不了。而且，越往前走，那些图案就越多。

“不知道，或者有什么含义，或者只是装饰性的。你怎么了？”卫先终于发现我的异常。

“不知道，就是有种非常不舒服的感觉。”我当然不能让他停止敲击，可看他的样子，似乎并没有和我类似的感受。

难道这就是卫不回当年的感觉？

卫先缺乏直觉，也不相信直觉。但我有，我相信，因为直觉救过我的命。现在，那种不妙的感觉，每走一步都加重一分。

卫先皱了皱眉头：“你发现什么了吗？”

“没有，仅仅是感觉。”

卫先的脸色不太好，他一定也想起了卫不回的话。“必有一天死于地下。”他没有再说什么，继续敲击着地面，继续向前走。

我只能跟在他后面，向前。我不可能独自一人退回去。

汗，不断地从身上冒出来。

冷汗。

离墓门，只有几十米了。

离尸体，只有不到十米。

卫先终于停了下来，在这个距离上，可以清楚地看见孙辉祖的尸体，那具衣服下的巨大骨骼，正泛着星点磷光。这具生前可能超过两米高的粗大骨骼，双手向前伸着，扑在地上，背上暗红色衣服不知浸了多少血，至少数十支已经生锈的箭把他射成了刺猬，他的后颅有一个创口，却没有箭，单从这点，就可以想像他死前的悍勇，那箭分明已经射入后脑，却被他生生地扯掉了，虽然，这并不能拖延他死亡的时间。他的两手如今只留下惨白手骨，他的右手上，却紧握着个骷髅头。一个让我正不断往外冒冷汗却突然间僵住的骷髅头。

孙辉祖的食指和中指伸入那头颅原本是双眼的空洞中，把这头攒在手中。可是，在那头颅的两眼之上，眉心再向上一点的地方，却还有一个比眼眶更大一圈的圆洞！那绝对不是被任何东西打击而产生的创口，那是一个浑圆的，边缘极为光滑的洞，幽黑得无比狰狞。所以卫不回至今想起这个头颅还如此畏惧，卫先显然也被吓住了，我的表情也是一样。

那是什么东西？！

那怎么会是人？

第三只眼睛？

面对这不知死了多少年的异物，心底里的恐惧却无法抑制地翻涌上来。就算是面对猛虎，甚至是从未见过的史前巨兽，或者是电影中的外星怪物，我都不会有这样的感觉。而这分明是人的头颅，却多了一只眼睛，我仿佛可以看见那只早已经腐烂的眼睛，在洞孔里若隐若现。

这就是墓主人的头颅吗？那墓主人到底是谁？

我的心脏剧烈地跳动着，急促的呼吸居然无法缓和下来，这样的情况我从来都没有碰到过。勉强转移视线，却看见孙辉祖的左手里抓着一大块布片。

幽灵旗？那就是幽灵旗吗？看样子只剩下了一半。另一半呢？是在那幽黑的墓里吧？我望向那拱门，那拱门的四周刻满了图案，或许那是一种我没见过的文字。这图案比墓壁上的要大得多，我隔着二十多米，依然可以清楚地看见。

卫先又向前走了，金属棒轻微地抖着，敲击在地上。

“别，别……”我开口喊卫先，却发现没有发出声音。我的心几乎要跳出来，拼了命地用力喊，那股气在喉间来回滚动就是发不出来。这样的情况，就像身陷在

梦魇里一般。“别过去。”我终于喊了出来，在说“别”字的时候声音还轻不可闻，喊到“去”字的时候，已经是声嘶力竭的大吼。

卫先惊讶地转过头，看见我苍白的脸。

“别过去，信我一次，别过去。”从额头流下来的汗水，刺痛了我的眼睛。

卫先的脸色变得难看起来：“你真的有什么感觉吗？”

“非常糟糕的感觉，非常危险，我们需要一些帮手，就这样不行。”无形中的压力让我每一次呼吸都很困难。

“这是心理作用，我们穿着这套衣服还怕什么！”卫先的情绪也激动起来，用手当当敲了两记头盔。

“这不是心理作用，你也知道我不是什么都没见识过的人，我想我现在的状况就和当年卫不回一样糟糕。”

“去他妈的直觉。”卫先突然吼了一声，认识他以来我第一次看见他这副模样。

“去他妈的直觉，要走你自己走。”卫先大步向着墓门走去，再也不用那金属棒敲地探测，走过孙辉祖的尸体时毫不停留，直向前方拱门中的黑暗。

我看着他的背影，却一步都迈不动；呼唤他回来，他却如未曾听到一样。一切就像当年一样，只是卫不回和钱六换成了我，孙氏兄弟换成了卫先。

结果呢，也会和当年一样吗？

卫先停下了。他站在墓门前，只再一步就迈了进去，他终于停下了。他背对着我站了一会儿，我看见他剧烈耸动的肩膀慢慢地平静下来。最后一刻，他终于还是控制住了自己。卫先就这样站了一会儿，才转回身来。

“真是难以想像，我居然会有这么失控的时候，如果我总是这样的话，恐怕真的有一天会死在地下。”说话的时候，他的面容已经如常。“你说的对，如果你也有这种感觉的话，这样冲进去是太莽撞了。不过，我们总也不能白来一次。”卫先的脸上浮起笑容。

我看见，他的手还在微微战抖。他走到孙辉祖的尸骸边蹲了下去。“你真的走不过来吗？”他抬头对我说。

我苦笑，现在似乎比刚才好一些，但我试着向前迈出一小步的时候，心脏再次剧烈抽搐起来。

卫先的手在孙辉祖破碎的衣服里探索着，近距离接触白骨对他来说是常有的事了，并未给他带来什么负面影响。

而我则取出数码相机，装上闪光灯，调到夜晚模式，开始拍四周的场景。尽可能多地获取资料，为下一次再来打下基础，希望下一次我不会有这么糟的感觉。我对那个墓门照了几张，特别是门上的那些莫名的纹饰拍了特写，还有周围墓壁上的花纹，钟书同该能认得出这些代表什么吧？

最后，我还对着孙辉祖手中那个诡异的头颅拍了个特写。

“哈，看我找到什么。”卫先突然叫了起来，他举起一个本子。

“日记，是孙氏兄弟的日记。”他显然已经翻了几页。

“太好了，回去我们慢慢看。”

“还有这个也得带回去。”卫先挪了几步，把孙辉祖左手捏着的那面旗抽了出来。

“还有……”卫先又去掰孙辉祖的右手。

不，应该说是右手骨，那抓着头颅的右手骨。

“怎么搞的。”卫先几次用力，竟然无法从那粗大的白骨手中夺下这颗头来。

“死都死了，肉也成灰了，还抓这么紧干什么？！”卫先咒骂着。

看着卫先使劲地和那具白骨抢夺一颗人头，我心里不由得掠过一阵战栗。

“算了吧，卫先，别弄了，下次来再说，我已经拍了照片了。”

卫先停下手。

“好吧。”他说着站了起来。

他回答得是如此的痛快，使我意识到他也早就心虚了，我的话给了他一个台阶下。

“有了这本日记，就该能把事情搞清楚，我们先回去吧，搞清楚了再来。”

卫先点头同意。

我们慢慢地退出这条悠远宏大的墓道，压迫在我心头的力量越来越弱，等到走回那块被移开的青石板所在的地方时，我长长出了口气。

回头看着洞里的石阶，那下面的火光还未熄灭，望下去不像之前的一片黑暗，透着光亮。我想我从鬼门关前走了一回。

等到猫着腰穿过闪着幽幽灯火的甬道，走出地下室，走到中央“三层楼”外，站在光天化日之下时，我有再世为人的感觉。脱下的那身密封防弹装已经装回了旅行袋里，现在我身上穿的衣服，就像从水里捞出来一样。卫先也是一样。

“我们先回去洗洗换身衣服，晚饭前你来我这里，我们一起研究那本日记。”

“好。”我说。

或许是刚才的经历对我的震撼太大，又或是那本日记被我倾注了过多的注意力，此时我竟然全然忘记了，在卫先的旅行袋里，除了一本六十七年前的日记，还有半面旗。

半面幽灵旗。

第 13 章噩梦开始(上)

我已经按第三次门铃了，居然还没有人来开门。我再次看了看房号，没错，这就是卫先的房间啊。难道这家伙拿了日记跑了？我心里闪过这样的念头。应该不会是这样的人吧，可要是日记里记载了什么了不得的东西……我正要用拳头捶门的时候，门终于开了。

“你怎么了，这么长时间才来开门？”

“哦，没什么，发了会儿呆。”眼前的卫先脸上有着一丝迷惘。

风吹在我脸上，风很大。我望向卫先的身后，窗大开着，这里是希尔顿的十八层，楼高风急，窗这样开着，几张纸被吹在地上，屋里显得有些乱。

“开那么大的窗干什么？”

“透透气，有点闷。”卫先的脸上竟似有些恐惧？

或许是我看错了，他在怕什么呢？在那墓里都不见他怎么怕。

茶几上，我一眼就看见了那本日记。孙辉祖的血早已浸透了这本日记，虽然它并没有被箭射到而导致纸张支离破碎，但凝固了的黑褐色血液，仍给阅读带来很大的障碍。我拿在手中，便闻到了上面的淡淡血腥。小心翼翼地翻开，生怕纸张破碎，略微翻了一下，却发现除了开头的几页，后面的纸都被血粘在了一起。原本开始几页也都是粘在一起的，但显然被卫先分开了。

“怎么你没看完啊？”

这么重要的资料，他倒忍得住等我来一起看，不过恐怕洗澡换衣也花了他些时

问吧。我嘴里这样随口问着，卫先没有回答也并不在意，翻回第一页，努力分辨那上面的文字。

第一页就提到了幽灵旗。这时，我才想到，原来在那墓道中，我们还取到了半面幽灵旗！

“卫先，那旗在你这里吧？快取出来看看。”我一边往下看着，一边对卫先说。

……

没有回答！我抬头看去，猛然吃了一惊。

屋子里的风小了有一会，我本以为卫先把窗关小了，现在却赫然看见，卫先一只脚已经跨出了窗户，大半个人已经到了窗外。窗外面有什么？我第一反应就是卫先在窗外看见了什么，这才做出这样危险的姿势探查，或许这样的姿势对他来说也不算危险吧？！

脑子里产生这样的念头只是一瞬间的事，可是我下意识地觉得不对。卫先的两只手居然没有抓住任何东西，就这样任自己的重心倒向窗外。

“卫先！”我大喊一声，话音还没落，就看见卫先在转过头看我的同时，另一只脚也跨出了窗子。

那张茫然的脸！

我急步冲到窗前，一切都已来不及了。

我看见卫先迅速远去的脸上，神情从茫然到恐惧那样剧烈的表情转换，仿佛突然发现自己在半空中一样，然后发出声嘶力竭的大叫。

我就这样目送他的身躯落下十八楼，摔在地面上的时候，我仿佛听见轰的一声。我踉跄向后退了几步，怎么会这样？他刚才分明是自己跳出窗外的，可是在现在的情形下，他有什么理由要自杀？我的脑子里一片混乱，原本以为已经逐渐接近真相，在墓道里接近危险的时候，终于把卫先劝了回来，没有出什么乱子。可现在卫先居然自杀了。原来一切都不在我的掌控之中，卫先的纵身一跃，让我从头凉到脚。

还有他最后的表情……

我的视线转到了日记上，莫非就在前面这几页，让他看见了什么，而遭到了无法承受的打击？又或者是那半面幽灵旗。

回想起来，从刚才开门的时候，卫先的神情就已经不对劲了，如果自己早一点

注意到的话……

可是，现在不是想这些问题的时候，警察很快就会来这里的，我现在成了谋杀卫先的嫌疑人，而且，我怎么解释卫先的身份，怎么解释旅行包里的东西，怎么解释这本染血的日记和……

对了，那半面幽灵旗现在在哪里？

卫先的旅行包就在床边，旗子本来是被他放在里面的，我一边迅速翻开寻找，一边祈祷别被他放在了身上，要是那样的话拿回来就麻烦了。出乎我的意料，我很容易就在包里找到了这半面旗，这么说卫先还没拿出来看过？

我把旗和日记一股脑塞进自己的包，心跳得依然飞快，这些动作几乎是我下意识的自我保护反应。和卫先相交不深，但这些天和他相处愉快，在我眼前死去这样的打击让我一时间无所适从。同时，这房间里所有卫先留下来的东西，恐怕都不是我所能对警察解释清楚的。

所以我这时的想法是：赶快离开。我站在门前，深吸一口气，定了定神，然后开门出去。走廊里没有人，我闪进了斜对面的楼梯间，往下走了五层，在十三楼转出来，坐电梯到了底楼。

走出大堂的时候，酒店外面已经炸了锅，不远处团团围了一圈又一圈的人。我站着，怔怔地看了人群半晌，终于决定不去看卫先的惨状，转身离去。

刚才一个人在楼道里走的时候，我的情绪已经稳定许多，至少和事情刚发生的时候比，已经可以镇定下来分析一些事情。此时我已经想到，如果警察不是笨蛋的话，迟早会找到我的头上来。

我从未想到会出这样的事，所以进出酒店完全没有避嫌，警察很方便就会问出最近频繁和死者接触的人，而刚才我来的时候，服务生也很可能看见了，当时是不会在意，但警察问起来的时候，总还是会想起的。从现场应该可以很快得出多半是自杀的结论，可我这个死者死时在场的人，还是不可避免地会受到怀疑，所以我会很麻烦。我在心里迅速权衡了一下，走进旁边的一家联华便利超市，把包寄存了起来，等到再次回到那个比刚才大了数圈的人群，奋力挤进去的时候，警察正好赶来。我只看了一眼卫先的尸体，脸色就已经惨白。卫不回说他会死在地下，可我没想到，他这么快就会死，虽然不在地下。

此后我在警局作了数小时的笔录，对我和卫先的关系当然不能如实告诉警方。就在我决定去面对警方的时候，已经想好了一个能解释我和卫先的关系，而且不至于被过多牵扯进来的说辞：网友。

我说自己是在新浪网上聊天时碰到卫先的，当时他是用随机游客的方式登录的，聊的时候发现他对于古玩和中国古代历史相当有见地，又是同城，就见了几次。今天他打电话给我，说有好东西给我看，我赶来，却发现他神色不对，还没聊几句，他就忽然从打开的窗户上跳了下去。

警方让我看旅行包里的两套衣服，我当然回答说不知道，没见过。从警方对房间里现场的调查，很快就得出卫先是自己跳下去的结论。更对我有利的是，下午服务生曾进来打扫过，那时服务生就注意到卫先的神情恍惚，脸色苍白，似乎有很重的心事。

在警局里一直待到晚上九点多，终于可以离开，负责此事的警官要求我在结案之前如果要离开上海，需经警方同意。我当然只能答应。如果是一般情况，我应该不会受到这样的限制，只是卫先的身份过于诡秘，而且在房间里又出现了那些奇怪的工具，以及一些珍奇古玩，那些东西的价值，无论哪个专家到警局看一眼都会吃惊得合不拢嘴。这样的人死了，而身边仅有我一个认识的人，怎么可能会轻易放过呢？！不过他们调查一段时间，没什么进展的话，恐怕也只能以普通的自杀来结案了吧。那些古玩，估计会由上博收购吧。

出了警局，我叫了辆出租，到那家联华便利超市取回了包。回到家里，我取出旗和日记本，准备开始研究。

首先看的是那半面旗，我打开了写字台上的灯，希望能看得更仔细些，我这写字台有近二米长，右边放了电脑显示器，剩下的地方，展开这半面残旗竟还显不够。

第 14 章噩梦开始(中)

这面旗非丝非棉，不知是什么质地，上面浸了血污，虽然已经被撕毁，但我用手摸上去，却感觉还十分结实，布料没有因岁月悠长而产生腐烂现象。细细分辨旗上的花纹，我的眉头却渐渐皱了起来。

这显然应该就是那面幽灵旗，自始至终，我和卫先都没有感受到这面旗给我们的压力……想到这里我心里忽地打了一个突，我是没感受到，卫先当时在墓里也应

没有，但后来呢，他后来的神情恍惚和这旗有没有关系？

这样的念头转了一转，终因没有什么事实支撑而淡了下去。旗子是我从旅行包里拿出来的，照常理推断，卫先回到希尔顿后该没把旗取出来过。从当年几位见过旗的老人的叙述中，我早了解这面旗的威力，可是那些震慑人心的感觉，我却没有从眼前的这面残旗上感觉到分毫。这很好解释——旗都残缺不全，当然就不会有威力，但问题是现在旗上的图案，居然和钟书同、杨铁、傅惜娣三位老人回忆出的图案都不同。

这旗子上的图案，分明是几条张牙舞爪的螭龙。尽管不全，但我还是能认得出。这样明显的图案，那几位老人怎会看错？

我心中疑惑，定定地看着这旗，台灯的强光下，那几条螭龙的残躯和血污交错着，一时间竟让我心跳加速起来。我定了定神，这原本明黄底色上刺着黑龙，十分的显眼，可现在血也凝成黑褐色，如果不细看，还分不出哪是黑龙，哪是血污。不过在那明黄的底色上，似乎还有其他的暗纹。或许那是比较淡的血污吧。我这样想着，却还是一只手伸到旗面底下，把旗托起，靠近台灯的灯光细看。没错，的确是其他的纹路。

那明黄的底色上，还有偏土黄色的纹，如果不是这样凑近细看，是决计发现不了的。

那是墓道里的图案！

我心里一寒，虽然不尽相同，但和墓道里的图案绝对是一类的。这些图案代表着什么？为什么在绣上螭龙之后，还要再绣上这些不靠近细看就肯定会忽略掉的暗纹？这些疑问固然是我这样空想无法解决的，但我已经决定明天去一次钟老家，相信以这位大学者的渊博，就算不能直接告诉我答案，也能指出一条路。

我把残旗小心叠好，放在一边，然后拿过那日记本，开始一页一页地翻看。

这本日记有两百多页，几乎记满。这并不是孙辉祖的日记，却是孙家长兄孙耀祖所记，这倒很正常，否则我还要奇怪，那孙辉祖怎么看都不像是个会记日记的人，说不定连字都不识几个呢。只是这日记不知怎的被孙辉祖带在身上。

这日记不是每天都记，其实也不能说是日记，而是一本关于他们这次行动的记录。基本一页一天，开始记的那一天，却是一九二八年的七月十七日。从那天起，

这个计划开始缓缓启动，初时日记跳跃很大，显示出进展缓慢，到了一九三七年，密度明显大了起来，进入三月之后，至少隔天就会有一篇记录。

我小心翼翼地撕开被血凝住的纸，血的味道随着一页页翻过去而浓重起来，许多地方已经看不清楚了，可当年孙氏兄弟所进行的庞大计划，终究还是一点一滴地被揭了开来。

1928 年 7 月 17 日，晴。

我本没有写日记的习惯，但今天发生了一件事，我决心记下来，这只是一个开始，希望我能一直记到结束。我知道，祖宗正在天上看着我哪。

今天我在遵化见着了汉章（我本来没明白这汉章是谁，看到后面，才猜到这汉章应该就是孙辉祖的字），他告诉我，前些日子和孙殿英干了一票大买卖，得了许多好处。他拿了许多珠宝给我看，都是我平生仅见的好宝贝，我详细问他，才知道孙殿英居然带队把慈禧和乾隆的墓给掘了。

汉章见我有些吃惊，又告诉了我另一件事情，在进到乾隆墓室里的时候，还发生了一件怪事，把他都吓得不轻。孙殿英严令此事不得外传，如果我不是汉章的大哥，只怕他还不肯告诉我。

进到乾隆最里面的墓室的时候，把石门炸开，汉章第一个要冲进去，还没踏进墓室一步，就已经被吓得坐在了地上。

若不是汉章亲口所说，我还真不敢相信，我这个三弟会怕成那样子。不过当时跟在汉章身后所有的人，包括那胆大包天的孙殿英，都吓软了身子。

可是他们就只是看见了一面旗而已。在墓室最内侧对着门的墙上，挂着一面大旗子，汉章就是看见了那旗才吓倒，其他人也是。不过最起初，他们所有人都以为是乾隆皇帝发怒，受了诅咒。

那时候没人敢进去，孙殿英把工兵营的工兵叫了几个出来，用枪接连崩了三个不敢进的，第四个才勉强爬了进去。然后才知道，那旗子远看着让人怕，一走近就一点事都没有。

汉章不是长子，他虽然也知道汉末我孙氏的辉煌，但有一些事情，却历来只有长子才够格知晓。汉章第一次看到我这么失态，在他的眼里，我这个大哥一向都是稳如泰山的。应该把老二和老四都叫过来，那旗子既然已经出现了，我们孙家的机

会也就来了。

只要我们能找到那本书……

1928 年 8 月 9 日，阴，旱雷。

汉升终于也到了，孙氏一脉活在世上的所有人，只剩下了我们四个。

没下雨却打了雷，这是个兆头。既然最后的机会已经来了，只能传于长子的禁忌也该打破了，所有孙家的人都必须为了这个目标奋斗，可惜我们只剩下了四个。

我全说了。

祖先们费尽心机都没有找到那个墓，现在所有的希望都只能寄在这面旗上。可是那面旗现在被孙殿英藏着，即便汉章跟了他好些年，就这么向他要，怕也是不成的。

讨论了一下午，还是没有结论。

1929 年 11 月 13 日，云。

汉章还是没有拿到那面旗。孙殿英把那些宝贝藏得太好了。究竟还要等多久，我们孙家究竟还有没有复兴的机会？我一直在问自己，但却不能对他们表现出来，在他们面前，我必须有信心。

可是，为什么让我看到了希望，却又让那希望越来越渺茫？

贼老天！

1934 年 3 月 17 日，云。

今天收到汉章急电：事成。

我忍不住大哭。我还以为再也不会往这个本子上增加什么，五年多了。我必须尽快赶去。

1934 年 3 月 20 日，晴。

没想到会在医院看到汉章，他的肺被子弹打穿了，他和我说，再厉害的硬气功对上子弹都是屁。但就是这颗子弹，让我们重新看到希望。

汉章帮孙殿英挡了这颗子弹。孙殿英是个有恩必报的人，他和汉章说了，不管汉章要什么都成。所以他答应把那面旗给汉章。等汉章一出院就给。

现在要做的就是等待。

只能等待。

1934 年 5 月 3 日，雨。

终于拿到旗了。

尽管已经有心理准备，退到旗子三十米开外，还是被吓趴在地上。但是我很开心，这就是那面旗。一旗在手，千军莫敌。

希望这面旗能帮我找到那本书，希望祖宗的推测不会出错。

但现在还不行，我们还要等一等，等一个让汉章和这面旗从孙殿英的视线里消失的机会。

已经等了这么久，我们离目标很近了。

1935 年 1 月 18 日，雪。

孙殿英失势已经有一段时间，我觉得时间到了。要和汉章他们商量一下，可以动手了。就等这场雪停吧。

1935 年 1 月 20 日，晴。

火遁成功。

汉章跟了他这么久，他怎会想到，失了势还跟着他来山西的孙辉祖，会借火遁呢？他大概只会大哭吧，当初跟着他出道的，已经没有人了。汉章是最后一个。还亏我们找到了一个和汉章身材差不多的替死鬼。

第 15 章噩梦开始(下)

从今天起，我们就将开始下一步的计划了。孙殿英势力再大的时候都没过长江，我们是安全的。

我一页一页地翻着，有时会用指甲轻轻刮去掩住字迹的血污，指尖已经变成暗红色。接下去的几十页，记载着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孙氏兄弟是怎样穿梭于江南的各个城市乡间，踏遍了江浙两省的所有土地。很明显，孙家的祖先并不知道那个墓的确切位置。

很遗憾我一直没有发现一些关键问题的答案，比方说，那到底是谁的墓。孙耀祖始终用“那个墓”或“他”来指代，并没有详细说明。还有那本书也是如此。人即便在记日记时，碰到最隐秘不可言的事，常常也会含糊其辞，下意识地回避，这就是一例。不过，总算也帮我解决了一些疑问，比如为什么总是孙辉祖扛旗。

1935 年 2 月 24 日，小雨。

明天应该轮到老四扛旗，但他不太乐意。

他和老二都说，应该固定下来一个人扛旗，希望这样能让执旗的人有更多熟悉旗的机会，传说中神兵利器都有自己的意识，或许这样有利于扛旗人和旗的沟通，更容易找到那个墓。

而这件事当然只有老三才做得到，旗子连杆三十多斤重，一天扛下来我累得够戗，老二和老四也不比我好多少。这事就先定下来，以后汉章扛旗。

只是有一节他们没说，我却是知道的。扛这旗子，有些张扬。孙耀祖只是点到即止，这本日记上的记录，怕是其他三个人都能看的，所以写得太过不好。什么叫“有些张扬”？试想一下，扛着这么大一面旗子，在城市的街道上走，在乡间的田野边走，众目所视，没办法旁若无人，孙家老二老四的脸上挂不住了。这恐怕才是让孙老三一人扛旗的真正原因。这四兄弟的心，原来还不是一般齐啊，孙耀祖和孙辉祖才是最坚定的。

而扛着旗走和发现墓在哪里之间到底有什么关系，孙耀祖并没有在记录中专门说明。他曾经为此事前后对三个弟弟解释过六遍，反映到记录中，前后对照之下，我整理出了个大概。

这面旗和墓中的某些东西有很大联系，最有可能的就是那本书，又或者是其他东西，孙耀祖对此语焉不详，总之渊源极深，或者出自一处，或者有类似的功用。而孙家的祖先猜测，两者间可能会共振或相互吸引，就像两块磁铁接近到一定程度一样，旗子接近墓到一定程度，也会产生异象，由此就可以判断墓的大概位置。

由于一年多来旗子始终没有表现出什么异象，除了一如既往让初见者吓得魂不附体，不见有什么共振共鸣。不用说，对于自己祖先的猜测，几个兄弟心里的怀疑越来越甚，这也是为什么孙耀祖会重复解释六遍的原因。

我能够想像，当时一天天地走下来，没走到的地方越来越少，但大旗却没有预想中的反应，他们一定会想，祖先的推测是不是错了，又甚至，那仅仅是祖先在尝试了一切实际的寻找手段失败后，为了不让子孙放弃寻找的希望而随意编造的？如果不是大旗本身具有的神奇性，恐怕孙氏兄弟早就放弃了吧。

1936 年 7 月 14 日，雷雨。

前进大上海。

1936 年 7 月 15 日，雨。

汉章告诉我们，他感觉有些不一样。他说不清楚是什么感觉，就是觉得，拿着旗子的时候，感觉和从前有些不同。但我们都没什么感觉。希望这不是汉章的错觉。或许我们要找的，就在大上海。

1936 年 8 月 7 日，多云。

汉章又有感觉了，比上一次更强烈一点。这里是上海的闸北。

听汉章这么一说，我们似乎也觉得有些不同，是心理原因吗？

希望越大，失望越大。如果这一次还不行的话……

1936 年 8 月 11 日，晴。

终于找到了！

真的会有异变！整条街的人都快被吓疯了，那就像是一场心灵风暴！而站在旗子下的我们，却一点事都没有。不，应该说那一瞬间，有一种充满力量的感觉。力量。那一瞬间，我似乎拥有挑战世界的力量。相信这一天不远了，墓就在我的脚下。

这一页上的字迹战抖，孙耀祖在写下这些字的时候，连纸都划破了数处。原本越来越渺茫的希望一下子成真，就要接近成功了，怎么会不激动？!而许多年以后，我坐在这里看着这份记录，却知道，其实他接近的是死亡。

此后这个本子上所记录的，我基本已经知道了。与政府搞好关系，迁走居民，造“三层楼”，请来钟书同、圆通、卫不回，开始以防空洞的名义向地下挖掘，同时把挖出来的土运去邱家塘，发现墓的具体位置，日寇轰炸，圆通不祥的预言……

我翻到记录的最后一页。

1937 年 9 月 4 日，多云。

准备下去了。这是最后的时刻，可是大家的情绪似乎都有些……或许，不该请圆通来的。希望卫不回能帮到我们，不论下面是什么，我们都没有后退的余地了。在我们的后面，是孙家千多年前的期望。祖宗们在看着呢。好在我们都没什么牵挂。

合上本子的时候，已经是凌晨一点多了，虽然对我来说并不算多么晚的时间，但此时我却有一股极深的疲倦涌上来，不是身体上的，而是从大脑的深处散发出来，让我没办法再思考下去。思绪太多，这些思绪都纠结粘缠在一起，让我一时间失却了理清它们的勇气。还是先睡吧。

我总是以睡眠来逃避一些事情。其实那都是我无法回避的。指尖上，是若有若无的血腥味。我把两只手都压到了枕头底下……

我记不清自己是什么时候睡着的，或许并没有真的睡着过，眼前不断有影像划过，有卫先，有我从未谋面的孙氏兄弟，还有那个骷髅头。我很久没有这样恶劣的睡眠质量了，爬起来的时候浑身都是冷冷黏黏的汗液。

闹钟的指针指向七点十五。对我来说这是个很早的时间，但已经在床上待不下去了，闭着眼睛的时候，依然可以看见杂乱的光。洗了个冷水澡，勉强提了点精神出来，现在给钟老打电话有些不合适，但那本暗红色的日记我已经不想再拿出来温习了。

日记上的内容让我勾出了当年事件的轮廓，但真正的帮助并不大。特别是我原以为，从这本日记中可以找出卫先自杀的线索，可现在我却什么都想不出。是什么把卫先逼到了死路，让他连反抗的勇气都没有，甚至都没有向我求助？想起最后一刻卫先脸上突然露出的恐惧和无助，这该如何解读呢？那时候他的目光是望着我的。

我忽然有了一个让自己大吃一惊的想法：莫非卫先在怕我！

因为他怕的是我，所以什么都没有对我说，他最后的恐惧表情，是因为看着我。我看着穿衣镜里的自己，除了憔悴一些，和平时并没有什么差别。我在屋里来回踱着步，莫名的压力让我没办法舒舒服服地透气，我知道一定有什么地方出了问题，可是我却抓不住它。

我有危险的感觉，但我却完全不知道危险是来自哪里。

八点十五分，我终于忍不住给钟书同家打了电话，老人总是早起的。他接得很快，看来并没有打扰到这位大学者的睡眠。听说有新的进展，他立刻就要我过去说给他听，几乎比我还要着急。我把数码相机里的照片大分辨率打印了出来，装在包里，没有坐公交车的耐心，出门直接就打的去钟家。

第 16 章死亡诅咒(上)

我并没有告诉钟书同卫先的离奇死亡，这个消息对他来说没有任何正面的意义，我说的故事已经够令他震撼的了。

“没想到，居然会是这样。”这样的话，钟书同在听我述说的时候，已经重复

过许多遍了。听到当年自己竟然不知不觉中参加进这样一个庞大计划里，即便是这样一位高龄老者，也对孙氏兄弟到底想要做什么充满了好奇。所以还没等我提出来，钟书同已经急着要看我拍下来的照片还有那半面幽灵旗。

“咦？”

当我先把半面旗子展开，钟书同却面露惊讶。

“就是这面？”他转头问我。

我点头表示肯定。

“和您当初画给我的那幅图，图案上不太一样，但我想不太可能孙辉祖临死抓着的是另一面旗吧？！”

“可是图案和我记忆中完全不同啊，颜色倒是差不多，难道人老了记性不行了？”

“那也不一定，杨老和傅老画出来的旗，和您画的图案也各不相同，而他们两位也说自己的记忆没有问题。或许这旗子在每个人的眼里看出来图案都不一样，这旗子本来就很神了，再神一点，也不是没可能的吧？！”

“那你现在看这旗子上的图案是什么，是不是螭龙？”钟书同问。

“是的，就和您看到的一样，或许，或许这旗子破了之后，原本的作用就都消失了。”我说话的声音又轻了下来，在这么一位大学者跟前，说这些神神怪怪连自己都没把握的事情，真是一点底气都没有。

没想到钟书同竟点了点头，又把目光转投到旗上去了。我本来要接着把打印的相片拿出来，见钟书同若有所得的神色，便停了下来。钟书同看了一会儿，又取出高倍放大镜细细察看，戴着老花眼镜的脸离旗子越凑越近。

“这旗子的质地，真是从来都没有见过，非丝非棉，建议你送去检验一下成分。这么多年，人都成了黄土，但时间似乎对这旗没起多少作用啊。”钟书同重新开口的第一句话，却让我有些失望。

“不过从图案来看，这应该是一面军旗。”

“军旗？”

“是的，汉、三国、晋都有可能，三国时期的可能性最大。这面军旗所代表的人，应该有相当高的地位。”钟书同补充道。

“对了，军旗，如果是军旗的话，就能说通了。”想通了一个关节，我显得十分兴奋。

“什么能说通了？”

“是这面旗的作用，对于看到这面旗的人，可以产生明显的威吓作用。自己的军队如果长时间看的话，习惯后应该可以克服，而对于旗下一定范围内的人，也就是主帅的亲卫队之类的部队，有提升士气的效果，而对初次见到的敌军，打击却是致命的。这面旗简直是为冷兵器时代的战场量身订做的啊。”

说到这里，却想到了“三层楼”被保存下来的原因，立刻补充道：“就是在现代战争里，也能发挥巨大的作用呢。”

钟书同呆了一会儿，叹了口气说：“可惜破了，希望能找到另外一半，研究出它的原理是什么。对了，你拍的照片呢？”

我忙从包里取出打印在专业照相纸上的图片，递给钟书同。钟书同一张接着一张地看，眉毛却越皱越紧。他看得很慢，十几张纸，翻来覆去看了二十多分钟，尤其是那张诡异骷髅头的特写。

刚开始看的时候，他微微摇着头，看到后来，摇头的幅度却越来越大。最后他抬头苦笑说：“真是惭愧极了，那些刻在墓壁上的符号，以及拱门上刻的符号，我从来都没有见过。”

听到钟书同这么说，我真是吃了一惊。钟书同在史学界的地位非同小可，素以学识渊博杂通百家著称，虽然专研三国历史，但这样的大师，对中国其他时期的历史也绝对是专家级的，照理说就算没专门研究过那种符号，也总该说得出个出处，有些线索才对啊。

“从门的形态来看，应该是三国时期的，但这些符号我却从未见过，不仅三国时期，其他时期也没有见到过这样子的墓室符号。可以肯定的是，这绝对不是无意义的装饰图案，其中必有重要含义。”

钟书同说着从里面抽了五张出来说：“这几张留在我这里，我慢慢研究一下。”

我当然说好。

钟书同又抽出一张放在我的面前说：“关于这张，我有些自己的猜想，作不得准，只算是一种参考。”

这正是那张头骨的特写。

钟书同用手点着照片上头骨上额的大洞，道："虽然不可思议，但从照片上看，这个洞像是天生的，这种规模的墓，不可能有人在墓主人死后进去在他头上挖这么个洞出来，而这个洞看上去如此光滑，也不可能是生前被武器所伤的。"

"那您的意思是……"

"第三只眼。"钟书同说了个让我目瞪口呆的名词。

或许我也曾联想过，这么大个洞，还真像是开了第三只眼睛，但那只是随意的联想，我还从没听说过谁有第三只眼睛的。而这位史学大家这样说，却分明是郑重其事的态度。

"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或许是基因突变，但在中国的历史中，确实有一些拥有第三只眼的人的记载。我研究史籍至今，各种资料相互对照，再辅以野史笔记，有时会发现一些连自己都不敢相信的东西。虽然也有三人成虎的可能性存在，但许多时候，各个方面的资料都指向一个我无法接受的结果。不过通常，我都会把这些疑惑压在心底，毕竟这些东西本来已经湮灭在历史中了，我没有必要把它们再拾出来。不过现在，我想告诉你，很可能真的有拥有第三只眼的人存在，这样的人往往有着常人难以想像的特异能力。"

"据您所知，曾有谁生着第三只眼，三国时有这样的人吗？"

"民间传说里的二郎神杨戬很可能真有其人，而清朝的开国皇帝皇太极，传说也是有天眼的。但三国时期我却从来未曾听说。"

三国时没有？可这墓主人分明是三国时的人啊。

"可是三国时期，记载中拥有奇异能力的人，却有几个呢。"钟书同缓缓说道。

出了钟家大门，我一直在想三国时期符合条件的有哪些人，谁可能有第三只眼，谁可能是墓主人，加上昨晚上睡眠质量又差，整个人浑浑噩噩的，恍然不觉自己已经走到了路口，被一辆驰过的自行车带了个趔趄，自然少不得被咒骂几声。不过我却很是庆幸，要不是被那个中年妇女擦了一下，我再往前走到了马路中间，可是大大糟糕了。

到了报社，打开邮箱发现有几篇通讯员传过来的稿子，选了两篇还可以的改了一下，起个好标题，然后在他的名字后面加上自己的，就发到当天的稿库里去了。

这几天我一点自己采访写稿的心情都没有，能有现成的稿子最好。在报社待了不到三小时，我就离开回家，至于那两篇稿子能不能上明天的报纸，也没心思关心。

顺路买了盒打算当晚饭的方便面，管饱就行。我开始从网上查找关于“第三只眼”的信息。可惜网上有关这方面的内容出奇地少，我只看到几篇提到人类第三只眼睛的文章，不过这已经足够让我知道，在这个世界上还是有那么一些人在研究着人的第三只眼睛，并且从科学上进行推测和构建假说。

关于第三只眼的说法由来已久，在东方的许多宗教仪式上，人们习惯在双眉之间画上第三只眼，认为这样便可获得与宇宙进行直接交流的通道。古希腊哲学家认为，第三只眼位于大脑中心部位，将其比喻为宇宙能量进入人体的闸门。直至今日，现代医学对第三只眼的研究也从未停止过。

让我没有想到的是，第三只眼居然人人都有，只不过它只出现在人类胚胎发育两个月时，即晶体、感光器和间脑区域的神经细胞形成阶段。奇怪的是，它刚一出现，马上就开始退化。著名的海克尔生物基因定律为此提供了最有力的证据。根据这一定律，胚胎在很短的时期内会经历其所属物种的整个进化史。即人类在胚胎时期能够出现我们的先祖所具备的某些形态特征。人类学家认为，人体的某个器官会发生退化，然后便不复存在。从古代两栖动物的进化中可以发现它们同样伴有退化。新西兰的斑点楔齿蜥已经存在了两亿年，它的颅骨上有很小的眼眶，在一层透明的膜下隐藏着一只真正的眼睛。古生物学家发现，许多灭绝的爬行动物头顶都有眼睛，它是这些动物视觉器官的重要补充。正是因为具有这一独特的器官，爬行动物才对地震、磁暴和火山爆发等自然灾害非常敏感。

一些研究者猜测，许多先知之所以能够看到未来，就是保留了对一般人来说在出生前就退化了的第三只眼的作用。浏览了一番关于第三只眼的理论推测后，我发现这些文章在谈到第三只眼的作用时，多提到“预知”，而未提有其他的作用，可是我听钟书同的口气，似乎还该有其他的作用才对。

那些空对空的理论完全没有提到对某个个体的分析，看来对于这些研究者来说，生有第三只眼的人类也只存在于传说之中，没有切实可靠的记载。没办法，我只好从书橱里翻出《三国志》和《三国演义》开始看，当然网上也有电子版，但总还是看实体书习惯。

我拿了张白纸放在一边,准备把觉得有可能的人名列在上面,再慢慢分析筛选。我本已作好了长期抗战的准备,却不料刚看了仅十几分钟,当我看到一个人的名字时,就惊讶地叫出声来。

张角!

苍天已死,黄天当立的天公将军张角!

这位黄巾军的首领将战火烧遍中原,一手断送了汉朝的河山,而他传说中具有呼风唤雨、撒豆成兵的本领,这本领就是得自于一本名为《太平清领书》的仙书。不说张角自己的种种神异传说,就这让他发家的《太平清领书》,和孙耀祖在日记上所记的"那本书"难道不是暗中相合吗?

纵观三国野史,有奇书的不止张角一人,比如说左慈的《遁甲天书》,可能在战场上呼风唤雨,造出种种奇迹;但使人持之逐鹿天下的,就只有张角的《太平清领书》。孙耀祖不是说,得了那本书,就等于得天下吗?

如果真有这样的书,或许真能满足孙氏兄弟将孙氏一脉重新发扬光大,甚至在当年的兵荒马乱中异军突起称雄一方的愿望。那墓室规模颇大,如果不是张角这等极有势力之人,是没办法建起来的。就算左慈和于吉这种野史中被吹得神乎其神的半仙,也没这样的能耐。

这么一想似乎张角是最接近的答案,生有第三只眼的神人,想要建立太平道成为人人敬仰的天师,自然比一般人要容易得多。可是如果他真有这般神异,那本《太平清领书》也真能创造呼风唤雨的奇迹,最后又怎么会落败身亡呢?而且既然兵败身亡,张角又怎么可能造出这样一个墓室,这样的规模可不是短时间能建成的啊。

不过换一个角度来看,如果说第三只眼具有预知的能力,张角能够预知到自己的结局,或许就可以在此之前先建好墓室了吧?!那么这面黄色的旗,当年就是黄巾军的战旗了?

在中国的历史中,能够呼风唤雨的人有很多,可是学界一向的观点,都认为这只不过是有丰富想像力的后人的异化,或者是未开化的愚昧使人对一些现象的误解。我原本也是这样认为,可现在看来,却没有这样简单。

至少如今放在桌上的这半面旗如果完好,其展现出来的情状,就足以在科学界掀起轩然大波。不过转念一想又未必如此,此前我曾有过多少特异经历,和中国的

X 机构打过多次交道，在科学界，恐怕已经有许多人致力于所谓“怪力乱神”的研究，只不过还远没有到公诸于众的时候罢了。

如果那个墓里果真藏着《太平清领书》的话……我不由得开始想像这本书里所记载的东西，那是无法克制的好奇，还掺杂着一些其他的情绪。随后我就想到了从我眼前跳下去的卫先，和他那惨不忍睹的尸体。如果是《太平清领书》的话，那可是一点都不太平啊。

我早早地睡了，但这一夜，我仍没能睡个好觉，我处于极浅的睡眠中，如果有人在床边看着我的话，应该可以发现我眼皮下的眼珠，快速地转动着。第二天醒来，我照镜子的时候，发现自己的脸色比昨天还要糟糕。

从前一觉睡到中午，可现在却一点睡觉的感觉都找不到了。我自己都不由得惊讶，这件事怎么会给我这么大的压力？我可不是没见过死人，没经历过险境的人啊。

而且我对事情的把握和决断力也明显地下降了，我才发现，昨天一整天，自己忙着查三眼人想张角，却完全忽略了自己在整个事件中的位置。换言之，接下来我打算干什么。

卫先已死，没人再和我一同探墓，就算我对墓主人的身份有了一些猜测，我还怎么继续干下去呢，孤身前往，那不是找死吗？

现在的情况是，要么我当作什么都没有发生过，就此结束这个事件，可这样的半途而废我可从来都没试过；要么就再找一个强援，比如——X 机构。以 X 机构的强大力量，要胜过卫先多多了。

可是通过梁应物和 X 机构打了几次交道，我也知道，一旦 X 机构正式介入，这整件事就上升为国家机密，或许通过梁应物还能事后知道些情况，但要直接参与，却是想都不用想。而且说实话，我不喜欢和这样的秘密机构打交道，就算是梁应物，只要以 X 机构研究员的身份出现时，都会变得讨厌起来。

有了昨天的经验，我今天过马路时格外小心，可是脑袋里总是会有各种各样的念头冒出来，精神也实在不济，中午从报社出去吃饭的时候，竟然把行人红灯看成绿灯，抬脚就迈了出去，被纠察一把拉住。

下午四点的时候轮到我去开今天的选题会，我把自己部门的几个重要的选题记在纸上带着，我这种状态，还真怕到时候报选题忘了哪个。要是今晚再睡不好，可

真是要命了，我总算能够体谅到失眠者的痛苦。报完了自己部门的选题还不能走，得所有部门都报完，等蓝头问过一圈都没有想法了，这形式才算过完场。

手机的提示声响起，旁边社会部今天来开会的黄军低头看了一眼，等到文艺部的选题报完，插话说："我们部门还有个选题，医院条线的记者刚发了个消息，著名历史学家钟书同今天上午跳楼自杀，已经证实死亡，她正在采访。"

我的脑袋嗡的一声，眼前一片昏暗。

钟书同也死了！

又是自杀！

我已经记不得选题会是怎么结束的，自己又是怎么从会议室里走出来的，我站在窗边，看着下面的车流。

卫先死了，钟书同也死了，不如我……

砰！我的头重重撞在玻璃上，疼痛让我清醒了过来。

我这是怎么了，要不是面前是全封闭的钢化玻璃……刚才我到底在干什么？我竟然想从这里跳下去？我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不对，刚才我的脑袋里一片空白，可是手脚却有些不听使唤。向我这边看过来的几个同事勉强挤出笑容，我脚步虚浮地快步走到厕所里，打开龙头，水柱猛烈地冲出来，我用手掬着水，泼在自己脸上。

那不是我做的，一定不是我！

无论如何，正常的我都不会有轻生的念头，就算在人洞里和白骨夜夜相伴时，我心底里都不曾放弃过求生的希望。刚才是怎么回事？

一瞬间我明白了卫先最后时刻的表情，那并不是看到了我，或者看到了什么才让他露出恐惧的面容，而是他忽然清醒了，就像我刚才那样。如果不是钢化玻璃挡着的话，我也会在急速下落的时候才恢复神志。我终于知道，卫先那一刻是多么绝望。

我按着大理石台面的手无法控制地战抖着，镜子里的脸苍白，我甚至没办法让自己的上下牙齿停止打架，我并不是第一次这么接近死亡，但我从没像刚才那样，连自己的行为都无法控制。

或许是恐惧让我格外敏感，我立刻回想起从墓室出来后自己的不正常，两次在过马路的时候险些出事，还以为是自己没睡好而导致精神不济呢。不，连自己的睡

眠突然不好也与这有关！

可是为什么钟书同也会死？他并没有进去墓室啊。照片，是照片！我在心里狂呼着！是我害死了钟书同！他虽然没有进去过，但我给他看了照片，特别是他最后还留下了五张作研究。

第 17 章死亡诅咒(下)

我终于知道了那些符号的含义，那就是死亡。

既然那面战旗可以起到让人恐惧的作用，那么整个墓道中那么多的符号，所起的作用，就是让人死亡，自己去死！我那不祥的直觉恐怕就是来源于此，回想起来，越靠近拱门两面墓壁上的符号就越密，

而拱门四周更是极显眼地刻满了那种符号。卫不回当年没我走得这么近，钱六也没有，他们一个失去了继续盗墓的勇气，一个半疯。卫先一直走到了墓门口，所以当天就自杀了。那是什么样的符号，为什么会有这种力量？

我走到无人的楼道里，摸出手机，现在只有一个人能救我。我本该回到自己家再打这个电话，可现在我生怕一走出大楼就自己冲到汽车前被撞死。我在走下楼梯的时候，都全神贯注。

我所认识的，对人类精神方面有高深造诣的人，只有一个：中国一项古老职业的继承者路云。

“你好啊，那多。”路云魅惑的嗓音从手机里传来，如果是平时，一定会引得我心神动荡，可现在……

“我很糟糕。”我的嗓音干涩。

我用最简单的语言把自己的情况快速说了一遍，虽然现在人人都乘电梯，很少有人会到楼道里来，但毕竟不太保险，被听见就麻烦了。不过我却没刻意隐瞒什么，毕竟和我对话的这位年轻女性并不是什么普通角色。

“有些麻烦。”路云说。

我心里一沉，她如果这样说，那就真的是很麻烦了。

“你的情况，有点像被重度催眠，或许并不是那么难解决，但问题是，我现在不在国内，而且一时回不来。”

“你在哪里？”话问出口我就后悔，我有些心慌意乱，否则不该这么问的。

不过路云似乎并不介意，立刻就回答了："我在尼泊尔，开一个会。"

开什么会？我心里疑惑着，当然这次没有问出来。

"这样，我给你一个人的电话，在催眠师里算顶尖的了，你就说是我介绍的。万一他不行，你再打我电话。"

记下路云给我的人名和电话，我的心稍稍安定下来。把潮热的手在裤子上擦了擦，开始拨打那个名叫欧明德的催眠师的电话。

"喂。"

"欧先生吗？您好，我一位朋友介绍我来找您，我身上发生了些问题……"

"哦……可是我这段时间都排满了，要约的话大概等三四个星期后……"欧明德的语气忽然迟疑起来，"等等，能告诉我是谁介绍您来的吗？"

我打的是他的手机，或许他刚想起来，普通的客户不会知道他的手机号吧。

"是路云。"

"啊！"欧明德有些吃惊，"可是，路云的话，如果她没办法，恐怕我也很难帮到你。"

"不是，路云现在不在国内，她向我推荐您。"

"好的，没问题。您打算什么时候来？"欧明德的语气已经和一开始完全不同了。

"我的问题有点严重，如果可能的话，希望越快越好。"

"那就今晚吧，我把原来的预约取消。"

"太谢谢了。"

我记下了他诊所的地址，和他约在晚上七点。

欧明德的心理诊所在靠近延安中路的一条老式石库门弄堂里，门口挂着一块牌子，写着就诊者请上二楼。尽管我是从报社直接打车过来，但站在外滩大道上叫车时，看着眼前穿梭的车辆却出现了短暂的恍惚状态，好在我一直非常小心，立刻回过神来。

欧明德是个脑门微秃的中年人，看上去精力旺盛。诊室里有一圈坐起来相当舒服的皮沙发，还有几盏灯散着黄色的暖光。略致以谢意，我就开始说明自己的情况。当然，我作了相当程度的保留，关于钟书同和卫先的死没有提，也略过了墓道，只

说自己偶然看了几幅神秘符号的照片，就产生了难以自控的自杀倾向。

“能把那些照片给我看看吗？”欧明德说。

“没带在身边，要不明天我给您送来。”最清楚的几张照片给了钟书同，剩下的一些也全放在家里。

“好的，我对那些符号很感兴趣，相信就是那些符号给了你暗示。”

“暗示？”

“是的，在心理学上暗示的作用远比一般人想像中大得多，美国曾经有一部电影，在正常播放中加入了不断重复的爆米花镜头，但每次出现都一闪而过，所有的观众都没有看到这个镜头，但影片放完后，大厅里爆米花的生意比平时好了数倍。所有人都觉得那是他们自己的选择，其实他们已经受到了暗示，做了原本并不会去做的事。这种最低劣的实物闪回手段都可以起到显著的效果，而你所看到的那些符号，应该是专门针对人潜意识层面的抽象暗示。那原本只是理论上可能存在的东西，没想到真有人把它们创造出来了，天哪！”

欧明德似乎觉得自己有些过于兴奋了，歉意地笑了笑：“对不起，我有些反应过度了，但那些符号如果真是如我想的那样，那就真是太惊人了。”

我耸了耸肩，表示理解：“我知道，能够把这些符号创造出来就已经是不得了的事，而且这样的符号还可以违反生物的生存本能，产生死亡暗示，这和诱导人们吃爆米花，难度上是完全不能比较的，那已经是一种控制了。不过据我所知，那些符号并不是现代的谁发明的，它们存在已经有数千年的历史了。”

欧明德张大了嘴：“竟然是这样……那么久以前人类对这方面的研究就已经……”他皱了皱眉头，没有说下去，我想他和我一样都想到了路云。看他对路云尊敬和忌惮并存的样子，应该多少也知道一些事吧？路云这一脉的传承，也不知有多少年了，远古时代的人类究竟是怎么获得这些知识和能力的，这个谜大概在人类造出时光机之前都没办法揭开。

“你愿意接受催眠吗？要解除暗示大概只有通过这个办法了。”欧明德说。

“好的。”

我本身是个相当不容易被催眠的人，特别在心理上会有抗拒，因为我不喜欢不受自己控制的感觉。一般的催眠师，碰到心理上有抗拒的被催眠者，几乎是百分之

百没有成功的可能。不过能够让路云看上眼的催眠师当然不会是普通之辈，我知道学催眠也绝对是要看天赋的。这次我诚心来解除自己身上的死亡诅咒，对于催眠当然是尽量放开身心，照着欧明德的话去做，尽管如此，也反复试了好几次，才逐渐完全放松下来。我曾采访过一些进行过催眠治疗的人，无一例外在从被催眠中苏醒过来时，精神状态会非常好。可是当我醒过来的时候，感觉却完全和“好”扯不上关系。

糟糕极了。我不是正常苏醒的，而是仿佛被人狠狠推了一把，恍然惊醒。好像有巨大的声音在我脑中轰然响着，把我的大脑搅得天翻地覆。一阵阵的头痛让我的太阳穴不断地抽紧，胸口也郁闷无比。而且，这时我发现自己是睁着眼睛的。我疑惑地看着本该站在我对面的欧明德，他瘫坐在旁边的沙发上，脸色发青，像见鬼一样，胸口不停地起伏着，正在大口喘着气。

“怎么了，成功了吗？”我忍着头痛问道。不过单单看他的样子就知道我会听到个坏消息。

“能……能帮我拿些纸巾吗？”欧明德抬手指着办公桌上的面巾纸盒，他的手抬得很勉强。我把纸盒放到他旁边，欧明德抽了十几张出来，大把大把地擦着脸上和脖子上的汗。

“对不起，你也看到了，我帮不了你。我从来没有碰到过这种事情，你所中的暗示竟然可以影响到我；也就是我，换了个稍微差点的，就和你一样了。太危险了。”我觉得欧明德此时看我的眼神，就像在看一个瘟神，稍稍一接触就移开了。

“我可以影响你？”

“就在我想和你进行深层交流，让你回忆最初情况的时候，你的眼睛忽然睁开了，我能感觉到那种暗示通过你的眼睛正向我传过来。太可怕了。”

我默然。

“你还是去找路云吧，只有她可能有办法，而且要快。我没法帮你减轻症状，你每天晚上都睡不好，这样每过一天你的精神就会差一点，对自己的控制力也会越来越弱。你必须在自己失控前找到路云。”

“对了，那些照片，不用拿给我看了，那不是我能看的东西。”我走出诊所的

时候，欧明德在背后对我说。打车回到家，我再次打电话给路云。她还是无法立刻回来，但让我马上去尼泊尔。

“你去买一些佛经的磁带听着，那东西多少有一些宁心静意的作用，可以让你多支撑些时候。还有，今晚要睡觉的时候，你打给我，我能帮你入睡。不过大概只能帮一次。”

听到她有帮我睡着的本事，我心里宽慰许多：“为什么只能一次？”

“因为我手机快没电了，我在的地方电压不稳，没法充电。如果你为了能睡着，两次肯冒来尼泊尔却打不通我电话的风险，那也随便你。”

我哑然，没想到是这样的理由。

吃完方便面，我给明慧打了个电话，请他给我一盒颂经带，他问我派什么用场，我说最近心情烦躁，睡不着觉，想听听佛经调节一下情绪。通过旅行社去尼泊尔时间上有问题，我必须尽快拿到签证，想来想去，只有梁应物能帮我。

“我需要去尼泊尔的旅行签证，一两天之内就要，行不行？”我在电话里直截了当地问梁应物。他在 X 机构中虽然还没掌一方实权，但搞一张签证的能力还是有的。

“怎么了？”

“回来再和你说。”要是现在就告诉他，保不住 X 机构就立刻介入，否则，如果路云可以破解我心中的暗示，她可能就有能力进入墓室而不受那些符号的影响。好在梁应物不是追根究底的人，我既然不愿说，他也不会多问。

“好的，我尽量。有什么别的需要帮助的吗？”

我犹豫了一下，用 X 机构的力量或许也能找到解除暗示的人，但我还是决心去找路云。

八点多的时候，我躺到床上，拨通了路云的电话。她低低地吟唱起奇异的旋律，我听不懂那是什么语言，或者只是一些有特殊意义的音节，我的眼皮沉重起来，然后睡去。

依然有梦，但比起前两晚已经好了太多，早晨我被快递的敲门声吵醒，是明慧送来的颂经带。尽管精神恢复了一些，我还是向报社请了假，然后把家里每一扇窗都关好，并且把窗把手用绳子打了死结。这样可以确保我不会无意识地开窗并且跳

下去。

我从柜子里翻出已经尘封两年的随身听，把明慧送来的磁带放进去。看包装这是一盒普通的磁带，不是龙华寺放在外面供香客请回去的那种。一放，果然是明慧自己念的金刚经，估计是昨天晚上在自己禅房里录的，伴着木鱼声，明慧的诵经声溪水般流过，平和淡然。

X 机构的效率果然极高，下午的时候，梁应物就帮我办好了签证，我立刻买了次日傍晚飞加德满都的机票。路云告诉我，在机场会有人接。

整整一天我都没有出门，饭是叫的外卖，我甚至避免自己走到窗边，虽然已经做好了安全措施。而耳朵里更随时听着金刚经，再加上前一晚的睡眠不错，居然没有意外情况发生。几次轻微的恍惚，都在将来未来的那一刻被我发觉，狠狠拧一把大腿，也就回复正常。

至于报社方面的请假，我则扯谎说远在芜湖的姨妈去世，要去奔丧，拿我的年假作抵。这时就体现出我机动记者的优势，一般有条线的记者是没法请长假的，空下来的位子没人顶替，往往只好把年假折成现金。前一天请病假，后一天又请丧假，有点脑子的人都会觉得里面有问题。好在部主任张隽不是顶真的主，我又拿年假冲，也就没和我较劲。

这一夜没了路云的催眠曲，情况甚至比前两天更严重，我整夜只迷糊过两次，没真睡着过。上午在床上磨到十一点才爬起来收拾行李，昏昏沉沉的。洗脸的时候从镜子里看见自己毫无神采的眼睛吓了一跳。

我把半面旗收进了行李，让我受到暗示的符号和这旗上的符号应该同出一源，带去给路云看看，可以增加她的把握。电话预约了出租车，直接停到了楼下，这样我至少把因为乱穿马路而发生车祸的概率降到最低。和昨天一样，我提着行李坐上出租车的时候，耳朵里依然插着耳机，不过音量比昨天稍稍调大了些。浦东国际机场的飞机，我从来没有直接打车过去，因为太远了，这次为了保命只好撒点小钱。车子在通往机场的高速公路上飞驰，我渐渐觉得耳中的念经声离我越来越远……

“喂，喂！”司机的大喊让我回过神来。原本密封的车子里居然风声大作，我猛然发现自己的右手已经把车门打开了。砰！我立刻把车门重新关紧。

“对不起，刚才那门好像没关好。”我一身冷汗，呐呐地向司机解释，同时悄

悄按键把门锁住。

那司机从后视镜里盯了我一眼，嘴里低声咕哝了几声，没有再说什么。

到了机场要下车的时候，我拉了几下都没把门打开，这才想起刚才已经锁上了，搞得颇为狼狈。在通关前，我特意到厕所里洗了把脸，对着镜子把仪容整理到最好，我可不想被海关当成吸毒者拦下全面检查，那半面旗上的血污很难解释的。通关的时候还是被多看了几眼，如果刚才没做那些小动作的话，恐怕真要被拦下来了。飞机离开地面的那一刻，我的心却反而放了下来。

第 18 章暗世界的聚会(上)

到了加德满都国际机场时已入夜，在海关办了落地签证后出关，外面的情况让我吓了一跳。怎么说这都是一个国家的首都机场，外面竟看不到灯火，一片混乱的样子。一群人高举着写着名字的牌子围在机场门外的小路旁，高声叫着。

“Taxi，taxi……”，“Hotel，hotel……”许多人叫嚷着在我身边挤来挤去，我下意识地紧了紧自己的行李包。真是一片混乱。我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被派到这里的战地记者，战地记者可以在这样的状况下迅速进入状态，可我现在真是有些无措。我只好勉力分辨着有没有写着我名字的牌子，但夜色让我很难看清楚那些不断晃动的牌子上的字。我站在门口被人流推得拥来拥去，四处张望着，可怎么有那么多的牌子，乱七八糟的环境气氛加上我本来就不太清楚的脑袋，连数牌子都数不过来。刚眯起眼睛看了几个，一挤就搞不清哪边看过哪边没看过了。大约在人流里摇摆了有近二十分钟，我正不知道这种情况还要持续多久，要不要试着给路云打电话的时候，一个举着牌子的当地人挤过我面前时，忽然回过头来说了一句。

我没听清。他又说了一遍，我这才听清，他的发音有些近似“纳豆”。我这样说，所有的读者都会知道其实他是在喊我的名字，可我当时过了足有五秒钟才反应过来，可以想见当时我的精神状况有多么的糟糕。我抬头看了看他举的牌子，怪不得我刚才一通猛找都没找到，这牌子上写的并不是汉字“那多”，而是我几乎不怎么用的“NADO”。

自始至终我都不知道这位身材干瘦的年轻人名字怎么写，只能根据他的发音揣摩为“尤尼克”。他的英语很差劲，和我一样差，所以我们交流起来连说话带比划，吃力得很。他取出一封路云给我的信，内容只有一句话：“持信者将带你来见我。”

坐上尤尼克的吉普车，他一路开得飞快，路况又差，震得我头晕眼花，耳机都掉出来几次。尤尼克也不是个多话的人，交流起来既然那么困难，便索性闭口不言。我则知道他是带我去见路云，又没有寒暄的心情，也乐得一心一意听我的佛经。开了一段时间，我觉得不对，怎么不是往市里开，越来越荒僻啊。开了近三个小时，我终于憋不住，问尤尼克还要多久才能到。

虽然我已经对尤尼克的英语发音不准有所了解，但因为他的答案和我预期的相差太大，他重复到第三遍，我才听清楚。

“Five days."

天哪，居然要五天！尼泊尔才多大啊，我甚至怀疑这样开五天以后是不是还在尼泊尔境内。

既然离加德满都这么远，路云干吗让我买到这里的机票呢，折腾我还是其次，这五天我能撑过去吗？想问尤尼克，但这实在是个太复杂的问题，试了几次，两个人答非所问，只好作罢。

尼泊尔是多山国家，吉普车总是在盘山路上转，让我晕上加晕。四个小时之后，尤尼克在一条溪水边停下车，车灯的照射下，我看见前面停着一艘小船。

尤尼克和船上的人交谈几句，我们就上了船，被载过河去，那边有另一辆吉普车等着。这时我的感觉，就像在偷渡。

凌晨两点四十分，吉普车终于在一家小旅店停下，从机场开始，足足六个多小时的车程。尤尼克告诉我，上午九点再次出发。

“Good night.”尤尼克说。

“Good night.”我苦笑着回应，心里却叹了口气，能 good 才怪。

上午尤尼克敲开我房门的时候，我的精神状况显然让他有些吃惊。他的问话我没听清，不过想来也是问我昨天怎么没睡好之类的，我双手一摊，没有解释。要是我能睡好的话，大概也不用来这里了。走出旅店，我这才发现，原来这家旅店是在一片森林之中。

而交通工具则由吉普车变成了大象。

这里应该是尼泊尔的某个自然保护区，游客终年不断，虽然我在旅店里没见几个人，但那是因为大多数游客在清晨七点之前就已经出发了。

这头大象的背部绑了能容四人坐的藤椅，这套骑具已经使用了相当长的时间，磨得相当光滑。大象真正的驾驭者——一个中年的尼泊尔人坐在最前面的位子上，指引这陆地上的巨物前行。

这四周应该是极为美丽的景色，所以才能吸引各国的游人终年不绝，但我此时只管努力地倾听耳中的佛经，紧抓藤椅，并不曾留意景色，所以现在回想起来，居然对那些风光印象极为模糊，真是枉费免费旅游了一场。

渴了有尤尼克水壶中的清水，饿了有尤尼克随身带的干饼，夜幕降临的时候，我们到了又一个森林中的小旅店。

第二天的出发时间是清晨七点，看见我的时候，尤尼克显然面露担忧之色。他是个热心肠的人。这次并不止我们一头大象，有七头之多，前六头上都载着游客，我们坐在最后一头，跟在队伍的末尾。看来昨天的这头大象是特意等我们的，加上昨天晚上那守在溪水旁的小船，尤尼克在这里很有人缘儿啊。后来我才知道，这或许并不是他个人的人脉关系。

我心里狐疑了一番，路云到底在开什么会，怎么会在这种风景优美，却交通极为不便的地方开？我问尤尼克的时候，他只是笑笑，没有回答。不过我想就算他回答我也多半搞不明白。

下午的时候，我精神不济，一个倒栽葱跌下去，尤尼克眼疾手快，一把抓住我背上的衣服，硬生生把我拎回了坐位。感激之余，我不禁暗暗吃惊这看起来精瘦的青年竟然有着与他身材完全不匹配的力量。

晚上，我躺在硬板床上，房间里不时响起不知名的昆虫的振翅声，在寂静中响起的时候，清晰得让人有些不安。不过就算没有这些挡不住的不速之客，我也不可能安然入睡，昨天晚上的许多时候，我甚至在梦魇中挣扎。

手机居然响了起来，那是个我不认识的号码。按下接听键，没想到听见了路云的声音。

“借一个朋友的手机给你打的，不过也就只能和你打一次。你情况怎么样？”

“本来很糟，听见你的声音就好点了。”

倒不是完全说的奉承话，想到今晚能睡个好觉，我的头痛似乎减轻了些。早晨尤尼克敲了很长时间，我才打开房门，兀自睡眼惺忪。

“Good !”尤尼克笑着说。

在餐厅里喝着牛奶啃着饼的时候，我看见窗外载着游客们的象队已经起程了。我用手指了指。

“No elephant today.”他说，这次我听懂了。接着尤尼克指了指我的腿。

“Foot."

要步行了吗，真是个坏消息。

跟在尤尼克的身后，我们上路了。我注意到，那是和游客们完全不同的一个方向。我无意描述在这样的夏天里步行在野地的细节，尽管尤尼克已经放慢脚步等我，依然不是我这个惯以脚力好自诩的记者能轻松跟上的。尤其在那种状态下，一晚的睡眠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傍晚时分，处于麻木行走状态下的我，终于望见了一座木屋。一刹那间我曾以为那就是路云所在的地方，不过那屋实在是太小了，应该是某个猎人的居所吧，而且算来今天只是第四天。

尤尼克走在我前面，他没有敲门，直接就推门进去，那木门竟然也没有锁。推开门的瞬间，一道灰影贴地从屋里蹿出来，贴着我的裤腿边擦过，把我惊得一个趔趄，它却闪进草丛里不见了。

尤尼克说了个我听不懂的词，他想了想，似乎不知道这种野兽英语怎么说，只得作罢。

屋里并没有人，一张桌子几把椅子却有三张床。并不十分破败的样子，看来是专供人过夜的。

这里却没有供人洗澡的地方，一身臭汗，只好直接躺到床上。一夜乱梦，早晨起来的时候，又是一身的汗。看见我的样子，尤尼克却只说了一句：“Today we will arrive.”

中午过后，我费尽辛苦地爬上一个小山头，幸好并不陡，如果是爬华山，恐怕半山腰我就摔下去了。山顶有一小块平地，站在这平地上向前望，一个小山涧过后，却是座不知名的高山，和这座山比，我爬了半天的这座，只是小土丘而已。

只是爬上这山顶，看见眼前的东西，我却愣住了。这里竟是一个索道站，一条索道从这里开始，越过山涧，直通向对面的山里。不过这索道上并没有缆车，惟一

可见的缆车，正静静停在索道站上。

尤尼克示意我坐上去，然后他把旁边一个铁拉杆推到一边，只听轰的一声响，我坐着的缆车一震，开始缓缓移动。

我正等着尤尼克坐上来，却见他向我挥手。

“Bye-bye."

我的天哪，原来是我一个人坐缆车！缆车上的玻璃罩缓缓放下，我安心了一些，要是那种简陋的不封闭缆车，我一定会半途自己跳下去的。

尤尼克的身影越来越远，缆车加速了，我向他挥手致意："Thank you."我喊着，不过他大概已经听不见了。缆车越升越高，已经快速行进了二十分钟，还不见目的地，我不由得暗叹这工程之大。在这样的深山里，真不知是怎么造出来的，看这设备，还相当的不错。掠过了山涧，升入高山里，越来越高，经过一段极陡的爬升，索道又渐趋平缓。现在的相对高度，恐怕已经数倍于上午爬得累死累活的那个小山头了，但却只到了这高山的山腰处。

半小时后，缆车到达终点。我从缆车上跳下来的时候，一位穿着黑色西装打着白领结的男士已经等候着了。远远的我就已经看到了这位黑衣人的身影，由远及近，他站在那里没有动过，站得标枪般笔直。那么些天的跋山涉水，此刻我的形象从内到外都可谓糟糕透顶，而他却在我足踏实地的那一刻，微微躬身道："那先生吗？欢迎来到这里，请随我来。"说罢恭恭敬敬做了个请的姿势，用的竟是标准的汉语。

这条索道和眼前修得齐整的山路，如此训练有素并且懂得汉语的服务人员，这里的主人究竟是何方神圣？路云究竟开的什么会？莫非路云迷晕了哪个超级大亨？只是一路上无论被吊起了精神的我如何旁敲侧击，这名引路者总是笑而不答。微笑是待客的最好方式，不说话则是防止泄密的不二法则。旁边这位的表现让我对这里的主人心存敬畏。

山道修在林中，平缓地蜿蜒而上，四周鸟鸣不断，几只白羽孔雀在林间散步，我甚至看见一只极少见的懒猴挂在树上微微晃动。不过既然到了这里，这些珍奇异兽已经不再能令我惊讶。山路的尽头地势忽然开阔，眼前的景色令我目瞪口呆。

在这半山腰有这么大一块平地已经不易，而在眼前这平地的中央，是明镜般清澈的一个湖，湖水微微泛着蓝。湖边的草地上建了多幢别墅，这里望过去的对岸是

一大片草坪，再远处一道飞瀑挂下，汇成溪水注入湖中。群山环抱间，此处宛如仙境。

大概每一个初到此地的人都有这样的感叹，那位领路男子静静等待了片刻，才微笑着再次做了一个请我跟随的手势。

我被引到一座小别墅前，按响了门铃。

已经见过许多次，开门女子的美丽还是让我再次深受震撼，不是精通幻术的路云还有谁。我深知这并非就是她生就的美丽，当年初次见面时的形象与现在相比简直就是平凡至极，可知道归知道，要从她的美中挣脱出来，还真要费一番工夫。

“路小姐好，那先生已经来了。”那男子低着头道。

第 19 章暗世界的聚会(下)

路云轻笑着说：“怎么，都不敢看我了，我有这么可怕吗？”那语调勾魂至极，男子不由自主地抬起头来，看见路云的笑颜，眼神顿时就呆了，看来再如何的训练有素，碰到路云这般精于精神控制的美人，都是白搭。

路云把我拉进门去，向男子招了招手，男子不知不觉间便要跟着走进来，路云的笑容愈发地灿烂，却把门旋即一关。我听见门外一声痛叫，显然鼻子被撞得不轻。

“和他开个小玩笑。”路云格格格地笑得极是欢畅。

我苦笑着摇了摇头。不过路云显出这样的女孩心性，却让我反而有些安心，像她这样的人，如果再心机深重，那可就太可怕了。转念一想，当年人洞事件中萧秀云心机阴沉、手段狠辣，全盘继承了她衣钵的路云会受到多少影响谁也说不准，又怎么知道她这样的表现就是真正的心性呢？不过现在既然彼此都把对方当朋友，还是不用想得这么多了。朋友各种各样，也自有不同的相处之道，只要还当是朋友，就可以了。

这样想着，路云却已经掩起鼻子道：“洗澡去洗澡去，有什么事洗完再说，你有多少天没洗了啊。”

我笑着道：“我算算，大概有那么五六天了吧，整天钻在山里。怎么样，味道还好闻吗？”

路云退得极远，听我这样说，好像脸色都白了些。

我哈哈笑了一声，脱下背包扔在地上，大步走了进去，却想起一事，转过头来

呐呐问："这个……浴室在哪里？"

待被指点了浴室，我却想起换洗衣服还在背包里，只好再次出来拿背包，实在是糗得很，看来精神不济的时候真是不能扮酷。

"那多？"

"那多！"

路云的声音通过我的耳鼓敲击在心脏上，我一个激灵回过神来，如小游泳池般的豪华浴缸里，水已经漫过我的鼻翼。我一惊，接连呛了几口水，忙撑起身子。路云该是发现不对劲，刚才喊我名字的声音有些古怪，不然我没那么容易醒过来。

"没事了，谢谢。"我大声说。

走出浴室，下到一楼的小客厅时，却发现路云一脸的歉意。

"你的情况真的有点严重，我不知道你到达这里要那么久，否则……"

"怎么你不用那么久吗？那你是怎么过来的，有其他的捷径吗？"我奇怪了。

"我到了加德满都之后，有直升机接，等我知道原来你是从陆地上过来的时候，你已经入山了。惟一的补救办法只能是四处借手机再给你打个电话，现在看你的情况，这几天你过得还真是危险。"

"现在不是平安到达了吗？"我笑着道，"这里的主人是何方神圣啊，看排场真不是普通人物，你在这里到底开的什么会啊？"

"你还真是好奇心十足啊，这种情况下居然先问的不是自己的病情。老实说那个叫 D 爵士的人是什么底细我也不太清楚，却竟然可以把请柬发到我的手上。"

路云把一封请柬扔到我手上，这封厚牛皮纸制成的请柬制作得相当朴实，封皮上是草书所写的"请柬"二字，里面是漂亮的楷书，都是手写。

"尊敬的东方古典秘术传承者，三年一度的亚洲非人聚会即将开始，现特向您发出诚挚邀请，时间为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地点尼泊尔。如能前来，请发电函至 D@flyhuman.com。"

落款就是 D 爵士。

"非人？"

"就是非常人的意思吧，我也是才听说这样的称呼。我到了之后这个 D 爵士只出现了几次，是个有点意思的家伙。他提供这么一个场所，对我们这样的人来说

是非常有好处的，不过他自己却似乎没表现出什么其他的企图。据我所知，这样的聚会已经持续了至少半个世纪。”

路云所谓的“好处”我能揣摩一二：像她这种古老传承，自古以来都单脉相传，从另一方面来说，也极为保守自闭，本身已属神秘传说，就算有其他类似的传说流派，也不会有什么交流。有传承的尚且如此，因为自己本身的基因突变而具备特异能力的人，当然更找不到交流的对象。这样的聚会中，如能找到愿意坦然畅言的，就算不把己身秘法相告，也能获得非常大的收益。

至少在变形人事件中我向路云寻求帮助时，她就还未能像刚才这样，轻易对一个心志坚定的人产生影响。而那位 D 爵士更是不凡，通过这种方式和整个亚洲的非人们保持良好的关系，若到真有需要帮助时，又有几个人会拒绝呢？从他知道路云的存在并发出邀请看，他的潜在势力已经很惊人了。

“刚才你在浴室我听你那么久没动静就觉得有问题。”

“是啊，幸亏你吼了一嗓子呢。不过这几天类似的情况层出不穷，搞得我现在都有些麻木了。”

“什么吼了一嗓子，”路云啐了我一口，正容道，“要是你真麻木了，就离死不远了。”

我呵呵笑了几声，既然已经到了这里，我就已经放下心来，即便路云也搞不定我的毛病，这里不是什么非人聚会吗？总有人搞得定吧。

“还是非人待遇高啊，你们有直升机接，我只好靠脚走啊。”心情好起来，我顺口和路云开了个玩笑。

“哪里，你以为这里那么好来的吗？最初我向 D 爵士提出要带个朋友来，虽然说了原因，还是给婉拒了。”

“那倒也是，我能想得通，可后来怎么又同意了呢？”我问。

路云笑了：“因为他后来知道我这个朋友叫那多。”

“哦？”我眉毛一扬，心里倒也有些许自得，这两年的经历，居然让我小小地有了些名气。虽然这名声并不传于大众之间，可从卫先到 D 爵士这些接触到世界另一面的人，却都知道我的名字。我把那一面的世界称之为暗世界，一般人看不见，认为不存在暗世界。可我知道，那才更接近真实。

“他本和我打招呼，想与你见一面的，但五天前却忽然有事乘直升机离开，结果你就只好从陆地上过来了。”

“那倒真是可惜，这样的人物，我还是很好奇的。”我叹息着说。

“好奇？我看你这毛病就是好奇害的吧，总有一天你会被好奇害死。算了，说也白说，你先告诉我怎么回事，上次你说得太简单了，问清楚我好对症下药。”

我本想从进入那墓道说起，路云立刻就问那是什么墓道，又问是如何发现的，还问卫先是谁，连番追问下，我只得把这件事从源头说起。看看路云听得无比投入，真不知道她是听故事来的，还是替我治病来的。

“三只眼的人？开了天眼的倒听说过，但天生就有第三只眼的，还真是第一次听说。”路云喃喃道，忽觉这与我的病情似乎联系不大，改口道，“欧明德的猜测是正确的，你看到的那些符号，应该是一些非常强力的暗示符，而且这些符号不仅仅对我起作用，在那样的环境中，密集的符号或许自身就形成了一个场。越往墓门去，这个场的力量就越大。所以就算有人完全不去看那些符号，恐怕也会受到一些影响。”

“我把那半面旗带来了。”我说着取出旗递给路云。

路云接过，展开，旗把她的脸遮住，我看不见她的神情，但她只看了一会儿，就咦了一声。

“你等等，我去去就来。”路云站起身，拿着旗快步走了出去。

路云回来的时候，身边多了一个人。是个年纪看上去比路云大不了多少的年轻女子，T 恤马裤短靴，垂耳短发，没有路云这般的炫目美貌，但显得英气勃勃，给人的感觉却又十分亲近。

“我介绍一下，这是夏侯婴，我新认识的朋友；这是那多，老朋友了。”

我连忙站起来打招呼，能参加这个聚会的怎么会是寻常人物，可轻忽不得。

“最后给你打电话那次，就是借她的手机呢。这里用的是自备电网，要充电得等回到城市里才行的。”

我再次向夏侯婴道谢。

夏侯婴粲然一笑道：“些许小事而已。倒是这面旗，老实说和我颇有些渊源，不介意的话，能否告诉我您是怎么得到的呢？”

于是我又把刚才对路云说的故事讲了一遍，对孙氏兄弟和那本日记中的内容重点详述。

夏侯婴的神情逐渐严肃起来，等我说完，点头道："这是对我来说相当重要的消息，非常感谢您告诉我这些。关于您所受到的暗示，我想由我来处理会比路云更方便一些。"这样说的时候，夏侯婴向路云投去一个询问的目光，路云点头表示同意。我心里一动，以我对路云的了解，要说这位夏侯婴的能力凌驾于路云之上，可能性不高；她这样说，也就是表示她对暗示有所研究，先前所说的"渊源"，恐怕就是指这个了。

"那我们这就开始吧，请看着我的手，精神放松。"夏侯婴伸出右手食指，在我的眼前开始缓缓画动。

白生生的手指在空中画出奇异的轨迹，周而复始，每次却又不同，我注视着这些轨迹，当意识到这实际上是一个个符号时，人已经渐渐放松下来，浓浓的睡意袭来，即便是通过手机听路云的吟唱时，也未有过这样强烈的睡意。当我从深沉的睡眠中醒过来的时候，浑身上下都浸透了轻松，没有人告诉我，但我切实地知道，我的暗示已经解除了。咕咕的声音从我的肚子里传出来，迅即而来的饥饿感让我的脸一下子垮了下来。我到底睡了多久，怎么会这么饿啊。我从沙发上坐起来，阳光从窗外照进来，记得睡前是下午，我看了看表，两点。

"路云！"我叫了一声，没人应我，现在这别墅里就我一个人。

茶几上已经放好一套新的洗漱用具，看来我真的睡了一天。洗漱完毕回到客厅，路云已经在等我了。

"夏侯婴的时间还算得真准。"她说，这时我的肚子又大叫一声，连她都听见了，"别急，很快就有人送饭来。"

"哎呀，怎么睡了这么久，今天是非人聚会的最后一天了吧，还有机会见见那些非人们吗？"

"就你昨天的状态，是没法出去见那些家伙的，稀奇古怪的人多得很，你的精神这么不稳定，碰上哪个给你开个小玩笑，就麻烦了。至于现在嘛……"路云拖了个长音，吊足我的胃口，说，"D 爵士倒是还没回来，上午直升机已经来啦，来回接了好几批了，现在没走的除了你我，倒还有一个。"

我有些失望，不过这些奇人能多见一个也是好的："那你可要为我引见引见，保不住以后哪天就要找他救命的。"

路云笑道："人家昨天已经救过你一命啦，你还打算要她救你几次？"

原来留下的就剩夏侯婴了，倒还真对我这个病人负责到底啊。

说话间，已经有人送饭菜来。三菜一汤：宫爆鸡丁、炒猪肝、牛肉汤和一盆野菌。烧得不错，特别是原料与国内不可同日而语。我把一大碗饭全扫空了，心满意足地打了个饱嗝。

门铃声响起，路云打开门，是夏侯婴。

"直升机来了。"她说。

我收拾背包出门的时候，却发现路云没有跟来。"怎么，你不走吗？"

"反正我也没事，尼泊尔风光这么好，我打算坐缆车步行，走你来时的路回去。"

倒真是很好的风景，可惜我来的时候没心情领略。"那你自己小心些。"

"切，我对山里可比你熟得多。"

这话让我心里一寒，我记起百多年前萧秀云就是在深山中学习秘术的，那我面前的这个，究竟是萧秀云，还是路云？

直升机落在大草坪上，夏侯婴的行李也只是一个背包，对女人来说是少得很了。

"谢谢你的援手啊。"救命之恩，除了说一句谢谢外，也不知该怎么回报。

"没什么，就算我不出手，路云也行的，就是麻烦些而已。倒是有一件事想拜托你。"

"没问题，你说吧。"我本不是不问究竟就会轻易答应的人，可夏侯婴有事相求，不在施手相救前说，这等风度让我很是欣赏，想来她总不会说出让我难以接受的请求。

"我想请你带我进那个墓去走一趟。"她很郑重地说。

"太好了，我也对那里心不死呢。"我是真的高兴，夏侯婴和我一起去，那些鬼画符对我就没危险了。

"有一件事我想先说明，那本书对我很重要，我必须拿到它。不过请你放心，我不会像孙氏兄弟，有那样无聊的念头。是因为其他的原因。"

我微微一愣，便说："那又不是我的东西，如果对你那么重要的话，取了就是。

哈，我本来还想学学怎么撒豆成兵呢。”

夏侯婴用古怪的眼神看着我：“你该不会真以为那就是什么《太平清领书》吧？！”

“啊？”我张大了嘴，难道我原先的推测错了？夏侯婴似是知道些什么，看来她所说的“颇有些渊源”并不简单啊。

夏侯婴笑了笑，没有继续说下去，转而说道：“好，那到时就请相互照应了。”

“呵呵，是你照应我才对吧！”

第 20 章“第三只眼”的秘密(上)

终于又回到上海，坐在出机场的出租车上，夏侯婴苍白的脸上才微微恢复了血色。刚才飞机上，快到上海的时候，夏侯婴突然脸色惨白，汗如雨下，双手紧紧抓着座椅的扶手，太阳穴的青筋都隐隐浮现。我吓了一跳，忙问她怎么样，她说是头痛病，遗传的，过一阵就好。看她的样子，这头痛还真是厉害得很啊。看来不管有多大的能耐，总还是有解决不了的麻烦在。夏侯婴这病，她自己束手无策，现代医学恐怕也没什么办法。

在这个社会里，奇人异士只要愿意，总不会缺钱用，我等普通人只好望之兴叹了，夏侯婴入住的是四季酒店，上海最豪华同时也是房价最贵的酒店之一。和她约好次日上午九时在酒店门口碰面，进行第二次的墓室探险。而今晚我则另有事做。

夏侯婴所能解决的是墓室中最神秘且杀人于无形的东西——暗示符，可我却未曾忘记，孙辉祖所受的那几十处有形创伤。这样的墓室机关埋伏是一贯的传统，死了卫先，这部分连夏侯婴都有些发愁。她本想先进去看一看再说，我却自告奋勇，说愿意去请请能人看。

有这份能耐，又不用我对这件事的内幕多作解释的，除了卫不回还有谁？

敲开了中央“三层楼”二楼卫不回的门，尽管我已经想好了种种说辞，也预演了卫不回见到我后的种种反应，可他当头一句话，还是让我有点懵。

“我等你很久了。”说完这句话，卫不回却依然站在门口，没有移开的意思。

“等我？”我看着眼前的卫不回，往日若有若无笼罩在他身上的落寞，和有神双眼背后的暮色，此时竟再也找不到一星半点。

“你准备什么时候再下去？”不给我喘息的机会，卫不回仿佛已经知道了我的

来意，直接问了出来。

“哦……明天，大概上午九点半。”

“好，我去。”说完这句话后，那扇朱红色的木门又砰地把我关在了外面。

这样被动的感觉，这种不容置疑的口气，是那个消沉了六十多年的盗墓之王又回来了吗？卫不回是怎么知道我要再次下去，他怕了六十多年，怎么又忽然不怕了呢？回去的路上我一直在想，却怎么都想不通。

第二天九点见到夏侯婴的时候，我竟看见她穿了件宽大的长袖衬衫，这外面可是三十六度的高温啊。更夸张的是她穿了一袭水绿色的长裙，她当自己去参加舞会吗？

“那个，要不要换条裤子？”我忍不住提醒她。

“没关系，我们走吧。”夏侯婴无视于我的暗示，扬手叫了一辆出租车。

她钻进出租车，回头却看见我一副为难的样子，笑说：“你放心吧，我可不是那种为了漂亮不知轻重的女人。”

她都这样说了，虽然我满肚子的疑惑，还是只能跟着她上了车。

走进中央“三层楼”的时候，我看了看表，九点三十四分。

正想是否该上楼去叫卫不回，却听见一个声音从地下室入口楼梯的阴影里传出：“我在这里。”

卫不回穿了一身黑，阴影里，我只看见一双闪着精光的眼睛。他真的是八十多岁的老人吗？我忽然怀疑起来。

“这位是卫不回，盗墓之王。这位是夏侯婴，她能让你我的直觉不再阻挡我们的脚步。”我替初次见面的两人作了简单的介绍。

打开地下室的门，再次关上的时候，我忽然看见黑暗中闪光的符号。吓了一跳之后，才发现是夏侯婴把外面的衬衫脱了下来，里面的白T恤上用能发光的颜色画满了符号。然后一条布满闪光符号的裤子又出现了，那自然是夏侯婴把外面的裙子解了下来。

“不管有没有光，这些符号都能看到。这些符号能帮助你们心神安定，不受其他暗示符的影响。当然，这其实也是一种暗示。”夏侯婴说。只看了几眼，我就已经感觉心神安定踏实了许多。

猫腰走在孙氏兄弟挖掘的甬道中时,我终于搞清楚卫不回是怎么算到我会再次回来的。

卫先在见了卫不回之后,立刻就把这位传奇人物的情况通报了家族,而卫先的死,虽然公安部门一时搞不清这位死者的身份,但他背后的庞大盗墓家族却很快得到了消息,而请卫不回这位大佬重回家族的时候,当然也会把这个消息告诉他。与之相关的,还有我那多的资料。六十多年后,自己的侄孙再次因这个墓而死,这一噩耗刺痛了卫不回隐藏在最深处的那根神经。

"我想我应该死于地下,我不敢盗墓已经很久了,就让这个墓作为我复出的开始吧。"这位盗墓之王把重新站起来的起点,定在当年让他遭遇最惨痛失败的地方。卫不回当然不是无谋之辈,要再进这个墓,他必须要等我回来。相信他所拿到的关于我的资料,一定非常详细,以至于他可以判断出,如果我能逃过一劫,必将重新回来,而回来的时候,肯定会作好准备。他相信我不是个短命的人,所以他一直在等我回来。终于到了,厚重的石板旁,那条向下的青石阶。

"就是这下面吗?"夏侯婴问。

"是的。"我回答。

卫不回长出了一口气,这口气在他的胸中已憋了六十七年之久。他当先走了下去,夏侯婴和我紧随其后。轰然之声接连响起,万年连珠灯再次照亮了整条墓道。火光映着大理石的花纹,远端的白骨犹在。在这妖异的氛围中,我看了一眼身边的夏侯婴,心脏的跳动渐趋正常。

"这条墓道上没有任何机关,只管向前走就是。"卫不回说。

夏侯婴点了点头,向前走去,我和卫不回走在她的两侧,略略落后她半步。虽然画在她衣服上的符号并不需要一刻不离地看着,暗示早已经种入我们脑中,但能时时看到这些符号,总更稳妥些。

夏侯婴一路走得很慢,她非常注意地看着周围墓壁上和大理石花纹混在一起的那些符号,我看见她微微地点着头,似在印证着她先前的某些猜测。

离墓门已经很近了,我看了一眼卫不回,他向我点了点头。这一次,我们都没有任何惶恐不安的感觉。脚边就是孙辉祖的白骨了。

"咦,这个头是怎么回事?"夏侯婴指着孙辉祖紧紧抓住的骷髅头问。那个有

着第三只眼睛的骷髅头！

我这才想起，当日和夏侯婴说的时候，漏过了这一节。

“应该是墓主人的头，不知怎的被这孙辉祖拧了下来抓到了这里。”

夏侯婴蹲下身子，凝视着这个头颅，不，她在看那个多出来的圆洞。我发现她的身体竟有些战抖。卫不回叹息了一声，这颗头颅当年必定风光无限，如今却尸首两分离。

夏侯婴站起身来，轻轻道：“没想到，那个传说竟然是真的。”她的身体摇晃了一下，我忙扶了她一把。

“怎么了？”我问。

“没什么，我只是有些失望。”她脸上有着难掩的颓唐之色，又岂止一点点的失望。

“我们进去吧，虽然我原先的目的已经无法达到，书还是拿走的好。”夏侯婴说着，举步向前。跟着卫不回和夏侯婴，我迈进了墓门。里面的墓室也有类似万年连珠灯的装置，卫不回轻易就在墓门边找到了开启的地方，眨眼间灯火就点燃了。

与卫先相比，卫不回的探测工具简单得多，只是一根金属棒。在地上敲击了几下后，他抬起头来，却忽然不由自主地往后退了半步，转头去看夏侯婴。不，应该说他在看夏侯婴衣服上的那些符号。

“是恐惧，”夏侯婴说，“这间墓室四壁上的符号所暗示的是恐惧。”

火光耀起的时候，我也有所觉，不过只是心里淡淡的一层。一定是夏侯婴衣服上画的暗示符起了重要作用。

第 21 章“第三只眼”的秘密(中)

卫不回向后退了半步后，嘿嘿一笑道：“看来我老头子有些杯弓蛇影了。”他再次打量整间空空荡荡的墓室，说，“这间墓室里应该也没有机关，保险起见，你们跟在我后面。”

夏侯婴点了点头：“没有机关很正常，这里四壁上所画的暗示符其实相当的厉害，连你们不断地受我的安宁定神暗示之后，都还能有所感觉，一般人一进来，甚至不用点火看见，都会被这四周密布暗示符所形成的场吓退；经过外面墓道里的死亡暗示之后，他们就算是退了出去，迟早也是个死。”

这个足有四五百平方米大的墓室呈不规则的水滴状，没有任何的摆设装饰，对面又有一道拱门。

“你们看。”卫不回指了指地上。

顺着他的手，我才发现从这里到对面的拱门，大理石质的地上有一点点的暗黑色。痕迹不重，不仔细看真看不出。

“是孙辉祖的血。”我脱口而出。

卫不回点了点头：“是渗进大理石里的血迹，不过没有任何机关发动的迹象。”

“走吧。不过，外面的墓道是死亡暗示，这里是恐惧暗示，过了前面的拱门，暗示的内容应该又有所不同。”夏侯婴说。

卫不回听夏侯婴这么说，在迈步向前走之前，做了一个和我完全相同的动作——死死地看了她的衣服一眼。

站在拱门处，卫不回没有立刻进入下一个墓室，我和夏侯婴也在他身后侧停了下来。前面与其说是墓室，不如说又是一条墓道，一条弯曲的墓道。地上依然可以见到渗入石中的血迹，让我不由得想像当年孙辉祖是如何一路披血狂奔而出。

第一道拱门处开启的万年连珠灯看来已经把所有墓室里的灯都点燃了，不过由于墓道是弯的，所以一眼无法看到尽头。

“好像也没有机关发动的痕迹啊，这条墓道里也没有机关吗？”我说。

卫不回蹲下身子，双眼紧贴地面看了一会儿，又用金属棒敲了几下，站起身来，脸色凝重地说：“有机关，只不过没有发动过。”

“没发动，怎么会？当年孙辉祖没把机关触动了？”这次发问的是夏侯婴。

“这里的机关设置的发动条件相当奇怪，这一类的机关，如果按照正常走路或者快跑，是不会触动的。只有站在一处地方不动，才会发动机关。”

“这就对了。”夏侯婴的话让我们都是一愣。

“你们不觉得往前看去时的感觉有些不同吗？”

我刚才向前看的时候，心里是有些不一样的感觉，不过有夏侯婴所绘的符号之助，这种异样感觉极为轻微。这时听夏侯婴这样说，一边再次望向前面墓道，一边在心里暗暗体会。

的确是和恐惧不一样的感觉，不过一时要找个词形容出来，还真不知该说什么。

看看卫不回，也是一样。

“你们现在受到的影响极其轻微，所以难以分辨。前面的暗示符，对人心理上起到的作用，是沮丧。”

“沮丧？”我对照着心里的感受，果然如此。

“我知道了。”卫不回沉声说，“普通人沮丧到极点，不免抱着头蹲在地上痛哭流涕。精神坚忍一些的，总也会呆立片刻。可这一呆，机关就立刻发动了。”

夏侯婴点头：“虽然暗示很难让人立刻死亡，但和机关相配合，就让这里成为绝杀之地。”

“不过当年孙氏兄弟怎么就没事呢？”其实这话刚问出口，我就想到了答案。

“这是因为……”夏侯婴没说完，我就接口道：“旗。”

“对，我看过那半面旗，如果把失去半面旗上的符号补完，对于这面旗周围的人，就有类似我衣服上这些符号的效果，不过因为这面旗又兼备了对远处人的威吓、恐惧暗示，所以相对效果不如我现在画的这些好。”

说到那半面旗，我忽然想起一个问题，忍不住这时候就问了出来：“当年孙氏兄弟拿着那面旗来探测地下墓室的方位，结果还真的在这附近获得了征兆，旗所发挥出来的恐惧暗示突然十倍地增强，这是什么道理？”

夏侯婴思考了片刻后说：“这其中的道理，我也不敢肯定，毕竟许多东西，我也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不过……”夏侯婴用手一指前面的墓道，“等会儿走上去的时候，你们要有个心理准备，到时你们的沮丧感觉，会比站在这里看的时候更强烈，不要愣住让机关发动了。”

“哦？”

“如果只是简单的一两个暗示符，基本上要用肉眼看见，才会发生作用；可是许多个符号按照特定规律排在一起，却会自然地发生作用。有点像中国古老的阵法，别把它们和古代军队的战阵搞混了，那是完全不同的两码事。”

“这我知道的。”当初差点困死在神农架的人洞里，不就是因为萧秀云布下的困龙秘阵吗？！

夏侯婴有些意外：“你倒还见识挺广呢，要是用现代科学中最接近的词语来解释，就是力场了，这些符号能形成外放型的精神力场。靠近力场的中心一定距离，

就会对人产生影响。如果两个力场相重叠的话，可能什么事都没有，也可能……”

夏侯婴没有说下去，不过我已经明白了她的意思。当年的突发事件，是旗上散发的精神力场和地下的力场相重叠的结果。只是为什么重叠之后只在那一瞬间爆发出强烈的恐惧力场，过后就恢复原状，恐怕就不是我们这些人靠简单推断就能搞清楚的。那至少要明白这些符号设计出来的原理才行。

“走吧，记住别停。”

跟着卫不回一路疾行，我们几乎以竞走的速度走完这段弯道，有了心理准备，那增加的一点沮丧情绪并不会带来真正的麻烦。一个急剧的转弯之后，前面又是一个拱门，这个拱门比先前的大一些，在卫不回的示意下，我们三个勉强挤着并排站在拱门下。

前面的空间介于墓室和墓道之间，是个狭长的三角形。我们所处的拱门入口是最宽的地方，越往前路越窄，在尖端处是另一道仅能容一人通过的拱门。就在这间墓室里，我看见了三具白骨。还有满地的短铁矢。就是最外面墓道里，孙辉祖尸体上的那种。不用说，剩下的孙家三兄弟全在这里了。

“愤怒。”夏侯婴说。

我和卫不回都知道她是什么意思，前面的墓室里，符号的作用是令人愤怒。其实不用她说，我都已经能感受到心里的愤懑了。在那三具白骨间，我看见了一片未被腐蚀掉的布料。有这样神奇材质的，当然只能是那半面旗了。

“凭孙氏兄弟和我学的那点半吊子能耐，当然是过不去的了，在这里只要踏错半步，就会引动机关。”卫不回说。

“可这四壁都是光滑的大理石，这些箭是从什么地方射出来的？”我问。

“笨蛋，许多地方都是活板，机关一动板就会翻过来的。”

我讪讪一笑。不过就算是卫不回这样的盗墓之王，如果没有夏侯婴的安神暗示，走到这里怒气攻心，哪里还会有心思分辨什么地方走得什么地方走不得，一样的乱箭穿身。而孙氏兄弟虽然有旗护身，但却不谙机关，一样的死无葬身之地，临死之前，把那旗都扯裂了。

卫不回在背包里不知翻找着什么东西，我看着前面三角形的墓室，心里忽然一动，说：“你们有没有觉得从进来到现在，这墓室的形状有点像是汉字，至少刚才

的弯道加上前面的三角，不就是个弯钩吗？”

卫不回动作一顿，抬头看我。

“你也发现了吗？”夏侯婴说着，以手做笔，在空中写了一个字。

最开始的那个不规则的水滴状墓室，其实就是一个点，再后是弯钩，此时夏侯婴在空中所写出的这个字，便是行书的“心”字。

“所谓暗示，就是对人的心起作用。”夏侯婴淡淡地道。

“不是大脑吗？”我反问。

“现代科学真的能证明人的想法，甚至于灵魂存于大脑吗？没有吧。我所说的心，并不是指心脏，而是指人灵魂和智慧的本源处。虽然不知道那到底是什么，在哪里，但一定是存在的。”

第 22 章“第三只眼”的秘密(下)

“这样看来，还有两个点，最后那个点，就该是停放棺木的所在了。”

夏侯婴点头：“通常最后停棺的地方，该不会有暗示符，那么过了前面这间墓室，还有一间有暗示符的墓室。到目前为止，已经依次有了恐惧、沮丧、愤怒，接下去的那个，一定也对应着一种负面情绪。”

卫不回从背包里取出一瓶液体，倒了一些抹在鞋底，说：“我先走，你们跟着我的脚印，看清楚，别踩错了，要是误差太大，就等着变刺猬吧。”

卫不回慢慢地向前走去，走过的地方，留下一个红色的脚印。走到第三步的时候，他忽然停了停，双手握起，把我的心吊到半空。好在几秒钟后，他又继续往前走。

在墓室中弯弯曲曲地前行，脚步绕过那三具尸骨，平安无事地到达拱门下。卫不回向我们比了个跟上的手势，又开始往鞋底抹红色液体，准备继续向前走。夏侯婴在前我在后，顺着地上的红脚印，小心翼翼地往前走。这种走法平衡感相当难把握，步幅忽大忽小，刚走了两三步，一步踩下去身子就晃了晃，差点保持不住平衡歪到旁边去，我这才知道刚才卫不回为什么会有轻微的停顿。照夏侯婴的说法，这时我已经完全进入四周暗示符所形成的精神力场中 ,感觉比刚才站在拱门口张望时猛然强烈了一倍有余，胸口升起焦躁郁闷的情绪，看了一眼走在前面的“活体符”，才把这股无名火压下去。

踩着卫不回的脚印走，夏侯婴是没有问题，可我的脚大概要比卫不回大两号，每一脚踩得再准也有一圈在外面。不过心里虽然有些惴惴，这些许的差错还不至于真让机关发动。

经过那三具白骨的时候，我心里一阵唏嘘，踩下去的时候竟有大半个脚踩在了外面，当时就出了一身冷汗。不过有出冷汗的工夫，说明人还没事。前面的夏侯婴已经快走到拱门，卫不回作完了准备，就开始继续往前走，只转眼间，尖锐的呼啸声传来，卫不回一声闷哼，捂着左肩重新退回拱门口。丁丁之声响了好几秒才停止。

盗墓之王竟然把机关触动了？

卫不回转过身来，哑声说："你们先停一停。"

就算他不说我们都只能停住，拱门下只有他一人能容身的地方，夏侯婴已经走到只差他一步的地方，我也不远了。在这里可不能说停就停，必须保持原来的跨步姿势。我和夏侯婴就像雕塑一样，一步迈出去后再不敢乱动，姿势看起来应该相当的滑稽，可是在这当口，有谁笑得出来！

"怎么回事？前面的机关过不去？"夏侯婴问。

"是我踩错了。"卫不回从背包里取出纱布迅速包扎了伤口，然后重新往脚底擦红颜料。

"那么厉害！"我倒吸了口凉气。难道走到了这里，还只能功亏一篑？

卫不回摇头："不是机关厉害，是那些符号搞鬼。你们两个我不知道，这一段一段地过来，每过一个拱门，那些符号对我的情绪影响就越大。我这才走了两步，就撑不住，踩错了一步，还好脚踏下去的时候已经感觉不对，退得快，不然就没命了。这箭上没带毒，算我走运。"

"我也是这个感觉，前面墓室里的符号是起什么作用的？"我问。

"和愤怒有点像，要更严重，让我一下子有种歇斯底里想尽情发泄吼叫的冲动。"

"应该是疯狂，有一种暗示可以令人疯狂。"夏侯婴说。

"夏侯小姐，现在怎么办？"我问夏侯婴。

"是我疏忽了，这几间墓室的符号对人的影响累积起来，力量相当大，人的各种负面情绪都被调动起来了。卫老先生，您刚才往鞋上擦的那种颜料能否借我一用。"

“接住了。”卫不回说着把那个小塑料瓶抛给夏侯婴。

夏侯婴拧开瓶盖，用食指蘸了点儿，对卫不回说：“把你的手伸过来，右手吧，你左边伤了。我在你手上再画道暗示符，你一边走一边看，这样四周符号对你的影响会进一步减弱。希望不会让你分心。”

“分这点心总比歇斯底里的好。”卫不回身体前倾，把右手伸给夏侯婴。

画完了，卫不回转过身去，再次往前走。

“这回可以了。”卫不回报了声平安，我提着的心才放了下来。

很快我也走到了刚才夏侯婴的位置，把手伸给夏侯婴让她画符。尖尖的手指在我手掌上画来画去的感觉很是奇怪，痒痒的让我差点缩回手去。

“我算是知道孙辉祖怎么会扯了个死人头冲出来了，”我找了个话题转移一下自己的注意力，“这一关是愤怒，旗子扯破了他立刻就受到了影响，可是他一身硬功十分了得，一时之间铁箭射他不死，却眼见亲兄弟死在眼前，怒气冲天之下，只想为几个兄弟报仇雪恨，就这样往里面直冲了进去。而下一关是疯狂，对他更是火上浇油，这才拧了个死人脑袋下来。而且人发了疯潜能就被逼出来了，不然他再猛，恐怕也冲不出那么远。”

夏侯婴缩回手去，却只轻轻叹了口气，转过身顺着卫不回的脚印继续往前走。

下一间墓室果然是“点”状的，满地的短铁矢，分不清哪些是当年射出来的，哪些是刚才卫不回激发的。这里的机关只怕有自动装填功能，可以反复启动几次，孙辉祖当年充当了一回人形扫雷机，如今却还有铁箭射出来。

踩着地上的脚印，看着手上的鬼画符，终于无惊无险，进入了最后的墓室。这最后的墓室，是用巨大的青石砌就，果然没有画任何的符号，也没有任何机关，干干净净。中央停着一具巨大的玉棺。而棺盖已经裂成数块散在地上。

看到这情形我有些意外，这墓主人的身份必然相当的尊崇，眼前的玉棺虽然巨大，能装得下一些随葬物品，但和通常王侯随葬动辄数间存放随葬品的石室比，可算是极为简朴了。

走到近前，玉棺中的尸骨已经残破不堪。当年孙辉祖疯狂之后大肆破坏，玉棺中的随葬物一件未取，棺中的白骨却被他弄散了架，脊椎骨断成了几截，右手上臂也被扯断，无头的身体歪在玉棺中。玉棺里原本的格局，正中的主人的遗体，左手

边放了些兵器，右手边有多卷竹简，脚底摆着酒器，现今乱作一团。

夏侯婴手扶棺沿，看着这无头尸的残骨，默然不语。

卫不回长长叹了一声：“生前何等的英雄人物，霸业转头空，连尸骨最后都成了这副模样。”

夏侯婴应该知道这墓主人的身份，但我看得出她对此墓言语多有保留，我受了人家救命之恩，不便追问。可听卫不回的语气，他竟然也知道？

“你知道这是谁？”我忍不住向他问出了我心中最大的疑团。

“笑话，我要是不知道这是谁的墓，当年怎么会花这么多心思研究？倒是你，居然直到现在，还不知道这就是曹操曹孟德的墓吗？”

一时间我如被雷打到一样，震惊得话都说不完整：“曹……曹操？”

这就是那个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枭雄，三国时魏国之主，挟天子以令诸侯，死后传说布下七十二处疑墓的曹操！

卫不回转头看了看夏侯婴，说：“姑娘既姓夏侯，和曹操想必有些关系吧？！”

曹？夏侯？我脑中掠过《三国志》上的相关记载，这才记起，曹操的父亲曹嵩本姓夏侯，因为认了宦官曹腾做义父，这才改姓曹。夏侯是大族，曹嵩一脉分了出去，其他人却还是以夏侯为姓，像之后曹操帐下的夏侯渊、夏侯敦等几员悍将，和曹操实际上是亲戚。

夏侯婴这时回过神来，点头答道：“曹操是旁系，算起来，我是他之后第五十七代。”

“原来是曹操有第三只眼！”我脱口而出。

“什么第三只眼？”夏侯婴皱了皱眉，完全不明白我的意思。

“就是他的头上，双眉正中偏上，有第三只眼睛啊。”

“那不是第三只眼。”夏侯婴终于明白我在说什么，却摇头否认。

“不是第三只眼……那是什么？”

这次连卫不回都望向夏侯婴，显然他也很想知道这个答案。

夏侯婴又叹了口气，道：“这虽然只有我们家族的人知道，但也算不上什么大秘密，说给你们听也无妨。先前这心字形墓室中四壁上的暗示符，以及我衣服上所绘的这些，其实是我夏侯一族从数千年前就流传下来的一门学问。这门学问深奥无

比，却又威力巨大，但有一个极大的缺陷，就是会让学习者染上不知名的头痛症，研究得越是精深，头痛症就越是严重。或许在不断暗示别人的同时，自己的大脑也不知不觉中受到了损害。”

我顿时想到了夏侯婴在飞机上突然发作的头痛症，原来是研究这门学问的后果。历史上，曹操不就死于头痛症吗？

“我们家族历代研究这门学问的人，凡修为高者，几乎都死于头痛症，发疯者也比比皆是，所以近百年来，敢碰这些符号的人越来越少。我小时候祖父怕失传了这千年秘技，就略教了我一些，可我一接触就上了瘾，进境也非常之快，十四岁之后，头痛症就很严重了。而曹操则是家族记载中的天才，从未有人能在这方面超越他，如果他没有把暗示掌握得出神入化，就得不了中原，也挟不了天子。”

我听得嘴都微微张开，原来曹操能在乱世中崛起，磁铁般牢牢吸住诸多猛将能臣，不单是靠个人的才干魅力，更是靠他在不知不觉中影响人心的暗示！而这暗示在战场上也能帮他不少忙，单看那面军旗就知道了。

“族中记载曹操死后在中原布下多处假墓，天下人皆以为曹操墓必在他势力范围之内，却不知他和吴主秘约，死后葬在吴地，大军不过长江。是以魏国后期出兵必攻蜀，从未对吴大规模用兵。此消彼长之下，晋替魏之后，东吴撑的时间也远比西蜀长。只是当年曹操在吴建墓也选偏远之地，布数处疑兵，再加上他的刻意暗示，包括吴主和我们，都不知道他最后墓穴的确切所在。”

说到这里，夏侯婴看了我一眼，苦笑道：“此次在尼泊尔遇见你，听你一说，再看见这面旗，就知道你进了曹操墓。虽然传说曹操也是死于头痛症，但我多年受此之苦，总是心存侥幸，希望这位天资卓绝的人物找到了一些对抗头痛的办法。可是刚才在外面我见到那个头颅，就已经知道他当年的办法了。”

我心里已经隐隐猜到，只是这答案太过让人惊讶，还是不由自主地问：“什么办法？”

“华佗开颅！”夏侯婴还未回答，卫不回已经脱口而出。

夏侯婴缓缓点了点头。

野史记载曹操头痛，请神医华佗来医，华佗的办法是开颅，曹操不信，把华佗关进牢里，结果华佗死于狱中，曹操死于头痛。原来曹操最后还是同意了华佗的方

法，可这太过超前的外科手术终于失败，曹操因此而死，华佗自然也被处死。

怪不得夏侯婴在看到曹操颅骨上伤口的时候，会露出那样的神情。

夏侯婴在那些竹简中翻动了一会儿，拿了一卷卷轴出来，材质似丝似布，放了那么多年不坏，看来和那面军旗是同样的料子。

夏侯婴略略展开，看了几眼，说："果然，只是一些对暗示的心得和运用技巧。孙氏兄弟想找的就是这个，不过这门学问，又岂是一朝一夕就能有所成就的。"

"这……是什么书？"

夏侯婴把卷首的部分向我亮了亮，我的眼顿时就直了。

《孟德心书》！

"原来，原来是这个心，不是新旧的新啊。不是说曹操著兵法书《孟德新书》，后来不满意又自己烧了吗？"

卫不回哈哈一笑："史书所言谬误多多，岂能尽信。我盗了这么多墓，所知的真相，随便抖一件出来，就能让中国的史学界来个七级地震。今次虽然也足够让我惊讶，但也不过是我所经历的其中之一而已。对我来说，盗墓的乐趣，就在于此！"

第 23 章尾声

从曹操之墓返回，我和夏侯婴、卫不回各奔东西。夏侯婴取了《孟德心书》，卫不回则取了一卷竹简，一柄千年未锈的长剑，一盏黄玉酒壶。据夏侯婴说，书、兵器、酒是曹操生前最爱之物，所以死后不以金银器陪葬，而仅伴以这些东西。我则在卫不回"不要入宝山空手而归"的劝说下，取了一盏青铜酒壶和两个青铜杯，放在家中书橱内。就算是宾客看见，也决计想不到，那会是当年曹操曹孟德的钟爱之物。只是不知他和刘备煮酒论英雄时所用的，是否就是这套酒具。想那刘备果然也不是寻常人物，和曹操这个把暗示玩得出神入化的大师这样照面，都不为所动，怪不得被曹操许为"数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

和夏侯婴告别的时候，我对她说，虽然曹操最后开颅失败，但当年和今日之科技不可同日而语，当年做不到的，今天未必就没有可能。

她苦笑着说："若真到了那一步，什么办法都要试一试了。"说完飘然而去。

卫不回则在几天后也离开了中央"三层楼"，不知所踪。我知道，他又重拾旧业，消失了六十七年的盗墓之王，就将重现江湖了。

不过出乎我意料的是，X 机构最终还是介入了此事，一个星期后我一次采访完路过中央“三层楼”，不知不觉间走了进去，却赫然发现原先通往地下室的楼梯已经不存在了，那里已经被水泥封死。

随后我接到梁应物的电话，尽管不是他刻意透露给 X 机构，他还是表示了歉意。因为我早已经是 X 机构密切关注的人物，此次托梁应物去办尼泊尔的签证，需要动用 X 机构的关系，机构就顺便调查了我的意图。我的行动并未刻意隐瞒，竟被 X 机构一步步查清了事情的来龙去脉，然后迅速行动，就在我们从墓里出来五天后，封了地下室，另辟了通往地下的秘密通道。

事已至此，我就顺便告诉梁应物那个心字形墓室的情况，让 X 机构作好准备，免得误伤人命，也算卖个顺水人情。而半面军旗和那本日记，放在我这里也没用，这些相关物品，不等梁应物开口，我就取了给他。当然那青铜酒器还是大大方方放在书橱里。

此外我还提醒他，原来曾给过钟书同一些图片，就是那些图片造成了钟书同的死亡。两小时后，梁应物就告诉我东西已经从警方那里拿回来了。钟书同临死前几小时都在伏案研究这些图片，所以这几张奇怪的图被警方取走，好在警察可不会像钟书同那样几小时盯着图，所以没什么大碍。

X 机构的这个“曹操墓”项目，并不由梁应物负责，所以最后到底有没有研究出那些暗示符的奥妙，让夏侯家的不传之秘外流，我并不知道，不过倒是常和梁应物讨论相关的话题。

比如，有一个话题，就是既然有那种可以让人看了就自己去死的暗示符，那么曹操当年不就可以想让谁死就让谁死，为什么迟迟没能取了西蜀得了东吴；看谁碍事，修书一封直取其命就是，或者在军旗上画下这样的符，也别让人恐惧了，让人看了自己去死不是更省事吗？！

讨论的结果，是这种让人去死的暗示，违反生物最基本的生存本能，所以非常难做到，必须创造一个像墓道那样的环境，有足够强烈的场才能发挥作用。而钟书同是因为年老精神不济，又长时间盯着看，这才酿成大祸。

此外，古代科技落后，相对人的精神却比现代人坚忍得多，而那些名将能臣，更是难以影响，曹操能靠暗示把他们聚拢在麾下，已经殊为不易，想要靠暗示操纵

周瑜、诸葛亮这等人物的生死，还力有未逮。

梁应物还告诉我，据 X 机构的发现，在现代科学昌明之后，一些科技难以解释的技艺，逐渐失传或转入地下；而在三国时代，并不是只有暗示术一家秘术，能人异士多得很，就算是曹操也不能不有所顾忌。

这一事件结束后，我总算又回到了正常的记者生活，每天忙于采访发稿，时常还要看领导的脸色。每每不爽的时候，我就想，当时若是请夏侯婴帮我写个符，贴在我的电脑桌上，给过往领导们一个暗示：那多此人才学非凡，可堪大用。上司直接上调我当个部主任，不用每天风里雨里往外跑，岂不甚好。又或者给我写一道符，让我直接画在白 T 恤上，凡过往美女看了皆心生爱意，让我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倒也是件美事。

《暗影三十八万》

楔子

世界各国掀起登月比赛人类将再次踏上月球世界各国掀起登月比赛人类将再次踏上月球

在最后一次“阿波罗”计划宇航员登陆月球后的 34 年，美国和世界上其他航天大国又掀起了新的一轮登月比赛。

自从去年 8 月美国宣布重启登月计划后，美国航空航天局(NASA)已经紧锣密鼓地开展了一系列行动。NASA 登月计划的预算为 1040 亿美元。

美国《洛杉矶时报》报道评论说，登月是一次长跑比赛，人类将在未来的 10~15 年内再次踏上月球。

现在，欧洲宇航局的无人探测器“SMART-1”是唯一绕月飞行的探测器，这也是人类进入 21 世纪以来进行的第一次探月活动。但是，“SMART-1”在未来一定会迎来更多的“同伴”。

中国预计在 2006 年底或 2007 年初发射“嫦娥 1 号”探测卫星，研究月球环境。中国月球探测的“嫦娥奔月”计划分为三阶段：一、向月球发射月球探测卫星。二、发射月球探测器登陆月球。三、发射机器人登上月球。2012 年~2017 年，中国将会有飞行器在月球表面着陆并采样返回。此后，中国计划派遣太空人登陆月球。

印度有 2 万工作人员正在为一项 2007 年的绕月飞行任务努力。印度的太空预算高达每年 6 亿美元，雇用的工作人员人数达到 2 万———与 NASA 员工人数一样多。该国将于 2007 年 9 月发射耗资 1 亿美元的探测器“月球初航”，这个探测器将围绕月球两极地区 2 年，并且绘制出一幅月球地表的化学地图。

早在 1990 年，日本就向月球发射了“飞天”探测器。未来的数年内，日本计划发射“Lunar-A”和“SELENE”探测器，探测月球地质地形。

NASA“月球轨道侦察者”的负责人詹姆斯·加文对此评论说，人类奔向月球的探测器和飞船“将会组成一个舰队”。

一，改变命运的夜晚第一节

甲板上风很大，我的衣角在黑夜里飘扬，猎猎作响。

深深地吸了口气，我想镇定一下。空气里弥散的腥味从鼻腔直贯入胃里，刚吃

过的晚餐，特别是那些新鲜的八爪鱼，好像从胃中的肉糜堆里复活，一涌一涌地折腾着，要从我的嗓子眼里翻出去。

那不是海水的腥味，而是浓浓的，正满溢流淌着的血腥！

急促的脚步声从身后传来。

我转过身，两个保安模样的人从船舱方向急步走过来。

“什么事？”一个人说着，手里倒提着的强力手电往我这里照过来。

“啊！”两个人几乎同时大叫一声，前进的步伐停顿了两秒钟，然后向我箭步冲来。

奔跑中手电光柱在我和旁边靠在船弦上老人的脸上来回晃动。两张失色的脸，一张发白，一张泛青，一个生，一个死。

“我……”我刚说了一个字，手臂上一阵温热。我惊讶地低头看自己的右手，那儿有一把正在滴血的匕首。大股大股的红色液体从旁边魁梧老人的胸口喷射出来，溅满了我的右半边身体，顺着我裸露的手臂，分叉成几条溪流，在手掌处汇合，流过匕首锋刃上狰狞的血槽，几乎不间断地密密滴成一道血线，砸在甲板上。

我张大了嘴，虚握的匕首“锵”然掉落。

还没等我有进一步的反应，两个人携着冲力扑在我身上。他们明显学过简单的擒拿格斗，而我此时心神失措，无意反抗，转眼间就被摁倒在地上，双手双脚都被他们拼了命的压制住，关节处的剧痛让我怀疑是不是已经被扭到脱臼。

砰！

原先软软倚着船舷的老人身躯被一个保安的腿碰了一下，失去平衡后狠狠摔在甲板上，他的头离我侧着的脸不足一公尺，我清楚地看见他腮帮子上的肌肉和略有弹性的复合木甲板撞击后的可怕震动。他圆睁的双眼此时仍没有闭上，脸已经被地上大滩的血污了，手电的余光里，像个恶鬼。

这是 2006 年的 5 月。我所在的这条豪华邮轮，名为太平洋翡翠号。

这是中国第一条真正意义上的远洋豪华邮轮，今年三月刚刚下水。经营这条六万吨级巨轮的上海怡乐邮轮公司手眼通天，安排妥当了自上海出发，沿途停靠菲律宾、印尼、马来西亚、泰国、越南的东南亚旅游航线。

由于在此前，中国只有前往单一目的地的邮轮，而类似其它国家那种一次经多

个国家的邮轮航线，因为入境手续复杂，始终没能有哪个旅行社或旅游公司能办下来，怡乐公司的东南亚航线是头一遭，可见这家有外资背景的客运公司实力是何等的强劲。再加上太平洋翡翠号设施极其豪华，水上乐园、天光泳池、电影院及各种娱乐场所一应俱全，想不轰动都难。

5 月 1 日，借着五一长假，太平洋翡翠号开始了她为期十六天的首航。怡乐公司遍邀上海各大媒体的记者，免费搭乘太平洋翡翠号旅游观光，听说今后还要开辟欧洲航线，怡乐公司显然希望能和媒体打好交道，今后多多宣传。而我就是晨星报社被邀请的记者。

其实，参加首航的游客里面，有相当一部份是像我们这些记者一样，由怡乐公司大手笔买单，免费搭乘。全船七百六十一名游客里，往常镜头前频繁出现的文娱明星就有不少，还有一批著名的学者和科学家，可谓又有眼球，又有内涵。这全都是活广告啊，其中的好些人，正经八百地请来拍个广告可得花费不少，这样算起来，怡乐公司还是赚的。

除了社会名流，剩下自掏腰包参加首航的大多也是商界精英，据说最贵的一个舱位，费用高达 18000 美金。

5 月 1 日早九点，太平洋翡翠号从上海外高桥码头缓缓驶出，不多会儿就把长江口抛在后面，以二十九节的速度，航向东南。海面上薄风微浪，几乎不能撼动这艘巨轮庞然的身躯。

我第一次乘坐这样等级的邮轮，仅次于此的经验就只是七岁的时候坐过一艘千吨级的海轮由上海去舟山群岛，除了站在甲板上望出去都是无边的大海之外，两者之间完全没有可堪比较之处。

我和新闻晨报的记者同住一间，虽然不是最高等级的舱房，但也足以与五星期酒店的标准房相比，就是空间略小一些。船上所有的设施都免费开放，我最喜欢的还是游泳，顶上蓝天，四周碧海，椭圆形的天光泳池池水随着邮轮的破浪前进而泛着微波，这种别致的感受是寻常市内泳池，甚至海滨浴场都不曾有的。

在那晚之前，这场略带工作性质的豪奢旅游让我十分快活，唯一的一次不太愉快的遭遇发生在离开马尼拉的当日下午，就在天光泳池。

事情的发生莫明其妙。中午吃得很饱，我游了一会儿，就爬到了张浮椅上，四

仰八叉一躺，困意很快袭来，闭着眼睛回味着上午匆匆逛过的西班牙王城。走在这座位于马尼拉市中心的城中城时感觉就像在欧洲的古老小镇，短短不到半天的时间，并不能领略这世上保存最好的中世纪城市，在脑海中把那些影像意境重新建构起来时，犹自觉得很遗憾。

我想象自己躺在一个巨大的水床上面，就让我堕落在这样舒适的生活里吧，我对水床是向往很久了，不过太贵买不起，现在对这免费的要赶紧享受。起起伏伏，像摇篮一样，睡眠能力快要超过猪的我，很快就迷糊了。不幸的事情就在这时候发生，半梦半醒之间，我隐约觉得身体下面一沉一浮的垫子晃动的频率猛得增大，然后我右腿迎面骨被什么东西重重砸了一下，整个人也连带着被打翻进水里。

一，改变命运的夜晚第二节

我挣扎着从水里站起来，期间还呛了一口，就看见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皱着眉捂着手怒视我。

他看上去至少有六十岁，身材很魁梧，肌肉并不算松弛，在这样的年纪颇难得了。他没带游泳镜，我猜测他自由泳的时候把眼睛闭上了，这才撞上我。我腿上挨了一下，他的手应该更难受。

有的人被吵醒会暴跳如雷，我没这么好的应急机制，这时候处于头脑一片空白的无助期。

“怎么，没什么表示吗？”他对我说。

我还没能反应过来。那个……我正在被质问吗？

“嘿，现在的人。”他摇了摇头。

“是您撞的我啊。”我回过神来，忍不住说。

他两道黑眉毛一拧：“我看了这方向没人才游的，你没事把这东西当船划来划去，招我撞啊。”

我一下就火了，没想到在这儿碰上这么不讲理的，我刚才还做着美梦呢，梦中的美妙和眼前这讨厌的老头形成鲜明的对比：“大爷，我躺上面睡觉呢，谁划来划去了？你自个儿看走眼了吧？”

“怎么和长辈说话的？没人教过你吗？”老头挥舞起粗壮的胳膊，更愤怒了。

“没人跟你论辈份，你这是想动手吗？”

这时候我们的争执已经引起其它人的注意，想想这样下去很难收拾，还是不和这老头憋气了，摇了摇头就准备回身上岸。

“揍你这小子怎么啦？”那老人伸手抓住我的手腕。

我头也不回，用力一挣，把他带的一个趔趄，又栽进水里。

“别让我再看见你这小子。”他爬起来的时候我已经出了池子，只能在后面跳脚大骂。

后来回头想想，这场小风波起因可能是风把我的浮椅吹偏了，或者是他闭着眼睛游不知不觉偏离了原先的方向。后者的可能更大得多。

不管怎么说，这老头的脾气可真是差得很，我原本以为他是个家族式管理的大老板，平日里颐指气使，没想到室友新闻晨报的李建很八卦地打听了一圈后告诉我，这位叫杨宏民的老人居然是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的高级工程师，登月计划顾问组成员。

航天科技集团的前身是中国航天部，九十年代航天部取消，代之以航天工业总公司，前两年又分裂成航天科技集团和航天科工集团。虽然我一直没搞明白，连美国都是太空总署，中国为什么要把这个部门改成公司，但毫无疑问，航天科技集团依然有着浓厚的官方背景，国家拨款预算动辄以千亿计。杨宏民是这个集团公司的高工，又是正当红的登月计划顾问，显然在中国航天界，纵然不能算是首屈一指，也绝对是重量级的科学家。

看来就像作家的文学水平和他的道德水平没有必然联系一样，大科学家在日常生活里也不一定都讲理。

太平洋翡翠号虽大，总还是免不了有偶然碰面的机会，后来的几天里我和这位杨宏民又碰见两回，好在他没真的像在游泳池里说的那样跳上来和我干架，只是很不友好地看了我几眼。不管他当他自己是谁，反正我当他不存在。

出事的这晚，太平洋翡翠号正在由马来西亚驶往泰国的途中。

邮轮方面精心组织了一场冷餐晚宴，而后是爵士乐队的演出。我郁闷地发觉，周围都是穿着低胸晚礼服的女人和西装笔挺的绅士，他们轻轻端着酒杯，三五成群，又忽分忽合，有时几句话一声笑后就四散交错，一个个像穿花蝴蝶。相比之下，穿着一件短袖衬衫的我显得很不合群。这么热的天，又是出来玩，我怎么可能想到带

西装呢？再看看，几个同行都和我差不多，稍显尴尬。

不过就算是披上西装这层皮，我也没办法像别人这么如鱼得水，这样子的应酬交际，很讲天份的。

先前我又免不了看见杨宏民，好在他没注意我，我有意识地避开他，省得惹麻烦。

约八点多的时候，我开始觉得有点无聊，怀念着下午和李建他们打牌，赢得他面如土色的爽快。我觉得最近我勉强能控制些自己的好奇心，但随之而来的是赌瘾越来越重，当然，我们玩不可能来得多大，但在乎一个感觉，所以我的朋友说我最讨厌的时候就在牌桌上，得理不饶人，一副小人样。

可惜，看看李建端着酒杯四处找贵妇搭讪的贱相，我想他大概惦记着赌场失意情场得意，今晚是凑不成牌局了。

我决定喝完下一杯酒就离开宴会厅。在我看来这艘船上比这里好玩的地方多的是。

服务生托着酒盘从我不远处经过，我正要把手里的空酒杯递给他换一杯，却发现玻璃杯里不知什么时候多了点东西。

是折成四方型的小纸条。

一，改变命运的夜晚第三节

我飞快地向四周扫了一圈，心里有些诧异。我的感觉相当敏锐，这是许多次历险后磨砺出来的。虽然刚才把空酒杯低端在身体一侧，但要在我毫不觉察之下往杯里扔进这纸条，绝不是普通的手脚灵便就能做到的事。

没有看出任何异状，我微微皱眉，其实心里却兴奋起来。

有点意思啊。

伸手夹出纸条，展开。

白晰的纸上蓝蓝的圆珠笔字迹，一笔一划，方方正正，很工整的字。

“速至右侧甲板，那里有改变你命运的东西。”

“改变我命运？”我呲了呲牙，心里起了个大大问号。谁家的孩子，瞧这口气。

麻烦啊。好像有糟糕的预感。

一般来说，依着我比猫好奇的性子，都是自找的麻烦。自找麻烦心里多少总有

点底，但麻烦找上我的时候……

写这张纸条的人好像吃准了我的性情，就算是觉得不妥，我也没法子忍住不到右侧甲板那里看一看。

我在快步走出宴会厅的时候，压根就没想到，将要碰上的是多大的麻烦。

宴会厅在六楼。电梯把我载到一楼的时候，豪华的大堂里没有一个游客。

我走出右侧的门，甲板上很安静，这个夜晚很黑，没有星光和月光，船舱里透出的灯光显得微不足道。或许是因为宴会的原因，甲板上大功率的照明灯并没有打开，几盏小路灯孤单地亮着，发出的光线好像射不多远就被黑夜吞噬了。

我用足了目力，扫视这段黑影幢幢的甲板，看看倒底有什么东西，能号称改变我的命运。

于是我就看见了杨宏民。

当然，最初我并没有认出他，那只是个黑影，在光线很黯淡的地方，一个靠着船舷的黑影。

我立刻就朝他走去，不管怎么说，在几乎所有人都集中在宴会厅的现在，一个独自呆在甲板上的人是不寻常的，即便这是个船员也很奇怪。

我的眼睛已经渐渐适应这里的光线，但我还是走到他根前，才分辨出他是谁。

杨宏民瞪着我，破风箱一样的喘息声从他微张的嘴里发出来，每一次的喘息进行到一半就会卡住，停几秒钟，再喘新的一口。

我下意识地以为他要对我不利，后撤一步，才发现他胸口插着的匕首，脑膛偏左，绝对致命的一击，如果现在把凶器拔出来，他会立刻死去。

竟然是一宗谋杀案！那么是凶手把我叫来的吗，他想干什么？这念头在我脑中一闪而过，此时此刻我顾不得深究，回头大喊："有人吗？快点来人啊！"

喊了几遍，我却隐隐听见杨宏民发出喘气之外的声音。

连忙转回头，看见他看着我，嘴唇微微蠕动。

刚才他虽然也瞪着双眼，但是瞳孔无神，可现在他眼睛重新恢复了焦距，急切地盯着我。

是回光返照吗？我把头凑过去，想听清楚他对我说的话。

"……老鹰……鹰……老……"他忽的没了声息，再看杨宏民的双眼，瞳孔已完

全涣散了。

老鹰？这是杀他的人的代号吗？

海风吹得我浑身冰冷，我绝不相信那张把我叫来的纸条只是为了让我第一个给杨宏民收尸。这宗发生在海上巨轮的谋杀案，已经不由分说的把我卷了进去。

脚步声从后传来。

一，改变命运的夜晚第四节

我转回身，刚才的大声呼喊已经把两个负责保安的船员引来。

他们很快发现这里发生了什么，惊惶地冲了上来。

我正要开口对他们解释我为什么会在这里，右手突然发现有异。低头一看，一股恶寒顿时沿着太阳穴蛇行而下，后脖子的汗毛一根根竖了起来。

就是刚才发现杨宏民被谋杀的时候，我都没有这样惊慌失措。

那柄原本插在杨宏民胸口的匕首，现在竟被我拿在手里！

匕首一从杨宏民的胸口拔出，尚未冷却的血从刚才的流淌变成喷涌，我的衣服都已经被浸的粘稠，打湿了半边身子。在这电光火石间，我无心管这些小节，只是愣愣地想着，这匕首怎么会突然到了我的手中？

周围并没有人，匕首是生了翅膀，还是杨宏民死而复生，亲手拔下匕首，塞进我的手里？

被两名船员扑倒之前我又看了一眼杨宏民，片刻之后他就重重倒在我的身边，显然是死得不能再死了。

匕首已经失手掉落，我被压在地上，心里回想着刚才一刹那间手里的感觉。

原本我的手是松松垂在身体两侧的，发现杨宏民被谋杀后，由于心里紧张，手稍稍捏紧了些，但并没有捏成拳头，而是虚虚弓着。

这样的情形下，如果有一个人站在我身边，瞅准了空子，的确可以把这匕首塞进我手中。实际上，那时我手上突然觉得多了点东西，下意识地握住了，低头去看的时候，才发现是匕首。

可刚才在我身边，除了杨宏民，又哪里有其它人在？

有人把匕首送到我手里——周围只有杨宏民——杨宏民是死人——不存在把匕首送到我手里的人。我的身体被两个船员压得死死的，我的思路也在这个死循环

间来回地剧烈撞击碰壁乃至于终于当机，一时间大脑一片空白。

这就像日本侦探漫画里著名的桥段——密室杀人，在看似不可能的情况下，案件发生了。

而现在的情况是，如果我不能找出其中的漏洞，那么……

那张纸条，那所谓的改变我命运，指的就是这个吗？

我有和哪个厉害人物结了梁子吗，需要设下这个局把我置诸死地？

太平洋翡翠号改变了她原先的航线，转航向北，次日凌晨约四点左右，一艘不大的中国海防艇出现在邮轮边，我被押解上去。同行的还有两名船员，这两个目击证人坚称亲眼看见我把匕首从杨宏民的胸口拔出。当然，还有杨宏民冰冷的尸体。

我能理解这两个自认为抓到现行凶手的船员，起初他们凭着手电光不可能看得很清楚，然后又看到凶器从满身是血的我手里掉下来，一下子就会联想到我是凶手。而人的大脑有时会根据逻辑，把一些其实没并有亲眼见到的东西当成是真的，电影的蒙太奇手法就是基于人的这种本能反应。我相信这两个人真的以为自己看见了我从杨宏民的胸口拔出匕首，我更确信这两个目击证人的证词将对我极为不利。

昨天夜里突发的谋杀案很快走了消息，所有人不一会儿就从宴会厅那里蜂拥而至。他们被船员组成的隔离人墙挡在大堂的出口处，甲板上打开了大功率的照名灯，亮如白昼。这些名流们望向我的眼神充满了恐惧，还夹杂着些微的好奇。共处了几天，片刻之前还是冷餐会上同伴的两个人，一个已经命丧黄泉，一个浑身血迹斑斑，成了凶手。

我很快被带走，船上整理出一件原本堆放杂物的小仓房，临时关押我。我的手被极粗的尼龙绳反绑在身后，四个身型彪悍的船员前后左右夹着我。

“这不是我干的，我不会反抗。”他们在绑我的时候我这样说，绑我的家伙听了狠命绞着绳子，勒的我直呲牙。

“那多！”经过围观人群的时候，有人叫我。

是李建，还有其它几个上海的同行，他们站在一起，用不可至信的眼光看着我。

我勉强笑了笑，李建却微微往后一缩。我愣了愣，这才想起不仅身上，刚才倒地时半边脸上都凑满了血，这会儿已经凝结成块，笑起来的时候怕是像从地狱里爬出来的修罗。

“不是我，有人设了局害我。”我只来得及说这一句，就被后面的押解船员用橡胶棍捅了着腰眼，踉跄着往前。

一个人被反锁在小舱房里的时候，我想着这些同行回到上海之后的情形。那多成了杀人犯，他杀了曾有过小小口角的大科学家……媒体圈里的八卦原本就特别多，传递特别快，而这个惊人的消息，就算我能尽快被还以清白，工作环境也免不了被搅个天翻地覆一团糟。

一，改变命运的夜晚第五节

还有我父母，一定要想办法在从别人口中听见流言之前把情况告诉他们。可是现在，我完全失去的通讯的权力。

我看了一眼紧闭的房门，我知道在那背后，肯定有一个，或者是两个人在把守。现在想如何善后似乎太早了一些，突如其来的黑锅，已经把我砸到绝境。

的确，相比李建他们，我并非是普通的记者。我经历过太多他们不能想象的事件，有些事情也极度危险，可正如我拿到纸条时有所觉悟的那样，我找麻烦和麻烦找我绝不相同。

我主动参与的事件，可以预先谋算准备，可以通过层层关系网预留后路，可以找极有能力的朋友出手帮忙，甚至可以见事不妙抽身而退，虽然我从没这么做过。而此刻，我已经在局里，连最起码的行动自由都失去了。我能依赖什么，中国的司法吗？但法律是讲证据的，现在有两个目击我“杀人”的证人，还有我行凶的原因，尽管那是不值一提的小事，却也可以解读成杀人动击的。因为鸡毛蒜皮的事情杀人的事并不少。如果我不能找出强有力的证据，法庭上再好的律师怕都无力把我捞出来。

想到那把莫明握到手里的匕首，我又打了一个寒战。每次闭上眼睛，重现当时情况，试图找出线索的时候，我都会全身发冷。邮轮孤悬海上，甲板上光线不亮，但我确信近距离内不会有第三人，而第二人不管当时有没有咽气都不可能做到这件事。没有人，难道有鬼？

这是密不透风的舱房，我却感受到了无形的阴风，不由缩了缩脖子。

“人不是我杀的，真正的凶手还在太平洋翡翠号上。不论你相不相信，小心一些总没有坏处，请留心你的船员和剩下这些游客的举动。”在被喝令顺着绳梯爬到

海防艇上的时候，我对站在身前的船长说。

实际上，我隐约期望那暗夜里的黑手再干出些什么来，这样的话，我的嫌疑就会大大减轻。

海防艇向着中国海岸全速开去，我换到一间更小的舱房，看守我的换成了全副武装的海警。

依然理不出一点头绪，曾经我试想过，那匕首会不会是远处隐藏着的凶手，以精人的准头掷入我的手里，而插在杨宏民胸口的这把，如果柄上绑了透明的细绳，就可以趁我不注意时快速拉走。这是日式漫画里会用到的手段，也的确有偷天换日的可能，只不过多次确认当时的手感，丝毫没有异物撞进手里的感觉，而是仿佛有人轻巧温柔地把匕首放在我手里。是放不是塞，记忆里，我没从手中觉出动能。

略有些希望的，是匕首上的指纹。但越详加思虑，这希望就越是渺茫。如此精巧到诡异的局，会因为匕首上留有凶手的指纹而破解吗？

说起来，把匕首在杨宏民的胸前插进去这样的深度，通常是要留指纹的。可这件事，明显已经超出了“通常”的等级。

我的脑袋里一团乱麻，越想拧得越紧。有时候一个人苦苦思索很长时间之后，会不由自主地产生出一些荒诞的想法,这和长时间盯着一个地方看眼会花是同样的道理。正常的逻辑无法解释我的遭遇，不由得我产生了怪异的想象。

从以前的种种经历来看，这些怪异的设想，虽然匪夷所思，却并不是完全没有可能的事。这世界上难以解释的事情很多，我接触到的那几宗，不过是冰山一角而已。

存不存在一种可能，让一个人就站在我的身边，而我却视若无睹呢？日本已经有科研小组研究出隐身衣，虽然离真正隐身还有相当距离，但通过光线的折射，可以让一个人呈半透明的状态，原本被身体挡住的东西隐约可见。在甲板上的光线条件下，我的注意力又完全被杨宏民吸引，要是有人穿着这样一件衣服，有没有可能让我忽略过去？

可能性很小，但不敢说绝对没有。

或者说，把匕首送到我手里的并不是人，而是别的什么存在？我知道在这大洋深处，生活着一种软体高智慧生命，它们可以改变自己的肤色，自己身体的形状；

我还知道有一种生命，并不生活在这世界的任何一处，而是生活在时间之流中。人类对于生命的认识，近五十年来不断因为新的发现而更新，任何一个生物学家都无法回避这一点。

只是我狂想中的奇异生命，为什么要陷害我成为杀人凶手，就是另一件头痛的事了。

要么，当时有某个能人异士躲在案处，以类似武侠小说中隔空取物的功夫，拔出匕首交到我的手里，这又是一种可能。虽然我还从没听说过有这么厉害的气功师，世界这么大，谁知道呢。

再者，我的朋友，那位让我一见面就心襟动摇又有些怕怕的路云，传承中国古老的幻术密法，是我见过听说过最擅于精神控制的人。如果她有心控制我，肯定能做到站在我面前也叫我看不见，当然她施展密术，从无到有之间，我还是能觉出异常，要是世间有能强出她十倍的人，就可以不知不觉陷我于彀中。

胡思乱想一番，我长长叹了口气。要强路云十倍的人？在我看来路云以近乎妖了。

恐怕杨宏民最后所说的“老鹰”才是关键，把这个破解出来，恐怕就能解了我的不白之冤。但警方会相信吗，如果一切证据都对我不利，恐怕不久之后我就要身陷囹圄，有谁能帮我奔波追查？

这样下去不行，一定要想个办法。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一节

“我能打个电话吗？”这是我第三次提出同样的要求。

“不行，和你说过多少遍了，听不懂中国话吗？”看守所的员警对我恶狠狠地说。

“就算我是杀人嫌犯，也不会没有和外界通讯的自由吧。何况我是冤枉的。”我抗声说。

“等北京警方来人把你押走，你和他们去提要求。在这之前，我们这里可不能出什么岔子。”

“我不会乱打电话的，就是让朋友帮着照顾一下父母，让家里安心。”我急着说，被困在这里，要是连电话都没得打，可真是求助无门了。看看眼前这年纪不大

的小警察毫不在意的样子，我又试探着补了句："您抽什么烟，我让家里给您带条来？"

这警察"嗤"了一声，道："这算什么，我还图你的烟？"说着他打量了我一番，微微点头，说："这样吧，你填张申请表，要打给谁，准备说些什么内容。我看看再说。"

这是在广州的一个看守所里。

我从海防艇上下来的时候又是一个深夜，直接被押上了警车，如果不是特意问了句，还不知道身处何地呢。

我对广州的印象并不是很好，相比上海，这里的治安要差一截，火车站更是出名的混乱，几次来广州出差，都提着一颗心。没想到这次来，却没了提防别人的资格。

"喏。"纸和笔从门上开的窗里递进来。

"好好想想该怎么写。"他用不知什么东西铛铛敲着铁门，好像要敲打敲打我的脑袋。

看样子最多只能打一个电话，我曾想过打给父母，很快自我否定掉了。这事情和他们说不明白，徒增他们的担忧，对于解决我目前的困境，他们是帮不上忙的。

思来想去，靠得住并且有能量的朋友，就只有梁应物一个人。

我在纸上写了我和梁应物的多年同学关系，他的大学讲师身份，以及托他照应父母的大致通话内容。

梁应物的另一重身份我自然不会写出来。普通的警察，是不可能清楚他所服务的 X 机构是个怎样的系统的。

由于我最终要被押解去北京，所以他们还未给我换上囚服，穿的还是原先的衣物。我把裤袋里的一张百元票取出来，塞进一折二的申请表里。我想这就是那小警察的言外之意吧，就是不知这点能不能让他点头。

我的钱包连同行李都被警方封存，这点钱忘了是哪一次打牌从李建手上赢来的，因为不多就顺手塞进了裤袋里。

我把纸笔递还出去，然后听见他把折起的纸打开。

没有一点动静，他仿佛没看见那张人民币，一声不响的慢慢走开了。

“是我，是我，那多！”电话接通的那刻，两日来的惊心动魄齐涌上头，身处这步田地，一时百感交集，不禁语塞。

百元递出不到半小时，我就被领到了给嫌犯打电话的专机旁。我想，这电话应该是有监听的吧。

“别超过五分钟。”那警察说了一句，往旁边让了让，却并不准备回避。

一根电话线连起的是两个世界。

我镇定了一下情绪，然后把此刻自己的处境告诉了电话那边的梁应物。

饶是梁应物钢丝一般的神经，听到我此刻居然是个杀人嫌犯，被关在广州，也不由得大大吃了一惊。

我只有短短五分钟，所以没法和他讲详细的情况，直接告诉了他死者是谁，以及突然出现在我手里的匕首。

在我用急促的语速说到应是有人把匕首轻巧地塞给我，但实际上周围又看不到人时，梁应物只是安静地听，并没有过激的反应。

倒是旁边的警察轻声冷笑，在他看来，我用这好不容易争取来的五分钟，和朋友说什么凭空出现的匕首，显然可笑之极。我说的和先前申请的显然有所不同，此时他倒也不来管我。

梁应物所在的 X 机构专事研究各类异常现象，我经历的事一般人会觉得荒谬，可他却不会认为我在胡言乱语，反而会认真对待。

我让梁应物去安抚一下我父母，先别赶着来广州或北京，该怎么说他看着办。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二节

估算着快到时间，我又想起一个人，对梁应物说：“上海市公安局特事处的郭栋和我有些交情，你和他说一下我的情形，看看他有没办法。”

在警察的示意下，我匆匆结束通话，梁应物最后说了三个字：你放心。

其实肯定没有什么规章条例说我打电话不能超过五分钟，但俄罗斯首富霍多尔科夫斯基进了监狱也得乖乖劳动缝手套，管你外面什么身份，这一亩三分地警察说了算。

打了这个电话，我多少放松一些，梁应物是我所能想到的最强援，X 机构虽是不公开的官方组织，但他们在研究各类怪异事件的同时，也不可避免的会和各种各

样的势力体系打交道，梁应物作为颇受器重的研究员，在这个社会里他的能量绝对要比普通政府官员强得多。

而郭栋，去年底我和他合作化解了一场巨大的危机，他本身是公安系统的人，处理我的事情要更便利些。

有这两个人帮忙，想必最起码我能得到公正的对待，所遭遇的蹊跷怪事，不会被当成我的凭空臆想而忽略过去。

“想什么呢，这边！”我后背的衣服被那看守警一把抓住。

“怎么，不是回去吗？”我记得拘留室的方向，没走错啊。

“谁和你说现在回去？审你了。”他推了我一把，让我往另一个方向去。

“是北京的公安来了吗？”我一边走一边问。

“没来我们就不能审你了？”他不耐烦地回答。

着实搞不明白，我只是嫌犯，还没定罪呢，问一句话用得着这样吗，再说还收了我点小贿赂，虽然金额不大。

在审讯室里等我的是个中年警察，虎着脸，面目阴沉。

去年在上海我也被“冤审”过一回，不过半天之后误会就解开了，什么苦头也没吃。那次是郭栋帮了忙，这次会怎么样？看着面前警服中年人严肃的脸，我心里一点底也没有。

“人不是我杀的。”我抢先对他说。

“姓名？”

“警官，虽然我所说的你可能难以相信，但……”

“姓名？”中年警察用相同的口气重复了前一个问题。

“那多。”我叹了口气回答。

“真名吗？”

“是的，这你们很容易就能查到的。”

“性别？”

“男性。”

这样回答的时候我心里想，如果他接着问“真实吗”，我就回答“从出生以来就没变过，而且这更容易查证”。

这种情形下还有心情自娱，和梁应物的电话真是让我大大减压了。

对面的人显然没有这样的娱乐精神，他又问道："职业？"

"记者。上海晨星报社记者。"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三节

我以为接下来他该进入正题，问我案情了。没想到中年警察神情缓和下来，甚至微微露出了些许笑容，问道："你是跑什么的？"

"我没有固定条线，是机动部记者，跑突发新闻，或者读者打电话提供线索。"

"就是要随时待命喽，那可挺累的啊。"

"是挺累的，不过跑了几年也习惯了。"我小心翼翼地回答，不知道他为什么把审讯变得好似唠家常。

"看你模样挺年轻的，干记者这行几年了？"

"我零一年当的记者，到今年第六年。"

"哦，还不算很长嘛。"

"我那个报社历史不长，而且流动性大，我这样呆足五年的记者，算是资格很老的了。"说到这里，我仿佛有种错觉，这不是警官在审嫌犯，却像我在和一个采访对象聊天。

"是嘛，看样子你还挺受器重的呢。"中年警官微微一笑，温温和和地随意问了句："那小刀子哪儿买的，品质不错啊。"

我张了张嘴，一时语塞，过了一两秒钟，心脏才后知后觉的凶猛收缩。

这家伙在套我的话！

他这样淡淡一路问下来，前几个问题都是我随口可答的，心理上的惯性，让我下意识地准备回答他的关键问题时，才发现我根本不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如果那匕首真是我的，很可能顺口就说了出来。

这个老刑侦可厉害得紧啊。

中年警察看我张口却没说话，大概是以为我临时把话收了回去，却也不着急，笑了笑，又说："看见那么多血，会不会很慌？"

"看见那种场面，是有点慌，不过谁都会这样的。"

警察点了点头："一般来说，第一次杀人是会这样，你还是好的，很多人会呕

吐。”

“我是说任何一个人看见这样的凶杀现场都会很不适应，我是第一个现场目击者，而不是杀人犯。”我连忙分辨。

“你以前认识死者杨宏民吗？”

“不认识。”

“这么说一切都是一场偶然喽，你发现了一个凶杀案，可不管是凶手还是被害人都和你没有一点关系？”

“的确，是这样的。”

中年警察又笑了，这次他的眼睛眯起来，像已经瞄准了猎物的猎手。

“你那么肯定你和死者没关系，也不认识他，那么有许多人看见的，在太平洋翡翠号游泳池里发生的那场冲突，和杨宏民差点打起来的，是另一个那多吗？”

我愤怒地站起来，向他大声说道：“你在玩文字游戏，警官先生。我指的是在这场旅行前，从来没见过杨宏民这个人，我甚至没有听说过他。而后一个问题，你利用我急于证明自己清白的心情设了个语言陷井。难道你打算以这样的把戏来给我定罪吗？”

警察的眉毛挑了挑，好像对我的反应略有些意外。

“当然不是。”他回答：“请你坐下。”

我瞪着他，重新坐下来。

“那多先生，在我看来，你这种徒劳的辨解是毫无意义的。我相信你之前从来没干过类似的事情，以至于杀人之后愣在现场，甚至你都不懂戴副手套，做点最基本的掩饰工夫。”他不紧不漫地说着，好像已经吃定了我。

“什么？什么手套？”我不明白他话里的意思。

“匕首上的指纹鉴定上午已经完成了，你的指纹很清楚地印在上面。”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四节

“那是当然的，不知怎么回事匕首到了我的手里，我不否认我接触过匕首，有我的指纹没什么好奇怪的。”

“你没明白我的意思，那上面只有你的指纹，杀人的凶器上只有一个叫那多的记者的指纹，而没有什么你声称的另一个凶手的指纹。凶手只有一个，那就是你，

那多！”说到后来，中年警察已经声色俱厉，他狠狠地锤了一记桌子，把桌上的茶杯震得跳了跳。

“只有……我的指纹？那肯定是真正的凶手戴了手套。正如你所说，打算杀人的凶手会做最起码的掩饰。”我定了定神，说道。这个结果其实我已经想到了。

“哦？”中年警察冷笑着说道：“这么说来，所有人都在宴会厅里的时候，你独自一人跑到甲板上去也是偶然吗？你是去干什么的，突然想吹吹海风，还是专程前去发现一个谋杀现场？”

“有人给了我一张纸条，让我到甲板上去，说会有改变我命运的东西。看来是有人想好要栽赃给我。”

“谁给你的纸条？”

“不知道，它突然出现在我的空酒杯里。”

“就像突然出现在你手里的匕首那样？”警察以嘲讽的口气问我。

“是……的。”我觉得自己回答得无比艰难。

“那么纸条呢？”

我无言以对，许久才黯然回答：“掉了。”

的确是掉了，我记不清楚看了纸条之后，是捏在掌心里，还是顺手放进裤袋里。不管是哪一种，现在它已经不在我的身上，肯定是在保安扑上来的时候，掉在甲板上了。现在早已经被清扫进海里。

可这个真实的答案，现在说出来，显得这样软弱无力，如果我是对面的警察，都绝不会相信的。

“如果我真的是凶手，又怎么会大声叫人来呢，那不是自投罗网吗？”

中年警察以一种怜悯的眼神看着我，说道：“因为你慌了。你刚才也承认的，那时你慌了。这并没有什么奇怪的，许多人在杀人之后，都会选择投案自首，亲手杀死一个人，那种冲击力，绝对是事先想象不到的，你惊讶失措之下，大声喊来了船员。当时你选择了这样做，现在为什么反倒要拼命抵赖，编出这些荒谬的借口？”

“你真的很有说服力。”我苦笑着说：“如果真是我杀了人，也许这时就说了，可惜不是我干的，凶手另有其人。”

“上午我已经给两个船员做完了笔录，他们亲眼看见你从死者的胸口拔下匕首，

我再次告诉你，你的抵赖完全没有意义，因为证据确凿！”

“这是视觉上的误导，他们其实只看见杨宏民的血喷在我衣服上，然后匕首从我的手上掉下来，他们以为应该看见了我拔匕首，其实没有，他们的大脑误导了自己。我希望你请一些好的催眠师为他们做一次潜意思诱导，重现当时的场景。如果你们不认识，我可以推荐上海的……”

“行了！”中年警察瞪起眼睛喝止我。

“你觉得有区别吗，即便他们看见的是你手里拿着匕首，也足以定你的罪。什么匕首凭空出现在你手里，还有什么纸条，如果你要编的话，请你编得像一些，好歹你也是有文化的人，不要这么小儿科！”

他盯着我看，摇了摇头，又说：“今天你的态度很不合作。还好这个案子不归我们这里，现在只是要做个初步的案情说明，否则的话……等到了北京正式审你的时候，你要还是这种态度，有的你苦头吃。我劝你好好想一想，要知道你这些说辞根本没有用，杀人动机你有了，就是和杨宏民在游泳池的冲突；目击证人有两个；证物也有，凶器上有你的指纹。这些，已经足够判你了！老老实实地认罪，让你那些个朋友找个好律师，争取个无期。”

说到这里，他又摇了摇头：“老实告诉你，杨宏民是非常有名的科学家，判你无期都难，要是你现在这个态度，哼！”

他整理了一下笔录材料，起身出了审讯室，过了一会儿，看守警进来，把我押了出去。

中年警察抱着材料站在走廊里，仿佛就在等我走出来。我经过他身前的时候，他忽然向我笑了笑。

那是没有任何善意的笑容。

我很快就知道了这笑背后的含义，关我的拘留室变了。

原先我是单独的一个小间，大概因为我是涉嫌谋杀的重犯，而且很快要转押至北京。可现在，我被领进去的，是个比我先前呆的地方大不了许多，却关了四个人的屋子，连我是五个人。门一打开，扑面一股难闻的气味，那是汗酸、脚臭和其它不知什么味道混和在一块的东西。我一头扎了进去，铁门在身后轰然关闭。

三坐一站，四条汉子八只眼睛一齐向我看过来。

坐在牢门对角角落里的那个身材瘦弱，鼻尖狠狠弯下去，形成凶狠的鹰钩，两只眼睛眯成一线，里面的目光透着阴鸷。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五节

在他旁边坐着的人一张国字脸，天庭宽广浓眉大眼，见我看过来，冲我点点头，笑了笑，很友善的样子。

我却没有理会他，转而望向另一个坐着的人。那中年警察把我扔到这里来，显然是想给我些教训，这里关着的几人都不会是什么善类，先观察一下，再想想该怎么应对。

至于这向我示好的国字脸，要是换了几年前初出茅庐的我，可能会凭他一张正面角色的脸就给他打高分。不过如今……

要是他真的表里如一，又怎么会和那目光阴冷的瘦子坐在一起。他这一笑，只有让我心里更多一分警惕，已经习惯伪装自己的人，多半是因诈骗之类才进来的。

另一个人其实是蹲着的，背倚着墙，离鹰钩鼻和国字脸一米多点的样子。他身材矮小，头顶原本该是刨光的，也不知在看守所里待了几天，多出了极薄的一层，估计再关些日子就能长成板寸头。本来这样的打扮在混子里算是颇精干的，可他目光闪烁，和我一碰就转开去，弱了三分气势多了两分狡诈。

站着的那个是四人中最彪悍的，比我高一些，将近一米九的个子，浑身筋肉虬结。他并没有靠着墙，两只垂着的手骨节粗大，不断地张开握紧，握成拳的时候，拳面四个骨节凸出来，如同带了骨质拳套，张开时则露出手掌中厚厚的老茧。他手上每一次动作，小臂的肌肉都高高鼓起来，上面黑粗汗毛会随之张开立起，一次又一次，好像有着发泄不完的精力。

这大汉有些兔唇，他向我微微一咧嘴，森森白牙从豁口后露出来。

把牢房里的情形迅速收入眼底，我心里略放心了些。

国字脸和鹰钩鼻多半此前就认识，看起来关系不错。光头和他们应该没太大交情，所以坐得略远一些，但又不是太远，这三个人隐然抱成一团，以对抗那兔唇大汉的凶悍压力。

彼此之间不是铁板一块，就有我游刃的余地，好好处理，争取别吃太大的苦头。

好在这里是看守所，而不是真正的牢房，这几个人彼此相处的时间还不长，也

知道要么被放出去，要么转到牢里，反正呆不了太久，没什么冲突的必要，还算克制。要真是监狱里的集体牢房，越是凶悍的人关在一起，越是会决出一个说一不二的大哥，新进的人断没有好果子吃。

“兄弟，犯什么啦？”国字脸笑着开口问我。

我知道此时不能示弱，但也不能说我是宰了个人进来的，谁知道这儿有没有摄像头，我这么一说被警察听见，就成不打自招了。

我冷着脸看他，立右掌成刀，横在自己的脖子上，从左到右，慢慢割过，到一半时，速度猛然加快，刷的一声，颈上显出一道白痕，又慢慢泛红。

我朝这几人笑了笑，他们的眼珠都是一缩。就连兔唇大汉，手上的动作也慢了几分。

这一割一笑间我刻意营造的凶残气氛，果然给我镇了下场子。看来我的演技是不错的，只是刚才太入戏，指尖刮得脖子火辣辣的疼。

忍着不去管脖子，我走到另一个无人的角落，慢慢坐下，靠着墙闭目养神。我没心情和这几个搭讪，希望能就这么相安无事，直到北京来人把我押走。

愿望终究只是愿望，大约只过了一个多小时，拘留室里相对平稳的状态，因为一个新成员而打破了。

当这间囚室的第六名成员被看守警推进来的时候,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都愣了一下。

因为这是个女的。

凌乱的头发让尖下巴外的大半张脸若隐若现，薄薄的耳朵从碎发里翘出来，看起来就像个落难的精灵。

她很年轻。

不知是巨大的声响还是难闻的气息，铁门关上的时候她往后缩了缩。不过她很快发现这是徒劳的，狭小凝固的空间让她逃无可逃。

女孩微微低着头，阴暗房间里的五个男人显然给她很大的压迫。乌黑的眼睛透过飘散的发丝观察着我们，警惕又彷徨。

兔唇又无声地笑了,嘴咧得比我进来时大得多,从侧面我能看见他蛀了的槽牙。

女孩慢慢地退到墙边，一个离我们最远的地方。

实际上，在这么小的房间里，躲到哪里，离其它人也都只是一步之遥。

和我进来后不同，这一次，男人们的目光都追了过去，落在她的脸上，身上，交错着移动着，若是一般的女孩子，此时恐怕觉得这视线就好像切割刀，所到之处都皮开肉绽。

女孩没动，可是她手臂上的皮肤，每个毛孔都因为颤栗而突起。

兔唇的嘴到现在都没有合上，我怀疑因为兔唇的缘故，他的嘴再怎样都无法天衣无缝地合起来。豁口后的一抹腥红，是舌头。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六节

国字脸再一次忠厚地笑了。

“妹子，怎么上这儿来了？”他问。

鹰钩鼻用手一撑，蹲了起来，半仰着头，盯着女孩，嘴角斜斜翘起。

光头早已经坐下，脊背贴着墙耸动了几下，发出“沙沙”的摩擦声，他的背上好似一下子痒起来，歪歪扭扭地蹭动着停不下来。

这几人都没什么大动作，但我却觉得，屋子顿时变得更小更挤了。

女孩挡着脸的头发多数已经自然地滑向两边，五官生得灵巧而倔强，她抿着薄薄的嘴唇，没有回答。

鹰钩鼻站了起来，他斜眼瞥了瞥兔唇，又透过铁门上的窗口看了眼外面，然后转回到女孩身上。

“长得挺漂亮啊，好妹子。”他的声音尖细，又故意说得阴阳怪气，让我心里一阵恶心。

“嘿嘿。”兔唇低笑了两声，浑浊得像喉咙里含着浓痰。

鹰钩鼻慢慢向前走了两步，只是两步，就已经离女孩很近了。

女孩露出嫌恶的神色，往旁边挪了挪。

“哟，你这什么表情啊。”鹰钩鼻转头对国字脸说：“这妞看不起我们呢，哈哈。”

冷笑两声，他突地朝女孩啐了口唾沫，道：“到这儿还装什么纯情，我看你是卖的时候被抓现行的吧，有句话叫什么来着，出来卖迟早是要还的。”他对自己改编的创意很满意，又嘿嘿笑了起来。

女孩头一偏，鹰钩鼻的唾液溅在她面颊上，她有些惊慌，一边用手擦脸，一边

贴着墙躲着鹰钩鼻。

“我，我不是的，你想干什么？”

大概因为我是房间里唯一没有任何动作的人，女孩为了躲闪鹰钩鼻，往我这里挪过来。

“都是落了难的，还能干什么？”英雄救美是我的天性，虽然自己的处境很不妙，却也不能置身事外。我用了一个自己觉得比较拽的姿态慢慢站起身，开口说了进这间牢房的第一句话。

鹰钩鼻听了我的话动作缓了下来。他也的确只是想吓吓这女孩，找些乐子，不过要是过了火，这女孩叫起来引了看守警过来，可没他的好果子吃。

女孩侧着脸看了我几眼，又走近了两步，和我站到一起。

鹰钩鼻看看我们两个，嘴里轻轻“切”了一声，走回国字脸身边。

拘留室又恢复了安静。

女孩站在我身边，却并不和我说话，心里显然还提防着。

我站了一会儿，又重新坐下。兔唇的眼睛时不时冲我看，现在这里的格局，我和女孩显然是最弱的一方，刚才扫了这几人的兴头，暴燥的兔唇心里一定很不爽。

我被他盯的心烦，索性闭起眼睛睡觉。

闭目养神了一会儿，耳中听见“悉悉索索”的轻微声响，睁开眼往发声处一看，却是女孩的腿。

女孩就站在我一侧，她穿的是牛仔裤，两条长腿笔直地并立一起。她的腿型很好，这么并紧的时候，两腿曲线密合，连张纸都插不进去。

只是刚才的声音是怎么发出来的呢？

我正在暗自疑惑，相同的声音又传了过来。这次我看得仔细，女孩的双腿幅度极小的互相摩挲了一下。

我仰头一看，女孩咬着下嘴唇，簇着眉，很不自然。

我猜到了原因，这一出啊……她怎么过呢，怕是过不了吧，我是没办法帮她的。

又过了一会儿，女孩双腿摩擦的频率升高，我能清楚的感觉，她腿上的肌肉完全绷紧了。

她的两手手指一直交错着，这时分了开来，用左手轻轻碰了碰我的肩膀。

我抬头看她。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七节

这里的光线很暗，但她的脸依然红得很明显。

她的腿略略弯曲，像是要坐下和我说话，却又停住了。

我知道她这时应该很难蹲下来，只好自己站起。

“这里，哪里可以，可以……”女孩的声音轻的像蚊子叫，好在我早知道她想问什么。

“应该有个痰盂的吧。”我轻声回答。

这拘押室不分男女，要上厕所都在痰盂里，每天倒一次。

我的动作早引了其它人注意，四周原本非常静，连兔唇的粗重呼吸都能清楚听见，我回答女孩的话也被他们听了去。

光头吹了声口哨。

兔唇转身弯腰，把个一直被他身躯挡住的大金属痰盂端起来，放到牢房的正当中。

“尿还是屎？反正都得在这里。憋不住了？那就来啊。”兔唇沙哑着嗓子，闷闷地说。

“这里？”女孩失声叫起来：“这里怎么行？”

“这里不行，那可以啊，出门往右直走，再过道铁门转左，到底就是，你倒是去呀。”鹰钩鼻冲女孩说。

“别这么说，人家小姑娘面子薄，你就让她拉裤子里吧。”国字脸忠厚的笑笑说。

女孩求救的看着我，可我能有什么办法，还真能让她到外面去上厕所不成？

女孩的腿又快速摩擦了一下。

鹰钩鼻眼尖，笑道：“看样子是憋尿。”说完他居然轻轻吹起口哨来，成心要看女孩出丑。

光头也跟着吹了起来。

兔唇撅起嘴试了两下，可惜他的嘴唇漏风，只听见“嗦嗦”的吹气声。

“妈的，总是搞不定这玩意。”他低声骂了句，停了下来。

女孩的身体微微发着抖，她忍得越来越辛苦，下嘴唇怕都要咬出血来。但再怎样忍耐，也总归会有忍不住的时候。我在心里叹着气，看样子，她肯定宁可尿在裤子里，也不肯当着众人的面小解。

我当然可以不管这件事，可这女孩毕竟站到了我的身边，在她心底里，隐约还是希望我这个看起来最面善的男人能帮她一把的。

我知道自己应该坐视，这是最明哲保身的做法。

只不过我天生就是做英雄的命，是不是小时候漫画书看太多的结果？

女孩双手握拳，垂在身体两侧。我轻轻拍了拍她的拳背，走了出去。

我走到痰盂前，兔唇隔着痰盂，紧紧盯着我。

我弯腰去端痰盂。

正要直起腰，肩上一紧，被一只大手死死按住。

“你干什么？”兔唇恶声问我。

“尿尿，你看着我尿不出。”我大声说。

兔唇一愣，手上的力道松了，被我用手拨开，把痰盂端到牢房的一个角上。

我把痰盂紧靠墙角放下，背对着其它人畅快地泻了一泡，然后回转身，向前走了一步，看了眼那女孩。

女孩看着我，微微犹豫，就走到我身后。

水声传出来。我想她此时一定是窘迫到了极点，但这样，已经是能创造的最好条件了。

而挡在她身前的我，却承受着其它四个人内涵各异，却都无任何善意的目光。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八节

仿佛过了很久，女孩从我身后转出来。

“谢谢。”她弱弱地说。

兔唇向我点点头。

“有种，小子。”他说。

激烈的冲突终究没有发生，就算是看上去这么暴躁的兔唇，也没真的发作。主要的原因肯定不是我“有种”，而是外面有警察。

现在想起来，中年警察把我换到这里来，只是气不过我的态度给我换个差点的

环境，并见得真要我吃多少皮肉之苦，在这看守所的一亩三分地犯人翻不起天来。是我自己小说电影看多了产生过份的联想。

接下来的几天里，没有更多的“室友”被塞进这间小屋子，人数固定在了六个。我和女孩始终坐在一起，光头和鹰钩鼻国字脸越坐越近，兔唇也仿佛站累了，坐下的时候越来越多。

睡觉的时候是最可怕的。有一些卷着的草席，都很脏，但这时候也没人顾得上脏，摊开来一躺就行。原本坐着就嫌屋子太小，六个人全躺下时，几乎就没多少空隙了。说的可怕不是指这些，而是兔唇。

兔唇是打呼的，别人的呼是从喉咙深处传出来，厉害的人打呼像闷雷，可兔唇的呼是从唇齿间发出的，空气在他不自觉的情况下以诡异的方式快速通过他嘴唇间的缺口，发出撕心裂肺的啸叫，深夜听起来像鬼嚎，更像炸弹从轰炸机上坠落后扑向地面的凄厉尖吼，彻夜不止。

我是个窗外炸雷都能睡着的人，可兔唇的呼显然已经超出了我的承受范围，没有一晚能睡好，大多数时候处于迷糊状态。我都这样，其它人更不用说，早晨第一缕阳光透过粗铁窗栅栏后的玻璃照进来的时候，除兔唇之外每个人的脸色都很苍白，并且就这么一天天萎靡下去。

我不知道还要在这里呆多久，也不知道兔唇还会关多久。不过我渐渐想明白了一点，如果和兔唇干一架能换来他不打呼的话，我一定毫不犹豫地冲上去。

一起关的时间长了，彼此起码也看了个眼熟，气氛不像刚进来时这么紧张，有时也会闲聊几句。不过寇云却一直只同我说话。

寇云，就是那个女孩。自从我替她解围之后，她对我就产生了某种依赖，而别人对她说话，她从来就不搭理。这是英雄救美的合理报答，唉，不过我这个英雄现在自身难保，真可是可悲。

“哥，你是为什么进来的？”她轻声问我。

自从她第一次和我说话，就这样称呼我，让人心里酥酥的。这是个纯朴的孩子啊，碰到韩剧看多的主，肯定会叫“大叔”。

我已经知道她是为什么被抓进来的了，肚子饿偷拿了几个面包，本来还回去店方也不见得会追究，偏偏有个巡察也正好进来买面包……

不过像这样金额微小的偷窃行为是不会被起诉的,估计最多拘留个十几二十天吧，然后遣返。

寇云是个很精乖的女孩，直到和我相处得比较熟悉了，才开口问这个问题。

所以我也不打算比划那个割脖子的手势吓唬她。

“因为我被发现在一个死人的身边。”

这句话有些曲折，不过寇云的反应很快：“啊，那哥你是被错当成凶手了呀。”

“呵，兄弟你是冤进来的啊。”国字脸说。

“别是骗小姑娘的吧，我可还记得你刚进来的时候，啧啧，还真有那么点凶悍的意思呢。”光头说。

“哥你一定很快能出去的，应该就要查清楚了吧？”寇云看着我，让我有些意外的，是她的语气里能很明显听出关切之意。

我沉默了半晌，慢慢摇摇头。

“不见得，现在的证据对我很不利。”

寇云张口想再说什么，却听见外面有人喊。

“寇云！”

钥匙转动的声音，然后铁门被打开了。

“审你了。”看守警说着把寇云带了出去。

铁门“砰”地把寇云的身影隔绝在外面，我的心也随之震荡了一下。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九节

寇云很快就能出去，我呢，我什么时候能出去？

距离那天和梁应物打电话，已经有三天了。梁应物的效率，每一次都是出乎我意料的高，可直到现在，他一点消息都没有。我原本以为，至少在昨天，他那边就应该有动静，即使不能把我弄出去，也会带个信进来，好让我安心。

到底他遭遇到怎样的困难阻力？

又或者，是我太心急了吗？

我靠在墙上，眼睛直愣愣地望着水磨石的地面，不知不觉间，一个小时就这么过去了。

“走快点，磨蹭什么呢。”外面传来看守警的喝斥声。

“你四处看什么呀，这么好奇的话，就把你关的时间多延长几天！”

铁门打开，寇云被一把推了进来。

“快要出去了吗？”等她在我身边坐下，我问。

“不知道呢，又没和我说。”她一撇嘴。

“哥，能说说吗？”寇云问。

“什么？”

“是有人在害你吗，不然警察为什么认为是你杀的人？”

我也不打算隐瞒，这件莫明的凶杀案闷在心里也很难受，她想听，就说给她听。

在这间小牢房里说话也瞒不过谁，所以我并不刻意压低声音，其它四个人便也听到了我的故事。

初时倒还好，到后来那四人的脸上就明显流露出不信的神色。

不过寇云自始自终，都听得很认真。我想她心里一定也不以为然吧，只是不好意思流露出来。管他呢，这么说一遍我心里也稍稍舒服些。

“很棒的故事吧。”我笑笑。

“哥，我信你。”寇云没理会我的自嘲，看着我的眼睛低声说。

我又笑笑。

信也好，不信也好，对我有什么区别吗？

我只希望梁应物手脚利索些，养兵千日用在一时，我和他相交这么多年，赶快出把大力啊。

不过好像他帮我出过许多次力了。

兔唇又扔了两个晚上的炸弹，梁应物还是一点消息也没有。

这绝不正常。

我心里的希望一点点减弱下去。到底是哪里了问题，以梁应物背后的能量，竟然连传个信进来都办不到吗，这怎么可能？

事实就是这么让我沮丧。

这天下午，兔唇又被押出去审。他是半夜拦路抢劫，两拳把人打的脾脏破裂，险些死掉，现在人还重伤躺在医院里。这是重罪，而且他还有一个同伙，兔唇口风紧，一直不可交待那人的情况。

少了兔唇明显感到牢房里宽畅一些，这家伙白天晚上一刻不停地给别人压力。

我忽然觉得这房里还有些地方不一样了，四下一扫视，寇云居然没待在我身边。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她跑到铁门口，脸凑着上面的窗户往外看。

二，兄弟姐妹一起冲第十节

我看她张望了很久，忍不住问：“你看什么？”

寇云回头冲我笑笑：“没什么，就想看看外面。”

“不用心急，你该很快能出去了。”

寇云又笑笑，然后继续看。

女孩子的心事就是这么莫明其妙。我决定不去管她。

约摸又过了近一小时，突然外面传来一些阵巨大的声响。

“哥，你快来看。”寇云向我叫道。

我连忙抢上去，她让出位置让我看。光头他们也跟着跑了上来。

我一看就傻眼了。

竟然会出这样的事情！

看守警倒在地上，满头的血。兔唇在旁边发愣。不过这不是他干的，原本应该高高吊在走廊天花板上的大铜灯现在躺在看守警旁边，这东西很笨重，连着金属灯罩至少十多斤，正砸中看守警的脑袋，那位看来已经晕过去了。

他是仰天倒在地上的，原本捏在手里打算开牢门的一串钥匙跌落在手边。

兔唇愣了两三秒中，突地蹲下身，把看守警腰间枪套里的枪取了出来，又捡了钥匙，就要发足向外奔去。

“咚咚咚！”光头狠狠敲着铁门。

兔唇停了脚步，转头看了看，就回身跑回来，不但开了我们这间牢房门，更把这一溜五间牢门都开了。

光头狠狠地冲了出去，撞得我一个踉跄，然后国字脸和鹰钩鼻也跟着窜了出去。

寇云拉起我的手。

“走啦。”她说着也向外跑去。

这时走廊里涌出二三十人，我被裹携着，跟着寇云往外跑去。

这时兔唇已经把第二道铁门打开，然后我就听见“砰”的一声枪响。

原本默不作声往外跑的人流骚动了一下，但并没有停下。

又听见一声，好像是兔唇在开枪。

不知怎的，看守所里的警察少得出奇，我看见一个警察捂着左肋倒在地上，不是致命伤，另然眼角还晃过一两个穿着警服的身影，没有更多的了。

那倒地的警察挣扎着从枪套里取出枪，却被跑在我前面的那人一脚踢在手腕上，枪斜飞出去。这兵荒马乱的时候人人都抢着冲出去，也没人想要去找那枪，就如一股奔腾的浊流，凶猛地直往外去。

眼前一阵光亮，竟已跑出了看守所。

看守所关押的犯人一般都不上手铐，这时都是一声欢呼，然后朝各个方向散去。

寇云抓着我的手，跑起来像轻盈的鹿，在路人的惊呼侧目中，拐了好几个弯，折进一条小路，转眼跑出几公里。

转进通向另一条路的小巷子，离看守所已经有相当一段距离了，寇云才松开我的手停下来。

我弯下腰，用手撑着曲起的膝盖大口的喘，每一次呼气都像要把肺里的气抽干。

许久，我抬起头，看着犹未直起腰的寇云，这才意识到自己干了什么。

我越狱了！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一节

一个星期前我还是一名记者，有一种好听的说法叫无冕之王。一个星期之后我成了一名逃犯。

以后该怎么办？

我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一点主意也没有的时候。

怎么当时就跟着他们一起跑出来了？这可和跟着别人后面闯红灯不一样，从众心理害死人啊，这一跑谁还信你没杀人啊，还多一条越狱的重罪。

可难道让自己再回去自首？这又不太甘愿，好不容易才站到自由的阳光里，以前从来没觉得风轻轻吹在脸上是这么的舒服。

我心里犹豫挣扎，对此后何去何从拿不定主意，人也看起来有些彷徨难耐。我这时正在一所公共厕所门前，这样子的徘徊，给人的感觉是想进又不敢进，很快就有一些人把怀疑的目光投了过来。

“叔叔，旁边那个画着烟斗的才是男厕所。”一个好心的小学生跑过来对我说。

“啊，哦哦唔唔。”我这才意识到自己是在女厕所门前磨蹭，却没办法一本正经和这小孩子解释，只好跑的远一些。

可爱的小朋友这么一闹，看我的人更多，让我很想就此抱头鼠窜。但是不行，还要忍下去。我憋着让自己尽量不去看女厕所的方向，心里大骂寇小丫头怎么可以把一个厕所上这么久，她在里面玩起了过家家吗？

“哥。”我正装作低着头观察两只合作无间搬食物的蚂蚁，一个让我大松口气的声音传来。

我抬起头，就明白了自己为什么等了这么久。

我们两个人在看守所里关了这么些天，逃出来之后整个形象比乞丐好不了多少。我是男人，又粗枝大叶惯了，刚才在厕所里洗了把脸，又用水把头发往后一拢，拿十根手指当梳子稍微理了几下就算完事，耗时三分钟，可寇云是女孩子，还是个长得不错的女孩子。

曾有个女性朋友告诉我，女人早上起来耗在自己脸上的时间两小时并不算多，这样想来，尽管没有用什么化妆品，寇云花这点时间打理几天没管的仪容，并不过份。

牢房里的光线不好，刚逃出来那会儿惊魂未定，寇云更是跑到头发都被汗粘在脸上，现在这么一看，她好像长得比不错还要好一点。

她大概把头发都洗了一遍，湿湿的散着，弯弯的眉梢和细挺的鼻尖上还有水珠，一双眼睛狡猾灵动，见我这样打量，嘴巴笑成弯月，露出尖尖的小虎牙。

“走啦哥。”她伸手挽住我往前走。

其实以她飞扬跳脱的步伐，应该说是拽着我往前走。

只是没走几步寇云就松开我，皱着鼻子说：“你身上的味道好难闻。”

“你也好不了多少。”我反唇相讥。

“哪有！”她狠狠地瞪了我一眼，别过脸去。

看她这般的神情，我在心里嘀咕，莫非她还真认我做哥了？

两个人嘻笑着走了一段，看到一个免费公园，很有默契地一齐折了进去。这是个老公园，走不多远就是个有坡度的小林子，树干粗大，枝繁叶盛，隔绝了阳光。

走在林子里的小径，我们两个都沉默了下来。

寇云在一条青石凳上坐下，她腰里好像别着什么东西，弯腰的时候硌着了，用手略微扶弄了一下。

我早就看出她腰上鼓出一块，既然我们两个的关系好像很亲近的样子，就出言问她："那是什么东西？"

寇云把手伸进衣服，将那东西拔出来递给我。

我的手一沉，心脏剧烈地跳了一下，顿时觉得手有些发软，险些没扔在地上，第一反应把头飞快地往两边转，看有没有人在旁边。

好在这是夏日的午后，公园里没什么人，这个小山丘的林子里，就我和寇云两个。

这是一把枪，还带着寇云的体温。

"哪儿来的，这不是被兔唇抢去的吗？"我压低声音问她。心情紧张之下，浑然没想到兔唇只是我给那大汉杜撰的外号，寇云可不知道这是指谁。

"咦，你也是这么叫他的吗？"寇云瞪大了眼睛，好像我和她给兔唇起了同一个外号这件事，比手上这乌黑的枪还重要一般。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二节

我抓着枪摇了摇："问你这个呢。"

"不是兔唇的那把啊，我看这东西比刀什么的厉害多了，地上有一把，就顺手捡啦。看以后谁敢欺侮我。"寇云露出得意的笑容，仿佛做了一件很棒的事，摇着尾巴等我表扬。

我晕的看她的眼神都涣散了，忙定了定神，说："不行，这东西不能拿。"

寇云的小脸立时苦了下来："什么呀，要还回去呀？"

"你知不知道这东西代表什么？"

寇云无辜地大力摇头。

我叹了口气，说："警察丢枪是很严重的事件，本来我们越狱已经够严重的了，拿着枪的兔唇肯定是重点缉捕的对像，没想到你也拿了一把，这绝对是自找大麻烦呀。拿着枪的逃犯，必要时是可以直接击毙的懂不懂？"

看着寇云眨眼睛，我强调说："击毙，就是打死！"

“哎呀，扔掉扔掉！”寇云一下子跳了起来。

“你才知道麻烦呀。”我盯着她看，把她盯到乖乖低下头，重新坐下来。

还真像一个顽劣的妹妹呀。我不禁在心里这么想。

不过我刚才讲的绝对不是危言耸听，希望警局的监控系统没有拍到寇云捡枪的画面，否则就大大的糟糕。如果公安系统真的完全发动缉捕我们，恐怕躲不了多久就得被抓住。

我又不准备拿枪做大案，也不准备在警察发现的时候公然持枪拒捕，带着枪在身上，除了麻烦还是麻烦。

“不能随便扔，还是埋掉吧。”

趁着四周无人，我蹲下身子，直接拿枪做工具，在青石凳边的一颗大树下挖起坑来。至于枪是不是会挖坏，谁管它。

寇云得了我的嘱咐，在旁边站岗放哨，以防被人发现。

“喂，你捡枪的时候动作大不大，要是真被拍下来就糟糕了。”我一边挖一边说。

“不大，绝对不大。再说那时候这么乱，有谁会在旁边拍照呀。”

“小姐，你不知道有种东西叫摄像头吗，警局里装很多这种东西的。”我歪过头看她。

寇云不好意思地摇头。

“还有种东西这几年很流行的，叫针孔摄像，你要是不知道会很危险的。”

“针孔摄像？和打针有关系吗？被扎到会不会很痛？”寇云一脸怕怕，看到我一副败给她的模样，不好意思地说：“哥，我从村子里出来不久，很多东西都不太懂的。”

“你们村子是与世隔绝的吗？”我知道现在农民也很新潮的。

“差不多吧，我们基本上都不出来的。”

我心里好奇，不过还是先解释了什么是摄像头和针孔摄像。

“哥，你放心吧，我速度很快的，摄像头多半拍不到。”

我摇摇头，心想这小丫头还在嘴硬。

这时候我已经挖出一个颇深的洞，枪管里也塞满了土。我把枪放进去，站起来

用脚把旁边的土拨进去，却突然想到一件事。

先前从看守所里逃出来的时候，自始至终，寇云都拉着自己的手往外冲，一步也没有停过，她怎么会有机会捡枪？

莫非是别的什么人捡了在奔跑中递给寇云，她把这一点瞒着我，现在却看着我把枪埋掉，这个满口叫我哥的小女孩，究竟有怎样的图谋？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三节

我心里方自一懔，又觉得不可能。这把枪应该就是警察被踢飞的那一把，踢飞的方向，也和当时人流冲出去的方向差不多。可在我的印象里，没有一个人弯腰去捡过枪啊。

寇云说她捡枪的速度很快，难道说这并不是嘴硬，确实很快？在奔跑中不弯腰捡起地上的一把枪，并不是说就绝对不可能。

我脑中浮现起这样的画面：一群人发了疯似的拼命往看守所外面跑，混杂在其间的一个小女孩在奔跑间以脚尖轻轻一钩一挑，地上的枪腾空而起，被她一把抓住，塞进衣服里。这整个过程可能只需要一秒钟。

难道会是这样？

然而这样的动作，一般人是绝对做不到的，就算是警官学校的优秀毕业生，肯定也做不到，因为一般的对抗不需要用到这种程度的技巧。

那么一个能在快速奔跑中完成这个动作的人，要经受怎样的训练，又为什么要经受这样的训练？

这样一路想下去，我发现这个名叫寇云的女孩着实不简单，脚上的动作也放慢了。

低头看看土已经差不多被踩平，我转回身看着寇云。

“你真的不要这把枪了吗？”

“当然不要了。”寇云不好意思地笑笑。

我心里又犹疑起来，受过这种程度训练的人，肯定不会无目的的行动，这小女孩取了枪，却隐藏得如此蹩脚让我发现，并且眼睁睁地看我拿枪当铲子糟蹋，这说不通啊。

“你……刚才是怎么捡枪的，你不是一直跑在我旁边吗？”我犹豫再三，还是

问了出来。当记者这些年我见过各种各样的人，实在觉得这女孩不像有坏心。

“啊……”寇云竟然被我问了个张口结舌。

“我……跑的时候一踢，这个枪就到我手上啦，哈哈。”

这个回答倒是和我设想的一样，不过看这小丫头吱吱唔唔，显然是我想错了。

看着她强自镇定的拙劣表现，虽然心情沉重，我也实在有些想笑，随手捡了块石头扔在她前面，说：“你就把这石头当枪，再踢给我看看。”

小丫头来回拨弄了好几次，脸上淌了好几道汗，最后退出老远，恶狠狠地冲上来抬腿冲石头就是一脚，石头“嗖”的一声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她冲我一摊手：“没办法，刚才那是危急关头，超常发挥，要不我们回去再来一次，说不定就行了。”

看她装得像真的一样，活脱脱一个惫赖的刁蛮丫头。

现在看来，虽然她不肯说实话，却也只属她不愿告人的私人隐秘，而不是存心要算计谁。我也就不再追问，事情的确蹊跷，可谁没有点秘密呢。

我重新蹲下身子，从旁边连根挖了颗草，移植到枪上面，算是做了最后的掩饰。

“哥，你想好没？”

“什么？”

“接下来该怎么办啊，我们不会很快就被抓回去吧，被抓回去会怎么样？”寇云胆气不足地说着，抓着我拼命跑出来，现在她也知道怕了。

“你身上有多少钱？”我问。

寇云东摸西摸，整出一小堆角子和几张纸币。和我身上的加起来也不足一百元。

这点钱能干啥？

“我的包都被警察搜走啦。”寇云愤愤的说。

“不过……本来就没什么钱，要不然也不会……”她吐了吐舌头。

我想起来她是怎么会被抓进来的，果然不会是个有钱的主。

“你本来就没什么事，估计警方不会花大力气抓你的，你在广州打工吗，换个城市多半能混过去吧。”

“我没地方去呀，你不会要赶我吧，不行，我要跟着哥。”寇云的小脸垮下来，眼巴巴的看着我。

“没地方去？我都没问过你，你到底是干什么的，不工作吗？”

“我是出来找哥的。”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四节

“找……找我？”我一脸惊愕，怎么会是找我的？

“不是，是找我亲哥哥，他叫寇风。”

哥来哥去的，实在是让人误会，我忍不住在心里冒出来这么一句念白：你到底有几个好哥哥……

原来寇云所在的村子，位于湖南的一片群山中，和外界几乎不来往，电都没有通，到邻近通电通公路的村子要走上近一天的山道。这村子自给自足，村里的孩子也不送出去读书，由大人自己教，长大了也不出山，就这么祖祖辈辈守着家乡过下来。村子里的长辈隔很久才到邻近的镇上去一趟，所以教孩子的内容比旧时的私塾先进不了多少，就是古文历史地理，还有些微的物理化学常识，更有些是教错了的。寇云不知道摄像头是什么便是这个原因，就连照相机啊枪啊她也只是模模糊糊晓得一点而已。

不过年轻人究竟是好奇心强，长辈偶然出去回来，透露出的些许内容，就让村子里仅有的几个年轻人心动不已。五年之前，寇云的哥哥寇风瞒着村子，深夜离开，留下一封简短书信，说要去见识外面的花花世界，三年之内一定会回来。

结果这一去就是五年，渺无音讯。

寇云和她的胞兄自小关系就极好，寇风一走，她每日里在村头张望，盼寇风有一天能带着给她的礼物回到村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终于在三个多月前的一天，她决定自己去把哥哥找回来。当然，和寇风一样，也是留书一封，夜半三更偷偷溜走。

听她说了这一段故事，我心里却在偷偷的想着，看寇云说到寇风时思念的神情，两人的关系肯定是好的，但以寇云这样的性子，如果说偷跑到外面只是为了找哥哥，我是说什么都不信的。

到今天居然还有这样的村子，着实令我啧啧称奇。倒不是说这村子的落后，我知道在一些地方的原始森林中依然有一些部落，非但不通路不通电，生活方式甚至比寇家村更落后。让我奇怪的是寇家村在思想观念上的封闭。明明隔段时间就有村

里人到镇子上去，见识了现代文明之后，怎么会回去依然这么守旧，连下一辈都自己教，而不谋求送到外面有个好前途呢？

在现在的中国，都是越穷的地方，越希望自己的下一代能走出去，可寇家村反而禁止儿孙外出，搞得寇云寇风要出来闯世界还非得深夜留书溜走，这是怎么回事？

如果寇云真是从小长在村里，那么她刻意隐瞒的一手奔跑中拾枪的本事，就是在村子里学的。这寇家村恐怕隐藏着不为外人所知的秘辛呢。

这和我并没有关系，我自己的事情才真正是要命，身背离奇血案，更有警方缉捕……不过在青石凳上坐了这么久，我已经有了初步打算。

“寇云，听我说，你也许并没有什么大事，原本在这一两天就要被释放的，但我肯定是会被重点照顾的。虽然和你相处得很愉快，但要是你一直跟着我，什么时候警察把我逮到，你就跟着一起倒霉啦。”

寇云没有说话，眼睛使劲眨了两下，然后就变得雾蒙蒙的，很快凝聚成形在眼眶里滚来滚去。

我叹了口气，说：“你也叫了我这么多声哥，所以我是真心为你好，找份工作，有稳定的收入再想办法找你哥哥，警局那种地方，进去一次就足够了。”

寇云小嘴一瘪，眼睛又眨了一下，泪蛋蛋就掉了下来。

我摇摇头：“你想想清楚，真要跟也随你，只是我觉得这实在……”

我话还没说完，寇云就欢叫一声，抱住我的胳膊使劲摇晃，脸上笑逐颜开，虽然泪痕犹在，却哪有半点悲戚的模样。

“我很厉害的，不管是逃警察还是查真凶翻案，一定可以帮到你的。”

“你哪里厉害了？”我轻轻抽出胳膊问。

小丫头的嘴像金鱼一样张了几下，却没说出话来。

“知道啦，你又聪明又漂亮，肯定能帮到我。”

“就是，这些人家自己都不好意思说的嘛。”寇云满脸都是笑。

“走吧，我还需要打个电话。”

这时太阳已经失去了大部分热力，开始向西倾斜。

公园门口是个书报摊，经过的时候，看见今天的羊城晚报已经到了，正放在最

醒目的位置。头版上一个黑色的大标题让我心里一紧，掏钱买了下来。

没想到羊城晚报记者的消息这么灵通，当天就把这宗越狱案子报道了出来。

读完整篇报道，一个盘亘在胸口许久的问题终于得到了解答：为什么我们这么轻易就逃了出来？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五节

原来今天正好是广州公安系统的身体素质考核暨比武大会，不达指标是要下岗的。所以看守所里大多数的员警，都去长跑和跨障碍了，而这看守所多年没出过犯人逃跑的事，尽管人少了一大半，也没加强警惕，这才出了事。

或许是因为时间紧，报道并不太详细，只说总共有二十三名嫌犯逃走，没登载嫌犯的姓名和照片，让我大大松了口气。

不过最后，被采访的广州市公安局局长表示，对重要的逃跑嫌犯，会发布全国通缉令，这真是个糟糕的消息。

“咳，我是那多。”拨通了梁应物的电话，却讪讪着不知该怎么说下去。我可是在公用电话打的，得想想怎么措词不会让旁边的电话老板报警。

“听说你越狱了？”梁应物很从容的问我，倒把我小吓了一跳。

“咳咳，一不小心……就跑出来了。”

“等到你的电话就好，晚上我来广州，见面再详细说。”

梁应物说话依然是这么干净利落，问了电话老板我现在所处的路名，和梁应物约在前面的路口见，他已经打听好，六点多有一班上海飞广州的班机，我们把见面的时间定在晚上十点。

“你那个朋友，可靠吗？”我挂了电话，寇云期期艾艾地问。

比你更可靠……当然这只是我在心里想想的。

“很可靠。”我肯定地回答她。

“那我们晚上能不能吃顿好的？他一定会借你钱的吧。”

我握紧了拳头。还以为她在担心什么……

“我们一共也没多少钱，你想吃什么好的？”

寇云两眼放光地望向某个方向。

我胆颤心惊地跟着转过头去。那里是——麦当劳……

真是纯朴的姑娘啊。

寇云近距离望着面前的麦乐鸡套餐，还没吃表情就已经很满足。

还好，和我原本的担忧相反，寇云的饭量并不大，一份套餐就打发了。我可是见过一个人能在麦当劳消费七八十元的主。

而我只是一个巨无霸汉堡，足矣。

还是要省着点，虽然我的确准备向梁应物勒索钱财，不过吃完饭还有很长一段时间要消磨，我可不愿意站在大街上乘几小时的凉。

“喏。”我把一张餐巾纸推到她面前。

“干嘛？”

我指了指她的嘴。她左手鸡块右手薯条，不同颜色的浆汁分别粘在两侧的嘴角上。

一截舌头在嘴巴周围迅速溜了一圈，清理的结果让我看了直皱眉。

“吃完一起擦啦。”寇云拿着薯条的手向我摆了摆，一滴蘸上的番茄浆“嗖”地飞上我的鼻尖。

我哭笑不得，那张餐巾纸只好自己先用了。

看着寇云把最后一根薯条送进嘴里，还意犹未尽地吮了吮手指，我把手指向厕所：“你还是直接用水洗吧。”

寇云应了一声，快活地一路小跑进了洗手间。

我忽然觉得，真有这么个妹妹也挺好的。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六节

“你偷跑出来这么些日子，都是怎么过来的？”等寇云洗完小脸小手回来，我问她。

“刚出来的时候呢，什么都不懂，在附近的村镇县城转了好久，问了好些人，都不知道我哥哥。”寇云说到这里不好意思的笑笑：“现在我才知道原来外面是这么大，人这么多，我哥既然从家里跑出来，当然不会只在附近转，时间又过去了那么久……再后来，我碰到一个人，他说可以帮我找哥哥。”

“哦？碰到好心人啦。”

“是呀，好心人带我坐了好久的火车，把我卖到一个村子里啦。”

我吓了一跳，寇云虽然不是个笨丫头，相反还鬼灵精怪的，但第一次出村子，什么都不懂，被花招极多的人贩子骗了也不奇怪："那后来呢？"

寇云一撇嘴："后来？跑呗，那个想娶我的老男人一看就恶心。"

"你就这样跑出来了？"我瞪大眼睛看着她。

"是呀。"寇云轻描淡写地说。

被人贩子卖掉的女孩都想跑的，但极少能真跑掉，基本上都会被抓回来打一顿，再跑再打，直到认命为止。那些地方偏僻，村民又凶悍，邻近村庄彼此互通一气，花大钱买个花姑娘，肯定看得死死的。

不过想到寇云的本事，我也就释然了，天知道她受过怎样的训练，那些要抓她的村民再强健也都是普通庄稼汉，怕还吃了她不少苦头呢。

"跑出来以后，才知道已经在广东，所以呢就一路流浪来广州啦。也没特意找哥哥了，外面太大了，还是先好好玩……嗯嗯熟悉一下。"

我看她满不在乎地说着，心里却知道在广州这么个混乱的地方，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可不是这么容易在街头生存的。寇云并没有向我诉苦，但她这三个月所经历的危险苦难，恐怕比一个都市寻常少女十多年的总和还要多。就是因为受了很多磨难，在看守所被我这样一个素昧平生的陌生人挺身保护后，她才会敞开心扉的全然依赖我吧。她怎都不愿一个人离开，宁愿冒着被警察抓到的危险也要跟着我，恐怕正是受够了那种孤苦无依，需要对人处处提防的生活。

心里感慨着，嘴里随口问道："你吃饭睡觉怎么办？从家里拿了多少钱出来？"

寇云挺起胸说："哪可能，我可是赤手空拳闯世界的。钱嘛，哼，这里到处都是坏人，我就劫富济贫啦。"

我心里暗道未必吧，只偷坏人的钱，那她是怎么被抓进来的呢？转念一想，她是偷面包进来的，不是钱。

寇云在标榜自己"劫富济贫"的时候不知道收敛一下，搞得周围桌子的人都往这边看过来。

"走啦。"我忙一把拉起她往外走。

寇云嘻嘻笑着，我把门拉开，让她先出去。

她突地掂起脚尖，在我面颊上轻轻琢了一记。

“哥，你是我这几个月碰到的最好的人呢。”她在我耳边说，然后精灵般飘出去。

门外的风吹在我的脸上，湿润的地方微凉。我摇了摇头，走出门去。

出了麦当劳往前的街角就是和梁应物约定的地点，不过现在离十点还有几小时。拐过街角走不多远就有几家酒吧，我和寇云此时就坐在其中一家的二楼，隔着栏杆就是跳空的一楼演艺池，那里的两座高台上，穿着三片布的辣妹们正在跳着劲爆的热舞。

身上的钱正够要两瓶啤酒，打算慢慢磨到十点钟。

“奇怪的味道。”寇云吧咂着嘴说。

“你没喝过酒吗？”我问。

“喝过村里自己酿的粮实酒，味道很不一样啊。”

“那当然，你酒量怎么样，少喝点。”

寇云当即大大喝了一口。

“没事……其实味道真不怎么样。”

她啧啧嘴，又把目光移到两个热舞女郎的身上，两眼放光。我看她坐在那里，手脚却随着音乐扭来扭去，好像恨不得也跳上去一般，真是个好动的小鬼。

两个女孩跳了足有半个多小时，这才退到后台休息。这种全身上下没有一处不动的运动，让我跳十五分钟大概就吃不消了。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七节

音乐并得舒缓下来，分贝也不那么大了。刚才那样子，根本就没办法说话，所以我和寇云一样，只能一边紧紧盯着两具水蛇般狂舞的身段，一边喝冰镇的啤酒润肺定神，其实还满爽的。

“哥，我们接下来是不是要逃出广州？”小丫头看别人跳舞看得一头细汗，兴致勃勃地问我。

我差点被啤酒呛到：“虽然我是不准备继续待在广州，不过你能不能用好听一点的词，这不是在玩躲猫猫也不是在玩追捕游戏，说到逃你有必要这么兴奋吗？”

“哦。”寇云应了一声，不过没过多久，又憋不住，低声问我：“那我们会偷渡去哪里啊？是不是要找蛇头，从陆上越过边境，还是坐船啊？”

好在我没在喝啤酒，真不知道她在外闯荡的三个月都知道了些什么，回道："那你觉得去哪里比较好？"

寇云皱起眉头，很认真地盘算着，喃喃地说："要隐蔽，不能被人轻易发现，要热闹一点，人多一点，这样不容易被注意到。还要舒服一点，不能太亏待自己。"她说着声音渐渐低下去，我也听不清她又嘟囔了些什么，突然听见"咕噜"一声，她吞了好大一口口水。

"想好没有，去哪里？"我催促她。

"我们偷渡去迪斯尼好不好？"她涎着脸问我。

如果手头有黑笔，我一定在额头上画三道粗黑线，来应衬我此时的心情。

寇云满眼的梦幻，还在说着："有过山车坐，有动画片看，有棒棒糖吃，还有棉花糖。"

"你知不知道什么叫偷渡？"

寇云直了会儿脖子，终于摇了摇头："有点知道，还……有点不知道。哥，我又饿了。"

才吃完麦当劳没多久，哪有这么容易饿的，怕是想到棉花粮，馋的吧。

"没钱，忍着。"我没好气地说。

"知道不可能，我就是做做梦啦。哥，你会去哪里啊？"

"反正不可能去国外，至于到底去哪里……可能，北京吧。"

是的，就是北京。不过还没碰到梁应物，或许计划会改变也说不定，所以也不准备在这时和寇云多说，就让小弟拿来两套骰盅，和寇云玩起吹牛。

这是个酒吧里相当流行的游戏，寇云此前从未玩过，但规则简单，一学就会。

每人六个骰子，摇定就不能再动，用骰盅盖着不让对方看见自己的点数。两人十二个骰子摇出十二个数字，一个六比一个五大，两个一比一个六大，理论上最大是十二个六。每个人劲可能往大里叫，一来一往，相互攀升，等到有人觉得对方叫的数实在大的过份，就可以选择开盅，比方叫到八个五，开盅一看两个人十二个骰加起来不到八个骰子摇出的数是五，对方就输，反之则对方胜。

我们约定，输的人吃一口酒，算作彩头。一开始输了两盘我还觉得没什么，可玩到后来，我竟然没有一盘能取胜，这实在是太不可思异了。

我自觉颇会察颜观色，往往还要些小花招，以往和别人玩，总是赢多输少，今天竟然在一个初学者手里一败涂地。小丫头脸上倒也没什么掩饰，每一次看了自己的牌都是喜不自禁，好似总拿到了绝妙好牌，和我对叫的时候也有恃无恐，要么一路叫上去，要么就开牌，没有一点犹豫。

有几盘实在是输得太过离奇。一回寇云叫到了六个五，恰好我这里一个都没有，就叫开牌，因为除非她的六个骰子都摇到五，不然就是我赢，没想到她居然齐刷刷就是六个五。另一回她叫到了七个六，我这边只有一个，一开牌又输了。还有几次，我的牌非常好，寇云要求开牌的时候，她的牌里只要有一个或两个我叫的点数，我就赢，偏偏她竟一个都没有。

我们本来酒就不多，喝到后来我只能抿一抿，但酒还是很快只剩下大半杯的量。

我停手不赌，盯着寇云的脸看了半天，她只是笑。

她肯定是做了什么手脚，可到后来我全神贯注看她的动作，竟然也无法瞧出一点端倪。

“这啤酒一点都不好喝，哥你还是乖乖全都喝了吧。”寇云把骰盅摇得哗啦啦直响，志得意满地对我说。

“我是让着你呀，你以为我会看不出你在使诈吗？”

“哪有使诈，你说，我怎么使诈了？”寇云虎着脸问我，好像一点都不担心我真的看破她的手段。

见没能诈住她，又说不出她怎么使的诈赌法子，我只好郁闷地摇了摇头，把剩下的啤酒一口气喝了个精光。

这时音乐声突地又震耳响起，刚才的两个女孩重新出现，不过这次却不是在高台上跳，而是在一楼舞池的中央，在射灯轮番的照耀下领舞。在她们狂热的舞姿引导下，越来越多的男女开始进入舞池，随着音乐节奏扭动起来，现场的气氛再次火爆。

小丫头又开始坐立不安，我对她说：“要是想跳，就下去跳吧，不过别跳太久，就快到十点了。”

三，凑上来的神秘妹妹第八节

寇云“腾”就站了起来，不过却来抓我的手：“一起跳么。”

我性格里藏着保守的一面，从来不愿意在这样的音乐里忘形大跳，觉得别人看来一定奇丑无比，所以坚决摇头，死都不肯动。

两个人正在拉拉扯扯的时候，音乐声却一下子轻了下来。我正奇怪不该只有这么短的跳舞时间，却听见喝骂声从下面传来。

我们两个把头伸出栏杆看了一会儿，才知道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酒吧里本就龙蛇混杂，刚才一众人挤在舞池里跳舞的时候，居然有人伸手去摸中间身材火辣的领舞女郎，恐怕还摸了不止一下，那女孩到后来实在熬不下，就给了一耳光。没想到这下捅了马蜂窝，顿时四五个混子模样的男人把那女孩围在了中间。

刚才领舞女孩被吃了多少豆腐已经说不清楚，但叫骂不止的那男人脸上可是手印宛然，几个家伙都喝了些酒，这时候撒起泼来，非要那女孩给个说法。

这女孩估计也没什么江湖经验，碰到这种情况，手足无措，只是哭。

旁边围观的人倒是很多，但看这几个男人气势汹汹，保不准还带着凶器，所以都没有出头的意思，只有一个领班模样的男人在旁边劝解。

那几人看情势越发的嚣张起来，被打的男人先是伸手狠狠扇了女孩一个耳光，又用手掐着她的下巴，污言秽语喷薄而出，却突然大叫一声，捂住头顶，痛呼间血从头上流了下来。

那只砸中他脑袋的啤酒瓶碎裂开来，掉落在地下。

“他妈的是谁？”旁边的几人没一个看清楚这酒瓶从何而来，这时四下张望。围观的人都向后退了少许，以示此事和自己无关。

还没等他们找出真凶，一人突地指着上方大叫：“小三，小心又来了！”

刚才被砸到的那人闻言抬头，却见又一个啤酒瓶从天花板上垂直就这么掉了下来。或许这人刚才被敲晕了头，看见酒瓶冲自己而来，满脸惊恐，却居然并不逃避，好像要用他的脸迎接这酒瓶一般。眨眼之间酒瓶就落到了他的脸上，这次却没有直接撞碎，碰落到地上才爆散开来。

这可怜的人脸上如同开了酱油铺子，却一声不吭，仰面便倒。旁边一人连忙伸手去扶，结果一齐栽倒在地上。

寇云拍手大笑，我觉得她似乎有点高兴过头，转头看去，桌上两只啤酒瓶早已

不见。

心里吓了一跳，拉起寇云就走。等下面那几人回过神来，查查哪桌上少了啤酒瓶，就能知道是这丫头干的好事。我刚从班房里出来，并不惧这几个混混，但马上就要同梁应物碰面，这是至关重要的事，可不想惹这一场风波。

下了楼，从围观的人群背后绕了出去，好在酒帐先付掉了，并没有什么人注意我们。

这时已经过了九点五十分，我拉着寇云，往约定的地点走去，心里却依然狐疑不定。

这酒瓶是寇云扔出去的无疑，可怎么我却对她的动作没有一点感觉，直到看见少了瓶子才反应过来？

虽然刚才我的注意力被楼下吸引，但寇云就在我旁边，她伸手拿瓶子扔出去，照理我眼角的余光会有所觉察才对。

想到先前我紧盯着她也没办法看出她是怎么出千的，我心里微微释然，可这样一来，这小丫头身上的神秘之处不免又多了几分。

更奇怪的是，刚才第二个瓶子落下时我看得分明，并不是一个抛物线，而是从上到下垂直掉落，这才让下面的人分不清楚瓶子从何而来。

要让我无法察觉瓶子是从我身边飞出去的，酒吧里声音嘈杂掩盖了破风声，这倒还罢了，但瓶子的初始速度肯定得快得惊人。这样的速度飞出去，到那人的顶上却要硬生生把向前的势头改成向下，这世界上居然有如此巧妙的运力技巧吗？

寇云年纪轻轻手上就有这样的功夫不去谈它，怎么我却觉得，能让瓶子以这样的轨迹运行，并不符合力学原理？

难道我到了武侠书里的世界，寇云小小年纪是个内功高手，把内力附在酒瓶上，才有这样匪夷所思的表现？

可我分明还记得，逃出看守所的时候，跑了这么点距离，寇云喘的比我还厉害呢。

“把人砸得头破血流还这么高兴。”我佯装骂她。

“那几个人实在可恶，我一进没忍住嘛。”寇云吐了吐舌头。

我心里一沉。果然是她干的。

我到底是什么命，连落难的时候，粘在身边的一个小丫头，都藏有如此神秘的谜团。

走到街角的时候，离十点还差五分钟。梁应物还没来。

时间已经很晚，但空气闷热地像要下雨，没有丝毫凉风。那么多时候没洗澡，觉得身上粘得快连衣服都撕不开了。

站在街角，看着偶然经过的路人，二十分钟后，依然没见到梁应物的身影。

几缕阴影慢慢爬上了心头。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一节

十点四十分。

雨点从一开始的稀疏，变得渐渐密集起来。

在这样闷热的夜晚，冰凉的雨滴打在额头和背脊上，本应是相当爽快的，可是站在黑夜里的我，却觉得这冷冷的雨并不是打在我身上，而是一点点敲进我的心里。

“你有硬币吗？”我问寇云。

她摸出枚一元硬币，默默递给我。

我走向不远处的投币电话亭，寇云突然问我：“哥，要是他不来怎么办？”

我没有回答，径自把硬币塞进投币孔。

究竟是什么阻挡住了他？

拨过去，铃声只响了两下就断了。是被摁掉的。

我心里就像被重锤狠狠击打了一下，梁应物竟然不接电话！

我怔怔地从电话亭里走出来，突地两道强光打过来，晃得我眯起了眼。

我一惊，然后才看清，那是一辆急停下来的出租车。

一个人推开车门走出来，正是那个让我心情坐了回过山车的混帐梁应物。

“干嘛不接电话？”我劈头问他。

“这个时间，区号是广州，只有你打的。我已经到了，何必多此一举。”他撑起一把长柄伞，慢悠悠地回答。

居然这个时候还要摆绅士派头……

“怎么这时候才到？”我恨恨地问。

“飞机误点，这很正常。”梁应物很轻松地答道。

我斗鸡一样看了他很久，终于忍不住笑出来。

梁应物也笑了，扔了个小包给我。

我接过拉开拉链一看，里面是一叠钱。旁边还有一个手机，没记错的话是他从前淘汰下来的。

我什么都没和他说，但他已经料想到我此时的处境。

看厚度，至少也有一万元。

“这么多？”

“好也，可以再去吃麦当劳了。哥，你这朋友真好。”寇云不知什么时候凑上来，看见这叠钱眉开眼笑。

“要还的。”梁应物快速补充了一句。

真是个以煞风景为乐趣的家伙。

“你什么时候又多了个妹妹？”梁应物看看寇云，问。

“这事一两句话还说不清楚，还是先把住的地方落实好再说。”

我和寇云这时已经被雨淋得湿透，总不能在大街上和梁应物聊几小时。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二节

在便利店买了些换洗的内衣，我们找了家小招待所开了两间房住下，条件不太好，走道狭窄灯光昏暗，一开房门是股怪味，有地毯的消毒水味，有不知哪里发出的霉味，还有下水道的臭味。

不是舍不得钱住好点的宾馆，而是稍正规些的地方都要求提供身份证，我和寇云现在都没这玩意儿。再说警方如果下了通缉令，小旅馆也没有这么快收到。

女人对脏的承受力永远要低于男人，所以寇云一进自己屋就洗澡去了，我则在隔壁把怎么碰上她的事告诉了梁应物。

“哦，那她就这么赖上你啦？”梁应物问。

我还没回答，隔壁就传来她的大叫：“赖上啦就赖上啦。”

我吓了一跳，这里的隔音真是太差了，看来得压低声音说话才行，不知另一边有没有住人。

“这丫头人挺不错，就是有时候比较疯。”我苦笑着说。

“你现在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居然还有闲心扶老携幼。”梁应物不以为然

地说。

我笑得更加无奈，寇云就像块牛皮糖，粘上来就扔不掉了，我还能怎么样，赶她走，还是自己逃走？好像哪一样都挺难做到。

“这事怎么处理你自己斟酌，你的案子究竟是怎么回事？上次电话里你说得太简单，我从侧面了解了一些，最好你再详细说一遍。”梁应物不再和我讨论寇云，把话题转到我身上背的这宗血案上。

我低声把这件事的经过，以及所有能回忆起来的细节完完整整地给梁应物说了一遍。在我讲述的时候，梁应物一言不发，神情冷峻。

说到一半的时候门铃响了，寇云裹着浴巾站在门外，让我小吃了一惊。

“怎么不穿衣服？”

“脏死了，洗了解晾在浴室里，明天就会干的。”寇云毫不在意地趴倒在一张床上当听众，两只白生生的小腿翘在天上。

我只好不去管她，对梁应物全部说完后，直勾勾地看着他，接下来该他告诉我，从别的渠道他都了解了些什么。

“这件事不简单，有很深的背景，恐怕我帮不了你太多。”良久，梁应物说出了这么一句话。

我无声地点了点头，对事情的复杂性我在看守所里苦苦等待的时候，就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

“在接到你的电话之后，我通过好几个关系，想把你先保出来，可是……这个案子被压住了，公案部成立了专案组，动不了。”

“专案组？”我瞪大眼睛问。

“是的，虽然你这个嫌犯被当场抓住，但很快还是成立了专案组。我打听不到其中的内情。”

“抓到我却还成立专案组，这么重视却没有立刻来广州把我押解到北京？”我皱起眉头，这其中的确很蹊跷啊。

“是的，如果是一般的凶杀案，我肯定可以想办法介入调查，但是这个杨宏民凶杀案的调查组是全封闭的，不透半点风声。我通过机构里航天方面的专家了解到，这个案子可能和杨宏民的专业和职务有关，有非常高的保密等级。可是我们机构的

那些专家，因为研究方向的关系，和国家航天系统里的那些专家一向不对路，所以也了解不到进一步的情况。"

"那么郭栋呢，他怎么说？"

"我最先打电话过去的时候，他拍胸脯说一定要帮忙。可是我第二天开始就找不到他，手机始终关机。他的同事说他出任务去了。"梁应物微微摇了摇头，显然对郭栋相当失望。

我也叹了口气，想起来和郭栋也不算相交很深，不能指望人家出死力相帮。

"你这一越狱，这事情就没办法走正常渠道解决了。"梁应物说。

我不由得转头看了眼支着脑袋听故事的寇云，不是她拉着我，我还不一定这么痛快就跟着跑了出来。

"老实呆在里面你就能走正常渠道解决了？刚才听你这么说好像也不地嘛。"寇云嘟着嘴说。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三节

梁应物听她这么说倒不生气，反而点头说："那倒也是，比起被关在里面动弹不得，起码你现在主动些。如果能查清楚是怎么回事，就是越了次狱也能洗干净。再说看守所和真正的监狱还有所区别呢。你现在有打算了吗？"

"很简单，只有抓到真正的凶手才能让我真正恢复自由。而要抓到真正的凶手，首先就要搞清楚杨宏民是为什么被杀的。综合你所说的，这一定不是普通的仇杀，我想去北京，杨宏民在那里工作生活，我相信他最后所说的那只'老鹰'会是解开谜团的关键。如果可能的话，我想去他住的地方看看。那或许就是他卧室里的一幅画，或者橱柜里的一个雕塑，或者电脑里一个名叫老鹰的文件。"

梁应物笑了："我就猜到你不会什么都不做，你从前破解过许多不可思议的谜团，这件事也终有水落石出的一天。"

尽管知道这是他在安慰我，我还是冲他笑笑点头。我当然要想办法自救，不能把所有的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哪怕他是我最好的朋友。

"保持联络，有什么需要就提出来。我这里也会继续努力，那个专案组不可能真的铁板一块，我有信心最终还是能知道那里面是怎么回事，只是需要一点时间。还有，你打算怎么去北京？"

我张开嘴，却没说出话来。我还真没好好想过这个问题。

“飞机是肯定不行啦，直接在广州买火车票去北京也有些危险，就是不知道警方对你会用多大的力气追查。我建议你买辆自行车，骑出广州。”

“骑车去北京？”我眼睛一亮，这倒是个相对安全点的办法。

“如果你真能骑过去，倒是最查不到踪迹的办法了。你看情况吧，撑不住了也起码得骑到哪个小站再换火车。”

“骑自行车？好啊！”小丫头兴奋地从床上蹦起来，啊呀一声又趴回去，因为浴巾松了。真不知道骑自行车有什么好高兴的。

不过第二天，我就知道了这个原因。

梁应物清晨就飞回了上海，我和寇云在附近找了个车行，花三百五十块买了两辆自行车。

寇云在车行里左看看右看看，两眼冒光，可是等车子买好了，出门我跨上车骑了几步，却发现她没跟上来。

我绕了个圈骑回去，看看扶着车把的寇云，问：“怎么啦？”

“你得教我呀。”她说。

“你不会骑？”我眼睛顿时就瞪圆了。

寇云小脑袋点得像鸡啄米。

“不会怎么不早说？”

“不会可以学嘛，早说万一你反悔不买了怎么办？我家里没有自行车，有自行车的那几个小混蛋都不肯给我骑，让我眼红很久了。”她摸着自行车花里胡哨的横杠，就像在摸一件心爱的玩具。

我太阳穴上的青筋突突直跳：“小姐，俺们这是要去逃亡滴……”

“所以才要赶紧学会嘛。有句话叫什么来着，对了，技多不压身。”

我看了看自己骑着的自行车，琢磨着要不要一溜烟逃走，再也不管这个魔王样小丫头。

“哥，你要扶住哦，一定要扶住哦。”寇云两眼盯着前方，手臂僵硬，紧张地大叫。

“放心骑吧。”我说，心里默默念了句“扶住才怪”。

要想快速学会自行车，不摔几次怎么行。这可不是我公报私仇。

“身体放松，眼睛别死盯着一个地方，注意找到平衡的感觉。”我回忆着自己初学时我哥对我的教诲，依样照葫芦地对寇云说。

不得不说寇云还是相当有天份的，没多久就找到平衡点，兴奋下回头准备向我表功，却骇然发现我居然像她想的那样扶住车的后座。

“啊……”她尖叫一声，车身左一扭，右一扭，哗啦啦倒在地上。

我抢上前拉了她一把，所以她并不是摔得很重。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四节

她趴在车上，抬起头来看我，鼻子一皱嘴一咧。

“别哭。”我喝止她。

“你骗我，说好要扶住的。”她倒是很听话地把眼泪缩回去了。

我一把把她拉起来，然后扶起车交到她手里。

“你已经找到平衡点了，回忆一下刚才的感觉，再试试，你很快就行了。一直扶着你学不会的，就是得摔几次才行。你得快点学会，我们没有太多时间。”

寇云小嘴上下左右努动了几下，挤出一声：“哦。”

她也怕惹恼了我真丢下她不管，果然不笨，挺识相的。

又过了半小时，我看她已经稍微有点样子，就正式起程，照着早已选定的路线，往广州城外骑去。

寇云实在是好玩，刚刚学会，就蹬的飞快，脸涨得通通红，显然正热血沸腾中。

“慢点，慢点，会摔的。”我跟在后面喊。

没喊几声就真的出了事，她为了避让一个穿马路的大妈，车子歪歪扭扭往路边冲去，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已经撞在一个摆了好几个铃羊角的地摊上，一个长长的羊角被她的前轮踩过又被她一脚蹬住，脚再抬起来的时候，角已经折了。

作少数民族同胞打扮的摊主急了眼，一把拉住她。

“赔，你得赔我的角。”

“赔你啥角呀，快放开我，没看见城管正追我哪！”

我刚想上去帮她解围，听见她这句话立刻停住，左顾右盼，作不认识她状。

“什么……什么城管，在哪？”同胞吓了一跳，立刻往她的来路张望起来。

“看什么哪，等被你看见了我哪还跑得了啊。”寇云用力一挣，从同胞的手里脱出来，扶起车一溜烟就跑了。

我跟在寇云后面飞快地拐过街角，回头看了一眼，那同胞已经拎着地摊垫布的四角打成一个大包裹，慌慌张张地准备撤了。

寇云的车技奇迹般地跃升了一大截，蹬得又快又稳，拐了好几个弯，确认不可能被追上才停下来。

她拍拍胸脯：“好险好险，城管保佑。”

“我发现了，你是个小骗子。”我觉得自己要以全新的眼光去看她，在这样危急的关头居然能吹出这样高水准的一个牛来，真是一流的判断和反应。

或许昨天我玩骰子游戏吹牛完败给她，并不是没有理由的。

“嘿嘿，急中生智，急中生智。”寇云谦虚地说。

这时定下神来环顾四周，不由得吓了一跳。我们竟然停在了警局的门口。

只是这时候却不能“啊呀”一声跳起来就跑，和寇云打了个眼色，慢悠悠地推着车，作闲逛状从警局门前走过。

其实这时候跳上车逃跑，多半也没有哪个警察会追上来，所以我们这样的举动，也是一种做贼心虚。

这样慢慢地走过大门口，却看见旁边一溜的宣传板，上面贴满了通缉令。

心里犹豫了一下，便对寇云说：“你到前面等我，我看一下。”

“一起看。”她说了这一句，就推着车走到通缉令前。

越靠近警局的地方，通缉令纸张的新旧程度越新，我很快就发现了兔唇的通缉令，省公安厅发布的，日期是今天，看来是早上刚贴上去的。

接着我又看见了国字脸和鹰钩鼻的通缉令，这才知道他们原来是人贩子。

“没我们也！”寇云已经先我看完，跑到我身边压低声音说。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五节

怎么会没有我？

我来回数了一遍，昨天逃出看守所的二十三个人里，有九个人被通缉了，其中只有一个是杀人嫌犯，其它所有八个人的罪名，都比我的轻。他们都被通缉了，我怎么没有？

我走到国字脸通缉令的旁边，盯着那里的宣传板。

国字脸通缉令的右边是另一个我不认识人的通缉令，可是这两张通缉令并不和其它所有通缉令一样，是紧贴在一起的，而是隔了一个挺大的空位。照这空档的大小看，正好够再贴上一张通缉令。

我仔细观察，发现这里原本的确贴过一张通缉令，但被撕掉了。由于贴的时候胶水粘力足，撕去的时候，有些地方还留着一层薄薄的白色底纸残痕。

其中有一小块地方，粘着的纸比较厚，还能隐约看出通缉令原本的字迹，不过能看清楚的只有一个字“杨”。在“杨”字后面的字只能看出一个边旁，是“木”。

对照旁边的通缉令格式，“杨”字所在的地方，应该是在叙述通缉嫌犯所犯案子的内容里面。想想自己，如果有通缉令那内容里肯定会有杨宏民的杨字，看来这张被撕去的通缉令十有八九就是通缉自己的，有“木”字旁的应该是个“某”字。

不敢多留，招呼寇云上路，一下下地蹬着自行车的踏板，我心里却琢磨着这张被撕去的通缉令。

谁把通缉令撕了这点很好推测，通缉令从贴出来到现在没几小时，谁有那么大的胆子在警局门口撕毁通缉令？当然只有警察自己。这张由省公安厅发出的通缉令是被紧急召回的。

“通”，寇云用力一提车把，前轮腾空跳过一个小坑。

竟然才学会骑车就玩这样的花样，我还来不及骂她，初学者的后轮就在小坑边别了一下，“啊呀”一声，重心顿时不稳。

我正期待看到她跌得四脚朝天，没想到她急扭龙头、刹车、单脚撑地，居然险险的停住了。

我以为她会满脸羞愧低着头等挨训，可她却抬起头，一脸掩不住的笑。

“哥，没有通缉我们呀，那我们是不是就没事了？”

她刚才在警察局门口不敢放肆，现在骑出了这么远，满心的欢喜终于忍不住爆发出来。这其中固然有对她自己不在其中的释然，恐怕更多的还是为了我吧。

我有些感动，不过对她的话，却只能抱以默然的摇头，重新往前方骑去。

寇云连忙也骑起来，几下赶上我。

“怎么了哥？没通缉令你还不高兴？”

我迎着风叹了口气："如果有通缉令那才是正常的，我刚才看过了，被撕掉的那张应该就是通缉我的。现在的情形，反而是很不正常的，是祸不是福啊。"

其实昨天梁应物所说的话，已经说明了问题，现在和警方通缉相对照，更说明了这宗发生在公海上的凶杀案，有着非同一般的内情，让警方不能以一般的凶杀案来对待了。

通缉令是省公安厅发出的，那么解除对我通缉的命令是哪里发出的？

怎么想都觉得那个专案组不可能放任我自流，撤消通缉令是为了不让地方警力或普通警力介入，换而言之，对我的追捕是秘密进行的。一旦我被再次抓住，肯定就难以和外界接触了。

想到这里，我不由悚然而惊。

这一刻我有些怀疑，我去北京，算不算自投罗网？

我略略和寇云说了，她知道我的前因后果，所以也有些沉默。不过很快她就打起精神来，鼓励我说她一定会帮上我，让我得以昭雪。我不由莞尔，她不给我添麻烦就谢天谢地了。

路上又经过一个派出所，再次停下看通缉栏，确认自己真的没有上通缉榜。这至少代表，一般的住宿交通，都不会有问题。

两个人照着买来的地图在太阳下骑了近十小时，从城市到乡镇到农田，延着京广线向北去。寇云说说笑笑，还时常出些小差子，其间终于又摔了一跤，擦破了手肘。她是有意开解我，我的心情因此变得轻松许多。管它前面有什么在等着，都要闯他一闯，要是被人这么轻松就诬陷成功，那我也真是太逊了吧。

等到夜色完全驱走日光，我们骑到了距广州一百多公里的沙口，这是京广线上的一个小站。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六节

寇云对自行车的新鲜劲头早已经过去，从玩耍变成纯体力活，近几个小时都无精打采的，所以我决定在这里搭火车去北京。我们不在通缉之列，这又是个小站，想来应该没有危险。

骑车去北京的话，别说寇云绝对吃不消，一路经过些穷乡僻壤，还可能有不必要的危险。用自行车当交通工具的确比较难追查，但我这么个没学过反追踪的半吊

子，相信用尽全副手段，也没办法在真正行家的眼前循形。所以还是坐火车早几天到北京，用有限的风险换有限的时间，按自己的思路进行调查，争取在被警方逮到之前将自己洗刷清白。

在小站的售票处买了票，离火车到站还有一个多小时的时间。我们在小站附近找了个旅馆，付五十块钱开了个钟点房，洗去了一身的臭汗。

把自行车在站前的小广场上一扔，我敢打赌不到一个星期就会有新主人把它们领走。火车打着震天的响鼻慢悠悠地开过来，晚了十分钟。停靠小站的都不会是特快列车，这班车是普快，到北京得明天傍晚时分。

上车的人三三两两并不多，都扛着不少行李，只有我们两个最轻松。我背了个新买的帆布包，主要是为装钱的小包打个掩护，还装了些饮料零食。除此之外就什么东西也没有了。

硬卧的条件并不好，不过这只是相对的，看守所里出来的人，哪还在乎这个。时间已晚，硬卧车厢只在走道上亮着小灯，好不容易找到自己的床位，旁边的几人都已经睡下。这里也不方便聊天，寇云下铺我中铺，睡去也。

临睡前我给梁应物发了个短信：明日五点到京。

手里捂着包，我在动荡的黑夜里慢慢沉寂。

醒了很多次，我好像在梦里知道了杨宏民是怎么死的，但醒过来就忘了，回忆的时候又睡过去，就这样反反复复，车窗外的夜色渐渐的淡下去了。

觉得时间已经不早的时候，看了次表，居然还不到七点。挣扎着再次入梦，然后到了七点三十。旁边有人起床洗漱，车厢里走动和说话声开始响起来，又拖了会儿，终于睁开眼睛。第一件事紧了紧手里的包，还在。铁道线上贼多，慢车或普快尤其不安全，这是救命钱，可不能遭了贼。

把头伸出去看看下铺，小丫头呼呼睡得极香。从包里取出湿巾纸擦了脸，又往嘴里塞了两条口香糖，以此代替刷牙。

手机里有一条梁应物发来的短信。我以为自己睡得很浅，却竟然没有听见短信的提示音。

“杨宏民，南京人，六十七岁，中国工程院院士，航天科技集团公司高级工程师，中国登月计划专家组成员，负责空间运载技术顾问指导。工作地点：北京航天

科技集团公司总部——酒泉基地。登上太平洋翡翠号之前已经三年没有休假，北京和酒泉的工作时间约六四开，都有配给的居所。其家庭成员都居南京，所以实际上杨基本独自生活。之前四个月，杨一直在北京，居住地址 XXXXXXX。目前其居所应处于空置状态。行动时请多多注意，不要太勉强。”

我笑了，他和我还真是默契，这么快就查到了杨宏民在北京的住址。

“收到，谢谢。”我随手回了一条。

梁应物没有回复，估计还在睡觉，这条消息是昨天凌晨发给我的。

我本来还在筹划，要使些怎样的手段才能搞到杨宏民的地址，现在梁应物把它送到眼前，省了许多事情。

不过，我虽然是被冤枉的，这次在北京，少不得要真做些违法的事情了。从盗墓专家卫后那里学来的几手本事，这次要在实践中检验灵光不灵光。

离到北京还有很久，没什么事好打发时间，在铺位上啃完面包，趴着发了会儿呆，又不觉沉沉睡去。这一次却比昨晚睡得更香更深些。

迷糊中觉得耳朵突然痒起来，伸手一拍，抓到一只嫩猪手。睁开眼睛，却是寇云拔了根头发在掏我痒痒，这时被我抓住手，贼兮兮地笑。

我把她放开，看了看表，竟然已经快十一点钟。

“哥你还真能睡啊，不是属猪的吧？”

“我早上起来过啦，那时你还睡得满嘴吹泡泡呢。”我立刻反击。

“切~~”寇云耸耸肩，把头歪到一边。

上铺是空着的，对面床位的三个路人甲乙丙，或许是我心情不佳的原因，看起来面目无趣，丝毫没有攀谈的欲望。

便宜妹妹缠着我多讲些自己的事情，就和她坐在走道的翻板小椅上，随便捡了些有趣的采访经历。寇云出来闯世界三个月，也只是见着了这世界的一角，我说的让她极感兴趣，不时插嘴提问。比如我说到卧底采访回收泔脚油烧小龙虾，她会追问什么是小龙虾，盱眙十三香是哪十三香，味道怎么样，然后狂咽口水一脸向往；比如我说有一次去采访个欧盟经济官员，自己英语不好又没翻译，于是装酷和她讲中文，那个官员结结巴巴满脑门的汗，她又问我，什么是欧盟盟里有几个人盟主是谁，还让我说几句英语，听完总结说，俺这鸟语没她老家林子里的鸟说得好。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七节

中午买了火车上又贵又难吃的盒饭，吃完之后寇云爬回床上睡午觉，我想她可能有些轻微的晕车。

“嘟”的一声，我摸出手机，是梁应物的短信。

“知道了一件奇怪的事情，和你也有些关系。”

“是什么？”我立刻回复他。

“你们的这宗越狱案，广东省公案厅的特事处介入调查了，因为新成立经验不足，他们请了我们机构在那里的分支协助。”他很快发来新的信息。

“难道这不是一次意外？”我发出这条短信的时候，心里也奇怪起来。这次轰动的越狱，是因为一盏大吊灯突然落下，砸晕了看守才发生的。难道说那吊灯掉下来并不是偶然的吗？

“初步调查那可算是一宗神秘事件。”

我看了这条短信心里极度不爽，这厮在短信里还要吊我胃口，痛快说出来不行吗。打了个问号直接发给他。

“吊灯是由一串环环相扣的铁环系着的，突然掉落的原因，是当中的一环突然脱落，单是供电的电线无法承受吊灯的重量被拉断所致。可是事后发现，所有的铁环都是完整的。”

铁环是完整的，这是什么意民？我一时间想不出这其中神秘在哪里。

“说得详细些。”

“如果因为年代长久，磨损腐蚀之类的原因导致铁环断裂，那么依然垂在天花板上的那半截铁链的最末一端，或者掉在地下吊灯上铁链的最前一端，这两端的两个铁环，其中肯定会有一环是断裂开的，只有这样它们才能分离开。还有另一种情况，就是铁环原本密合的接缝口被拉开。但现在没有，所有的铁环都是完整的。”

我对着手机上的小小屏幕愣住了。

梁应物还嫌解释得不够详细，很快又发来一条补充。

“就像这两段铁链天生就是分开的，现在要把他们重新连在一起，必须把接缝口撬开，串上后再重新用力合拢。现在的情况，要么是有一个铁环突然像水气一样蒸发了，原本连在这环上的两个铁环自然分开；要么是有一个铁环突然穿透了另一

个铁环。不管是哪种可能在物理学上都无法解释。”

“听起来像是魔术师的套环魔术。”

“是的。目前不确定这神秘现象是自然发生的，还是非自然发生的。”

非自然发生？那就是指人为了。当时距离现场最近的是兔唇，直接受益者也是他，可怎么看，他都不像有这种本事的人哪。

“不过这事情没看出和你的案子有什么关联，你就当个八卦听听吧。有没有觉得放松一点？”

“这就是你独门的开解人方式？”

又和他打屁了几个来回，结束了这次长时间的短信沟通。

他最后一句问候是“记得早点还我钱”。

我的最后一句回答是“收到你羞羞答答的关怀了”。

下火车先带寇云在肯德基大吃了一顿，我这才知道不是她胃口小，而是那天还算是照顾我的。这次吃准我口袋里有钱，连啃了五对鸡翅，最后是两只手捧着肚子慢慢挪出门的。

“请把身份证给我。”

“呃……”

在广州顺利无证入住让我放松了警惕，以为在北京找个小宾馆也不用身份证，却不料这是首都，要比广州严得多。

“只要一张身份证，不管是你们哪个都行。”前台的服务员再次对我说。

“叭哒”，一滴水掉在柜台上，又是一滴。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八节

原本就心虚的我心里一抽，难道是自己冒的汗，怎么不觉得呀。

小男生服务员的脸色也微微变了。

我转头一看，寇云已经泪如雨下。

“我们……我们……”她抽噎着话都说不完整。

“别哭别哭。”我嘴里安慰着，心里却反而安定了下来。和这丫头认识不久，了解却已经很深了，这般的大哭，必然有诈。

果然，寇云顺着我的话头往我怀里一倒，说道：“哥你还说没问题呢，现在怎

么办呀，该死的小偷呀，呜呜，要睡大街上了呀。”

“我们的随身小包在火车站被抢了，钱倒是还剩一些，可是证件都没了。”我对服务员说。

“可是……可是我们有规定的啊。”他为难的说。

“哼，都是坏人，坏人！”寇云从我怀里探出头来，红红的眼睛盯着那男孩。

她的气势太足，那男生朝旁边撤了撤，脸也红了。

“要不，要不……你还记得身份证号吗？”他迟疑了一会儿终于松了口。

五分钟后寇云摇晃着身子当先走进宾馆标准间，她得意地往床上一坐。

“我的功劳哟！”她翘起脸说。

“你的功劳，小骗子。”

她躺倒在床上滚来滚去，好像小骗子是一个至高的赞誉。看她这模样，我怀疑她离家出走之后，村里的人恐怕还是比较庆幸的吧。

“我去找个朋友，可能晚些回来，你先睡吧。”

寇云“腾”地坐起来。

“这么晚还要出去啊，去哪里啊，能不能一起去？”

我摇了摇头：“还是我自己去吧。”

小丫头的嘴顿时噘得可以挂油瓶。

“乖，明天带你去买漂漂衣服。”

“真的？”她的眼睛立刻亮起来。

“嗯，对了，你就睡这张床，不要换来换去。”眼看着她刚才几下就把床搞得乱七八糟，连床单都狠狠皱了起来，我赶紧先打好招呼。

“哥你不会是要偷跑去那个杨宏民家里吧，那样的话我也要去哦。”

“不是不是，真的只是见一个朋友。”

“是女朋友吗？”

……

好不容易把寇云搞定，我轻轻关上门的时候，却突然发现，自己居然顺理成章地和她住同一间房，都没有什么不自然，好像是从小看到大的亲妹妹一样。

按着佛家的说法，这是缘分。

我已经想好了，如果能够顺利解决自己的事，那么就给她在上海找份工作，安定下来，不必再四处流浪，至于她哥哥，可以托公安系统的朋友帮着留心寻找。如果我自己的事解决不了，那也绝不能把她拖进这潭泥沼里来。

所以今天晚上夜探杨宅，可不能带着她。

四，被揭下的通缉令第九节

问了几个人，找到家小五金店，买了一段铁丝，一把钳子和一个小钢勾。然后打车到杨宅附近，在家网吧上了会儿网，打了会儿赛车游戏。

时间很快过去，在杨宅小区门口的保安亭前走过的时候，已经接近凌晨两点。

保安什么都没有问。

杨宅在一幢多层的二楼，楼道里用的是声音感应灯，我用力蹬了一脚，在灯光下找到二零一室。

我看着这扇门，杨宏民就曾经住在这里。

灯光熄了。我在黑暗里轻轻呼息。

从口袋里摸出买的工具，我要对付的是两道门，一道是防盗门，一道是普通门。

在没有钥匙的情况下开锁，其实有很多种方式。

最暴力的是硬撬，这会发出声响，显然我不可能这么干。

还有一种就是万能钥匙。

万能钥匙其实是外行的统称，其实种类繁多。比较著名的一种，是最早出现在欧洲的一套由钢丝、铁钩和齿模制成的组合拨动工具，又叫作“百合匙”，意思是“一百种开锁工具组合而成的钥匙”。这样一套万能钥匙价值不菲，已经渐渐成为某些专家收藏家的藏品，特别是由欧洲一些著名锁匠所制的百合匙，每套的价格可高达数十万美元。

另有一种中国当下的盗贼比较常用的万能钥匙，看起来和普通的钥匙差不多，分为一字锁、十字锁几个类型，这样的钥匙不像普通钥匙有很分明的棱角，而是钥齿上的起伏平滑不明显，插进锁孔里，用特定的方法使力，就能轻松开锁。

当然还有先进的高压膨胀气囊、高频振动毛刷和电动电磁开锁器，更有超导软射线探测仪、超声波高频探测仪和激光扫描仪，它们利用各种光波、射线扫描和探测锁具内部结构，将其轻易打开。

这些器具，都不是现在的我所能搞到的。

不过，每个五金店里都能买到的铁丝和钢勾，在一个经受过专业指导的人手里，已经足以打开这世界上大多数的锁了。而我恰好就有一次兴趣大发，在卫后那里接受过五天的专业训练。用他的话来说，高科技依赖多了会变笨，我学的这几手小技，如果去做贼，已经可以糊口了。

用钳子剪了一小段铁丝，再弯成一个特定的弧度，塞进锁孔里，然后另一支手上拿着的钢勾，也慢慢伸了进去。

感觉着里面的结构，回忆起那些天的练习和卫后的话，摸索了五六分钟，终于找到那个点，铁丝和钢勾一起抵住，然后慢慢转动。

锁打开了。

有了经验，我打开里面那个普通门锁，只花了三十秒。

一切如此的轻易，我把门推开了。

里面和外面一样，黑暗，静寂无声。

老鹰……我真的能在这里得到线索吗？

我深吸了口气，踏前一步，进入屋里，轻轻把房门关上。

我伸手在旁边的墙上摸索，灯的开关应该就在这附近。

灯亮了。

灯亮了，但我还没有摸到开关。

这灯不是我开的！

一时间光明大作，强烈的光暗对比让我眯起了眼睛。

“那多！”一个声音说道。

五，迷雾之鹰第一节

“那多！”

就像被当头浇了一盆冷水，全身的毛孔“刷”地张开了。

我没有转身就逃，那是可笑的举动，既然在这里布了网等着我，我就不可能逃得掉。

我陷入巨大的颓丧中，心灰意冷，觉得这下子全都完了。

可是为什么这个声音，听起来却有些熟悉？

几秒钟后，我的眼睛适应了光亮。

这是一个挺大的客厅，在我面前只有一个穿着便衣的人。

果然是熟人。

“郭栋！怎么是你？”

这位上海公安局特事处的副处长，怎么会跑到北京在杨宏民的宅子里等着我？

“杨宏民这个案子的调查组，我是副组长。”

想起梁应物对我说，郭栋出任务找不到，原来他竟是出的这个任务！

“这儿不会只有你一个人吧？”我很快让心绪平复下来，问他。

“为什么不能是我一个人？”

“哦，不怕我逃跑吗？”

郭栋笑了：“你为什么要逃跑？”

他在沙发上坐下来，指了指另一边的沙发。

“坐。”他就象一个主人，微笑着招呼我。

这事情蹊跷得很，不过也代表着有转机。

“你猜到我会来这里？”

“你从看守所里跑出来，不可能甘心永远当逃犯，所以肯定要查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帮自己找回清白。你说你没有看见凶手，那么你就会从死者着手调查，当然就要来北京，而这里是可能有线索，却比较容易进入的地方。我已经等了你一天了。”

我从他的话里听出了玄机，连忙问道：“你觉得我是清白的？是你自己这么觉得，还是你们这个调查组都这么认为？”

“原本调查组是有这个怀疑，不过我加入调查组之后，就基本把你的嫌疑排除了。因为他们原来从常规的资料里，并不能看出你到底是个怎样的人，有过怎样的经历。”

“你是主动加入这个调查组的？”我插嘴问了一句。

郭栋微微点头。

原来他对梁应物说的一定会帮忙，是选择这种方式啊。

这的确是最好的方式，如果我真的是清白的，那么彻底解决问题的办法，就是加入调查组把案子查清楚。

“我对你熟悉，所以加入也很自然。而且在我加入之前，他们就已经有所怀疑了。”

“是不是有我不知道的情况？能说吗，我想我这里也有些你们还不知道的线索。”

“哦？你有新线索？”郭栋眉毛一扬，有些诧异。

“是杨宏民临死前对我说的一句话。”我微笑着没有再说下去。

“你小子还真是鬼。好，我先说。杨宏民的休假是从他踏上太平洋翡翠号的三天前开始的，临上船的前一天夜里，他打了个电话给酒泉卫星基地的对月发射总指挥，说他会提前结束休假，完成太平洋翡翠号的旅游就赶赴酒泉，届时会有一些情况和他商量。”

五，迷雾之鹰第二节

“什么情况他有说明吗？”我问。

“是关于在今年一月份已经顺利完成的一项运载任务。具体是什么事情，当时杨宏民说要面谈。而且，他的语气比较奇怪，透露出些许游移，好像认为要说的事情很重要，但同时对此又不太确信。”

“然后他就被杀了。”我自言自语地说道。

“是的。现在没有人知道他到底要和那位总指挥谈什么。所以在我到达北京之前，调查组的成员就倾向于认为这件案子没有表面看上去这么简单。而在我提供了你进一步的资料之后……”郭栋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卖了个关子。

我笑了笑，看着他。我做过什么，能反映什么，我心里很清楚。蠢货是干不了刑侦的，除非是视而不见，蓄意为之。

“如果那多是一个这样不冷静的人，那么这么多次的冒险，恐怕死上十次都不多。反过来说，一个经历了这么多事情的人，更不会只为了如此的小事就想要动刀杀人。甚而再进一步，就算是你杀的人，在杀人之后，也不会因为惊惶失措，而主动叫来别人。你可不是没见过大场面的毛头小子。所以凶手另有其人，只不过看见了你和杨宏民有过冲突，才嫁祸给你，好让这件案子变得单纯，迅速结案。当然，他到底用的什么手法嫁祸，现在还不知道。”

“这么说不是冲着我来的，我只是比较倒霉，因为凶手要转移视线所以顺手栽

了个赃？”我顿时郁闷起来。

“看起来挺有可能是这样子。”郭栋点点头。

“广东省公安厅原本对我的通缉令，是不是你们这个调查组照会他们取消的？”

“你居然知道这件事？”郭栋有些意外：“的确是我们要求撤消的。”

我心中一喜，问：“这么说来我没事了？”

郭栋对我的问题却出乎意料地沉默了，然后轻轻摇头。

“你们不是确认这件事不是我干的了吗，还是说，要追究我逃出看守所的责任？我可算是被裹携出来的，这……”

郭栋摆了摆手，打断了我的辩解。

“这并不算多严重，也不是没有回旋的余地，你的关系很多，都未必会留下案底。可是，既然那个凶手想拿你为他做掩护，那么你暂时就和这个案子捆在一起了。”

“捆在一起？这怎么说？”

“现在不知道杨宏民到底掌握了什么情况而招致杀身之祸，目前调查组正在极力调查。这件事肯定和中国的太空计划甚至登月计划有关系，事关重大。如果我们宣布你不是真正的凶手，那就意味着我们已经知道这案子有内情，反之如果我们仍旧把你当作凶手，真正的凶手就可能放松警惕，有利于整个案子的早日破解。”

我瞪大了眼睛：“这么说你们一天不破案，我就一天不能恢复正常的身份和正常的生活？”

“暂时只能这样，你还不能恢复记者的身份，对外你仍然是个在逃犯。我所能做的就是不通缉你，没有警察会真的来抓你。你这也算是协助调查吧，事后会发奖章和补偿金的。”郭栋带着歉意说。

“我可不要什么奖章和补偿金。”我满心的郁闷，却也知道郭栋已经帮我做了很多事，这个协助调查既然定下来，再怎样不满都无法改变了。

“那个，你刚才说，杨宏民临死前对你说了句话，是什么？”郭栋问。

我振作起精神，至少现在我不用担心被警察追捕，实际上情况已经比我之前想像的好很多。我要想早日正常生活，也只有全力配合警方了。

“其实他只有力气说两个字，老鹰。”

“老鹰？天上飞的老鹰？”

“他是说的不是写的，所以我只能保证是这两个音没错。本来我是想到这里来找找，有没什么东西和老鹰有关。”

“老鹰……这里我们已经初步搜索过，不记得有类似的东西啊。”说着郭栋站起身来，把几个房间的灯全都打开，四处巡视起来。

一共三间房，一间客厅，一间书房，一间卧室。挂着几幅山水画，还有一幅人物油画，都和老鹰无关，电脑里搜索不到含“鹰”的文件名，郭栋连床单都抖开来看有没有鹰的图案。

“喂，那多，你来看看这个。”翻箱倒柜搞得一脸汗满身灰的郭栋站在书房的一排柜子前。

我走过去，他手上拿着一个根雕。

“你看看，这雕的是鹰吗？”他不太肯定的问我。

五，迷雾之鹰第三节

这树根的形状本就十分奇怪，不知哪个民间雕塑者只是很简单的在原型上修饰了一下，所以这玩意就和奇石差不多，你看它像什么，它就像什么。

我对根雕顶部的曲线端详了很久，说：“好像有点这意思，一只腾开双翅的鹰。不过好像有点抽象啊。”

郭栋“腾腾腾”跑出去，又“腾腾腾”跑回来，手里多了个放大镜。他把根雕拿在手里，对着放大镜一点一点的看。

“看出什么没，看出什么没？”我在旁边紧催他。

一手可以握住的根雕，郭栋看了二十分钟，脑门上的汗都眼睁睁看着滴了三滴下来，才抬起头。

“要不你来看看？”他皱着眉对我说。

我晕，不过还是接过放大镜和根雕，看了三分钟就放弃了。

“说不定秘密在里面？要不要砸开来？”

郭栋犹豫了一下，说还是带回去再用仪器看一下，表面肯定没花头之后才弄碎看。

我突然想起金老先生写的一部武侠小说中的桥段，问郭栋：“你还记得刚才这根雕放在柜子里，老鹰是冲着什么方向的吗？”

郭栋愣了一下，好好回忆了一番，才伸手一指："可能是这边。你的意思问题在这幅画上？"

他指的方向，正是一幅绘着山水的中国水墨画。

我们扑过去，把画框取下砸开，取出画纸，横竖琢磨了半天。

"要不，用火烧烧，或者放到水里浸一浸？"我迟疑着说。

"你是武侠小说看多了吧！"郭栋怒斥我。

然后他把画小心卷起来，打算和根雕一样，带回去好好研究。

"我说郭栋，现在我和你们在一条船上啦，你们不破案我也上不了岸。要不你发我份工资，我也进调查组算了。"

"切，你以为这个调查组是打零工的地方，可以随便来去进出的吗？"郭栋笑骂了我一句。

"我是说真的，不然我闲着干什么。"

"我清楚你在这方面很有能力，不过，正式进入调查组确实不行，你毕竟不是公安系统的，而且名义上还是在逃犯，我的同事更不会对你有多大的信任。"郭栋正色说道。

"你的心情我完全可以理解，所以你就在野调查算了，你以前不都是单枪匹马的吗，你需要什么资料，以及我们的最新进展，我都可以透露给你知道。"

"在野调查就在野调查，嗯……"

"怎么了？"郭栋见我沉吟，问。

"刚才有个什么问题要问你的，忽然就忘了。"我苦恼地说。

我歪着头想了很久："唉，我的忘性怎么越来越大了。"

"我看你是困了，你住哪里？"

我把住的宾馆告诉他，说的时候还打了个大大的呵欠。

"那你先回去休息吧。"郭栋挥挥手说。

"还有，有个忙你一定得帮我。"

"你说。"

"我父母那里，现在还不知担心得怎么样，你想个办法吧。"这是我心里一块大石头。

“没问题，我让调查组出个证明，说明你作为目击证人被警方保护，为了保证你的安全请两位老人家不要向外人透露。过段时间就会让你恢复名誉正常工作。”

“这样最好。你有什么新进展一定告诉我，我想起来什么问题也会打你电话。对了你现在用的手机号是多少，你日常用的那个关机了。”

五，迷雾之鹰第四节

郭栋给了我一个新号码，我也把我的新手机号告诉了他。

“你的新手机？不用了吧。”他问我。

“不用？什么意思？”

郭栋笑笑没回答。

他开车送我到宾馆，我要下车的时候，他冲我一点头。

“你自己去把后备箱打开。”

我这时困的眼都快睁不开了，转到后面打开后备箱，定神努力把眼皮撑开看了回儿，才认出那里面的大旅行包，正是我原本被扣在广州看守所的那个，我的手机皮夹身份证都在里面呢。

悄悄打开宾馆房门，里面的灯竟然是开着的。寇云的脑袋冲着门趴在床上睡着了。她应该等我等到很晚，实在撑不住才睡过去的吧。现在的时间接近四点，过不了多久天就要开始亮了。

我草草冲了把，关灯上床，很快就进入梦乡。

这一觉睡得格外香甜。虽然现在离事情解决还遥遥无期，可是之前被警察追着，让我这个一向自认代表公理正义的人承受了巨大的心理压力……

睁开眼睛坐起来，从满屋子的光亮看时间已经不早了。寇云依然保持着昨天的姿势，不过脑袋冲着的方向换了换，她正在看无声的电视，怕吵到我她把声音调成了静音。

听到声音，她手足并用，在床着横着转了一百八十度，支着手抬起头对我说：“哥你老实交待，昨天晚上是不是偷跑去杨宏民他家了？”

“啊？”

见我装傻，寇云瞪起眼睛，用手一指。

我顺着看去，见自己搭在床边的长裤裤袋里露出半把钳子和一截铁丝。

作案工具都暴露了，我只好乖乖交待。

我把故事讲得绘声绘色，说到开了门，走进去，突然有人喊我的名字的时候，小丫头“啊呀”叫起来，一脸的紧张。

等全部讲完，寂云松了口气，说：“怪不得，我想怎么房间里突然多了个大包呢。嗯，这样就不用提心吊胆啦。”

她突又板起脸对我说：“哥你以后再有什么行动，可不能瞒着我。这件事听起来，好像很的搞头也。”说到这里她脸上显出无限向往之色。

“咳，什么很有搞头，是内幕重重，危险重重才对。”

“什么危险重重，不管。”寇云手脚用力，像小野猫一样一蹦就蹦到我这张床上，膝盖顶在我小腿上，疼得我呲牙咧嘴。

她才不管我怎样，压到我身上掐着我的脖子用力摇：“一定要带着我哟！”

我觉得自己的脑袋变成了拨浪鼓，僵硬的颈椎喀啦啦地响，生怕被她把脖子抖断了，挣扎着把她的手掰开，再把她赶下床。

喘了半天气，我对正跪在床边扮纯情眨眼睛对我放电的小妖精说：“算我怕了你，不过这件事情不是小孩子过家家，已经死了一个人，也很可能会继续死人。死人懂不懂，死了就活不转了！”我对她吼了一声。

寇云很认真的连连点头。

“而且牵涉面很广，一定会有很多东西是国家机密，所以，我告诉了你什么，你的小嘴巴一定要看紧，不能告别人，否则会把我们两个都害惨。”

寇云立刻赌咒发誓，从玉皇大帝到山神精怪说了一大堆。不过我想以她现在的情况，也没有其它人可以泄露，这么说是以防万一，毕竟这小丫头身上还有些我不知道的秘密。

看了看时间，居然已经是中午十二点三十分。上午睡过了头，带寇云买衣服的承诺只好延后到下午。

刚才寇云扑到身上的时候我其实一阵脸红心跳，这小丫头身材是不错的，长得也是不错的，这么一扑还真是要命。现在要从毯子里爬出来穿长裤突然觉得有点不好意思，小丫头笑嘻嘻就是不肯去卫生间避避，没办法我只能硬着头皮用最快的速度穿好裤子。

“哥，你的腿上光溜溜的也，我听别人说，好男一身毛，你不行哦。”她贼贼地笑，又叹了口气：“不过还说好女一身膘，我身上好像膘也不多呀。”

我装作没听到，酷酷地走去卫生间洗脸刷牙。

五，迷雾之鹰第五节

每个城市都有这么几个地方，可以买到不太贵又很时尚的服饰。上海最著名就是襄阳路服饰市场，不过因为卖假名牌的太多而被勒令在六月三十日停业，六年的辉煌就要烟消云散。北京的动物园附近也同样是这么一块地方。

动物园附近的几条路两边小店林立，寇云就像到了天堂，两条腿几乎迈不动步子，恨不得把每件衣服都换上身试试。

我拿回了自己的旅行箱，所以纯粹是陪她来买。不过既然是我掏钱，什么衣服买什么衣服不买，全都是我说了算。

优雅的不要，性感的不要，一句话成熟风格的统统不给她买，能让我下手的全是可爱型的罗莉派服饰。

这和我个人的审美正好相反，就是因为这小丫头粘起人来不知轻重，整天在我身边蹭来蹭去，真要把她打扮得艳光四射，那不是诱惑我犯罪嘛。现在给她一堆水手服啊小熊维尼套装啊，时刻提醒我：这孩子是俺妹子。

寇云自然不太满意，不过好在以她出山才三个月的眼光来看，所有店里的所有衣服都是漂亮的。在我诚恳地看着她说“我觉得那件更漂亮”时，最多怀疑地问一句“真的吗”，然后在我的花言巧语中放弃自己原先的立场。

逛内衣店的时候颇有些尴尬，寇云倒是知道收敛，没有拉着我问“这个好看不”“那个怎么样”，不过店员问她胸罩型号，她浑然不知，求助地看我。她这一看，店员也立刻暧昧地看过来。

“看我干什么，自己试试就知道了。”我板着脸严肃地说。

从内衣店出来的时候，寇云忽然用手戳了戳我的腰。

“干嘛？”我问她。

“哥，33C 算不算大呀？”

我连声咳嗽，含混地说了句：“应该算吧。”

直到日落西山，这场购物才告一段落，这时我双手各提一个大购物袋，寇云手

里也有一只。她犹不满足地说：“下次再来。”

我是个诚实的人，所以只好装作没听见。我发现和寇云在一起，必须常常让耳朵失聪才行。

晚饭是在路边一家号称老北京传统风味的面馆里解决的，一碗炸酱面寇云只吃了小半就不动了。

“真难吃。”她对我说：“明天我们还是吃肯德基或麦当劳吧。”

“总是吃那种东西，你刚买的衣服很快就会穿不下的。”我告诫她。只是炸酱面嘛，我也不打算再尝了。

饭后我打了个电话给郭栋。

“根雕已经彻底解剖完毕，什么都没发现。那副画的检测还在做。不过今天白天我再看根雕，又觉得不太像老鹰了。”郭栋说。

“我想起来昨天想问你什么问题了。杨宏民要谈的事情和今年初的一项运载任务有关，那是项什么样的任务？”

“哦，那个任务啊……”

“怎么不能说吗？”

“这倒不是，既然你已经完全牵涉到这件事里来了，就没什么要对你保密的，说实话我本人很期待你加入调查后能有所斩获。说到空间运载，因为我不是内行，所以怕说不清楚。这样，我给你介绍个人，你直接去向他了解。你准备什么时候去，明天？”

“我现在在北京什么事都没有，不打扰的话今晚去行不？”

“我先联系一下，你等我电话。不过这个运载任务，依我看的确有不同寻常的地方。”

郭栋的效率很高，十分钟后，他把见面的时间地点等通过短信发到了我的手机。

我要见的人名叫彭登，也是一位为中国登月计划服务的科学家，是月面生存项目的主要参与者。

因为他此时已经下班，所以见面的地点是在他的家里。而这位彭登住的地方，恰好和杨宏民在同一个小区。

我想航天科技集团为了解决旗下科研人员的居住问题，大概在这一片买下了大

量的房子。

为我开门的是一个皮肤黝黑的中年汉子，完全不像在室内搞研究的科学家。联想到他的负责项目，他这一身黑肯定是在酒泉附近的戈壁滩上晒出来的。

五，迷雾之鹰第六节

“彭老师吗，我是那多。”

“欢迎。”彭登把我们让进屋。他看了一眼我旁边的寇云，说：“我还以为只有你一个人来呢。”

既然答应寇云带她来，事先当然想好了说辞。寇云露出一个甜死人的笑容，说：“我是那老师的助手寇云，协助做一些记录，还有资料收集整理的工作。”

如果早一点想到的话，应该给她买一套正式些的套装，让寇云看起来职业一点，而不是现在小公主般的可爱装扮。不过郭栋不可能对他讲明我的真实身份，所以应该不会露马脚。

客厅里并没有其它人，在沙发上坐下之后，寇云一本正经地拿出笔和记录本。老实说我很担心这个书记员会在记录本上画满鬼脸。

“彭老师，你应该已经知道我的来意了，是否就请开始介绍一下情况？”天知道郭栋是怎么说的，一句话全都给糊弄过去。

“你知道我们的运载火箭除了要完成国家布置的发射任务之外，其实相当多的时候，会接商业发射项目，由于我们的长征系列稳定，价格偏低，所以在国际市场上很有竞争力。你想了解的在今年一月十七日成功发射升空的，正是这样一次商业发射。不过，我们承运的东西，却不是卫星。”

“不是卫星吗，那会是什么？”没想到彭登的第一句话就令我吃惊。在我的印象中，所有的商业发射不都是发射卫星吗，哦不，听说国外有公司在做太空旅游，每人收费几千万，只是那好像是由航天飞机完成的，不是运载火箭。

“发射的东西，倒和我现在的工作有些关系。”彭登说着，脸上露出奇怪的神情，眉头也皱了起来，好像这宗已经过去了近半年的发射任务，至今仍有令他困惑不解的疑点。

想到彭登和杨宏民所共有的一个身份，我脱口而出：“月亮？和月球有关？”

彭登点点头：“那一次我们的火箭并不是运送东西到近地或远地轨道，而是三

十八万公里外的月球。所采用的火箭型号，也正是年底要执行‘嫦娥一号’发射任务的长征三号甲运载火箭。”

“可是我国的登月计划，不是要到今年底才会启动，向月球发射绕月卫星的吗？怎么偷偷先射了？”

“这并不是登月计划的一环，我先前已经说了，这是一次商业发射。别人付钱，我们把东西送上天。委托方是注册在荷兰的一家公司，到底是什么底细我不太清楚，至少此前在空间探索领域从没听说过他们的名字。”

“他们要把什么东西送到月亮上去？”

“一个探测舱，通过火箭反向推力可以实现在月球表面的软着陆。因为这探测舱不是我们制造的，而是委托方直接运送到酒泉，所以里面放着什么我们也没法打开看，估计是个月球车之类的吧。”

“连我们自己的登月计划也要到年底才能发射绕月卫星，之后才会进行无人月球着陆，怎么会……这家私人公司反倒走到前面去了呢？”我吃惊的问。一家私人公司居然在登月方面超过了中国的进度，是他们太牛还是我们太逊？

彭登摇了摇头：“倒不是你想的那样。造一个探测舱或月球车虽然对相关技术有很高的要求，但并不能算最前沿的技术，国际上一些著名的机械生产企业都能制造。实际上美国太空总署的很多项目，比如火星车，就是向这些企业订制的。我们要等到几个月后才会发射绕月卫星，月球无人着陆要再晚些，却并不代表我们没有掌握这些技术。中国人做事，讲究有十成把握之后一击必中，所以登月计划是一步步地来，并不好大喜功。再说，把月球车投放到月球表面并不太难，我们登月计划里要做的无人着陆，是能放能收，把探测器降到月亮上，还要再收回来，带着采集的月壤安全返回地球才行。一月射上去的那个月球探测舱并没有返回的功能，扔在月亮上就再也回不来了。”

听他这么一解释，才解除了我心中的疑惑，否则随便一个公司就有超越中国的空间实力，这也太不象话了。

“而且接这一单还有个好处，就是能为我们的登月计划积累经验。别人出钱给我们做实验，多好的事儿啊。”彭登说到这里开了个小玩笑。

“那么这个探测舱是成功降陆到月球上了？”

“长征三号甲花了七十四小时把绕月推进器射到了月球轨道上，推进器携带着探测器绕着月球飞了五圈之后，在委托方指定的地点，月球暗面的某处，成功和探测器分离。可以说，我们的任务圆满完成了。可是探测器最终是否成功地软着陆，由于其信号是直接传回委托方的，所以我们并不清楚。”

“是在月球的暗面啊。”我说。

“是的，月之暗面，你应该知道吧。”彭登问我。

我点点头。由于月球自转和公转的角度，月球始终以同一面对着地球，其另一面永远隐藏在阴影里，这就是月之暗面。

彭登说到这里，差不多把他知道的全都告诉了我。我也已经明白让他心里的疑惑是什么，又是什么让郭栋觉得这一次的商业发射任务不同寻常。

不管那个月球探测器里装着什么，有怎样的功能，一家私人企业的所有行为，都应该和营利有关。

然而人类的太空探索还刚刚起步，不论是中国、美国还是其它几个空间技术领先的国家，都还处于投入阶段，国家每年成千上万亿的拨款是不求回报的，也不可能立刻得到回报。那么一家私人公司，是出于什么样的动机，投大把的钱把一个探测舱发射上月球。而且这还是个无法返回的探测舱，连一克月壤都带不回来。

如果是一个人做了一件周围所有人都无法理解的事，那么这个人多半会被当成神精病。但如果一个企业做了这样的事，难道说这家公司的决策层集体得了精神病不成？

这样以亿计的投入肯定是有理由的，只是这个理由我现在还想不到而已。不但我想不到，郭栋和彭登也同样想不出来。

那么杨宏民呢，他是不是知道了理由？

五，迷雾之鹰第七节

想要问的都问完了，那家公司的背景彭登不清楚，他甚至没记清这家荷兰公司的名称，不过我相信郭栋肯定不会放过这家公司，他一定会调查其底细。

寇云一直老老实实地记录，一句话都没说，有几次我偷眼看了看，记录本上还真的密密麻麻记满了字。

我最后说了几句感谢的话，就打算告辞了，招呼寇云起身的时候，却发现她在

向我打眼色。

我一时搞不清这小丫头在打什么主意，心里怕她捣乱，瞪了她一眼，催促她快起来。

寇云嘴巴动了动，无声地说了三个字。

我看她的口形，是“杨宏民”。

这时候我已经站起来，彭登也起身准备送我出门，我却没有迈步，问他：“彭老师和杨宏民院士，应该挺熟吧？”

被寇云这么一提醒，我顿时想到，彭登和杨宏民都是中国登月计划成员，连住的地方都如此接近，而他又是郭栋帮我联系的，肯定是熟悉杨宏民的人。那么他对于杨宏民的被杀，会否有自己的想法？

彭登果然点了点头，他神色黯然，说道：“老杨这个人脾气急，和他相处难免磕磕碰碰，不过我们都知道他心地是好的，就算有时红脸也不会真往心里去。谁知道这次被遇到不测。”

我听他说到这里，突然一阵冷汗。在对着彭登的时候，我完全当自己还和以前一样是个记者，可老天我是公安局的逃犯也，是明面上杀杨宏民的人啊，天刚才我还自报家门说是那多，幸好，幸好这彭登看样子不知道被抓住的那个倒霉蛋叫什么名字。

彭登没注意到我一瞬间闪过的不自然神情，接着说：“听说那个杀人犯当场被抓住了，一定要重判，老杨对中国的登月事业的贡献和作用是无可取代的呀。”

他说着脸色越加沉痛起来。

明明不是我杀的人，这一刻我却心虚得要命，连连点头认同。

这彭登连被警察抓住的人就是俺那多都不知道，也没提杨宏民昨上船前的那通电话，说明这案子保密情况做得很好，他也并不是我期望的知道内情的人。

“对了，彭老师你到他家去做过客吗？”

“经常去啊，我们离得又近。”

“你看到过他橱里的那个根雕吗？”

彭登点头：“你是说那个松树根雕吧，见过的。”

“松树根雕？那个是用松树的根做的吗？”

“哦，是什么根不知道，我是说他雕的是一棵迎客松呀。”

“迎……客松？”我张大了嘴，在脑子里回想了一下那根雕，好像又有点像松树了。

我和郭栋一心想着老鹰，结果把好好的松树看成了展翅的雄鹰。

“那，你在杨院士那里，有没有看过老鹰呢？”

“老鹰？”彭登皱了皱眉。

我正要解释说不是真的老鹰，而是和老鹰有关的东西，彭登迟疑了一下，却说：“老鹰，我倒是知道，可从没在老杨家里见过。”

随口居然问出了大线索，我心中一喜，却听见彭登接着说了句完全出乎我意料的话。

“我记得，他近些年没来过中国呀。”

“老鹰是一个人？”寇云终于也憋不住，瞪大眼睛脱口问了出来。

“是呀。”彭登看我们这样的反应倒奇怪了：“难道你们说的不是维布里博士吗？”

我和寇云四目相对，忍不住笑起来。

昨天翻箱倒柜找不着，现在得来全不费功夫。

维布里博士，瑞士云森国际机械制造公司首席科学家，杨宏民的好友。云森机械，就是国际上最著名的几家制造太空探索相关机械的公司之一。因为维布里有一双鹰眼和鹰钩鼻，工作态度和方式又极犀利，所以他的朋友给他起了个外号：老鹰。

从彭登家里出来，我不仅抬头望向夜空。

今夜云层浓厚，不见月色。

六，湮灭的密钥第一节

“老鹰找到了！”郭栋转头一声喊。

调查组的专案室里顿时一阵人仰马翻。

我在电话那头把动静听得分明，心里也不免有点自得。

管你多大来头的调查组，管你有多少经验丰富的成员，关键性的进展还不是由我取得的？

至于我取得进展的过程是不是有点偶然，那叫吉人自有天相，又叫皇天不负苦

心人，这也是一种能力，完全不会让我不好意思。

俺现在已经过了年少时青涩的谦虚时节，时不时在心里自吹自擂一番，自信心和厚脸皮同比例增长，这可是行走江湖的两大利器啊。

不过长江代有才人出，一代新人换旧人。假以时日，寇云一定会把这两大利器打造得比我更犀利。因为我还只是在心里自吹自擂，她却从彭登家中出来开始，一路表功表到了宾馆。

“是是是，你是个超合格的记录员，一点都没给我添乱。”

“就只是记录员，就只是没给你添乱？”寇云一叉腰一撅嘴说。

“不不不，你就像福尔摩斯身边的华生医生，为破案立下汗马功劳。”

“福尔摩斯？这名字有点熟。华生？奇怪的名字，这俩是谁呀？”

我被她噎住，好在脑筋转得快，立刻换了个说法：“那你就是包公身边的公孙策，缺了你不行呀。”

寇云的传统教育接受的不错，总算知道这两位是何方神圣，扮了三秒钟酷，就忍不住哼哼叽叽笑起来。

“我才不要公孙策，我要，我要……”她的眼珠子转了转，大声说：“我要白玉堂。”说到白大帅哥，她整张脸都在放光。

我摇了摇头，怎么突然就怀起春来了，这丫头的心思比六月天变得还快。

“擦擦嘴，口水都留下来了。”

寇云忙用手抹。

“哥你骗我！”

“谁叫你笑得那么……啊……”我虎吼一声，这丫头竟然进化到用掐的了，谁教她这么毒的招数，还是……这是女人天生的技能？

我睡了个好觉，起来就打电话给郭栋。

看来郭栋一夜都没睡，他已经把关于维布里的情况，调查整理得有些头绪了。事实证明这是一个极重要的线索，把隐藏在阴影里的东西一点点拉了出来。

调查组全组动员，开足了马力收集情报，甚至其中一名组员，已经于凌晨飞去香港，再转机去瑞士，亲赴云森。

郭栋告诉我，等再过二十四小时到四十八小时，这个案子就会把脉络初步梳理

好，到时再详细对我说。

只是耐不住我的追问，他还是告诉了我一个情报。

维布里在杨宏民被杀的几天前就失踪了。怀疑鹰已殒落。

天坛地坛紫禁城，这两天北京市区里的景点几乎都带着寇云转了一圈。

这些地方我早已经去过，玩起来提不起多大的兴趣，而且……北京跑到哪里都这那么大，这么转一圈，真是累呀。

寇云倒是没看出多累，她有另一个深切的体会。

这时我们正在从颐和园返回宾馆的车上。车停在马路中间，前面是车，后面是车，左面是车，右面是车。

“这两天在车里的时间，好像比在外面的时间长唉，我们到底是在北京城玩呢，还是在北京城的出租车里玩呢……”

虽然我听到过很多次对北京交通的控诉，但这是让我最印象深刻的版本。

晚上，我终于等来了郭栋的电话。我们来来往往谈了近一个小时，急不可耐的寇云绕着我不知道转了多少圈。

六，湮灭的密钥第二节

放下电话，我把郭栋所说的整理了一下，从头开始转述给寇云听。

杨宏民临死前所呼喊的，是他的好友维布里博士。这本身就说明，这只“老鹰”虽然不会是杀他的人，却和案情是有重大关联的。和郭栋的调查结果相印证，一些缺失的环节也能推导出来。

一月十七日发射升空的神秘探测舱的委托方，是一家名字有些奇怪的公司，叫黑旗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下辖几家小船厂和贸易公司，没有任何和太空相关联的业务。这家集团成立的时间不算悠久，到今年整十年。

黑旗集团在国际刑警的档案库里是挂了号的，一直被怀疑参与洗钱业务，但经过一段时间调查，却没露出任何马脚，也似乎并不与什么黑帮或毒枭有联络。

这次突然进军太空，并委托中国发射登月探测舱，黑旗集团表现得十分克制，甚至称得上隐蔽，没有记者会，没有商业计划的公开发布，一切都悄无声息地进行。加上中国方面卫星发射的保密工作一向不错，所以直到郭栋向国际刑警组织申请调阅黑旗集团的档案时，已经放松监控的国际刑警才知道黑旗集团竟开始打月球的主

意。

黑旗集团的业务中虽然也有制造业，但造一个能点火在月球表面软着陆的登月舱，显然超出那些小船厂的能力范围。所以这个探测舱，黑旗集团是外包制造的。承接这个单子的，就是瑞士云森国际机械制造公司。

也就是说，从那个探测舱到舱里的东西，都是云森机械制造的。由于黑旗集团的要求有相当的技术难度，所以云森机械负责这个项目的，就是老鹰维布里。

探测舱里是个什么情况，也已经调查清楚。深测舱如果成功在月表软着陆，一辆月球车会从舱里开出来。这辆月球车由太阳能供电，可以分析月壤成份，可以进行静态动态的拍摄，并把拍摄的画面传回地球。此外，月球车上的四条机械臂，可以由远程控制，翻动月壤甚至击碎一些质地松散的岩石。实际上所有的月球车火星车都可以叫作机器人，云森制造的这架机器人，其设计寿命为五年。不过呢，所有的太空机械设计寿命都是很保守的，不碰上特殊情况，工作超出设计年限一倍以上时间的例子比比皆是。

在整个项目的进行过程中，作为负责人，维布里需要和黑旗集团不断沟通，通常，设计制造的一方要非常清楚订购方的意图，才能做出尽可能完美的产品。可是，恰恰在这个沟通环节，维布里和黑旗集团闹得很不愉快。

据当时和维布里一同工作的几名工程师说，在仅有的几次和黑旗的沟通中，几乎每次沟通完毕，回到云森自己工作室里的维布里都面色不佳。维布里不是个好脾气的人，心里不爽时，往往直接从嘴巴里表现出来。几次下来，他的同事就知道了原因。

维布里不愉快的原因其实很简单，黑旗集团负责和他沟通的人，就是不肯告诉他为什么要把东西射上月球，而只能告诉他，月球车需要实现的功能。

维布里则执拗地认为，如果他能知道黑旗集团是要最终实现怎样的目的，那么以他的经验和技术，可以设计出更好的月球车，而不仅限于黑旗现在要求的这几个功能。

维布里会提出这样的交涉，很难说其中有没有好奇的成份。他想必也无法理解，黑旗这个一样和航天事业完全不搭边的公司，怎么会想要造一个月球车扔上月球。只是黑旗出乎意料的强硬态度，把他这么个在业内极有声望的科学家的合理要求毫

无商量余地的一口回绝，让维布里大为恼火。可是按照合约，这个探测舱和月球车还是必须按时完成。

在项目完成后的一个小型交接仪式上，维布里对出席仪式的黑旗集团副总说了一句话："我会搞明白的。"

当时那位副总的脸色就有些难看。

维布里似乎并不是说着玩，他和美国、俄罗斯、中国、法国这些航天大国的航天机构都很熟，像杨宏民这样有交情的朋友，每个航天机构里都能找出几个，所以在黑旗集团委托中国发射探测舱后不久，他就得到了消息。他的同事听到维布里在办公里大声打着国际长途，在确定黑旗把单子交给中国之后，他还兴奋地大力捶了记桌子。

"这个人，听起来有点讨厌。"寇云皱着鼻子说。

我笑了笑。从郭栋说的这些情报里，维布里的确是个不好相处的人，脾气古怪，自尊心太强。黑旗集团不告诉他原因是扫了他面子，但黑旗集团也有不告诉他的权利，他却为了这个原因执意要找黑旗的麻烦。这坏脾气到头来反害了自己，他的失踪，综合下来怕和黑旗集团不无关系。

维布里喜欢下班去附近的酒吧喝酒，有一次他喝得有点多，一个同去的同事听到他说了一句奇怪的话："那帮鬼鬼祟祟的家伙，我可不会和他们妥协。"听的人当时没有在意，但不久之后的一天深夜，维布里醉酒后跌跌撞撞走出他常去的酒吧后，没有回到自己的寓所，就此失去踪迹。警方开始调查的时候，维布里的同事把这句话告诉了瑞士警察，警方也怀疑过与黑旗集团有关，因为维布里也曾用"鬼鬼祟祟"形容过他们，可是除了这句虚无飘渺的话之外，没有任何线索指向黑旗集团。维布里就此人间蒸发，用警方的话来说，某些人"干得非常漂亮，很专业"。

由于维布里的声望地位，现在瑞士警方虽然还在加紧侦查，但实际上，这宗案子多半会成为悬案。

寇云是很聪明的，尤其是专心于一件事的时候，她听我说了这些，忍不住问我："听你的口气，你和那个郭栋，都认为维布里失踪是黑旗集团干的，只是抓不住证据。但是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维布里不准备和他们妥协的是什么，月球车已经造好，整个项目都结束了，是什么把他和黑旗集团再次连在一起？"

我眯起眼睛意外地看着寇云："你居然也能正经说话也……"

寇云猛力跺脚："快回答快回答啦。"

果然，正经只能维持二十秒。

六，湮灭的密钥第三节

寇云问的正是关键所在。在完成了黑旗集团委托的项目之后，维布里手上却仍然握有黑旗集团需要的东西，为了这东西，维布里生死不明，杨宏民死于非命。

那位飞赴瑞士的调查员从维布里的同事那里了解到了关于维布里的一个传言，这个只在一定范围里私下流传的说法，如果属实，正可以补上那个缺失的环节。

"据说维布里有一个很不好的习惯，他常常会在由他制造的东西里，留一个后门。"

"啊，后门！"寇云皱起眉头说。

她的眉毛越皱越紧，好像在紧张地计算着什么似的。

"那个……"她再次开口问我："这个后门，是前门后门的后门吗？"

我用手戳戳她的脑门："以后不懂就直接门，不要在那里装样。"

寇云捂着脑门，嘿嘿笑着，摆出洗耳恭听的模样。

我遂把电脑程序里的后门概念和她说了一遍。

"月球车里的电脑系统，负责月球车的一切行动，更可以把月球车拍到的影像传回地球黑旗集团的基地，并由地球远程操控。维布里全权负责这个项目，如果他愿意，的确可以在其它工程师不知情的情况下，埋进一段后门程序。实际上，调查组已经从维布里的另一位好友处证实，他曾经做过类似的事情。如果揭露出来就是个很大的丑闻，对维布里会有很大影响，不过现在人都已经死了，那位好友才愿意说出来。"

"那这老鹰肯定设了后门了呀，否则他怎么会说'肯定搞明白'这样的话呢。"

我点头说："郭栋他们也是这么认为的，除了这个办法，维布里不可能再有其它手段搞清楚这辆月球车的用途。如果他激活后门，接收到月球车的信号，就可以知道月球车到底在干什么，要是他造的后门功能足够强大，他不仅能看见月球车传回的影像，更可以和原本的控制方黑旗集团争夺月球车的控制权。维布里对黑旗选择哪家发射如此关心，也间接证实了我们的猜测，因为接受月球车的讯号乃至控制

月球车，需要专门的设备，一般来说，只有各国的太空中心才有这些设备。换而言之，他想启动后门，必须通过中国，通过酒泉基地。”

“所以黑旗集团肯定打听到这头老鹰的恶趣味，要他交出启动后门的密码，但是他不肯。”

“更可能的是维布里一口否认，说自己没有设置后门。不过黑旗集团为了这就下毒手连杀两人，一方面说明黑旗集团的背景又黑又深，另一方面也表明这月球车背后藏着的秘密，非同小可。”

“连杀两人？你肯定维布里已经死了？杨宏民也肯定是黑旗干的吗？”寇云问。

“既然动了手，那维布里多半是难逃活命，要保守秘密的话，死人是最安全的。至于杨宏民，则是个合理的推测。杨宏民死前喊出维布里的外号，说明他的死和维布里有关系，而杨宏民是中国整个太空机构里，维布里最熟悉的人，如果他想要利用酒泉基地来发现真相，肯定要借助杨宏民。虽然不知道他是怎么对杨宏民说的，但肯定有很多危言耸听的话，不然只是他的小小怀疑，不可能说服杨用后门程序接通月球车，毕竟杨宏民也必须要有个合适的理由，才能让酒泉中心同意做这件事情。而一旦此事外泄，对中国的空间运输声誉会是个巨大的损害。杨宏民想必也对维布里的理由有些疑虑，所以他在和酒泉中心的对月发射总指挥通电话时，语气会有些迟疑，而且没有立刻说出原因，要等到他完成旅行到酒泉后才说。他肯定打算在船上的这段时间好好琢磨琢磨，又或者再和维布里通电话问问清楚。当然，这时候他已经找不到维布里了。”

“可你只是推测到，维布里为了这件事找了杨宏民，但黑旗集团是怎么找上杨宏民的呢？”

我看着寇云，摇了摇头说：“如果是为了保密杀维布里，那么在维布里死之前，黑旗集团一定要问一问，还有谁知道这件事。我想，维布里一定是把后门的密码告诉杨宏民了，他一招供，杨宏民自然也逃不脱毒手。”

“他怎么可以把朋友招出来呢？”寇云有些愤然。

“刑讯逼供的手段太多，到时候死是容易的，但守住秘密不说，几乎是不可能的。”

“英雄不都是不怕严刑拷打的吗，换了哥一定可以。”寇云信誓旦旦地说。

我都不知道她对我哪来的信心，叹了口气说：“哪里只是严刑拷打这么简单，这里面的花样啊，你还是不要知道的好。换了我，多半也是不行的。呸呸呸，这不是咒自己吗！”

寇云也连忙跟着乱呸一通。

“没事没事，哥肯定没事。”她讨好地谄媚着。

“刚才我说的这些，其实是一个推测，如果没有掌握实际的证据，就没办法通过国际刑警对黑旗集团展开正式调查。可惜密码已经随着维布里和杨宏民而湮灭了，现在只有寄希望于维布里不是只把密码记在脑子里，去瑞士的调查员正在他的工作室及寓所里进行细致的搜查，看能不能找出密码。”

六，湮灭的密钥第四节

“那我们接下来干什么呢？”

我双手一摊：“我们暂时没什么事好做。”

“啊……”寇云哀号一声，好像被夺走了心爱的小熊玩具一样。

“我准备回上海了，住在这里每天都是钱啊，我还有一万块钱外债要还哪。”

“噫……去上海呀，听说上海可好玩了，有许多好吃的，还有许多好看的衣服，还有外滩漂亮的灯光。”说到后来，寇云像个小白痴一样吃吃笑起来。

听到她说到“好看的衣服”，我的头皮就开始发麻。如果有什么事比陪女人逛街更可怕，那就是陪一个速度忽快忽慢、身影忽左忽右一不留神就会不见，而且不知疲倦的女人逛街了。

寇云右手抓着我的左手，左手抓着自己的右手，都抓得很用力。

“第一次坐飞机是不是很紧张。”我笑着问她。说起来寇云能坐上飞机，还有赖于郭栋替她神速办出的身份证。

“去去，嘘。”被我这样说小丫头觉得很没有面子。

“其实我才不是紧张。”寇云凑到我耳边轻声说：“看见我旁边那个扳手了吗？”

我们两个的座位有幸在紧急逃生口旁边，这是经济舱所有座位里空间最大的一排，甚至比头等舱座位的空间还大，唯一的缺点是为了保持逃生口的通畅，座椅靠背不能放下来。寇云说的，正是打开逃生门的扳手。

“怎么了？”我顿时警惕起来。

“刚才那个空中小姐不是特意来关照不要动那个扳手吗？”

“对呀，又怎么了？”

“本来我也没想动，可她这么一说，我就好想动一动哟。”说着寇云的身子扭了扭，好像要表现不动那扇门有多么的难受。

“可是我也知道动了以会大概会很糟糕，所以呢，只好把自己的手手管住。”寇云说着两只手使劲抓了抓，把我抓得呲牙咧嘴，却不敢说什么。

我越想越担心她会管不住自己真的去开门，把她抓着我的小爪子用力掰开。

“咦？”寇云奇怪地看我。

我松开保险带，站起身说：“你跟我换个位子。”这样才最安全。

“不要不要。”寇云大力扭起身子：“我要看外面。”

这时飞机已经快要起飞，空姐看见有个人突然站起来，连忙向我走来。

周围人的目光顿时集中到我身上，心里极度郁闷，只好乖乖坐下。

“先生，有什么事吗？”空姐温婉地问我。

“哦没有没有。”我狼狈地回答。

等空姐走开，我瞪着寇云压低声音说：“那你绝对绝对不要去碰那个扳手，知道不？”

小爪子再次狠狠抓上来。

“知道啦。”她笑眯眯地答道。

飞机开始向前移动，然后猛地提速，把人紧紧压在椅背上。

从手臂的疼痛度我就能知道寇云的心情怎样，有些失望地发现她离吓破胆的程度还很远，不多会儿抓着我手臂的力度就大大减轻，注意力全都被越来越小的地面吸引住了。

“哎，这外面的云好漂亮也。”寇云要拉我一起看。

“你这样子很逊知不知道？”

六，湮灭的密钥第五节

这句话正中要害，她立刻装作自如地坐正，眼睛往四周看了看，发现的确有几道注视她的目光，连忙轻轻咳嗽几声。

其实我知道，那几个男人会看她，只是纯粹对美女的关注而已。

寇云不多久又被窗外的云海吸引，爬升阶段忽上忽下的不适感可能只被她当作在坐过山车。我则靠在椅背上，开始闭目养神。

回想整件事，从杨宏民死在我眼前，到之后的每一个环节，都异常离奇，到现在牵扯出的深远背景，已经不是凭我单枪匹马去调查所能解决的了。

每踏出一步，每知道一点新的线索，都会冒出新的谜团，而旧的谜团却仍未解决。四面八方的迷雾笼罩在一起，让我不仅有些无力感。

就拿杀害杨宏民的凶手来说，在基本排除我是杀人凶手之就，调查组就开始排摸其它船上的成员，结果发现，搭乘太平洋翡翠号处女航的旅客，基本都是名人，没有一个是身份可能有问题的。而且因为票务紧张，早在首航开始前的两个星期，所有旅客名单就已经确定。也就是说，等到黑旗集团从维布里口中知道杨宏民，他们已经没有机会把凶手安排上船了。

怡乐游轮公司事后也向警方提供了所有船员的名单，这些船员也都没有问题。

那么凶手是怎么上船，又是怎么下船的呢？

我在一阵猛烈地抖动中醒来，心里一惊，不知出了什么事情，睁眼一看，原来飞机已经降落在上海虹桥机场的跑道上了。

寇云的手已经松开不再抓着我，脑袋则还是扒着窗口看着外面。我怀疑在我睡过去的这两小时里，她一直保持着这个姿势。

“看够了吧。”我说。

“嗯。”寇云应了一声，脑袋微微一动，随即整个肩膀转了过来。

果然，她的脖子别住了。

直到走出机场的时候，她的脑袋还是歪着的。

“哥，那你这段时间岂不是没事？”寇云在出租车上问我。

“是呀，都不知道报社里怎么传我的事情呢，现在也不方便在他们面前出现。怎么，是想要我陪你玩转上海吗？”

“当然要玩啰，不过，哥你好像很厉害的样子哟，哥你认识很多人吧，有很多关系吧，有……”

“不要拍马屁，要我干什么就说吧。”我打断她。

寇云笑眯眯蹭过来：“反正也是空着，哥你能不能想想办法，帮我找找我哥？

就当找件事做嘛。”

“原来是这件事呀。”我笑了笑：“这忙是能帮，但能帮多少可说不准，毕竟人海茫茫。而且现在我的情况，有大多数的关系暂时都不能动。”

“那能不能帮我在网上先查查看，听人说网上能找到很多东西的，不过我对上网不太在行。”

“哦，这么好玩的东西你不在行？”

“真的很好玩吗？”寇云有些怀疑地看着我。

“当然，你不知道有很多人迷到在网吧里不回家的吗？”

寇云两眼发光，神情坚毅地点了点头，显然下定了决心，不能放过任何一件好玩的玩具。

有兴趣就好，要想真正融入这个社会，不会上网是不行的。

打开自家房门，换上合脚的拖鞋，整个人一下子就松弛了许多。这不到一百平米的空间有着神奇的力量，它能让我感到硬壳下内心的疲惫，又能在疲惫中缓缓注入新的力量。

来回权衡了许久，我决定把卧室让出来给寇云，自己睡书房。因为我的电脑在书房里，我怕等这丫头领略了电脑和网络的妙处，没日没夜地上网，管她不住。我发现自己现在对寇云，竟然产生了老掉牙的家长心理。

另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我也要上网，而且要上很长时间的网，必须借助地利，捍卫自己的上网时间。

我在电脑边给寇云上了堂网络普及课，又演示了几个单机游戏又介绍了几个网游，再带她到各大八卦 BBS 转了一圈，直看得她小脸通通红，迫不及待地要推开我自己上阵。

我一手拦住她：“不是要找你哥吗，先别急着玩。”

我打来 GOOGLE，输入“寇风”开始搜索。

六，湮灭的密钥第六节

眨眼间出来无数关于“寇风”的搜索结果，我陪着寇云一页页往后翻，心里却知道尽管以网络之大，内容之丰富，要这么简单就找到寇风的资料，实在是一个奢望。

中国那么多同名同姓的人，能通过搜索引擎找到的，十个里也不见得有一个，哪有这么巧的事情。

翻了几页，我就让寇云自己操作，在旁边看了会儿，站起来打算到冰箱里拿两根美味的“绿色心情”绿豆棒冰出来。绿豆类的冷饮一向是我的最爱，希望寇云也会喜欢。

这时却听见寇云“咦”了一声，然后点开了一个搜索条。

这么巧？我心里嘀咕着，重新坐下来详细看这个打开的网页。

这是上海马戏城官方网站上的一个公告宣传网页。上海马戏城长年有许多大大小小的团演出，每一个新的团进入上海马戏城，都会在网站的公告版块放这样一个宣传广告。寇云打开的这一页上，是一个以杂技和魔术为主打的团，名叫幻彩魔术杂技团。其中每一个表演者的表演项目，都有一两句话的介绍。这个团共有两位魔术师，其中的一位就叫寇风，擅长的魔术是“隔空取物”。

“我觉得这个有点像。”寇云转过头对我说。

“你怎么能确定，你哥会魔术？”

寇云迟疑了一下，点点头说：“他会的，常常表演给我看的。”

我暗自摇头，每个男孩子小时都会有学魔术的冲动，特别是有兄弟姐妹的，都喜欢学一手炫耀一下，手法嘛多半是很拙劣的，不过小孩子也没那么好的眼力识破。但这样一点能耐，和专业的魔术师，可就差得太远了。

不过，既然就在上海马戏城，了解一下详细情况倒也并不困难。

这时时间已晚，我试着照官网上的咨询订票热线电话打过去，铃响没人接。

“明天一早再打电话吧。”我放下电话对寇云说：“只是你别报太大的希望，就算这个寇风真是你哥……”我指了指网页标题下的一小行日期：“这是二零零二年的事了，已经过去四年，这个幻彩魔术杂技团不一定还在上海马戏城。”

有了自己亲哥的一点不确定消息，小丫头罕见的怀起心事，对上网的兴致也一下子弱了许多，随意看了一会儿，就被我赶去洗澡睡觉了。

我却不准备立刻就睡，洗完澡坐在书房的写字桌前，把大灯关了，点起桌上的台灯，拿出一本本子，从我碰见杨宏民开始，把整件事情的脉络，以及我所能记起的所有细节，全都用笔写下记在了这本子上。

这是我一向就有的习惯，每一次我接触、调查神秘事件，都会在每天的夜里，把这一天的经历，发现的线索记在本子上。通过这种原始的方法，事情的真相会在我的手下一点点梳理清晰，我会尽量记得详细，因为有许多当天看看无关紧要的细节，过了一段时间回头再看，却是打开最后大门的关键之钥。

而这一次，从开始我就被卷入旋涡的中央无法自拔，失去了以往的从容自由，所以直到这时，才得空开始往我的手记本上添加内容。

我吹着冷气，常常闭目回想许久，才写下一小段。我尽可能让自己在回忆的时候抽离出来，客观地记下事实和一切细节，不让已经形成的主观判断影响了对事实的记述。以我的经验来说，这个世界太离奇，所以做人不能太自信。

我一直写了四个多小时，才搁下笔。我有一种玄妙的感觉，在这记下的这些东西里，藏着一个重要的突破口，我知道它就在里面，却一时无法把它找出来。

杨宏民在我面前飘浮着，他的身体是半透明的，隐隐有雾气在里面翻滚。他看着我，目光中有一丝急切。他张开了嘴，突然间一道雷霆霹雳，把杨宏民震成一团烟雾。

我被雷声吓得一激灵，睁开眼睛，寇云一手钢勺一手钢锅，张牙舞爪地逃出门去。原来在我梦里降下轰雷的就是这个小祖宗。

我气得大喊一声："刚才杨宏民正准备告诉我密码你知不知道，被你给敲没了！"

"咣咣咣！"回答我的是三声锅响和一阵嘻笑。

看看时间，已经十点了。想起昨天答应她今早打电话，难怪她心急等不了，只是这手段也太暴力，以后一定要好好改造她，否则我有得苦头要吃了。

赶快洗漱完毕，招呼坐在客厅里转马灯似转换着电视频道的寇云，准备打电话。

"我早已经打过啦。"寇云说。

"呃……"我愣住了。

六，湮灭的密钥第七节

"接电话的人说，幻彩魔术杂技团今天没演出，所以没有人来马戏城，让我明天打电话去。哥，要不我们明天直接过去吧。"

"好吧……不过你既然已经打过电话，为什么还要来吵我呀？"

"今天空出来，正好陪我玩呀，上海那么多好玩的地方，怎么能浪费时间？"

寇云理直气壮地说。

我哀号一声，歪倒在沙发上。

寇云从鬼屋里出来，小脸惨白，用手拍着胸口。

“真是太好玩了。”她说。

位于上海浦东的科技馆里有许多娱乐项目，鬼屋就是其中的一项。进去鬼屋之后，坐在一张椭圆型的餐桌前，桌上空空如也，什么都没有。然后带上特制的耳机，灯熄灭之后，会听见极逼真的声音，桌上开始有杯碟的声音，左右开始有人说话，能感到碗重重落在桌上的震动，能感到脖子后的喘息……黑暗中好像有许多人在你周围，实际上那儿什么都没有。

科技馆里全都是些和科技沾边的好玩东西，当然每个大型项目都是要额外收钱的。寇云对任何项目都有极大兴趣，一个都不愿意放过，从鬼屋里出来，就拉着我往一间屋子里冲。

我跟着寇云走进这间屋子，就这么前后差几秒钟的工夫，寇云已经是从地上挣扎着爬起来的姿态了。

“这间屋子，好奇怪。”寇云站起来，刚走两步又歪歪扭扭差点摔倒。

我来过科技馆，也进过这间屋子，所以知道其中的奥妙。

“你闭上眼睛走几步试试。”我对她说。

寇云照着我说的闭起眼，果然走路就恢复正常。

“真的也，闭起眼睛就没事了。”寇云睁开眼对我说，结果身子又是一歪，撞在墙上。

“其实我们平时走路，大脑会根据眼睛看到的情况，来自动调整重心，让人可以稳健地行走。”走出屋子，我向寇云解释其中的原理。

“久而久之，大脑也会找出一些偷懒的规律，比方在屋子里，大脑就是根据墙壁和地面、天花板的夹角角度来调整重心。刚才这间屋子就是利用了这点，虽然地面是平的，也不抖动，但在很多关键地方做了手脚，比方说一些应该是平行线的地方不平行，应该是直角的地方不是直角。”

寇云满脸迷茫，听得一头雾水。

“简单说呢，这间屋子故意误导了大脑，大脑认为这是一间正常的屋子，所以

就让你按照正常的方式走路，其实并不是这样，所以你就走不稳了。但是你闭上眼睛，大脑就不会被视觉误导，一切就恢复正常了。”

“哦。”寇云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人呢，往往会被一些想当然的表象误导，就像这间屋子，其实什么都放在你眼前了，但还是会被习惯性的思维欺骗，视本质而不见，所以就只能歪歪扭扭走弯路啦。”我随口说了句感慨，这却并不是说给寇云听的，她恐怕也无法有很深切的体会。

“走啦，前面还有许多可玩的呢。”寇云拉我。

拉了几下没有拉动，她这才发现我的神情有异。

刚才我这随口的一句感叹，说完之后，大脑里却像划过道闪电，猛然之间，发现了那个突破口到底在哪里。

我昨天做了一件正确的事，就是把一切细节都完整地记了下来，如果不是这样重温了那个细节，现在我不会有这样的顿悟。

就如我刚才所说的，其实我要的东西就放在眼前，但因为习惯性的思维，此前我一直都视而不见！

我摸出手机，拨通了郭栋的电话。

七，杀人者是谁第一节

“我知道密码了，郭栋。”我平静地对他说。

“天，你是怎么知道的？我们还一点头绪都没有呢，你不是回上海了吗？你确定？”郭栋大声叫喊起来。

“我确定。但是，我想当场看到输进密码之后的情况。”

“当场？你是指？”

“中国三大卫星发射基地，对月发射都在酒泉基地，那里的设备可以接通月球车，并通过密码接收到影像等资讯。作为破解出密码的我，想当场看到三十八万公里外的那个地方，究竟在上演一出怎样的戏。”

“就是说，你不愿意现在就告诉我们密码？”

“我想成为第一批看到真相的人。”

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会儿。酒泉基地是军事管制区，曾经进入那里只有两种方式，

一种是乘军列，一种是搭专用飞机。现在酒泉基地在没有任务的时候对外开放，持通行证的旅游车可以进入，但也只限于基地有限的几个地方。真正关键的场所，未经特批，外人是不可能进入的。

“我将汇报上去，我想，应该可以。”郭栋说。

远远望见了上海提篮桥监狱森严的大门。这是我第二次来到这个地方。

去年的夏天，我曾经探访过这里一间空空如也的囚室，在那里找到了解开二十五年前一宗奇案的钥匙。今天，我希望在这里能得到另一把钥匙。

解开我身陷的这个复杂的迷局，需要许多把钥匙，这或许不是最关键的那把，但对我来说，却很重要。

今天我要找的人，是一个被判死缓的杀人嫌犯，名叫欧阳承。

一个人已经被法院判了刑，那么他就不是嫌疑犯，而是认定了的罪犯。可对我来说，这个欧阳海是一个嫌疑犯，他或许是有冤屈的。

这个世界上受了冤屈的人很多，我不会无缘无故地去关心其中之一。

昨天，我拿着记者证找到了幻彩魔术杂技团的团长。幸好他看我相貌堂堂一脸纯良就相信了，没有打电话到晨星报报社求证。不然的话想一想，接电话的同志告诉他“那多以前是我们的记者，不过听说杀了个人已经被公安机关绳之以法”，会是怎样的后果。

中年团长翻箱倒柜找出一张从前的海报。这张海报吹嘘了一番他们的魔术项目是多么的精彩，里面就有魔术师寇风穿着燕尾服的照片，很神气。

我转头打算问寇云，这是不是她哥，看见她的表情，就知已不必再问。

她呆呆望着寇风的照片，眼圈已经红了。

之所以说这是张从前的海报，是因为海报上的两位魔术师，现在都已经不在幻彩魔术杂技团了。

海报上的另一位主角，欧阳承魔术师行凶杀了寇风的女助手，寇风也因为这件事而离开了幻彩魔术杂技团。

这是一年半之前的事情了，到如今，寇风原本的手机号已经不再用，人也多半不在这座城市，团里没有人和他仍有联络。对寇云而言，她找到的是她哥哥过去的痕迹，仅此而已。

我和寇云站在提篮桥监狱的大铁门口，等待约定的人出来接我们。

伴随着刺耳的警笛，一辆囚车在我面前开进了监狱铁门。

我心里涌出荒谬的感觉。我这样一个在逃犯，竟然堂而皇之的站在这里，准备去探望一个囚犯。这实在是黑色幽默。

人是郭栋帮我介绍的，从前是郭栋的同事，现在刚升任这座监狱的副监狱长。

并没有等太久，一个看上去不到四十岁，微胖的警官向我快步走来。

“你就是那多吧，你好，我是徐鸿。”他和我握了握手。

“我是寇云。”寇云也凑上来要和他握手。她一定觉得作为一个小逃犯和警官握手是刺激又好玩的事情。

徐监狱长和寇云握过手，并没有直接带我们进去，反而站在原地，脸上露出一丝尴尬。

七，杀人者是谁第二节

“呃，真是不好意思。”他向我报歉地笑笑说：“我刚来不太久，老郭和我说你们要找的那个犯人，我当时在电脑里查了一下，是我们监狱的，就答应了。不过刚才我准备安排具体见面的事，找人来问了一下，才知道……”

“他转到其它监狱了吗？”我看他踌躇，问道。

“严格说起来，还算是我们监狱的。可是目前人不在我们这里。这个犯人的精神出了问题，现在已经转送到市精神卫生中心了，让你们空跑了一次，实在抱歉啊。”

说到寇风，幻彩团的张团长一脸的惋惜。

最初这个小伙子来团里应聘的时候，张团长并没怎么在意，结果寇风当场就变了个隔空取物的魔术。他把自己的一枝钢笔交给张团长藏好，再甩了个花哨的手势，施施然从西装里把这枝笔再次拿了出来。

这一手当时就把场子震住了，张团长不是魔术师，但他和这一行沾边已经几十年了，基本的道理都明白，只是没有下苦功练，可这一次，他居然看不出寇风使了什么手段，把他亲手放进裤袋里的笔变了回去。

另一位在现场的魔术师欧阳承也看不出来。

所以幻彩团的魔术师，从那时起就变成了两个。

欧阳承的拿手魔术是纸牌，在此之前，团里就他一个魔术师，所以在团里的地

位是台柱级的。可是自打寇风来了之后，情形就大为改观。

每一次寇风出场，都能把台下的气氛调动到最热烈。他有一个表演项目，是拿出一件东西，任由台下的观众藏，藏完之后他说一二三，东西就再次出现在他的手里。这样反复多次，寇风又善于调动气氛，最终可以让观众的情绪为之疯狂。表演得多了，甚至有许多的观众，看了一次之后，回去苦思寇风的破绽，第二次做好准备再来看他的表演，打算揭穿他，却没有人能够成功。

最出名有两次。一次有十多个观众事先商量好，由最先的观众把寇云的东西接下来，却暗地里交给后面的人，这样看起来是一个坐在前排的观众把东西藏起来，实际上却是坐在后场的一个观众把东西藏进了内衣里。另一次一位观众带了一个保险箱，当场把寇云的东西锁进了箱子里。这两次几乎是难以破解的死局，但都被寇风成功地把东西取到手里，当那一群观众当场告诉别人他们是怎么传接的，当那个保险箱打开里面空无一物时，全场为之震撼。

事后欧阳承私下对别人说，这一定是寇风找来的托，否则不可能完成这样的魔术。流言多了，张团长亲自动问寇风，寇风却笑而不答。

不知不觉间，寇风在幻彩团里的地位，全面超越了欧阳承，两人之间的关系，也从一开始的微妙，渐渐转为众人皆知的对立，甚至相互拆台。由于欧阳承人长得帅，变纸牌魔术时很有气派，也颇受欢迎，所以尽管张团长更看重寇风，但对两人之间的矛盾，一直能压就压，能调合就调合，并不打算把其中一个开除出团去。

可是事情，终于还是走到了无可挽回的一步。

幻彩团所有的成员都住在团里统一的宿舍里，重要的成员都有独立的屋子，次要一些的就几个人合住一间。而欧阳承和寇风，都是住独立居室的。

二零零五年初春的一个晚上，欧阳承揣着一把水果刀闯进了寇风的房间，但当时寇风不在，为他开门的，是寇风漂亮的女助手黄芸。黄芸出现在寇风的屋子里，这并不奇怪，团里每一个人都知道他们的关系。

那天寇风邀请了张团长和另外两个团里的人，准备搓一晚上的通宵麻将，算算时间差不多了，他去楼下的超市去买了几包方便面。等他重新回到宿舍的时候，发现门大开着。

他推开门，却看见客厅里，黄芸倒在血泊中。旁边坐在地上的欧阳承，满脸满

身的血，手里还握着滴血的刀。

寇风吓得倒退一步，正好撞上走进门的张团长。

“杀人啦！”两个男人大声叫嚷起来，惊动了其它团员，很快就响起了女人惊恐的尖叫声。

欧阳承一刀捅在黄芸的心脏上，女孩当场因失血过多而休克，死在了医院的急救台上。

欧阳承坐在地上愣了住有几分钟，缓过来抬起头，众人已经把他团团围住。

他把刀扔下，大叫着“不是我，不是我”想要夺路而逃的时候，警笛声已经快到门前了。

欧阳承被当场抓获，整件凶杀案在认定上没有问题，尽管他死不承认，依然很快被判死缓。

这件事让寇风受了很大的刺激，不久就不顾团长的苦苦挽留，离开了幻彩魔术杂技团，不知所踪。同时失去两个当红的台柱，虽然张团长很快又引进了一位魔术师，依然免不了票房的一落千丈，从之前的蒸蒸日上大有盈余，变成了现在的苦苦支撑。

让我下定决心去找欧阳承的，是张团长告诉我，他事后才知道的一个小道消息。

七，杀人者是谁第三节

魔术师和漂亮女助手有绯闻是常见的事情，寇风也并不避讳和黄芸的关系，两个人时常出双入对。可是，和黄芸相熟的几个小姐妹却说，在出事之前一段时间，她和寇风之间的关系似乎出了点问题，反倒是有几次看见黄芸和欧阳承在一起，看两人的眉梢眼色，已经不仅只是暧昧，还没等找个机会私下里问问黄芸，就出事了。

如果黄芸甩了寇风，转投欧阳承的怀抱，照理该是寇风气急败坏，怎么会是欧阳承动手杀了自己的情人呢？

不过欧阳承是在行凶当场被抓获，凶器也是自己家里的水果刀，证据确凿。他直到被警察带走，还一直叫喊着自己是冤枉的，水果刀前一天就已经不见被人偷走，并说寇风才是真正的凶手，不过这一切都无济于事。在场十几个人都看见，刀握在他的手上，黄芸的血喷了他一身。

听张团长讲述这些的时候，我遍体发凉，心脏却剧烈地跳动着。

真是熟悉啊！

“请坐。”欧阳承沉着地对我们说。

他穿着蓝白条纹的病号服，很瘦。他长得很像电影明星金城武，胡子拉菈，眼窝深陷下去，眼睛炯炯有神。

“坐，随便坐。”他再一次微笑着说。

我和寇云对望了一眼，看来和他的交流会很困难。

“我们已经坐下了，欧阳承先生。”我说。

“你看过魔术吗？”他并不在意刚才的失语，微笑着问。

我注意到他两只手的手指从我们进来的时候就一直不停地颤动，这句话说完，他的右手就忽然多了一幅牌。

他的手指转了转，这幅牌背向我们形成了一幅扇面。他把左手也举了起来，那儿也有一把扇面状的牌。

他把两把牌重新收拢，两手相向，做了几个经典的拉牌动作，然后将牌摆在桌上，顺手捋成一条长龙。

“请挑一张，不要被我看见。”他彬彬有礼地说。

寇云伸手去抽，被我拉住。

“我来。”说着我随意抽了一张牌。

方块七。

“现在请把这张牌插回去。”

我把牌插了回去，欧阳承把长龙收起，眼花缭乱地切了许多次，然后对我说：“你来切一次。”

我照着他的话，在三分之一的地方切牌。

他笑了笑，把切好的牌再次展开成长龙，然后从中间轻轻捻起一张，翻开。

方块七。

“是这张吧。”

寇云刚才看我抽了这张牌，这时正要惊叹，就被我撞了一下，把话堵了回去。

“不是。”我肯定地说。

“不是？”欧阳承看着我，眼睛里仿佛多了点什么东西。

他低下头去看牌，这次显得有些犹豫。

他又抽出一张牌。

梅花八。

“这张也不是。”我微笑道。

七，杀人者是谁第四节

在我们进病房前，欧阳承的主治医师对我们说了一句话。

“欧阳承现在很自闭，他完全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所以你们大概没办法从他嘴里问出想要的东西。”

欧阳承的确很自闭，从我们进来到现在，他视而不见，或者说，在他的眼里我们只是道具。他仿佛还是幻彩魔术杂技团的当家魔术师，正在对台下的观众表演魔术。如果我照实说，我抽的牌的确是方块七，他肯定会继续他的表演，玩出下一个魔术。

虽然有一个魔术师当面表演给我们两个看，但我们可不是为了这才来的。

不让他顺心如意地表演下去，不老老实实做一个完全配合的道具，这就是我打破他自闭的方式。

我想如果在正式的演出中，要是碰到我这样的刁顽观众，一个合格的魔术师肯定会有化解的办法，可现在欧阳承是一个精神病人。他自顾自的表演被打乱了，潜意识里前进的思维突然撞上一堵墙，这让他明显无措起来。

“我来给你表演一个魔术，好吗？”我对他说。

“你？”欧阳承皱起眉头，好像对这样一个转折有些难以接受。

我从口袋里也摸出一副扑克，放在桌上说：“这是一幅有魔力的扑克，你每抽一张牌，这张牌就会告诉我你相对应的一些事情。”

“我的事？”

“是的，怎么样，有没有兴趣玩一下？”

桌上原先的扑克已经被欧阳承收起来，此时他两手空空，不知把牌藏在宽大病号服里的什么地方。

他没有说好，也没有说不好。我把牌放在桌上，随意切了几下，对他说：“抽一张吧。”

欧阳承慢慢伸出手。

他的神情和动作有些木讷，不像刚才表演魔术时那样自如。这是一个好的开始，因为先前的自如，是因为一切照着他意想中的剧本上演，在他的世界里，一切当然很流畅。可是现在我已经把他的世界敲破一个小缺口，外面的世界对他来说有些陌生，有些畏惧，当然就会迟疑不前。

他终于还是抽了一张牌。

这是一幅三国人物扑克，我接过他抽出的牌，翻开。

牌上绘着的人面如桃花，浑身上下粉色系打扮，衣带飘飘，妖娆诱人，正是四大美人中的貂蝉。这是一张红桃四。

我心里一乐，抽到一员女将，这个切入点不错。

“你的第一张牌抽到了一个女人。”我慢慢说道，试图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悠远而深遂。

“第一张牌是一个开端，这代表有一件对你来说很重要的事情，是以一个女人为开端，或者，这个女人是一个契机。”

欧阳承默默听着，没有任何反应。

“貂蝉是个美人，所以，她所对应的那个女人，长得也不会太糟糕，你会被她吸引，并且试着靠近她。关于貂蝉，最著名的传说是美人计，她的身边，总是围绕着几个男人，先是董卓，后是吕布，再是关羽。那么，那个女人，围在她身边的，也并不只是你一个人。”

我一边说，一边注意看欧阳承，就见他的两道浓眉慢慢板了起来。

“告诉我，你想到了谁？”

他盯着貂蝉看了许久，嘴巴努动了几下，没有说话。

我笑了笑，觉得装神弄鬼的思路如泉涌，就继续说下去。

“这是一张不好的牌。”

欧阳承的眉梢跳动了一下。

“董卓死了，吕布死了，关羽也死了。和那个女人有关的男人，都遭到了不幸。你想到的那个女人，她带给了你不幸。而且，她自己的处境也很不堪，四大美人里，除了西施其它三个都没有好下场，女人长得漂亮是罪。”

我一边说一边在心里呸自己，漂亮女人可是上帝的杰作。而且我感受到旁边寇云传过来的寒意了，我很担心她伸手过来拧我一把，让整个气氛都破坏掉。幸好她还知道克制。我也得克制一下，扮神棍比较过瘾有点得意忘形了。

七，杀人者是谁第五节

不过刚才这段话的效果很不错，我看见欧阳承的眼角都跳了起来，唔，再给他加一把火。

“这张牌是四。四对中国人来说，是个很不吉利的数字，代表着死亡。而且，这是张红桃，凝结在一起的红色，我已经看见了血。”

“你想到了谁？”我再次问他。

欧阳承的嘴唇颤抖了起来。

“一个女人。”他仿佛又回到了那晚的杀人现场，脸色变得青白。

“一个叫黄芸的女人。”他说。

“我刚才说得对吗？如果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你可以告诉我，这样在抽第二张牌的时候，我就可以说得更准确一些。”既然他开口了，就会很容易继续说下去，虽然我的理由狗屁不通，不过一个精神病人，应该不会计较这么多吧。

“黄芸死了，她不是我杀的，不是我杀的，不是我杀的……”欧阳承低声碎碎念着，思维好像又陷入循环。

寇云终于忍不住，凑到我耳根说：“哥，好像你的戏法不太灵光耶。”

“安心做你的木头人。”我狠狠瞪了她一眼。

“黄芸最喜欢的人是谁？”我问道。

我已经做好了欧阳承充耳不闻的准备，没想到他一下子抬起头来，盯着我说：“当然是我。”

“一直是你吗？”我连忙问下去。

欧阳承的情绪又低落下去，他嘴唇蠕动着，这次我听不清他在说什么。

“再抽一张牌吧。”我说。

牌上的人头戴高冠，身披鹤氅，神色淡定，是个做道士打扮的老者。

红桃九，于吉。

我心里暗叫一声庆幸，如果再摸出一张女将，可真不知道该怎么说下去了。

只是这于吉是个道士，救病治人，活人无数，要怎么扯到寇风身上去，还得脑袋赶紧转几转。

“你知道于吉吗？于吉是三国时期非常有名的一个道人……”我滔滔不绝讲着于吉的身世，其实这都是废话，我得给自己一点时间，想想关键的话该怎么说。

一路说到了《三国演义》里的桥段，这于吉给孙坚叫小兵一刀杀了，然后变作鬼把孙坚吓死。讲到这里，我心里一动，欧阳承抽到的这张牌，其实还真是非常的合适。

“你第二张抽到了于吉，这也是一张红桃，说明于吉所代表的事情，和你刚才抽到的貂蝉，是一脉相承的。”心里主意打定，我就进入了正题，能不能印证自己心中的猜想，就看接下来的这一番话了。

“在传说里，于吉是个有神通的人，就算他死后，都能化作鬼魂，向杀死他的人报复。这说明，他所代表的，是一个很诡异的人，或者一件很诡异的事。”

欧阳承的手指已经停止了颤动，而是相互纠缠，用力地绞在一起，像个麻花。

“所有关于于吉的记载，都和生死有关，他医好了许多人的病，这是生，他被杀，被杀后又杀人，这是死。所以他所代表的那个人，那件事，也纠缠着生死。”

“告诉我，你想到了谁？”我问。

欧阳承的脸色变了，不再像刚才的呆滞，而是愤怒、害怕、惶然结合在一起的复杂神色。

“寇风！”他从牙缝里迸出了两个字。

我感觉到旁边的寇云身子抖了一下，忙安抚性地轻轻拍了拍她的手臂。

“他是个怎么样的人呢？”我用尽量轻柔的声音，朋友聊天一般的随意问他。

“我刚看到他的时候，老张说，你变一个看看。他给了老张一枝笔，然后就又变了回去。很奇怪，很奇怪，老张看不出，我也看不出，他到底用的什么法子。”

七，杀人者是谁第六节

欧阳承开始絮絮叨叨,说起寇风第一次来团里面试时的情形。我觉得有点奇怪，他回答得有些不对题，不过想到他的精神状态，也就耐心地听了下去。

没想到他这一开口就没了完，声音忽高忽低，说的内容夹缠不清，有时同一个情节会说两三编，前后顺序也会打乱，而问他什么，他也再不回答。我只能很用心

地听，才能理清楚头绪。

听到后来，我才明白，原来我之前做的这些努力，什么诱他回答啊，装神弄鬼的翻牌啊，并没能让他回复神智到回答我的问题，他依然封闭在自己的世界里，只不过从一个情景，被我拨弄得跳到了另一个情景罢了。

我相信他现在对我说的这些，在没人的时候，也会翻来覆去的说，有时说的节奏和次序，让我觉得好像是受审讯时，在回答警方的提问。在他的面前，好像坐着一个无形的警察，不断问着各种无声的问题，有时来回迂回，有时突然袭击，所以我一开始听的时候，才感觉混乱。

我几乎可以肯定，这就是他在接受审讯时的真实场面，反复的审讯加上内心的压力，他精神的失常就源于此吧。

我和寇云坐在欧阳承的对面，听他就这么说了一个多小时，我和寇云有时交换下意见，他也混不在意。

等他把所有的内容细节，都说了两遍以上，深深印刻在欧阳承脑海中的，那天夜里所发生的一切，已经一笔一笔在我眼前绘成了一幅比较完整的画面。

张团长听到的小道消息并非空穴来风，就在事情发生前不到一周，黄芸已经决定甩掉寇风，转投欧阳承的怀抱。

实际上黄芸对寇风也谈不上有多深的感情，只不过工作关系，整天在一起，寇风有这个意思，黄芸的观念又比较开放，就顺理成章粘到了一起。不过当欧阳承正式向她发起感情攻势，一切就不同了。

欧阳承长得帅，又懂投女孩子所好，而寇风在黄芸的口中，是个“很多东西都不懂的土包子”，所以尽管魔术变得炫，并不能阻挡黄芸的变心。

黄芸比寇风进入幻彩团的时间更早，虽然颇有些姿色，但此前欧阳承并没有多动心。直到他和寇风的争斗愈演愈烈，并且总是处于下风后，就到处寻找，能打击到寇风的每一个机会。当他发现，寇风对于黄芸几乎言听计从，极为在意的时候，就萌生了把黄芸从寇风身边夺走的念头。对于这点，欧阳承在警方的盘问下直认不讳。不过人的情感是会互动的，当欧阳承用了种种浪漫手段，把黄芸的心拴到自己身上之后，也慢慢觉得，这个女孩有很多令人心动之处。

出事那天的傍晚，欧阳承在屋里听到有人敲门，开门后却没见到半个人影，门

前的地上静静躺着一张纸。

欧阳承把纸捡起，发现这是一封写给他的信，写信的人正是寇风。

信上的内容很简单，即约欧阳承晚饭后七点十五分，到寇风的房间，和黄芸一起三个人把事情说清楚，做个了结。

在欧阳承看来，这不过是一个失败者的最后努力，他打算以成功者的姿态，到时好好给寇风点脸色看，以泄这两年来被寇风压住一头之气。

欧阳承是个很守时的人，看看快到时间，给黄芸打了个电话，发现她把手机关了。欧阳承也并未在意，这两天因为寇风要排一个新的魔术，作为助手，黄芸常常在寇风那里排演及商量改进一些细节，所以欧阳承估计黄芸此时正在寇风那儿。随手把信放在桌上，欧阳承就出门往寇风处去。

七点十五分，欧阳承来到寇风门前，正要按响门铃，却发现门是虚掩着的。他隐隐约约闻到一股异样的气味，但并未多想，不客气的直接推门而入。

屋里没有寇风，只有黄芸一个人。

一个倒在地上，满脸惊骇与不信，胸膛插了一把刀的黄芸。

欧阳承这才知道，他先前闻到的，是黄芸的气味。

血的气味。

他抢上前，抓起黄芸的手，挽起她的肩，发现她的身子还是温热的。她几乎把眼眶瞪裂的双眼还有一丝神采，但却已经无法动弹。

“是谁，是谁？”欧阳承手足无措地哭吼了几声，黄芸却毫无反应。

等到慌乱惊恐过去，欧阳承才想到，这时最该做的不是追问谁下的毒手，而是叫救护车。其实在他的心里，已经隐约想到了一个人。

欧阳承把黄芸轻轻放下，想站起身准备找电话拨 119。大概是心情激荡，又闻到了血腥气，刚直起腰就一阵头昏眼花耳鸣。

这阵天旋地转持续了超过十秒钟，欧阳承以手支地，等自己渐渐平复下来，打算慢慢站起来。他已经看见电话就放在不远处的茶几上。

小腿有些麻木，使不上力，欧阳承抓着旁边的真皮沙发扶手作为支撑，还没用力，心里忽然一悸，猛地回头。

寇风静静站在门口，也不知已经来了多久。他面色阴沉。只是冷冷看着欧阳承，

一句话都不说。

欧阳承接触到他的眼神，心里先是一抖，随即明白了一切，怒火腾然升起，张口大声呼喝。

“是你……”

刚一开口，就看见寇风露出一丝异样的笑容，这笑容和他平时的温和全然不同，看了直让人从心底里感到阴森，胸口一窒，只骂了两个字就憋回了口中。

这精神上的冲击一瞬而过，转眼间欧阳承就回过神来，心想就算这寇风如何古怪，杀了人决不能让他溜走。心里的畏惧被对黄芸的哀痛压倒，就要大声喊叫，站起来冲上去和寇风拼命。

“你快看黄芸。”寇风突地抢在前面说。

欧阳承还以为黄芸缓过气来，顾不得寇风，猛地把头转回去。

七，杀人者是谁第七节

血从黄芸胸前的伤口里喷出，洒了欧阳承满脸满身。

欧阳承惊得瘫坐在地上，然后猛然发现，原本插在黄芸胸口的水果刀已经到了自己的手里。

欧阳承处于惊骇后的失语中，而寇风却扯开嗓子大叫起来：“杀人啦！”

没过多久，张团长也急奔了过来，见状和寇风一起大喊起来。

欧阳承的叙述，到这里基本就结束，但还有些只言片语，反复地肯定他真的收到过寇风给他的那封信。反推警方的提问，竟然是在欧阳承屋里的任何地方，都没有发现那封信。而在欧阳承出门后的这短短一段时间里，也没有发现别人进入他家的痕迹。

当时他一身的血，手里又握着凶器，所说的话也完全和现实状况对应不起来，所以毫无争议地被判杀人成立。

扔下还在那儿自言自语的欧阳承，我和寇云走出了这间单人病房。从欧阳承这里知道的和我预想的基本符合，不过由于他的状态，我没办法问一些更细致的问题，比如水果刀突然出现在手里的那一瞬间，是什么样的感觉。

“唉呀，你们这一来，我们对他的治疗又前功尽弃了。”医生进去看了看，立刻出来埋怨我们。

“怎么？”我抱歉地问。

“他又回到刚来这里的样子啦，只要清醒就不停地辨解，好像有有警察在盘问似的，说到嗓子沙哑都不休的。唉。”医生重重叹了口气。

我并没有觉得，最初他给我们变魔术的样子，要比现在更正常，只不过从一种封闭状态，转换到另一种而已。当然，可能不停地说话更招人烦一些。

“他这病的病因是什么？”

“过度惊吓后被警方连续审讯，精神疲惫到无法恢复。还有呢，就是他觉得自己是冤枉的，被判死缓想不通呗。”

医生说着转头对走过的一名护士说：“你注意一下欧阳承，太激动的话就打一针镇定，还有，赶紧让他吃药，观察一下效果，不明显的话下顿就要加量了。”

我看这医生有些不耐烦，识相地告辞离开。欧阳承算是毁了，就算有一天昭雪出狱，他也回不到从前的生活。治疗精神疾病的药无一例外都有很强的副作用，常常会把人治成行尸走肉。

实在想不到，为寇云寻找离家出走的哥哥，最后会和自己的案子联系起来。我的经历不可谓不离奇怪异，但却越来越感觉到，这世间的一切机缘偶遇，冥冥中仿佛有无形的线在牵引。

欧阳承的遭遇，几乎就是我的翻版。哦不，从时间上应该说，我是他的翻版才对。

寇风无人能够看破的魔术“隔空取物”实在太容易让人产生联想。在表演这个魔术的时候，一件东西不管被藏到哪里，他都能让其一瞬间重新回到自己的手上。而我和欧阳承两宗谋杀案的关键点，是一件东西在一瞬间到了我们的手上。

从欧阳承的讲述里，寇风当时一直站在门口，并没有前进一步，而插着水果刀的黄芸倒在欧阳承身旁。屋子里肯定没有第三个人。我曾经分析自己的情况，有一种可能是在甲板上有我和杨宏民之外的第三个人，他用极快极巧妙的手法，拔下了杨宏民身上的匕首又送进我的手中，现在看来，如果欧阳承案和我的遭遇是同一原因造成的，那么这种分析就可以排除。

仿佛有一只隐形的手，趁我们不注意的时候，把凶器从死者身上拔出，塞进我们的手里。

这究竟是寇风秘不示人的魔术绝技，还是说，这根本就不是魔术！这世界上有看不见的魔法精灵吗，又或者是寇风养了一只能隐形的生物？

如果杀死黄芸的是寇风，那么杀死杨宏民的，会不会也是寇风，还是掌握了同一种技巧的另一个人，他和寇风之间，有没有联系？

杨宏民案现在看似是个无处下嘴的乌龟壳，如果寇风与此有联系的话，从这条线查下去，说不定就能找到把这乌龟壳砸碎的那丝裂缝。

当然，另一个可能是欧阳承是个彻头彻尾的疯子，他的话全不可信。

寇云一声不响地走在我身边。

我极想向她问清楚，她哥哥寇风是个怎样的人，那个魔术究竟是怎么回事，可看她现在情绪低落的模样，一时话到了嘴边，又缩了回去。

自己的亲生哥哥可能是个杀人犯，听到这样的消息，寇云大概宁可永远都找不到哥哥，不知道哥哥的一点音讯吧。

现在去问她这些，实在太过残忍。

转念间，我已经决定，不去管寇风，先带寇云在上海好好玩几天，让她的心情变好再说。

正打算告诉寇云，晚上带她去嘉年华坐云宵飞车，我的手机突然响起。

是郭栋。

“可以去酒泉了，把你的密码准备好，希望别让我出个大丑，我可担了责任的。”他说。

“我们去酒泉。”我放下电话对寇云说。

“让你看看，火箭是怎么飞上云宵的。”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一节

飞机在跑道上加速，然后腾翼而起。我坐过很多次误点的飞机，但是像这样还没到起飞时间，就提前出发的飞机，还是头一回坐。

因为这是飞往酒泉卫星基地的专线飞机，只要乘客都到了，就可以起飞。现在是早晨九点四十五分，比预定的起飞时间早了一刻钟。

上海没有到酒泉基地的飞机，郭栋帮我订好了昨晚由上海至北京的火车票，今早七点刚过就到达北京，吃过早饭，就直接来了南苑机场。

和我一样飞往酒泉的乘客，除了郭栋之外，还有几十个人。其中有些穿着军装，有些穿着航天工作服。酒泉基地经过半个世界的建设已经成了个卫星城，除了部队之外，还有人数庞大的科研人员，为了满足需要，每个月北京和酒泉基地之间都会飞几次。

从北京到我们的目的地鼎新机场约 1600 公里，十一点五十分，飞机开始下降，从机窗向下望去，一片土黄色的大戈壁在苍苍茫茫间微微起伏，而机场只是很小很小的一块。

飞机平稳降落，走下舷梯，外面一片阳光明媚，没有想象中戈壁沙漠的沙尘气息，空气反而比北京和上海都要清新。走在停机坪上，望出去是无边无际的辽阔。旁边的寇云火车上睡过一觉之后，精神比昨天刚从上海精神卫生中心出来时要好得多，现在到了这里，已经完全恢复了本性，把哥哥的问题藏到内心的小角落里，甩开步子蹦蹦跳跳，抢到了我和郭栋的前面。

她跑了几步，忽地跳转身来，挡在我的面前。

“哥，给我拍张照。”

她双手张开，要把身后的壮美全都抱拢似的。

我从包里翻相机，却不防郭栋拍了拍我肩膀。

“干嘛？”

他用手一指。

不远处一个巨大的告示牌：军事禁区严禁摄录像！

寇云哀叫一声，声音听起来很是恐怖，其实却浑然没往心里去，继续蹦着向前走。

“这就是你的助手？”郭栋摇着头轻声问我。

这次重新在北京见到郭栋，寇云已经抢着主动把自己的身份向郭栋介绍过了：我是哥的助手，哥到哪里都要带着我，我可不会添乱的。

真不知道这话是说给郭栋听，还是说给我听，或是说给她自己听的。

其实我之前就已经给郭栋专门去了个电话，详细说明寇云的事情。早在办身份证之前他就知道这小丫头是和我一起从广州的看守所里跑出来的，听我说她的哥哥可能和杨宏生被杀有关，也吃了一惊。因为寇云实际上已经卷入了杨宏生案的中心，

而且背景相当清白，所以才能以我的助手之名，和我一同来酒泉观月球的光，不然哪能这样轻易。

下飞机的旅客不多，来接机的更没有几个，很容易就看到举着写了郭栋名字的接机牌的人。这是个穿着航天工作服的年轻人，胸口还别了一块印着火箭图案的身份卡片，他有一个在两千多年前十分显赫的名字——王翦。

王翦话不多，手脚干练，一派军人作风。确认了我们的身份之后，把我们引上机场外一辆军车牌照的桑塔纳轿车，往酒泉基地方向驶去。

酒泉卫星基地名为酒泉，其实离甘肃酒泉市有近三百公里远，只是因为酒泉是其附近最著名的大城市才得名。确切说来，酒泉卫星基地所在的省份是内蒙古。而从鼎新机场到酒泉基地，也有近八十公里的路程。

这条从戈壁里修出来的路两边是粗壮的防风树木，路比上海的很多小马路都要窄，只容两车交会，要是两辆大客车迎面驶过，怕得要放慢车速，小心翼翼才能不磕碰到。

一小时之后，桑塔纳驶入了酒泉卫星基地的中心区域，一路上过了好几道安检关卡，不过这辆小车只是略微降下速度，就毫无阻挡地一驶而过。

基地里的道路多是四车道，行人车辆不多，看见的人极少有便服，以军装居多。道路建筑看起来就像是八九十年代的上海，多了一份质朴气息，不过一些航天题材的雕塑倒是极具现代气息。路面极为干净，想来这座以军人为主的卫星城里，不会有随手乱扔杂物的人吧。

王翦先把我们领到航天餐厅去吃了顿午饭，四菜一汤，不算很可口，仅能管饱。不过让我眉飞色舞的是饭后上的一整只西瓜，这绝对是我这辈子吃到的最棒的西瓜，又脆又爽口，咬下去蜜一样的汁水四溢在舌齿间。寇云吃的满脸都是红瓤，我也好不了多少。只有戈壁滩特殊的气候地理环境才能种出这等圣品，在这样干燥炎热的天气里品尝，真是绝妙的滋味。

指挥中心是一幢很普通的大楼，完全没有想象中太空中心的架式。有这样的想法应该是自己科幻片看太多的缘故吧，我反省着。

大门口是两个持枪站岗的警卫，车直接开进去，停在了院子里。大楼的入口也有警卫，我和寇云分别出示了身份证，并填写了出入登记，然后领了三张参观证。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二节

我心里纳闷，怎么和上海的政府机关进出登记一个样，完全没有想象中严格呀。

整洁而平凡无奇的走道，如普通写字楼一般，硬要说差别，那么上海大多数的写字楼都要比这里更漂亮更现代。

“请跟我来。”王翦腰背挺直地大步走在前面，顺着走道，进入大楼深处。

他的背影在转角处消失，跟着转过去的时候，发现他已经停了下来。

一扇厚重的钢门挡住去路。钢门前面，左边两个，右边两个，四个士兵横枪站岗。在四个战士旁边是一个专门的守卫室，王翦站在守卫室窗前，里面的人正在打电话。从玻璃窗望进去，这间屋子里就摆放了许多仪器，光闪动的屏幕就有三四个。

“知道了。”我听见他这么说了一句，然后放下电话，走出门来。

他拿着一个类似机场安检员用的检查器，给我们三个从上到下检查了一遍，就是寇云也不放松。查完之后，他让我们交出刚拿到手的参观证，给我们换了另外三张临时工作证。

“把这个挂在脖子上。”王翦特意叮嘱了一句。

这临时工作证手感和先前的参观证完全不同，透明塑胶里封着的，绝不仅仅只有那张印着“工作证”字样的纸，还夹着一块硬卡。我猜想这是一种自动身份识别卡，如果没带着这东西，恐怕进了里面，警报就会响起。

低沉的轰鸣声中，钢门缓缓移开。出乎我意料之外，里面是个电梯间。

左右两排各五扇电梯门，王翦做了个请的姿式，在他旁边一扇电梯门正在打开。

电梯里的空间比一般的货梯还要大几分，没有华丽的装饰，四周是青色的金属壁，白色的光线从顶上照下来。我特意查看了一下，生产这台电梯的不是常见的几家电梯厂，而是一个从未听说过的牌子，厂家的名称是一串数字。这是由军工厂生产的电梯。

王翦按了四楼，然后电梯门关起，微微一震，开始运行。

电梯速度很快，我有一瞬间的失重感，重新恢复重力的时候我意识过来，这电梯正飞速下降。

我扫了一眼楼层按钮，一到七楼共七个按键，直接用阿拉伯数字表示，这上面的二楼就是地下一层，而我们的目的地是地下三层。

隔了很长的时间，楼层指示灯才跳到了“2”，不知道这电梯每秒的速度是多少米，但普通的钻地导弹肯定穿不到地下一层。

心里琢磨着，指示灯就跳到了“4”。

“你们终于来了，我是张鸿渐。”一位老者站在电梯门外，衣冠笔挺，头发梳得一丝不苟。

“张总指挥。”王翦肃然立正。

他和我们一个个握过手，手掌粗糙有力。

“我这里已经就绪，就等密码了。”他对郭栋说。

郭栋点点头，同时用眼角余光扫了我一眼。

这地下三层四处是回廊，像迷宫一样，天顶距离地面有四米多，让人感觉很空阔。不知这一层倒地有多大，肯定比地面上看的一层大得多。

米白色的走廊两边每隔几步都有壁灯，头顶还有棱形的吸顶灯，四下里照得通明。走廊里空空荡荡，没碰上一个人。所有的房间门都是关着的，每扇门旁都至少有一个刷卡感应器，我看到有几扇门旁还有密码键盘。

“这儿有多深呀。”寇云好奇地问张总指挥。

“很深。”张鸿渐看了一眼寇云说。

“挖这么深要用很久吧。”

“是的。”

这位总指挥一边走一边回答着，口气不加掩饰的敷衍。寇云的神态一向很讨人喜欢，不过在他这里好似完全失效。这里的一切都是高度机密，我们这几个人能进来，已经是例外，又怎么会透露过多的信息给我们。

在这迷宫里并没有转很久，很快我们在一扇门前停住。张鸿渐拿他的工作卡在门前刷了一下，然后推开门。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三节

这是一个有五六百平方米的大厅，数十名工作人员正在终端电脑前工作，与一般公司相区别的是，这里绝大多数的位子之间是相通的，没有隔板。最前方有一个十平方米左右的大屏幕，现在这屏幕是黑着的。

我们这几个人鱼贯而入，一些工作人员向这里望过来，随即又埋头工作，并没

有和他们的总指挥打招呼。

穿过这些人，我们走到大厅的前方。这里有一排呈弯月形的座位，每个座位都很宽大，每个座位前的控制台上有两个显示屏和许多不知功用的按钮，还放着一个麦克风。

张鸿渐停了下来，他看着其中的一张座椅，叹了口气，转过头对我们说："碰到重要发射的时候，这儿就是指挥副指挥还有重要专家的位子，杨宏民就坐这里。"他摇了摇头，停了一会儿，重重地说："不能让老杨死得不明不白。"

"您放心，我们一定会查出来的。"郭栋脸色沉凝地说，然后他望向我。

"我们的调查员从维布里的手提电脑里找到了他用以启动后门的程序，之前已经传给张总指挥这里试验过了，只要有密码，这段程序就能接通那艘探测舱。那多，告诉我们密码吧。"

这时连寇云都瞪大了眼睛看着我。因为我一直保守着秘密，连她都没有告诉，这属于我偶然倔强脾气发作，小丫头用尽各种方法都没能从我嘴里撬出密码，早已经心痒到不行了。

"还记得我对你说，杨宏民在临死之前，对我说了什么吗？"我问郭栋。

"他告诉了你维布里和这件事有关啊，不然我们也没办法查到现在这一步。"

我摇了摇头："他说的是老鹰。我们通过这两个字找到了维布里，然后把整件事串了起来，所以就不再怀疑这两个字其实是别的意思。但是，老鹰是维布里的外号，是圈子里玩笑性质的称呼，杨宏民死前如果要告诉我们维布里，多半是会直接说名字，而不是外号。再者，一个人在那样的情况下，多半会把他认为最重要的消息说出来，显然有一个讯息比维布里还重要，就是密码。"

"这么说，密码就是老鹰？"郭栋有些不可置信地反问我。

我摇了摇头："和老鹰有关，但不是老鹰。维布里不是密码专家，他所设置的密码，应该是对他来说有一定意义，并且简单易记，而杨宏民临死前对我说的，其实并不仅仅是老鹰这两个字。"

"可你对我说就是老鹰，如果还有别的，你怎么不早说！"郭栋皱眉，看着我的目光中有一丝不悦。

"你先别忙生气，其实我也一直以为他那时对我说的就是老鹰。他那是进这样

说的，老鹰，鹰，老。说到这里他就断气了，所以我很自然地认为，他说的是老鹰，鹰，老鹰。是在反复强调老鹰。”

“老鹰鹰老……”郭栋反复念了几遍，不断地点着头：“嗯，的确非常有可能，这就是密码。”

“老鹰在英语中是 EAGLE，鹰老就是 ELGAE，我想连起来就是密码了。”

“好，我们来试一试。”张鸿渐打开了身边的一个麦克风，用手敲了几下，然后弯下腰说：“程度对接准备，找开大屏幕，密码 EAGLEELGAE。三次尝试。进程通过四号频道报告。”

大屏幕亮了起来，满屏的雪花。

张鸿渐坐了下来，戴上耳机。他面前的两个屏幕上不断地跳出各种讯息。

大厅里的气氛顿时紧张了起来，尽管没有人离开坐位，但我能感觉到每一个人都完全进入了工作状态，低低的进度报告声此起彼伏。

焦急等待中的时间总是过得特别慢，我们只能干着急地盯着大屏幕，帮不上什么忙。可是屏幕上的雪花却迟迟不见消失。

“尝试 EAGLE，空格，ELGAE。”我听见张鸿渐重新下达指令。

又过了半分钟，他抬起头对我说：“这个密码不对。”

我的心脏重重跳了一下。不对？那后果可严重了。

郭栋的脸色也变得难看起来。

我全力开动大脑，想找出有哪一点漏过了。

“对了，维布里在瑞士工作，瑞士是讲法语和德语的，法语和德语里老鹰怎么说？”

我这话一说，几个人相互对望，看来都不会这两门外语。

“欧阳，你去查一下法语和德语里，对应老鹰的单词。”张鸿渐通过麦克风发出指令。

“可是那多，维布里是英国人啊，他笔记本里的大多是英文软件，包括 WINDOWSXP。”郭栋对我说。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四节

我心里一紧，这样的话，维布里就应该不会用别的语种设置密码，肯定是英语，

或是数字。

老鹰，鹰老，EAGLE……我在心里默念了几遍。

“去掉一个 E。”我猛然对张鸿渐说。

“什么？”他不明白地问我。

“EAGLELGAE。用这个试试，中间去掉一个 E，用原单词的词尾直接当作后半部分的开头，这更符合美感。”

“新的密码，EAGLELGAE。尝试三次。”张鸿渐没有废话，直接下达了新的命令。

“密码通过！”

这次不用张鸿渐转达，我直接听见一个声音大声报告。

“八秒后建立信号联系。”

“八，七，六，五，四，三……”我在心里默数着。

所有人的眼睛都紧盯着大屏幕。

屏幕上的雪花一阵抖动，然后出现一幅模糊的画面，又过了几秒钟，画面稳定下来，三十八万公里之外的景像，慢慢变得清晰。

“月亮上就是这个样子的啊。”寇云叹息着说。

“月球上……是这个样子的吗？”我不禁向张鸿渐发出了疑问。

因为眼前的情景，和想象中的月表，有着一点区别。

我看过几幅月表的照片，多半是美国人的阿波罗系列登上月球时所拍摄的，那是一片灰白色的世界，和从地球上看到的明亮皎洁完全不沾边。因为遭受了无数次陨石的撞击，没有大气层保护的月球就像被巨犁翻了一遍，每一次的撞击会把碰到的一切坚硬东西轰成飞灰，亿万年飞灰沉淀下来，就是覆在月球的厚厚一层月壤。月球上最常见的，就是比沙子还细，一不小心就会溜进宇航服的月壤。平坦的月壤平原，或高低起伏的月壤山丘，还有少许千创百孔风化状的月岩，和月壤一样，这也是灰白色的。

当然，风化只是一个比喻，月球上没有空气，也就没有风。岩石之所以会变成如此糟糕的模样，全因陨石撞击时被爆炸的外围扫到，还有月球昼夜三百度的温差热胀冷缩崩碎所致。

可是现在显现在大屏幕上的，却不是这么简单的月壤月岩。

画面中央只有一块石头，石头表面坑洼不平，有许多棱角，但并没是结构松散的风化状，反而让我觉得，这块石头质地紧密，有些细部甚至还比较光滑。

石头的颜色是暗红色的，这让我想到火星的颜色。光线的照射下，石头略微有点透明，仿佛是一块火宝石，红晕流动，很是妖异。

实际上我觉得这不像石头，反而有些像金属矿石，或者是结晶体的矿石。

“这是什么东西？”郭栋也同时发出了疑问。

画面基本是静止的，但这不是照片而是不断传回的摄像数据。这是一个近镜头画面，没有参照物，所以不知道这块石头大概的大小。

我们的运气不错，正好赶上了月球车上的摄像机启动运转。由于使用寿命和电力的关系，摄像系统不可能不间断运作，一天拍个两三小时算是相当长的了。可是这么样盯着一块石头拍，有什么玄机？

“这应该是……”张鸿渐也皱起了眉头，他端详着屏幕上的图像，语气也显得有些儿犹豫。

“这应该是月表比较罕见的露天矿石，在月球表面有十多种储量丰富的金属矿，但像这种露天的很少见。可是单凭这一幅图像，很难判断到底是哪一种。”

张鸿渐缓缓说了这一段话，脸色越发的凝重，他眼中的疑惑之色一闪而过，心里所思考的东西，绝不仅仅只是这两句话这么简单。

郭栋作为经验丰富的刑侦队长，对人的观察力只会在我之上。我能发现这位张总指挥语多保留，他当然不会看不出。我不方便说什么，但身负破案重责的他就不同了。

“张总指挥，这个案子上上下下都极为重视，但是内情复杂，进展缓慢，您的专业知识，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郭栋说得很委婉。

张鸿渐点了点头，但没有立刻回答。他盯着大屏幕上的画面看了一会儿，才开口道：“我心里大约有点数，但我不是搞月球矿藏研究的，科学讲求精确，特别是我们搞卫星火箭的，一丝一毫的疏忽都不行，已经养成了习惯，所以还是不要轻易开口。我们这里有专家，有设备，有资料库，你们等一段时间，等有把握一点的结果出来，再告诉你们。你放心，我比谁都想知道真相。”说到这里，他的眼神情不

自禁地在杨宏民的空位上滑过。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五节

“啊，快看。”寇云忽然指着大屏幕叫起来。她这一声叫得又脆又响，把我们都吓了一跳。在这样的场所，我们都不太敢高声说话，这丫头却没一点顾忌。

大屏幕上的情景，已经发生了变化。

说来也没什么大不了，就是月球车用机械臂推了一下这块矿石，让它翻了个个儿。我们看的时候，机械臂正慢慢从镜头前退出去，矿石摇晃着，再次平稳下来。镜头略微调整后，矿石还是处于画面中央，看上去和刚才没什么分别。

这是在干什么？我的心里浮起大大一个问号。

月球车这个动作，要么是程序预先设定，要么是黑旗集团正在远程指挥。让三十八万公里外的一块石头翻个面，这里面的意图真是让人摸不清头脑。

“张总指挥，这个……刚才月球车的这个举动，从对月探测的专业角度说，有什么讲究吗？”郭栋问。

“没有。”张鸿渐爽快地回答：“看起来是无意义的举动，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要是几年后我们的月球车上去了，要么采样准备带回，要么就地进行简单分析。这种半天没有动作忽然推一下，除非……”说到这里张鸿渐摇了摇头。

“除非什么？”郭栋追问。

“除非月球车的程序出了问题。”张鸿渐笑了笑，他自己也觉得这不太可能，接着说：“但据我所知，就是把地球上的模拟试验都算进去，也从没发生过这样的事情。月球车的各个环节都有严格的测试，突然失去联系或机械故障卡壳这些，在极端的外部条件下都可能发生，但程序出错令月球车乱动，这样的错误太低级了。”

“会不会是维布里做的手脚呢？他既然能放后门，如果再放个病毒进去，不就能让月球车失控了吗？”我问。

“不会，他放了个后门进去已经是大丑闻，病毒……除非他疯了，不然不可能这么干，哦等等。”好像有研究员通过耳机报告新的消息，张鸿渐听了会儿，说了句“知道了“。

“月球车是接到远程指令，才做了刚才的推动动作的。”他说。

“这个后门程序，最大限度发挥出来的话，能做到怎样的程度？”郭栋问。

因为无法猜到黑旗集团的意图，所以我估计郭栋是希望能尽可能掌握月球车的资料，来进行分析。

“共享信号是没什么问题的，而且不会被发现。这个程序倒是也能尝试夺取控制权，但这不可避免会让主人知道。如果在主人没有准备的情况下，有一定成功的可能。”

“如果有准备呢？”郭栋问。显然黑旗集团已经知道了后门的事。

“那样机会就很小了。而且，一旦被发现我们插手别人的商业机密，会对我国航天事业的声誉造成不可挽回的巨大伤害，一般情况下，我不可能批准这么做。”说到最后一句时，张鸿渐的语气是决然的。

我完全理解。

无论在什么国家，国家利益是凌架于个人生死之上的，哪怕杨宏民是个优秀的科学家，也不可能为了解开他被杀之谜，而让中国航天业蒙羞。

只是这样一来，我们的调查就会困难许多。

“对了，张总指挥，用刚才出现过的月球车机械臂进行参照，这块东西大概有多大？”郭栋问。

我们这几个人对月球车的大小都没什么概念，所以无从比较。

“大约这么大吧。”张鸿渐用手比划了一下，比篮球稍小一点。

又等了一会儿，屏幕上的画面再没有动过，王翦把我们领出指挥中心，陪我们在基地里走马观花地参观了一下，晚饭后安排在航天宾馆住下。

两间房，我和郭栋一间，寇云一间。她吵闹着要和我一间，被我大声喝止，这让郭栋看我的眼神十分暧昧。

洗完澡躺在床上，电视里能看到的频道十分有限，不过我们两个眼睛看着电视，想的却是这宗悬案。

真是线索越多，头绪越乱，想来想去一片茫然。

我们能看到月球车拍的矿石图像，说明信号正不断地传回来。可是这种和空镜头无异的讯息，又有什么价值，要让宝贵的月球车一直拍着不停？还得保持和地球信号通畅，把这几十分钟几小时的空镜头传到黑旗集团的神秘基地。

说它神秘，是因为调查组直到现在，都没有发现黑旗集团这个太空控制中心在

什么地方，所有这个集团的产业里，找不出一丝痕迹。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六节

通过后门程序，这台月球车和地球之间的通信往来，资料传输，就像橱窗里的陈列品，看得清清楚楚。除了源源不断地回传静止图像数据流之外，月球车在刚才没发回来任何其它信息，而黑旗集团方面，也就仅发了一个推石头指令，再无其它。

然而我和郭栋都清楚，导致维布里和杨宏民被杀的天大秘密，恐怕就隐藏在这对张鸿渐来说毫无科研价值的矿石图像里。那一下推动矿石，也绝对是有道理的。

我们两个人貌似看着电视，其实都快想破了头。

“看来是机缘未到啊，怎么都想不通呀。”我叹了口气，自嘲了一句。

郭栋“嘿”了一声，却不答话。

“你说会不会是黑旗集团方面故意搞的玄虚，知道有人会用后门偷看，来个故布疑阵？”我忽然想到了这种可能。

“也许吧，不过如果这样的话，我们一直监视，他们终究有一天会露出马脚。再说对他们而言，知道密码的人已经全死了，有必要这么做吗？”

“我这不是想不出了才这么说的嘛。”我苦笑着说。

“对了，关于黑旗集团，有一个不太寻常的消息。”

“哦？”我竖起了耳朵。郭栋下午参观基地的时候接了很长时间的电话，我就猜有什么新的情况。

“黑旗集团昨天宣布，旗下的一家船场和一家新成立的能源公司合作，制造了一艘利用新能源作为动能行驶的游艇。”

“新能源？是什么能源？”

“黑旗集团搞了个噱头，并没有宣布新能源的详细情况，只说这是一种高效，安全，清洁的能源。采用这种能源的游艇叫作新希望号，它有两套动力系统，一套是常规的石油动力系统，另一套就是黑旗集团宣布的新能源。为了见证新能源的真实有效，新希望号将进行一次环球航行，一些能源和轮船机械动力专家已经被邀请随船参与这次航行，今天上午黑旗集团在这些专家的面前，封闭了石油动力系统，下午这艘船离开伦敦，直航亚洲。他们宣布在中国将停靠的两个港口是上海和香港，每个城市都会逗留一天。整个环球航行过程中，船上的专家将会监视动力系统的运

作，保证这艘船所采用的是新动力，而不是石油。等到环球航行顺利结束，新希望号回到欧洲，黑旗集团才会宣布这种新能源的奥秘。”

听郭栋这么详细一说，我还真被吓了一跳。在这个全球高喊能源危机，石油每桶价格节节上升的时候，如果有能取代石油的新能源出现，其重要性用石破天惊来形容也绝不过份。

“这可是爆炸性的新闻哪。”我惊叹着说。

“这倒也未必。这些年类似的新闻难道还少吗，水变油之类的笑话倒是闹了不少，所以新闻媒体都相当的慎重。而且欧美的各大媒体比我们这里要严谨许多，在最后结果没有出来、黑旗集团把新能源的详细情况秘而不宣的情况下，他们没有进行大规模的报道，就是有也写得很克制。”

我重重咳嗽一声，我一个中国记者就坐在他面前，这不是指着和尚骂秃驴吗？

郭栋也反应了过来，笑着说：“哎呀不好意思，倒忘了你是个记者，不过这也是事实嘛。”

我苦笑，却也无法反驳，总不能说国内的这些媒体，比欧美各大通讯社还要牛吧。国内是有一些精英级的记者（内心深处升出一只小手摇一摇，比如俺），也会出一些不错的报道,但行业的整体水平,却不是靠个别的优秀人物就能提升上去的。这是长时间的积淀，急也急不得。

“但据我所知，那些媒体现在虽然没有集中报道，可是却都很关注。因为黑旗集团请的那些专家，都相当有威望，如果这新能源是弄虚作假，在这么长的航行时间里，不可能瞒住他们所有人的眼睛。黑旗集团这么做的意图，是先让事实说话，这和之前的能源骗局，还是有很大不同的。一旦这次环球航行获得成功，黑旗集团成为巨富不在话下，连全球的局势都会为之改观。”

这话可一点都不夸张。各国对中东地区的战争纷纷插手，说到底还是那里的石油。对一个国家来说，石油就是生命线，如果冒出来一个可利用的新能源，其会产生的剧烈影响，是让所有国际形势分析专家都会热血沸腾的大课题。

如果一个国家掌握了这种能源，那么世界上国家力量的格局就会改变；如果是一个公司掌握了这种能源，那么他的力量连一个国家都会感到畏惧。

“难道这就是黑旗集团隐藏的秘密？维布里和杨宏民的死，会不会和这种新能

源有关？还有那家能源公司，是什么背景？”我问了一连串的问题。

郭栋直接回答了我最后一个问题，因为前两个问题也是他所怀疑的，但和我一样他现在没有答案。

“原本那是一家注册在英国的小能源研究所，资金和研究员都很缺乏，一直没有什么成果，也从不被人注意。两年多前这家研究所被黑旗集团以很小的代价收购，改组成公司。”

“没了？”我惊奇地问他。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七节

郭栋双手一摊：“没了，就这些。这个新能源项目显然不是收购之前带过来的，看起来更像是黑旗集团为了把某项不知从何而来的技术合理化，才借来的壳。实际上这样一条采用双能源系统的船，从设计到造好，就算只用三年时间也是神速了。”

“真是见鬼了，难道是外星人给他们的新技术不成。”我嘟囔着。

“以你的经历，说出这么一句话，可也不能全当玩笑听哟。”郭栋开了个玩笑。

我晒然一笑。外星人给地球人新能源的技术，这是太老的科幻小说套路，如果这就是真相，也太俗套了吧。

“上午专家上船，下午起航，在起航前，有几位参观过新希望号能源动力系统的专家接受了记者的采访。据他们说，新能源动力系统的关键部份非常袖珍，有少许设计让他们联想到核动力系统。然而黑旗集团对新能源的形容是安全和清洁，现今的核能利用情况是既不安全又不清洁。”

“是啊。”我叹了口气：“今年是切尔诺贝利核事故 20 周年，那场灾难的创伤到今天仍未愈合。现在各国几乎都不再建造核电站，就是因为这玩意儿的问题太多太危险。”

“更重要的是，核裂变反应堆结构复杂，并且需要重重的安全保护装置，新希望号的关键部份既袖珍又简单，如果那也是核能，至少比现今各国的核技术领先两代以上。而且黑旗集团说了，是新能源，而不是老能源的新利用方式。”

“说了半天，其实还是搞不清楚其中的玄机啰。”

“就这样看一看，哪有这么简单就搞清楚。”

不知不觉间，和郭栋聊到很晚，这可和平时的打屁闲聊不同，说话的时候脑子

一刻不停，到后来又累又困，呼呼睡去也。

一夜过去，天刚蒙蒙还没全亮，“叮咚叮咚”的门铃就把我们吵醒。我眯缝着眼爬起来开门，刚开一条缝，一脸鲜活的寇云就把门扒啦开跳了进来。

原来这丫头昨天玩得太累，回到房里很快就睡着了。我昨还奇怪呢，她怎么这么老实没跑过来串门烦我们两个，原来在今天早上等着我呢。睡得早当然醒得也早，这丫头从来闷不住，也不顾别人的死活，冲过来也。

她既然已经过来了，我当然就睡不安生，心中痛骂嘴里报怨，挣扎着爬起来。我既然已经爬起来，郭栋当然也别想好好睡，很不甘地被我吵起来。

寇云早上起来精力足话也特别多。两个目光呆滞的男人以拉长音的“嗯”和“哦”来回答她，还不时夹进一个惨痛的呵欠。

洗漱完毕，准备去吃早饭的时候，房间里的电话响起来。

是王翦打来的，说是半小时后来接我们，再次去指挥中心。是关于那块矿石的事情。

昨天他说让我们等一段时间，我还以为会要好几天，没想到这么快。搞科研的说话果然很谨慎。

同时也比较欣慰，因为我们就算不被寇云吵起来，也会被这个电话吵起来，多睡不了多久。

早饭后来到宾馆大堂，王翦已经等着了。

第二次来到指挥中心，这回却没有去地下基地，而是在地上二楼的一个会客室里。我们略等了一会儿，张鸿渐快步走了进来。

打过招呼，他很快进入正题。

“昨天的图像传输，从我们接通开始总共持续了一小时三十二分钟，你们走后矿石又被翻了两次，除此之外月球车没有其它的动作。画面上的矿石我们请了几位专家一起讨论过。以往环月球飞行的探测器也曾拍到过一些月球上的露天矿脉，像这种近距离的图像却没有。我们比对了一下，同时根据月球的自然条件推测，最接近的有两种矿石。一种是铁，另一种是钛。月球上这两种金属的含量极高，一般情况下他们分布散落于月球玄武岩或者月壤中，只有在少数的情况下，他们才会聚集成能更方便利用的天然矿石。”

“铁……和钛？”我有些失望地问。听起来这是两种没什么搞头的金属，还期望能听到什么惊天动地的大宝藏，这样才能稍稍解释一下黑旗集团干嘛要派辆月球车盯着嘛。不过转念一想，就算是那么大颗的彩钻，光派月球车盯着又有什么用，能看不能吃只能意淫一下，黑旗集团没这么无聊吧。

“是的，那块矿石中，应该富含铁或钛。可是，如果就这样把它称作铁矿石或钛矿石，并不是合适的叫法。”

“那该叫什么？”这次抢着提问的是寇云。

张鸿渐略一沉吟，好像在思索有些话该不该说，又或者该怎么说。

“关于人类登月的历史，你们都熟悉吗？”他问了个看似无关的问题。

“应该多少都知道一些吧。”说完我忽然想到寇云，估计就她不清楚。

“唉，我知道得少一点。”寇云怯生生地举手。

八，三十八万公里的两端第八节

什么少一点，肯定是根本就一点不知道。

张鸿渐也不禁向寇云微微笑了一下，说：“那我简单介绍一下，上世纪六十年代初，美国宇航局就提出了‘阿波罗登月计划’。他们用了八年的时间，阿波罗 1 号至 10 号飞船进行了多次不载人、载人的近地轨道飞行试验或登月预演，终于到 1969 年 7 月 20 日，阿姆斯特朗和奥尔德林乘‘阿波罗 11 号’宇宙飞船首次成功登上月球。从那时起到 1972 年底，美国共发射了七艘飞船登月，其中包括中途返回的‘阿波罗 13 号’。前后共有十二名宇航员踏上月球。那时不知有多少人惊呼，人类就此走向宇宙。”

说到这里，张鸿渐露出了一个意味深长的表情：“那时候我还很年轻，听见这个消息，激动得不得了，就立志要搞航天，让中国人也能上月球。可是，自 1972 年之后，美国宇航局全面收缩，登月计划中断，直到今天，美国人再也没有上过月球。然而从去年开始，美国、欧洲、中国、日本、印度等纷纷启动登月计划，从各国公布的登月时间表来看，几乎是争先恐后地要再次登上月球。这突然停止和突然复苏之间，究竟藏着怎样的玄机，估计你们就不清楚了。”

听他说到这里，我心里突突直跳。看来张鸿渐准备把一宗牵动各国登月计划的隐密抖出来了。

“其实也算不得绝密。”张鸿渐看看我们的表情，笑着说：“注意留心这方面的新闻报道，也能猜出一二，还算是在台面上的，只是大家心照不宣，没有公开正式的宣布罢了。1972 年以后美国人不再搞登月，原因很简单——入不敷出。以人类当时的航天水平，登一次月要耗费大量的人力财力，回报却几乎没有，那么多年撑下来，终于抗不住，得歇一歇了。这一次各国几乎同一时间要再次登月，其实是同一个原因，那就是登月能产生利益，而且是巨大的利益！”

“利益？”我皱起眉问：“难道现在的航天科技已经发展到投入有产出的程度了吗？怎么在我印象里这还是个砸钱的活呢，在月球上建立移民区或开发月球矿藏，这还远得很吧。”

“你说对了一半。在月球建立适合人类居住的区域，这还是一项相当长远的目标，但那么多国家的登月计划，却的的确确是冲着月球上的资源去的。当然，把月球上的铁啊钛啊运回来，成本太高，就算是金矿也抵不上来回的运费。但是月球上有一种东西，其价值远远超过了黄金。”

“什么？”我和寇云同时问道。

“氦-3，听说过吗？”

我肯定自己看到过这个名词，可也就是看见过而已。

“好像有点印象，不过您还是详细说一说吧。”

“氦-3 是热核反应堆最合适的燃料，热核反应堆和你们一般概念里的核电站里的反应堆是两回事，热核反应堆要做的是核聚变，而之前我们利用的是核裂变。核聚变又干净又安全，没有放射性，而且地球上的核聚变原料是核裂变的一千万倍。就在去年，欧盟、美国、加拿大、中国、日本等多个国家合作，在法国卡达拉舍开始建造国际热核反应堆，乐观的估计是 8 到 10 年建成，也有可能会长达 30 年。”

“造什么东西要这么长时间？”寇云感叹。

“这项工程的确非常困难，因为目前能用的燃料是氚和氘，让它们达到核聚变需要上亿度的高温，热核反应堆需要能持续长时间承受这样的高温，所以难度极大，要攻克的技术难关比比皆是。但如果用氦-3 和氘进行聚变，则聚变的点火温度大大降低，以我们现今的技术水平，可以说利用起来是没有难度的。可是地球上氦-3 储量极少，有的说是 500 公斤，有的说是几十吨，这些氦-3 散布在各处，所以不

管是 500 公斤还是几十吨，都和没有一样，提炼的代价大到不可能承受。”

“原来是这样，那月球上一定有大量的氦-3 了。”我说着，却忽然想到了黑旗集团的新能源。

“是的，其实不管是地球还是月球，氦-3 都来自于太阳。氦-3 最初是在太阳上由于热核反应形成，然后借太阳风撒向四面八方，只是很少量能到达地球和别的行星。因为有大气层和磁场所阻，它们很难落在岩层表层上。而月球没有大气层，所以太阳风所携带的微粒便能顺顺当当地落在月球表面。因为月球的土壤经常被小行星撞击，一撞以后，土壤就翻来覆去，大约每四亿年月球的土壤就要翻一次，所以月球的土层当中吸收了很多氦-3，且含量比较平均。月球有 46 亿年的年龄了，氦-3 储存量非常丰富，因为没有详细探测过，只能说，氦-3 在月球上的储量约在几百万吨，到几亿吨之间。”

说到这里，张鸿渐看看我们，说：“你们可能还不清楚这几百万吨的意义，以石油的价格换算，每吨氦-3 价值高达 40 亿美元，而大约 10 吨氦-3 就能满足中国一年的能源消耗，全世界一年用 100 吨左右。像北京上海这样的城市一年的照明用电，几百克的氦-3 就能解决。”

“这么厉害！”张鸿渐这么一说，我才知道这种叫氦-3 的燃料居然牛到这种程度。

“是的。俄罗斯人做过估算，在月球上提纯氦-3，再能过宇宙飞船运回，每吨的成本是 15 亿美元，远低于石油。而随着航天技术的发展成本会越来越低。所以有登月可能的国家，现在都拼了命的发展航天科技。虽然月球是属于全人类的资源，但谁能早一步在月球上站住脚，就抢占了先手，谁能最先把氦-3 运回来，谁就掌握了未来！”

最后一句话张鸿渐说得掷地有声。老头子年纪大了，在 1969 年燃起的那把心火却还没有熄。

“有点扯远了，回到正题吧。理论上所有的月壤里，氦-3 的含量都高到可以直接拿这些月壤提炼，但是在有些地方，氦-3 还会更密集。而钛和铁，都能吸收大量的氦-3，所以那块矿石，不管里面蕴含的是钛还是铁，它的正确称呼，应该是氦-3 矿。这样一大块矿石，如果进行提炼的话，很可能会提纯出几十克甚至更多

的氦-3。”

我和郭栋对视了一眼，都从对方的眼里看到了一丝惊骇。

黑旗集团的月球车紧盯着氦-3 矿，他们的新能源安全、高效而清洁，并且动力装置看起来像核反应堆。

这两者之间，是巧合吗？

九，最强的神偷第一节

我压低了头上的棒球帽，让帽沿几乎和太阳眼镜连在一起。拉了一把旁边的寇云，让她跟着我，慢慢移到另一边的船舷，躲到了楼梯的背面。

“哥，你在躲他们吗？”寇云看着刚从露天的弧型楼梯上走下来的一行人说。

“嗯，现在被他们看到，的确不太方便。”我苦笑着回答。

“哦……”寇云说着，鬼鬼祟祟伸出脑袋去偷看。

我一把把她拉回来。

“喂，我说，你要么就正大光明走出去，要么就安心和我躲在一起，你这样露半个脑门会把他们引过来的！”我气急败坏地说。

“那就算啦。”其实这丫头就喜欢鬼鬼祟祟给我捣乱，真叫她跑过去专程看那些人，又没有帅哥，她才没兴趣。

那行人并未在甲板上过多逗留，很快下船去了，让我松了口气。

都是上海各大媒体的熟人啊，碰上以后大眼对小眼，你说让人家报警好还是不报警好，还是不要难为别人了吧。我很好心地想。

我脚下的这艘游艇，就是近日里在亚洲各国大出风头的新希望号新动力游艇。

两个多星期前我们从酒泉返回上海，结果正遭遇台风过境，飞机一头扎进雷暴雨云团里，外面乌黑的云团里一道道骇人的闪电炸开，机身剧烈震动，像被巨人的手捏住不停地甩。

我一颗心通通直跳，寇云更是面如土色。机长拼命把飞机开出云团，盘旋许久，然后转飞杭州。在萧山机场等候了大半夜，气温降到二十度，等第二天早晨五点在浦东机场降落时，寇云已经发起了烧，回到家里一量体温，飙到了三十九度二。

于是吊针吃药卧床睡觉，直到一个星期前，寇云才完全恢复。

这次回到上海，照顾寇云之余空闲的时间我没回父母家，既然郭栋专门开了证

明让他们安心，在事情没水落石出之前我就不回去了，否则都不知道该怎么应付他们铺天盖地的问题。倒是趁寇云后来慢慢恢复了，我跑到马戏城再次拜访了幻彩团。既然把寇风作为重要突破口，张团长和其它的团员好歹也和他共处了相当长的时间，或许能找到什么有用的线索。

为了有个合适的理由，我精心编织了一套说辞，说从来没在中国听说过像寇风这么有传奇性的魔术师，没有人可以识破他的魔术，这样的人才湮灭太可惜，一定要写一篇人物专题报导，希望通过这篇报导能把寇风找出来，让他重回魔术舞台。

子虚乌有的报导计划被我说得头头是道，张团长满面红光，已经在想象着寇风重回幻彩团，重振往昔荣光的景象。对我所问的一切关于寇风的问题，知无不言，言无不尽，非但如此，还发动全体团员来给我提供素材，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也都被重新翻出来，好让我的报导更血肉丰满。

拿着记者证扯瞎话我也不是第一次，所以一点都不会有心理负担，回头告诉他们稿子被领导毙了，没准还有好心人来安慰我。

连着采访了两天，还真得到了一条线索，顺着摸下去，竟然断了。再往下查以我的身份，再怎么编瞎话都不太方便，只好给郭栋打了个电话，郭栋转手交给了上海公安局特事处的下属，帮助调查。

寇云在床上躺了这么久，用她的话来说“闷得痒痒虫爬进脑壳里，快要疯了”。没啥说的，那就陪她玩吧。

上东方明珠下黄浦江，逛新天地泡衡山路，热带风暴嘉年华外带室内滑雪。我的皮夹子由厚变薄再由薄变厚，如是反复三次。这当然不是变魔术，三顾自动提款机罢了。可怜我现在并没有收入，坐吃山空啊。

之后的一天，郭栋突然给我打来电话，告诉我新希望号就要抵达上海。

这是个极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消息。由上海到欧洲走海路的速度，我大概是知道一些的。走苏伊士运河，一般海运快速货轮来回的周期是 56 天。当然其中有停靠沿途各国口岸的时间，但海上航行时间单程总也要二十天以上。

可是新希望号离开轮敦这才几天，这艘船也不是直航上海，当中也是要在一些大城市靠岸的。

“因为新希望号的最高时速接近六十节。”郭栋告诉我。

“六十节？那不是要将近每小时一百公里？”我惊叹。

“是每小时一百一十一公里。”郭栋纠正我。

“这艘船的动力可真够劲的。”

“是的，而且新希望号在亚洲停靠的口岸比较少，远低于接下来要去的美洲和最终返回的欧洲。所以两天后它就会抵达上船，停留一天，有限度地开放参观。”

九，最强的神偷第二节

郭栋上次和我说过，新希望号环球航行的最终目的是证明新能源的真实可靠，然后大量融资。或许开发能源的过程中已经让黑旗集团财力耗尽，只能寻求国际上的风险资金注入。只要这次航行成功完成，不用他们吆喝，想要投资的资金流一定会汹涌而至的。从这个目的上说，选择美国和欧洲重点展示自己，就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

郭栋问我有没有兴趣上新希望号看一看，我当然说想。

新希望号穿过杨浦大桥，停靠在新建成的十六铺客运码头。黑旗集团方面给出的参观名额，是上午下午各一百名市民，加上媒体记者，晚上还要遍邀名流，在甲板上开一个最 IN 的 PARTY。

在郭栋的安排下，我和寇云就成了被“幸运”选中参观的两位市民。

安顺序上船的时候，我们没有像其它的参观者一样，先上楼梯看动力系统的展示。因为寇云在上船之前，就对昂然立在船首的一件东西发生了浓厚的兴趣。

这东西我玩著名的“大航海时代”系列游戏时是相当熟悉的，但现代的船只上就很少见了。这就是船首像。

这尊船首像是精钢所铸，黑黝黝立在船头。船下远望的时候，觉得是个挺凶猛的兽头，现在上了船，却看不见它的正面。寇云扒着船舷掂起脚探出头去看它的侧面，我担心她摔下去，正要拉她回来的时候，看见了正从不远处楼梯上下来的同行们。

看他们走远，我和寇云转出来，顺着楼梯拾阶而上。

这艘新希望号游艇头尾长六十三米，完全是超豪华游艇的配置。甲板是橡木的，弯月状的露天透明楼梯也很有型，三层高的船舱就像三层起伏的海浪，曲线柔和优美。

顺着楼梯上到二楼，入口的门楣上是一个木质的高浮雕，我一看就认出，这和船首像是同一个造型。

这样近距离的细看，原来是一个虎头，圆睁虎眼，额上一个“王”，张着血盆大口，两只长长獠牙露在唇外，两只利爪向前探出，抱住门楣，要进门，就要从它的钢牙利爪下过。

雕师的功力很深，这虎头雕刻得并不狰狞恐怖，却又气势不凡。

然而再多看几眼，我又觉得，这未必老虎。

额头上的花纹实际上不是“王”，而是“三”，弯曲蜿蜒，更像三道深深的皱纹。两只獠牙间的上下两排牙齿，不是食肉动物尖尖的锐齿，而是食草动物的平板牙。抱在门楣的两只爪子，也都各只有三指。

似虎而非虎，还有一点点像狮，这抱着门的样子，让我猜到了它的来历。

这应该是一种名叫狴犴的怪兽。

中国的传说中，龙生九子，各不相同。这狴犴又名宪章，形似虎，是老七。

让我奇怪的是，狴犴在传说里急公好义，仗义执言，而且能明辨是非，秉公而断，再加上它的形象威风凛凛,因此是装饰在狱门上的，又或者匐伏在官衙的大堂两侧。古时每当衙门长官坐堂，行政长官衔牌和肃静回避牌的上端，也有它的形象，虎视眈眈，环视察看，用以维护公堂的肃穆正气。

这刑讼的象征，怎么会成了新希望号的船首像，还装饰在门上？难道负责设计的人从中国的神话传说中选择这个形象，却不知道它的象征吗？

怀着满腹疑惑，我在狴犴的俯瞰下走了进去。

“好漂亮啊。”寇云小声赞叹着。

这是一个很宽畅的球型大厅，正中央竖着一根粗大的青铜色立柱，精美的浮雕图案其上。这是一幕天堂地狱图，大约以一个正常人的身高为限，可以平视或俯视的地方是地狱，罪人有的正垂首进入地狱之门，有的在亡魂渡口排队等候，浊浪中无数挣扎的头颅若隐若现，再往下数层是各种接受可怕罪罚的景像。而抬头仰望，天堂之门正散发出煌煌光焰，天使飞舞接引贤者，再往上是天界的圣洁世界，圣歌缭绕于祥云之间，天使神态各异，或威武或怜悯，或神圣或逍遥，最上方大天使们众星拱月托起圣母和耶和华，圣光万丈。

只是这一根图腾柱，就让大厅生出无穷气象。

环型大厅四壁的上半部份是透明的玻璃钢，厚厚的天鹅绒窗帘早已经拉开，浦江两岸的景色尽收眼底。如果是在海上，想必更有一番风味。这玻璃钢是淡蓝色的，且经过了特殊的工艺处理，猛烈的阳光经过这一层过滤，洒落在大厅里时变得相当柔和。

有繁复花纹装饰的窗台向内伸出很长一截，成了展示船主藏品的展台，上面安放了许多风格迥异的艺术品。这一圈窗台上都有特制的固定装置，以便船在海上航行遇到风浪时，这些珍贵的藏品不至于倾倒损坏。

九，最强的神偷第三节

有负责带领参观的船员正在向市民讲解介绍，这个大厅本是宴会厅，和三层的露台乃是一体。主人在这里宴请贵宾，晚宴之后如果觉得气闷，就可以直接上到三层，那里有一个圆型泳池，中央是一个小型音乐喷泉，没雨的时候，三层的顶蓬可以自动张开，人处其中，有和天光大海融为一体的美妙感受。

现在这个宴会厅撤掉了桌椅，所有先前上来参观的人都涌在大厅后方的一处，因为那里正在展出这艘新希望号的心脏、黑旗集团的骄傲——新能源。

我和寇云选了个略有空隙的角度，伸长了脖子向里面张望。

聚光灯下的玻璃罩中，足以支撑新希望号作全球航行、并且能以六十节的速度乘风破浪的新能源，就静静躺在那儿。

玻璃罩中央是一个透明的玻璃球，又或者是水晶球。它躺在黑丝绒上熠熠生辉。这是一个中空的容器，仔细看去，环绕着腰部有一道几不可察的白线，要是把这个水晶球拿出来顺着白线一拧，它就会分成两个半球。

现在水晶球里放着的，是一个不规则的亚光金属物件。

因为不规则，所以很难形容出这个小物件的模样，勉强要说的话，就像一个生了很多脚的圆柱型铁块，有的脚粗些，有的脚细些，有的脚直直地伸出去，有的伸出去后还会拐一个弯。

水晶球的直径和一圈没用过的卷桶纸差不多，这枚金属物件的大小，比一枚二号电池大不了多少。

根据介绍，这枚造型奇怪“电池”的许多脚，实际上是一个个的接口。为了方

便我们这些外行参观，“电池”被拆了下来，放在这里供人观赏。在开船之前，把“电池”重新安放回去，排山倒海般的能量就会从这枚小小的“电池”里奔腾而出，驱动新希望号驶入茫茫大海。

想象着这枚“电池”的威力，再对比眼前小小的身躯，让人不由得觉得这简直是神迹。

参观完这枚奇形怪状的小铁块，再参观这艘游艇上其它的地方，不管是再豪华的装饰，还是价值连城的艺术品，都有些索然无味。身前身后的人口中所议论赞叹的，也全都是它。

“这个世界又要变啦。”一个花白头发的老者对身边的人说。

在巨大的力量面前，能丝毫不被震慑的人极少，我也不是其中之一。

“如果能把东西拿出来研究一下就好啦，不知道那里面装的是不是氦-3。”我轻声说着。

“不是说等环球航行结束，他们就会宣布的吗，哥你太心急啦。”寇云抓住少有的机会数落我，笑嘻嘻地很是高兴。

“那可得再等一两个月，没办法，好奇心一发作就难熬得很啊。要是我还是个正牌的记者，一定会找个随船的专家好好采访一下，刚才的那帮人，也不知采访到了些什么。再说，什么时候宣布，宣布时透露多少消息，可都掌握在黑旗集团的手里，只要证明新能源的安全有效，就算他们到时候毁诺什么都不说，也不愁找不到资金啊。而且黑旗集团的谜团实在太多，他们说的话，会掺多少水份可难说。”

“可如果里面真的像哥你猜的那样，是氦 3 的话，那岂不是更奇怪了？”

“嘘，轻点。”我见寇云说话越来越不注意压低声音，赶忙提醒她。这可是在黑旗集团的船上，好在左右看看，没人注意我们。

不过寇云说得可一点都没错。黑旗集团绝不可能有实力发射飞船上月球去采矿。像美国中这些航天大国，要做到这一步，大约还需要二十年，更何况黑旗集团要是有这实力，又何必委托中国把登月舱发射上天？

更不用说把飞船发射上月球，又从月球带着矿石成功返回，这是多么大的动作，能瞒得过谁？

即便套用科幻小说的路数，这黑旗集团得了外星人的技术，又或者有外星人的

帮助，能神鬼不知地从月球上运回氦-3，那么请问，他们又何必借助中国那么“落后”的航天技术，发射那么“落后”的探月舱和月球车上月球呢？

简直从任何一种角度推想，都存在悖论啊。

“哥，我想再去看一看那个东西。”

我们已经顺着参观路线走了一遍，准备通过搭在甲板上的舷梯上岸时，寇云却朝楼梯上方指了指说。

这个很平常的要求我当然满足她。重新走上楼梯，经过狴犴，我看着寇云围着玻璃罩左看右看，心里着实奇怪，这丫头怎么突然对“电池”这么感兴趣了？

我围着浮雕立柱细细看它的雕功，过了约十分钟，寇云才结束了她的第二次参观。

“看出啥来啦？”我笑着问她。

九，最强的神偷第四节

寇云一脸神秘，笑而不答。

真是奇怪了，难道她还真看出了什么道道？

我忍不住也凑上去看了会儿，转头瞧瞧寇云，摇了摇头，走了出去。

这小丫头肯定是等着我去求她呢。

我就是不去问，看她能憋多久。

出了码头，我正扬手要拦下一辆出租车，却被寇云挡住了。

“哥，先别叫车。”她说，模样很鬼祟。

她拉着我沿着中山路走了几步，然后停下来。

“嗯，大概没法再远了。”她四下看看说。

“你在搞什么啊？”

“哥，进去喝茶吧。”寇云指着旁边的小红茶馆说。

我眯起眼睛盯着她瞧，直看到她低下头去玩衣角。

“进这个茶馆就可以了吗，还要干什么不，一起说出来。”

“没什么要求了，进这里就行。”

推开门，茶馆里一个客人都没有，寇云找了个很隐蔽的角落坐下，

“冰红茶。”我对服务员说。

“一样。”寇云没看茶单，她的心思明显不在喝茶解渴上。

服务员应声走开，我靠在椅背上，等着寇云开口。

寇云蹙着眉，抿着嘴唇，神情局促。

我笑笑：“怎么现在又犹豫了，我看你先前的模样，不是都准备好了吗？”

“呃，哥，有一件事情，我一直都没对你说的。”寇云垂下头看着空空的台面，好像做错了事的小女生。

“那也没什么，每个人都会有些秘密。不过，你现在准备说出来了吗？”

“唔。”寇云点头：“其实好几次我都想说的，可是从小到大，村里人一直都叮嘱，说这个本事，一定不能让外面的人知道，否则会有很大麻烦的。不过哥一定不会害我，而且……”

寇云顿了顿，深深吸了一口气，仿佛下定了决心。

“哥，你是不是很想要那个玻璃球里的东西？”她眨了下眼睛，有些捉狭地问我。

“是有一点想，可是这和你的秘密有什么关系？”

寇云没有回答，反而闭上了眼睛，两只手收起，挺直背，正襟危坐。

她的眼皮颤动，咬着牙，太阳穴鼓起来，额头一会儿工夫就冒出一片细细的汗珠。

这副模样，好像很努力地在“想”。

更正，是恶狠狠地“想”。

服务员把茶送上来，扫了我俩一眼就匆匆走开。在她看来，肯定是寇小美女正在向男友撒气，止不定什么时候就哭出来了。

九，最强的神偷第五节

过了三四分钟的样子，寇云睁开眼，大口喘气。

“距离这么远，还真是难搞定也。”

说着，两只原本放在桌下的手托了个东西上来。

没有强烈的阳光，没有射灯的照射，这个晶莹剔透的水晶球，却几乎晃得我双眼失去了焦距。

还是那个水晶球，里面长了脚的怪“电池”安静地躺着。几分钟前它还在几百

公尺外的一个玻璃罩里，现在却被寇云用力地“想”到了我的面前。

哦天哪。

“这就是我们刚才看到的那个？”

寇云点头。

“那现在展览大厅里。”

寇云摊了摊手，好似一切后果与她无关。

哦天哪天哪天哪。

顾不得追问是怎么回事，逃跑先！

幸好我随身带的公文包足够大，把水晶球塞进去，立马付了茶钱，拉着寇云出门跳上出租车就走。

开过几个路口，我隐约听见远处传来警笛声。

旁边寇云老老实实坐着，一声不吭。

这惹祸的祖宗呀。

我忽然又想到了狴犴。我们竟然在这只主管刑讼的神兽眼皮底下，干了件偷鸡摸狗的事，这也算是一种行为艺术了吧。

出租车上不方便盘问寇云，我暗自回想着刚才的情形。

首先，这是一宗现阶段科学所不能解释的事件，也就是俗称的超自然现象。寇云隔着很远的距离，用想的就把水晶球隔空摄入怀中。在新希望号上她最后要求再参观一次，显然就是为偷水晶球作准备。

寇云居然有这种能力，这足可称之为特异功能了吧，讲起来，和隔瓶抖药丸算同一种能力，都是无视间隔把一样东西从一个地方转移到另一个地方，但难度就有天壤之别。

寇云的奇异能力就像一根线，转眼之前，把许许多多的东西连在了一起。

不知为何，第一个在我脑海里冒出来的，却是一盏灯。

那盏在看守所里突然坠地，引发绝地大逃亡的灯。挂着灯的铁链莫明其妙的分开了，原本紧密相连的两个铁环被魔术师抖了开来，而那时，寇云不正扒着窗往外看吗？还有之前，她被带出去审，回来的时候，因为磨磨蹭蹭而挨了看守警的训。她在看什么呢？她一定抬头往上看，看那盏灯。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施展这种能力的前提，是要对转移的物体有一定的熟悉度。至少你得知道，那是什么样子的。

第二样在我脑海里冒出来的，是一把枪。

我曾经以为寇云受过严格的训练，可以让她在奔跑途中从地上捡起枪。后来我和她慢慢熟悉，觉得她实在不像个受过那种训练的女孩，那把枪，就成了埋在心底里的一个谜。

现在谜底揭开了，寇云不需要动手也不需要动脚，她只要想一想，就可以把枪弄到手。

还有她百战百胜的骰子，被天花板上掉下来的啤酒瓶砸到的可怜男人……噢，还有她被抓进看守所的原因——偷面包。

天，她可绝对是个神偷，不过空有技术，人太笨，这才被逮了进来。

然后，还有寇风，那个神奇的魔术师。

那个再优秀的魔术师，都无法识破的魔术。因为那并不是魔术！

九，最强的神偷第六节

我把公文包放在沙发上。现在这个鼓鼓的包价值亿万，不过我并不急着打开它。

“除了你和你哥哥，这种本事还有人会吗？”我问寇云。

她脸色有些苍白，不知是刚才耗了太多的“能力”，没有恢复过来，还是心情忐忑不安的缘故。

她坐在沙发的另一端，像头惊慌的小羊羔。

“别人我不清楚，不过村子里，人人都会。”她轻声回答。

听起来，这像是遗传。一种变异的能力，通过血脉传承下来。

“所以，你在看守所里听我说起自己的遭遇，就猜想，这件事情可能和你哥哥有关。别人以为这是个笑话，插在死人胸口的刀怎么可能自己飞到我的手里，但是你却知道，这是有可能的。因为你能做到，你哥哥能做到，甚至你们寇家村的每一个人都能做到。”

寇云“哇”的大哭起来，边哭边和我说：“哥……我是那么想过……我想跟着哥走，可能会找到……找到……但是但是，哥我不是要利用你呀，真的不是……”

她情绪激动，哭得话越来越讲不利索了。

我站起来，走到卫生间给她绞了根毛巾。走回来的时候，小丫头以为我不理她了，缩成一团嚎淘大哭，还不时“哥”“哥”地喊着。

“哭啥哭啥，再哭邻居就该来敲门了，不知道的还以为这家出什么事了呢。来来，自己擦擦脸。”我把毛巾塞给她。

“先说好啊，这身衣服你可得自己洗，眼泪鼻涕的，脏死了。”

“哥你不赶我走？”寇云仰起大花脸，抽噎着问我。

“哪个说过要赶你走啦。自己在那里瞎哭一通。”

其实我眼睁睁看她哭起来，也是蓄意让她误会，好出出心里的气。这丫头最初死赖着我，绝对有顺着我找她亲哥哥的意思，不然这丫头可精着呢，哪有被一个陌生人帮了一把，就不顾三七二十一粘上去的道理。但是后来两人相处，她确实是越来越把我当兄长亲人看，所以今天把这个大秘密说出来，才表现得如此患得患失，诚惶诚恐，生怕失去我的信任。

所以嘛，虽然已经决定不和她计较，哭还是要让她哭一通的，好叫她长长记性，以后少和我玩什么花样。

这是少有的可以收拾小魔女的机会，怎能轻轻放过。

擦完脸，顶着两只水蜜桃眼睛的寇云前所未有的乖，鼻子还不时抽几下，问什么答什么。

寇氏一族，也不知从哪位族先开始，就有了意念摄物的本事，之后但凡血统纯正，大多天生就带了这副本事。只是这样的能力太过惊世骇俗，连现在说出去都不会有人相信，估计会被斥为伪科学的骗子，又或者被秘密保护起来，配合相关机构进行研究也是极有可能的事，在古代，更是没有好下场。吃的苦头多了，又发生了几宗惨剧，到了清中叶，当时寇家的几位长辈，下了决心，遗世隐居，自我放逐，以求平安。

从那时起，寇家就自成一系，不和外人往来，并立下规矩：除非有人能在这隔空取物一项本事上慑服全族，才能打破全族的隐居状态。

说来定下这条规矩的寇家先人深谙心理学，如果定一条没有退路的死禁令，那么人心思变，时间一长，迟早会有人把它打破。而留一个空缺，让族人的心里有一个盼头，那么禁令的有效期，就可以大大延长。

可是寇家之外，要找个能隔着玻璃瓶把药丸抖出来的奇人异士，已经难得，又怎么可能有一个人会剩过所有的寇家人呢？

一代传一代，代代都是近亲结婚，竟然极少出现痴呆残障儿，倒也是一大奇事。不过香火却一直不旺盛，寇氏一脉的人数始终维持在百人左右。

这隔空取物，据寇云说，一是取的东西重量越重、体积越大越困难；二是距离越远越困难。另一样，就是是否在视线范围内。

如果是眼睛看着的东西，只要不是数十上百公斤，对寇云来说，不用费什么力气，就可以取到手上。可如果眼睛看不到，在视线不及的所在，那么就必需对这样东西很熟悉才行。不过这东西是藏在保险柜里，还是被别人紧紧抓在手上，都没有关系。意念所至，隔空取来，不在话下。

至于距离，小时好玩的寇云和她哥哥寇风专门做过试验，超过三百米，成功率就大幅降低，五百米以上，他们一次都没有成功过。村里的其它人，或有超过的，但也差不了太多。

“看到那把刀了吗，你试试把它移到我手里。”我指着餐桌上那把长柄西瓜刀说。

寇云看了看刀，又看我的手，瞄准了很久。

“小心不要扎到我。”我被她看得有些不放心。

话刚说完，我的左手被轻轻碰了一下，然后“叮哐”一阵响，刀掉在地上。

“呀，失败了，要正好把刀柄转到你的手掌里，这太精细了，如果是到我自己手里就比较容易。”寇云说着，也没见她怎么闭眼凝神，地上的西瓜刀就到了她的手里。

九，最强的神偷第七节

“哥，要不我再试几次，多几次就知道分寸了。”

“算了算了。”我连忙摆手。万一她不小心把刀刃转移到我手里怎么办……

寇云只要练习几次就能做到的事，寇风肯定就手到擒来了，毕竟他做过两年的魔术师，那是很考验精细度的工作。

从科学的角度来说，这种事情的发生简直无可解释。物体无视空间而点到点的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进行位移，就算用空间折叠假说中的虫洞说，也无法说明。

因为使空间弯曲产生虫洞，需要天文数字般的能量集中在很小的一点，在一瞬间爆发才可能达到。看看寇云，除了把水晶球搞到手的时候出了几滴汗，眼前的东西转来移去的还不和玩似的，难道说她身上蕴含的能量，比氦-3 还厉害？

然而科学无法解释，并不等于这样的事情就不会存在，反而，现在科学力所不能及之处比比皆是，我面前就站着一位。

说到底，还是人类的科学依然处于相当低级阶段的缘故。

阻止了寇云继续拿刀子做实验，我忽然想到另一个很重要的方面，连忙开口问道："那你们有没有试过，移动有生命的东西，比如人？"

这样神奇的穿越空间旅行，刀啊水晶球啊的没有知觉，但如果是一个人，会是什么情况。是眼前一黑，就到了另一处，还是会看到瑰丽的空间奇景？

又或者……变成一堆碎肉……

我期待着寇云的回答，却见她摇了摇头，答道："试过移动小甲虫，可是再大一点的，像山里的野兔就不行啦，更不用说人。"

这是什么道理？我心里嘀咕。

一样那么重的东西，为什么野兔不行铁块就可以，如果说有生命的不行，那么甲虫却又可以，而且就算是一把刀，上面也附着着千千万万的微生物，那不也是生命吗？

我见过许多有特殊本事的人，所以寇云隐藏的能力虽然匪夷所思，也不至于把我惊吓到怎样，心中感叹一番，打开包，把水晶球捧了出来。

有些犹豫，但还是决定不把水晶球打开，就让"电池"呆在里面就好。虽然黑旗集团说这东西很安全，可谁知道呢，命是自己的，万一水晶球有隔绝幅射的作用，把它打开不是找死。

"看来这里面就是氦-3 了，没想到竟然能用这种方式，把矿石从月球上取下来，这成本小到可以忽略不计啊。"

"啊，哥你说用这种能力从月球上拿矿石？不可能的！"寇云用断然的口气说。

"怎么？从一切的迹象来看都是这样的啊，那辆月球车把镜头对着氦-3 矿石，还时不时的翻一个个儿，你哥哥肯定呆在黑旗集团的基地里看着，等他把这块石头熟悉够了，就能把他变过来啦。就算你哥哥做不到，肯定有能力比你哥哥大的人可

以做到。”

“地球到月亮那是多远哪，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人。别说一个人，就是有一千个，一万个这样的人，把他们的本事拧到一个人身上，也干不了这件事呀。”

我被寇云说的一愣。

原本这件事里让我最难以索解的两个节点，都可以用寇云这种隔空取物的能力串起来。首先是那天夜晚刀是怎么到我手上的，这答案已经极为明显，无可争议；其次就是黑旗集团为什么大费周折把月球车送上天，又为什么只是拿摄像机对着一块矿石，唯一的动作就是每隔一段时间换个角度拍摄。这第二点，在我的心里本也得到了完美的解释，因为具备这种能力的人，只有在非常熟悉一件东西之后，才能对它进行位移。那块矿石有一定的体积重量，全身上下坑坑洼洼，很不规则，所以需要很久才能熟悉，进度很慢也是自然。

但我却忘了一件事，经寇云提醒才反应过来。

那就是人力有时而穷。

我见过许多的能人异士，其中的一些也成了朋友，他们所具备的能力诡异非常，比如遵循远古修行秘法的路云的幻术和夏侯婴的超级暗示，都可以让一个人迷失本性；而身上流动着海底人血脉的水笙则可以长时间在水下活动，不必换气；基因变异的六耳力量非凡，更能变幻体型，化出翅翼，凌空飞翔。他们每个人的本事，都称得上厉害二字，但却没有一个人的力量，真的能达到排山倒海的程度。

而从月球上把氦-3 矿取到地球上，这需要的力量，恐怕用排山倒海，也不足以形容吧。

那是需要突破地球和月球的引力圈，跨越三十八万公里真空宇宙的力量啊。

能做到这一点的，恐怕只有神。

仿佛觉得自己解开了所有的谜团，又一下子被打回原形，其间的落差，让我不禁有些沮丧。

不过沮丧只在我心里一闪而过，而倒是另一种情绪慢慢滋生。

“哥，你笑什么呀？”寇云奇怪地问。

原来不知不觉，我的嘴角浮现起一丝微笑。

“我是觉得，这件事情变得开始有趣了，看来这件事情的答案，是在我现在的

想象力所达不到的地方啊。”我说。

该死的好奇心，像一头小野兽，撅起屁股开始扭来扭去。

十，思感锁定和超距实验第一节

还记得告诉郭栋时他的反应。

“知道新希望号出事了吗？”我问他。

“刚知道，怎么有这……”

没等他感叹完事情的古怪，我就插嘴打断说：“是俺们干的。”

然后我把话筒拿开，依然很清楚的听见他的大声叫嚷穿过几千里的电话线外加一米的空气传到我耳中。

等了几秒，我把话筒拿近，问他：“要还回去吗？”

“还回去？你已经搞出来了还要还回去？噢，嗯，还是要还的，不过也不急在这一时，你，哦不，我立刻就来上海护送这宝贝，你好好保管着，不要乱动。”

郭栋匆匆忙忙挂了电话，不过只隔了五分钟，他又打过来。

“刚才晕了，”他说：“你是怎么把东西搞出来的？”

我也不隐瞒，把寇云所具备的能力告诉了郭栋。

郭栋在进特事处前复习过一大堆稀奇古怪的案件卷宗，对于这种事情也有一定的接受能力，听我说完，只是连呼了两句“原来是这样”。

我也从郭栋口中，得知了新希望号上的情况。比我想象的，还要妙一些。

这艘船上参观者不断，我原以为，这水晶球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消失的。这样子，对一般人来说当然不可思异，但黑旗集团里的关键人物，一定会猜出，是有人以隔空取物的能力，将水晶球偷走。可实际上，偏偏水晶球是在一批人参观完毕，下一批人还未到的时候消失的，等到新希望号方面发现动力源被偷，立刻禁止所有人上下船，哈，这下水被搅浑了。

可怜新希望号环球旅行就这样破产，它只能用石油当动力开回欧洲了。融资的计划遭到了毁灭性的打击，就算先期已经打算投资的方面，现在也一定转为观望，黑旗集团的老总们，怕要气炸了肺。

十五分钟后，一个警察敲开了我家的门。

还是郭栋思虑周详些，这个警察带来了专门的电子讯号侦测装置。他一句话都

没说，开着仪器在我房里转悠了一圈，冲我摇摇头就离开了。

这下我彻底放下了心，要是我手里的动力源加装了个不断发射信号的定位装置，神秘的大盗就要被高科技识破面目了。

郭栋来得很快，深夜提了个旅行箱敲开了我家的门。两天之后，检测的结果传来。

氦-3！

现在只剩下一个问题：他们是怎么办到的？

在从寇云处了解到这项能力的限制之后，郭栋也不太相信光靠隔空取物，就能取下月球上的氦-3 矿，可是我们都肯定一点：最终的答案一定和这项能力有关。

接下来的一段时间，我一直在等待着特事处调查的结果。就是我从张团长那儿得到的线索。没想到先接到的，是梁应物打给我的电话。

“我的一位同事正在受到警方的调查，听说和你的事有关？”

他从返回上海起就再未和我联系，肯定已经获悉了调查组对我的态度，知道我其实没事。这次电话里劈头一句话，把我问得一愣。

“谁，你那同事叫什么名字？”

“陈远责。”

“没听说过呀，怎么就和我有关系了？他是搞什么的？”

“生物异常能力研究。”梁应物嘴里迸出一个我从来没听见过的研究项目。

“哇塞，果然是 X 机构，竟然还有搞这号研究的。”

再和梁应物来回问了几句，这才梳理出事情的原委。这位在 X 机构里从事吊诡研究的学者被警方骚扰，还真是因我而起。

这要从张团长告诉我的一个消息说起。

十，思感锁定和超距实验第二节

寇风在幻彩团的这段时间里，表现出的性格是不喜与人交际。对团里的成员还好，团外就几乎没见他带过什么朋友来玩。名气渐响之后，寇风拥有了一批忠实观众，不过他并不热心于和粉丝们互动，最多点个头，打个招呼。

但是有一名观众是例外。这位观众叫林文，看年纪应该过了半百，在看了一次寇风的表演后，林文专程找到寇风，和他在后台的角落里聊了很久。寇风就此与其

成为好友，两人时常往来，关系好过团里的同事，所以寇风的去向，这个人极可能知道。

寇风辞职之后，林文也再未出现过。要找到这个林文，只有公安系统出马才有可能，这就是我通过郭栋，让特事处插手的那条线索。

林文此人只有姓名，没有照片，也没有联系方式。但是会说上海话，体貌特征也由专家画了出来。特事处反正最近闲着没事，调集所有资源查找林文，最终的目标却圈在一个失踪人口上面。

这个林文离异独居，没有正常职业，却相当富有。他是个赌博高手，常常去澳门留连赌场，并且十赌九胜。他的财富，据说都是赌来的。

1999 年之后，林文的邻居就再也没有看见过他，这人就此失踪，好些人传说，他赌博的时候惹了黑道，被“做”掉了。

特事处申请到搜查令，进入林文的旧居，发现的确已经有好几年没人居住。在那里发现了一些旧书信，其中往来最多的，就是和陈远责。而且在信中，有只言片语提到过和陈远责进行的一些实验。身为特事处的警员，对特异事件的感觉最为敏锐，那些信里对实验并没有详细的形容，却足以让他们嗅出一丝别样的味道。于是，调查的矛头转而指向了陈远责。

X 机构一贯低调，但也相当排外，对特事处的调查并不很配合。调查人员没有办法，却知道我和梁应物的关系，转而把拿梁应物当突破口，希望他劝说陈远责配合调查。

“你和陈远责很熟吗？”

梁应物约好了陈远责和我见面，同去的路上我问他。

“一般，也就是同事关系。但这个面子还是可以卖给我的。”

“你先给我介绍一下，这是个怎样的人，还有那个什么生物异常能力研究，是什么东东？”

“这个人不是科班出身，原本是民间的研究者。从八十年代后半期，到九十年代初，有一段特异功能盛行的时期，不知道以你的年纪还记不记得？”梁应物问我。

“哈！”我气得笑起来：“什么叫以我的年纪记不记得，好像你是我同学来着吧，进 X 机构几年就摇身变成长辈了吗？”

“我是搞这个的，当然不同。”

我被他说的一窒。这人真是无趣，嬉笑怒骂各种招术使上去基本都不会得到回应，绝对是让气氛僵掉的一把好手。当然，极少数情况下，兴之所致他也会用不咸不淡的语气回一句，常常是用他的黑色幽默直接把你敲晕，呲牙咧嘴也想不出话来反击。

“算了算了，不和你计较。”我明智地回到正题：“虽然那时我年纪还小，不过对这些报道最感兴趣，所以还算记忆蛮深刻的。”

旁边的寇云却不知道，吵着要我说给她听。

那几年里，好像中国一窝风出了一堆的特异功能者。什么隔空取物、抖药丸、气功治病、开天眼，甚至有号称可以改变天气，要风得风求雨得雨的。还有报道介绍怎么在年纪极小的时候开发出特异能力，我还记得有一招是用细绳甩个苹果挂着，用眼睛死盯着想象有一把剪刀在剪那细绳，天天练，练到绳断苹果落地就算成功。

其实哪有这么多的特异功能者，这些人里龙蛇混杂，蛇多龙少，一时间搞得人心浮动，最后政府出手，不管三七二十一全都拿下，很多呼风唤雨的“大师”进去吃了牢饭。自此之后，大陆就基本没什么敢公开声称自己有特异功能的人了，个别冒出一两个，也会被打假斗士纠住，然后被鉴定为骗子。

不过似乎 X 机构也几乎是同一时期建立起来的，对这些异常能力和现象的重视提升到了国家的程度，开始系统地收集和研究。

寇云听得津津有味，叹息着说：“唉呀，要是我早出山二十年，别人看见我，就得老老实实称一声寇大师呀。”

我点头赞同：“的确，那就是个群魔乱舞的时代。”

寇云不乐意，一扬脖子说道：“我哪里是魔了？”

我一拇指把她的鼻子摁扁，说：“你还不是个小魔女！”

寇云慌忙把头抬得更高，张嘴来咬我的手指，好在我早知道她不好欺负，快快缩了回去。

梁应物看我们两个斗来斗去，也不由得微微一笑，说：“有一点当时不见于报道，除了有那么多说自己有特异功能的人，还有许许多多人开始研究特异功能。陈

远责就是当年的一个民间研究者，并且是其中最优秀的几个。他积累了很多资料，思路开阔，又有一定的学识水准，所以在这个圈子里相当有名，相比于 X 机构里许多科班出身，之前从未接触过超自然事件的人来说，他有自己的优势。”

十，思感锁定和超距实验第三节

“那他现在在搞的研究是什么？”我问。

“不知道。”梁应物淡淡回答。

看来是自己问得有些唐突，原来在 X 机构中，彼此同事之间，也并不是可以随意通有无的。梁应物恐怕并不方便关注陈远责的研究项目。

我们说话的时候，正走在一条两边都是粗大法国梧桐的小路上，树影间时常能看见一些只是外观就让人觉得很有故事的宅院，在大半个世纪里固执地留下这座城市斑驳的印迹。

陈远责就住在这条高安路上。在老上海人的讲法里，高安路一带是上海的“上只角”，即从前的高尚住宅区。居住者多是有些背景，又或者是上海早几任市府的大小官员。不知道陈远责属于哪一种。

这是一个周六的早晨，知了还没有开始振翅。转进陈远责居住的小区，这是片有四十年以上历史的老新村，都是些五层楼房子，外面的车流声在一个转折间就隔离了，这简直有些不可思异。耳中听见的只有此起彼伏的鸟鸣，有的是笼中的，有的在树梢。

开门的是一个身材又瘦又矮的老头，看起来整个人很“小”，并且比我想象中年纪大些。

“陈老师。”梁应物首先打招呼。

我和寇云也跟着喊了声“陈老师好”。

“什么陈老师，快进来吧，不用脱鞋不用脱鞋。”他招呼着我们，声音大得和他的体型不成比例。

客厅里窗户很多，光线很好，空调已经开着，茶几上放着几瓶茶饮料，看来他为我们的到访早已做好了准备。

“陈老师，这就是我和你说过的那多。那一位是寇云，那多的助手。”梁应物先为我们两个作了正式的介绍。

“呵，助手。”陈远责冲我和寇云笑了笑。

寇云很认真地点了点头。

“真是不好意思，听说因为我的关系，让您的生活受到打扰了。”我首先向他道歉。

陈远责摆了摆手：“也不算是很大的麻烦，倒是小梁说了些你的经历，很有意思啊。”

我看了眼梁应物，不知道他说了些什么，估计是为了引起陈远责对我的好奇，见面好说话些。毕竟一个是研究特异现象的，一个是时常有奇怪经历的，有共同点。

“别人听听是很有意思，可是自己碰到的时候，感觉真是很糟糕，这像这一次要麻烦到您的事情，也是我身不由主，粘上身再也甩不脱呀。”

我先发了句牢骚，然后将这件事的原委一五一十地和陈远责说了。既然要对方帮忙，自己就先得坦诚些。

“哦，这么说，你也能隔空取物？”陈远责听我说到寇云和她的哥哥，眉头一挑，很有兴趣地对寇云说。

“是呀。”寇云笑嘻嘻地在手上“变”出一瓶饮料，拧开瓶盖仰着脖子“咕嘟嘟”喝起来，真是一点淑女的模样都没有。

陈远责点了点头，说道：“倒是有好些年，没见过有这种能力的人了，你接着说。”

我心里暗想，果然不亏是搞这方面研究了，一点惊奇的表情都没有。

于是从寇风说到了林文，算是交待清楚，特事处是怎么找上他麻烦的。

全都说完，陈远责听得有滋有味，我却口干舌燥，也抓起饮料牛饮起来。

“林文这个人，我的确认识，可是已经很久没有联系了。我也不知道他如今在哪里。”

陈远责开口第一句，就让我郁闷。

“我和他之间有些故事，就是关于那个实验，如果你们有兴趣，倒是可以说给你们听。”

“有兴趣，有兴趣的。”我和寇云连连点头。

十，思感锁定和超距实验第四节

“说起林文，他和这位小妹妹有一个相同之处。”陈远责笑眯眯地看着寇云说。

“和我有一样的地方？”寇云眼珠一转，晃了晃手上的饮料瓶问：“是不是这个？”

可恨她那瓶子一直对着嘴喝，盖子打开就再也没有拧起，这一晃好大一堆水从瓶从冲出来落在她的裙子上。

寇云惨叫一声，连忙找东西擦，一番手忙脚乱，让我深觉带这个助手出来真是很没有面子。对了，这裙子还是我给她新买的，第一次穿。

重新安顿下来，陈远责开口说道：“刚才你说得没错，林文和你一样，可以无视间隔，把一件物品从一个地方瞬移到另一个地方。在那个时代，有一些沙龙，多是像我这样，对特异能力有兴趣的人聚在一起，偶尔也会碰到说自己身上带着能力的人，这些人有真有假，林文就是我在这样一个聚会上认识的。”

陈远责说到这里看了眼梁应物，轻轻吁了口气说：“那时还没有什么 X 机构，什么都是新鲜的，一切又都很无序，我想搞这方面研究，觉得千头万绪，又不知从何入手。最关键的，是要有一些真正有能力的人，肯配合我进行一些试验。我和林文说了我的想法，希望能把他的能力研究得更深入些，不要停留在只知道怎么用这一步，最好能从科学上，讲出个道道来。”

听到这里我兴奋起来。陈远责接下来要说的，很可能与如何从月球上拿下氦-3 矿石有关。因为要是能找出这种瞬间隔空移物的原理，那么就有可能利用科学手段放大这种能力。

“我们对这项能力进行了一些细致的研究，当然，这个细致是在当时的条件和认识上说的，和现在我在 X 机构的研究比，要粗糙了许多。首先，我们确定了这种能力，对视线范围内的东西，会很容易起作用，如果目标是常见的物品，那么不用费太大的力气，看到就能取到。但是，视线之外的东西要拿到手，就有相对高的要求。”

“要把那样东西的样子记得很清楚、很清楚才行。”寇云说。

“就是这样。如果这是件很陌生的东西，外观不规则，那么有一点地方没看清楚记清楚，就不能取到手。另外，如果是个常见的东西，没亲眼看到也知道形状的，比如一个乒乓球，但是能力者之前没有看到过这个球，仅凭我的讲述，告诉他在隔

壁房间在什么方位上有这么一个乒乓球，他还是没办法把球取到手。”

说到这里，陈远责转而问寇云：“你是不是这样？”

寇云想了想，点点头说：“没试过，不过我感觉，应该是不行。”

陈远责点了点头：“说起来有些唯心，但是有特异功能的人，往往感觉是比较准的。但还有另一个有趣的情况，如果是一枝能力者常用的笔，这枝笔他很熟悉，把这枝笔放到看不见的地方，他依然能够很轻易的将笔取到手。可是这种熟悉和完全知道这枝笔是什么样子的，并不一样，因为如果让他把这枝笔画出来，没准在哪个细节他会画错。是吗？”他问寇云。

寇云再次点头：“嗯，像我在家里早上打水洗脸的时候，都不用管洗脸布，一想它就来了。不过那洗脸布上的小鱼图案，让我画却画不出来，从没用心记过。”

“对啊，而且毛巾上不仅只有图案，还有许许多多点状的突起，不可能记清楚形状的。咦，这倒是有趣了。”我说。

陈远责微微一笑，说：“我为这个发明了词，我觉得隔空取物的关键，在于思感锁定。”

“思感锁定？”

“是的，我认为很多种能力和人的精神力量有关，隔空取物也是这样。精神看不见摸不到，但它的的确确是一种力量，这种力量不仅只是形而上的，有时它能在物理层面上表现出来。其实不要说什么特异功能，最近我在报纸上看到一条新闻，美国一个前沿医疗小组，已经实现了通过在脑中植入微型芯片的方式，让瘫痪病人只是想一想，就能指挥机械手臂进行比较细致的动作，比如移动鼠标上网。这就是思想变成力量最直观的表现，只是和特异能力有关的精神力联动，更为复杂深奥罢了。”

陈远责越说声音越洪亮，看来这些观点，是让他颇为得意的研究成果。

“隔空取物，必然是精神力量和物体之间产生了某种目前还未知的互动，使得物体发生了位移。这种互动的前提，就是精神力量先要锁定互动对像。这就是我所说的思感锁定。所以，视线范围内的非特殊物品，很容易被锁定；而外形特异的，要看得很清楚才能锁定；天天在用的东西，就算并不能记清楚这东西的每个细节，因为长期反复的使用接触，思感能轻易确认‘这就是我要的东西’，也就锁定的；

可没见过的东西，尽管知道那是个乒乓球，但世界上的乒乓球千千万万，全都长一个样，怎么知道要隔空取来的球是哪一个呢，靠语言形容是没办法让思感和目标乒乓建立联系并锁定的，当然也就取不来。”

“有道理。”我说。

陈远责冲我点了点头，继续往下说：“这算是我取得的一个成果，噢，应该说只是一个假想。此外，我们曾经反复试验过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有生命物体的位移。最后发现，没有智力的昆虫是最容易转移的，难度随着生物的智力成正比上升，林文曾经成功地转移过一条蝌蚪，但是几周后，当这条蝌蚪成长为小青蛙后，就再也‘招’不动它了。这正印证了隔空取物和精神力量息息相关。”

说到这里陈远责停了下来，看着我。他的意思，是想让我顺着这个路子推想一下。这个临时起意的考教，恐怕是他想看一看，我这个据梁应物说经历丰富多彩、破解了几个大小谜团的记者，究竟只是运气好呢，还是真有些不同寻常的想法见解。

我皱着眉头想，陈远责只是笑呵呵看着我。

“陈伯伯，您是搞这个研究的，而且您肯定也是花了很久才想出来为什么，我哥要是现在当场就能想明白，那不是，嘻嘻。”寇云这话说得很有点小聪明，这么一来，我想不出是正常，想出来就显得陈远责太逊了些。

“呵，好好。”陈远责一听也觉得是理，便也不再等待，准备揭开谜底。

“等等。”我出声打断他，我这人就是不怕逼，一逼脑袋就转得特别快，还真给我想到了点东西。

“哦……”陈远责脸上的神情有些古怪，被寇云这么一说，我要是真能讲到点子上，他面子上实在是有些不好看。

“您刚才说这种能力和精神力息息相关，并且又提到思感锁定，那么对生命体位移这个问题，一定也是顺着这个路子想下来的。”

说到这里我看了看陈远责，他不动声色。

十，思感锁定和超距实验第五节

“一个生物大脑越发达，智能越高，思维越活跃，精神能力肯定也越强。既然智力稍高一点的生物就无法位移，很容易让我想到，是不是和被移动生物本身的精神力有关系。精神力高的生物，大概比较难被思感锁定吧，因为他自己的精神力会

对能力者的精神力产生干扰，而无生命的物体就不会有这样的干扰，低级生物的干扰则小一些。”

陈远责听我说到这里，依然是面无表情。

“这些推测都是建立在陈老师你所做的那些实验结论基础上的，而且您的思感锁定和智力的提法也给了我很大的启发。”我忙补了一句。

陈远责摆着扑克脸看了我一会儿，忽然微微摇头大笑道：“你果然很厉害，和我的推想完全一致。”

如果是梁应物夸奖我厉害，我当然会昂起高贵的头颅道一句“这是不以你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可惜他从来不会有让我这么得意的时候。面对陈远责当然不能这么放肆，只好跟着谦虚了几句。

“我曾经试想过，如果能有什么仪器看到所有生物放出的精神波，会是一幅怎样光怪陆离的景像。恐怕每个生物的精神能都会在身体周围形成一圈势力范围，别的精神能进入就会受到干扰。用能力者通过位移的难易度来给生物的智力进行评定，其实是非常准的，远比那些生物学家通过行为模式或脑容量来判断准确得多。可惜这种办法的局限性太大，因为有太多的生物是挪不动的，哈哈。”

要是有一个人可以挪动包括巨鲸在内的所有生物,那么由他来制定一张从高到低地球生物的智力排行榜，一定很有趣。

“当时我和林文做过三个系列的实验，刚才说了两个系列，还有一个，是关于这种离奇移动方式的距离限制的。”

“距离？”我瞪大了眼睛。

看来戏肉要到了！

“是的，最开始是林文自己进行的距离极限试验。结果发现能稳定地把物品取到手的距离是 450 米左右，超过 450 米就感到吃力，并且一次成功率明显下降。超过 800 米，就没办法再取到手。”

这个林文的本事可比寇云强多了啊。我心里想。

“我有一个想法，隔空取物是通过精神力进行的，可人的精神力并不是一个常数，喜怒哀乐都会影响一个人的精神状态。另外有一点就是自信心，如果一个人对远距离隔空取物感觉很困难，就会削弱他的能力。在精神层面上，有很多事情，是

你觉得行就行，觉得不行就不行的。所以可能林文把一件东西放到 800 米外，他走过去走回来的时候，每迈出一步心里都会打鼓，都会告诉自己‘这次放得很远，要成功拿到手上会很困难’。所以后来换我来安放目标物品，缓解他的心理压力，可是结果却让我疑惑不解，这样做之后，他的成功率反而大大下降了，有时候我只放在几十米之外，他也拿不到。非得我明确告诉他，我到底把东西放在哪里，离这里有多远，才行。这样一来，距离极限依然没有打破。”

“我猜想问题出在思感锁定上，他记住了目标物品的模样，但是如果位置无法确定，依然锁定不了，就像我放录像给他看，其实录像里的东西就放在隔壁房间，但是不告诉他只凭画面他也拿不到。然后我试着拿他日常用的眼镜盒做试验，这个眼镜盒他用了几年，相当熟悉了，不用知道在哪里，也可以轻易锁定。这样的效果果然好了很多，有一次我让他待在屋里，我拿着眼镜盒，出门骑上自行车放在将近一公里远的地方。我来回的很快，他从时间上算以为我不会把眼镜盒放太远，没有心理压力，结果没试几次就拿到了。”

“就是说，如果是熟悉到可以自然而然就锁定住的东西，距离远一些也能拿到手，不熟悉的东西，就要告诉他这件东西的方位，这样一来放得太远就打击到他的信心，就算是通过屏幕能看到这件东西的模样，也一样拿不到？”我问。

“是这样的。”陈远责回答。

“那取熟悉的东西，距离极限是多少呢。您有没有试过，拿走一些林文的随身物品，几天之后再让他取。这样他就没办法从您来去的时间上判断这件东西离他近还是远，完全排除掉自信心对能力的影响。”

陈远责摇了摇头：“这个试验方法我想到过，本来也准备做，可是当时社会上整个的气氛突然……一下子变了，我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一时间心灰意冷，无心继续试验了。”

他话中有未尽之意，想必是九十年代初国家对超自然能力作出全面否定的姿态，一切和此类沾边的都被斥为伪科学和迷信，一时间特异功能成了过街的老鼠人人喊打，陈远责这样一个研究特异功能的人，在被 X 机构吸纳之前，一定有相当长一段日子是很不好过的。

“我和林文结束了试验，之后有过一段时间的书信来往，再往后就渐渐少了。

他自己也对研究自身的能力很感兴趣，我知道在我放弃试验之后，他并没有放弃，还补读了许多相关的知识，希望有朝一日能够明白隔空取物的奥秘。也不知道他现在有没有取得成果。而我在进入 X 机构之后，研究方向有了改变，又没有再接触到身怀此种能力的人，所以这项研究，从那时起就再没有进行下去。”

听他说到这儿，我不由想起，特事处在搜索林文旧宅的时候，发现他的书房里有大量前沿科学的书籍，很大一部分是关于经典物理、量子物理和心理学的。如果他把这些书都吃透了的话，恐怕水平不会比相关专业的博士差。

陈远责的几点理论并无法说明，怎么靠着屏幕上的图像就从月球上取下氦-3矿。但是立志要揭开奥秘的林远，却很有可能在之后的独力研究中，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梁应物在我们的谈话中基本没有说话，对和他没什么关系的事情他一向缺乏好奇心，中间人的身份让他今天一定得到场作陪，一出门就匆匆跳上出租车走了。他从不和我谈论手上正在进行的研究项目，保密原则守得很牢。

“你不是说，老家有一块擦脸毛巾，早上起来一想就到手上了吗。用陈远责的理论来说，就属于自然锁定的东西，你现在试试，能不能拿到。”走在路上，我突然对寇云说。

“怎么可能，这么远呐，哥你以为我是超人吗？”

“你试试，试试。”

寇云只好闭上眼睛，没多久就又睁开，手一摊说：“不行呀。”

“真是的，一看就没用心。”我说。

“好好，那我用心再想想。”寇云说着，靠在一棵梧桐树旁，闭上眼，面容渐渐沉静下来。

过了很久，她睁开眼，眼眶微红。

“哥，我想家了。”她轻声对我说。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一节

青山绿水大太阳。

“我说，快到了吧。”我高一脚低一脚跟在寇云身后气喘吁吁。

“哥，你不是说走山路很行的吗？”寇云一向缺乏尊老爱幼的美德，幸灾乐祸

地回头笑我。

这是湖南境内一处不知名的山坳，早上九点多我们徒步离开一个名叫王家沙的村子，现在看看表已经是下午四点十分。寇家村就在前方某处。

小丫头思乡的情节一发作起来简直没法收拾，整天哼哼叽叽，熬不过只好遂了她的心思，陪她一起回家看看父老乡亲。

我问她我算什么身份去。

“你是我哥呀。”她瞪着我说。

晕了，那岂不是还要拜见爹娘？这……有点乱。

先前出发的时候她问我：“要走很长时间的山路呀，得有点心理准备哟。”

我满不在乎的跟她说没问题。这可不是说大话，都市人里我的体力算是出类拔萃的，冒险可也是件体力活，记得那一次在尼泊尔的原始森林里走了几天，还是在我精神状态极度恶劣的情况下呢。

可没想到跟着寇云走山路实在是比自己走累许多。她归心似箭，自打从王家沙出发，踏入了这一方的水土，脚底下就像安上了弹簧。我们走的是野到不能再野的野径，其实我基本上看不出有小路的痕迹。更多的时候我们沿着小溪前进，深深浅浅，一些地方是要淌着水才能走过，寇云却无视脚底障碍，我简直觉得她轻盈地像只大蝈蝈。

如果是按着我自己的节奏速度，走这点山路不至于让我这么累，可是要跟上寇云，就得付出双倍的力气。

还有一个原因，我背上的包要比寇云背上的重。重很多很多。

“哎呀，你怎么忽然停下了？”我眼冒金星低着头看脚下的路，冷不防寇云忽然停了下来，差点撞上她。

“这次回去，我想把我哥寇风的事情告诉爹娘，这就快到了，可是想到怎么开口，又忽然有些害怕。”

寇云当日留书夜奔，虽然是因为对花花世界的向往，不过最直接的动因，是寻找逾期不归的哥哥寇风，她写给家里的信上也是这么说的。这次回去，家人嘘寒问暖的同时，少不得要问起这件事。

寇风的音讯是知道了一些，可是伴随着这音讯的，却是更大的凶讯。这也无怪

乎小丫头近乡情怯。

可这件事情我又有什么办法，只好对她说："那你就先别对家里说，就说没得到你哥的消息，这本来也很正常。而且嘛，毕竟这案子还没结，说不定还有变数。"

寇云稀罕地叹了口气，说："变数，还能有什么变数，就是变也不会往好地方变。这次不说，下次总要说，难道还能永远瞒着他们吗？"

"可是现在毕竟没了解到全部情况，事情的来龙去脉有太多缺失的地方。你长辈问到很多关节，你都不知道，不是更让他们纠心？"

"或许不用过多久，我就会见到哥哥。我想问问爸妈，到了那时候，我应该用什么样的态度面对他啊。"

别看寇云平时嘻嘻哈哈，贪玩起来不知轻重，其实性格中还是有倔强决然的一面。她的亲生哥哥此时至少是杀了两人的残忍凶手，这一切带来的种种压力，她都藏在心里，掩在表面的嘻笑胡闹下面。这一次突然提出要回家看看，怕是下了决心，要告诉家里寇风的消息。像这样传承了许多年的家族里，恐怕还有森严的族规，对寇风这样的败类，就是法律拿他没办法，也有自己的处置方式。

跟着寇云又走了不多远，她向前一指，对我说："看见没，前面那块凸起来的大石头，像不像一只蹲着的蛤蟆？小时候我妈告诉我，这是神兽，老天降下来守着村子平安的。我就问她，为什么不派只好看点的来。"

几分钟后，我们站在了蛤蟆神兽的脑门上。向下望去，眼前一片开阔。这是一个坡度平缓的山谷，溪水从蛤蟆的脚边流过，注入底下的一个小湖里，湖周围错落有致地搭建了几十间木屋。此时太阳已向西倾去，但湖上仍旧金光粼粼，风从背后吹来，这真是桃花源一般的地方。

这种文人墨客式的风骚感叹其实最不实在，我第一次去丽江古城的时候也感慨说如果就此住下该有多好，其实真住的时间长了，就会觉得这个不方便那个也没有，怀念起上海的灯红酒绿来。像我这样的俗人，其实只要在这寇家村住上十天八天，清气消磨殆尽，要空调要煤气的俗气就要冒出来了。

我正在这儿大发哲理感慨，寇云却"咦"了一声，手足并用从石头上滑下，顺着缓缓的斜坡向村里跑去。

我见她神态不对，连忙跟上去，下石头的时候差点崴到脚，跳了几下，连跑连

喊："慢点儿，怎么啦？"

"没有烟啊，这个时候，怎么会没有烟啊！"寇云脚步非但没有慢下来，反而跑得更快了几分。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二节

烟？我一边跑一边琢磨。看见前面寇云太阳下拖得长长的影子，忽然醒悟。

是炊烟。

这个时候已经快五点钟，寇家村这样的条件，吃晚饭总得提前两小时煮饭烧菜，现在就该看见炊烟了。

顺着坡往下跑的时候，我再一次向寇家村望去。

没有炊烟，没有在室外活动的村民，刚才我觉得这里很安祥，而现在的感觉，是寂静。

有点让人心悸的寂静。

寇家村是个小村子，与世隔绝。外面世界的前哨站王家沙村离这里，虽然不能说十分遥远，可是外面的人在寇家村没有亲戚、没有朋友、没有熟人、更没有经济往来，所以根本没人会走几十里山路来这儿。寇云和我说过，白天寇家村每家每户都是不关门的，到了晚上，为了防山里的野兽，才会把门关起来。可是现在，寇家村每间木屋的门，都是关着的。

门是从外面关上的，挂着古式的长方型铜锁。

寇云已经来回在小小的寇家村里跑了两圈，没有一家例外。现在这个村子里，只有我们两个人！

寇云满脸都是汗，身上的T恤也湿透了，脸色煞白。她站在湖边，大声地喊："爸爸，妈妈，二伯……"声音在山野间回响，惊起了远处林中的几只飞鸟，没有人回应她。

我没有上去劝她，让她这样喊一会儿，发泄出来，才能渐渐镇定下来。

这么喊了几句，远方忽然传来几声狗吠，一抹黄色的身影从林中钻出来，一溜烟地跑近。

那只土狗跑到近前，绕着寇云的脚边打转，喉中呜咽不止。

"阿呆，阿呆。"寇云喊着黄狗的名字，蹲下身子轻抚它的背脊。

“这是我三叔家里养的狗。”寇云告诉我。

这些住在山里的人家，多半家里都会养狗，来看家护院，敢走野兽。不多会儿功夫，我们身边又多了几条狗。看来寇家村的人离开之后，这些狗都被留了下来，在山野间自行找食生存，只是它们的活动范围都离故土不远，发觉这儿的响动，纷纷聚拢。

寇云走到哪儿，这些狗就在身后跟着。狗通人性，它们也希望寇云回到这儿，可以还给它们旧日的生活，好不用每天在山野间风吹雨打饱一顿饥一顿。可是狗再通灵，也不能开口说话，更没法告诉我们，这儿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数百年间寇家在这里生息繁衍，已经扎了根。这里根本没有遭到外力侵入，或巨大自然灾害的痕迹，要知道中国人最是恋根，历来迁民是最困难的事情，往往政府为了某些工程，花大力气把农民从祖地上迁走，给房给田，却任挡不住大多数的人在风头过去之后偷偷回到老家，一次又一次，九死不悔。普通的中国农民是这样，有祖训不得与外界接触的寇家，就这样从寇家村消失，更难以让人理解。

从村子的情形看，寇家人离开时都很从容，并不慌乱。我仿佛能看见某天清晨，寇家人从屋子里出来，锁好门，带着行装，在野径间走成一条长龙，顺着小溪溯流而上，安静地离开。

已经到处是夕阳的淡淡红光。我站在一块空地前，附近的几幢房子围出这么块足以容纳所有村民的地方，从位置看，这里象是村的中心广场，而且地面也被平整夯实过。村子里的大事或者什么决议，多半就是在这里进行的。这块空地的中央，端放着一块石头。

这是一块足有三四十斤的大圆石，就这样放在空地的中央，显得有些突兀，让这块空地，变得像带着宗教性质的祭坛。通常这样一块石头如果故意放在这儿，是有着象征意义的。

“寇云，寇云！”我大声喊。

寇云应声跑过来，身后还跟着几只狗。

“这是什么？”我指着石头问她。

“石头呀，嗯？”她皱起了眉：“我记得原来这儿没有这么大一块石头的呀……”

“原来没有的？”我俯下身子仔细观察起这块石头来。

这是一块既普通又奇怪的石头。说到普通，是因为它的的确确就是一块圆石头而已，没有其它的花样玄机，表面还能看出流水冲刷的痕迹，所有原先的棱角，都在千万年里被水流磨圆了。说到奇怪也正在这里，这样的石头，先前我们一路走在，在溪中淌水时，不知踩过多少，但也只在那样水流不断冲刷的地方，才会有如此形状的石头，像寇家村所在的旱地，从土里挖出的石块，肯定都有棱角。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三节

贪玩的小孩，或者有兴趣做这样的搬运工作，但是他们没有这样的力气；而成年人有这样的力气，却不会有兴趣干这等闲事。

如果原先寇家村的这片广场上没有石头，那么这块石头的出现就有些离奇。

离奇出走的寇家村人，离奇出现的石头。

在一个地方同时发生的两件离奇事情，十有八九，相互之间是有关联的。

寇云和我一样细细端详了一会儿这块石头，抬起头对我说："这像是前面溪水里的石头呀。"

"我也是这么想的。"我点了点头。

我们绕着广场走了一圈，没有发现其它特异之处，又走回石头前，索性席地而坐。

"你还发现什么线索吗？"我问。

寇云摇头。

"在什么情况下，你的父母长辈们才会离开呢？"

寇云再次摇头："他们没可能离开的啊。"她后半截话越说越轻，因为事实摆在眼前。

"其实，应该也不是没有可能。"我盯着眼前的石头，缓缓说。

"啊！"寇云震惊地看着我。

"有些东西对你，已经深入骨髓，所以有一个变数，被你自动忽略了。幸好，上次你对我说过一次。你说，寇家的先辈定了条规矩，寇家的后人不得离开这片土地，和外界接触，除非……"

"除非在隔空取物这个能力上，有人能胜过我们！"寇云眼睛一亮道。

我一掌拍在石头上："就是这个。怎么叫胜过你们，一定会有一番比试。你看

这块石头，你能挪动吗？”

寇云摇头：“恐怕玄，太重了。我哥或许可以，村里的有些厉害的叔伯可以，我爸也可以。但都挪不远的。”

我点头说：“这就对了，你看我们跑下来的这段坡就有两百米左右，溪水里有这种石头的地方。还要更远。那个比试的人肯定在足够远的地方找了这样一块石头，一举将它移到了这儿，把你们村里所有的人都压倒了，那个祖训也就破了。”

“你是说，那个人是林文？”

“我是这么猜想的。在很多年前，林文的能力就要远远超过你，就算和你那些叔伯比，应该也是比较厉害的吧？”

寇云点头。

“陈远责说过，这种能力的根源在于精神能量，那么在进行了这么多的试验之后，他对自己的能力更了解，自信心更强，能力肯定也会获得提升。况且，我们已经推测，他的研究有了大的突破，已经可以想办法从月球上取东西下来，那么在这里取胜，也就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了。”

寇云点头表示同意，忽然又摇头说：“不对呀，就算是林文用实力来破了我们的祖训，也不会搞到所有人都搬走呀。有许多人会急着到外面去看一看，转一圈，就好像我和哥一样，但所有人都走，这不可能的呀。”

“这就是我猜测，那个破了祖训的人是林文的第二个原因。”我用手摸着石头光滑的表面，想想把这么一个大家伙转瞬间从几百米甚至更远的地方挪过来，这样的能力，放在仙侠小说中，也是道法通神的人物了。这样玄之又玄的奇迹，竟然也能被人研究出运作的奥妙，大规模的应用吗？我看过到太多神秘的能力，拥有这些异能的奇人异士，都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要是林文真的能通过科学实验的手段，把这样的奇迹纳入科学体系中，他的成就，恐怕足以获得诺贝尔物理奖吧。

“其实你仔细想一想，能知道原因的。你不是我的助手吗，这点推理能力总要有吧。”我对寇云说。

明里是考较，其实是希望她通过理性思维，一步步推理，从而彻底平静下来。其实她现的状态，已经比最开始好很多了。

寇云用手托着下巴，盯着石头思考起来。

这并不是很难的问题，片刻之就寇云的嘴角就露出了一丝恍然的笑容，我也随之放下心来。

“我知道了。”她说。

“这个世界上有这种能力的人，也许并不止我们寇家和林文，但是寇家村的存在，本就不被外面的人所知。而知道寇家人有这样奇异能力的人，更可以说几乎没有。所以如果有外人找到这里来，并且和我们比试，第一个问题不是问这个人是谁，而是他是怎么知道的。”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四节

我微笑起来，鼓励地冲寇云点头。

“林文是我哥的好朋友，又有这样的能力，所以我哥告诉他寇家的事情，一点都不奇怪。这样，林文来这里的时候，多半我哥也和他一起回来了。”

“没错。”我点头，正要接着说下去，却被寇云打断。

“哥不要吵，听我说完听我说完，助手要好好表现一下的啦。”

“哦哦。”我苦笑着乖乖闭嘴。看起来小丫头已经恢复正常了。

“我刚才说到哪里啦？都是你，一吵都忘记啦！”寇云愣了一会儿，瞪起眼问我。

“你说到助手要好好表现一下……哎哟哎哟……是说到林文来这儿的时候，你哥寇风也会来的。”

“对啦，一个陌生人来，村里人都不一定会和他比试呢，一定是我哥挑唆的。所以呢，村里所有人都走了，肯定和我哥有关系。林文不可能说动他们，但我哥是自己人，他讲出什么理由的话，效果就不一样了。”说到这儿，寇云拍了拍手，朝我呶了呶嘴，说：“好，该你啦。”

“什么该我了？你已经都说光了，我还有什么可说的。你不会以为我还能推测出，你哥是用什么理由让这里所有人都跟他走的吧。那样的话我改行作占卜大师算了。反正我想呢，虎毒不食儿，你哥总不会害他的爸妈叔伯们吧。而且也不一定走了就不回来了，也许只是暂时离开。”

天色已晚，不可能今天就返回。晚饭就吃带来的饼干，睡觉问题也顺利解决了。寇云在自家门前发现了一处松动过的土，一掏就挖出了钥匙。本来锁门就是防兽不

防贼的，老式的铜钥匙又长又重，带着颇不方便，我们后来在各家的门前都注意看了一下，发现家家户户都是这么做的。

这里的木屋基本是一个式样，圆型上下两层，用粗大结实的圆木所建，有支脚打进地下，把楼主体悬离地面一尺多，以隔绝湿气。其实这里虽然临着一个小湖，但就整体的气候而言，并不算特别潮湿。这样一幢木屋，大概可以使用百多年。

屋里用的是煤油灯，外面天光一点点暗下来，屋里灯苗闪动，间或有几声蛙鸣，天地一片宁静。在这儿什么都不能干，在湖里洗了澡——当然是一个一个的洗，我们早早就上床睡觉。

我躺在寇风睡的木床上，在山风声和蛙声中很快睡去。

第二天醒过来的时候，寇云已经从蛤蟆神兽的脚底下接来了洗漱用的溪水，干粮却只剩下了一点点。把门重新锁好，我摸着半饱的肚子，和寇云一起踏上了回返王家沙的路。

回去的速度比来时慢了许多，一来寇云没有走得那样快，二来没有午饭吃的我们肚子越来越饿，虽然早上八点就出发，但是直到近六点才抵达。

寇家村的人出山，走的也是这条路，一下子出来上百人，王家沙的村民不可能不知道。我们来的时候如果不是那么急着上路的话，早就能从村民的口中知道些端倪。

寇家人离开到现在，只有六天，看到的村民说，这些从山里出来的人里，有两个人一身城里人打扮，和其它寇家村人完全不同。一问这两人看起来的年纪，正好能和寇风林文对上。

看到推测的结果一点点被证实，有点欣然的感觉。不过并不是所有的东西都能靠推测推出来，几个最关键之处根本没有线索，再怎么煞费脑筋也是枉然。

回上海的路上，我就把新的情况通报了郭栋。我自己找不到线索，就无限希望他那边可以有所突破。

结果是有新情况，没新突破。

酒泉基地传来的消息，昨天一直被默默监控中的月球车在新一次启动，往地球回传图像资料的时候，画面对着并不是的原先篮球大小的氦-3 矿石。月球车在启动摄像器材之前开始移动到其它的位置，所以不知道原本那块矿石到底是仍旧在它

的位置上呢，还是已经消失不见。现在画面上的矿石要比前一块大得多，不知道这种矿石的密度是多少，不过按地球上一般石块的重量推想，这一块总也得有一两百公斤重。当然这是指在地球上，月球上要轻得多，月球车的机械臂依然能翻得动这样的大石头。

还有，就是调查组一直没有放弃过对黑旗集团的调查。随着了解的深入，调查员们倾向于相信在黑旗集团的背后还有一股庞大的势力，黑旗集团仅仅是一个用来见人的外壳。甚至于，只是外壳之一。

黑旗集团虽然不是排行榜上有数的大财团，可也有十几二十亿的资产。如果说这还只是冰山浮出水面的一角，那么隐藏在水平面下的，该是怎样一个庞然巨物？

其实这个研判结论并不让我意外，只看黑旗集团的表面资产中没有太空控制中心，就能猜到背后还有料。

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些势力，它们或者是家族，或者是信奉同一信条的组织，在历史长河中开枝散叶，发展壮大。这些势力在几十年数百年间积累下的力量，远比那些排行榜上的巨富财团更深不可测。

各国的情报部门对这样的势力或多或少，都有一些了解，可是黑旗集团背后的这个，却隐秘地让人理不出头绪。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五节

“其实也不一定是个从前不知道的潜伏势力，只不过现在还没办法把某个势力，和黑族集团对上号。也许再等一段时间，就会查到也说不定。”郭栋在电话里对我说。

“上次交给你的东西，现在怎么样了？”

“哈，那一点东西，足可支持一个航母编队绕地球转上几圈，给新希望号用实在有点浪费。不过现在也确实不知道该怎么用，目前正在用最好的仪器检测成分，来和美国送我们的那点月壤比对。其实这都是瞎扯，那里面是已经提纯了的氦-3，还能找出什么杂质来？说实在这点氦-3 现在像鸡肋，看看能量很多，为它造一个新希望号那样的释放设备，释放到哪里去用呢，多是相对的，和我国的总用能比，又太少了，于是只能做成分分析和热核试验。其实这东西利用起来本身就没有技术难度，做试验又有些浪费了。”

“哎，再等段时间等段时间，我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恢复正常生活啊。我要尽早恢复名誉啊！”我半真半假地对他喊。

郭栋只能干笑几声，说了两句没营养的安慰话就挂电话了。

别人指望不上，看来自救才是王道啊。

可是怎么自救呢，我还有哪里可以使力？

回上海的飞机上，我一直在想这个问题。

空乘给每个人发了免费报纸。当不成记者，只好看看别人写的新闻。随意翻了翻，“催眠恶魔落网”的标题悍然入眼。

看看内容，原来一个不良男子借着心理治疗和催眠为名，强暴了许多来看病的病人。比较离谱的是，居然男女老少通吃，这……实在令人发指到全身恶寒啊。而且他干了这么多宗才被抓到，虽然新闻里没有说，只怕在催眠一道上真是有些能耐吧。

看完这篇报道，我不由想起认识的大催眠治疗师欧明德来，又从欧明德，想到了催眠一道上远胜欧明德，已技近乎妖的路云。

那一次我在曹操的墓中受到死亡暗示，欧明德束手无策，我千辛万苦跑到尼泊尔找到正在参加暗世界聚会的路云，这才救回一条小命。

回忆那一段经历，我忽而想到，或许可以通过另一条途径，来搜寻林文的行踪。

对于像林文寇云这样的人，有一个称呼：非人。

我曾经猜想过这个名词是怎么来的，因为数十年前中国曾经有一个幻想小说家，在他的小说中大肆起用这个名词，来称呼那些身怀超自然能力的人。这个作家的小说影响极为巨大，遍及整个华语圈，所以说不是就是因为他的小说，才在近几十年里有了这样一个称呼。

更可能的是，这个称号的历史要久远得多，那位作家和我一样，介入到一些事件中，知道了有这么一群人，顺用就用到了自己的的小说里去。

当然还有一个可能，就是巧合。我本人向来不是很相信巧合。

有超自然能力的人叫作非人，区别于正常人类。而这些人的活动，并且由这些活动而组成的世界，是一般人不了解的，这也有个称呼，叫“暗世界”。

路云那一次参加的，就是由一个在亚洲暗世界里相当有影响力的 D，所举办的

定期非人聚会。对亚洲范围内杰出的非人，D 或多或少都有了解，更竭力邀请他们参加他的聚会。

林文当然是非人，那么是不是可以试着用暗世界的渠道，来找到他呢？

我见过 D 一次，他给了我联系方式，但其实并没有多少交情。如果要通过 D 来找林文，也许拜托路云更合适。

“你好啊，哪一位呢？”一泓慵懒的声音从听筒荡进我的耳朵，让我整个耳孔都痒起来。我伸手揉了揉，那一缕麻麻痒痒却已经爬进心里，揉之不去。这路云越来越恐怖，现在单凭声音就有这么大的杀伤力了吗。

她如果去做声讯台的接线小姐，生意一定好到爆。我不良地想着。

“是我，那多啊。”我端正好心态回答。

“好久没都有联系呢，最近还好吗？”

“呃……不算太好。”

“我就知道，你不碰到麻烦，是想不到来找我的，唉。”路云轻轻一声叹息，简直荡气回肠，换了一个男人，恐怕立刻就觉得自己犯了天大的罪孽，恨不得往自己身上捅两刀才解恨。我和路云打交道一直处于高度警惕状态，这才堪堪抵挡住。

“是有点麻烦，麻烦找上我，我也没办法。那个……咳咳……的确有件事情请你帮帮忙。”说到这里，我自己也不仅觉得，对路云我一向能躲就躲，躲不过的时候，也就是自己有事求到人家的时候，这样的情形，确实不是做朋友的道理，委实有些说不过去。

“呵呵，心虚了呢。”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六节

我仿佛看见电话那头路云掩口轻笑。虽然并不当面，微弱的语气变化，足以让这位心理学大师级人物把握到我心中的想法。

“那就给你个忏悔的机会，请我吃饭吧，顺便说一下麻烦是怎么找上你的，听你讲故事还挺有趣的。”

“你喜欢吃什么？”我有些胆颤心惊地问，不知道路云打算敲我怎样的一顿，我现在可是没有收入的穷苦人民哪。

“唔……”

“我知道有一家神秘冷面馆的冷面不错，绝对有特点。”我心肝通通跳地推出一项很有中国江浙一带特色的美食节目。

“去去。”路云想也不想就把我的建议否定：“我想吃牛排，或者日式料理也不错，具体什么地方，看你的诚意啰。”

说着她又叹了口气，道：“不过看起来你的诚意不是很够的样子。”

“我会用十二万分的诚意把你压扁的。”我立刻保证。

“哥，我们这是要去哪里呀？”寇云瞪大了眼睛问我。

“去请美女吃饭呀，你不是知道的吗？”我回答。

“可是这这这……”寇云眼睛瞪得更大了。

“原来哥的十二万分诚意就是这样子的呀。”她吃吃地说。

我们刚才走在一条看起来很酷的小街上，这条余姚路的这一小段地面不是柏油路，而是石板路，很有点步行街的意思。

不过此时我已经带着寇云拐进了一片工地里。

没错，就是工地。这儿一堆碎石子，那儿一堆黄沙，日落西山时分，已经没有工人再干活，不过还是能见到三三两两的赤膊汉子，或蹲坐着休息，或干着些收尾的轻活。

这里原本是一片厂房，未来会叫作同乐坊酒吧区，现在正处于中间的改建阶段，也就是工地阶段。

现在各种旧厂房成了香饽饽，用上海石库门当招牌的新天地早已不再新奇，继旧厂房改画廊改艺术工作室之后，这一块同乐坊厂房就要在两三个月后变成上海静安区新的高档酒吧娱乐区。所以说，未来，这里一定有很多酒吧餐厅开起来。

“哥，你等等，你等等，是不是这家？”寇云抓着我的衣服，指着工地最外圈，沿马路的一家酒楼。不知为什么，在其它地方还热火朝天干着土石活的时候，这家店已经运营起来，而且门正对着工地，而不是对着马路。

“不是不是，跟着我。”我挺着胸，走入了工地深处。

“啊……”寇云发出了哀鸣：“哥你不是要别人帮忙的吗，这样子会搞砸的。”

“拼了！”我说。

“拼……什么呀……”寇云快要抓狂，嘴里嘟囔呜哝着什么，然后似乎觉悟了

的样子，不再说话，默默地跟着我，穿行在工地和赤膊汉子之间。

我走到一幢什么招牌都没有，反而门前有一堆拆下来破烂货的多层楼房前，仰头看了看，然后走了进去。

“是这个吗哥？”寇云指着进门墙上挂着的一块简易牌子问我。

“神户牛肉馆营业中，请上 X 楼”。

“是啦，就是这家。”

寇云一脸狐疑地看了看这块牌子，又转头看看外面的工地，再转回来看我的时候，被我一掌拍在脑门上。

“看什么看，走啦。”

乘电梯到顶楼，出来一转，就到了神户牛肉馆的门口。

推门进去，穿着制服的领班迎上来向我们鞠躬，没有问什么有无订位的废话，因为这家装修豪华的餐厅里空空荡荡，就我们两个客人。

“用餐吗，里面请。”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七节

说起来，寇云生病那些天我骑车出去找药店买体温计和润喉药，经过这片外面挂了几张美女模特酒吧广告的工地区，一时起了兴趣，进去逛了一圈，看看这个未来的新酒吧区会是什么模样。看到神户牛肉馆简易招牌的时候，我奇怪怎么这时候就把店开起来了，好奇心一起就上楼考察了一番，拿菜单看很一小会儿，就很绅士地把菜单还给领班，镇定自若地拔腿离开。

这里又有牛肉等西式料理，又有日式料理，完全符合路云的要求。至于味道嘛，身处未来的美食酒吧区，牛肉用料有世界上最顶级的神户牛肉，价钱是单人份五百多大洋一块，还能差到哪里去？

路云救过我的小命，提出来要我请吃饭，想来想去，实在是不能小家子气，虽然我的确觉得神秘冷面馆很不错……

想想如此一个魅惑众生的妖女，一路从外面的工地和两眼放光的光膀子男人中走进来的样子，真是让我嗬嗬嗬嗬。请原谅我突然冒出来恶趣味吧，当我想到这个神户牛肉馆的时候，就觉得再也没有比这个更好的请吃饭场所了。

时间在等待中过去，神户牛肉馆的门终于被再一次推开了。

领班赶紧上前，却没有弯腰鞠躬，而是对着那人发起了呆。

能让同性一见之下也为之倾倒的，除了路云还能有谁。

那领班很快恢复了过来，问明了情况，把路云带到我这桌。

“哥，她真是太、太、太……”太了半天，寇云也没找出一个形容词来。

漂亮这个词在路云的面前黯然失色，而美和她那种魅惑一切的容光又略有些区别。

要我说来，就是妖。

是那种妖到极点，反而敛去了妖气的美。

“你还真是挑得好地方啊。”路云在我对面坐下。

“嘿嘿，不用夸奖。”能够整到路云一把带来的成就感，让我从她的妖力下稍稍解放出来，可以比较自如地说话。

“这个漂亮的小尾巴是谁呀？”路云看了眼寇云，问我。

我没有和她说过寇云的事，她这么看一眼，就如此形象地说出了我和她的关系，洞察力简直……就说了她是妖嘛。

“谁是小尾巴，我是哥的助手！”寇云立刻反驳。

“哟，又是哥又是助手的，倒底是哪种呀。”路云笑眯眯地问。

“好了好了，先点东西，我都饿了。”我打圆场。

路云翻了翻菜单，笑道：“呵，看来这次你打算出血了？”

我微笑着说：“随便点。”

心里在滴血啊，这一顿吃下来三个人少说两三千。先前我说的“拼了”，其实是这个意思呀。

一小点一小点地切着神户牛肉，放进嘴里的时候鲜嫩味飘到了后脑勺，真的是美味呀。

对面路云一举一动，就是把小块肉送进嘴里的动作都有强烈的引力场，更何况她穿了件低胸无袖的上装，象牙白的肌肤在灯光下散发出蒙蒙的光晕，哦不，是妖光，妖光，我告诉自己。

路云的美貌，她让你看到的这些，是真是假完全不知道。她这一脉的幻术，到她达至了前所罕见的巅峰，人们赖以感受世界的各种感观到她这里全可能被误导干

扰。从这层意义上说，是真是幻已经不重要了。

我抵抗着诱惑，把所有的麻烦都告诉了路云。寇云时不时地掐我几下，虽然我已经控制住自己不露出过份的猪哥样，但总免不了会有些欣赏和几丝迷醉。路云并未特意对寇云放出魅力，所以小丫头很快抱着仇美的心态挣脱出来，用她的指甲提醒我身边坐着的那位也是个活人，不要视而不见。

“原来这个漂亮的小妹妹也是非人呢。”

十一，寇家村异常事件第八节

寇云脸上不禁露出笑来。真是个浅薄的丫头，被人一拍马屁就这样。

“有些消息，不用问 D，我都知道呢。”

“哦，快告诉我吧，不要卖关子。”路云的话让我有些意外。看来我想到这条线太晚了，早就该找她。

“郑余通过暗世界的一些渠道，发布了一份邀请，邀请所有具备移物能力的非人，到他的岛上作客，并且为他完成一项工作。报酬是每个月一百万美金，以及未来一个他力所能及的要求。他还想邀请我呢，被我拒绝了。”

“郑余是谁？”

“郑余是郑海的第七个儿子，而郑海是个……”路云歪了歪修长的脖颈，说出了一部日本动画片的名字：“海贼王。”

“海贼王？海盗头子？”

“那可不是一般的海盗头子，具体的话，X 机构应该有详细的资料，你去问梁应物吧。”

“他邀请所有有这种能力的非人，唔，听起来的确很可能与寇家村人集体离开有关。”

我想了一会，忽然击掌说：“没错，肯定是了。郑余黑旗集团林文，他们是一体的。”

“哥你想到什么了？”寇云忙问。

“还记得我们在新希望号上看到的那个船首像吗，还有门上也是，原本我还奇怪为什么会把狴犴的形象雕上去呢。”

“狴犴？”路云的眉毛微微一挑：“龙的第七子。”

“没错，而龙是遨游四海的神兽，狴犴就是郑海第七子郑余的象征。只是，为什么他会要请你，难道你也会这个能力？”我奇怪地问路云。

“我当然不会，他在我未答应做客之前，不肯说意图。”

“所以你拒绝了？”

“我晕船呢。”路云微笑。

这只是她用来拒绝的理由，路云可是个很傲的人哪。

“那么，我想接受邀请的话，你能否代为引介一下呢？”

“你？你能隔空移物？”

“当然。”我神秘地一笑：“我现在就要把那把汤勺移到我手里。”

我张开手掌，斜眼瞄了下寇云。

寇云会意，我掌心一沉，汤勺到手。

路云笑了：“你去，那她呢？”

“我有一随行的助手，这个要求不算过份吧。”

“要我引介的话……”路云上下打量了我几眼：“你不是要去干坏事吧。”

“呃……”我语塞，那可说不准。

“那不行那不行，帮了你我就引火烧身了。”路云明眸微转，说：“你去找梁应物去。他们 X 机构关系多，肯定有办法。实在不行，我忽悠 D 爵士试试。”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一节

龙，在传统中国人心中，是吞云吐雾，操风行雨的神兽，是盘踞四海的霸主，又是至高无上君王的象征。

郑海就是海中的龙王。

郑海不是一个人，说到郑海的来历，要追溯到六百年前。

明永乐三年至宣德八年，也就是公元 1405 年至 1433 年之间，大太监郑和七下西洋，出动大型船只以千艘次计，随从数十万人次，威震南洋的同时，也有无数的战士魂撒它乡，永世不得回故土。

关于郑和的传奇有很多，比如说其实三宝太监才是第一个发现美洲的，比如他已经进行了环球航行。而郑海的传奇，则是郑和传奇的一个延续。

郑海本来并不姓郑，就象郑和原本姓马一样。郑海原来姓什么，X 机构还没有

神通广大到知晓这位海王如此私密事情的程度。只知道，郑海是郑和某一次下西洋数万名随从中的一名。

在那个时代，航海是一件风险度很高的事业，即便是当时郑和的船队已经算是世界顶尖的水准，也不能例外。

在郑和的航行过程中，光是和沿途小国的战争就发生了多次，大小海盗战，突遇暴风更是不计其数。有许多随行的船员战士战死，还有很多人失踪。郑海就是因为某一种原因，和船队失散，流落在它乡，当起了海盗这件无本营生。

据猜测，郑海当时的职位很可能是船长级，也不是孤身一人，而是至少有一艘船，上百名手下。原本郑和船队所到之处，海盗势力为之一空，而郑海的船不论是大小、坚固程度还是先进性，都是第一流的水准，填进郑和走后的海盗真空中，很快就发展壮大。

郑海流落异乡，又当起了海盗，可能觉得不能用真名实姓，就象现在的演艺界的艺人要起艺民，作家要起笔名，郑海也重新给自己起了个海盗名。郑和在船队中的威信极高，于是就用了郑姓，以海为名，郑海和镇海同音，什么意思，也一目了然。

这郑海说是人名，其实更像一个海盗首领的封号，每一代郑海死去，把首领之位传给后代的时候，就会把“镇海”之名一并传下。所以一代复一代，郑海永远不死。

这个家族式的海盗集团，在六百年间逐渐发展壮大，早在欧洲大航海时候，郑海的海盗船队就已经让英荷等国的海军大为头痛，他们派出到亚洲的分舰队，不敢与郑海正面冲突，各行其道，互不干涉。在后来的数百年里，虽然经历风雨波折，郑海还是把势力扩张出亚洲，自十九世纪以来，已经成为全球首屈一指的海盗势力。

和陆地不同，陆地上的恐怖组织，除非背后有着国家的支持，否则在国家警力军队的眼皮底下，怎都没有办法发展出让人真正侧目的成绩。什么人肉炸弹，或者零星几枚火箭炮，都是偷袭的手段，不可能正面抗衡。

可是海洋不同，象中国这样的弱海军国家，领海都有太多照看不过来的地方，而说到公海，就算是美国的海军实力，能照顾到的地方说九牛一毛都嫌夸张。卫星图上，全球海洋上那些标着无人岛的地方，有多少是郑海的基地，谁都不知道。

无本买卖来钱最快，而郑海干了六百年的无本买卖，相比之下，最强国家美国立国不过二百余年。郑海在海上究竟有多大的势力，没有人能说得清，但不管是哪一个国家，都不会愿意打出消灭海上恐怖主义的旗号，和郑海正面开战。

郑海不可能拥有如航母编队这样大吨位级数的海军，他的海盗船一般都小而灵活，但火力的先进性不会比美国差。只要有钱，就可以有渠道买到任何常规武器，而且郑海也有自己的海军武器研究机构，其潜艇实力更是惊人。

一份秘密的研究资料声称，要想和郑海作战，除非能确定郑海所有的海岛基地位置，在一个其潜艇大多在港的时机，一举同时攻占。这样断绝其后续实力，才有可能取胜。不然，就会陷入无止境的海上游击战，同时至少百分之八十的海运会停摆，最终自己被拖垮。如果把美国的航母编队比作巨象，那么郑海的海盗军就是群蚁，巨象的火力是很猛，但是小蚂蚁的火力也一样猛，蚂蚁被打中固然会沉掉，巨象挨起下一样没命，相比起来，实在是很不划算的买卖。

这份研究中取胜的前提，在目前来说相当于天方夜谭，能不能取得确切情报不提，这等于要求所有国家的海军联起手来以经济倒退几十年的代价打一场持久战。

另一方面，当前世界的主题号称是和平与发展，海贼王似乎也认同这样一个主题。近几十年来，已经很少进行直接的海上掠夺，而是和各国的航运公司达成了默契，以开放安全航路，收取保护费的形式，来维持其海上龙王的尊严和财源。

数百年累积下来的财富，用脚趾想都知道会是多么恐怖的天文数字，把它们堆在一起烂在海盗窝里，显然太过浪费。所以从很久以前，郑海就开始在陆上社会里投资。到现在有多少企业财团的背后浮动着龙影，哪个情报机构都没法全部查清。但现在至少有一点可以肯定——黑旗集团就是其中之一。

因为这些原因，当听说这件事可能与郑海有关，郭栋的黑眉毛立刻拧成了麻花。

如果说要对付的是郑海，调查组的哪个人都没有作好准备，也作不好准备。

而梁应物在把复印好的秘密资料交给我的时候，冷眼看着我每翻过一页脸色就黑上一分，眼中露出古怪的神情。我把东西看完还给他，看见他的眼神，顿时气不打一处来。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二节

“喂，你这是什么混帐表情？我承认没想到这个海贼王居然王到这种程度，不

过事情有糟糕你要用怜悯的目光来看我了吗？”

“这次你潜进去，最好不要干坏事。”梁应物一点没有辨解的意思，耸耸肩说。

“说得我好像是专搞破坏的恐怖分子，你把双方的角色搞错了吧。”

“其实我的意思是，你最好不要去了。”他自顾自地说。

“真是没有冒险精神的家伙，一只狴犴而已啦。”我为自己打气说。

“这次你潜进去，最好不要干坏事。”一个夜黑风高夜，郭栋很郑重地对我说。

我一声闷哼，无言以对。

我的名声有那么糟糕吗？没有吧！

其实我也理解，事关重大，郭栋不得不叮嘱一声。

理解归理解，郁闷还是一样的郁闷。

越过脚底下这道坡，前面的海滩，就是约定的地点了。再过半小时，狴犴的人就会来接一个名叫戴行的人，还有他的助手。

我没有直接请梁应物帮忙，而是扔给了郭栋。结果调查组报到公安部，公安部再交给特事局，由特事局正式请求 X 机构协助此案调查。公事公办，转了好大一个圈子。好在这个圈子里的各个环节效率都很高，一点没有耽误事。

也不知道 X 机构动用了那条人脉，捧出我这个“狒狒”和郑余的人搭上线，接受了邀请。

“狒狒”是寇云为了这次潜入活动给我起的新外号，她说我这次假扮非人，就是个假非人，也就是非非人。她眼珠一转，凑过来媚笑着说“以后就叫你废废啦”，转眼间又把这个外号推翻“不对不对，还是叫狒狒比较好，哥你腿上光溜溜都不长毛，狒狒代表我对你的良好祝愿哟，快快长点毛出来，变成‘好男’哦”。说完不等我揍她，自己先笑翻在地了。

现在我姓戴名行，上海人。一年前走在路上倒霉被高空坠落的花盆挂到后脑勺，救过来之后就发现有了这项异于常人的能力。性格寡言少语（这是特意设计的，少说话就少出错），有个女助手帮着联系游走于各个草台班子里，去各地走穴表演魔术。因为已经习惯身边有这个助手的存在，所以在应邀时声明必须是两个人，当然酬金只算一人份。

寇云则没有改名更姓。因为考虑到这次去极可能会见到她的父母和其它亲戚，

再怎么化妆都会被认出来，如果取个假名字，到时连我的身份也会被一并质疑。不过考虑到郑余那里已经有姓寇的一大帮子人，还有个寇风，这个名叫寇云的女助手实在太容易第一时间暴露，所以我给她起了个英文名 VIVIAN 报上去，也不算弄虚作假。

当然最好是能瞒住不让寇云和她父母照面。不过这似乎不可能，而且寇云这关就过不去。所以只有准备好寇云被发现也是能力者时候扯的谎啦。另一个会出问题的地方，在于寇风如果是杀害杨宏民的凶手，那么他是认得我的。为了避免被他认出我是个原本因该代替他呆在牢里的人，我作出了很大的牺牲。

就看我现在反射着青青月光的光溜溜头皮，就知道了。除此之外，在最近一个多星期里，我每天往嘴巴周围抹两回促进毛发生长的药膏，现在胡子已经颇具规模了。头发和胡子能让一个人的形象完全改变,现在我自己照镜子都快认不出自己了，更何况对我并不太熟悉的寇风。而且，我还在郭栋强力压迫下，接受了一个造型师对我眉毛的改造，硬生生搞短了一截。都说眼睛是心灵之窗，其实眉眼是一体的，眉毛形状的改变，会让人觉得，眼睛也稍稍有了变化。

现在的我，已经变成了一个走在上海最繁华的大街上，回头率爆高的艺术家式型男。

郭栋伸过手来要和我进行同志式的握手。

“这不好吧，片子里地下党员就是这样握手然后出门不久就挂掉的。”我拍拍他的手，和寇云一起，往海滩走去。

潮声阵阵，月光如水。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还好没有风，我也一点都不冷，相反还有些热。抹了把额头的细汗，我心想，真是个好兆头。

我一不惹事，二不干坏事，就是去转一圈看看情况，能有多大的危险。

自从确认了郑海与这宗案子有关，专案调查组迫不得已，调整了对这宗大案的态度。

对杀人嫌犯寇风，以及背后指使者黑旗集团，恐怕硬抓是不行的。打狗还得看主人，虽然杨宏民是位对中国航天事业极重要的科学家，但是如果与郑海翻脸，受到波及的，就远远不止是航天事业。

与世界最大的恐怖集团开战？郑海可不是基地组织能比的，这后果让人想都不敢想。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三节

而且因为血统，郑海和中国的关系一向不错，郑余只是郑海的一个儿子，他的这些作为，本任郑海不一定知道，更不一定认同。

所以，我此行的任务之一，是进行确认。如果此事的确是郑余干的，那么政府就会通过某个渠道向郑海提出抗议。

没错，就是抗议，因为郑海实际上，已经成为了一个海洋大国的君主。和他打交道，虽然上不得台面，但却是遵循国家与国家之间交往的程序和手段。

而抗议的结果，很可能就能让郑海把杀人凶手，移交给中国的司法机关。就算他不交人，也一定会给个交待。

这些实际上已经不再重要。

我冒充非人接受邀请的初衷，只是希望亲手揭开真相，洗脱自己的污名。可是现在最最紧要的任务，已经不是这些小节。

搞清郑余如何从月球上获取氦-3，把这个天大的秘密带回来，才是我此次打入的第一要务。

把氦-3 从月球上取回，从正常的空间技术渠道，任何一个国家在十年之内都绝不可能做到这样一件事，一个合理的时间表是二十年，甚至更长。

本来，以地球上的能源储备，再撑几十年没有一点问题，所以登月取氦还显得比较从容。但是如果有人现在就能用一种奇妙的手段，跨越三十八万公里把氦-3取到手，就会把原本比较平静的水搅成惊涛骇浪。

而且，现在的情形是郑海会率先掌握氦-3 资源！

郑海可不是什么普通的能源财团，这种情况真正发生后，已经从海洋把千万根触角伸向陆地的郑海，势力会扩张到怎样的程度？现在就已经让大国也必须正视的郑海，当他有能力把握住全人类的命脉后，会发生怎样的事？

就算郑海和中国政府的关系良好，这也绝对是一场噩梦。

所以，这个秘密，不能让郑海一家掌握。

看来，我这一次的结果怎样，可是会影响整个世界的力量平衡，和千百万人的

幸福生活滴。

应该是背负着很沉重的东西，可是为啥我的心情，有一点点的……爽……

披着戴行的皮，里面一个叫那多的小人儿，正在得意的挺胸叠肚吧。

摸清了自己的心思，我忽然有些不好意思，转头看见鬼头鬼脑的寇云，训斥她道："记住了，这次去，不准干坏事哟！"

其实，此次临行前，调查组的组长，一个面目阴沉的男人找我谈话时，是这么说的："不到万不得已，对郑余进行的事情，不要搞破坏。千万要小心。"

我明白他的意思。就是如果有万全的把握，不会引火烧身，并且能破坏彻底，就下手！

我装作没听懂的样子，不接他的茬。我可不是 007，我只是个普通的记者，这次兼职扮一次有特异功能的间谍，玩的太大会把自己玩死的。

远处的海上，传来了马达声。

一艘摩托艇破开海面，转眼间就冲上了海滩。

大功率的探照灯亮起,在海滩上来回扫动了几下,照到了我们两个就停住不动。一个光着上身的汉子从艇上跳下来，几个大步迈到我们跟前，很江湖地拱手抱拳问道："是戴行先生和 VIVIAN 小姐吗？"

"是的。"我点头。

"那就请跟我上船吧。"他也不多废话，转身就领着我们往摩托艇走去。

淌了几步海水，我俩上了摩托艇。艇上还有一个人，这时却跳了下来，和先前的大汉一起，一左一右把艇往海中推了一段，掉转了方向，这才跳上艇，重新发动起来。

这艘摩托艇马力十分强劲，全速前进的时候，船头翘起来，整艘船沾着海面一飘一飘，打碎了的细小水珠和强风扑面而来，像冰珠一样打得脸上生疼，不过转眼就麻木了。估计时速至少在八十公里以上。

寇云紧紧拽着我的胳膊，脸色惨白。

船在海上狂飙了近一个小时，才放慢了速度。前方海上有一个小黑影，慢慢地摩托艇靠近了些，那似乎是艘渔船。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四节

这艘渔船个头挺大，应该是条远洋捕鱼船，和大多数中国渔船一样，已经相当老旧，甚至让人感觉有些破破烂烂。

摩托艇向渔船靠了上去。我心里有些郁闷，虽然没指望过有像新希望号那样的船来接我们，不过这艘渔船，也真是太破了些。狴犴的待客之道，实在不怎么样。

渔船上放下软梯，其实本来也没比摩托艇高太多。当先的大汉身手矫健，蹬了一步软梯就扒着甲板翻了上去。我有样学样跟着上了渔船，后面的寇云站在摩托艇上摇摇晃晃，差点栽到海里去。

我只好俯下身去伸手拉她，她旁边的汉子也又是扶又是托，好不容易把她弄上渔船。

到了这个相对安稳点的地方，刚经过一番剧烈折腾的寇云胃里反倒翻滚起来，扒着船舷伸出头去一阵蕴酿，不过只是干呕，没真吐出什么东西来。

其实这才难受，索性大吐一翻也就算了，欲吐未吐最恶心人。

记得寇云这丫头去嘉年华玩的时候，最爱云宵飞车之类难度系数超高的玩意，在空中绕几个 8 字都喊不够过瘾，刚才这半个多小时的强度虽然厉害，不过还不如她去嘉年华玩一下午的程度。现在这幅模样，看来她是晕船。一物降一物啊。

等了一会儿，一个人走近问："好些没有，好些的话进船舱吧。"

我向寇云看了眼，她点了点头，于是便跟着那人往船舱走去。经过地上的鱼网时，寇云脚下绊到，如果不是我眼明手快，就得摔个狗啃泥。看来她也只是硬撑着，离缓过来还远着呢。

船舱里灯光昏暗，拉门而入的时候，那门摇摇晃晃，好象用力一拽就能拉下来一样。船舱里一块圆型地盖已经掀开，下面透上来的灯光倒比船舱里还要亮许多。引路的人率先爬了下去。

跟着他下到底部的船舱，我不由得一愣。

眼前是一道装修极考究的长廊，黄中泛红的地板打过蜡呈亮，两边的墙贴着木纹墙纸，差不多的颜色，让人心里一暖。墙上除了挂着一些装饰画外，每隔几步还有金属扶手，以防风浪大时来往的人跌倒。尽管和新希望号那种奢华不能比，但和这艘渔船的外观，绝对是两个世界。

惊讶之余，我意识到，这艘船表里不一的地方，恐怕还不止是装修。它的各项

性能，肯定远远超出了一船渔船。应该说，渔船只是外观上的掩饰，甚至这艘船有武器系统，也颇有可能。

领路的年轻人冲我微微一笑，说：“请问两位，是需要一间房，还是两间。”

我下意识地想看一下寇云的意思，好在醒悟过来，以这一次我们扮演的身份，决定这种事情，如果还要问一声助手，就显得不正常了。

“一间房，两张床。”我用符合戴行性格的简短语言回答。

连接受这样邀请，都坚持要带上女助手的人，怎么可能会要两间房，恐怕他也是出于礼貌才问这一声。

“好的。”

我们被领到一间舱房，相当于四星级酒店的标房，可能还要稍大些。

把背包放下，领我们来的年轻人却没有离开，而是站在门口，似乎在等什么人。

“怎么？”我皱了皱眉头，作出有些不快的样子。

年轻人笑了笑，没有答话，却向后让了半步。然后另一个人走了进来。

“你好，我是这艘船的船长，你可以叫我老麻。”说话的这汉子身型魁梧，最显眼的是他一脸的麻子，不知道他是真的姓麻呢，还是因为这麻子才被称为老麻。

“这艘船的速度不慢，不过要到老板那里，还得开上一天。在此之前，我想再次确认一下你的身份。”老麻看着我说。

“确认身份？”

“是的，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接受老板的邀请，我想你明白我的意思。这是我责任所在，希望你配合。”老麻软中带硬，一步不让。

要证明身份，当然只有一种方式。

我伸出手，手掌向上，五指微张。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五节

老麻眯起了眼睛。

一秒，两秒，三秒……

见鬼，我忽然想起，寇云正在晕船呢。她的小脸青青白白，在吐和不吐之间挣扎了半天，是不是现在使不出能力了？

我的汗立刻就从后背渗出来了。目光缓缓在房间里移动，看起来似乎在寻找目

标，其实在掠过寇云的眼睛时，狠狠给了她个眼色。

“哇！”

这不是老麻的惊呼声，而是……寇云吐了。

我伸出的手在颤抖，脸也在抽筋。

一滴，两滴……粘呼呼酸叽叽的东西，挂在我微张五指的空隙间，慢慢往下掉。

老麻的瞳孔有些放大，门口的年轻人脸也抽得厉害，背过身去，肩膀一耸一耸。

“明天再给你确认，现在……我也有点……晕。”

“好，那么晚安。”老麻干脆地点头，急急转身离去，似乎怕我也吐起来，喷他一身。

拖到明天，对他来说也不是什么大事。只要在他的船上，不管我耍什么花样，只要他愿意有一百种办法可以把我们扔下海里喂鱼。

寇云这一吐，脸色倒是好得多了。不过我想我的脸色，应该难看得很。

微微波浪起伏中睡了一晚，第二天寇云已经好了许多，倒底是云宵飞车操练过的，乘着早餐的时候当着老麻的面耍了几下，很轻松的就过了关。

船上的时间十分无聊，老麻等船员对我们两个至少表面上有份尊重，但并不会主动来和我们说话，更不会回答一些和郑余有关的问题，只说到了地方便知。

接近傍晚时分，我接到通知，很快就到地方了。和寇云一起，爬到甲板上，远处海天的尽头，有一个隐隐约约的小黑点，不知是太平洋上哪一个无名小岛。

这艘表面上的破渔船速度极快，乘风破浪，一会儿工夫，那个黑点在眼里已经有点小岛的模样了。

目的地就在眼前，我心里不由得惴惴起来。

这次赴郑余的邀约，按对方要求不能携带通信工具。考虑到对方一定有反侦测手段，连一个信号发射器都没有带，更不会有什么中国警方军方的舰只暗地里跟着。为了一个郑余的基地位置就冒和郑海翻脸的危险显然不值，而我这么个小记者的死活一和国家安全挂上钩，也只能靠自己了。

好在郭栋说了，以郑海一门的信誉，郑余应该不会对自己请来的客人做出不好的举动，并且那会在非人圈造成恶劣影响，就算是郑海的强势，也得好生掂量掂量。当在，如果我暴露了身份，又或者要搞破坏，就是另一回事了。

所以我的任务，就是谨言慎行混过一个月，赚到一百万美金，然后就向郑余辞职。回来把所见所闻告诉郭栋，事情就完了，我也会恢复身份恢复名誉，当回记者正常上班。

寇风害我的帐，看在这一百万的面上就不和他算了。至于那几宗命案，如果警方都打算迂回行动，我也不会没事直接和寇风起冲突。

哇咔咔，这一百万貌似不用交税的喔。

哎呀呀，有了一百万美金打底，报社里哪个不长眼的领导再敢刁难老子，立马甩手不干，当个自由撰稿人，高兴写啥就写啥。嗯，卯起来老子收购家报社，自己当社长，不过这样一来，八百万人民币就不够了，要不要多打几个月工呢，这钱可挺好赚呀。

忽然又想起，现在政策不让私人当报社的老板，不过嘛，也不是没有迂回的办法。

俺正在这里吹着海风意淫中，寇云一声喊把我拉回现实。

“哥，你看咱们后面还有艘船跟着啊。”

顺着寇云所指向后望去，果然看见离我们约一海里左右有一艘船，和我们向着同样的方向前进，看速度不下于脚下的冒牌渔船。

离得比较远，看不清楚这船的模样，不过肯定不是渔船，似乎是艘游艇。

海岛已近在眼前，渔船放慢的速度，准备进港靠岸。后面的那艘船老麻他们肯定早就发现了，不过并没有一点特殊的反应，十有八九，也是郑余的船只。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六节

眼前的小岛岸边礁石密布，怪石林立，有些像电影《金刚》里的那个岛。岛上树木繁盛，郁郁葱葱，把岛内的情况遮挡得严严实实，看不出有人居住。

这岛看起来有上百平方公里大小。渔船绕着岛转了半圈，从一个鹤嘴状的狭长裂隙水道驶了进去。

水道的尽头水面突然宽阔，有点像个深入小岛内陆的湖，岸边一圈密密麻麻停着许多船，有些是一样的渔船，有些看上去是普通小海轮，还有摩托船和少量的小游艇。这是个天然的港口，但由于前面那段一千多米的水道宽度限制，太大的船只进不来。

沿湖岸全都用木头铺过，还有几条土路通向小岛深处。

船身一阵震动，靠在了岸边，从跳板上上岸的时候，我正巧看到，笔直水道的入口，刚才看见的那艘船也开了进来。

见我朝那边望去，老麻笑了笑说：“和您一样，那是老板的另一位客人。”

一样吗？好像不是吧。现在离得近了，我看清楚这是一艘游艇，当然外观不如新希望号这么抢眼，可是从渔船和岸边这些船我已经看出，估计为了避人耳目，郑海的船恐怕都是内外不一的。那么这艘游艇，里面的设施应该比这渔船高出好几个等级。交通工具可以看出一个人的身份，作为客人，则可以看出主人的重视程度。

不知道这位郑余的贵宾，会是个怎样了不得的角色。

眼光转到旁边停着的交通工具，我更加确定了自己的判断。

两辆吉普车，一辆是陆虎，一辆是悍马。我们的坐架是哪辆，不言而喻。

其实人就是经不得比较，本来陆虎已经是很不错的车，换了别的场合，还会欣欣然，觉得挺有面子。现在等着别人的悍马就在旁边，就不禁有些郁闷。

老麻站在甲板的破渔网边向我们挥手告别。

“你不送我们进去吗？”我问。

“那是其它人的事情，戴先生，后会有期。”说完这句话，老麻干净利落地转身走进船舱。

我站在岸边四下看着风景，陆虎上早跳下一个穿着短袖衬衣和长裤，乍看像是上海写字楼里白领的年轻人，向我们快步走来。

“是戴先生吧，欢迎您来到羿岛。我姓张，您可以叫我小张，也可以叫我小带。”

“小带？”

“是的，带鱼的带。”

他没有进一步解释，不过我猜想海中龙王的部下，如果用海洋生物作为代号，也是很正常的事情。估计带鱼就是他的代号。海里的生物种类千千万万，带鱼是常见的一种，看来这个年轻人，并不是无关紧经的小卒子，好歹也该算是郑余后下的一号人物吧。想到这里，稍稍气平。

“这个岛叫羿岛吗？是哪个羿？”

“是后羿射日的羿。”带鱼极有礼貌地微笑着回答。

“这倒是个奇怪的名字，为什么叫羿岛呢？”

“很抱歉，这个名字是老板取的，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哦，那是新取的喽。”

“是的，也就七八年的时间。”

我嘴边忍不住浮起一丝笑容。后羿是中国古代神话中射落九日的英雄，这岛取名为“羿”，显然和他有关系。而后羿除了以射日闻名之外，还有个叫嫦娥的漂亮老婆。嫦娥偷吃长生药跑到了月亮上，后羿本事在大，也只有在地上跳脚，如果真有后羿这个人，恐怕最大的心愿，就是上月亮把老婆抢回来吧。

羿岛这个名字取了七八年，也就是说，郑余这个从月球上取氦-3 的计划，从开始到现在，已经有七八年的时间。

“这真是个漂亮的地方。”碧蓝的海水湖在绿树的环抱下泛着金光，因为深入岛内，比外面还要凉爽一些，如果这儿不是港口而开发成旅游的沙滩，绝对是休闲的圣地。

“我以为戴先生会很难打交道，现在看来好像并不是这样嘛。”带鱼笑着说出的笑，却让我脸上的笑容一僵。

其实我刚才和老麻搭话，又对着眼前的年轻人拉拉扯扯说了这么些，其实是拖延点时间，好满足自己的好奇心，看看后面那艘船上载是什么人。却没有想到自己扮演的角色，是不应该这么多话的。

先前在船上还想着要如何寡言少语好混过这一个月，赚取一百万回上海花差花差，转眼间就忘到脑后，实在是太不专业了。

好在看带鱼的模样，也并没有起什么疑心。不过以后可以注意了，真要被发现是个冒牌货，可不是好玩的。

当下不敢再多话，老老实实跟着带鱼，往那辆陆虎走去。

后面游艇的速度颇快，已经靠上了岸，我走到陆虎边，带鱼为我们拉开车门，临上车我回头望了一眼，正看见游艇上走下一人，不由得一呆。

十二，向龙巢前进第七节

这是个年轻女郎。短发墨镜，穿着带肩章的短袖牛仔布衬衣和牛仔短裤，露出两条小麦色的修长美腿，脚上蹬了双运动鞋。这样的气质，比全身制服的女骑警更

英气逼人。

这个人，我却是认得的。

两年没有见面，也不知她祖传的头痛症有没有找到治疗的良方。

两年前我在 D 爵士的暗世界聚会上碰见她，那时我中了死亡暗示千里迢迢跑去找路云救命，却不料撞见了她这个暗示的大行家。之后还和这个夏侯婴共赴一处古墓，解开一个千古之迷。那次取出的一个珍贵墓藏，还堂而皇之地摆在我的书房里，被每一个来访者当成赝品。

原来她就是郑余的贵客，可是她擅长的是暗示，也就是用一些手段，包括神秘的线条符号，改变施术对象的精神状态。这样的秘术，和氦-3 计划能有什么关系？

想起路云和我说过，郑余邀请她但她拒绝了，夏侯婴的能力和路云有共通之处，都是精神层面的秘术，看来夏侯婴就是郑余请来代替路云的人了。

悍马的车门打开了，一个老人从车里出来，向夏侯婴迎去。这老者的面容，让我感觉似曾相识。

寇云看我望向老者，张嘴要说什么，却醒悟带鱼就在旁边，伸手在我背后写了个字。

一个很简单的左右结构的汉字，我很容易就分辨出来。

“林”。

是林文，这个迎接夏侯婴的老人，正是林文。只不过他比警方找出来的照片以及张团长所说要更苍老，我才一时没有认出。

“您认识这位小姐吗？”带鱼问。

我一时愣住。如果否认，以带鱼的观察力不可能看不出我在说谎，承认的话，我现在可是顶着戴行的身份呀。一咬牙索性不去回答这个问题，就当没有听见。刚才带鱼说原以为我难以相处，现在就让他尝尝我性格古怪之处吧。

那边夏侯婴看见了迎向她的林文，自然也连带着看见林文旁边的我们。她带着墨镜，看不出她的眼神，但是向我们看了一会儿之后，就径直走了过来。

林文略有些愕然，因为夏侯婴并没有在他身前停下。

夏侯婴站在我面前，取下了墨镜，打量着我，微微皱起眉头。

我心脏通通直跳。天哪，以我现在的造型，就算是至亲好友，也要围着转三圈

才敢相认，夏侯婴和我就只在两年前相处过几天，她竟能认出来吗？

脑中闪电般划过思感锁定理论，顿时想到，能力者可以用精神锁定物体，那么像路云夏侯婴这样擅长精神秘术的人，看一个人肯定不止是外表，更包括一个人的精神气质，或者说脑电波、精神场。这种玄之又玄难以言说的东西，肯定就是夏侯婴认出我的关键。

完蛋完蛋，要是夏侯婴叫出那多这个名字，寇云或许可以仗着是寇风的妹妹有条活路，我肯定被扔下海喂鲨鱼呀。

“怎么看见我刨光了头发，就认不出了吗？”我抢在大爆炸前硬着头皮说。同时向她眨了两下眼睛。

带鱼在我的侧面，林文被夏侯婴的身体挡住了视线，他们都看不见我这个小动作。

夏侯婴的眼神在我的胡子上打了个转，忽然笑道：“的确差点认不出。”

我一颗心终于放回了原处。

刚才我只提头发不提胡子，又向她眨眼暗示，以夏侯婴的头脑，不难猜到我出现在这里是有古怪的。但我吃不准的是，她和郑余，到底是怎样的关系。我和夏侯婴并无深交，说起来是她帮了我的大忙，我却无恩于她，如果她和郑余交情很深的话，也不会替我掩盖。

好在现在看来，暂时脱离危险。得找个机会告诉她我现在的名字。

好奇心真是害人，多留了这么一会儿，险些万劫不复啊。

“夏侯小姐，原来您和戴先生是旧识啊。”林文走上来说。

“是的，你是？”

“我是林文。”老头露出一个很有绅士风度的微笑说。

“哦，原来你就是林文博士，久仰了。”夏侯婴微微点头说。

林文什么时候有了博士的头衔？我奇怪地想。

既然认识，林文就让我们一起上了悍马车，向羿岛深处开去。

“老板正在往这里赶，待会儿大家一起共进晚餐。在两位到这里之前，已经有一些朋友应邀到了这里，不过我们的工作进展得不太顺利，所以很需要戴先生加入进来一起出把力，而夏侯小姐的能力，更是成败的关键。趁老板没到这段时间，我

带两位先去看一看。”

林文说话的时候，一片建筑已经在左前方若隐若现。

十三，震撼第一节

收回望着寇云匆匆而去背影的目光，我快步跟上夏侯婴和林文。郑余这个狴犴到底是个怎样的人物，实在挺好奇呢。

出门的时候脚下忽然一软，略微踉跄，好在腿上用力恢复了平衡。

强烈的不安感涌上心头。

并不是我绊到了什么东西，而是地面晃动了一下。

这是第二次了。

基地外树林环绕着的宽阔草坪上，轰轰的声响和着狂风大作，直升机慢慢降落。

舱门打开，一个人从里面跨了出来。

郑余肤色偏黑，个子高挑，脸型轮廓并不完全是亚洲人的模样，不知道中国血统占了多少。

他看上去已有四十多岁，跨出直升机的时候满面笑容，神情极是温和亲善，一点没有身为郑海的儿子，居上位者的倨傲之气。

郑余本打算走上前来和林文及夏侯婴打招呼，脸上的笑意突地僵住，脚下也死死地站住，没有迈出一步。

不仅是他，所有的人都变了脸色。

因为大地又晃动了一下。

这一次可不同于前两次的轻微，也不是左右摇摆式的晃动，好像有人在这小岛下面埋了个巨大的弹簧，重重的把小岛顶了一记。这一下，把人顶得几乎要离地跳起来，再迟钝的人，都知道出了大问题。

几秒钟后，一声无以名状的巨响从地底升起，把所有人笼罩在恐惧中。这响声不是要让人耳朵聋掉的轰雷般的炸响，而是浑浑然，把人身心都裹携住的低吼。只这一下，身边有几个人仿似被抽去脊梁骨一般，瘫软在地上。

而地上，各种蛇虫全都像没头苍蝇一样地从窝里爬出来，所有的飞禽全都惊起，不知名的大飞虫横冲直撞，碰到我们的身上也不管不顾。

郑余猛地回头，钻进机舱。直升机已经渐渐停摆的螺旋桨重新飞转起来。

只是一瞬间的功夫，我们还没回过神，直升机也没来得及升起，真正的灾难已经降临。

我住在上海，从来没有经历过三级以上的地震，现在的震感是几级？七级，还是八级？甚至八级以上？

大地发了狂似的震动起来，我一下子被甩在地上，手足无力。天地倾倒下来，让我所有的力气都被抽干了，就像正在遭遇一场梦魇，心里拼命地想要逃跑，可是连小手指都动不了。

眨眼间，地上出现了一道裂痕，闪电般蔓延开，然后又是一道……直升机就在一道裂隙上，机身歪到三十度之后，终于升了起来，引擎嘶吼着向岛外飞去。

这岛上的基地建造的时候根本没有考虑多少防震因素，再说就算有日本那种高抗震设计，在这样烈度的地震中，依然无际于事。

我趴在地上，头冲着基地方向，那些房屋在我眼前一幢幢开裂、塌陷、倒下，如同沙捏的一样。

“寇云！”我大叫一声。在铺天盖地的地鸣和众人的惨叫声中，我的声音显得渺小而微不足道。

随着这一声大喊，好像封印被破除了，力气重新流回四肢。我跌跌撞撞地爬起来，迈了一步又被晃倒在地，重新再次爬起。

“你疯了！”我被一把拉住，转头一看，是夏侯婴。她手指着的，是一道地裂。

那道足有四米宽，并且仍在不断扩展的地裂，如同一道鸿沟，把我和基地拦开。在这怒涛般翻滚着的地面上，站都站不稳，要想跳过这道裂缝，唯一的结果就是坠入深渊。

“快走，快走，海啸很快就来了。”夏侯婴大叫着。她从未这样失态过，在这样的场合，就是神也会面如土色。

我本来就颤抖着的心被重重砸了一下，这是在海岛上，地裂不把我吞没，海啸也会把我吞没的。这样剧烈的地震，掀起一场大海啸的概率是百分之一百！

十三，震撼第二节

我被夏侯婴拉了一把，跟着她跌跌撞撞地往岛外的方向跑，我没有回头看，我怕我一回头，就会忍不住跳进那道地裂里。

“上车。”我指着前面停着的悍马叫。

“你又没钥匙。”夏侯婴虽然这样说，但还是调整了方向，向车子跑去。这种时候，我们已经快要没顶，看见任何一根救命稻草，不用脑子思考就会扑上去。

一个人抢在我们之前打开了驾驶室的门，然后就听见车发动的声音。

是林文！

“等等！”我大喊一声，急扑过去拉开门。

正要往前冲的车急刹了下来。

“快点！”林文回头吼，那点斯文温和早不知去了哪里。

我跳进车里，又一把拉上了夏侯婴，还没把门关好，车就冲了出去，“砰”地把又一个在前面张开手拦车的人撞飞，往来路驶去。

地面还在颤动，幅度依然很大，只是比刚才略有降低。这种情况下车极难把握平衡，林文没命地刹车，又猛踩油门，没几分钟车身就撞到路旁的一棵大树上，我的额角重重碰在玻璃上。玻璃裂开，额头好像流血了，很晕，很疼，但都顾不得了，只希望林文最后能把这辆车开到海水湖边，再抢到一艘船。

道路两边的树木低矮下去，已经靠近岛的外围了。还有多远？一千米还是八百米？

地震渐渐停歇，我知道很快会有余震，或许力度不比刚才的小多少。不过至少现在，车要好开得多了。

林文猛地踩下刹车。

没有碰到任何东西，悍马就这么尖叫着停在了路上。

“怎么了？”我和夏侯婴一起问前面的林文。

他没有回答，只是愣愣地看着正前方。

我向前看去，然后，只觉得眼前景像一阵模糊。

当一个人接二连三地遭到惨重打击，失去生的希望时，眼神也会涣散下来。

我终于知道，2004 年圣诞节的第二天，印尼那些旅游圣地的海滩上，当观光客看见远处山一般的巨浪推来时，是一种怎样绝望的心情。

这生死之间的几秒钟，很漫长，又转瞬即过。

“轰”！

悍马就如同一辆玩具车，翻滚着，吞没在巨浪中。

“这样都能活下来，还都是皮外伤，果然古人的话是对的。”梁应物摇着头说。

“什么？”我脑袋上紧紧缠着绷带，连皱眉都不方便。

“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他悠然道。

“去……”我本想叫他去死，眼前却浮起寇云的笑容，一时语塞。

“当时地震的级数已经出来了，震中是里氏八点九级。真是让人难以想象的级数。”

“已经和你说了，那并不是地震。”

梁应物耸了耸肩：“无论如何，那是以地震的方式表现出来的。可惜啦，你历劫归来，却没有赚到那一百万美金。”

我脸上的肌肉牵动了一下，算是用笑来回答。

“我该走了，待会儿郭栋他们要来接你出院吧。”

“是的，他们还等着我作完整的报告呢。可我实在是不愿意把事情再回忆一遍了。”

“真的很抱歉，我知道这对你来说是暂时不愿意提起的回忆，但是……”郭栋推门而入，说：“车已经在下面等着了，我们换个地方，有很多人等着听你的报告，从你上岛开始，尽量每个细节。报歉了。”他站到床头，低下头，向我微微弯了下腰。

十三，震撼第三节

从上岛开始。

悍马在一片建筑前停了下来。我看到一些和酒泉基地类似的大尺寸天线状锅盖状等信号接受装置，很明显，这就是我们在欧洲遍寻不到的太空基地。

“跟我来，我带你们看一下工作的场所。”林文挥手让跑上来的几名大汉散开，笑着引我们下车，然后把我们领进了一幢圆型建筑物。

看起来他在这岛上的地位相当高。门口站立的两个警卫见了都弯腰行礼。

“这几位是老板新来的客人，接下来的一段时间会和里面的客人一样，在这儿工作。”

警卫点头称是，仔细打量我们，记下我们的模样。如果没有林文的这句话，等

闲的岛上人员，恐怕是进不了这儿的。

这圆型建筑物看起来很像个剧场，进了门依然给我这样的感觉。它有一个圆型的内厅，内厅的厚实大门紧闭着，不过应该可以推开。林文没有去推这扇门，而是从旁边的楼梯拾级而上。

“现在，老板请来的那些非人朋友们，应该正在工作。”林文回头向我一笑：“他们有和戴先生相同的能力，为了不打扰他们，我们在楼上看一下。”

林文很绅士地为紧跟在他身后的夏侯婴拉开二楼的一道拉门，说：“不过到目前为止，他们还没有取得任何成果，相信夏侯小姐您的到来，可以改变这种情况。”

现在我可以确定，这就是一个二层的放映厅，只经过了一点点改造。二楼是一间间隔开的贵宾包间，不过现在空无一人。站在包间外的回廊上向下看，一楼黑压压坐了上百人。

我听见寇云的呼吸一下子急促起来，就知道寇家村的人都在下面，忙轻轻抓住她的手，好让她不要轻举妄动。

这些排排坐着的非人们，正表情严肃，全神贯注地看着最前方投影机打在幕布上的影像。

幕布上的，正是一块月球上的氦-3 矿石，不过并不是我曾在酒泉基地看到的那块。这块幕布很大，可是投在上面的影像，却并不像普通的投影，占满了整块幕布，而是只占了中心区域的长方型一块，露出四周一大圈纯白的本来颜色。

幕布之旁，摆放着的，是一个大型的透明容器。这个正方型的容器足有个小房间般大小，现在里面空无一物，不过在底部中央位置，有个红色的圆点。

在容器旁有一个竖着的显示牌，不过现在暗着。

“戴先生，你能猜出那些朋友要做的是什么吗？”林文问我。

“难道是要把画面里的东西，转移到下面的这个容器里？”

“完全正确。”林文笑道。

“那个东西在什么地方？”我皱眉问。以我扮演的角色，问这个问题是理所当然。

林文的笑容里带了点诡秘，他用手向上指了指。

虽然我知道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可是也只好配合他。

“是在楼顶？”

“不，在天上。”

“天上？”

“确切地说，下面投影机投出的影像，是从月球表面即时传输过来的。”

“什么？”我和寇云表演出一副不敢相信的模样，不过夏侯婴，却是真真切切被吓了一跳。

“这不可能，以我对这种能力的认识，你找来再多的能力者，也不可能把一件东西从月球上拿下来。”夏侯婴说着转头问我：“戴先生，你说是吗？”

“林博士，你不是在开玩笑吧，以我的能力，再小的东西，也不可能在超过一公里的距离上取来，而月亮到地球，这距离……”

“平均距离是三十八万公里。”林文接口道：“不过这没什么不可能的，请原谅我这么说，但是你们会这么认为，其实对这种能力发生作用的原因，并没有很深入的了解。事实上，我也和你有着相同的能力，而凭我一人之力，曾经成功地从月球表面取下三块这样的矿石。只不过我们找到的这片露天矿，成型的矿石基本上都体积巨大，我力所能及的小矿石已经再也找不到了。要知道虽然距离是可以克服的，但是转移对像的大小却是有限制的。”

“哦？”我抖擞精神，看来林文这些年的研究，的确取得了重要成果。

“请注意，十秒倒数计时开始。”一个悦耳的女声在全场响起，打断了林文的解说。

十三，震撼第四节

显示牌亮了起来，上面一个鲜红的阿拉伯数字“10”，随即变成了“9”。

“倒数计时归零的时候，下面这些朋友会一起发力，尝试把月球上的这块石头，搬到下面这个容器的中央位置。这是一块珍贵的矿石，这个容器里的气压和温度，恒定在和月球表面相同，以保证矿石的稳定性。对了，画面上这块石头的大小，和现实中的大小一样，保持同比例，以便你们能更好的锁定。”林文说。

“3，2，1，0。”

屏幕中的矿石突然消失。

成功了？

不，容器里还是空空如也。

林文也从没碰见过这样的事，张大了嘴，愣了一会儿才苦笑：“看来是转移过程中出了什么岔子，总之是又失败了。”

他转头对夏侯婴说：“夏侯小姐，根据我的研究，这种能力的成功与否，和能力者的信心有着极大的关系，而像这样多人转移一件物品，则又涉及彼此精神上的协同性。我知道您的秘术可以在不知不觉间对人的精神状态产生影响……”

“就是增强信心和协同性吗？”

“可能的话，还有观察力和精神集中程度，都加强一下。”

我暗暗点头，这两者的增强肯定更利于锁定。

“这很简单，你去把那张幕布拿给我，我在最外面的一圈画点东西，给我支毛笔和蓝色墨水，墨水多掺点水，淡蓝色稍果会比较好。最近我很忙，搞定了明早我就回去。”夏侯婴说。

“好，请稍等。”

这时一楼已经略有些骚动，大概现场的主持人员也不知碰到这样的情况应该怎么办。林文匆匆忙忙地下楼去了。

投影机很快关闭，幕布被一个人手脚麻利地卸下。

“请各位稍等，我们调整一下，再进行今天最后一次尝试。”刚才那个女声在麦克风里说。

“都在下面吗？”趁着林文不在，我轻声问寇云。

夏侯婴毫无反应，只当没听见，看来她不想掺和进我的事情里，不拆穿我已经是尽到了朋友的本份。

“都在，我看见哥了，就和爹妈坐在一起。”

“不是你们村的有几个人？”

“没多少，好像就两个。”

也就是说，算上林文，以郑余的势力，也只找到了三个非寇家的此类非人，还真是稀缺人材啊。

这时林文重新回来了，旁边的一个年轻人捧着那卷幕布，笔也已经准备好。

把幕布在地上铺开，夏侯婴拎起毛笔蘸着淡蓝墨水笔走龙蛇，飞快地在幕布的

最外圈画下一个个“鬼画符”。

不到十分钟，夏侯婴就已经完成，那一个个或粗或细、或独立或有游丝相连的符号，在幕布上连成了一个大大的椭圆。盯着看久了，会觉得那些符号的一笔一画都微微扭动起来，仿佛是些有生命的小怪物。

“好了。你让人挂回去吧。这些符号会通过潜意识影响人的精神状态，凝神看五分钟以上就会有效果。”

“太好了。熟悉一块新的矿石总也得要二十分钟以上，足够效果发挥了吧。”林文挥手让人把幕布抱下去。

“是的，因为你的要求，这些暗示符还会大幅度提高观看者的注意力，二十分钟的话，应该可以把石头的每个细部都记住。不过带来的后果，是比较容易让人疲倦。其它就没什么副作用了。”

“非常感谢你，我想老板也会很高兴的。”林文说。

我微微歪了歪嘴。夏侯婴的事情这就结束了？也太轻易了吧，她这么来一次能赚多少？看重视程度，绝对不止一百万的。哎，本来已经觉得自己这次来钱很好赚，没想到人比人气死人，夏侯婴这个专业搂钱更快呀。

十三，震撼第五节

一楼重新挂上了幕布，启动投影机。三十八万公里外的月球车已经在刚才重新找了一块矿石对准镜头。我从来没有看到过月球车拍远景，不知道这片露天的氦-3矿规模到底有多大。想到黑旗集团的探测器是在月球轨道上发现的这片矿藏，应该规模不小。

“看看这一次的结果会怎样吧。戴先生，就像你看到的那样，我们的整个流程很简单，就是有些枯燥。不过既然加进这些暗示符号后会容易疲倦，从明天开始我们会缩短工作时间。今天晚上，我会找个时间把我对超距位移的一些研究结果告诉你，其中涉及到我总结的一些基础理论，这将成为您信心的基石。”林文对我说。

“你是说，我听了你的理论，就会有信心把东西从月球上移到这里来？”

“是的，已经有成功的案例证明我的理论是正确的。信念是要有所依仗的，单凭夏侯小姐的暗示符号来竖立信心，实际上是空中楼阁，并不利于你真正掌握自己的能力。”说到这里，林文向夏侯婴抱歉地笑了笑。

夏侯婴微微一笑，并没有反驳。

这林文还真有点科学家的气质，对自己的理论和看法相当执着，哪怕当着客人的面也直言不讳。

现在出现在幕布上的这块氦-3 矿，比先前一块更加巨大，高度我看有一米五，宽度也有一米，镜头对着正面停了五分钟左右，再慢慢转到侧面，最后月球车伸出手臂把矿石推翻，把底部的模样摄进画面。然后月球车又把矿石恢复原位，镜头重新对准正面，看上去要再重复一遍，加深印象。

和我在酒泉基地里看到的许久才动一动的画面相比，这次的速度要快了许多。除了有夏侯婴的暗示符号可以加强效率之外，恐怕也是因为时间已经不早，郑余就要回来宴请宾客，不想把时间拖得太长的缘故。只是试验性的演练一次加进暗示符的效果，并没准备一次就成功，明天还有大把的时间。

我也在看幕布上的影像，像往常看电视一样，并没如何投入，加上画面枯燥得很，更加不用心。只是我看影像的时候，周围那一圈淡蓝色的符号，不可避免地被眼角余光扫到，一段时间之后，竟然眼神不由自主地被那块平平无奇的大石头牢牢抓住，它好像有着磁性一样，一点点把我的心神吸引过去。

慢慢的，我脑海里也仿佛投影出了一块矿石的形象，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形象越来越清晰。

一阵极轻微的晃动把我的注意力从那块有魔力的幕布上震开，我看了眼林文，他好像也感觉到了震动，但并未说什么。

我可想能这岛生在地震的多发区，这样轻微的震动并不少见吧。

成功地把注意力移开之后，我不敢再重新看那块幕布，尽管如此，闭上眼睛之后，黑暗中还是清晰地浮起那石头的模样。夏侯婴的这些鬼画符着实厉害，估计通过观看者的潜意识，让脑细胞高度兴奋起来。普通人真要全神贯注观察一件东西很难做到，做到也不可能持久，这些暗示符号却可以让人长期保持在这样的状态。难怪夏侯婴说时间长了会累，天哪，从明天开始我就要加入到一楼去干活，一天几小时下来，俺的脑袋不会爆掉吧。

胡思乱想之际，就听见一个女声说：“请注意，十秒倒数计时开始。”

“10、9、8、7、6……”

林文探出头去向下看，神情略有些紧张。

“5、4、3、2、1、0。”

无声无息间，巨大的矿石从幕布上的影像中消失。

再看那个容器，矿石安安稳稳坐在中间，仿佛一直就在那儿一样。

我张开了嘴，林文握紧了拳头。

寂静了几秒钟，一楼突然爆发出一阵欢呼，好些人从座位上猛地站了起来。

“这是伟大的一幕，整个世界都会因此改变的，我们都是见证这一时刻的人。”

我知道林文说的是什么。在暗示符的帮助下一次成功之后，月球上的那些矿石就会一块接着一块地飞跃三十八万公里来到地球上，就算每天只搬五块氦-3 矿石，提炼所得的能源，怕就抵得上中东一个国家十天半个月的石油产量。

一个年轻人推门而入，跑到林文身边耳语了几句。

“老板已经回来了，他一定想不到我们已经获得了成功。”林文对我们说：“我要出去迎接一下，你们也可以一起来。”

既然他这么说了，我只好跟着他去迎接一下这只狴犴。

下到一楼快出门的时候，我忽然觉得少了什么人，回头一看，只见寇云正跑向内厅的大门。

我一惊一愣，意识到小丫头实在忍不住，要去亲人大团聚了。

十三，震撼第六节

这时候去拉住她已经来不及，回忆了一下预先商量好的她身份暴光之后的说辞，计算可能产生的连锁反应，轻轻叹了口气，重新跟上林文和夏侯婴。

大地又晃动了一下。

我心里掠过一丝阴影，有不太好的预感。

走出门，不远处就是一片空地。

那块石头，还安安稳稳摆在空地的正中。

脱难已近一周，警方早已经为了我这个协助案件的有功人士，公告嘉奖，一时间我在上海的媒体圈，从一个议论纷纷的杀人犯，改头换面为有勇有谋卧薪尝胆的传奇人物。领导大笔一挥，把我本已进入辞退程序的档案从人事处赶紧撤出来，此前没去上班的这两个月算作带薪休假。

我还没有正式上班，请了一周的延长假期，来了湖南。

凭着上次的记忆，我从王家沙村出发，徒步独自向寇家村走去。

说实在这有些危险，我很可能在山里迷路，就算有指南针也会很麻烦，而且在原始森林中，有猛兽出没。

只是不走这一趟，没法子甘心。我想寇家如果有人在那场灾难中幸存下来，肯定会回到他们的桃源乡。

我盯着圆石发呆，上次来时，这村子里只有我和寇云两个人，还有几条呜咽的土狗，已经深觉孤寂。而现在，寇云已经不在，土狗们也踪迹全无，这片寇家村，只有我一个活人。

环绕着碧玉般的小湖，这山中小村，在我的心里，已经成了一座坟墓。

我想立一座空冢，竖一块墓碑，动手不久就停下了。一来除了寇云寇风，我并不知其它人的姓名；二来，心底里还总有一线希望。

站在湖边，凝望着自己的倒影。胡子拉茬，T 恤被汗紧紧粘在身上，脸上手上都是灰黑色的污痕，极是狼狈。

待要回寇云的木屋取水洗脸，转念一想，脱了鞋子，和衣扑通一声，跳进冰凉的湖水里。

清冷的液体包裹住全身，毛孔瞬间张开，心头的沉重，在这一瞬间刺激之下，也好受了一些。

不过身上还有许多地方的淤伤没有恢复，跋涉了大半天后又被湖水一激，顿时酸痛起来。此时此境，让我生出了些许错觉，仿似回到了那生死一线的片刻时光。

全身的骨架都似散掉，酸痛肿胀，也不知有没有骨折，脑袋也昏昏沉沉。幸好海水从打开的车窗直冲进来，淹进我的耳眼口鼻，痛苦之余，也让我神智一清。

悍马车好似被火车撞到，被巨浪洪流倒冲而回，横着竖着翻了不知几个滚，狠狠和几棵树作了亲密接触，等渐渐缓和下来，海水已经几乎把整个车身灌满。

我就像被个巨人捏在手中猛甩了几十下，清醒的神智是痛苦的根源，直感觉胃液都冲到了脑袋里翻腾。身体的自然保护机制本该让一个人在这种情况下晕死过去，可是我深知这一晕绝对没有再醒过来的机会，虽然已经不知道那个保持着一线清明的东西是不是还安在脖子上，却硬是强撑着不让自己迷糊过去。

车身震动渐歇时，我憋着的一口气只剩了小半口，强行睁开的眼睛在海水的刺激下像被灌了辣椒水，不由我控制地眯成了一条线。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些车里的情况，发现旁边应该和我一样七荤八素，还相互撞了许多次的夏侯婴，竟然在试图打开她那边的车门，不由佩服她的硬气。不过好像她那边的车门被撞瘪，一时之间无法打开。

我忙试这边的车门，幸好几下就推开，说起来这车到现在还只是轻微变形，真是坚固。半爬半游地挤出车的时候，我没忘拉了夏侯婴一把。

浮到海面上吸入第一口空气的时候 ,那感觉宛如重生。最凶猛的浪头已经过去，此时翌岛已经被全部淹没，我和夏侯婴游到一棵被连根拔起的大树旁，挣扎着爬了上去，死狗一般趴着喘气。

才歇了几口气，就听见有人叫救命，向那边看去，居然是林文。先前从悍马车里逃出来的时候，眼睛都挣不开，根本顾不上看看前面驾驶座上他的死活，这老小子的命还真大。

不过他能浮上海面已经是极限，左小臂和肋骨似乎都有骨折，看见我们就在不远处，也难以游得过来。

我游过去把他带过来，不料他却用手指着一个方向，要我游去看看。

“那边有船。”他说。

“船？”我张望了一番。没看到呀？

林文脸上不知是海水还是疼得冒出的汗珠，一时再说不出话来，只是抬了抬下马，示意我游过去看。

想想此时他怎都不至于要害我，那地方也不远，只好打起精神，挤出气力，游了过去。

十三，震撼第七节

直游到进前，我才发现，还真的有船。

这是是一艘摩托艇，只不过底朝天翻在海里，天光渐暗，我刚才要能看见才见鬼了。这船原本停在海水湖的港口里，海啸来时挣脱了缆绳，被浪打到了这里。

我一个人实在是没把它翻过来的力气，试了几把没成功，只好拖着船游回树干处。

说起来简单，实际上在仍暗流涌动的海里把这艘小艇拖着游这么一百多米很费力，更不用说我现在是什么状态了。如果现在被救起，我肯定立刻瘫倒，可身处绝境，早已经豁出命去，把每一分每一毫的潜力都榨了出来。

夏侯婴已经稍稍恢复了一些，两人合力，折腾了十几分钟，最后我爬到船底上面，在夏侯婴的帮助下，终于把船踩翻，变成了正面向上。我翻进水里的一刻，连林文都忍不住欢呼起来。

把船里的海水弄出七七八八，工具是——手。五只手，因为林文断了一只。

坐在船里，这环境可比刚才的大树好多了，一时间没有性命之忧。成功把船发动起来，不过原本船上应该有的几桶备用燃油早沉到了海里，剩下的油也不知还能跑多少海里。

我硬生生摁下开船搜救其它生还者的冲动。我不愿意去推算那幢圆型建筑里的人在经历了地震和海啸之后还有多少生还的可能性，况且海啸的大浪一冲，现在都不知道已经被带了多远，要把附近一百公里的海面都搜索一遍，恐怕还未竟全功油就先没了。要知道这船上，可不止我一条命。

再说现在月亮已经升起，很快夜色就要彻底降临，看都看不远，谈何搜救呢。

“等海水退下去，还是怎样？”我问两个人。

林文摇了摇头说：“刚才地震的时候，四处都是地裂。这样子的震，这小岛多半是要沉了，怎么等？翌岛西南两三百公里左右，有几个有淡水的岛，虽然无人居住，但却是有航线经过的地方。问题是我现在分不清东南西北。”

夏侯婴抬头望了望，说：“先把船熄火，别浪费油。等天再暗一些，我看看星星。”

等到星光渐渐亮起，夏侯婴又详细问了林文那几个岛更具体的方位，对照着星图，用手指了一个方向：“往那里。”

摩托艇的马达重新运转起来，为了省油，以中低速往夏侯婴指的方向前进。只是我们都知道，要凭这点油开到目的地是奢望，没油的时候，就只有靠先前从树上折下的一些树枝当桨划了。

艇头的大灯隔一小段时间就亮起来向前照射，一是看看前方情况，再就是周围如果有生还者的话，希望能顺着灯光找过来。

累自然是不用提，原本丰盛的晚餐现在也不知泡在哪儿的海水里，饥肠辘辘。饿，很快还会觉得渴。我们几个谁都没有抱怨，这种事情，越抱怨就会越觉得饿、渴。

身体上虽然疲惫，可是甫遭巨难，身逢绝境，谁的精神都是绷得紧紧的，无心睡眠，总得找些话题，好把注意力从饥渴上转移出去，放松一下。

“刚才地震前我听见地下有很大的声响，这翌岛附近是不是有海底火山啊？”我问林文。

“没有海底火山，不过这里附近都算是地壳板块交接带，轻微的地震以前也有，可是这一次……”林文仰起头看着那轮明月，嘿然苦笑。

“怎么林博士你不认为是地震？”夏侯婴问。

“恐怕不是自然形成的地震。你们也都经历了，那震起来实在是惊心动魄，震级绝对超过唐山大地震，像这样等级的地震，通常在震前都会有预兆，比如地光、地声等等。特别是动物一般会在大地震前一小时甚至更早就有预感。可你们回想一下，甚至在前两次地面轻微晃动时，岛上的动物昆虫都没有大反应，直到那声巨响才乱起来。这样看来，地震是突然爆发的，而不是通常因为地下的能量积累到一定程度，突破上限才爆发的地震。”

“的确是这样。”我回忆了一下，点头同意。

“那声巨响，挺像是在地下爆了颗炸弹呢。”夏侯婴说。

“那可不是普通的炸弹啊，人类威力最强的核弹，都比不了呢。”

“核弹？”听林文这么说我当然明白了他指的是什么：“你不会想说第一次从月球上转移的矿石，是传到了地下吧？”

“我就是这个意思。”林文沉默了一会儿，对我微微点了点头，说：“戴先生，没想到你原来知道这究竟是什么矿石。”

骤逢大难，我心神浮动，浑然没想到林文并没有向戴行介绍过矿石的具体用途，听林文说到核弹，立刻就把氦-3 这个热核反应的原料想了起来。这一下就露了破绽。

十三，震撼第八节

“你们以这么大的代价请我们来，总是要回报的。我的确是有些消息来源，不

过，如果不出这档子事，你们早晚也会如实对我们宣布的吧。”我硬着头皮这么说着。

“是啊，本来既然已经成功取来了矿石，则今后新能源源源不绝，没必要也不可能再隐瞒，晚宴时估计老板就会对你们说明情况。只是现在，嘿嘿，那么多年精心筹划，终究是空梦一场。”林文说到后来，不禁有些黯然。

“你们是说，第一块矿石没有传到预定位置，反而误传到地底，引发核爆？”夏侯婴不太明白我们在说什么，问道。

“是的，那么多人传送一件东西，勉强锁定，但彼此的协同性上肯定出了问题，以至对最终的落点产生了一些干扰，结果垂直误差了至少几万米，扔进了地幔的岩浆里。”

我心里奇怪，既然已经挑明自己知道此事，也就不遮遮掩掩，直接把自己的疑问说了出来：“林博士，我知道这是氦-3 矿石，我对核物理不是很了解，但印象中氦-3 是很稳定的。而且虽然说氦-3 大大降低了核反应的启动温度，不用上亿度那么夸张，但是地幔里的岩浆不是才几千度吗，怎么可能让矿石发生爆炸？”

“几千度当然不可能让氦-3 矿爆炸，而且地质学上目前公认的地幔温度，也就是几千度。现在爆炸发生了，那只有说明，地幔、至少是某些地方的地幔并不仅有几千度，现在地质学的普遍看法需要修正。”

“啊？”怎都觉得，这样就推翻所有地质学家公认的东西，未免失之轻率。

“怎么，听起来你觉得我这个结论下得有些草率？呵呵，从事实反推，得出这样的结论再正常不过。实际上，关于地底的情况，再优秀的地质学家也只了解了个皮毛。你知道地幔究竟是什么东西吗？”

“地幔应该是由岩浆组成的吧。”我搜索着脑子里这主面的常识回答。

“那又是怎么知道那儿都是岩浆的呢？”林文反问我。

“应该是有探测过吧。”

“探测？我告诉你吧，人类现在造得出的再好的探测仪器，都穿不透地壳，更不用说什么地幔地核了，什么充满了岩浆的地幔，还有大多数成份为铁的地核，这些全都是推测。要想证明，只有打个洞钻下去看个究竟。”

“只是推测？”这让我有些意外。我记得小学时就看过地壳、地幔和地核的透

视图了，成份厚度什么都说得一板一眼，没想到这都只是推测啊。

“当然。我说打洞那真的打洞，像现在日本人就在海底打洞，因为那儿的地壳比较薄，不过目前他们离成功还远着呢。史上最庞大的钻地工程是 1970 年苏联人干的，他们在俄罗斯的科拉半岛选了个点，希望能钻到 15 公里的深度。19 年后他们终于放弃时，钻到了一万二千多米的深，还没有深入到地壳的三分之一，但地壳只代表地球大约 0.3%的体积。”林文竟说起了一段科学掌故，不知他想说明什么。

“可就算是这次钻深的深度有限，所发现的东西……嘿嘿，在他们钻到那么深之前，一些研究地震波的科学家很有把握地预言，他们会在 4700 米深处碰到沉积岩，接着往下是 2300 米厚的花岗岩，再往下是玄武岩。结果，沉积岩要比预期的厚 50%，玄武岩层根本没有发现，而且，地下世界要比预期暖和得多，1 万米深处的温度高达 180 摄氏度，差不多是预期的两倍，最令人吃惊的是深处的岩石浸透了水——这一直被认为是不可能的事。这就是推测和事实之间的差距。所以呢，原本推测地幔几千度，地心上万度，现在看来肯定有问题。”

这林文果然见闻广博，说到一次探地试验，具体的数据都随口就来。

“没有几万度甚至更高的高温，那块原矿绝不可能出问题，当然还有地球内部的高压也在起作用，甚至可能有一些我们并不理解的情况发生。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由于原矿没有提纯，所以并没有充分聚变，否则这岛怕得被炸到天上，哪里还有我们的活路，整个地球的生态，都可能受到影响呢。”

“这么说来，那还是万幸了。”夏侯婴说。

万幸吗？我望着天上一闪一闪的星星，想起了寇云一闪一闪的眼睛。

“林博士，你研究的范围，还真是广泛啊。”我叹了口气，让自己不再去想寇云。

“只是在研究超距位移这种超能力的时候，多看了一些书而已。那时候有很长一段时间我找不到突破的方向，杂七杂八看了不少东西，这对我最后突破传统思维，创造出超距位移的基本理论很有帮助的。”

“哦，对了，我到现在还是不明白，怎么可能从月球上把矿石拿下来，你的理论，究竟是什么呢？”被他这么一说，我立刻想起了这个困扰我许久的重要问题。

林文微微一笑。也许是因为此刻同舟共济，患难中彼此的心防都渐弱了许多，

他从最初和陈远责的实验开始说起，到后来与郑余的接触，共建翌岛，将这么多年的经历，娓娓道出。

十三，震撼第九节

到和陈远责分手的事情，我大多都已经知道，像思感锁定等对位移的最基础分析，我和寇云更早已经探讨过许多次。但是听的时候，还是时不时作出一副击节赞叹的模样，满足一把老人的虚荣心。

在和陈远责的试验中，林文对挖掘自己能力的底细的兴趣越来越浓厚，到陈远责放弃的时候，林文决心自己继续试验。

要解开超距位移之谜，可能涉及的知识从基因、脑科学、量子物理、空间时间理论到心理学，遍及诸多前沿领域。那几年里林文不但恶补了这些方面的知识，关注国际学术期刊上的相关论文，还搜集了许多和特异功能相关的旁门左道书，走访了大量的“大师”级人物。可惜那些大师多半是骗子，极少数有料的，却和从前的他一样，只满足于使用自己的能力，无心探究。

这种瞬间转移物体的本事，和现今科学体系内的大量理论相背离，所以要想用现今的科学理论推断超距位移的产生原因，几乎是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就像一个人纠住自己的头发，是不可能把自己拉起来一样。所以在科学知识越来越渊博的同时，林文反倒越来越困惑，他只能四处旅行，寻找异人，也寻找灵感。

突破就是在一次旅行中获得的。那是在火车上，林文范了烟瘾，一手拿出香烟，懒得从随身的小包里翻找打火机，意念一动，打火机就到了掌心。

这打火机他已经用了好些年，每天都要用到多次，熟到不能再熟，早已做到了思感上的自然锁定。这一念之间，几乎不费任何力气就手到拿来。

把火机点了几次，都没有着，林文突地想起一事，大惊失色，忙拉开小包翻找，果然给他找出了一个崭新的打火机。

原来这老火机已经没了火油，家中的备用火油也用光，所以此次出门，林文在小店里买了个新的便宜火机，老火机扔在了家里。

用意念去取老火机，实际上是个习惯动作，此时林文已经坐了一整晚的火车，离上海有数百公里远，怎么会意念一动，火机就到了手上，而且完全没有费力的感觉？

自此之后，林文又做了多个试验，终于确定，超距位移其实并不受距离的限制，取一件一百公里外的东西，并不会比取一件一米外的东西更耗费精力。

之所以此前会有距离越远越难以位移成功的情况，全是自信心不够的缘故。在一般的常识中，把一件东西从较远的地方挪过来要比较近的地方费力，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所以每个能力者在潜意识里都是这么认为的。这样的话，距离越远，自信越是不足，而这个能力，却是与人的精神状态精神力息息相关，自信一不足，失败率就节节上升，就算憋得满头大汗也无济于事。

一般能力者都会想去试一试，自己距离的极限在哪里。把物品放在极远处，自己走的每一步，都削弱一分自信力，精神摇摆不定，很容易就“试”出了自己的极限距离。这个极限距离一出来，就相当于给自己套上了紧箍咒，自我催眠了，以后再也别想超出这个距离。

听到林文说到得出超距位移不受距离限制这个结论的时候，我直感觉匪夷所思，他的这个推测，比先前一举推翻地质学家对地底温度的公认更大胆十倍，不由插嘴问道：“林博士，你的这个结论，打破了包括科学家在内所有人类对空间的认知。一个物体可以无视空间的间隔瞬间位移到另一处，比方对氦-3 矿来说，地月之间的三十八万公里算什么呢，什么都不是吗？这真是让人难以相信。是不是说人的精神力量制造了虫洞，从而让空间折叠起来，让物体穿越了空间呢？”

“你说的是虫洞理论吧，从这种理论上说，制造出折叠空间的虫洞，虽然可以一瞬间跨越极远的距离，但一来制造虫洞需要极巨大的能量，到底要多大的能量，由于人类并没有条件试验，无从得知，要说以人的精神力就能制造虫洞，显然是神话，而且位移前后也并没有虫洞理论中，虫洞产生时的种种迹象；二来巨大的能量把空间折叠起来，产生虫洞，可是折叠的空间越多，显然需要的能量也越大，并不是说远近都一样的。”

“那你怎么解释这物体是怎么越过空间的呢？”

星光下，林文微笑。这是一种满意而微有些自得的笑。

“它们并没有越过空间。”

我和夏侯婴面面相觑，完全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空间是组成这个世界的基础，另一个基础是时间。原本我们对空间的概念，

是房子概念，我们所有人都生活在房子里，房子里的一切彼此之间都有距离，有的距离远，有的近。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所需的时间，取决于之间的距离和速度。可是现在出现了能从一个点直接到另一个点的情况，这就说明，我们原先对空间的认知有误。”

“难道说，你要推翻我们对于空间的认识？”我的眼睛直了。

“当然，旧的概念不能解释已经发生的事实，那么只能创造一个新的概念。我的理论就是没有房子。”

“没有房子，林博士你是说没有空间？”夏侯婴皱眉问。

十三，震撼第十节

“不是没有空间，而是没有房子，空间并不是我们原先以为的，一个无限大的容器概念。没有房子，也没有距离。”

“我可完全给你搞糊涂了。”我嘟囔着。

“我认为，空间并不是一个可以容纳物体的场所，而是物体的属性。一个物体，比方说一个桃子，它有很多属性，重量、形状、表面积、颜色、密度、口感等等，其实它还有一个属性，就是空间。”

林文的话就像颗炸弹，把我直接炸晕呼了。

“空间不是独立于具体物体之外的，而是和构成这个世界亿万物体紧密相联，因为它就是物体的一个属性。这种属性有点像力场，椅子有椅子的空间力场，桌子有桌子的空间力场，亿万物体的空间力场相接相融，却让我们错误地以为空间是独立于物体存在的，也有了‘距离’这个概念。平时我们走路，搬动物品，归根结底，是使用力量使我们自身或者物体的空间属性改变，但是这种属性改变是间接式的，并不是直接对空间属性起作用。就好比解开一个绳结有多种方式，我们平时所看见的物体普通移动，就好比是慢慢理清绳结的头绪一点点解开；而超距位移，就好比是用剪刀在绳结处剪一下，绳子断开，绳结自解。”

“这么说，超距位移就是用精神力直接改变物体的空间属性，属性一变，物体所在的空间位置自然就改变了？”我慢慢地理解了林文的意思，但理解归理解，那种极端不可思异的情绪还是没有褪去。

“没错，直接改变空间属性，这样就无所谓距离，地月之间的三十八万公里，

也不再是问题。就像用笔写下‘100’和写下‘1010’是一样的方便，可这两个数字的大小相差一亿倍。为什么能把氦-3 矿从月球上拿下来，只有推翻对空间的传统认知，用这个理论才能够解释。而明白了这一点后，也会有足够的信心去施展能力，相隔千山万水，也只是等闲事。”

“那么精神力是怎么改变空间属性的呢？”夏侯婴问。

林文双手一摊：“当代的科学连精神力是什么东西都没有搞清楚，怎么可能弄清楚精神力是怎么改变空间属性的呢。我的理论，其实是基于事实提出了一个猜想，一种假设，我相信自己的假设，但无法证明。就像费马大定理，自从 17 世纪费马提出之后，经过了三个多世纪无数数学天才的奋斗，才刚刚被证明。我想要证明我的猜想，恐怕需要更长的时间。不过一旦破译了空间属性的奥秘，恐怕整个人类的生活方式都会改变，动力再强劲的汽车飞机太空飞船，到时都会被逃汰。”

林文的新空间理论给我的震撼是颠覆性的，在从湖南回上海的火车上，我还时时想着他这个看似简单，却越想越复杂的大猜想。

照这个林氏大猜想，我眼前的车厢空间，其实是由车厢本身、车厢里的每个人每件行李、以及组成空气无数微粒各自的空间力场组成的，空间是属性，而不是什么具体的东西……那么时间会不会也是物体的属性呢？

被救上岸不久，林文就神秘失踪，想必是被郑余暗中接走了，关于郑余的事，他谈得比较少，不过夏侯婴倒是了解一些。

林文是怎么被郑余招拢过去，他不说，自然没人知道，但郑余这么努力地进行新能源开发，实际上是为了争夺下一任郑海之位。

这一任郑海只比龙少生了一个儿子，在郑余之上有六个哥哥，之下还有个弟弟，他并不是最受老头子喜爱和重视的儿子。眼见郑海年纪越来越大，就象从前皇家争太子之位一样，郑家也充满了明争暗斗，如果能够把新能源掌握到手里，不仅实力会暴增，在老头子的眼中，份量也会大不一样。

只是郑海的财富虽可敌国，但未死之前，分给八个儿子的财富却有限。这有限的财富对普通人来说是天文数字，但是要进行新能源开发，建造翌岛基地，造探月器发射上天，研究热核反应和实际利用，花出去的钱让郑余也深感窘迫。这才迫不得以有新希望号全球巡游集资之举，偏生被我破坏，而翌岛的实验，也在成功之后

遭遇大爆炸而灰飞烟灭，看来他的郑海梦，也只有到此为止了。

另一个之前解不开的环节，寇风当时是怎么潜入太平洋翡翠号，又是怎么下船的，我心里也暗中有数。太平洋翡翠号的东家上海怡乐邮轮公司是有外资背景的，这公司做的是海上的生意，那么所谓的外资，会不会和郑海，甚至郑余有着直接的关系呢。如果这样的话，在自家船上安排一个人上船下船，又有谁查得出来。

从月球上取下氦-3 的秘密，现在已经从我之口，入郭栋之耳，写成报告交了上去。只是翌岛陆沉，整个亚洲有此项能力的非人几乎尽没，就算政府知道了有这样一种方法可以获得新能源，怕也已经找不齐人手了。

这幕大剧以这种方式拉上帷幕，对任何一方，都是一场悲剧。

对我尤是。

尾声

“那先生。”

我背着行囊，带着湖南的风尘，走进自家的大楼。正要按电梯，却被人叫住。

是大楼的保安。

“有什么事吗？”

“您不在的这两天，有人来找过您呢。”

“哦，有说自己是谁吗？”

保安大叔的脸上露出八卦又暧昧的笑容。

“就是前些日子，住在你家里的那个漂亮小姑娘呀。”